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甲 55 号)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招股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银国际 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OC International (China) Limited

(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 | |
|---|--|
| 发行股票类型: |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
| 发行股数: | 不超过 36,45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20%, 全部为新股, 不涉及老股转让 |
| 每股面值: | 人民币 1.00 元 |
| 每股发行价格: | 3.34 元 |
| 发行日期: | 2017 年 8 月 9 日 |
|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本次发行后总股本: | 不超过 182,250 万股 |
| 本次发行前实际控制人和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 |
| <p>1、控股股东出版集团承诺: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本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 如本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其承诺持有本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p> <p>2、中国联通、文化产业基金、学习出版社承诺: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本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3、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 的有关规定, 由出版集团、中国联通、文化产业基金、学习出版社划转至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按本次发行实际发行股份总数的 10% 计算),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承继原股东的禁售期义务。</p> | |
| 保荐人 (主承销商): |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 2017 年 8 月 8 日 |

重要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提示：

一、国有股转持

2015年12月9日，财政部作出《关于批复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国有股转持方案的函》（财文资〔2015〕25号），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的有关规定，同意中国出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发行数量不超过36,450万股；中国出版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将国有股东持有的中国出版合计3,645万股（其中出版集团应转持国有股数量为35,537,361股；中国联通和文化产业基金分别应转持国有股数量为364,500股；学习出版社应转持国有股数量为183,639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如中国出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实际发行股份数量未达到发行上限即36,450万股，则按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的10%及国有股转持方案所确定的方法计算中国出版各股东应转持股份数量，并将应转持股份变更登记到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指定的转持股票账户。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限计算，本次发行及履行国有股转持义务后，出版集团持有本公司1,385,957,098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76.05%，仍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二、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控股股东出版集团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本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本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承诺持有本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2、中国联通、文化产业基金、学习出版社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的有关规定，由出版集团、中国联通、文化产业基金、学习出版社划转至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按本次发行实际发行股份总数的10%计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承继原股东的禁售期义务。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本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如最终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并上市完成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四、本次发行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一）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本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本公司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在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和具体方案时，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董事会根据以下原则制定利润分配的具体规划和计划安排：

- (1) 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2) 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
- (3) 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 (4) 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要求；
- (5) 充分考虑货币政策环境。

4、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 利润的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

未分配利润为正，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特殊情况是指公司重大投资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或重大资金支出事项指按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事项。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具体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④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在不影响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可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方案。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5）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5、公司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1）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定预分配方案，董事会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

决策程序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6、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利润分配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实发生冲突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7、公司如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具体规划和计划，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经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在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公司应当安排通过网络投票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8、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9、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未进行现金分红的或现金分红比例低于前述条款所规定比例，应当履行下列程序：

(1) 在年度报告及董事会公告中披露相关情况

公司应当在审议通过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公告中详细披露以下事项：

①结合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对于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原因的说明；

②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③董事会会议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④独立董事对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合理性发表的独立意

见。

(2)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前召开公司业绩发布会或说明会议

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和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年度报告披露之后、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之前，在上市公司业绩发布会中就现金分红方案相关事宜予以重点说明；如未召开业绩发布会的，应当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有效方式召开说明会，就相关事项与媒体、股东特别是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机构投资者、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及时答复媒体和股东关心的问题。

(3) 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并分段披露表决结果

①公司该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②公司应当为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条件，同时按照参与表决的 A 股股东的持股比例分段披露表决结果。分段区间为持股 1%以下、1%-5%、5%以上 3 个区间，对持股比例在 1%以下的股东，还应当按照单一股东持股市值 50 万元以上和以下两类情形，进一步披露相关 A 股股东表决结果。

10、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1) 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

(2) 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

(3) 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11、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 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的规划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中国出版传媒

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本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的规划为：

1、本规划制定的考虑因素

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本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平衡投资者短期利益和长期回报，有效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持续发展等重要因素。

2、本规划制定的原则

本规划系在遵循《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下，在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实际经营情况和长远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以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为基本原则，同时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要求和意愿及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并充分考虑货币政策环境。

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具体事项

(1) 利润的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特殊情况是指公司重大投资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或重大资金支出事项指按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事项。

(3)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

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④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 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在不影响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可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方案。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调整机制

原则上，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公司分红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并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目前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股东）和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因国家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分红政策颁布新的规定或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确有必要对公司既定的三年回报规划进行调整的，新的股东回报规划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

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有关议案由董事会制定，并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可以依职权列席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制定的修改方案提出质询或建议。经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在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公司应当安排通过网络投票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五、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的承诺事项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二、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部分。

（二）相关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出版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承诺：

“一、本公司承诺：

- 1、在研究出版社完成改制工作后，会择机将研究出版社注入中国出版。
-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5 年内，会择机将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注入中国出版。

二、本公司承诺：

1、严格按照本公司对各主要业务板块的定位制定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经营方针、经营决策等，并通过符合《公司法》等规定的方式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按照本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经营方针、经营决策等开展经营，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中国出版构成同业竞争。

2、未来，根据经济、行业、市场、经营等环境的变化情况，如中国出版认为有必要对其主营业务进行调整，作为中国出版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版集

团将支持并优先满足中国出版的业务发展需要，同时根据中国出版的业务调整情况，促使其他业务板块进行调整，以避免出版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国出版产生同业竞争。

三、为避免与中国出版构成同业竞争，本公司进一步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直接从事、直接控股或间接控制的方式参与与中国出版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2、如中国出版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今后进一步拓展主营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与中国出版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

3、上述承诺在中国出版发行的股票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且本公司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期间持续有效。

四、本公司同时承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中国出版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本公司控股股东出版集团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出具承诺：

“出版集团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现谨就商务印书馆、中华书局、人民音乐、三联书店、中版教材、商务印书馆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务国际”）、新华书店总店、荣宝斋与出版集团于 2011 年 3 月 23 日签订的《中国出版集团出版发行综合业务楼联建协议书》（以下简称“《联建协议》”）及与此有关的事项声明、承诺如下：

如上述联建项目未能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办理完毕土地出让手续，或未能在取得出让土地使用权证之日起 5 年内办理完毕房产土地的分割手续，则本公司承诺将以货币资金向作为联建单位的股份公司各子公司全额返还其已投入的资金，并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作为联建单位的股份公司各子公司支付利息。”

本公司控股股东出版集团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出具承诺：

“出版集团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现谨就上海蓝桥创业产业园区 C 座改扩建项目（以下简称“蓝桥联建项目”）及与此有关的事项声明、承诺如下：

如上述蓝桥联建项目未能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办理完毕土地出让手续，则本公司承诺将以货币资金向作为联建单位的股份公司各子公司全额返还其已投入的资金扣除已使用的房屋租金（按 50 年平摊计算租金）后的余额，并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作为联建单位的股份公司各子公司支付余额对应的利息。”

（三）本次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减持意向

控股股东出版集团承诺：

1、股份锁定期（含因各种原因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出版集团有意向减持部分股份，但出版集团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第一年的减持数量不超过出版集团在中国出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的 10%，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第二年的减持数量不超过出版集团在中国出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的 15%。减持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中国出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2、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后，出版集团将在综合考虑社会与市场环境，中国出版与出版集团实际情况等因素后决定是否减持股份以及减持的数量、价格和时机。

3、减持股份的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4、出版集团减持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中国出版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或数量区间）、减持时间区间、减持价格（或价格区间）等信息。

5、在任何情况下，出版集团减持股份应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四）发行人制定的股价稳定计划

1、稳定本公司股价措施的启动前提、稳定股价责任主体

（1）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如本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除外，下同）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期末公司股份总数；若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且公司情况同时满足证券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则触发本预案的股价稳定措施。

（2）本预案中应采取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责任主体包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出版集团、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和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相关责任主体”）。未来新聘任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也应履行本承诺规定的相关义务。

2、稳定本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公司稳定股价的措施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①以不超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公告日前最近一期公司每股净资产价格回购社会公众股，具体回购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拟定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应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单次回购金额不低于 3,000

万元人民币，不高于公司经审计上一会计年度净利润的 50%。

②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③通过削减开支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

④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2) 出版集团、公司时任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措施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出版集团、公司时任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①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出版集团以累计不低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公告时所享有的公司最近一个年度的现金分红 15%的资金，以不超过公告日前最近一期公司每股净资产价格增持公司股份，具体增持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拟定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持应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

②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公司时任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累计不低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公告时上一年度从公司所领取税后薪酬 10%的资金，以不超过公告日前最近一期公司每股净资产价格增持公司股份，具体增持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拟定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持应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

③出版集团、公司时任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除因继承、被强制执行或上市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股或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终止条件外，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④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3、稳定股价措施的终止情形

自股价稳定具体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

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 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 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3) 相关回购或增持资金使用完毕。

4、未履行公司稳定股价义务的约束措施

(1) 就稳定股价相关事项的履行，公司愿意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

(2) 如出版集团未履行上述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可等额扣减其在当年及以后年度的利润分配。

(3) 如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时的时任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可等额扣减其当年及以后年度从公司所领取的税后薪酬。

(4) 公司将及时对稳定股价的措施和实施方案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股东以及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履行情况，及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5) 公司未来新聘任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应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

(6) 若出版集团、公司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或未能及时履行，公司将代为履行其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

5、公告程序

公司应在达到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发布提示公告，并在 5 个工作日内制定并公告股价稳定具体方案。如未如期公告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则应每 5 个工作日公告具体措施的制定进展情况。

6、本预案的生效

本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自动生效，并在此后三年内有效。

(五)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如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相关承诺

1、控股股东的承诺

控股股东出版集团承诺：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中国出版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出版集团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届时如有）。具体操作办法根据届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出版集团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为确保上述承诺的具体实施，出版集团承诺：中国出版《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出版集团因此应当依法承担责任的，出版集团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出版集团将积极与发行人、中介机构、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进行赔偿。若出版集团未履行上述两项承诺，则出版集团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承诺措施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股东分红，同时出版集团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出版集团按照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为止。

2、发行人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

(1)《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本公司将公开发行业募集资金，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

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则本公司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20个交易日内，基于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不低于中国出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价格与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回购底价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4)本公司若未能履行上述两项承诺，则本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以此为本公司根据法律法

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承诺：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按照如下方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人因此应当依法承担责任的，本人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2）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经协商确定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进行赔偿。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措施，则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赔偿措施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直至发行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4、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发行人律师的承诺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承诺：如因本公司未能依照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行业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法定职责而导致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本公司将按照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的律师服务机构中伦承诺：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上述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所将依法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作为中国境内专业法律服务机构及执业律师，本所及本所律师与发行人的关系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的规定及本所与发行人签署的律师聘用协议所约束。本承诺函所述本所承担连带责任的证据审查、过错认定、因果关系及相关程序等均适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有效的相关法律及最高人民法院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如果投资者依据本承诺函起诉本所，赔偿责任及赔偿金额由被告所在地或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交易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确定。

本次发行的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承诺：若因本所未能依照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行业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法定职责而导致本所为中国出版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本所将按照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六) 发行人关于填补即期回报的承诺

1、控股股东的承诺

出版集团承诺：

本公司作为中国出版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相关规定要求，本公司保证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未来可能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人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不影响本承诺函的效力，本人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六、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

出版行业长期以来在财政、税收等方面一直享受国家统一制定的优惠政策。本公司部分子公司目前是全国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单位，在享受一般文化企业财税优惠政策的基础上，进一步享受国家对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单位的财税优惠政策。

1、企业所得税

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中宣部关于继续实施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若干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4号文)之规定，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单位从2014年至2018年享受所得税免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享受上述税收优惠的本公司所属单位有：人民文学、商务印书馆、中华书局、大百科、美术总社、人美社、人民音乐、三联书店、现代教育、东方出版中心、华文出版社、民主法制社。

根据财税〔2011〕58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本公司所属单位世图西安适用此类文件。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

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百科在线网络出版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4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按此规定北京百科在线网络出版有限公司自2015年度至2017年度适用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所属单位被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的，其适用企业所得税率为20%，主要有世图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公司、中国科学文化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人民音乐出版社（上海）有限公司、北京人文隆科贸有限公司、北京新起点储运有限公司、北京群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商印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等。

报告期本公司享受的所得税优惠金额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度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
| 所得税优惠额 | 17,655.37 | 15,208.12 | 12,926.28 |
| 利润总额 | 61,587.41 | 69,814.04 | 51,731.25 |
| 所得税优惠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 28.67% | 21.78% | 24.99% |

2、增值税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87号）文件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对出版的图书、期刊、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50%或100%的政策，并免征图书批发、零售环节增值税。

本公司享受增值税先征后退50%政策的单位主要包括商务印书馆、三联书店、中译出版、大百科、美术总社等；享受图书批发、零售环节免征增值税的单位主要包括中版教材、北京涵芬楼书店有限公司、人民东方（北京）书业有限公司、北京三联韬奋书店有限公司等。

报告期本公司享受的增值税先征后退税收优惠金额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度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
|----|--------|--------|--------|

| | | | |
|---------------------|-----------|-----------|-----------|
| 增值税先征后退优惠金额 | 5,732.82 | 6,393.76 | 9,273.25 |
| 利润总额 | 61,587.41 | 69,814.04 | 51,731.25 |
| 增值税先征后退优惠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 9.31% | 9.16% | 17.93% |

发行人享受图书批发、零售环节免征增值税政策的所属单位包括中版教材、人民东方（北京）书业有限公司、北京阳光润智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上海）有限公司、北京三联韬奋书店有限公司、《百科知识》杂志社有限公司、商务印书馆（太原）有限公司、商务印书馆（成都）有限公司、商务印书馆（南宁）有限责任公司、商务印书馆（杭州）有限公司、上海商印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涵芬楼书店有限公司。

上述公司享受该税收政策优惠金额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 2015年 | 2014年 |
|-------------------|-----------|-----------|-----------|
| 免征增值税销售额 | 50,853.66 | 57,424.56 | 49,374.49 |
| 按图书适用13%税率计算减免增值税 | 6,610.98 | 7,465.19 | 6,418.68 |
| 合并利润总额 | 61,587.41 | 69,814.04 | 51,731.25 |
| 占利润总额比例 | 10.73% | 10.69% | 12.41% |

报告期内，税收优惠占本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较高，具有行业特点。未来如果国家对文化产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会直接影响发行人的业绩。

（二）数字出版技术带来的冲击

数字出版是指利用数字技术进行内容编辑加工，并通过网络传播数字内容产品的一种新型出版方式。其主要特征为内容生产数字化、管理过程数字化、产品形态数字化和传播渠道数字化四个方面。根据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发布的《2015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数字出版保持较高增长速度，增速高达30%，行业地位继续提升，增长速度在新闻出版各产业类别中继续名列前茅，总体经济规模超过出版物发行，跃居行业第一。经过近几年的不断发展，传统出版业向数字出版业转型的趋势已经显现。

作为国内大型出版集团，本公司一直在积极谋求数字化转型，但是如果本公司不能持续吸收和应用先进的数字技术，大力发展以内容生产数字化、传播渠道

数字化为主要特征的新媒体，则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将会越来越多地受到来自数字出版媒体的冲击。

（三）选题风险

选题开发是出版企业在整个生产流程中最重要的一环，准确判断市场热点和把握客户对图书的需求，是图书出版与销售成功的前提与基础，这将决定出版物是否能够畅销和盈利。选题体系是否健全、选题策划能力是否良好、是否拥有足够的优秀编辑和策划团队，是公司出版业务能否实现良好经营业绩的核心环节。尽管公司通过一系列的制度管理、流程设计等措施最大程度地保证对选题风险的控制，但如果某些选题项目的定位不准确、内容不被市场接受和认可，将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不利影响。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总金额约 23.15 亿元，将主要用于品牌目录图书出版等 12 个项目。项目实施后，预计将对本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业绩水平的提高产生重要影响。本公司在选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过程中，已聘请有关行业专家和专业机构在市场、技术、财务等方面进行了充分论证和预测分析，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计划能否按时完成、项目的实施是否顺利、实施效果是否达到预期，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出版市场本身的变化、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动等因素也会对募投项目的投资回报产生影响，进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本公司的股本及净资产均将大幅增长。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产能的完全释放需要一定时间，本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有可能下降，本公司投资者即期回报面临被摊薄的风险。

（六）大股东控制风险

出版集团是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本次发行前持有本公司 97.50% 的股份，按本次公开发行 36,450 万股计算，本次发行完毕并履行国有股份转持义务后其持有本公司 76.05% 的股份，仍对本公司拥有绝对控股权。本公司已经建立了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独立董事制度等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一系列制度，对关联交易事项执行严格的决策程序，降低了大股东控制风险，但是不排除未来控股股东利用其对本公司的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安排等方面进行实质影响，给本公司生产经营带来影响。

（七）内部控制风险

本公司为控股型公司，子公司较多。为确保经营活动的效率、资产的安全性、经营信息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涉及各个生产经营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然而，不断扩大的业务规模及日益庞大的组织架构将在采购、销售、物流、财务及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对本公司的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本公司内部控制不能持续提升完善，将可能影响本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对本公司财务、经营业绩等造成不利的影响。

（八）资产权属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拥有的房屋及土地使用权存在部分瑕疵，主要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部分房产的所有权人名称暂未变更为改制后的有限公司名称；本公司之子公司的两宗土地使用权性质为划拨，土地出让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的部分房产为划拨用地；本公司之子公司部分房产尚未办理房屋权属证书。有关房屋、土地使用权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五、与本公司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部分。

上述瑕疵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但上述房屋、土地使用权存在无法如期或无法取得权属证书、无法继续使用租赁房屋、被行使抵押权等

风险。

本公司之子公司参与“中国出版创意中心”项目（原名出版集团“出版发行综合业务楼”项目），发行人预计后续需要继续投入建设资金及补交大额土地出让金。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该项目尚未办理完毕规划、土地出让等相关手续，存在规划不予审批通过、不能办理土地出让手续、项目建设进度缓慢及项目完工后无法取得权属证书等不确定性风险。

（九）业绩波动风险

中国出版报告期内一季度、半年度及全年业绩波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期间 | 2017年 | 2016年 | 2015年 | 2014年 |
|----------------------|------|-------------------------|------------|------------|------------|
| 营业收入 | 1-3月 | 62,752.78 | 46,491.88 | 49,965.09 | 50,307.83 |
| | 1-6月 | 164,114.10 至 181,389.27 | 147,016.91 | 142,934.86 | 137,718.67 |
| | 全年 | - | 415,650.17 | 410,037.20 | 346,615.85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 1-3月 | -9,781.15 | -400.83 | -2,955.83 | 514.95 |
| | 1-6月 | 3,802.39 至 4,647.36 | 7,913.78 | 10,267.07 | 13,505.40 |
| | 全年 | - | 58,098.97 | 65,659.67 | 47,672.28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 1-3月 | -11,328.99 | -12,633.58 | -4,409.51 | -585.48 |
| | 1-6月 | -1,175.33 至 -565.90 | -9,695.94 | 3,918.46 | 10,407.86 |
| | 全年 | - | 26,509.54 | 47,688.00 | 33,341.27 |

注：2014年一季度、2015年一季度、2016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17年一季度数据经审阅；2014年半年度、2017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15年半年度、2016年半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年度业绩波动原因及未来业绩趋势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七）业绩波动分析”。公司仍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但受行业环境、公司经营等因素影响，公司存在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情况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后即期回报分析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品牌目录图书出版、综合运营管理平台等 11 个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其中，综合运营管理平台项目不直接产生收益，其他项目建成达产并产生收益需要一定的时间。预计募集资金到位当年，除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能够增加公司的经营周转资金、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减少财务费用的支出外，在此期间股东的回报仍将通过现有业务产生的收入和利润实现。

2017 年公司预计各项经营业务稳定，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145,800 万股。本次拟发行股票 36,450 万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182,250 万股，较发行前增加 25.00%。本次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股本及净资产均将大幅增长。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产生收益需要一定时间，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有可能下降，公司投资者即期回报面临被摊薄的风险。

（二）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建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的投向符合本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密切相关，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的收入规模将显著增加，有利于强化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并提升本公司的市场地位，提高本公司盈利水平。本公司的募投项目包含出版发行产业链中的核心业务环节，契合本公司的业务形态，符合本公司打造“国际著名出版集团”的发展战略。

本次募投项目投入使用并产生效益后将进一步提高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改善本公司的财务情况。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总额，每股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增长，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偿债能力进一步加强。尽管净资产规模的扩大可能导致发行当年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降，短期内将摊薄公司的每股

收益，但随着项目的经济效益逐步呈现，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将得以增强。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密切相关，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的收入规模将显著增加，有利于强化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并提升本公司的市场地位，提高本公司盈利水平。本公司的募投项目包含出版发行产业链中的核心业务环节，契合本公司的业务形态，符合本公司打造“国际著名出版集团”的发展战略。

本公司囊括了一批历史悠久、知名度较高和行业地位突出的优秀出版社，集中了一大批出版发行行业的中高级人才，拥有丰富的作者、译者及内容资源。公司在文学、古籍、音乐、美术、社科、工具书等领域具有领先优势，品牌知名度高，市场占有率居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速技术创新，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四）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具体措施

1、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

（1）加快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金实力和风险应对能力将得到增强。公司将通过加快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发展公司主营业务，增强企业竞争优势和核心竞争力。

（2）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

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管理、专户存储、三方监管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户中，在公司、保荐人和托管银行的三方监管下，严格做到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履行资金支出审批手续；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投资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检查与考核，以保证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

2、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1）尽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尽快实现效益

本次募投项目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有利于扩大公司整体规模、产品优化并扩大市场份额，进一步提高公司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实现并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计划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争取募投项目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公司的募投项目预期具有较高的投资回报率，随着项目逐步投入和达产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将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

（2）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致力于打造中国出版业有主导力的领先企业。目前公司正处于成长阶段，在巩固传统优势的同时，积极开拓新的业务增长点。公司将不断加强生产经营各环节管控，提高生产经营组织管理水平。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规模效应的发挥和生产管理能力的提升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降低成本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3）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

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4）增强经营抗风险能力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财务风险将进一步降低，公司财务结构将更加稳健合理，经营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此外，净资产的充实将为公司使用多种手段撬动更多资源创造条件，公司能够利用这些资源进一步做大做强主营业务，为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带来持续回报。

（5）进一步强化投资回报机制，保护中小股东权益

根据《公司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2015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分红回报规划》）。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与发展规划，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对广大股东进行相应的利润分配，优先采取现金分红形式，并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公司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并参照上市公司较为通行的惯例，继续补充、修订、完善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各項制度并予以实施。

（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作出如下承诺：

1.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可能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人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不影响本承诺函的效力，本人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八、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一）财务报告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 - 3 月报表未经审计，但已经信永中和审阅。经审阅的主要财务信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合并资产负债表的主要数据 | 2017 年 3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合计 | 875,230.86 | 898,357.36 |
| 负债合计 | 390,555.77 | 393,056.98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408,102.30 | 429,912.25 |
| 合并利润表的主要数据 | 2017 年 1-3 月 | 2016 年 1-3 月 |
| 营业收入 | 62,752.78 | 46,491.88 |
| 营业利润 | -11,409.64 | -6,686.78 |
| 利润总额 | -11,407.54 | -1,119.47 |
| 净利润 | -11,245.49 | -1,058.20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9,781.15 | -400.8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1,328.99 | -12,633.57 |
| 合并现金流量表的主要数据 | 2017年1-3月 | 2016年1-3月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1,306.91 | -44,919.19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2017年1-3月 | 2016年1-3月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2.05 | 6,948.13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1,775.31 | 4,911.73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25.66 | 533.59 |
| 所得税影响额 | -140.78 | -120.02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58.97 | -40.6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 1,547.85 | 12,232.75 |

（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 2017 年 1-3 月经审阅营业收入为 62,752.7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了 34.9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781.1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9,380.3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328.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304.58 万元。一季度利润规模较低主要系受收入季节性影响，第一季度主营业务收入规模较低。此外，2017 年一季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净利润也相应减少。但因收入规模高于上年同期，2017 年第一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改善。

2017 年 1-3 月，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主要客户和供应商较为稳定，经营模式和整体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同比业绩（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大幅下滑的情况。

公司预计 2017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164,114.10 万元至 181,389.27 万元，较上年同期 147,016.91 万元上升幅度为 11.63%至 23.38%；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802.39 万元至 4,647.36 万元，较上年同期 7,913.78 万元减少了 4,111.39 万元至 3,266.42 万元；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75.33 万元至-565.90 万元，受季节性因素影响为负，但

较上年同期-9,695.94 万元增加了 8,520.61 万元至 9,130.04 万元，即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亏损金额较去年大幅减少。因收入规模高于上年同期及当期收到增值税退税金额增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改善。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不构成盈利预测。

公司 2017 年 1-6 月不存在同比业绩（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大幅下降的情况。

目录

| | |
|--------------------------------|-----------|
| 重大事项提示 | 3 |
| 目录..... | 34 |
| 第一节 释义 | 40 |
| 一、基本用语 | 40 |
| 二、行业术语 | 44 |
| 第二节 概览 | 46 |
| 一、发行人简介 | 46 |
|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简介 | 55 |
|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 56 |
| 四、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 57 |
| 五、募集资金用途 | 58 |
|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 59 |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9 |
|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 60 |
| 三、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 64 |
|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 64 |
| 第四节 风险因素 | 65 |
| 一、税收优惠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 | 65 |
| 二、数字出版技术带来的冲击 | 67 |
| 三、选题风险 | 67 |
| 四、市场竞争不规范的风险 | 68 |
| 五、知识产权被侵害的风险 | 68 |

| | |
|---|------------|
|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 69 |
| 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 69 |
| 八、大股东控制风险 | 69 |
| 九、内部控制风险 | 69 |
| 十、人才风险 | 70 |
| 十一、业绩波动风险 | 70 |
| 十二、资产权属风险 | 71 |
| 十三、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 71 |
| 十四、存货跌价风险 | 71 |
| 十五、重大诉讼、仲裁事项风险 | 72 |
| 十六、公司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 | 72 |
| 十七、相关收购存在不确定的风险 | 72 |
|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73 |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73 |
|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 73 |
| 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84 |
| 四、发行人设立时发起人出资、设立后历次股本变化的历次验资、评估报告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 88 |
|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和组织结构情况 | 90 |
| 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 | 94 |
| 七、发行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 129 |
|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 135 |
| 九、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等情况 | 137 |
| 十、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 137 |
| 十一、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 145 |
|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 154 |
| 一、主营业务情况 | 154 |

| | |
|--|------------|
| 二、本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160 |
| 三、本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92 |
| 四、本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 201 |
| 五、与本公司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 227 |
| 六、业务经营许可及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 275 |
| 七、本公司技术研究和开发情况 | 298 |
| 八、境外业务 | 298 |
| 九、本公司质量控制情况 | 298 |
|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301 |
| 一、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 301 |
| 二、同业竞争 | 302 |
| 三、关联交易情况 | 329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56 |
| 一、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56 |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投资情况 | 360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一年的薪酬情况 | 361 |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 361 |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情况 | 362 |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签署的协议、所作承诺及其履行 情况 | 362 |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聘任及变动情况 | 363 |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365 |
|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365 |
|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368 |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374 |
|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375 |

| | |
|---|------------|
|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378 |
| 六、公司保证内控制度完整合理有效所采取的具体措施..... | 381 |
| 七、公司报告期内遵守法律法规的情况..... | 381 |
| 八、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及公司提供关联担保情况..... | 383 |
| 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及注册会计师的意见..... | 383 |
|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 385 |
| 一、财务会计报表..... | 385 |
|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准、编制方法及合并范围变化..... | 406 |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确定依据及关键假设..... | 413 |
| 四、主要税项及优惠..... | 434 |
| 五、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436 |
| 六、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 436 |
| 七、最近一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 441 |
| 八、股东权益情况..... | 446 |
| 九、现金流量情况..... | 447 |
| 十、会计报表附注中的或有事项、承诺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448 |
| 十一、主要财务指标..... | 450 |
|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 452 |
| 十三、历次验资情况..... | 454 |
|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455 |
| 一、财务状况分析..... | 455 |
| 二、盈利能力分析..... | 498 |
| 三、现金流量分析..... | 527 |
|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 529 |
|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影响的分析..... | 536 |
| 六、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期后事项对本公司的影响..... | 536 |

| | |
|--------------------------------|------------|
| 七、影响发行人财务状况及业绩的主要因素 | 537 |
| 八、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情况分析 | 538 |
| 九、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 543 |
|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 545 |
| 一、本公司的发展战略目标 | 545 |
| 二、实现战略目标的具体举措 | 546 |
| 三、拟定上述战略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 550 |
| 四、实施发展战略目标面临的主要困难 | 550 |
| 五、确保实现战略目标拟采取的方式和途径 | 551 |
| 六、发展战略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 551 |
| 七、本次募集资金对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影响 | 551 |
|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 552 |
|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 552 |
| 二、募集资金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 555 |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析 | 556 |
|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616 |
|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 618 |
| 一、本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 618 |
| 二、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的规划 | 623 |
|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 625 |
|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 626 |
| 一、信息披露与投资者服务 | 626 |
| 二、重大合同情况 | 627 |
| 三、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 634 |
|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634 |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640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664

一、备查文件 664

二、查阅时间、地点..... 664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本招股说明书中以下简称具有特定含义：

一、基本用语

| | | |
|----------------------|---|---|
| 本次发行 | 指 |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在中国境内（不含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36,45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的行为 |
|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中国出版 | 指 |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 控股股东、出版集团、主发起人 | 指 | 中国出版集团公司 |
| 中国联通 | 指 |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
| 文化产业基金 | 指 | 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 发起人股东、发起人 | 指 | 出版集团、中国联通、文化产业基金与学习出版社的合称 |
| 《发起人协议》 | 指 | 发起人于 2011 年 12 月 12 日签署的《关于发起设立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书》及 2012 年 11 月 23 日签署的《发起人协议书之补充协议》 |
| 《重组协议》 | 指 | 出版集团与发行人于 2011 年 12 月 28 日签署的《重组协议》及于 2012 年 12 月 7 日签署的《重组协议之补充协议》 |
| 本次重组改制 | 指 | 出版集团为发起设立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而实施的重组改制 |
| 二级企业 | 指 | 发行人直接持股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

| | | |
|----------------|---|---|
| 三级及以下企业 | 指 | 二级企业直接及间接持股的全资、控股子企业 |
| 人民文学、人民文学出版社 | 指 | 人民文学出版社（公司制改建前）、人民文学（公司制改建后） |
| 中华书局 | 指 | 中华书局（公司制改建前）、中华书局有限公司（公司制改建后） |
| 商务印书馆 | 指 | 商务印书馆（公司制改建前）、商务印书馆有限公司（公司制改建后） |
| 大百科、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 指 |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公司制改建前）、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有限公司（公司制改建后） |
| 美术总社、中国美术出版总社 | 指 | 中国美术出版总社（公司制改建前）、中国美术出版总社有限公司（公司制改建后） |
| 人民音乐、人民音乐出版社 | 指 | 人民音乐出版社（公司制改建前）、人民音乐出版社有限公司（公司制改建后） |
| 三联书店 | 指 |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公司制改建前）、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有限公司（公司制改建后） |
| 中译公司 | 指 |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公司制改建前）、中国对外翻译出版有限公司（公司制改建后），现分立为中国翻译和中译出版 |
| 中国翻译 | 指 | 中国对外翻译有限公司 |
| 中译出版 | 指 | 中译出版社有限公司 |
| 东方出版中心 | 指 | 东方出版中心（公司制改建前）、东方出版中心有限公司（公司制改建后） |
| 现代教育、现代教育出版社 | 指 | 现代教育出版社（公司制改建前）、现代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公司制改建后） |
| 传媒商报社 | 指 | 《中国出版传媒商报》社有限公司 |

| | | |
|-------------|---|---|
| 民主法制社 | 指 |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公司制改建前）、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有限公司（公司制改建后） |
| 华文出版社 | 指 | 华文出版社有限公司 |
| 世图公司 | 指 |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公司制改建前）、世界图书出版有限公司（公司制改建后） |
| 现代出版社 | 指 | 现代出版社（公司制改建前）、现代出版社有限公司（公司制改建后） |
| 中新联 | 指 | 北京中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中版联物资 | 指 | 北京中版联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
| 中版数字 | 指 | 中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
| 中版教材 | 指 | 中版教材有限公司 |
| 新华联合 | 指 | 新华联合发行有限公司 |
| 中版国际 | 指 | 中版国际传媒有限公司 |
| 新华印刷 | 指 | 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
| 中版文化 | 指 | 中版文化传播（北京）有限公司 |
| 天天出版社 | 指 | 天天出版社（公司制改建前）、天天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制改建后） |
| 商务印书馆国际 | 指 | 商务印书馆国际有限公司 |
| 人美社、人民美术出版社 | 指 | 人民美术出版社（公司制改制前）、人民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公司制改建后） |
| 世图上海 | 指 | 世界图书出版上海有限公司 |
| 世图西安 | 指 | 世界图书出版西安有限公司 |
| 世图长春 | 指 | 世界图书出版长春有限公司 |

| | | |
|-------------------|---|--------------------------|
| 世图广东 | 指 | 世界图书出版广东有限公司 |
| 中译语通 | 指 | 中译语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 上海九久 | 指 | 上海九久读书人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
| 时代出版 | 指 |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 中南传媒 | 指 |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皖新传媒 | 指 |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 凤凰传媒 | 指 |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 出版传媒 | 指 |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中图公司 | 指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
| 中图西安 | 指 | 中国图书进出口西安公司 |
| 国务院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
| 中宣部 | 指 | 中共中央宣传部 |
| 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新闻出版总署 | 指 | 原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 |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 国家发改委或国家 发展改革委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财政部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 财政部文资办 | 指 | 财政部中央文化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
| 工商总局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 | | |
|-----------------|---|--|
| 工商局 | 指 | 具有适格管辖权的工商行政管理局 |
| 上交所 | 指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公司章程 | 指 | 发行人制定并不时修订的《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首发管理办法》 | 指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 |
| 《上市规则》 | 指 |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
| 中国会计准则 | 指 |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规则 |
| 报告期 | 指 |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度 |
| 元 | 指 |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 |
|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 | 指 |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发行人律师、中伦 | 指 |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
| 审计师、信永中和 | 指 |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称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
| 评估师、中企华 | 指 |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 精算师、韬睿 | 指 | 韬睿惠悦咨询公司 |
| 《新华字典》项目 | 指 | 国家于2012年实行农村义务教育教材免费政策，《新华字典》被列入免费教材名单，由财政拨付中央补助资金，各省市的教材发行部门根据该政策采购《新华字典》 |

二、行业术语

| | | |
|------|---|----------------------------|
| 码洋 | 指 | 图书或音像制品产品的定价乘以数量所得出的金额 |
| 实洋 | 指 | 图书或音像制品产品的实际销售价格乘以数量所得出的金额 |
| 出版 | 指 | 将作品编辑加工后，经过复制向公众发行 |
| 出版物 | 指 | 报纸、期刊、图书、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等 |
| 数字出版 | 指 | 用数字化的技术从事出版活动 |
| 发行 | 指 | 出版物的总发行、批发、零售 |

本招股说明书中任何表格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ina Publishing & Media Holdings Co., Ltd.

法定代表人：谭跃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甲 55 号

注册资本：145,8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19 日

经营范围：组织所属单位出版物的出版（含合作出版、版权贸易）、发行（含总发行、批发、零售以及连锁经营）、印刷、复制相关业务；经营、管理所属单位的经营性国有资产（含国有股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设立及变更情况

公司是经中宣部于 2010 年 5 月 27 日出具的中宣办发函〔2010〕219 号文和 2010 年 12 月 30 日出具的中宣办发函〔2010〕651 号文、财政部于 2010 年 6 月 12 日出具的《关于中国出版集团公司整体重组改制并上市的批复》（财教〔2010〕162 号）、新闻出版总署于 2011 年 1 月 18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国出版集团公司整体重组改制并上市的批复》（新出审字〔2011〕43 号）、财政部于 2011 年 12 月 14 日出具的《关于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筹）设立方案及国有股权管理方案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文资函〔2011〕12 号）批准，由出版集

团以其出版、发行相关资产出资，与中国联通、文化产业基金和学习出版社共同发起设立。根据《发起人协议》及财政部于2011年12月14日出具的《关于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筹）设立方案及国有股权管理方案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文资函（2011）12号），出版集团联合中国联通、文化产业基金和学习出版社共同发起设立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以货币、资产出资合计198,302.9388万元，按65.455409%的比例折为股本，折股后股份公司总股本为129,800万股。其中出版集团持有126,549.445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7.50%；中国联通持有1,29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文化产业基金持有1,29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学习出版社持有654.554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2011年12月19日，公司经工商总局核准成立，并取得注册号为10000000004409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3年12月24日，发行人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体股东进行同比例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6,000万元，由全体股东出版集团、中国联通、文化产业基金以及学习出版社以现金方式同比例认购。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145,800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发起人 | 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
| 1 | 出版集团 | 142,149.4459 | 97.50% |
| 2 | 中国联通 | 1,458.0000 | 1.00% |
| 3 | 文化产业基金 | 1,458.0000 | 1.00% |
| 4 | 学习出版社 | 734.5541 | 0.50% |
| | 合计 | 145,800.0000 | 100.00% |

（三）业务概况

本公司以图书、报刊、电子音像等出版物出版为主业，是集出版、发行、物资供应、印刷等业务于一体的大型出版企业。

1、出版业务

本公司出版业务主要包括图书出版、报刊出版、电子音像出版及相关的版权业务。本公司拥有一批历史悠久、具有较高知名度和行业地位的优秀出版社，其中，本公司下属人民文学出版社、中华书局、商务印书馆、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

社、人民音乐出版社、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等 7 家出版社被评为国家一级出版社，进入“中国百佳出版社”行列。

本公司出版业务以大众出版和专业出版为主，同时涉及教育出版，出版品种丰富，涵盖工具书、文学、语言、学术、法律、经济与管理、音乐、美术、科技、生活、少儿、教辅教材、传记、动漫、政治、古籍等多个细分领域，拥有庞大的作者资源和读者群体，在中国具有强大的文化影响力。

本公司下属出版单位多次获得中国出版政府奖之先进出版单位奖、“全国新闻出版系统先进集体”称号、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等奖项，本公司出版物多次获得中国出版政府奖之图书奖、“五个一工程”奖、中华优秀出版物奖等国家级奖项。

2、发行业务

本公司发行业务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中版教材开展，包括中华书局、商务印书馆、现代教育、华文出版社等本公司子公司出版的教材发行业务及其他教育出版单位的教材发行业务。

3、物资供应业务

本公司物资供应业务通过下属子公司中版联物资开展，主要业务为向本公司子公司及向外部客户销售纸张等产品。

4、印刷业务

本公司印刷业务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新华印刷开展，主要业务为出版物及其他印刷品的印刷与装订。

（四）竞争优势

1、品牌优势

本公司囊括了一批历史悠久、知名度较高和行业地位突出的优秀出版社。2015 年初，出版集团以品牌的历史渊源、文化积累、社会认知、双效业绩为主要参照，以品牌的社会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为考量维度，按照企业、产品、技术与服务三个类别，在旗下优秀出版社中优中选优，评选出《中国出版集团品牌

名录（第一批）》。该品牌名录包括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技术与服务。其中，品牌产品是从图书、报纸、期刊和音像制品中，遴选出新中国成立以来经受时间检验、至今常销不衰、市场影响较大的精品力作和主题出版物。这些著名集群代表了中国出版业具备的水准与格局，体现了中国文化所达到的高度，在出版行业拥有广泛的影响力，形成了公司的品牌优势。

该品牌名录收录的中国出版旗下的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技术与服务具体如下：

（1）品牌企业

| | |
|---|--|
|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  中华书局 www.zhbc.com.cn |
|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SINCE 1897 |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Encyclopedia of China Publishing House |
| 中国美术出版总社  人民艺术出版社 People's Fine Arts Publishing House 连环画出版社 Picture-story Publishing House |  人民音乐出版社 PEOPLE'S MUSIC PUBLISHING HOUSE |
|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 | |

（2）品牌产品

| 马克思主义和哲学社会科学类 | | |
|---------------|--------------------------------|--|
| 序号 | 出版单位 | 品牌产品 |
| 1 | 人民文学出版社 | 《中国文学史》、《欧洲文学史》 |
| 2 | 中华书局 | 《孙中山全集》（全13册）、《中国法律与中国社会》、《新编诸子集成》（41种）、《中国佛教典籍选刊》（18种）、《道教典籍选刊》（15种）、《朱子语类》（8卷）、《中华大藏经（汉文部分）》、《唐长孺文集》、《顾颉刚全集》、《通典》、《通志》、《文献通考》、《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宋元学案》、《清史讲义》、《中国近代史》、《中国回回民族史》、《西方美学史》（新编增订本） |
| 3 | 中华书局、人民文学出版社、中译公司等 | 《大中华文库》（多语种与中文对照本）（280种） |
| 4 | 本公司下属商务印书馆、人民文学出版社及外部出版单位等100家 | 《中国文库》（500种） |

| | | |
|-----------------|------------|---|
| 5 | 商务印书馆 | 《国际文化版图研究文库》（15种）、《中华现代学术名著丛书》（200种）、《东西方文化及其哲学》、《中国史学史》、《江村经济》、《通货新论》、《中国俗文学史》 |
| 6 |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 《中国国情丛书》（100种）、《外国法律文库》（35种） |
| 7 | 三联书店 | 《百年佛缘》（9卷）、《现代西方学术文库》（57种）、《文化生活译丛》（110种）、《三联经典文库》（200种）、《三联·哈佛燕京学术丛书》（100种）、《陈寅恪集》（13种）、《钱锺书集》（10种）、《钱穆作品系列》（37种）、《黄仁宇作品系列》（9种）、《魏晋玄学论稿》（增订版）、《管锥篇》、《谈艺录》、《美的历程》、《情爱论》、《宽容》 |
| 8 | 东方出版中心 | 《中国学案史》、《中国文化史》（上中下） |
| 9 | 民主法制社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单行本与法律释义》（200种）、《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年鉴》（2001-2013）（13种） |
| 10 | 华文出版社 | 《文章选读》 |
| 主题出版 | | |
| 1 | 人民文学出版社 | 《毛泽东论文学和艺术》、《毛泽东最后七年风雨路》、《邓小平论文艺》、《长征》《解放战争》《朝鲜战争》（王树增战争系列）、《1911》、《武昌城》、《天行者》、《国运——南方记事》 |
| 2 | 中华书局 | 《走向辉煌》、《中国美德读本》 |
| 3 | 商务印书馆 | 《中国道路丛书》、《丝瓷之路博览丛书》 |
| 4 |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 《改革开放30年丛书》、《奥林匹克百科全书》、《抗震救灾自主手册》 |
| 5 | 人民音乐出版社 | 《放歌30年》、《伟大的音乐·国韵华章》、《赞歌献给党》、《中华大家唱（卡拉OK）曲库》（1-4集）、《中国当代作曲家曲库》 |
| 6 | 三联书店 | 《毛泽东的读书生活》、《邓小平时代》、《深入学习习近平同志关于宣传思想工作重要论述》、《当代中国经济改革二十讲》、《西藏今昔》 |
| 7 | 东方出版中心 | 《中国2010上海世博会官方图册》 |
| 8 | 民主法制社 |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导读》、《大国崛起》系列（18种） |
| 9 | 华文出版社 | 《甲午战争十二讲》 |
| 10 | 现代出版社 | 《漫画科学发展观》、《国家救援——一切为了人民》 |
| 11 | 连环画出版社 | 《百种红色经典连环画》 |
| 12 | 人民美术出版社 | 《红色历程——中共党史连环画》 |
| 文化教育和语言类 | | |
| 1 | 人民文学出版社 |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67种） |
| 2 | 中华书局 | 《于丹<论语>心得》、《古代汉语》、《汉语史稿》、《说文解字》、《康熙字典》、《王力古汉语字典》、《汉语方言大辞典》 |
| 3 | 商务印书馆 | 《汉语图解词典》（45种）、《商务馆小学生辞书系列》（11种）、《精选外汉汉外词典》（20种）、《中国语言地图集》第2版（汉语方言卷，少数民族语言卷）、《马氏文通》、《故训汇纂》、《成语大词典》、《新华字典》、《古汉语常用字典》、《辞源》、《现代汉语词典》、《现代汉语学习词典》、《古代汉语词典》、《四角号码新词典》、《牛津高阶英汉双解词典》（第8版）、《英华大 |

| | | |
|------------|------------|--|
| | | 词典》、《新汉日词典》 |
| 4 |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 《小学生必背古诗词》、《学生规范字典》 |
| 5 | 人民音乐出版社 | 《义务教育教科书·音乐》、《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音乐》 |
| 6 | 中译公司 | 《双语名著无障碍阅读丛书》（33种）、《中华传统文化精粹丛书》（31种）、《朗文经典·读名著学英语》（48种） |
| 7 | 华文出版社 | 《华文版<书法>教材》（22种） |
| 8 | 世图公司 | 《延世韩国语》（55种）、《非通用语系列》（102种） |
| 9 | 人民美术出版社 | 《义务教育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美术》、《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美术》、《高等教育“十二五”全国规划教材》（人美版·美术与设计类） |
| 10 | 商务印书馆国际 | 《新华大字典》 |
| 文学类 | | |
| 1 | 人民文学出版社 | 《中国古代小说名著插图典藏系列》（11种）、《中国古典文学理论批评专著选辑》（60种）、《中国古典文学读本丛书》（56种）、“中国小说史料”丛书、“21世纪年度最佳小说”（98种）、《朝内166人文文库》、《蓝星诗库》（22种）、《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全集》（33种）、《鲁迅全集》（18卷）、《巴金全集》（30卷）、《老舍全集》（19卷）、《中华散文插图珍藏版》（34种）、《名著名译插图本》（80种）、《十九世纪文艺主流》（6册）、《外国文艺理论丛书》（14种）、《哈利·波特》系列（7种）、《红楼梦》《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四大名著）、《封神演义》、《三言二拍》、《三侠五义》、《家》《春》《秋》（巴金激流三部曲）、《随想录》、《围城》、《洗澡》、《洗澡之后》、《子夜》、《骆驼祥子》、《四世同堂》、《雷雨》、《女神》、《太阳照在桑乾河上》、《保卫延安》、《新儿女英雄传》、《林海雪原》、《铁道游击队》、《高玉宝》、《小城春秋》、《三家巷苦斗》、《野火春风斗古城》、《敌后武工队》、《青春之歌》、《苦菜花》、《上海的早晨》、《艳阳天》、《三里湾》、《吕梁英雄传》、《平原枪声》、《古船》、《活动变人形》、《藏獭》、《历史的天空》、《白鹿原》、《芙蓉镇》、《钟鼓楼》、《天行者》、《暗算》、《推拿》、《尘埃落定》 |
| 2 | 中华书局 | 《中国古典文学基本丛书》（86种）、《庄学本全集》（2册）、《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全唐诗》、《全宋词》、《全元散曲》、《诗词格律》、《诗文声律论稿》、《利玛窦中国札记》、《马可波罗行纪》 |
| 3 | 三联书店 | 《美国自然文学经典译丛》（4种）、《我们仨》 |
| 4 | 中译公司 | 《希腊神话全集》（12册） |
| 5 | 东方出版中心 | 《时光之轮》（11卷） |
| 6 | 现代出版社 | 《快乐鸟拼音读物》（30种） |
| 7 | 天天出版社 | 《中国当代获奖儿童文学作家书系》（70种） |
| 艺术类 | | |
| 1 | 中华书局 | 《中国木版年画集成》 |
| 2 | 人民音乐出版社 | 《全国音乐乐理·器乐等级考试》（黄皮书）（47种）、《钢 |

| | | |
|--------------|--|---|
| | | 琴学习系列丛书》(红皮书)(20种)、《音乐理论基础》、《中国音乐史图鉴》、《中国戏剧史图鉴》、《战地新歌》、《革命歌曲大家唱》、《外国名曲200首》 |
| 3 | 东方出版中心 | 《中国工艺美术史》 |
| 4 | 现代出版社 | 《幾米作品》(20种) |
| 5 | 连环画出版社 | “红蜻蜓”丛书(10种) |
| 6 | 人民美术出版社 | 《中国美术百科全书》(1-4卷)、《中国民间美术全集》、《中国碑刻全集》(6卷)、《中国古代名家精品集》(10种)、《中国历代绘画——故宫博物院藏画集》8卷、《中国近现代名家画集》(大红袍系列)、《芥子园画传》(全4册)、《任伯年全集》(1-6册)、《齐白石作品集》、《人美版年画宣传画》(10种)、《人美版连环画》(1000种)、《宋人画册》、《故宫博物院藏明清扇面书画集》、《中国古代绘画图录》、《罗丹艺术论》 |
| 7 | 人民美术出版社、文物出版社、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上海书画出版社等 | 《中国美术全集》(全60卷) |
| 历史地理类 | | |
| 1 | 中华书局 | 《点校本“二十四史”及<清史稿>》(25种)、《历代史料笔记丛刊》(118种)、《中华民国史》(36册)、《资治通鉴》、《甲骨文合集》、《殷周金文集成》、《大唐西域记校注》、《琴曲集成》、《读史方輿纪要》、《万历十五年》、《正说清朝十二帝》 |
| 2 |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 《中华文明史话》 |
| 3 | 中译公司 | 《非洲通史》(8卷)、《世界人名翻译大词典》、《世界地名翻译大词典》 |
| 4 | 东方出版中心 | 《中国馆藏满铁资料联合目录》(30卷) |
| 5 | 东方出版中心、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商务印书馆 | 《世界历史文库》(76种) |
| 6 | 民主法制社 | 《国宝档案》 |
| 7 | 世图公司 | 《东南亚研究丛书》(50种) |
| 8 | 人民美术出版社 | 《漫画中国历史》(48卷) |
| 科学技术类 | | |
| 1 | 世图公司 | 《西氏内科学》、《当代药用植物典》(1-4册) |
| 综合类 | | |
| 1 | 中华书局 | 《中国古籍总目》、《三松堂全集》、《中国古典名著译注丛书》(16种)、《中华经典藏书》系列(50种)、《永乐大典》 |
| 2 | 商务印书馆 |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500种) |
| 3 |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 《中国大百科全书》(第一版,第二版,简明版,精粹版)、《中国幼儿百科全书》、《中国儿童百科全书》(12种)、《中国中学生百科全书》、《中国地区百科全书》(25种)、《DK儿童专题百科全书》(6种)、《DK儿童百科全书》、《不列颠百科全书(中文版)》 |
| 4 | 三联书店 | 《王世襄集》(10种)、《新知文库》(50种) |
| 5 | 现代教育出版社 | 《美国国家地理·儿童科普书》(3种) |

| 报纸、期刊、音像制品 | | |
|------------|-----------------|---------------------------|
| 1 | 人民文学出版社 | 《当代》、《新文学史料》 |
| 2 | 中华书局 | 《文史知识》、《文史》、《中华活页文选》、《月读》 |
| 3 | 商务印书馆 | 《东方杂志》、《英语世界》、《汉语世界》 |
| 4 |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 《百科知识》 |
| 5 | 中国美术出版总社 | 《连环画报》、《艺术沙龙》、《儿童漫画》 |
| 6 | 人民音乐出版社 | 《音乐研究》 |
| 7 | 三联书店 | 《读书》、《三联生活周刊》 |
| 8 | 传媒商报社 | 《中国出版传媒商报》 |
| 9 | 中国科学文化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 《当卢浮宫遇见紫禁城》 |

(3) 品牌技术与服务

| 序号 | 出版单位 | 品牌技术与服务 |
|----|------------|----------------------------|
| 1 | 中华书局 | 诗词中国、中华经典古籍数据库 |
| 2 | 商务印书馆 | 年度汉语盘点、工具书在线、涵芬楼书店 |
| 3 |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 百科在线 |
| 4 | 三联书店 | 三联韬奋 24 小时书店、韬奋图书馆 |
| 5 | 东方出版中心 | 影像中国复合出版工程 |
| 6 | 传媒商报社 | 商报·东方数据 |
| 7 | 世图公司 | 世图外刊重印工程 |
| 8 | 中版数字 | 中国可供书目数据库、中华动漫资源库、大佳网/大佳书城 |

2、规模优势

根据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发布的《2015 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在总体经济规模方面，出版集团在 119 家出版传媒集团中位居第八。根据北京开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发布的《2016 年中国出版集团零售市场报告》，在整体图书零售市场中，2016 年度出版集团的监控销售码洋位居行业首位。公司强大的规模优势既有利于降低单位成本，提高盈利能力和竞争力，也便于开拓市场，为社会提供更优质的产品与服务。

3、资源优势

在单一媒体时代，一部作品的传播形式主要体现为图书。在跨媒体时代，一部作品的传播形式体现为图书、动漫、游戏、电影、音乐、数字产品等多种介质。但是，不管是在单一或者多介质的传播过程中，内容始终是根本。公司在文学、古籍、音乐、美术、社科、工具书等领域具有领先优势，拥有丰富的作者、译者、内容资源。报告期内，中国出版年均出版图书达 16,900 余种，累计拥有 17 万种优质图书的版权，拥有一批著名作家的多介质版权。公司已积累起丰厚的内容

资源和强大的资源获取能力，在出版业的核心——内容资源方面形成了独到优势，也为公司推动优质内容资源在电影、动漫、游戏、设计、演艺、互联网、旅游等各个领域的融合与合作，共同打造新兴产品，培育新兴业态，实现品牌价值最大化奠定了坚实基础。

4、“走出去”优势

公司以成为“国际著名出版集团”为战略目标，作为出版“国家队”，积极实施国际化战略。公司通过开展战略合作、打造明星产品、策划国际活动、组织海外报道等塑造“走出去”的中国品牌形象。公司充分发挥自身的品牌优势和资源优势，与众多国际著名出版企业和版权代理商强强联合，建立了比较深入的项目合作关系。2016年公司参加伦敦书展，举办“共同纪念汤显祖、莎士比亚逝世400周年”主题活动，新华字典荣获两项吉尼斯世界纪录，进一步扩大了公司品牌和中华文化的国际影响力。2016年8月，公司所属出版社统一参加第23届北京国际图书博览会，参展面积575平米，展出图书2,000余种，输出版权415项，举办以“一带一路”上的国际出版为主题的国际出版企业高层论坛等30余场活动。重点展出《长征》等主题出版精品、王树增战争系列等畅销精品、《草房子》、《火印》、《中国少儿百科全书》等少儿出版精品。商务印书馆与剑桥大学出版社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公司还通过组织策划系列重大活动，聚焦“一带一路”，借助图博会这一重要的国际化平台，全面提升国际影响力。

5、人才队伍优势

公司集中了一大批各类型中高级人才，特别是编辑、营销、管理等方面的人才，对出版行业的发展具有深刻的理解，在选题出版、企业管理、渠道建设、市场拓展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专业能力突出。公司以战略眼光重视人才队伍建设，形成了育才、引才、聚才、用才的良好环境。根据公司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经过2013年、2015年两次评选，先后共有200多人被评选为优秀编辑人才、优秀营销人才、优秀数字化人才和国际化人才。公司对“三个一百”人才进行动态跟踪管理。随着公司的发展，人才培养更加注重多角度、全方位的开发，努力将“三个一百”人才建设成为一支担当使命、业务过硬、素质优良、机构合理的专业人才队伍。

（五）发展目标和战略

未来五年是出版业调整产业结构、转变发展方式、加速媒体融合、进入深化与加速的关键时期，也是再改革、再创新、再布局、再发展的重要时期。根据行业现状与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以走中版特色发展道路为主题，以做大文化影响、做强经济实力、推动媒体融合为主线，以技术创新、制度创新和资本运作为动力，进一步提高出版专业化水平，打造国际著名出版集团的战略目标。

综合考虑未来发展趋势和条件，公司今后一个时期改革发展的主要目标是：文化影响持续扩大，媒体融合取得实效，国际化水平显著提高，业务板块均衡发展。

实现战略目标的具体举措是：提高内容创新能力，持续做大文化影响；做强经济实力，在产业竞争中保持领先；推动媒体融合，培育新业态，形成新模式；做好国际化布局，为建成国际著名出版集团做准备；坚持以人为本，积极打造创新型组织；推动集团化建设，塑造充满活力的市场主体；推进内部资源整合；完善重大项目带动机制；加强规划协调管理。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简介

出版集团前身为“中国出版集团”，系经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以中央编办复字〔2002〕47号文批准于2002年4月9日成立的事业单位；2004年3月25日，国务院作出《国务院关于中国出版集团转制为中国出版集团公司并授权管理国有资产等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2004〕22号），同意“中国出版集团”转制为“中国出版集团公司”；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财政部核发了《关于印发〈中国出版集团公司〉章程的通知》（发改经体〔2004〕1269号），核准出版集团章程。2007年7月26日，出版集团依法经工商总局核准登记，由事业单位改制设立为全民所有制企业，企业名称由“中国出版集团”变更为“中国出版集团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出版集团持有北京市工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717802879Y的《营业执照》，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中国出版集团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甲 55 号

法定代表人：谭跃

注册资金：114,235.36 万元

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

成立日期：2007 年 7 月 26 日

经营范围：组织所属单位出版物的出版（含合作出版、版权贸易）、发行（含总发行、批发、零售以及连锁经营、展览）、印刷、复制、进出口相关业务；经营、管理所属单位的经营性国有资产（含国有股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人：国务院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为 1,831,635.53 万元，净资产为 1,010,353.82 万元，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67,503.28 万元。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 XYZH/2017TJA10418 号《审计报告》，本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 630,383.26 | 599,001.32 | 560,213.47 |
| 资产总额 | 898,357.36 | 851,749.03 | 754,642.03 |
| 流动负债 | 287,719.20 | 285,730.49 | 265,956.75 |
| 负债总额 | 393,056.98 | 398,399.99 | 376,127.22 |
| 股东权益 | 505,300.39 | 453,349.04 | 378,514.81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429,912.25 | 383,876.41 | 323,704.05 |
| 少数股东权益 | 75,388.13 | 69,472.63 | 54,810.76 |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营业收入 | 415,650.17 | 410,037.20 | 346,615.85 |
| 营业利润 | 32,542.73 | 45,373.40 | 30,587.88 |
| 利润总额 | 61,587.41 | 69,814.04 | 51,731.25 |
| 净利润 | 57,106.21 | 65,775.93 | 48,084.94 |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8,098.97 | 65,659.67 | 47,672.28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3,191.61 | 33,385.55 | 94,731.05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7,270.34 | -35,043.79 | -783.21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280.21 | 14,247.86 | 39,433.76 |
|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5.36 | 1.13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 15,201.47 | 12,594.98 | 133,382.72 |
|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17,268.87 | 304,673.89 | 171,291.16 |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32,470.34 | 317,268.87 | 304,673.89 |

（四）主要财务指标

| 财务指标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比率 | 2.19 | 2.10 | 2.11 |
| 速动比率 | 1.51 | 1.46 | 1.49 |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43.75% | 46.77% | 49.84%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59.56% | 56.83% | 52.19% |
| 每股净资产（元） | 2.95 | 2.63 | 2.22 |
|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比例 | 2.38% | 3.83% | 2.89% |
|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 6.36 | 7.47 | 5.41 |
| 存货周转率（次/年） | 1.09 | 1.11 | 0.99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 71,512.96 | 79,314.09 | 59,160.38 |
| 利息保障倍数（倍） | 174.22 | 412.02 | 148.11 |
|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0.30 | 0.23 | 0.65 |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 0.10 | 0.09 | 0.91 |

四、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 | |
|----------|---|
| 1、股票种类 |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
| 2、每股面值 | 人民币 1.00 元 |
| 3、发行规模 | 不超过 36,45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20%，全部为新股，不涉及老股转让 |
| 4、每股发行价格 | 人民币 3.34 元 |

| | |
|--------|---|
| 5、发行方式 | 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
| 6、发行对象 |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 A 股股票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禁止者除外） |
| 7、上市地点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五、募集资金用途

经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拟发行不超过 36,450 万股 A 股，募集资金的具体数额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和实际发行时的市场状况、询价情况确定。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投入以下项目（计划全部使用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 序号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项目总投资额 |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
|----|------------------------|-------------------|-------------------|
| 1 | 品牌目录图书出版 | 11,800.00 | 5,680.18 |
| 2 | 综合运营管理平台 | 6,546.59 | 3,151.34 |
| 3 | 中华国学资源总库 | 39,808.70 | 19,162.75 |
| 4 | 商务印书馆工具书云平台 | 21,045.09 | 10,130.49 |
| 5 | 中国美术全媒体开发应用平台 | 22,434.07 | 10,799.11 |
| 6 | “华音数字”在线教育和数字图书馆的建设与运营 | 27,626.53 | 13,298.61 |
| 7 | 《三联生活周刊》“中阅读”项目 | 19,715.93 | 9,490.67 |
| 8 | 影像中国站点式融合出版升级平台 | 21,843.16 | 10,514.66 |
| 9 | CLOUDBAG 教育云服务平台 | 25,775.35 | 12,407.50 |
| 10 | 第三方图书智能流通平台 | 18,021.66 | 8,675.10 |
| 11 | 诗词中国 2.0 建设项目 | 10,843.11 | 5,219.56 |
| 12 | 补充流动资金 | 6,000.00 | 6,000.00 |
| 合计 | | 231,460.19 | 114,529.96 |

如本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未达到上述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时，本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根据市场情况，如果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需要对本次拟投资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则本公司将用自筹资金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3、发行规模：不超过 36,45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20%，全部为新股，不涉及老股转让
- 4、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3.34 元
- 5、发行前市盈率：18.37 倍（每股收益按 2016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6、发行后市盈率：22.96 倍（每股收益按 2016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7、发行前每股净资产：人民币 2.95 元（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8、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人民币 2.94 元（根据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按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减去已分现金红利，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计算）
- 9、发行前市净率：1.13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前每股净资产计算）
- 10、发行后市净率：1.14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计算)

- 11、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 A 股股票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禁止者除外）
- 12、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 13、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 14、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15、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21,743.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14,529.96 万元
- 16、发行费用概算：
（注：不包含增值税）
-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7,213.04 万元，主要包括：
- 承销和保荐费人民币 5,742.59 万元
- 审计及验资费人民币 490.92 万元
- 律师费人民币 357.55 万元
- 发行手续费人民币 131.69 万元
-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人民币 433.02 万元
- 印花税人民币 57.26 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谭跃
-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甲 55 号
-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甲 55 号

联系电话： 010-58110824

传真： 010-59751501

联系人： 彭威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宁敏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联系电话： 010-66229000

传真： 010-66578964

保荐代表人： 于新军、杨青松

项目协办人： 蒋静

项目负责人： 杨青松

项目经办人： 邵吉刚、田甜、张必奔、原野、王金成

(三) 分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菅明军

注册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

联系电话： 021-50588666-8108

传真： 021-50587770

联系人： 刘元

(四)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学兵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6-37 层

联系电话： 010-50872725
传真： 010-65681022
经办律师： 唐周俊、慕景丽、李科峰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律师：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郭斌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F408
联系电话： 010-66413377
传真： 010-66412855
经办律师： 李丽、吴俊霞、吕丹丹、齐曼

（六）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叶韶勋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联系电话： 010-65542288
传真： 010-65547190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萱、张菁

（七）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 权忠光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 35 号
联系电话： 010-65881818

传真：010-65882651

经办注册评估师：康志刚、王立娟

(八) 土地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房地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魏新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9 层

联系电话：010-65883588

传真：010-65887033

经办注册评估师：初永强、丁宁

(九) 验资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叶韶勋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联系电话：010-65542288

传真：010-65547190

经办注册会计师：梁晓燕、晁小燕、张萱、张菁

**(十)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
分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联系电话：021-58708888

传真：021-58899400

(十一) 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十二) 收款银行：中国银行上海市中银大厦支行

账户名称：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帐号：436459214157

三、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文化产业基金持有发行人 1,458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制中银国际证券 37.14%的股权，间接控制文化产业基金 51.22%的份额，同时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制 51%股权的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文化产业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中国联通持有发行人 1,458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中国联通 0.2349%的股份。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刊登初步询价公告日期：2017 年 7 月 31 日
初步询价日期：2017 年 8 月 3 日和 2017 年 8 月 4 日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2017 年 8 月 8 日
网上、网下申购日期：2017 年 8 月 9 日
网上、网下缴款日期：2017 年 8 月 11 日
股票上市日期：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申请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次发行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税收优惠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

出版行业长期以来在财政、税收等方面一直享受国家统一制定的优惠政策。本公司部分子公司目前是全国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单位，在享受一般文化企业财税优惠政策的基础上，进一步享受国家对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单位的财税优惠政策。

1、企业所得税

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中宣部关于继续实施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若干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4号文）之规定，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单位从2014年至2018年享受所得税免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享受上述税收优惠的本公司所属单位有：人民文学、商务印书馆、中华书局、大百科、美术总社、人美社、人民音乐、三联书店、现代教育、东方出版中心、华文出版社、民主法制社。

根据财税〔2011〕58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本公司所属单位世图西安适用此类文件。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百科在线网络出版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4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按此规定北京百科在线网络出版有限公司自2015年度至2017年度适用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所属单位被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的，其适用企业所得税率为20%，

主要有世图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公司、中国科学文化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人民音乐出版社（上海）有限公司、北京人文隆科贸有限公司、北京新起点储运有限公司、北京群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商印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等。最近三年，本公司享受的所得税优惠金额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所得税优惠额 | 17,655.37 | 15,208.12 | 12,926.28 |
| 利润总额 | 61,587.41 | 69,814.04 | 51,731.25 |
| 所得税优惠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 28.67% | 21.78% | 24.99% |

2、增值税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87号）文件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对出版的图书、期刊、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50%或100%的政策，并免征图书批发、零售环节增值税。

本公司享受增值税先征后退50%政策的单位主要包括商务印书馆、三联书店、中译出版、大百科、美术总社等；享受图书批发、零售环节免征增值税的单位主要包括中版教材、北京涵芬楼书店有限公司、人民东方（北京）书业有限公司、北京三联韬奋书店有限公司等。

最近三年，本公司享受的增值税先征后退税收优惠金额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增值税先征后退优惠金额 | 5,732.82 | 6,393.76 | 9,273.25 |
| 利润总额 | 61,587.41 | 69,814.04 | 51,731.25 |
| 增值税先征后退优惠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 9.31% | 9.16% | 17.93% |

发行人享受图书批发、零售环节免征增值税政策的所属单位包括中版教材、人民东方（北京）书业有限公司、北京阳光润智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上海）有限公司、北京三联韬奋书店有限公司、《百科知识》杂志社有限公司、商务印书馆（太原）有限公司、商务印书馆（成都）有限公司、商务印书馆（南宁）有限责任公司、商务印书馆（杭州）有限公司、上海商印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涵芬楼书店有限公司。

上述公司享受该税收政策优惠金额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 2015年 | 2014年 |
|-------------------|-----------|-----------|-----------|
| 免征增值税销售额 | 50,853.66 | 57,424.56 | 49,374.49 |
| 按图书适用13%税率计算减免增值税 | 6,610.98 | 7,465.19 | 6,418.68 |
| 合并利润总额 | 61,587.41 | 69,814.04 | 51,731.25 |
| 占利润总额比例 | 10.73% | 10.69% | 12.41% |

报告期内，税收优惠占本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较高，具有行业特点。未来如果国家对文化产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会直接影响发行人的业绩。

二、数字出版技术带来的冲击

数字出版是指利用数字技术进行内容编辑加工，并通过网络传播数字内容产品的一种新型出版方式。其主要特征为内容生产数字化、管理过程数字化、产品形态数字化和传播渠道数字化四个方面。根据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发布的《2015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数字出版保持较高增长速度，增速高达30%，行业地位继续提升，增长速度在新闻出版各产业类别中继续名列前茅，总体经济规模超过出版物发行，跃居行业第一。经过近几年的不断发展，传统出版业向数字出版业转型的趋势已经显现。

作为国内大型出版集团，本公司一直在积极谋求数字化转型，但是如果本公司不能持续吸收和应用先进的数字技术，大力发展以内容生产数字化、传播渠道数字化为主要特征的新媒体，则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将会越来越多地受到来自数字出版媒体的冲击。

三、选题风险

选题开发是出版企业在整个生产流程中最重要的一环，准确判断市场热点和把握客户对图书的需求，是图书出版与销售成功的前提与基础，这将决定出版物是否能够畅销和盈利。选题体系是否健全、选题策划能力是否良好、是否拥有足够的优秀编辑和策划团队，是公司出版业务能否实现良好经营业绩的核心环节。尽管公司通过一系列的制度管理、流程设计等措施最大程度地保证对选题风险的控制，但如果某些选题项目的定位不准确、内容不被市场接受和认可，将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不利影响。

四、市场竞争不规范的风险

随着出版物出版和发行市场化程度的提高，一方面行业整体经营水平得以提升，另一方面市场竞争加剧。目前市场竞争中出现了一些不规范现象，比较突出的有盗版盗印行为在一定范围内存在、少数书商采取不正当竞争手段扰乱市场秩序等。本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始终坚持依法经营、诚信经营的原则，自觉抵制各种非法经营行为，并利用自身的品牌及服务优势提升市场竞争力。但不规范市场竞争现象的存在，加大了公司的经营成本，给本公司的正常经营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五、知识产权被侵害的风险

侵权盗版现象在出版业屡禁不止。侵权盗版现象的存在，严重影响了出版业的健康发展，造成我国图书出版业持续发展动力不足等一系列问题，给出版单位造成经济损失。

政府有关部门近年来制定了诸多打击非法出版行为、规范出版物市场秩序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在保护知识产权方面取得了明显的成效。同时，本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保护自有版权上采取了许多措施，包括在所有拥有版权的下属单位设置专门版权人员负责具体工作，规范运作公司版权事务；出版图书、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时，签订严密的版权合同，明确责、权、利，杜绝版权侵权风险；跟踪调查市场上的盗版情况，积极参与或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打击盗版活动；研发版权保护的技术手段。

由于打击盗版侵权、规范出版物市场秩序是一个长期的工作，本公司在一定时期内仍将面临知识产权保护不力的风险，以及享有出版权的出版物被他人盗版所带来的经营风险。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总金额约 23.15 亿元，将主要用于品牌目录图书出版等 12 个项目。项目实施后，预计将对本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业绩水平的提高产生重要影响。本公司在选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过程中，已聘请有关行业专家和专业机构在市场、技术、财务等方面进行了充分论证和预测分析，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计划能否按时完成、项目的实施是否顺利、实施效果是否达到预期，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出版市场本身的变化、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动等因素也会对募投项目的投资回报产生影响，进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本公司的股本及净资产均将大幅增长。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产能的完全释放需要一定时间，本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有可能下降，本公司投资者即期回报面临被摊薄的风险。

八、大股东控制风险

出版集团是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本次发行前持有本公司97.50%的股份，按本次公开发行36,450万股计算，本次发行完毕并履行国有股份转持义务后其持有本公司76.05%的股份，仍对本公司拥有绝对控股权。本公司已经建立了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独立董事制度等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一系列制度，对关联交易事项执行严格的决策程序，降低了大股东控制风险，但是不排除未来控股股东利用其对本公司的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安排等方面进行实质影响，给本公司生产经营带来影响。

九、内部控制风险

本公司为控股型公司，子公司较多。为确保经营活动的效率、资产的安全性、经营信息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涉及各个生产经营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然而，不断扩大的业务规模及日益庞大的组织架构将在采购、

销售、物流、财务及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对本公司的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本公司内部控制不能持续提升完善，将可能影响本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对本公司财务、经营业绩等造成不利的影响。

十、人才风险

出版行业属于知识和人才密集型行业，人才是核心资源。出版发行企业的人才需求持续上涨，行业内围绕专业人才展开的竞争愈加激烈。近年来，本公司在进行规模扩张的同时也在全力推进业态创新，需要大量高素质的管理人员和研发人员等，特别是与新业态密切相关的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国际化经营人才。本公司现有管理和技术人员的持续尽职能力以及对新的专业人才的持续引进和培养能力，均有可能对发行人经营造成一定影响，从而使本公司可能面临因人力资源管理和开发不足所带来的风险。

十一、业绩波动风险

中国出版报告期内一季度、半年度及全年业绩波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期间 | 2017年 | 2016年 | 2015年 | 2014年 |
|----------------------|------|-------------------------|------------|------------|------------|
| 营业收入 | 1-3月 | 62,752.78 | 46,491.88 | 49,965.09 | 50,307.83 |
| | 1-6月 | 164,114.10 至 181,389.27 | 147,016.91 | 142,934.86 | 137,718.67 |
| | 全年 | - | 415,650.17 | 410,037.20 | 346,615.85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 1-3月 | -9,781.15 | -400.83 | -2,955.83 | 514.95 |
| | 1-6月 | 3,802.39 至 4,647.36 | 7,913.78 | 10,267.07 | 13,505.40 |
| | 全年 | - | 58,098.97 | 65,659.67 | 47,672.28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 1-3月 | -11,328.99 | -12,633.58 | -4,409.51 | -585.48 |
| | 1-6月 | -1,175.33 至 -565.90 | -9,695.94 | 3,918.46 | 10,407.86 |
| | 全年 | - | 26,509.54 | 47,688.00 | 33,341.27 |

注：2014年一季度、2015年一季度、2016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17年一季度数据经审阅；2014年半年度、2017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15年半年度、2016年半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年度业绩波动原因及未来业绩趋势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七）业绩波动分析”。公司仍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但受行业环境、公司经营等因素影响，公司存在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十二、资产权属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拥有的房屋及土地使用权存在部分瑕疵，主要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部分房产的所有权人名称暂未变更为改制后的有限公司名称；本公司之子公司的两宗土地使用权性质为划拨，土地出让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本公司之子公司的部分房产尚未办理房屋权属证书；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的部分房产为划拨用地。有关房屋、土地使用权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五、与本公司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部分。

上述瑕疵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但上述房屋、土地使用权存在无法如期或无法取得权属证书、无法继续使用租赁房屋、被行使抵押权等风险。

本公司之子公司参与“中国出版创意中心”项目（原名出版集团“出版发行综合业务楼”项目），发行人预计后续需要继续投入建设资金及补交大额土地出让金。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该项目尚未办理完毕规划、土地出让等相关手续，存在规划不予审批通过、不能办理土地出让手续、项目建设进度缓慢及项目完工后无法取得权属证书等不确定性风险。

十三、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66,186.20 万元，其中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19.67%。随着应收账款的增加，如果宏观经济形势发生变化、客户经营不善等情形出现从而导致大额应收账款不能如期收回，可能给公司带来一定损失，同时将会给公司的流动资金带来一定压力。

十四、存货跌价风险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220,286.42 万元、243,732.06 万元和 262,310.31 万元，一年以上库龄存货所占存货比例分别为 43.03%、37.11%及 37.23%。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规模随收入增长持续增加。如未来原材料或主要产品价格大幅下降，公

公司将面临存货价值下跌的风险。

十五、重大诉讼、仲裁事项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多起标的额在 100 万元以上尚未了结的诉讼。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部分。上述事项存在本公司需要赔付违约金或补偿金的风险。

十六、公司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

由于出版行业的业务特点，本公司前三季度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比重相对较高，而期间费用发生较为平均，导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占全年比重较高。2016 年、2015 年和 2014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5.95%、45.11%和 40.92%。2016 年、2015 年和 2014 年第四季度净利润占全年净利润比例为 73.01%、64.30%和 63.28%。

十七、相关收购存在不确定的风险

根据出版集团对旗下各业务板块的定位及发展战略，出版集团决定将研究出版社、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上海中版图书有限公司注入发行人。对于上述收购事项，发行人将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确保发行人及中小投资者权益不受损害。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收购事项正在推进过程中，由于涉及内部决策及外部审批等程序，相关收购事项存在不确定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hina Publishing &Media Holdings Co., Ltd.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甲 55 号

法定代表人： 谭跃

注册资本： 145,800 万元

经营范围： 组织所属单位出版物的出版（含合作出版、版权贸易）、发行（含总发行、批发、零售以及连锁经营）、印刷、复制相关业务；经营、管理所属单位的经营性国有资产（含国有股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19 日

邮政编码： 100010

电话： 010-58110824

网址： www.cnpubc.com

传真： 010-59751501

电子信箱： zqb@cnpubc.com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公司设立情况

公司是经中宣部于 2010 年 5 月 27 日出具的中宣办发函〔2010〕219 号文和 2010 年 12 月 30 日出具的中宣办发函〔2010〕651 号文、财政部于 2010 年 6 月 12 日出具的《关于中国出版集团公司整体重组改制并上市的批复》（财教

(2010) 162号)、新闻出版总署于2011年1月18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国出版集团公司整体重组改制并上市的批复》(新出审字(2011) 43号)、财政部于2011年12月14日出具的《关于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筹)设立方案及国有股权管理方案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文资函(2011) 12号)批准,由出版集团以其出版、发行相关资产出资,与中国联通、文化产业基金和学习出版社共同发起设立。

根据《发起人协议》及财政部于2011年12月14日出具的《关于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筹)设立方案及国有股权管理方案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文资函(2011) 12号),出版集团联合中国联通、文化产业基金和学习出版社共同发起设立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以货币、资产出资合计198,302.9388万元,按65.455409%的比例折为股本,折股后股份公司总股本为129,800万股。其中出版集团持有126,549.445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7.50%;中国联通持有1,29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文化产业基金持有1,29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学习出版社持有654.554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

2011年12月19日,公司经工商总局核准成立,并取得注册号为10000000004409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 公司的发起人

公司的发起人包括出版集团、文化产业基金、中国联通和学习出版社,本次发行前分别持有公司97.50%、1.00%、1.00%、0.50%的股份。

1、出版集团

出版集团前身为“中国出版集团”,是经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以中央编办复字(2002) 47号文批准于2002年4月9日成立的事业单位。2004年3月25日,国务院作出《国务院关于中国出版集团转制为中国出版集团公司并授权管理国有资产等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2004) 22号),同意“中国出版集团”转制为“中国出版集团公司”;2004年6月30日,国家发改委、财政部以《关于印发<中国出版集团公司>章程的通知》(发改经体(2004) 1269号)核

准出版集团公司章程；2007年7月26日，出版集团依法经工商总局核准登记，由事业单位改制设立为全民所有制企业，企业名称由“中国出版集团”变更为“中国出版集团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出版集团持有北京市工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717802879Y的《营业执照》，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中国出版集团公司

类型：全民所有制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甲55号

法定代表人：谭跃

注册资金：114,235.36万元

成立日期：2007年07月26日

经营期限：2007年07月26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组织所属单位出版物的出版（含合作出版、版权贸易）、发行（含总发行、批发、零售以及连锁经营、展览）、印刷、复制、进出口相关业务；经营、管理所属单位的经营性国有资产（含国有股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人：国务院

出版集团设立及其股权变动情况如下：

1. 2007年7月，出版集团改制设立

出版集团前身为“中国出版集团”，系经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以中央编办复字（2002）47号文批准于2002年4月9日成立的事业单位。

2004年3月25日，国务院出具国函〔2004〕22号《国务院关于中国出版集团转制为中国出版集团公司并授权管理国有资产等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将“中国出版集团”转制为“中国出版集团公司”，依法进行企业法人登记，依法从事经营管理活动；出版集团对所属成员单位现有国有资产清产核资，以资产为纽带，对所属企业依法实行资产或股权管理；出版集团内部事业单位转为企业；

原则同意《中国出版集团公司章程》。

2004年5月14日，新闻出版总署出具新出办〔2004〕607号《关于转发<国务院关于中国出版集团转制为中国出版集团公司并授权管理国有资产等有关问题的批复>的通知》，督促出版集团做好转制的各项工作。

2004年6月30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财务部出具发改经体〔2004〕1269号《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国出版集团公司章程>的通知》，核准了《中国出版集团公司章程》。

2005年3月17日，新闻出版总署办公厅出具新出图〔2005〕185号《关于中国出版集团公司经营范围的批复》，批复出版集团的经营范围为：组织所属单位出版物的出版（含合作出版、版权贸易）、发行（含总发行、批发、零售以及连锁经营、展览）、印制、复制、进出口相关业务；经营、管理所属单位的经营性国有资产（含国有股权）。

2007年7月18日，财政部教科文司审批通过了《企业国有资产变动产权登记表》，审定出版集团拥有国家资本846,864,000元人民币，由国务院出资。

2007年7月26日，出版集团依法经工商总局核准登记，由事业单位改制设立为全民所有制企业，企业名称由“中国出版集团”变更为“中国出版集团公司”。

出版集团设立后，其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出资人 | 出资额 | 出资比例 |
|----|-----|----------|------|
| 1 | 国务院 | 84,686.4 | 100% |
| | 合计 | 84,686.4 | 100% |

2. 2013年8月，出版集团第一次增资

2011年12月19日，财政部出具财企〔2011〕454号《财政部关于下达中国出版集团公司2011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通知》，下达新兴产业发展支出16,049万元，并作增加出版集团的国家资本金处理。

2012年12月26日，财政部出具财文资〔2012〕17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12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通知》，下达2012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13,500万元，并作增加出版集团的国家资本金处理。

2013年6月27日，财政部中央文化企业资产管理部门审批通过了《企业国有资产变动产权登记表》，审定出版集团拥有国家资本1,142,353,600元人民币，由国务院出资。

2013年8月8日，出版集团办理了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114,235.36万元。

此次变更后，出版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出资人 | 出资额 | 出资比例 |
|----|-----|------------|------|
| 1 | 国务院 | 114,235.36 | 100% |
| 合计 | | 114,235.36 | 100% |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总资产为1,831,635.53万元，净资产为1,010,353.82万元，2016年度实现净利润为67,503.28万元。

2、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联通成立于1994年6月18日，系2009年1月6日经国务院批准在原中国网通和原中国联通的基础上合并成立的国有控股的特大型电信企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中国联通持有北京市工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MA001HYK9X的《营业执照》，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1号

法定代表人：王晓初

注册资本：10,647,119.8904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94年6月18日

经营期限：1994年6月1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固定通信业务、蜂窝移动通信业务、第一类卫星通信业务、第一类数据通信

业务、网络接入业务（具体业务种类、覆盖范围以许可证为准，有效期至 2019 年 1 月 6 日）；国内甚小口径终端地球站（VSAT）通信业务、固定网国内数据传送业务、无线数据传送业务、用户驻地网业务和网络托管业务、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国内因特网虚拟专用网业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语音信箱业务、传真存储转发业务、X.400 电子邮件业务、呼叫中心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和移动网信息服务业务，有效期至 2019 年 3 月 27 日）；《信息通信技术》期刊出版（限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信息通信技术》编辑部经营，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利用信息网络经营音乐娱乐产品、游戏产品（含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演出剧（节）目、动漫产品（有效期至 2016 年 8 月 11 日）；经营与通信及信息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设备生产、销售、设计施工业务；招标代理；自有房屋出租；电子通信器材的销售；承办展览；专业人员培训；物业管理；技术交流和信息咨询；广告业务；编制、发行电话号码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情况：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98.4450%、中国华能集团公司持股 0.3354%、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0.2349%、中华通信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0.2055%、华润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0.0988%、中信国安通信有限公司持股 0.0832%、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0.1470%、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0.0587%、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0.0487%、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0.0245%、上海科技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0.0245%、国网信息通信产业有限公司持股 0.2938%。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为 66,079,100.89 万元，净资产为 25,353,895.06 万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879,989.67 万元。根据未经审计的数据，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为 64,802,527.89 万元，净资产 25,289,915.01 万元，2016 年 1-6 月实现的净利润为 112,877.01 万元。

3、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文化产业基金成立于 2011 年 9 月 15 日，系财政部、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有限公司和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五家单位共同发起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文化产业基金持有北京市工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582547136X 的《营业执照》，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4 号楼 11 层 1101-06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陈杭为代表）

合伙期限：2011 年 9 月 15 日至 2021 年 9 月 14 日

经营范围：非证券业务的投资、投资管理、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合伙人构成情况：财政部认缴出资比例为 12.20%、中银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比例为 48.80%、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认缴出资比例为 12.20%、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有限公司认缴出资比例为 24.40%、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比例为 2.40%。

根据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企业的总资产为 814,068.97 万元，净资产为 812,140.60 万元，2016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103,658.33 万元。

4、学习出版社

学习出版社成立于 1994 年 5 月 4 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学习出版社持有北京市工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10162287XU 号的

《营业执照》，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学习出版社

类型：全民所有制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法定代表人：董俊山

注册资金：1,050 万元

经营期限：1994 年 5 月 4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党员干部学习和宣传工作所需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专著、普及读本、辅导材料、形势教育材料，以及与宣传工作有关的文化类图书（不含文艺创作作品）的出版、发行；配合上述出版范围出版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配合本版图书出版音像制品（有效期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本版批发、零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人：国务院

根据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学习出版社的总资产为 30,029.07 万元，净资产为 17,804.59 万元，2016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6.63 万元。

（三）公司设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在设立本公司之前，公司主要发起人出版集团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从事出版物的出版、发行、销售（含批发、零售、展览）、连锁经营、进出口贸易、版权贸易、印刷复制、信息技术服务、科技开发、资本运营等业务，主要资产为经营上述业务的下属企业股权。

（四）公司成立时的改制重组情况

根据中宣部于 2010 年 5 月 27 日出具的中宣办发函(2010)219 号文和 2010 年 12 月 30 日出具的中宣办发函〔2010〕651 号文、财政部于 2010 年 6 月 12 日出具的《关于中国出版集团公司整体重组改制并上市的批复》(财教〔2010〕162 号)、新闻出版总署于 2011 年 1 月 18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国出版集团公司整体重组改制并上市的批复》(新出审字〔2010〕43 号)等批复文件,为推动优质资产整合,实现主营业务整体上市,出版集团在将出版、发行相关资产投入本公司前,对相关资产及业务实施了重组改制。在重组改制实施过程中,为更加稳妥的实现上市目标,结合实际情况,经向中宣部、财政部等主管部门报告,出版集团对重组改制方案进行了细微调整。改制重组工作完成后,财政部于 2011 年 12 月 14 日出具《关于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筹)设立方案及国有股权管理方案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文资函〔2011〕12 号),同意出版集团以完成重组改制的出版、发行相关资产出资设立本公司。本公司成立时改制重组的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重组安排

出版集团将出版发行业务相关资产进行重组并纳入上市范围,相关资产主要包括出版集团旗下人民文学、中华书局、商务印书馆、大百科、美术总社、人民音乐、三联书店、中译公司、东方出版中心、现代教育、传媒商报社、民主法制社、华文出版社、世图公司、现代出版社、中版国际、中新联、中版联物资、中版数字、中版教材、新华联合、天天出版社等 22 家二级单位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产(含股权),其他资产仍保留在出版集团。具体安排如下:

(1) 拟投入股份公司的出版集团下属企业中的全民所有制企业、事业单位、集体所有制单位等均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上述企业改制的评估基准日为 2009 年 8 月 31 日。

(2) 出版集团直接持股或间接控制的二级有限责任公司,由出版集团将其所持股权直接投入股份公司。

(3) 出版集团所属出版发行业务以外的 6 家下属单位暂不进入重组上市范

围，包括新华书店总店、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荣宝斋、北京中新华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中版（北京）科贸有限公司和中版数字设备有限公司。另外，部分存在权属瑕疵的资产暂未纳入改制上市范围。

2、人员安置

（1）按照“人随业务走”、“人随资产走”的原则，所有随资产和业务纳入股份公司范围的员工的劳动关系转移至股份公司及下属单位，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规定与股份公司或下属公司重新签订或变更劳动合同，纳入股份公司范围的企业或业务的离退休人员、内退下岗人员或遗属（以下简称“三类人员”）的人事关系原则上转入股份公司或下属公司。

（2）股份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对于公司制企业的要求，建立完善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等社会保障体系。员工纳入社保统筹范围后，三类人员的统筹内费用由社保基金承担，统筹外费用由股份公司承担。

纳入股份公司的三类人员统筹外费用和保障费用，出版集团依据《财政部关于企业重组有关职工安置费用财务管理问题的通知》（财企（2009）117号）的规定，采取对三类人员统筹外费用进行一次性计提预计负债，并冲减股份公司净资产的方式进行处置。

（3）2011年12月12日，出版集团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出版集团在原重组改制并上市方案基础上以截至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的主营业务资产价值作为出资，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股份公司；同意职工安置方案。

3、债务重组

债务按照“随资产和业务走”的原则进行重组。除仍保留于出版集团的少部分资产和业务所对应的债务外，其它债务将在征得债权人同意的前提下进入股份公司。

（五）公司设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起人全部出资到位后，本公司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出版集团投入的22家子

公司股权，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图书、报刊、电子音像等出版物的出版、发行、物资供应等业务。

（六）公司设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设立后，主要发起人出版集团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本公司股权及重组过程中保留在出版集团的其他企业的股权，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经营、管理所属单位的国有资产、出版物进出口、艺术品经营等业务。

（七）改制重组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重组后公司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公司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在设立本公司之前，公司主要发起人出版集团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从事出版物的出版、发行、销售（含批发、零售、展览）、连锁经营、进出口贸易、版权贸易、印刷复制、信息技术服务、科技开发、资本运营等业务；公司设立时，出版集团将出版、发行、物资供应等相关业务投入公司。

改制重组前原企业的相关业务流程与改制重组后公司的业务流程一致，相关业务流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业务和技术”相关内容。

（八）公司设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本公司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独立运作，对确实无法回避的与主要发起人出版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按照《公司章程》、《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批准程序。具体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九）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根据信永中和于 2011 年 12 月 26 日出具的编号为 XYZH/2011A7011-2 的《验资报告》及 22 家二级单位的工商主管部门出具的股权变更登记文件，截至

2011年12月26日，出版集团投入公司的人民文学等22家二级单位股权资产已全部变更至公司名下。

除出版集团之外的其他发起人，即中国联通、文化产业基金和学习出版社，均以货币形式出资，无需办理相关产权变更登记手续。

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1、公司设立时股本情况

公司设立时，各股东以货币、资产出资合计198,302.9388万元，按65.455409%的比例折为股本，折股后股份公司总股本为129,800万股。公司设立时的出资分为两期，具体情况如下：

（1）第一期出资

出版集团、中国联通、文化产业基金和学习出版社以货币出资40,655.5047万元，其中出版集团出资35,689.4459万元，中国联通出资1,983.0294万元，文化产业基金出资1,983.0294万元，学习出版社出资1,000.0000万元。上述出资计入实收资本38,940.0000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全体股东的首次出资金额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30%。

（2）第二期出资

出版集团以出版、发行相关资产向本公司出资。根据中企华于2011年12月8日出具的《中国出版集团公司整体重组改制设立股份公司并上市项目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1）第1360号），以2011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出版集团拟投入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93,336.8843万元。财政部文资办于2011年12月12日对该评估报告进行了备案。出版集团以上述资产（扣除首期出资的货币）出资，认缴注册资本90,860.0000万元。

公司设立时的股本情况如下：

| 序号 | 发起人 | 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
| 1 | 出版集团 | 126,549.4459 | 97.50% |
| 2 | 中国联通 | 1,298.0000 | 1.00% |

| 序号 | 发起人 | 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
| 3 | 文化产业基金 | 1,298.0000 | 1.00% |
| 4 | 学习出版社 | 654.5541 | 0.50% |
| 合计 | | 129,800.0000 | 100.00% |

2、公司设立后股本变化

2013年12月24日，发行人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体股东进行同比例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6,000万元，由全体股东以现金方式同比例认购。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145,800万元。2014年8月25日，公司就上述增资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发起人 | 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
| 1 | 出版集团 | 142,149.4459 | 97.50% |
| 2 | 中国联通 | 1,458.0000 | 1.00% |
| 3 | 文化产业基金 | 1,458.0000 | 1.00% |
| 4 | 学习出版社 | 734.5541 | 0.50% |
| 合计 | | 145,800.0000 | 100.00% |

（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设立后主要资产重组情况如下：

1、收购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51%的股权

为进一步完善产业链条，2014年中国出版收购了新华印刷51%的股权。

2014年3月25日，中企华出具《中国印刷集团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部分股权项目所涉及的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报告》（中企华评字（2014）第1045号），以2013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新华印刷经评估净资产值为30,960.98万元。该评估报告已经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备案。

2014年6月11日，经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中国出版成为中国文化产业集团发展集团公司转让其持有新华印刷51%股权的唯一意向受让方。2014年6月24日，发行人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的议案》。2014年7月18日，公司与中国文化产业集团发展集团公司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转让价格为15,790.10万元。2014年7月30日，公司

与中国文化产业发展集团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股权转让价款为15,790.10万元。

2014年8月19日，新华印刷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人民文学收购上海九久 45.67%的股权

上海九久成立于2004年3月29日，注册资本为3,750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网上发行，文化事业出版咨询服务，会展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销售化妆品、电子产品、数码产品、文化用品、工艺品、服装、玩具等。本次收购前，人民文学原持有上海九久5.34%的股权。为了进一步优化上海九久的股权结构，加强对上海九久的控制力，人民文学收购上海九久的部分股权，使上海九久成为人民文学的控股子公司。

2015年4月30日，中企华出具《人民文学拟收购上海九久股权项目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1108号）。根据该评估报告，以2015年1月31日为基准日，上海九久的净资产评估值为9,645.05万元。该评估报告已经出版集团备案。

2015年6月30日，上海九久召开股东会，同意人民文学受让曹飞、陈实、上海大可堂文化有限公司、付莉、黄育海、全文娥、沈月英、吴晓波、余秋雨等9名股东持有的上海九久合计45.66%的股权，其他股东书面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日，人民文学与上述9名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人民文学以5,136.75万元的价格向上述原股东共计收购上海九久45.66%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人民文学持有上海九久的股权比例为51%，成为上海九久的控股股东。

2015年7月31日，上海九久办理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中国翻译转让中译语通 76.2%的股权

根据中国出版发展战略，为集中资源发展出版主业，中国出版决定将中国翻译及其子公司中译语通转让给出版集团。中国翻译在转让中译语通前，持有中译语通76.2%的股权。

2015年1月4日，中译公司作出股东决定，以出版业务和翻译业务为划分

的基本标准，决定公司分立为中国翻译与中译出版，分立后的存续公司中国翻译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087.10 万元；中译出版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900 万元。

2015 年 3 月，中译公司分立为中国翻译与中译出版，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5 年 6 月 25 日，中企华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 1195 号《中国对外翻译有限公司拟转让中译语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中译语通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6,012.64 万元。上述报告已经出版集团备案。

2015 年 12 月 11 日，发行人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对外翻译有限公司转让中译语通股权的议案》，同意中国翻译将其持有的中译语通 76.2% 的股权转让给出版集团，双方确认以经评估备案确认的中译语通的股东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作为转让价格。

2015 年 12 月 28 日，出版集团作出《关于同意转让中译语通（北京）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中版〔2015〕294 号），原则同意中国翻译将持有中译语通 76.2% 的股权转让给出版集团。

2015 年 12 月 30 日，中译语通召开股东会，同意出版集团接受中国翻译转让的中译语通 76.2% 的股权，成为公司的新股东，同时修改公司章程。同日，中国翻译与出版集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中国翻译将其持有的中译语通 76.2% 的股权以人民币 122,016,316.80 元的价格转让给出版集团。

2016 年 1 月 15 日，中译语通办理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

4、中国出版转让中国翻译 100% 的股权

2016 年 3 月 17 日，中企华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1132 号《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中国对外翻译有限公司全部股权项目评估报告》，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中国翻译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3,979.90 万元。上述评估报告已经向财政部文资办备案。

2016 年 6 月 20 日，发行人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

让中国对外翻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将发行人持有的中国翻译 100% 的股权转让给出版集团，双方确认以中国翻译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 3,979.90 万元作为转让价格。此次转让后，出版集团将成为中国翻译的新股东。

2016 年 6 月 21 日，中国翻译做出股东决定，同意发行人将中国翻译 100% 股权转让给出版集团。同日，发行人与出版集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发行人将其持有的中国翻译 100% 的股权以 3,979.90 万元转让给出版集团。

2016 年 6 月 30 日，中国翻译办理完毕股东变更的工商变更手续。

上述交易主要为了进一步理顺出版集团以及发行人的业务模块，一方面将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一致的中译出版保留在发行人体系内；另一方面将中国翻译以及中译语通转让至出版集团，翻译业务将独立运营。上述相关交易均已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关联交易价格系依据经备案的且在有效期内的《评估报告》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定价公允，不存在出版集团向发行人输送利益或占用发行人资源的情形。

四、发行人设立时发起人出资、设立后历次股本变化的历次验资、评估报告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一）公司历次验资情况

1、发行人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公司设立时发起人的出资分为两期：

（1）第一期出资

信永中和于 2011 年 12 月 18 日出具编号为 XYZH/2011A7011-1 的《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12 月 16 日，中国出版（筹）已收到出版集团、中国联通、文化产业基金、学习出版社首次缴纳的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40,655.5047 万元。2015 年 12 月 21 日，信永中和出具《关于对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及注册资本分期缴纳验资报告的进一步说明》，对当时的出资审验情况进行说明。

(2) 第二期出资

信永中和于 2011 年 12 月 26 日出具编号为 XYZH/2011A7011-2 的《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12 月 26 日，中国出版收到出版集团缴纳的第 2 期出资，即本期实收注册资本人民币 90,860 万元，中国出版新增实收资本为 90,860 万元。

2、2014 年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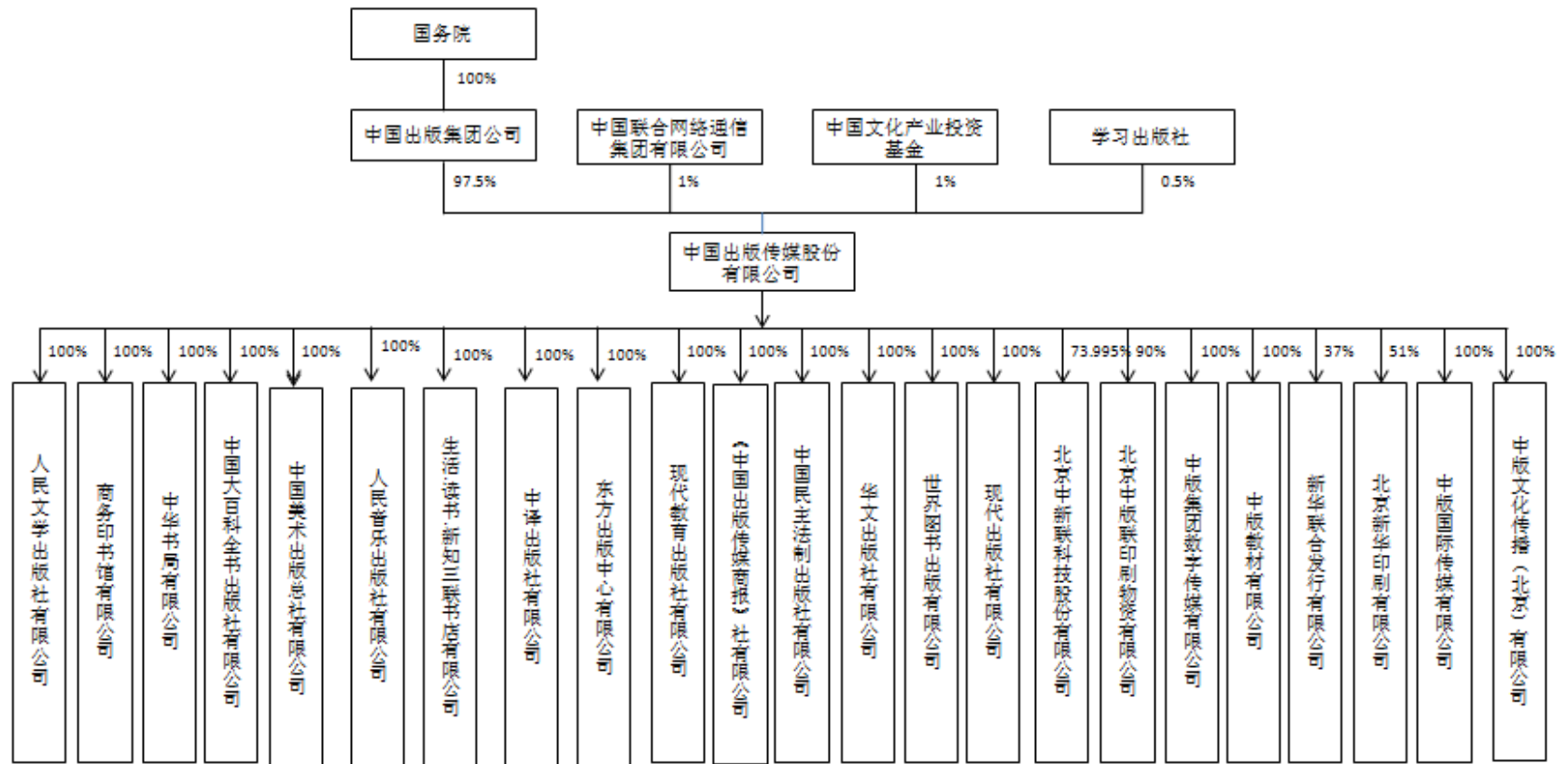
2014 年 3 月 6 日，信永中和出具 XYZH/2013TJA1042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4 年 2 月 14 日，中国出版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60,000,000.00 元，均为货币出资。

(二) 公司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根据中企华于 2011 年 12 月 8 日出具的《中国出版集团公司整体重组改制设立股份公司并上市项目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1）第 1360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1 年 9 月 30 日，出版集团投入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193,336.8843 万元。财政部文资办于 2011 年 12 月 12 日对该评估报告进行了备案。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和组织结构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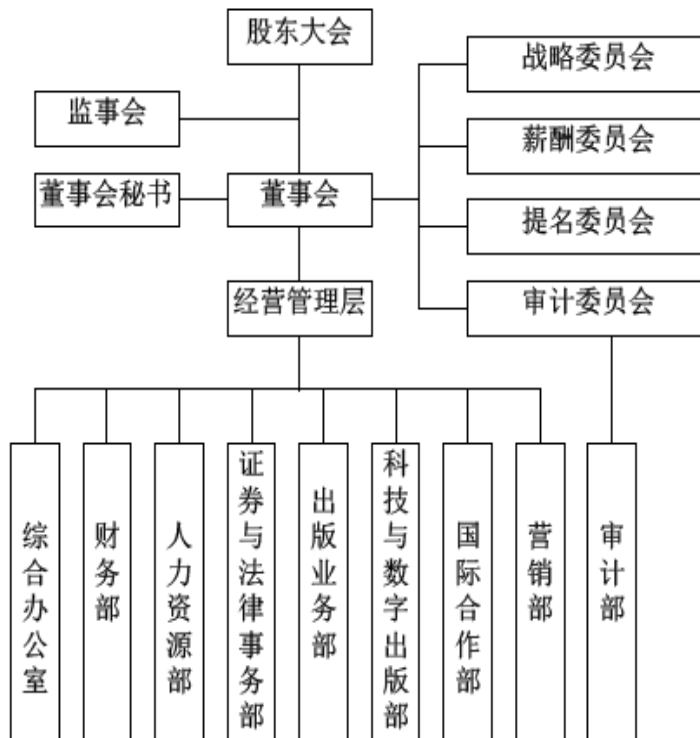


注：1、北京中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出版直接持股 29.285%，东方出版中心持股 21.43%，人民音乐持股 7.85%，三联书店持股 7.145%，商务印书馆持股 2.855%，人民文学持股 2%，大百科持股 2%，人美社持股 1.43%。中国出版合计持有中新联的股权比例为 73.995%。

2、中版联印刷物资有限公司：中国出版直接持股 26%，商务印书馆持股 10%，人民文学持股 9%，美术总社、人民音乐、大百科、三联书店各持股 7.5%，中华书局和世图公司各持股 5%，中译出版、东方出版中心各持股 2.5%。中国出版合计持有中版联物资的股权比例为 90%。

3、中版文化传播（北京）有限公司：中国出版直接持股 52%，中华书局和美术总社各持股 24%。中国出版合计持有中版文化的股权比例为 100%。

（二）公司组织架构图



（三）公司的职能部门设置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管理体制，并设置了 9 个职能部门，各个部门主要职能如下：

| 序号 | 部门 | 主要职能 |
|----|-------|--|
| 1 | 综合办公室 | <p>(1) 负责总经理及经理班子的日常事务的协调工作；</p> <p>(2) 负责股份公司各部门综合事务的协调管理、信息汇集、会议筹备等日常事务；</p> <p>(3) 负责向股份公司各部门、子公司传达公司的决定和领导指示，对重大问题进行检查和督办；</p> <p>(4) 负责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有关会议材料的起草工作；</p> <p>(5) 负责股份公司机要、通信工作，文件、材料及文书档案、印鉴的管理工作；</p> <p>(6) 负责股份公司行政办公费用预算和办公费用开支等协调工作；</p> <p>(7) 负责股份公司值班安全保卫、保密和来信来访接待，协调处理劳动纠纷；</p> <p>(8) 负责股份公司房产、基建、人防、办公环境建设、交通、行政管理和有关社会事务工作；</p> <p>(9) 抓好股份公司党员干部政治思想、职业道德建设和机关作风、精神文件建设；</p> <p>(10) 承担工会职能，积极参与民主管理，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工会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p> <p>(11) 组织开展职工文化体育活动。</p> |
| 2 | 财务部 | <p>(1) 负责股份公司资产、财务、会计、税务、统计等日常管理工作；</p> <p>(2) 负责股份公司国有资产管理，包括产权管理、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无偿划转、有偿转让、资产收益分配等管理；</p> <p>(3) 负责股份公司所属企业重大财务和资产事项报告的受理和审核；</p> <p>(4) 负责股份公司预算、决算和日常财务报告，监控公司财务运行状况，组织年度决算审计，提高财务信息质量。</p> |
| 3 | 人力资源部 | <p>(1)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工作程序，负责股份公司所属单位领导班子成员考察、考核及日常管理工作；</p> <p>(2) 了解掌握股份公司所属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方面的情况及存在的问题，并向公司提出意见和建议；</p> <p>(3) 负责制定股份公司人事工作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p> <p>(4) 对股份公司所属单位人事工作进行指导，协调处理股份公司劳动人事争议问题；</p> <p>(5) 负责股份公司各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双效”业绩考核和“三年任期”考核工作；</p> <p>(6) 管理股份公司内设机构人员的薪酬、考核、奖惩、社会保障等工作。</p> |

| 序号 | 部门 | 主要职能 |
|----|----------|---|
| 4 | 证券与法律事务部 | <p>(1) 负责对外信息披露等证券管理事务；</p> <p>(2) 负责与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及各中介机构的联系，分析证券市场的变化；</p> <p>(3) 组织对拟投资企业或项目的调研分析、立项、报告、谈判、跟踪、评价等工作；</p> <p>(4) 负责公司法律顾问选聘，做好公司版权保护、风险控制、经营行为规范、重大项目和对外合同审查等法律事务工作；</p> <p>(5) 负责大型文化商业项目的规划、选址、设计、招商和运营管理；</p> <p>(6) 负责草拟公司增资、配股、定向增发等资本运营方案，提出年度分红派息建议方案，并负责组织实施；</p> <p>(7) 负责组织实施重大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债务重组、重大担保等重大事项；</p> <p>(8) 负责公司市值管理，及时了解公司内外动态，依法处理影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事件，负责公司股票的停牌、复牌的申请和管理工作；</p> <p>(9) 参与组织协调监督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实施；</p> <p>(10) 负责分析证券市场的有关政策法规和市场动态，提交资本运营建议；</p> <p>(11) 负责股份公司战略重组、并购、上市、资源整合、对外战略合作等重大战略项目的组织实施和协调，整合内外部资源，推进股份公司重大战略目标的实现。</p> |
| 5 | 出版业务部 | <p>(1) 监督股份公司所属出版单位对国家出版管理的政策法规的执行情况；</p> <p>(2) 执行股份公司重大选题备案制度，办理重大选题报批、备案业务；</p> <p>(3) 办理股份公司出版单位项目批复和年检登记、业务变更等事项；</p> <p>(4) 负责股份公司出版规划、年度选题计划管理，负责出版物全面质量管理；</p> <p>(5) 对股份公司所属单位重点出版项目的落实情况进行宏观管理和协调；</p> <p>(6) 参与股份公司所属单位重点出版项目投资、补贴论证和业务管理；</p> <p>(7) 组织协调重点产品、重大项目、重大出版活动的策划宣传与市场营销；</p> <p>(8) 参与股份公司出版信息、情报的收集、整理和深度利用；</p> <p>(9) 负责股份公司与国际间的出版业务交流和出版项目、出版技术合作。</p> |
| 6 | 科技与数字出版部 | <p>(1) 负责研究制定股份公司数字出版和信息化建设的总体方案与目标，并组织实施；</p> <p>(2) 负责股份公司数字出版和信息化建设的规划、管理和有关技术标准的制定；</p> <p>(3) 负责股份公司资源数据库的建设及其他数字资源的建设和管理；</p> <p>(4) 负责股份公司数字出版物的选题规划、审批和管理；</p> <p>(5) 负责股份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审批和管理；</p> <p>(6) 负责股份公司年度科技专项资金的审批、分配、使用和监督</p> |

| 序号 | 部门 | 主要职能 |
|----|-------|--|
| | | 管理； (7) 负责国际间和行业间的数字出版、科技交流和合作。 |
| 7 | 国际合作部 | (1) 制订股份公司外事工作计划，组织协调股份公司的外事活动； (2) 负责办理出国（境）手续、出行前外事教育等工作； (3) 负责协调股份公司海外宣传工作； (4) 负责组织协调股份公司统一参加境内外的国际会展活动； (5) 研究海外出版发行产业的业务概况和发展趋势，为股份公司国际化发展提供参考和咨询； (6) 组织实施股份公司“走出去”发展战略。 |
| 8 | 审计部 | (1) 负责股份公司审计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完善工作； (2) 负责股份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审计； (3) 负责重大固定资产项目、对外投资项目及子公司领导干部离任和任期审计等专项审计工作； (4) 参与股份公司对外披露的相关财务报告、外部审计报告、重大关联交易的审计、募集资金使用审计、复核工作。 |
| 9 | 营销部 | (1) 负责制定统一的营销战略规划，明确年度营销工作目标，并组织实施； (2) 搭建统一的营销平台，负责和各发行集团建立良好战略合作关系，组织开展重大营销活动等； (3) 指导各单位做好营销推广工作，加大对各单位营销业绩的考核力度，加强对营销发行人员的培训； (4) 组织各出版单位统一组团参加全国或重点区域举办的重大营销活动。积极履行社会公益责任，组织或参与各种图书公益捐赠活动等； (5) 支持各出版单位开展具有重大社会影响力的重点产品营销，打造有示范作用的重点经典营销案例； (6) 指导和协调各单位实体书店建设和发展； (7) 负责对品牌单位和品牌产品的营销宣传。 |

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1、二级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共有 23 家二级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日期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 | |
| 1 | 人民文学 | 1992.12.14 | 1,000.00 | 中国出版 | 100.00 | 出版、发行本版图书、杂志；与人民文学已获许可出版内容范围相一致的网络（含手机网络）出版（互联网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12月31日）。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帅作文》发布广告；利用自有《当代》、《新文学史料》、《中华文学选刊》、《学语文之友》杂志发布广告；设计、制作图书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东城区 朝阳门内大街 166号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日期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 | |
| 2 | 中华书局 有限公司 | 1998.07.08 | 14,189.9128 | 中国出版 | 100.00 | 整理出版中国古代和近代文学、历史、哲学典籍，各种资料汇编以及各种方志、年表、历表、索引、大事记等，影印某些珍本或重要古籍，组织出版批判地继承我国文化遗产方面的研究著作，有选择的出版五四以来研究文化遗产的学术著作适当地出版一些选本、译注本及知识性读物；组织出版语文类辞书；组织出版中小学中华传统文化类教材（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本版图书的批发、零售（有效期至2022年4月30日）；《中华遗产》、《文史知识》、《文史》、《中华活页文选（初中版）》、《中华活页文选（高中版）》、《中华活页文选（教师版）》、《月读》、《曹雪芹研究》、《中国出版史研究》的出版（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物业管理；文化用品、办公用品的销售；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及广告的发布；汽车租赁；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丰台区 太平桥西里38号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日期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 | |
| 3 | 商务印书馆有限公司 | 1999.05.06 | 25,402.9617 | 中国出版 | 100.00 | 翻译出版外国社会科学著作和编纂出版语文工具书，适当出版高等学校、中等专业学校教学用书和外国社会科学普及读物；出版地图出版物（图书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出版社会科学、自然科学、教育类音像制品（有效期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出版社会科学、自然科学、教育类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出版政治、语文、历史、地理、英语、数学、物理、化学、生物中小学教辅材料；与商务印书馆有限公司已获得许可出版内容范围相一致的网络（含手机网络）出版（有效期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以数字印刷方式从事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网上销售、本版图书总发行（有效期至 2022 年 04 月 30 日）；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广告业务；文化创意产品研发与销售；计算机技术培训；基础软件服务；书法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绘画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图文设计制作；编辑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影视策划；企业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 36 号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日期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 | |
| 4 |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有限公司 | 1990.01.08 | 14,443.00 | 中国出版 | 100.00 | 以高中及高中以上文化水平的读者为主要对象，编辑出版各类百科全书、地方志及其它工具书，以及各学科和知识门类的学术著作及具有较高使用价值的知识性图书和学术专业地图（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版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本版总发行（有效期至 2022 年 04 月 30 日）；编辑出版《城市周报》杂志（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红地产》杂志出版（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进出口业务；承办激光照排业务；承办图片广告的设计制作和装潢设计制作业务；利用《城市周报》、《红地产》杂志及年鉴类图书发布广告；日用百货零售；图书、期刊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承办图片广告的设计制作和装潢设计制作业务；利用《城市周报》发布广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出版物经营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北京市西城区 阜成门北大街 17 号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日期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 | |
| 5 | 中国美术出版总社有限公司 | 1986.12.18 | 3,211.2904 | 中国出版 | 100.00 | 《少年漫画》、《连环画报》、《漫画大王》、《中国中小学美术》《美术向导》、《中国美术馆》、《中国艺术》、《艺术沙龙》、《中国美术》、《儿童漫画》出版、发行（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组织所辖单位和机构出版物的出版（含图书出版、期刊出版、合作出版、版权贸易）、发行（含总发行、批发、零售及连锁经营、展览）、印刷、复制相关业务；按委托权限管理所属单位及分支机构的经营性国有资产（含国有股权）；组织美术交流活动、图文制作；摄影服务；广告业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东城区 北总布胡同 32 号 |
| 6 | 人民音乐出版社有限公司 | 1991.03.20 | 8,461.1702 | 中国出版 | 100.00 | 出版音乐艺术门类中的中外音乐书（包括作品、音乐理论著作等）谱、图册以及音乐教材、教学辅导材料和工具书；在原有配书出版音像制品的基础上，增加独立出版音乐艺术类音像制品业务（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广告发布；声乐培训；器乐培训；经济贸易咨询；教育咨询；出租办公用房。（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东城区 朝阳门内大街 甲 55 号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日期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 | |
| 7 | 生活·读书 ·新知三联 书店有限 公司 | 1998.07.08 | 7,043.0809 | 中国出版 | 100.00 | 以具有中等以上文化水平的知识分子为主要对象（包括海外华人），出版人文科学著译的书籍为主，兼及经济、文史和性质相近的实用书、工具书，包括用文学艺术形式表现文化、学术理念的图书，是一个综合性出版社（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读书》、《三联生活周刊》、《爱乐》的出版发行（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新知》的出版发行（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三联生活周刊》、《读书》、《爱乐》、《新知》杂志发布广告；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零售、网上销售、本版总发行；配合本版图书出版音像制品（有效期至2017年6月30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零售、网上销售、本版总发行、配合本版图书出版音像制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北京东城区美 术馆东街22号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日期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 | |
| 8 | 中译出版社有限公司 | 2015.03.23 | 900.00 | 中国出版 | 100.00 | 翻译和出版联合国及其有关机构的各种专业书刊；中英文对照的翻译丛书、工具书和有关翻译的论著；有选择地少量出版国际政治、国际经济、国际法方面的译著；面向中小学生的教辅图书（图书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出版配合本版图书出版音像制品（音像制品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¹ ）；出版中、外文的文化、工具、社科类电子出版物（电子出版物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出版物批发、零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除外）；企业策划、设计；组织文化节、筹备、策划；会议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甲 4 号楼 6 层（东侧 12 间） |
| 9 | 东方出版中心有限公司 | 1995.12.28 | 3,900.00 | 中国出版 | 100.00 | 出版物（含图书、音像制品、期刊）的编辑、出版、发行等业务；出版物及版权的国际合作、交流等业务；自有房屋租赁，广告设计、制作、代理；销售艺术品；与东方出版中心有限公司已获许可出版内容范围相一致的网络（含手机网络）出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 345 号 |

¹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中译出版已取得新的《音像制品出版许可证》，有效期延长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日期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 | |
| 10 | 现代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 2008.09.19 | 1,035.5426 | 中国出版 | 100.00 | 主要承担教育和少儿类书的出版（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出版教育、科技方面的音像制品（有效期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出版教育、科普类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出版《中华瑰宝》杂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 504 号 E 座二层 |
| 11 | 《中国出版传媒商报》社有限公司 | 2008.06.18 | 200.00 | 中国出版 | 100.00 | 互联网信息服务；《中国出版传媒商报》的出版（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广告业务；会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北京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9 号北京外语音像出版社外研宾馆北楼三层 |
| 12 |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有限公司 | 2011.02.16 | 2,000.00 | 中国出版 | 100.00 | 人大资料汇编、年鉴、法律法学专著，国内外学者有关学术性著作及为人大常委会和专门委员会和专门委员会审议案服务的参考资料等（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版图书批发、零售、本版图书总发行（有效期至 2022 年 04 月 30 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出版物经营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玉林里 7 号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日期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 | |
| 13 | 华文出版社有限公司 | 2011.07.15 | 330.7624 | 中国出版 | 100.00 | 整理出版中国古代和近现代历史、哲学、文学等典籍，各种资料汇编；整理出版统战工作理论、工作文件汇编和文献资料；出版、翻译海内外近现代优秀学术文化成果、思想人文和文史著作、人物传记、宗教文化、普及读物以及中小学教材教辅、海外语言文化教学读物等(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文化用品、办公用品的销售；进出口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北京市西城区 广安门外大街 305号8区2号楼 |
| 14 | 世界图书出版有限公司 | 1987.03.18 | 3,000.00 | 中国出版 | 100.00 | 购买境外书刊的重印权、在大陆公开出版发行；翻译出版外国科学技术和经济管理方面的图书、以及中外文对照的科技工具书；配书出版、发行音像制品；承担上述业务的出版及发行；主办《世界临床医学》、《建筑与文化》期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 北京市东城区 朝阳门内大街 137号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日期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 | |
| 15 | 现代出版社有限公司 | 2006.07.05 | 1,250.00 | 中国出版 | 100.00 | 出版社组织的对外合作出版的图书；承担国家教育部委托的对外汉语数学用书的出版任务；对内出版文、史、哲、经济方面的图书及相关的工具书、画册；本版图书零售、邮购、本版图书总发行。与现代出版社有限公司已获批准的图书出版范围相一致的音像制品出版（有效期自 2015 年 08 月 03 日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与现代出版社有限公司已获许可出版内容范围相一致的网络（含手机网络）出版（有效期自 2015 年 08 月 13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出版与现代出版社有限公司已获批准的图书出版范围相一致的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自 2015 年 08 月 04 日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北京市朝阳区 安华里五区配套商业楼四层 |
| 16 | 北京中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02.04.01 | 7,658.31 | 中国出版 | 73.995 ² | 生产环保动力锂电池（限分支机构经营）；光盘复制和母盘刻录；从事电子出版物和音像制品的制作、销售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销售锂电池、机械设备、光盘设备、零配件及原材料；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 北京市海淀区 翠微路 2 号院 内实验楼 411-412 房间 |
| | | | | 人民出版社 | 2.86 | | |
| | | | | 新华书店 总店 | 3.995 | | |

²中国出版直接持股 29.285%，东方出版中心持股 21.43%，人民音乐持股 7.85%，三联书店持股 7.145%，商务印书馆持股 2.855%，人民文学持股 2%，大百科持股 2%，人美社持股 1.43%，中国出版合计持有中新联的股权比例为 73.995%。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日期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 | |
| 17 | 北京中版联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 2004.03.28 | 2,000.00 | 北京科印代印刷技术有限公司 | 2.86 | 销售文化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北京市西城区新兴东巷15号1328室(德胜园区) |
| | | | | 中国印刷总公司 | 14.29 | | |
| | | | | 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 | 2.00 | | |
| | | | | 中国出版 | 90.00 ³ | | |
| | | | | 人民出版社 | 7.50 | | |
| | | | | 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 2.50 | | |

³中国出版直接持股 26%，商务印书馆持股 10%，人民文学持股 9%，大百科持股 7.5%，通过美术总社持股 7.5%，人民音乐持股 7.5%，三联书店持股 7.5%，世图公司持股 5%、中译出版持股 2.5%、东方出版持股 2.5%，中国出版合计持有中版联物资的股权比例为 90%。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日期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 | |
| 18 | 中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 2008.04.22 | 4,439.00 | 中国出版 | 100.00 | 网络图书、网络期刊、网络音像、网络电子出版、网络学术、网络文学、网络教育出版、手机出版（互联网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12月31日）；计算机网络技术软件的开发、销售；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信息咨询服务；知识产权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制作、发布；文化、办公用品、日用百货、印刷物资、工艺美术品的销售；承办会议、展览、展销；文化艺术交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出版物零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高科技园区西井路3号3号楼550房间 |
| 19 | 中版教材有限公司 | 2008.11.10 | 4,000.00 | 中国出版 | 100.00 | 图书批发；中小学教材的选题策划、推广、培训；其他教材和教育类图书的开发与推广；教育、出版行业的投资；纸张销售；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发布广告；销售办公用品、文化用品、化工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出版物零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北京市西城区北礼士路135号 |
| 20 | 新华联合发行有限公司 | 2010.05.13 | 68,800.00 | 中国出版 | 37.00 | 图书、报纸、期刊及电子出版物总发行（有效期至2018年11月06日）；道路货物运输；货物仓储；音像设备、视频设备、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影像器材、包装材料、体育用品的销售；物业管理；广告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北京市顺义区宏大工业开发中心A区7号 |
| | | | | 江西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 35.00 | | |
| | | | |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28.00 | |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日期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 | |
| 21 | 中版国际 传媒有限公司 | 2010.11.09 | 500.00 | 中国出版 | 100.00 | 对海外版权输出、选题策划、文化交流；版权代理；提供会议、展览、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东城区 朝阳门内大街 甲 55 号 12 层 |
| 22 | 北京新华 印刷有限公司 | 2007.05.21 | 30,000.00 | 中国出版 | 51.00 | 出版物印刷、装订；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装订；其他印刷品印刷、装订；制版、排版；销售文具用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国内货运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北京市北京经 济技术开发区 凉水河一街 8 号 |
| | | | | 中国文化 产业发展 集团公司 | 49.00 | | |
| 23 | 中版文化 传播（北京）有限公司 | 2014.10.23 | 2,000.00 | 中国出版 | 100.00 |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影视策划；文艺创作；经济信息咨询；会议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市场调查；企业管理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技术推广；营销策划；投资咨询；劳务服务；礼仪服务；电脑动画设计；销售日用品、服装、文具用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出版物零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出版物零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丰台区 太平桥西里 38 号 308 |

注：（1）2015年3月18日，经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核准，中译公司分立为中国翻译和中译出版。

（2）上述公司的成立日期均为首次工商注册登记时候签发营业执照的日期。

上述二级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总资产 | 净资产 | 净利润 |
|----|------------------|-------------|-------------|-----------|
| | | 2016年12月31日 | 2016年12月31日 | 2016年度 |
| 1 | 人民文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 48,817.07 | 16,098.67 | 2,895.88 |
| 2 | 中华书局有限公司 | 84,671.58 | 30,996.08 | 3,072.49 |
| 3 | 商务印书馆有限公司 | 217,199.21 | 153,470.53 | 22,871.01 |
| 4 |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有限公司 | 74,135.31 | 29,224.77 | 2,718.91 |
| 5 | 中国美术出版总社有限公司 | 30,764.45 | 8,822.53 | 2,204.87 |
| 6 | 人民音乐出版社有限公司 | 63,421.00 | 42,429.09 | 8,037.99 |
| 7 |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有限公司 | 45,855.15 | 27,628.88 | -2,463.28 |
| 8 | 中译出版社有限公司 | 10,302.29 | 3,723.26 | 414.03 |
| 9 | 东方出版中心有限公司 | 35,425.24 | 6,104.44 | 1,671.13 |
| 10 | 现代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 4,811.51 | 1,132.62 | 77.53 |
| 11 | 《中国出版传媒商报》社有限公司 | 1,717.30 | 1,003.79 | 221.48 |
| 12 |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有限公司 | 11,344.95 | 4,695.29 | 874.37 |
| 13 | 华文出版社有限公司 | 2,746.91 | 527.47 | -1,230.62 |
| 14 | 世界图书出版有限公司 | 32,990.78 | 11,108.47 | 398.26 |
| 15 | 现代出版社有限公司 | 9,760.83 | 3,345.30 | 381.76 |
| 16 | 北京中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038.18 | 3,221.52 | -527.71 |
| 17 | 北京中版联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 27,548.19 | 3,016.45 | 431.31 |
| 18 | 中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 18,118.87 | 4,305.63 | 189.78 |
| 19 | 中版教材有限公司 | 64,256.40 | 37,152.65 | 8,528.62 |
| 20 | 新华联合发行有限公司 | 124,729.50 | 77,157.36 | -2,607.52 |
| 21 | 中版国际传媒有限公司 | 828.35 | 788.93 | 22.50 |
| 22 | 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 42,369.35 | 33,979.69 | 276.59 |
| 23 | 中版文化传播（北京）有限公司 | 1,846.80 | 1,661.09 | -225.16 |

注：上述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数据均经信永中和审计。

2、三级及以下子公司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57 家三级及以下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姓名 | 出资比例 (%) | | |
| 1 | 北京人文隆科贸有限公司 | 2005.05.19 | 50.00 | 人民文学 | 100.00 | 技术推广服务；销售文化用品、文化办公用机械；校对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经济信息咨询 |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166号 |
| 2 | 北京新起点储运有限公司 | 2001.01.03 | 30.00 | 人民文学 | 66.70 | 普通货物运输；仓储、运输国家正式出版、发行的书刊。（未取得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非货币出资10万元，为旅行车、打包机，占注册资本的33.3%）（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南大庄村东中国化学工程重型机械化公司院内2-15号 |
| | | | | 北京人文隆科贸有限公司 | 33.30 | | |
| 3 | 北京人文隆招待所有限公司 | 1985.01.26 | 11.07 | 人民文学 | 100.00 | 住宿；零售酒、食品；零售日用百货；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 | 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42号 |
| 4 | 天天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 2009.06.11 | 300.00 | 人民文学 | 100.00 | 出版发行适合少年儿童阅读的文学读物、人文科学读物、自然科学读物、启蒙家教读物和卡通漫画；零售本版图书、本版图书总发行。（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42号2号楼二层 |
| 5 | 上海九久 | 2004.03.29 | 3,750.00 | 人民文学 | 51.00 | 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网上发行，文化事业出版咨询服务，会展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销售化妆品、电子产品、数码产品、文化用品、工艺品、服装、玩具。（依法须经批准 | 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 |
| | | | | 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 20.00 | |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姓名 | 出资比例(%) | | |
| | | | | 黄育海 | 14.74 | 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 中国对外文化集团公司 | 5.33 | | |
| | | | | 新华书店总店 | 5.33 | | |
| | | | | 余秋雨 | 2.00 | | |
| | | | | 北京中演环球艺术制作有限责任公司 | 1.60 | | |
| | | | | | | | |
| 6 | 上海双九文化咨询有限公司 | 2006.07.05 | 50.00 | 上海九久 | 100.00 | 文化事业咨询服务，版权代理咨询服务，会展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出版咨询服务 |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园区路1168号4幢2405室 |
| 7 | 北京阳光润智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 2008.07.01 | 200.00 | 中华书局 | 100.00 | 零售、网上销售音像制品、图书；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除外）；承办展览展示；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信息咨询（不含中介） |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38号38-15幢110室、111室 |
| 8 | 北京灿然书屋有限责任公司 | 1983.05.01 | 10.00 | 中华书局 | 100.00 | 销售公开发行的中文书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36号 |
| 9 | 上海聚珍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2013.03.11 | 200.00 | 中华书局 | 100.00 |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会展会务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商务咨询， | 上海市虹口区纪念路500号1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姓名 | 出资比例(%) | | |
| | 公司 | | | | | 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图书、报纸、期刊零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幢 201 室 |
| 10 | 北京古逸英 华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 2013.03.28 | 50.00 | 中华书局 | 100.00 | 零售出版物;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 电脑图文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文 具用品、文化用品 | 北京市丰台区 太平桥西里 38 号 38-8 幢 |
| 11 | 古联(北京) 数字传媒科 技有限公司 | 2015.08.07 | 5,000.00 | 中华书局 | 100.00 |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经济信息咨询;设计、 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文具用品、日用品、工艺 美术品、软件;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 活动;会议服务;出版物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丰台区 榆树庄 1 号北 京国家数字出 版基地 B008 |
| 12 | 北京涵芬楼 书店有限公 司 | 2002.11.19 | 50.00 | 商务印书馆 | 100.00 | 国内版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本版批发;零售国内 版音像制品;零售冷热饮、包装食品、糕点(限冷藏销 售);销售文化用品、装饰材料、工艺美术品;技术咨 询、技术服务;承办展览展示;广告设计制作;仓储服 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批准 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东城区 王府井大街 36 号 |
| 13 | 北京群益物 业管理有限 公司 | 2002.08.19 | 50.00 | 商务印书馆 | 100.00 | 物业管理;含出租写字间;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批准的内容开 展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东城区 王府井大街 36 号 |
| 14 | 《英语世 界》杂志社 有限公司 | 2000.05.11 | 680.00 | 商务印书馆 | 100.00 | 出版、发行本社期刊;出版业务咨询;劳务服务;承办 《英语世界》国内广告;发布外商来华广告;人员培训; 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东城区 王府井大街 36 号 |
| 15 | 《汉语世 | 1999.07.05 | 50.00 | 商务印书馆 | 100.00 | 出版、发行汉语世界杂志;广告设计;图文设计制作; | 北京市东城区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姓名 | 出资比例(%) | | |
| | 界》杂志社 有限责任公司 | | | | | 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汉语世界》杂志发布广告；销售文化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王府井大街 36 号 |
| 16 | 商务印书馆 国际有限公司 | 1993.05.26 | 150.00 (美元) | 商务印书馆 | 35.00 | 出版面向海外的语文学习工具书、知识性丛书、华人学校教科书以及弘扬中华文化的系列书籍；中外文书刊和与文教有关的声像制品（含电子出版物）的出版、发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东城区 史家胡同甲 24 号 |
| | | | | 台湾商务印 书馆股份有 限公司 | 30.00 | | |
| | | | | 商务印书馆 (香港)有 限公司 | 30.00 | | |
| | | | | 商务印书馆 (新加坡) 有限公司 | 3.00 | | |
| | | | | 商务印书馆 (马来西 亚)有限公 司 | 2.00 | |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姓名 | 出资比例(%) | | |
| 17 | 北京商易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2005.10.11 | 100.00 | 商务印书馆 | 100.00 | 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维修；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文化用品；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电脑打字、录入、校对、打印服务；电脑喷绘、晒图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2号1号平房 |
| 18 | 上海商印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1993.01.08 | 20.00 | 商务印书馆 | 100.00 | 商务印书馆版图书批发、零售，电子出版物零售。文教用品，贺卡，挂历，工艺美术品（除金银制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制作、开发，仪器仪表，文化办公用机械，文化办公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969号1901A室 |
| 19 | 商务印书馆（南宁）有限公司 | 2009.10.14 | 500.00 | 商务印书馆 | 51.00 | 图书、报刊、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图书策划、图文设计、制作；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办公用品、电子产品、工艺品、文具与教学仪器的购销代理（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南宁市青秀区新民路4号华星时代广场第四层17-42轴间A区13号 |
| | | | | 广西日报社 | 49.00 | | |
| 20 | 商印文津文化（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 2009.11.23 | 500.00 | 商务印书馆 | 100.00 | 销售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教育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数据处理；图文设计制作；编辑服务；市场调查；版权代理；艺术培训；企业形象策划；影视策划。 |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36号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姓名 | 出资比例(%) | | |
| | | | | | |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
| 21 | 北京涵芬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2009.11.11 | 500.00 | 商务印书馆 | 51.00 | 销售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组织文化艺术交流;版权代理;教育咨询(不含中介服务);图文设计、制作;销售文化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36号103房间 |
| | | | | 北京紫禁城投资管理有限公 | 10.00 | | |
| | | | | 山西无界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 39.00 | | |
| 22 | 商务印书馆(成都)有限公司 | 2011.03.03 | 400.00 | 商务印书馆 | 51.00 | 销售:国内图书(凭许可证经营)、教学仪器、文化体育用品;计算机图文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成都市锦江区东玉龙街52号 |
| | | | |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49.00 | | |
| 23 | 商务印书馆(杭州)有限公司 | 2012.06.04 | 300.00 | 商务印书馆 | 51.00 | 许可经营项目:零售:书报刊(在有效期内方可经营);一般经营项目:服务:数字出版技术的技术开发,动漫设计,文化创意策划,承办会展,设计、制作国内广告,公关活动策划;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 西湖区文二西路683号西溪创意产业园A栋 |
| | | | | 之江巧克力(杭州)动漫有限公司 | 33.00 | | |
| | | | | 山西无界文化产业有限 | 16.00 | |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姓名 | 出资比例(%) | | |
| | | | | 公司 | | | |
| 24 | 商务印书馆 (深圳)有限公司 | 2012.09.14 | 500.00 | 商务印书馆 | 90.00 | 图书选题策划与开发; 报纸、图书、期刊、音像制品批发及零售; 图文设计; 文化创意产品、电子出版物批发及零售; 文具和文化教学仪器的批发与零售 | 深圳市南山区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图书馆一楼 |
| | | | | 深圳市普泰 科技有限公司 | 10.00 | | |
| 25 | 商务印书馆 (上海)有限公司 | 2011.10.27 | 500.00 | 商务印书馆 | 100.00 | 商务咨询, 会展会务服务; 本版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上海市虹口区 纪念路500号1 幢502-512室 |
| 26 | 商务印书馆 (太原)有限公司 | 2013.01.25 | 600.00 | 商务印书馆 | 51.00 | 文字编辑、校对; 图书选题策划; 文具、纸张、教学仪器的销售; 企业咨询与形象策划; 文化创意产品的研发与销售; 国内版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的批发、零售(凭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经营, 有效期至2018年3月31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太原高新技术 开发区南中环 街401号电子 数码港4层A-1 区 |
| | | | | 山西健坤文 化发展有限 公司 | 29.00 | | |
| | | | | 太原文化广 播电视集团 有限公司 | 15.00 | | |
| | | | | 太原山大君 缘企业管理 | 5.00 | |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姓名 | 出资比例(%) | | |
| | | | | 咨询有限公司 | | | |
| 27 | 商务印书馆 (南京)有 限责任公司 | 2016.08.29 | 400 | 商务印书馆 | 51.00 | 图书选题策划与开发；报纸、图书、期刊、文化创意产品、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的批发及零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教育信息咨询；图文设计、制作及编辑服务；数据处理；知识产权代理；文化艺术培训（不含与学历教育相关的培训或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文具、文化教学仪器的销售；企业形象及影视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南京市鼓楼区 中山北路 350 号 |
| | | | | 扬州国书文化 传播有限公 司 | 49.00 | | |
| 28 | 《百科知 识》杂志社 有限公司 | 2004.07.13 | 500.00 | 大百科 | 100.00 | 国内外出版发行《百科知识》杂志；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百科知识》杂志发布广告；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网上销售（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04月30日）；技术咨询；计算机技术培训；会议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北京市西城区 阜成门北大街 17号5层502、 520室 |
| 29 | 《小百科》 杂志社有限 公司 | 2004.07.13 | 70.00 | 大百科 | 100.00 | 国内外出版发行《小百科》杂志；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小百科》杂志发布广告；零售图书、期刊 | 北京市西城区 阜成门北大街 17号C2-2 |
| 30 | 北京百科在 线网络出版 有限公司 | 2005.06.08 | 100.00 | 大百科 | 92.84 | 社会科学、科学技术、文学、艺术（含动画、图片）内容互联网出版业务（互联网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12月31日）；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承办展览展示；经济贸易咨询；应用软件服务（不含医用软件）；基础软件服务；技术开发；数据处理；版权 | 北京市西城区 阜成门北大街 17号3号楼 401室 |
| | | | | 《百科知 识》杂志社 | 7.16 | |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姓名 | 出资比例(%) | | |
| | | | | 有限公司 | | | |
| 31 | 人民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 1998.11.19 | 507.65 | 美术总社 | 100.00 | 代理；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 出版各种类型的美术和摄影画册、论著、美术教材和技法书；连环画、年画、日历、年历、宣传画和单幅画；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东城区 北总布胡同 32 号 |
| 32 | 北京朝花书画社有限公司 | 1984.08.24 | 38.02 | 人美社 | 100.00 | 销售储运公开发行的中外文书刊及人体艺术画册；经营人民美术出版社出版的图书、报刊、音像制品等的进出口业务和人民美术出版社所需的图书、报刊、音像制品等的进出口业务；承办中外合作生产（出版）业务；代销荣宝斋提供的字画作品；销售工艺美术品（除烟花爆竹）、文化用品、文房四宝、金石篆刻；美术设计；承办展览展示；从事对外版权贸易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⁴ | 北京市西城区 西琉璃厂四号 楼房 |
| 33 | 北京朝花咖啡有限责任公司 | 2015.05.27 | 15.00 | 北京朝花书画社有限公司 | 100.00 | 餐饮服务 | 北京市朝阳区 广渠门外大街 8 号一层东座 -10 |
| 34 | 人美社招待所（北京）有限公司 | 1986.03.30 | 26.65 | 人美社 | 100.00 | 旅客住宿；销售食品、烟（零售）、酒；销售百货 | 北京市东城区 米市大街东堂 子胡同 57 号 |

⁴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北京朝花书画社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销售储运公开发行的中外文书刊及人体艺术画册；承办中外合作生产（出版）业务；销售纸制品；美术设计；承办展览展示；图文设计。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姓名 | 出资比例(%) | | |
| 35 | 人美社图书发行(北京)有限公司 | 1995.05.19 | 25.46 | 人美社 | 100.00 | 销售国内公开发行的书刊;销售文化体育用品、劳务服务 | 北京市东城区 北总布胡同 32 号 |
| 36 | 《中国音乐教育》杂志社有限公司 | 2000.08.15 | 150.00 | 人民音乐 | 100.00 | 《中国音乐教育》杂志的出版、发行;艺术教育信息咨询(除中介服务);技术培训;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教学仪器、乐器;接受国家教委委托承办全国中小学音乐教师基本功比赛、全国中小学音乐录像课评比、全国音乐教育论文评选活动 | 北京市东城区 朝阳门内大街 甲 55 号 522 室 |
| 37 | 人民音乐出版社(上海)有限公司 | 2011.09.23 | 1,000.00 | 人民音乐 | 100.00 | 本版图书、报刊、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出版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咨询,会展会务服务,自有设备租赁(不得从事金融租赁);销售工艺礼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上海市虹口区 纪念路 500 号 1 幢 531-540 室 |
| 38 | 北京三联韬奋书店有限公司 | 1996.08.30 | 160.00 | 三联书店 | 100.00 | 零售、本版批发、邮购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音像电子出版物;制售冷热饮;销售定型包装食品;销售工艺美术品、文化体育用品、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人才培养;接受委托提供劳务服务;承办展览展示会 | 北京市东城区 美术馆东街 22 号 |
| 39 | 三联时空国际文化传播(北京)有限公司 | 2012.11.14 | 800.00 | 三联书店 | 56.00 | 组织文化交流活动(演出中介除外);营销策划;电脑图文设计制作;经济贸易咨询;批发文具用品、文化用品(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手续);销售工艺品、建筑材料(不从事实体店经营)、金属材料;批发图书、期刊、 | 北京市海淀区 翠微路 2 号院 1 号楼 201 室 |
| | | | | 三联书店 | 40.00 | |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姓名 | 出资比例(%) | | |
| | | | | (香港)有 限公司 | | 电子出版物(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4月30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 上海三联书 店有限公司 | 4.00 | | |
| 40 | 生活·读书· 新知三联书 店(上海) 有限公司 | 2011.10.27 | 500.00 | 三联书店 | 100.00 | 本版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商务咨询,会展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上海市虹口区 纪念路500号1 幢515-524室 |
| 41 | 生活书店出 版有限公司 | 2013.06.05 | 5,000.00 | 三联书店 | 100.00 | 出版人文社会科学类著作、文学艺术制品、大众文化读物、生活实用类图书等书籍的综合性出版社;图书、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本版总发行。(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 ⁵);版权贸易;经济信息咨询;承办展览展示 | 北京市东城区 美术馆东街22 号 |
| 42 | 《中国广 告》杂志社 有限公司 | 1994.05.05 | 80.00 | 东方出版中 心 | 45.00 | 在本刊刊登广告,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会务服务,商务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其他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上海市黄浦区 宁海东路200 号1804-1805 室 |
| | | | | 上海百联集 团资产经营 管理有限公司 | 45.00 | | |
| | | | | 上海市广告 协会 | 10.00 | | |

⁵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生活书店出版有限公司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延长至2022年04月30日。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姓名 | 出资比例(%) | | |
| 43 | 北京商豹天下广告有限公司 | 2004.03.24 | 100.00 | 传媒商报社 | 100.00 |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线演出）；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电脑动画设计；会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9号外语音像出版社外研宾馆2402-2404 |
| 44 | 北京又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2015.06.24 | 100.00 | 传媒商报社 | 100.00 |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文艺创作；服装设计；工艺美术设计；企业策划；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销售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玩具、家具、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销售出版物。（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出版物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滨河路25号502室 |
| 45 | 中版昆仑传媒有限公司 | 2016.11.30 | 4,000.00 | 民主法制社 | 35.00 |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电影摄制；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策划；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电脑动画设计；文艺创作；活动策划；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销售软件；版权代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电影摄制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北京市西城区茶马街1号院1号楼7层2单元0858 |
| | | | | 联创酷歌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 16.25 | | |
| | | | | 上海盛世锦天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6.25 | | |
| | | | | 华策影业（天津）有限公司 | 6.50 | |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姓名 | 出资比例(%) | | |
| | | | | 江苏省文化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 6.50 | | |
| | | | | 北京联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6.50 | | |
| | | | | 厦门绿叶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1.625 | | |
| | | | | 北京上奇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 11.375 | | |
| 46 |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长春有限公司 | 2009.06.29 | 30.00 | 世图公司 | 51.00 | 书报刊发行（在该许可的有效期限内从事经营），经销文化用品，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两项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应经专项审批的，未获批准之前不得经营），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路牌、灯箱广告制作除外） | 长春市绿园区春城大街 789 号 |
| | | | | 东北书局 | 49.00 | | |
| 47 | 世界图书出版西安有限公司 | 1995.06.12 | 1,139.36 | 世图公司 | 100.00 | 购买国外书刊的版权；翻译或编译外国科学技术和经济管理方面的书刊（含磁带）以及中外文对照的科技工具书；承担上述业务的出版及发行。图书、期刊、音像制品的零售，本公司版图书的批发兼零售；设计制作印刷品、杂志及国内图书发行的广告；代理自制广告的发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南大街 17 号 |
| 48 | 世界图书出 | 1993.03.26 | 1,633.00 | 世图公司 | 100.00 | 本社图书、报纸、期刊的销售（凭许可证经营），音像 | 中国（上海）自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姓名 | 出资比例(%) | | |
| | 版上海有限公司 | | | | | 制品的销售(凭许可证经营),代接磁卡业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商务咨询(除经纪),会务服务,会展服务,软件开发,机电设备安装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文化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由贸易试验区东方路877号 |
| 49 | 世界图书出版广东有限公司 | 1995.01.09 | 252.70 | 世图公司 | 100.00 | 批发、零售:本版图书、期刊(由分公司经营);销售百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大江冲25号大院1、5、6楼 |
| 50 | 世图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公司 | 2001.07.04 | 350.00 | 世图公司 | 100.00 | 出版科学技术和经济管理方面的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批发电子出版物;零售本版电子出版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137号 |
| 51 | 中国科学文化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 1990.11.12 | 85.28 | 世图公司 | 100.00 | 出版科技、文艺和文化方面的音像制品;出版科技、文化类电子出版物;销售声像设备、器材、空白音像带;设计、制作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广告,利用本出版社出版的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37号 |
| 52 | 中吉联合文化传媒(北 | 2012.07.11 | 500.00 | 现代出版社 | 51.00 | 批发、零售图书、报纸、期刊(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04月30日);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 |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五区配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姓名 | 出资比例(%) | | |
| | 京)有限公司 | | | 吉林人民出版社 | 49.00 | 含演出);会议及展览服务;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企业策划;电脑图文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日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工艺品、电子产品、服装、文具用品、体育用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出版物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套商业楼四层401号 |
| 53 | 北京中新力科技有限公司 | 2003.07.15 | 50.00 | 中新联 | 80.00 |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5号2号办公楼二层 |
| | | | | 北京新华动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20.00 | | |
| 54 | 北京新华动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2008.08.14 | 50.00 | 中新联 | 100.00 | 生产环保动力锂电池;技术开发、技术咨询;销售机械设备、专用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 |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5号2号楼二层2206室 |
| 55 | 人民东方(北京)书业有限公司 | 2005.09.23 | 3,000.00 | 中版教材 | 50.00 | 批发图书、期刊、报纸、电子出版物;销售电子计算机软件;科技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培训、电子计算机软件应用开发、图书策划。(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166号 |
| | | | | 人民出版社 | 30.00 | | |
| | | | | 四川新华文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20.00 | |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姓名 | 出资比例(%) | | |
| 56 | 山东东方励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2016.03.01 | 1,000.00 | 中国民主法治出版社有限公司 | 60.00 | 图书策划、发行、批发、零售，动漫、游戏软件产品策划、开发、销售，影视策划，玩具、纪念品开发、生产、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通世南路7号C6 |
| | | | | 烟台东方朝予集团有限公司 | 40.00 | | |
| 57 | 诗词云科技文化(北京)有限公司 | 2016.08.09 | 90 | 中版文化 | 58.00 |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服务；劳务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文艺创作；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技术推广服务；企业管理服务；电脑图文设计；企业形象策划；经济信息咨询；销售办公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北京市丰台区榆树庄1号北京国家数字出版基地A102 |
| | | | | 江苏书妙翰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42.00 | | |

注 1：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北京人文隆招待所有限公司、人美社招待所（北京）有限公司、人美社图书发行（北京）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注销手续。中新联之子公司北京中新力科技有限公司已经完成工商注册手续，北京新华动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办理注销手续。

最近一年重要的三级子公司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总资产 | 净资产 | 净利润 |
|----|---------|-------------|-------------|----------|
| | | 2016年12月31日 | 2016年12月31日 | 2016年度 |
| 1 | 天天出版社 | 3,680.52 | 34.80 | 102.00 |
| 2 | 人美社 | 23,901.31 | 5,963.12 | 2,271.45 |
| 3 | 商务印书馆国际 | 6,669.22 | 2,814.78 | 258.40 |
| 4 | 世图上海 | 10,072.31 | 4,141.83 | 107.89 |
| 5 | 世图西安 | 12,312.65 | 2,019.28 | 31.81 |

注：上述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数据均经信永中和审计。

（二）公司主要参股公司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重要的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姓名 | 持股比例(%) | | |
| 1 | 武汉京楚文都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 2010.11.15 | 500.00 | 人民文学 | 50.00 | 文化艺术交流咨询；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及中介咨询）；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工艺品零售兼批发；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 武昌区东湖路181号C4栋D栋 |
| | | | | 湖北日报传媒集团 | 50.00 | | |
| 2 | 北京新华东科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 2009.07.15 | 200.00 | 中国新华书店协会 | 25.00 | 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 | 北京市西城区北礼士路135号29楼3层01、02 |
| | | | | 东方音像电子出版 | 25.00 | |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姓名 | 持股比例(%) | | |
| 3 | 北京荣宝燕泰印务有限公司 ⁶ | 2001.06.05 | 1,256.00 | 社 | | 书刊印刷、书刊装订、制版；广告设计、制作。（其中实物出资为 856.0 万元） | 北京市丰台区南苑西营房甲 5 号 |
| | | | | 中版教材 | 25.00 | | |
| | | | | 大百科 | 25.00 | | |
| | | | | 荣宝斋 | 44.26 | | |
| 4 | 北京荣宝虹宇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2003.10.26 | 270.00 | 山东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 31.85 |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形象策划；影视策划；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技术咨询；销售文化体育用品 |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 504 号 18 幢 203-208 室 |
| | | | | 美术总社 | 23.89 | | |
| | | | | 蔡志贵 | 57.78 | | |
| | | | | 美术总社 | 22.22 | | |
| 5 | 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 1995.09.15 | 300.00 | 四川省虹宇文化艺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16.67 | 图书、期刊、音像及电子出版物的批发兼零售（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03 月 31 日）；各类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室内外装饰、设计；给排水、暖通的安装；建筑装饰材料的批发、零售；企业文化艺 | 西安市碑林区西木头市 34 号 |
| | | | | 陈宇康 | 3.33 | | |
| | | | | 中图西安 | 58.33 | | |

⁶北京荣宝燕泰印务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北京燕泰美术制版印刷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4 年 8 月更名为北京荣宝燕泰印务有限公司。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股权结构 | | 经营范围 | 注册地 |
|----|---------------|------------|--------------|-------------|---------|--|-------------------------|
| | | | | 股东名称/ 姓名 | 持股比例(%) | | |
| | | | | 世图西安 | 41.67 | 术交流；企业形象设计与推广；会展策划、设计与施工；咨询服务；办公服务；工艺美术品制作销售；旅游商品开发与销售；文物仿复制品销售以及其它旅游文化相关的产业。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出版物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 | |
| 6 | 北京中图通文化咨询有限公司 | 2003.03.12 | 500.00 | 唐码国际有限公司 | 70.00 | 零售国内版（不包括港、澳、台版）图书、报纸、期刊；组织文化交流活动；企业形象策划、装帧设计；会议、演出、展览会、展销会、文化艺术活动的信息咨询。 | 北京市朝阳区工体东路 16 号后楼 110 室 |
| | | | | 中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30.00 | | |

注 1：2014 年 12 月 30 日，北京新华东科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注销北京新华东科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北京新华东科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已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注 2：2016 年 12 月 30 日，世图西安持有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41.67% 的股权转让给中图西安，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注 3：根据中国出版集团公司《关于中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版通（北京）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中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决定》（中版[2010]173 号），出版集团为加强数字出版业务，决定对中版数字、中版通（北京）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中版通”)和中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图信息”)进行业务重组,即由中版数字吸收合并中版通和中图信息,将中版通和中图信息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等并入中版数字,继续经营。

根据出版集团 2010 年 6 月 12 日出具的《关于划转中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全部资产、负债的通知》(中版[2010]165 号),将深圳兴中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图信息 5%的股权划转至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中图公司),划转后中图公司持有中图信息 100%股权,在此划转基础上,将中图信息全部资产及负债无偿划转至中版数字,划转完成后,将中图信息予以清算注销。

中图信息持有北京中图通文化咨询有限公司 30%的股权,亦进入中版数字,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中图信息尚未完成工商注销手续,北京中图通文化咨询有限公司尚未办理股东变更的工商手续。

七、发行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股东及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出版集团,目前持有公司总股本的 97.50%。出版集团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二、公司重组改制情况(二)公司的发起人”中相关内容。

(二) 控股股东控制的重要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出版集团控制的除股份公司以外的其他重要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企业名称 | 住所 | 企业性质 | 注册资本/资金(万元) | 出版集团出资比例(%) | 经营范围 |
|----|----------------|------------------|-------|-------------|-------------|---|
| 1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 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东路16号 | 全民所有制 | 31,001.69 | 100.00 | 图书、报纸、期刊、缩微制品、电子出版物(包括只读类光盘、交互式光盘、电子书及在线电子出版物)进口业务,进口报刊涉外场所零售(有效期至2018年04月30日);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普通货运(有效期至2018年07月06日);进出口业务;经营对外版权贸易;办理国外书刊、办公用品在华寄售业务;从事国内外会展业务;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仓储;出租商业(办公)用房;机械设备租赁;销售教学仪器仪表、教学设备;经济贸易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出版物批发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2 | 新华书店总店 | 北京市西城区北礼士路135号 | 全民所有制 | 13,195.90 | 100.00 | 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网上销售(有效期至2022年4月30日);《新华书目报(科技新书目版)》、《新华书目报(图书馆版)》的出版(仅限下属分支机构新华书店总店新华书目报编辑部经营,以上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国际出版周报》的出版(限《国际出版周报》编辑部,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音响设备、视屏设备、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金银饰品除外)、影像器材、包装材料、体育用品的销售;金属构件、机具、木器的加工、销售;彩扩服务;相关技术服务;本企业所属资产的物业经营和管理;工具修理;货物仓储;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报纸发布广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3 | 荣宝斋 | 北京市西城区琉璃厂西街19号 | 全民所有制 | 4,813.66 | 100.00 | 收购、零售、批发、函售古今书画、古玩;出版《艺术品》期刊;出版《荣宝斋》期刊;出版物印刷、装订、其他印刷品印刷(限木版水印字画印刷);艺术类图书和艺术类只读光盘及交互式光盘、木版水印字画的进口业务(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04月30日);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艺术品》、《荣宝斋》杂志发布广告(广告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销售食品; |

| 序号 | 企业名称 | 住所 | 企业性质 | 注册资本/资金（万元） | 出版集团出资比例（%） | 经营范围 |
|----|--------------|-------------------------|----------|-------------|--------------------|---|
| | | | | | | 图书、期刊批发、零售（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04月30日）；收购、零售、批发、函售文化用品、木版水印字画、书画技法书刊、装裱字画、金石篆刻；经销字画、工艺美术品（以上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除外）；古今书画（原件）、木版水印字画、新旧文房四宝、工艺美术品的进出口业务；销售家具、电子产品、通讯产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化学品）、纸张、塑料制品、纺织原料、针纺织品、陶瓷制品、玻璃制品、金属制品、机电产品、五金交电、仪器仪表、印刷器材、日用品；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国内外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领取执照后，应到商务部门备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4 | 中版（北京）科贸有限公司 | 北京市西城区北礼士路135号10幢一层002室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50.00 | 100.00 | 销售百货、工艺美术品、五金交电、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建筑材料、机械电器设备、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品）；室内装饰；物业管理；承办展览展示；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 5 | 中版数字设备有限公司 | 北京市顺义区宏大工业开发中心A区9号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1,600.00 | 80.00 ⁷ | 即时数字印刷设备的研究、开发、制造、展览、展示、销售、维修；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⁷出版集团直接持股66%，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持股14%，出版集团合计持有中版数字设备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为80%。

| 序号 | 企业名称 | 住所 | 企业性质 | 注册资本/资金（万元） | 出版集团出资比例（%） | 经营范围 |
|----|----------------|----------------------|--------|-------------|-------------|--|
| 6 | 北京中版置业有限公司 |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永华南里1号楼102室 | 有限责任公司 | 1,000.00 | 100.00 | 房地产开发 |
| 7 | 上海东方维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333号M层M02室 | 有限责任公司 | 20,000.00 | 57.00 | 文化艺术咨询，实业投资（除专项规定），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停车库经营服务，自有房屋租赁；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8 | 上海东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345号5楼C座 | 有限责任公司 | 50.00 | 100.00 | 物业管理，承接非等级室内装饰，房屋租赁，收费停车场；销售日用百货，建筑五金，建筑材料，针纺织品，服装鞋帽，附设分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9 | 中华书局古籍印刷厂 |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兴华南路17号 | 全民所有制 | 100.00 | 100.00 | 零件印刷、排版；自有房屋出租 |
| 10 | 研究出版社 | 北京市东城区沙滩北街2号 | 全民所有制 | 260.00 | 100.00 | 出版宣传和阐述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著作，国际国内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调查和研究成果（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图书零售、本版批发（有效期至2022年04月30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图书零售、本版批发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 序号 | 企业名称 | 住所 | 企业性质 | 注册资本/资金（万元） | 出版集团出资比例（%） | 经营范围 |
|----|------|----------------|--------|-------------|-------------|---|
| | | | | | |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11 | 中国翻译 |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甲4号 | 有限责任公司 | 1,087.10 | 100.00 | 翻译联合国及其有关机构的各种专业书刊、中外文对照的翻译丛书、工具书和有关翻译的论著；承担联合国及其有关机构的文件翻译和排印业务；承担联合国和外国驻华代表机构的文件、资料的翻译和排印业务；承担外国厂商和国内有关机构和人员委托的翻译和排印业务；开展文化交流、活动策划、会务服务；翻译软件开发、销售、咨询服务；电子信息产品制作、销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注1：根据财政部出具的《财政部关于中国出版集团公司整体重组改制并上市的批复》（财教〔2010〕162号）、出版集团出具的《关于无偿划转东方出版中心相关资产的通知》（中版〔2010〕205号）等文件，上海东方维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上海东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中版（北京）科贸有限公司划转至出版集团名下；根据重组改制方案及各方确认，中华书局古籍印刷厂归出版集团所有；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前述企业尚未办理完毕股东或出资人变更登记手续。

依据财政部出具的《关于同意研究出版社整体无偿划转中国出版集团公司的函》（财文资〔2014〕27号），研究出版社无偿划转至中国出版集团公司。2017年5月，研究出版社已办理完毕出资人变更手续，注册资本变更为260万。

注2：2016年7月，中版数字设备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解散公司的决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中版数字设备有限公司尚未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以上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总资产 | 净资产 | 净利润 |
|----|----------------|-------------|-------------|-----------|
| | | 2016年12月31日 | 2016年12月31日 | 2016年度 |
| 1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 482,278.43 | 258,603.79 | 9,740.53 |
| 2 | 新华书店总店 | 65,928.53 | -8,481.65 | 603.68 |
| 3 | 荣宝斋 | 254,482.44 | 86,889.86 | 2,345.13 |
| 4 | 中版（北京）科贸有限公司 | 923.26 | 602.76 | 40.08 |
| 5 | 中版数字设备有限公司 | 1,623.86 | 1,576.17 | -63.36 |
| 6 | 北京中版置业有限公司 | 1,062.59 | 1,042.20 | 9.49 |
| 7 | 上海维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39,125.73 | 31,510.88 | 4,111.17 |
| 8 | 东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305.11 | 128.25 | 2.99 |
| 9 | 中华书局古籍印刷厂 | 13,772.49 | 7,599.66 | 204.86 |
| 10 | 研究出版社 | 943.53 | 506.92 | -50.37 |
| 11 | 中国翻译 | 64,816.42 | 50,240.84 | 12,218.11 |

注 1：上述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数据均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公司其他发起人及持股 5%以上其他股东情况

除出版集团之外，公司其他发起人中国联通、文化产业基金、学习出版社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二、公司重组改制情况（二）公司的发起人”中相关内容。

除出版集团之外，公司无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

（四）公司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未发生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公司发行前总股本为 145,800 万股，本次拟发行不超过 36,45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20%。2015 年 12 月 9 日，财政部作出《关于批复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国有股转持方案的函》（财文资〔2015〕25 号），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的有关规定，同意中国出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发行数量不超过 36,450 万股；中国出版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将国有股东持有的中国出版合计 3,645 万股（其中出版集团应转持国有股数量为 35,537,361 股；中国联通和文化产业基金分别应转持国有股数量为 364,500 股；学习出版社应转持国有股数量为 183,639 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如中国出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实际发行股份数量未达到发行上限即 36,450 万股，则按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的 10%及国有股转持方案所确定的方法计算中国出版各股东应转持股份数量，并将应转持股份变更登记到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指定的转持股票账户。

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限计算，本次发行及履行国有股转持义务后，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本次发行前 | | 本次发行后 | | 股东性质 |
|--------|--------------|---------|--------------|---------|----------|
| | 股份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股份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
| 出版集团 | 142,149.4459 | 97.50 | 138,595.7098 | 76.05 | 国有股东(SS) |
| 中国联通 | 1,458.0000 | 1.00 | 1,421.5500 | 0.78 | 国有股东(SS) |
| 文化产业基金 | 1,458.0000 | 1.00 | 1,421.5500 | 0.78 | 国有股东(SS) |
| 学习出版社 | 734.5541 | 0.50 | 716.1902 | 0.39 | 国有股东 |

| 股东名称 | 本次发行前 | | 本次发行后 | | 股东性质 |
|-------------|----------|---------|----------|---------|------|
| | 股份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股份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
| | | | | | (SS) |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 - | - | 3,645 | 2.00 | - |
| 公众持股 | - | - | 36,450 | 20.00 | - |
| 合计 | 145,800 | 100.00 | 182,250 | 100.00 | - |

注：SS指 State-own Shareholder，国有股股东。

(二) 股东中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战略投资者持股的情形。

(三)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股东出版集团、中国联通、文化产业基金、学习出版社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控股股东出版集团承诺：本公司承诺自中国出版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国出版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中国出版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国出版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中国出版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六个月内，如中国出版的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承诺持有中国出版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2、中国联通、文化产业基金、学习出版社承诺：本单位承诺自中国出版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国出版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中国出版回购本单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中国出版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的有关规定，由出版集团、中国联通、文化产业基金、

学习出版社划转至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按本次发行实际发行股份总数的 10%计算),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承继原股东的禁售期义务。

九、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 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十、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本部及其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的员工人数为 4,115 人。

1、员工专业结构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员工专业结构情况如下:

| 专业 | 人数(人) |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
| 生产人员 | 701 | 17.03 |
| 编辑、技术人员 | 1,603 | 38.96 |
| 管理人员 | 841 | 20.43 |
| 营销人员 | 888 | 21.58 |
| 服务人员 | 82 | 1.99 |
| 合计 | 4,115 | 100.00 |

2、员工受教育程度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员工受教育程度情况如下:

| 学历 | 人数(人) |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
| 本科及以上 | 2,466 | 59.93 |
| 专科 | 640 | 15.55 |
| 其他 | 1,009 | 24.52 |
| 合计 | 4,115 | 100.00 |

3、员工年龄构成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员工年龄构成情况如下:

| 年龄 | 人数(人) |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
| 30 岁以下 | 1,164 | 28.29 |

| 年龄 | 人数(人) |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
| 31-40岁 | 1,531 | 37.21 |
| 41-50岁 | 841 | 20.44 |
| 51岁以上 | 579 | 14.07 |
| 合计 | 4,115 | 100.00 |

(二) 员工薪酬制度及薪酬情况

1、员工的薪酬制度情况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制定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薪酬制度，对职工等级薪资体系、新进员工薪酬方案、工资调整、薪酬计算以及发放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结构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任期奖励三部分构成。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以公平性与实务性原则，实行以岗位为依据，绩效考核为尺度制定相应的定岗定薪制度。发行人的员工薪酬主要由基础工资、浮动工资（与职务层级、工作内容相关）、绩效工资（根据考核结果确定）、福利津贴等四部分组成。

根据各岗位职责和任职要求、员工队伍现状和企业经济状况，设置不同级别、每种级别对应若干个档次的岗位工资模式。

2、公司各级别、各类岗位员工收入水平、与当地平均工资水平比较情况

(1) 各级别员工收入水平

| 岗位类别 | 2016年 | 2015年 | 2014年 |
|------|----------|----------|----------|
| | 平均薪酬(万元) | 平均薪酬(万元) | 平均薪酬(万元) |
| 高层 | 35.04 | 41.09 | 34.89 |
| 中层 | 20.17 | 20.31 | 18.59 |
| 基层 | 11.33 | 11.01 | 9.60 |
| 总体 | 13.38 | 13.39 | 11.79 |

(2) 各岗位员工收入水平

| 岗位类别 | 2016年 | 2015年 | 2014年 |
|------|----------|----------|----------|
| | 平均薪酬(万元) | 平均薪酬(万元) | 平均薪酬(万元) |
| 生产类 | 8.25 | 8.15 | 5.85 |

| 岗位类别 | 2016年 | 2015年 | 2014年 |
|--------|----------|----------|----------|
| | 平均薪酬(万元) | 平均薪酬(万元) | 平均薪酬(万元) |
| 管理类 | 18.32 | 18.57 | 17.54 |
| 编辑、技术类 | 15.22 | 15.07 | 14.08 |
| 营销类 | 11.59 | 12.27 | 12.30 |
| 服务类 | 6.58 | 5.34 | 5.00 |
| 总体 | 13.71 | 13.90 | 12.81 |

(3) 发行人工资薪酬与当地平均水平分析

① 发行人的各地区平均工资薪酬情况

| 地区 | 2016年 | 2015年 | 2014年 |
|----|----------|----------|----------|
| | 人均薪酬(万元) | 人均薪酬(万元) | 人均薪酬(万元) |
| 北京 | 14.17 | 13.30 | 12.88 |
| 上海 | 9.69 | 9.13 | 7.56 |
| 烟台 | 0.69 | - | - |
| 广东 | 9.06 | 8.09 | 7.80 |
| 西安 | 6.72 | 7.36 | 7.62 |
| 长春 | 2.93 | 3.39 | 2.92 |
| 成都 | 12.49 | 12.78 | 12.58 |
| 杭州 | 4.80 | 5.06 | 3.14 |
| 南宁 | 3.91 | 4.57 | 4.15 |
| 太原 | 10.02 | 13.86 | 11.22 |
| 南京 | 1.20 | - | - |

注：山东东方励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设立，未正常开展业务；商务印书馆（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8 月设立，未正常开展业务。

② 发行人各地区当地工资水平

根据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布的《劳动力市场工资指导价位及人工成本状况》，2013 年、2014 年、2015 全市新闻出版企业平均人工成本分别为 14.53 万元、17.05 万元及 22.10 万元。

根据地方统计局 2016 年、2015 年及 2014 年地方统计年鉴中发布的数据，上海、山东烟台、广东、西安、长春、成都、杭州、南宁、南京，2015 年、2014 年及 2013 年文化、娱乐业平均工资数据为：

| 地区 | 2015年(万元) | 2014年(万元) | 2013年(万元) |
|----|-----------|-----------|-----------|
| 上海 | 9.98 | 8.40 | 8.73 |
| 烟台 | 6.07 | 5.17 | 4.31 |
| 广东 | 8.82 | 7.71 | 7.17 |
| 西安 | 6.16 | 5.72 | 5.02 |
| 长春 | 5.13 | 4.47 | 4.35 |

| 地区 | 2015年(万元) | 2014年(万元) | 2013年(万元) |
|----|-----------|-----------|-----------|
| 成都 | 5.75 | 5.17 | 4.76 |
| 杭州 | 7.61 | 6.92 | 6.37 |
| 南宁 | 8.64 | 7.75 | 7.23 |
| 南京 | 7.84 | 6.96 | 6.38 |

注：上海市薪酬数据参考 2016 年、2015 年、2014 年《上海统计年鉴》国有单位文化、体育和娱乐业行业平均工资；烟台市薪酬数据参考 2016 年、2015 年、2014 年《山东统计年鉴》城镇单位文化、体育和娱乐业行业平均工资；广东省薪酬数据参考 2016 年、2015 年、2014 年《广东统计年鉴》城镇国有单位文化、体育和娱乐业行业平均工资；西安市薪酬数据参考 2016 年、2015 年、2014 年《西安统计年鉴》城镇非私营单位文化、体育和娱乐业行业平均工资；长春市薪酬数据参考 2016 年、2015 年、2014 年《吉林统计年鉴》国有单位新闻和出版行业平均工资；成都市薪酬数据参考 2016 年、2015 年、2014 年《成都统计年鉴》城镇就业人员平均工资；杭州市薪酬数据参考 2016 年、2015 年、2014 年《杭州统计年鉴》非私营单位人员年平均工资；南宁市参考 2016 年、2015 年、2014 年《南宁统计年鉴》新闻出版行业人员年平均工资；南京市薪酬数据参考 2016 年、2015 年、2014 年《江苏统计年鉴》江苏省国有单位新闻出版行业人员年平均工资。

除北京、上海、长春、杭州、南宁外，发行人其他市的平均工资水平高于当地工资水平。

3、公司未来薪酬制度及水平变化趋势

公司将继续执行现行有效的薪酬管理制度，同时依据结合当地物价水平、公司及个人业绩等因素综合调整员工薪酬标准。为了增强公司的人力资源竞争力，更好的激励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未来公司将在现行薪酬制度的基础上加大对绩效考核的力度，制定更加完善、市场化的激励机制，力争实现员工薪酬的逐年稳定增长。

(三)公司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业务所在地的各级地方政府适用于企业的规定，为

员工办理并缴纳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本公司按照国家政策，为员工办理了住房公积金。

1、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1) 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账户的开立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下属 23 家二级子公司均办理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账户。

发行人三级及其以下子公司中存在部分未办理社保和公积金账户的情况。具体情况为：北京新起点储运有限公司未办理独立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账户，该公司以劳务派遣的形式聘用员工；大百科下属三家子公司北京百科在线网络出版有限公司、《小百科》杂志社有限公司及《百科知识》杂志社有限公司均未办理独立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账户，由大百科代为缴纳；传媒商报社下属子公司北京又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未办理独立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账户，由传媒商报社下属子公司北京商豹天下广告有限公司代为缴纳；人民音乐的下属子公司《中国音乐教育》杂志社有限公司未办理独立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账户，由人民音乐代为缴纳；中版昆仑传媒有限公司、诗词云科技文化（北京）有限公司因新成立，未办理独立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账户，其中诗词云科技文化（北京）有限公司暂由代理机构代缴；中版昆仑传媒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尚无独立人员，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中版昆仑传媒有限公司已经办理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账户。除上述情况外，其他三级子公司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均办理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账户。

(2) 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按照《关于建立统一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国务院〔1997〕26号）、《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关于建立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决定》（国发〔1998〕44号）、《失业保险条例》（国务院令第258号）、《工伤保险条例》（国务院令第375号）、《企业职工生育保险试行办法》（劳部发〔1994〕504号）、《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与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签署正式劳动合同的职工办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为员工

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情况如下：

① 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情况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 2015年12月31日 |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 人数(人) | 占比 | 人数(人) | 占比 | 人数(人) | 占比 | |
| 应缴纳人数 | 4,115 | - | 4,055 | - | 4,001 | - | |
| 养老保险 | 已缴纳人数 | 4,057 | 98.59% | 3,993 | 98.47% | 3,991 | 99.75% |
| | 未缴纳人数 | 58 | 1.41% | 62 | 1.53% | 10 | 0.25% |
| 医疗保险 | 已缴纳人数 | 4,057 | 98.59% | 3,993 | 98.47% | 3,989 | 99.70% |
| | 未缴纳人数 | 58 | 1.41% | 62 | 1.53% | 12 | 0.30% |
| 工伤保险 | 已缴纳人数 | 4,057 | 98.59% | 3,993 | 98.47% | 3,987 | 99.65% |
| | 未缴纳人数 | 58 | 1.41% | 62 | 1.53% | 14 | 0.35% |
| 生育保险 | 已缴纳人数 | 4,056 | 98.57% | 3,980 | 98.15% | 3,982 | 99.48% |
| | 未缴纳人数 | 59 | 1.43% | 75 | 1.85% | 19 | 0.52% |
| 失业保险 | 已缴纳人数 | 4,056 | 98.57% | 3,978 | 98.10% | 3,980 | 95.01% |
| | 未缴纳人数 | 59 | 1.43% | 77 | 1.90% | 21 | 4.99% |
| 住房公积金 | 已缴纳人数 | 3,494 | 84.91% | 3,551 | 87.57% | 3,525 | 88.10% |
| | 未缴纳人数 | 621 | 18.09% | 504 | 12.43% | 476 | 11.90% |

② 报告期内未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原因分析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用工总数为4,115人，其中养老保险缴纳人数为4,057人，未缴纳人员58人；医疗保险缴纳人数为4,057人，未缴纳人员58人；失业保险缴纳人数为4,056人，未缴纳人员59人；工伤保险缴纳人数为4,057人，未缴纳人员为58人；生育保险缴纳人数为4,056人，未缴纳人员59人；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为3,494人，未缴纳人数为621人。

报告期内，部分子公司、分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主要原因如下：

A.部分员工新入职，公司正在为其办理相关手续，2014年至2016年各期

末，因该类原因导致未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数量分别为 50 人、51 人及 52 人；因该类原因导致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数量分别为 50 人、50 人及 52 人；

B.部分员工系农村户口，已经缴纳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无需缴纳城镇养老保险及医疗保险；2014 年至 2016 年各期末，因该类原因导致未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的员工数量分别为 2 人、2 人及 2 人；因该类原因导致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数量分别为 389 人、403 人及 526 人；

报告期内，除与上述未缴纳社保的情况相同外，其他原因如下：

A.截至 2016 年末，由原单位缴纳社保的员工有 4 人；因外省户籍原因无法缴纳生育保险和失业保险的员工有 1 人；由原单位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有 42 人；保留工作关系，不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有 1 人；

B.截至 2015 年末，由原单位缴纳社保的员工有 9 人；因外省户籍无法缴纳生育保险和失业保险的员工有 5 人；因截至 2015 年期末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而未缴纳失业保险的员工有 2 人；由原单位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有 51 人；

C.截至 2014 年末，由原单位缴纳社保的员工有 10 人；因外省户籍原因无法缴纳生育保险和失业保险的员工有 5 人；因外省户籍原因无法缴纳生育保险和工伤险的员工有 1 人；因截至 2014 年期末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无法缴纳失业保险的员工有 3 人；因截至 2014 年期末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无法缴纳养老险、工伤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的员工有 1 人；由原单位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有 58 人；由其他机构代缴住房公积金的员工有 7 人；自愿不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有 8 人；未缴纳公积金的员工有 14 人。

③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缴费比例和缴纳总额情况

| 年度 | 项目 | 企业缴纳比例 | 个人缴纳比例 | 企业缴纳总额（万元） | 个人缴纳总额（万元） |
|---------|-------|-----------|---------|------------|------------|
| 2014 年度 | 养老保险 | 14%-21% | 8% | 6,625.58 | 2,523.51 |
| | 医疗保险 | 6%-11.5% | 2% | 3,183.74 | 605.06 |
| | 工伤保险 | 0.3%-0.6% | - | 126.21 | - |
| | 生育保险 | 0.5%-1.2% | - | 263.75 | - |
| | 失业保险 | 1%-2% | 0.2%-1% | 375.86 | 77.69 |
| | 住房公积金 | 5%-12% | 5%-12% | 3,973.31 | 3,686.17 |
| 2015 年度 | 养老保险 | 13%-21% | 8% | 7,680.76 | 2,828.74 |
| | 医疗保险 | 6%-11.5% | 2% | 4,799.02 | 666.16 |

| | | | | | |
|---------|-------|-------------|-----------|----------|----------|
| | 工伤保险 | 0.2%-0.5% | - | 156.79 | - |
| | 生育保险 | 0.25%-1.2% | - | 308.05 | - |
| | 失业保险 | 1%-2% | 0.2%-1% | 387.82 | 76.69 |
| | 住房公积金 | 5%-12% | 5%-12% | 4,415.59 | 4,060.91 |
| 2016 年度 | 养老保险 | 13%-20% | 8% | 7,920.58 | 2,676.25 |
| | 医疗保险 | 6%-11.5% | 2% | 5,178.53 | 676.11 |
| | 工伤保险 | 0.14%-0.84% | - | 133.86 | - |
| | 生育保险 | 0.25%-1% | - | 342.38 | - |
| | 失业保险 | 0.5%-1% | 0.2%-0.5% | 360.55 | 73.66 |
| | 住房公积金 | 5%-12% | 5%-12% | 4,195.33 | 4,211.22 |

③ 未能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北京灿然书屋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未给其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根据公司报告期内各年需补缴人数、缴费比例及基数测算，则补缴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 年度 | 需补缴社会保险费金额 | 需补缴住房公积金金额 | 合计金额 | 当年利润总额 | 占比 |
|------|------------|------------|------|-----------|-------|
| 2014 | - | 6.48 | 6.48 | 52,611.58 | 0.01% |
| 2015 | - | - | - | - | - |
| 2016 | - | - | - | - | - |

由上表可见，除 2014 年北京灿然书屋有限责任公司存在未给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以外，占公司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0.01%，基本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且 2015 年北京灿然书屋有限公司已经作出规范措施，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2、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缴纳证明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发行人及二级子公司的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公司及其二级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劳动及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因违反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记录。

3、出版集团社保承诺函

出版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出具了《承诺函》，就与发行人员工劳动和社会保障事宜作出如下声明和承诺：

(1) 对改制重组进入发行人或其下属子公司的员工，若因改制重组（发行人成立日）之前的事项或情形违反有关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有关政府机构追缴劳动和社会保障费用或遭受相关处罚，将由出版集团承担全部补缴和处罚责任。

(2) 因人民文学社下属子公司上海九久⁸、北京新起点储运有限公司的员工均以人事外包或劳务派遣用工的形式使用劳动者，违反《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二十八条规定，由此产生的劳动权益纠纷而被要求补偿、赔偿或遭受诉讼、仲裁或其他纠纷，出版集团将承担全部责任。

(3) 对于下属子公司中，因未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情形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产生的任何纠纷或损失，将由出版集团承担。

(4) 对于发行人或其下属子公司因上述情形而遭受的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由任何民事、行政及刑事上的各种法律责任导致的全部经济损失，出版集团将及时、全额补偿给发行人或其下属子公司。

十一、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九、发行人股本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出版集团与发行人的业务存在任何实质或潜在的竞争，出版集团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的主要内容和履行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中的相关内容。

（三）本次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减持意向

出版集团承诺：

⁸注：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海九久采用人事外包的方式聘用员工的情形已经得到规范，由上海九久直接聘用员工并自行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1、股份锁定期（含因各种原因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出版集团有意向减持部分股份，但出版集团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第一年的减持数量不超过出版集团在中国出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的 10%，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第二年的减持数量不超过出版集团在中国出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的 15%。减持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中国出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2、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后，出版集团将在综合考虑社会与市场环境、中国出版与出版集团实际情况等因素后决定是否减持股份以及减持的数量、价格和时机。

3、减持股份的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4、出版集团减持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中国出版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或数量区间）、减持时间区间、减持价格（或价格区间）等信息。

5、在任何情况下，出版集团减持股份应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四）发行人制定的股价稳定计划

为了强化股东、管理层诚信义务，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发行人制定了以下股价稳定计划预案，本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自动生效。在此后三年内有效。本预案具体如下：

1、稳定本公司股价措施的启动前提、稳定股价责任主体

（1）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如本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除外，下同）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期末公司股份总数；若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且公司情况

同时满足证券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则触发本预案的股价稳定措施。

(2) 本预案中应采取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责任主体包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和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相关责任主体”）。未来新聘任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也应履行本承诺规定的相关义务。

2、稳定本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 公司稳定股价的措施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①以不超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公告日前最近一期公司每股净资产价格回购社会公众股，具体回购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拟定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应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六个月内实施，单次回购金额不低于 3,000 万元人民币，不高于公司经审计上一会计年度净利润的 50%。

②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③通过削减开支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

④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2) 集团公司、公司时任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措施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集团公司、公司时任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①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集团公司以累计不低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公告时所享有的公司最近一个年度的现金分红 15% 的资金，以不超过公告日前

最近一期公司每股净资产价格增持公司股份，具体增持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拟定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持应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六个月内实施。

②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公司时任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累计不低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公告时上一年度从公司所领取税后薪酬 10%的资金，以不超过公告日前最近一期公司每股净资产价格增持公司股份，具体增持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拟定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持应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六个月内实施。

③集团公司、公司时任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因继承、被强制执行或上市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股或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终止条件外，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④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3、稳定股价措施的终止情形

自股价稳定具体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 公司 A 股股票连续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 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3) 相关回购或增持资金使用完毕。

4、未履行公司稳定股价义务的约束措施

(1) 就稳定股价相关事项的履行，公司愿意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

(2) 如集团公司未履行上述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可等额扣减其在当年及以后年度的利润分配。

(3) 如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时的时任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可等额扣减其当年及以后年度从公司所领取的税后薪酬。

(4) 公司将及时对稳定股价的措施和实施方案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股东以及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履行情况，

及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5) 公司未来新聘任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应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

(6) 若集团公司、公司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或未能及时履行，公司将代为履行其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

5、公告程序

公司应在达到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发布提示公告，并在五个工作日内制定并公告股价稳定具体方案。如未如期公告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则应每五个工作日公告具体措施的制定进展情况。

6、本预案的生效

本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自动生效，并在此后三年内有效。

(五)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如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相关承诺

1、控股股东的承诺

出版集团承诺：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中国出版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出版集团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届时如有）。具体操作办法根据届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出版集团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为确保上述承诺的具体实施，出版集团承诺：中国出版《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出版集团因此应当依法承担责任的，出版集团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出版集团将积极与发行人、中介机构、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

进行赔偿。若出版集团未履行上述两项承诺，则出版集团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承诺措施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股东分红，同时出版集团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出版集团按照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为止。

2、发行人的承诺

公司承诺：

(1)《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则公司承诺将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方式如下：

①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经完成但未上市交易之前，则公司将于有权机关对上述情形作出相应决定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基于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依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

②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经完成且上市并交易之后，则公司将于有权机关对上述情形作出相应决定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基于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与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回购底价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4) 公司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以此为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按照如下方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 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人因此应当依法承担责任的，本人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2) 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经协商确定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进行赔偿。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措施，则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赔偿措施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直至发行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4、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发行人律师的承诺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承诺：如因本公司未能依照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行业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法定职责而导致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本公司将按照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的律师服务机构中伦承诺：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上述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

接损失的，本所将依法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作为中国境内专业法律服务机构及执业律师，本所及本所律师与发行人的关系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规定及本所与发行人签署的律师聘用协议所约束。本承诺函所述本所承担连带责任的证据审查、过错认定、因果关系及相关程序等均适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有效的相关法律及最高人民法院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如果投资者依据本承诺函起诉本所，赔偿责任及赔偿金额由被告所在地或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交易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确定。

本次发行的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承诺：若因本所未能依照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行业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法定职责而导致本所为中国出版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本所将按照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六）发行人关于填补即期回报的承诺

1、控股股东的承诺

出版集团承诺：

本公司作为中国出版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相关规定要求，本公司保证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可能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

情况相挂钩。

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人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不影响本承诺函的效力，本人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七) 发行人控股股东关于联建项目的承诺

1、关于“中国出版创意中心”项目

出版集团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出具承诺：

“出版集团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现谨就商务印书馆、中华书局、人民音乐、三联书店、中版教材、商务印书馆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务国际”）、新华书店总店、荣宝斋与出版集团于 2011 年 3 月 23 日签订的《中国出版集团出版发行综合业务楼联建协议书》（以下简称“《联建协议》”）及与此有关的事项声明、承诺如下：

如上述联建项目未能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办理完毕土地出让手续，或未能在取得出让土地使用权证之日起 5 年内办理完毕房产土地的分割手续，则本公司承诺将以货币资金向作为联建单位的股份公司各子公司全额返还其已投入的资金，并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作为联建单位的股份公司各子公司支付利息。”

2、关于蓝桥联建项目

出版集团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出具承诺：

“出版集团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现谨就上海蓝桥创业产业园区 C 座改扩建项目（以下简称“蓝桥联建项目”）及与此有关的事项声明、承诺如下：

如上述蓝桥联建项目未能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办理完毕土地出让手续，则本公司承诺将以货币资金向作为联建单位的股份公司各子公司全额返还其已投入的资金扣除已使用的房屋租金（按 50 年平摊计算租金）后的余额，并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作为联建单位的股份公司各子公司支付余额对应的利息。”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主营业务情况

本公司以图书、报刊、电子音像等出版物出版为主业，是集出版、发行、物资供应、印刷等业务于一体的大型出版企业。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1、出版业务

本公司出版业务主要包括图书出版、报刊出版、电子音像出版及相关的版权业务。本公司拥有一批历史悠久、具有较高知名度和行业地位的优秀出版社，其中，本公司下属人民文学出版社、中华书局、商务印书馆、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人民音乐出版社、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等 7 家出版社被评为国家一级出版社，进入“中国百佳出版社”行列。本公司出版业务以大众出版和专业出版为主，同时涉及教育出版，出版品种丰富，涵盖工具书、文学、语言、法律、经济与管理、音乐、美术、科技、生活、少儿、教辅教材、传记、动漫、政治、古籍等多个细分领域，拥有庞大的作者资源和读者群体，在中国具有强大的文化影响力。

本公司下属出版单位多次获得中国出版政府奖之先进出版单位奖、“全国新闻出版系统先进集体”称号、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等奖项，本公司出版物多次获得中国出版政府奖之图书奖、“五个一工程”奖、中华优秀出版物奖等国家级奖项。

本公司主要下属出版单位及代表出版物情况具体如下：

| 序号 | 出版单位 | 出版单位简介 | 经营特色 | 单位曾获奖项 | 代表出版物 | 出版物曾获主要奖项 |
|----|-------|--|---|--|--|--|
| 1 | 人民文学 | 1951年3月创立，是新中国成立最早、历史最长、规模最大的文学专业出版机构 | 出版优秀的中国当代文学作品；整理出版“五四”以来新文学中有代表性的作品，中国古典文学作品（含影印），以及有系统地翻译出版外国古典文学名著和现代外国优秀文学作品，并出版中外古今与文学有关的学术研究著作、资料、工具书及教材出版 | 全国优秀出版社、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国家一级出版社 | 《林海雪原》、《白鹿原》、《莎士比亚全集》、《鲁迅全集》、《老舍全集》、《尘埃落定》、《长征》、《围城》、《乌拉尼亚》、《荷马史诗》、《泰戈尔作品集》等 | “五个一工程”图书奖、中华优秀出版物奖图书奖、中国出版政府奖图书奖、“三个一百”原创图书出版工程、鲁迅文学奖、茅盾文学奖、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向全国少年推荐百种优秀图书、全国优秀古籍图书奖一等奖、国家图书奖提名奖 |
| 2 | 中华书局 | 1912年由陆费逵先生创办，奉行“开启民智”的宗旨，编辑出版新式教科书与文化读物，迅速成长为一家大型综合性出版社，是中国现代出版业的代表。新中国成立后，成为整理出版中国古代和近代文学、历史、哲学、语言文字图书等的专业出版社并承担国家级古籍整理项目的编辑出版任务。其整理、编辑出版的点校本“二十四史”及《清史稿》被公认为新中国最伟大的古籍整理出版工程 | 整理出版中国古代和近代文学、历史、哲学典籍，各种资料汇编以及各种方志、年表、历表、索引、大事记等，影印某些珍本或重要古籍 | 中国出版政府奖先进出版单位、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全国新闻出版系统先进集体、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历年中国图书世界影响力出版 TOP20、中国图书世界影响力出版 100 强 | 点校本“二十四史”及《清史稿》、《资治通鉴》、《全唐诗》、《全宋词》、《永乐大典》、《中华大藏经》（汉文部分）、修订本《史记》、《长沙马王堆汉墓简帛集成》、《陶渊明集笺注》、《中华民国史》、《孙中山全集》、《汉语方言大词典》、《王力古汉语字典》、《于丹〈论语〉心得》、《万历十五年》（增订纪念本） | 国家图书奖、国家辞书奖、中国出版政府奖、“三个一百”原创出版工程奖、中国出版政府奖装帧设计奖、国家图书馆文津图书奖、“大众喜爱的50种图书”、文津图书奖推荐图书、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向全国青少年推荐百种优秀图书 |
| 3 | 商务印书馆 | 1897年创办，国家级出版机构，是中国第一家现代出版企业，也是中国唯一跨越三个世纪的出版社 | 翻译出版外国社会科学著作和编纂出版语文工具书，适当出版高等校、中等专业学校教学用书和外国社会科学普及读物，出版地图出版物 | 全国版权示范单位、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全国新闻出版系统先进集体、“中华老字号”、全国百佳出版社、 | 《新华字典》、《现代汉语词典》、《牛津高阶英汉双解词典》、《四部丛刊》、《万有文库》、《东方杂志》、《辞源》、“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中华现代学术名 | 国家图书奖荣誉奖、中国出版政府奖、国家图书馆文津图书奖、新闻出版总署向全国青少年推荐的百种图书、“三 |

| 序号 | 出版单位 | 出版单位简介 | 经营特色 | 单位曾获奖项 | 代表出版物 | 出版物曾获主要奖项 |
|----|------|--|---|---|---|--|
| | | | | 中国出版政府奖“先进出版单位”、全国优秀出版社、国际白金星质量大奖 | 著丛书”、国际文化版图研究文库、《中国设计全集》 | “个一百”原创图书出版工程、国家辞书奖特别奖、全国优秀外国文学图书奖、全国优秀文教类畅销书、全国优秀科普作品奖 |
| 4 | 大百科 | 1978年11月成立，国家级大型出版社，历经15年完成《中国大百科全书》（第一版）的出版工作，结束了我国没有百科全书的历史，在百科全书领域市场占有率居于全国第一，在儿童百科和学生工具书领域位居前列 | 确立了中国大百科全书和不列颠百科全书、学习型工具书、中国儿童百科、DK系列、知识精品读物等五条重点产品线，以及学术著作、科技地理、数字产品等三条特色产品线 |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数字出版转型示范单位、中国出版政府奖先进出版单位奖、伦敦国际书展“市场焦点成就奖”提名 | 《中国大百科全书》、《不列颠百科全书》（国际中文版）、《中国儿童百科全书》、《DK儿童百科全书》、《学生规范字典》、《小学生必背古诗词》、《中国历史地图绘本》、《DK家庭医生》、《阿米巴经营》、《中国大百科全书数据库》（局域网版） | 中国出版政府奖图书奖、中国出版政府奖·音像电子网络出版物奖、中国出版政府奖·印刷复制奖提名奖、中华优秀出版物图书奖、中华优秀出版物游戏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
| 5 | 美术总社 | 由人民美术出版社、连环画出版社等单位于1998年5月15日重组成立，旗下人民美术出版社成立于1951年，是新中国成立后第一家国家设立的美术出版机构。连环画出版社1985年3月成立，是我国唯一的连环画专业出版社 | 图书出版涉及艺术画册、美术论著、美术技法、收藏鉴赏、生活美术、美术教材、美术期刊、宣传画、年画、连环画册、少儿文学、动漫卡通、电子出版物等多个领域 | 新闻出版总署“全国良好出版社”荣誉称号 | 《连环画报》、《漫画大王》、《中国美术馆》、《中国艺术》、《艺术沙龙》、《中国美术》、《中国美术全集》、《中国美术百科全书》、《中国碑刻全集》、《中国岩画全集》、《地球的红飘带》、《漫画中国历史》（48卷）、《百种红色经典连环画》 | 中国出版政府奖、优秀美术图书“金牛奖”、“三个一百”原创图书出版工程证书、香港印制大奖、输出版优秀图书奖、引进版优秀图书奖、中华优秀出版物奖图书奖 |
| 6 | 人民音乐 | 前身为万叶书店，由钱君匋先生于1938年7月1日创建，是我国历史上第一家音乐专业出版机构。致力于弘扬和传播中国优秀音乐文化和世界音乐文化 | 出版中外音乐书籍、乐谱、教材、工具书和教辅书为主，兼营电子音像制品，出版范围涵盖古今中外的音乐文化成果，涉及音乐创作、音乐表演、音乐理论、音乐教育各个领域，出版产品包括音乐学术图书、专业乐谱、中小学音乐教材、音乐类期刊、电子音像出版物等种类。 | 中国出版政府奖先进出版单位奖、全国新闻出版系统先进集体、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全国新闻出版行业文明单位 | 《中国音乐辞典》、《音乐百科词典》、《音乐理论基础》、《先秦音乐史》、《中国古代音乐史稿》、《中国音乐美学史》、《中国戏剧史图鉴》、《中国交响音乐博览》、《东方红》、《复兴之路》、《放歌三十年》、《赞歌献给党》 | 中国出版政府奖图书奖、“三个一百”原创图书出版工程图书、引进版社科类优秀图书奖、输出版优秀图书奖、中华优秀出版物奖音像出版物奖 |

| 序号 | 出版单位 | 出版单位简介 | 经营特色 | 单位曾获奖项 | 代表出版物 | 出版物曾获主要奖项 |
|----|--------|--|---|---|---|---|
| 7 | 三联书店 | 前身是生活书店、读书出版社和新知书店，分别由邹韬奋、李公朴、钱俊瑞等人于 20 世纪 30 年代创办，后合并成立三联书店。目前是中国思想学术文化出版重镇和品牌影响力最大的出版社之一 | 以具有中等以上文化水平的知识分子为主要对象（包括海外华人），出版人文科学著译的书籍为主，兼及经济、文史和性质相近的实用书、工具书，包括用文学艺术形式表现文化、学术理念的图书，是一个综合性出版社。 | 中国版权最具影响力企业、中国出版政府奖先进出版单位、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全国新闻出版系统先进集体 | 《读书》、《三联生活周刊》、《爱乐》、《新知》、《陈寅恪集》、《钱钟书集》、《三联·哈佛燕京学术丛书》、《傅雷家书》、《随想录》、《现代西方学术文库》、《学术前沿》、《金庸作品集》、《邓小平时代》、《中国经济改革二十讲》 | 中国建筑图书奖最佳编排装帧图书、中国出版政府奖图书奖、国家图书馆文津图书奖推荐图书、中国影响力图书、引进版社科类优秀图书奖、输出版优秀图书奖、中国图书世界影响力图书 50 强、中华优秀出版物奖图书奖 |
| 8 | 中译出版 | 成立于 2015 年 3 月，源于中国对外翻译出版有限公司出版板块，经过长期发展形成了以中外语言学习和中外文化交流为特色的出版格局 | 翻译出版联合国及其有关机构的各种专业书刊，中外文对照的翻译丛书、工具书和有关翻译的论著，面向中小学生的教辅图书，出版中、外文的文化、工具、社科类电子出版物 | 中国出版百佳、“出彩教育人”品牌影响力教育出版机构 | 中译经典文库·中华文化精粹（双语版）、《中国通史》（英文版）、《中亚文明史》、《非洲通史》、中译经典文库·世界文学名著（中文版和英文版）、儿童英语启蒙类“苏斯博士双语绘本”、儿童文学类的“希腊神话全集”、《动感》、《东方壹周》 | 中国图书奖、年度行业优秀畅销品种、多图书列入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计划 |
| 9 | 东方出版中心 | 成立于 1995 年 12 月，前身是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上海分社 | 以高端学术著作作为旗帜，以普及型社科学术图书为重点，文化、生活、艺术类图书为主线，教育与社科专业工具书为补充的出版格局。 | 中国出版政府奖先进出版单位奖、全国新闻出版系统先进集体、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 《文化苦旅》、《中国诗学》（4 册）、《中国科举史》、《中国学案史》、《香港金融业百年》、《国史札记·事件篇》、《国史札记·史论篇》 | 鲁迅文学奖、冰心散文奖、国家图书奖、中国出版政府奖图书奖、中华优秀出版物图书 |
| 10 | 现代教育 | 国家级出版机构，创立于 2004 年 4 月 | 教育和少儿类书的出版；出版教育、科技方面的音像制品；出版教育、科普类电子出版物 | - | 中小学国学教材系列丛书、“国宝书法”系列丛书、《清·孙温绘全本红楼梦》、《白话精华二十四史》、《美国国家地理·儿童科普书系列》、《牛津经典童书系列》 | 引进版社科类优秀图书奖、输出版优秀图书奖、中华优秀出版物图书提名奖、中华优秀出版物奖抗震救灾特别奖、亚洲印刷大奖·表面整饰艺术复制铜奖、香港印刷大奖·优异奖、中华印刷大奖·金奖、金墨奖 |

| 序号 | 出版单位 | 出版单位简介 | 经营特色 | 单位曾获奖项 | 代表出版物 | 出版物曾获主要奖项 |
|----|-----------|---|--|---------------------------------------|--|--|
| 11 | 传媒商报 社 | 1955年《中国出版传媒商报》的前身《图书发行》报创刊,该报系新中国出版业最早的行业报 | 该报是覆盖中国出版传媒业的权威性全国行业报,以出版政经、产经与财经相结合的独到办报风格,被誉为“中国书业第一媒体” | - | 中国出版传媒商报、法兰克福书展专刊(英文)、“中国书业书系·书业年度报告”丛书、“中国书业书系·聚焦书业30年”丛书、“中国书业书系·聚焦书业60年”丛书、“中国书业营销金典”丛书、中国书业五年全记录·2005~2009商报全文数据库 | 中国十大行业报、中国广告主协会颁发最具品牌价值专业媒体、中国报刊广告大会颁发最具成长价值媒体十强 |
| 12 | 民主法制 社 | 创立于1989年2月,原系隶属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的一家中央级出版社,以“立足人大工作,服务民主法制”为出版宗旨,开展各项出版工作 | 各级国家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司法机关的工作用书;各类法律用书和公民普法用书;法学类教材和辅导用书;各类资格考试类辅导用书;法律工具书;人大工作资料汇编、年鉴;人大理论及实务用书;学术著作;法律法规汇编、释义、实务及相关案例图书;法律法学专(译)著等。同时出版经管、教育、生活等人文社科综合图书 |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 《大国崛起》、《复兴之路》、《于丹〈庄子〉心得》、《老子与百姓生活》、《历史上的和珅》、《钱文忠解读〈三字经〉》、《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制度丛书》、《全品种法律单行本》、《公民常用法律法规完全自助系列》、《国际商会系列规范文本》、《地方人大工作通鉴系列》、《孔子是怎样炼成的》 | - |
| 13 | 华文出版 社 | 创立于1987年,原为中央统战部直属事业单位,成立初期致力于服务中央统战事业,整理出版了一批统战文献和统战人物传记。现成为国内传记文学出版重镇 | 整理出版中国古代和近现代历史、哲学、文学等典籍,各种资料汇编;整理出版统战工作理论、工作文件汇编和文献资料;出版、翻译海内外近现代优秀学术文化成果、思想人文和文史著作、人物传记、宗教文化、普及读物以及中小学教材教辅、海外语言文化教学读物等 | 新闻出版总署“全国良好出版社” | 《天下为公——孙中山传》、《鲁迅传》、《蒋介石传》、《斯大林传》、《丘吉尔自传》、《耶稣传》、《释迦牟尼传》、《穆罕默德生平》、《党政干部统一战线知识读本》、《我们误判了中国》、《历史上的阿拉伯人》、《天方夜谭》、《书法》教材(华文版)、《中国书法教学丛书》系列 | 统战系统优秀图书奖、中华优秀出版物奖图书奖、全国党员教育培训优秀教材、国家出版基金 |
| 14 | 世图公司 | 前身光华出版社,最早从事海外书刊原版影印出版业务。目前是中国出版旗下唯一一家科技类出版社 | 目前已经形成了语言工具图书、医学专业书刊、购权科教期刊、购权科教图书、人文社科图书、生活艺术图书六大产品线,年出版图书1900余种、购权影印国外原版科技期刊3300余种 | 北京市新闻出版和版权工作先进集体、“北京市新闻北京阅读季优秀出版机构”称号 | 《周原甲骨文》、《创新药物化学》、《现代日语语法》、《现代手术并发症学》、《哲学要义》、《世界最新英汉医学辞典》、《当代药用植物典(1-4)》、杏花天影——古筝·常静、当卢浮宫遇见紫禁城、 | 中国国家图书奖、中国出版政府奖(图书奖)、中国出版政府奖、中国金唱片奖“评委会特别奖”、第九届中国金唱片奖“戏曲/曲艺类演员 |

| 序号 | 出版单位 | 出版单位简介 | 经营特色 | 单位曾获奖项 | 代表出版物 | 出版物曾获主要奖项 |
|----|-------|---|---|-----------------|---|---|
| | | | | | 《程腔张韵一张火丁京剧经典唱段典藏》、《当足够好的父母》、《英语会话专集》、《杜尚与/或/在中国》 | 奖”、年度“中国最美的书”、中华优秀出版物·音像出版物奖 |
| 15 | 现代出版社 | 成立于 2006 年 7 月，国家级出版社单位，是全国首家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的出版单位 | 承担国家教育部委托的对外汉语教学用书的出版任务；对内出版文、史、哲、经济方面的图书及相关的工具书、画册；形成了以文学、绘本、大众社科、少儿、音乐为主要出版方向的产品线。其中，动漫画是核心产品 | 新闻出版总署“全国良好出版社” | 《星空》、《我的错都是大人的错》、《等一个人咖啡》、《国家救援——一切为了人民》、《文学革命终结之后》、“朱德庸都市生活漫画系列”、“蔡志忠漫画系列” | 鲁迅文学奖、中国好书（小说类）、中华优秀出版物图书提名奖 |
| 16 | 中版数字 | 2008 年 4 月成立，是本公司大力推进数字化战略、资源集聚、统一运营的主体。 | 通过行业自有全媒体推送平台-大佳网的建设，提供终端用户精品数字阅读服务。主营业务涉及电子书、动漫、有声、视频、数据库等数字产品开发，网络数字平台及移动阅读平台运营，数字资源建设及数据加工，网站运营及数字出版相关应用技术研发等。 | - | 中国数字出版网（大佳网）、中国可供书目数据库、中国图书对外推广网 | 全国出版业网站百强；中国出版政府奖提名奖，年度出版业最具价值网站奖；新闻出版业百强网站 |

2、发行业务

本公司发行业务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中版教材开展，包括中华书局、商务印书馆、现代教育、华文出版社等本公司子公司出版的教材发行业务及其他出版单位的教材发行业务。

3、物资供应业务

本公司物资供应业务通过下属子公司中版联物资开展，主要业务为向本公司子公司及向外部客户销售纸张等产品。

4、印刷业务

本公司印刷业务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新华印刷开展，主要业务为出版物及其他印刷品的印刷与装订。

（二）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本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业务主要涉及出版行业。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中的新闻和出版业（行业代码 R85）。

（一）行业监管部门

1、意识形态管理

中共中央宣传部是中共中央主管意识形态方面工作的综合职能部门。其对出版业的主要管理职能是：负责引导社会舆论，指导、协调中央各新闻单位的工作；负责提出宣传思想文化事业发展的指导方针，指导宣传文化系统制定政策、法规，按照党中央的统一工作部署，协调宣传文化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关

系。

2、出版行政监管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为国务院直属机构之一，其对图书出版发行行业的主要管理职能是：负责拟订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宣传的方针政策，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起草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和著作权管理的法律法规草案，制定部门规章、政策、行业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制定新闻出版广播影视领域事业发展政策和规划，组织实施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扶助老少边穷地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建设和发展；负责制定国家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发展，制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新闻出版广播影视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依法负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统计工作；监督管理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机构和业务以及出版物、广播影视节目的内容和质量，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并承担相应责任，指导对市场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负责全国新闻记者证的监制管理；对互联网出版和开办手机书刊、手机文学业务等数字出版内容和活动进行监管；负责对网络视听节目、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广播影视节目进行监管，审查其内容和质量；推进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与科技融合，依法拟订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科技发展规划、政策和行业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推进应急广播建设；负责指导、协调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系统安全保卫工作；负责印刷业的监督管理；负责出版物的进口管理和广播影视节目的进口、收录管理，协调推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领域“走出去”工作；负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和著作权管理领域对外及对港澳台的合作与交流；负责著作权管理和公共服务，组织查处有重大影响和涉外的著作权侵权盗版案件，负责处理涉外著作权关系和有关著作权国际条约应对事务；承办党中央、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3、教材教辅出版发行领域的其他监管部门

教材的编写、审定，实行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两级管理。教育部负责对教材进行监管，其主要职责是核准国家课程的教材编写，审定国家课程的教材。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地方课程教材编写的核准和教材的审定。

根据《中小学教材编写审定管理暂行办法》（教育部第 11 号令）的规定，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成立全国中小学教材审定委员会，负责国家课程教材的初审、审定，及跨省（自治区、直辖市）使用的地方课程教材的审定。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的基础教育教材管理部门负责组织全国教材的审定工作和联系协调各学科教材审查委员会的工作，处理教材审查、审定中的日常事务。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司法部、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关于下放教材及部分服务价格定价权限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199 号）》的规定，列入中小学用书目录的教科书和列入评议公告目录的教辅材料印张基准价及零售价格，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价格主管部门会同同级出版行政部门按照微利原则确定。

4、数字出版领域的其他行政主管部门

数字出版涉及的互联网信息服务和增值电信业务由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监管。

5、广告业务领域的行政主管部门

公司旗下的报纸、期刊经营涉及广告业务。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是我国广告行业的主管部门，负责广告发布活动和广告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二）行业监管体制及主要法律法规

1、业务资质管理及行业准入

（1）出版单位的设立与管理

根据国务院《出版管理条例》，报纸、期刊、图书、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等应当由出版单位出版。法人出版报纸、期刊，不设立报社、期刊社的，其设立的报纸编辑部、期刊编辑部视为出版单位。设立出版单位，由其主办单位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报国务院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出版单位领取出版许可证后，属于企业法人的，持出版许可证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依法领取营业执照。

出版单位不得向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出售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本单位的名称、书号、刊号或者版号、版面，并不得出租本单位的名称、刊号。

（2）出版物出版

根据《出版管理条例》和《图书出版管理规定》，出版单位实行编辑责任制度，保障图书内容符合国家法律规定。图书出版实行年度出版计划备案制度。图书出版单位的年度出版计划，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新闻出版行政部门审核后报新闻出版总署备案。图书出版单位实行选题论证制度、图书稿件三审责任制度、责任编辑制度、责任校对制度、图书重版前审读制度、稿件及图书资料归档制度等管理制度，保障图书出版质量。图书使用中国标准书号或者全国统一书号、图书条码以及图书在版编目数据须符合有关标准和规定。

根据 2016 年 2 月颁布的《网络出版服务管理规定》（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令 2016 年第 5 号），从事网络出版服务，必须取得《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图书、音像、电子、报纸、期刊出版单位从事网络出版服务，应当有确定的从事网络出版服务的网站域名、智能终端应用程序等出版平台；有确定的网络出版

服务范围；有从事网络出版服务所需的必要的技术设备，相关服务器和存储设备必须存放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并且，网络出版服务单位不得转借、出租、出卖《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

（3）出版物印刷复制

根据《出版管理条例》，从事出版物印刷或者复制业务的单位，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审核许可，并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从事出版物的印刷或者复制。未经许可并办理相关手续的，不得印刷报纸、期刊、图书，不得复制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

出版单位不得委托未取得出版物印刷或者复制许可的单位印刷或者复制出版物。

（4）出版物发行

根据国务院《出版管理条例》和《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国家实行出版物发行许可制度，包括出版物的批发、零售以及出租、展销等活动等活动。

单位申请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可向所在地地市级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提交申请材料，地市级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在接受申请材料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审核后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审批；申请单位也可直接报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单位、个人申请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须报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国家允许外商投资企业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

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经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取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出版物批发、零售单位设立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发行分支机构，或者出版单位设立发行本版出版物的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发行分支机构，不需单独办理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或者个人，应当依照本规定取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为出版物发行业务提供服务的网络交易平台应

原批准的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接受出版行政主管部门的指导与监督管理。出版单位可以发行本出版单位出版的出版物。发行非本出版单位出版的出版物的，须按照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有关规定办理审批手续。

(5) 中小学教材、教辅业务管理

① 中小学教材的出版管理

根据《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国发〔2001〕21号）、《普通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管理规定》（教备〔1995〕7号）、《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教基〔2001〕17号）和《中小学教材编写审定管理暂行办法》（教育部令第11号）等法律法规，我国实行国家、地方、学校三级课程管理，国家制定中小学课程发展总体规划和制定国家课程标准，鼓励地方开发适应本地区的地方课程，学校可开发或选用适合本校特点的课程。教材编写实行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两级管理，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国家课程教材的编写和审定管理；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地方课程教材的编写和审定管理。教育行政部门定期向学校和社会公布经审查通过的中小学教材目录，供学校选用，并逐步建立教材评价制度和在教育行政部门及专家指导下的教材选用制度。

中小学教材必须由各省级出版行政管理机关确定的符合出书范围的专业出版社出版，严禁超范围出书。

② 中小学教辅的出版管理

根据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中小学教辅材料管理办法》的通知（新广出发〔2015〕45号）的规定，出版单位出版中小学教辅材料必须符合依法批准的出版业务范围。中小学教辅材料出版单位要严格规范对外合作行为，严禁任何形式的买卖书号、刊号、版号和一号多用等违法违规行。教辅材料主要编写者应当具有相关学科教学经验且熟悉相关教材；各级行政主管部门和负责实施考试命题、监测评价的单位不得组织编写有偿使用的同步练习册、寒暑假作业、初中和高中毕业年级考试辅导类中小学教辅材

料。鼓励有条件的单位组织开发供学生免费使用的教学辅助资源。

③中小学教材的发行管理

根据《国务院关于扩大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招标投标试点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2005〕15号）等法规，从2008年秋季开始，中小学教材发行招投标在全国范围推行。省、自治区、直辖市区域内使用的中小学教材全部品种的总发行权在价格主管部门制定的价格范围内，通过竞标确定。只有主营图书、报纸或期刊发行且具有总发行资格的独立企业法人才能参与投标。

④中小学教材教辅的价格管理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司法部、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关于下放教材及部分服务价格定价权限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199号）的规定，列入中小学用书目录的教科书和列入评议公告目录的教辅材料印张基准价及零售价格，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价格主管部门会同同级出版行政部门按照微利原则确定。

（6）经营性出版社评估制度

新闻出版总署于2008年6月发布《经营性图书出版单位等级评估办法》，对经营性图书出版单位建立评估体系。被评为一级的图书出版单位，在出版资源的配置上实行倾斜政策。对少数综合排名靠后、经营管理不善、资不抵债、或有严重出版违规问题的图书出版单位，给予警示或托管；对连续两个评估期被警示的且不具备办社条件的图书出版单位，按行政和法律程序采取关、停、并、转等措施，直至取消其出版资格。

（7）非公有资本、外资的行业准入规定

根据国家发改委和商务部联合下发的《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年修订）》、《国务院关于非公有资本进入文化产业的若干决定》（国发〔2005〕10号）及文化部等五部委联合下发的《关于文化领域引进外资的若干意见》（文办发〔2005〕19号）等政策文件，非公有资本、外商投资国内图书出版发行产业的规定如下：

①鼓励和支持非公有资本进入书报刊分销、音像制品分销、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制等领域。

②鼓励和支持非公有资本从事文化产品和服务出口业务。

③允许非公有资本进入出版物印刷、可录类光盘生产、只读类光盘复制等文化行业和领域。

④非公有资本可以投资参股下列领域国有文化企业：出版物印刷、发行，新闻出版单位的广告、发行等；上述文化企业国有资本必须控股 51%以上。

⑤禁止外商投资从事图书、报纸、期刊的出版业务，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的出版、制作业务，以及网络出版。

⑥外商投资出版物印刷限于中方控股。

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新闻出版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新出产业〔2009〕298号）规定，按照积极引导，择优整合，加强管理，规范运作的原则，将非公有出版工作室作为新闻出版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纳入行业规划和管理，引导和规范非公有出版工作室的经营行为。积极探索非公有出版工作室参与出版的通道问题，开展国有民营联合运作的试点工作，逐步做到在特定的出版资源配置平台上，为非公有出版工作室在图书策划、组稿、编辑等方面提供服务。鼓励国有出版企业在确保导向正确和国有资本主导地位的前提下，与非公有出版工作室进行资本、项目等多种方式的合作，为非公有出版工作室搭建发展平台。

新闻出版总署《关于进一步推动新闻出版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新出政发〔2010〕1号）提出，引导和规范非公有资本有序进入新闻出版产业，解放和发展新兴文化生产力。并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05〕14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文化产业振兴规划》等文件精神，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资本以多种形式进入政策许可的领域。鼓励和支持非公有制文化企业从事印刷、发行等新闻出版产业的有关经营活动。引导和规范个体、私营资本投资组建的非公有制文化企业以内容提供、项目合

作、作为国有出版企业一个部门等方式，有序参与科技、财经、教辅、音乐艺术、少儿读物等专业图书出版活动。鼓励和支持非公有制文化企业开拓境外新闻出版市场。加强和改进服务，努力为非公有制文化企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和平等竞争机会。

2、业务经营过程监管

(1) 选题管理

根据《出版管理条例》、《新闻出版署关于加强和改进重大选题备案工作的通知》等法规，图书出版社、音像出版社和电子出版物出版社的年度出版计划及涉及国家安全、社会安定等方面的重大选题，应当经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后报国务院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涉及重大选题，未在出版前报备案的出版物，不得出版。期刊社的重大选题，应当依照前款规定办理备案手续。

(2) 书号使用许可制度

中国标准书号是国际标准书号（International Standard Book Number，简称 ISBN）系统的组成部分。ISBN 为一个出版社出版的一部著作的一个版本的唯一标识代码。

根据《关于加强书号总量宏观调控的通知》（新出图〔1998〕1377号）规定，国家对书号使用总量进行宏观调控，以优化出书结构、提高出书质量压缩低质平庸图书品种。新闻出版总署根据新闻出版业总体发展目标和出版社每年报送材料，核定全年书号总量，并交给省级新闻出版局、各部委出版社主管部门管理并分配。

新闻出版总署《书号实名申领管理办法》（试行）于2009年1月7日发布后，实行书号实名申领办法。书号实名申领是指出版单位在图书出版活动中按书稿实名申领书号，有关部门见稿给号，一书一号。书号实名申领实行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新闻出版总署负责全国出版单位书号实名申领工作。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闻出版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出版单位的书

号实名申领、发放及相应的管理工作。

(3) 印刷及复制管理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印刷业管理条例》，国务院出版行政部门主管全国的印刷业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负责出版管理的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印刷业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公安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的印刷业监督管理工作。

根据新闻出版总署、公安部发布的《印刷品承印管理规定》，印刷业经营者从事印刷经营活动，应当建立、健全承印验证制度、承印登记制度、印刷品保管制度、印刷品交付制度、印刷活动残次品销毁制度等管理制度。

根据新闻出版总署发布的《复制管理办法》，新闻出版总署主管全国光盘、磁带磁盘以及其他介质复制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只读类光盘生产单位设立的审批。县级以上地方新闻出版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光盘、磁带磁盘以及其他介质复制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其中，省级新闻出版行政部门负责可录类光盘生产单位和磁带磁盘复制单位设立的审批。

3、质量控制和行业标准

出版行业相关质量控制和行业标准管理规定主要包括：

| 文件名 | 颁布部门 | 主要内容 |
|---------------------------------------|---------------------|--|
| 《图书质量保障体系》（新闻出版署令第8号） | 新闻出版总署 | 对我国图书出版的选题论证制度、稿件三审责任制度、责任编辑制度、责任校对制度、印刷质量标准制度、图书书名页使用标准、中国标准书号和图书条码使用标准、样书检查制度等做出了一系列规定 |
| 《新闻出版行业标准化管理办法》（2013）（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令第1号） |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对新闻出版相关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建立做出规定 |
| 《中国标准书号》 |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管 | 对中国标准书号的适用范围、结构、分配、在出版物上的位置和显示方式及系统管理等做 |

| 文件名 | 颁布部门 | 主要内容 |
|------------------|----------------------|--|
| | 理委员会 | 出了规定 |
| 《图书质量管理规定》(2004) | 新闻出版总署 | 对依法设立的图书出版单位出版的图书的质量管理和图书编校质量差错率计算方法做出了规定 |
| 《图书编校质量差错认定细则》 | 中国出版工作者协会 校对研究委员会 | 对图书中常见的文字、词语、语法、标点符号、数字用法、量和单位、版面格式等方面的差错,提出一个便于操作的认定细则,供出版管理部门及各出版社参考 |
| 《图书和杂志开本及其幅面尺寸》 |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 规定了图书和杂志的开本及其幅面尺寸 |

(三) 主要行业政策

1、“十三五”规划纲要

201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提出,推进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双轮驱动,实施重大文化工程和文化名家工程,为全体人民提供昂扬向上、多姿多彩、怡养情怀的精神食粮。文件提出,加快发展网络视听、移动多媒体、数字出版、动漫游戏等新兴产业,推动出版发行、影视制作、工艺美术等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推进文化业态创新,大力发展创意文化产业,促进文化与科技、信息、旅游、体育、金融等产业融合发展。推动文化企业兼并重组,扶持中小微文化企业发展。加快全国有线电视网络整合和智能化建设。扩大和引导文化消费。

2、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国有文化企业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的指导意见》

2015年9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推动国有文化企业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的指导意见》,提出国有文化企业在积极参与市场竞争,转企改制的过程中要做到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感、紧迫感和使命感,深化改革、创新发展,确保国有文化企业始终坚持正确文化立场,推出更多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俱佳的文化产品,提供更多有意义有品位有市场的文化

服务，切实发挥文化引领风尚、教育人民、服务社会、推动发展的作用。

3、十八届四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2014年10月，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决定指出要建立健全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遵循文化发展规律、有利于激发文化创造活力、保障人民基本文化权益的文化法律制度。制定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制定文化产业促进法，把行之有效的文化经济政策法定化，健全促进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有机统一的制度规范。

4、十八届三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2013年11月，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决定指出要紧紧围绕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加快完善文化管理体制和文化生产经营机制，按照政企分开、政事分开原则，推动政府部门由办文化向管文化转变，推动党政部门与其所属的文化企事业单位进一步理顺关系，建立党委和政府监管国有文化资产的管理机构，实行管人管事管资产管导向相统一；建立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完善文化市场准入和退出机制，继续推进国有经营性文化单位转企改制，加快公司制、股份制改造，对按规定转制的重要国有传媒企业探索实行特殊管理股制度；推动文化企业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提高文化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鼓励非公有制文化企业发展，降低社会资本进入门槛，允许参与对外出版、网络出版，允许以控股形式参与国有影视制作机构、文艺院团改制经营，支持各种形式小微文化企业发展，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

5、十七届六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2011年，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到二〇二〇年，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整体实力和国际竞争力显著增强，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的文化产业格局全面形成。要在重点领域实施一批重大项目，推进文化产业结构调整，发展壮大出版发行、影视制作、印刷、广告、演艺、娱乐、会展等传统文化产业，加快发展文化创意、数字出版、移动多媒体、动漫游戏等新兴文化产业。鼓励有实力的文化企业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培育文化产业领域战略投资者。

6、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

2012年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提出我国“十二五”期间文化改革和发展的目标和规划。其中，关于加快发展文化产业方面，纲要指出，要实施一批重大项目，推进文化产业结构调整，发展壮大出版发行、影视制作、印刷、广告、演艺、娱乐、会展等传统文化产业，加快发展文化创意、数字出版、移动多媒体、动漫游戏等新兴文化产业。培育骨干企业，扶持中小企业，完善文化产业分工协作体系。鼓励有实力的文化企业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推动文化资源和生产要素向优势企业适度集中，培育文化产业领域战略投资者。推动条件成熟的文化企业上市融资，鼓励已上市公司通过并购重组做大做强。

7、《文化产业振兴规划》

2009年，我国第一部文化产业专项规划——《文化产业振兴规划》经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并发布，标志着文化产业已经上升为国家的战略性产业。该规划对加快文化产业发展、繁荣文化市场、提高文化产业占国民经济的比

重、增强国际竞争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文化产业振兴规划》提出，要加快发展文化创意、影视制作、出版发行、印刷复制、数字内容等重点文化产业；推动跨地区、跨行业联合或重组，促进资源整合和结构调整，着力培育一批骨干文化企业和战略投资者，提高产业集中度；推进出版物发行的跨地区整合，促进文化产品和生产要素的合理流动，繁荣城乡文化市场。

关于出版业，《文化产业振兴规划》指出，出版业要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和升级，加快从主要依赖传统纸介质出版物向多种介质形态出版物的数字出版产业转型。出版物发行业要积极开展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经营，形成若干大型发行集团，提高整体实力和竞争力。

8、关于金融支持文化产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2010年，中宣部、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文化部等九部委联合发布《关于金融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发展繁荣的指导意见》，提出进一步改进和提升对我国文化产业的金融服务，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发展繁荣。

2014年3月，文化部、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联合发布《关于深入推进文化金融合作的意见》，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鼓励金融资本、社会资本、文化资源相结合”的要求，巩固扩大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文化部等部门《关于金融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发展繁荣的指导意见》（银发〔2010〕94号）的实施成果，深入推进文化与金融合作，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

9、文化体制改革相关政策

2006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强调重点培育发展一批实力雄厚、具有较强竞争力和影响力的大型文化企业和企业集团。

2008年10月，国务院办公厅下发了《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8〕

114号），文件执行期限为5年（2009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从资产管理、资产和土地处置、收入分配、社会保障、人员分流安置、财政税收、法人登记、工商管理等各个方面对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更加有利于推进文化体制改革和加快文化发展。

2014年4月，国务院办公厅下发了《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进一步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14〕15号），文件执行期限为5年（2014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从国有文化资产管理、资产和土地处置、收入分配、社会保障、人员分流安置、财政税收、法人登记、党的建设、投资和融资、工商管理等各个方面对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更加有利于推进文化体制改革和加快文化发展。

10、新闻出版业体制改革与发展相关政策

2009年，新闻出版总署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新闻出版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提出要推进联合重组，加快培育出版传媒骨干企业和战略投资者；鼓励和支持拥有多家新闻出版单位的地方、中央部门和单位整合出版资源，组建出版传媒集团公司。大力培育一批走内涵式发展道路的“专、精、特、新”的现代出版传媒企业。积极支持条件成熟的出版传媒企业，特别是跨地区的出版传媒企业上市融资。在三到五年内，培育出六七家资产超过百亿、销售超过百亿的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大型出版传媒企业，培育一批导向正确、主业突出、实力雄厚、影响力大、核心竞争力强的专业出版传媒企业。

2010年，新闻出版总署出台《关于进一步推动新闻出版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新出证发〔2010〕1号），提出新闻出版产业发展五大目标，明确产业发展有五大重点任务，同时提出了新闻出版产业发展的四项主要措施：一是继续深化新闻出版体制改革，打造合格市场主体和骨干企业；二是运用高新技术促进产业升级，推进新闻出版产业发展方式转变和结构调整；实施重大项目建设，带动新闻出版产业发展；建设新闻出版产业带、产业园区和产业基地，发挥产业集群优势；三是完善现代市场体系，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在

国家政策允许条件下，充分利用发行企业债券、引进境内外战略投资、上市融资等多种渠道为企业融资；四是扩大投融资渠道，引导和规范各种非公有资本有序进入新闻出版产业。

2011年，新闻出版总署出台《新闻出版业“十二五”时期发展规划》，指出“十二五”时期新闻出版业要大力发展“五大产业”：以内容创新和数字化转型为重点，加快资源整合，继续发展图书、报纸、期刊等纸介质传统出版产业；以业态创新和服务创新为重点，加快新技术应用，大力发展数字出版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原创创意为重点，快速提高国产动漫出版产品的数量和质量，加速发展动漫游戏出版产业；以技术升级和绿色环保为重点，加快数字化技术推广，坚持发展印刷复制产业；以区域整合为重点，创新出版物传播手段和渠道，积极发展新闻出版流通和物流产业。打造一批大型出版传媒“航空母舰”、重组一批大型印刷复制企业、组建一批大型发行物流集团。鼓励新闻出版产业与其他产业的融合与对接。在经济总量上，“十二五”时期新闻出版产业发展目标是增长速度达到19.2%，到“十二五”期末实现全行业总产出29,400亿元，实现增加值8,440亿元。

11、加快数字出版发展的相关政策

2010年，新闻出版总署出台《关于加快我国数字出版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新出政发〔2010〕7号），提出要把数字出版产业打造成出版业的支柱产业。到“十二五”末，我国数字出版总产值力争达到新闻出版业总产值25%，整体规模居于世界领先水平。在全国形成10家左右各具特色、年产值超百亿的国家数字出版基地或国家数字出版产业园区，形成20家左右年主营业务收入超过10亿元的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出版骨干企业。到2020年，传统出版单位基本完成数字化转型，其数字化产品和服务的运营份额在总份额中占有明显优势。

2014年4月，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财政部印发了《关于推动新闻出版业数字化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新广出发〔2014〕52号），明确要通过三年时间，支持一批新闻出版企业、实施一批转型升级项目，带动和加快新闻出版业整体

转型升级步伐；基本完成优质、有效内容的高度聚合，盘活出版资源；再造数字出版流程、丰富产品表现形式，提升新闻出版企业的技术应用水平；实现行业信息数据共享，构建数字出版产业链，初步建立起一整套数字化内容生产、传播、服务的标准体系和规范；促进新闻出版业建立全新的服务模式，实现经营模式和服务方式的有效转变。

2015年2月，财政部发布《关于申报2015年度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中，将“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纳入重点支持内容之一。

2015年4月，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财政部联合出台《关于推动传统出版和新兴出版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力争用3-5年的时间，研发和应用一批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确立一批示范单位、示范项目、示范基地（园区），打造一批形态多样、手段先进、市场竞争力强的新型出版机构，建设若干家具有强大实力和传播力公信力影响力的新型出版传媒集团”的工作目标。

12、其他政策

2014年2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0号），提出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按照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总体要求，以改革创新和科技进步为动力，以知识产权保护利用和创新型人力资源开发为核心，牢固树立绿色节能环保理念，充分发挥市场作用，促进资源合理配置，强化创新驱动，增强创新动力，优化发展环境，切实提高我国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整体质量水平和核心竞争力，大力推进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更好地为经济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服务，为扩大国内需求、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服务。

2014年3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发展对外文化贸易的意见》（国发〔2014〕13号），提出立足当前，着眼长远，改革创新，完善机制，统筹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加强政策引导，优化市场环境，壮大市场主体，改善贸易结构，加快发展对外文化贸易，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和更高层次上参

与国际文化合作和竞争，把更多具有中国特色的优秀文化产品推向世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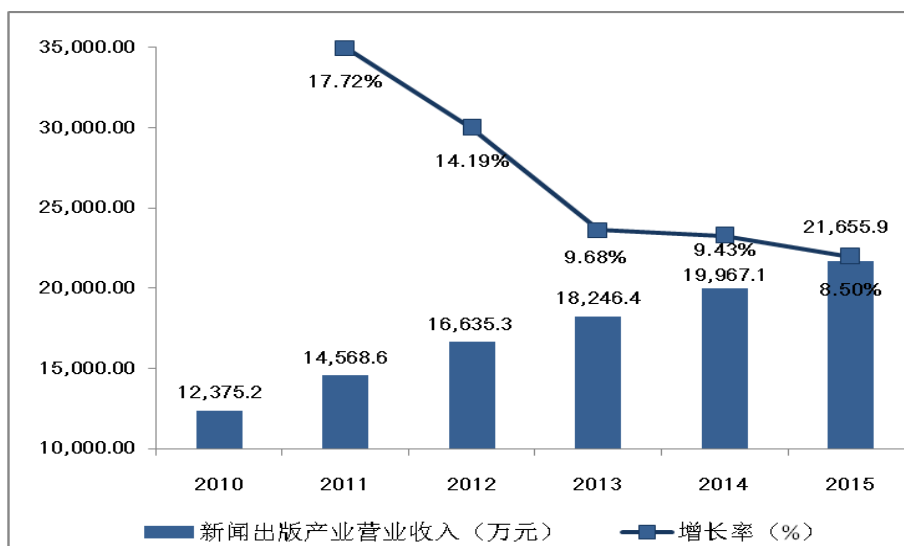
（四）行业概况

出版活动，包括出版物的出版、印刷或者复制、进口、发行。出版物是指图书、期刊、报纸、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等。与出版物的种类和形态相对应，出版活动可分为图书出版、期刊出版、报纸出版、音像制品出版、电子出版物出版等类别。近年来，随着数字技术在出版业的广泛使用，数字出版在出版业的地位逐步上升，成为出版业的新兴业态。

如未特别注明，本小节数据均来源于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发布的《2015 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

1、我国出版行业总体情况

2015 年，我国图书出版业平稳增长。全国出版、印刷和发行服务实现营业收入 21,655.9 亿元，较 2014 年增加 1,688.8 亿元，增长 8.5%；利润总额 1,662.1 亿元，同比增长 6.3%；不包括数字出版的资产总额为 20,777.5 亿元，增长 11.0%；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为 10,598.1 亿元，增长 11.1%。上述数据表明新闻出版产业在国民经济“新常态”背景下仍继续保持了较好的可持续发展能力。2010 年至 2015 年，新闻出版产业营业收入增长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新闻出版广电总局《2015 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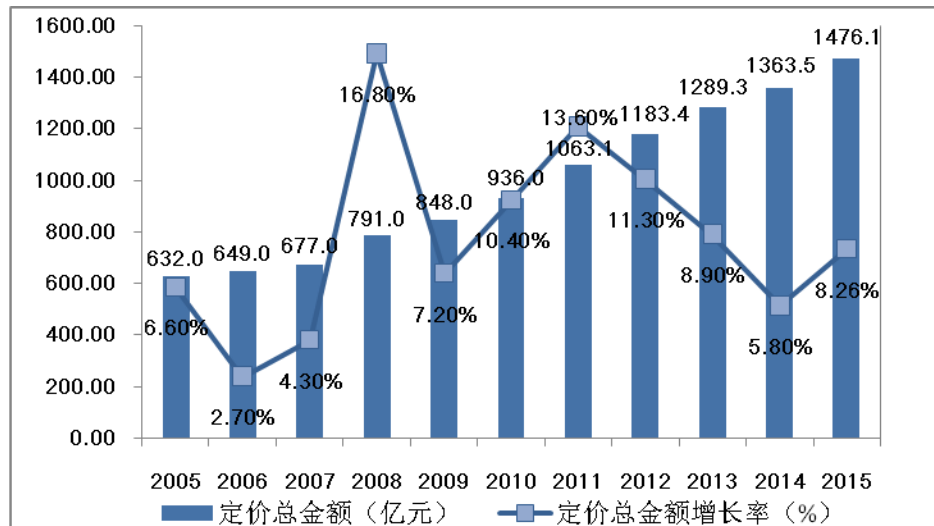
2015 年新闻出版产业各细分行业收入规模如下：

| 项目 | 营业收入（亿元） | 较 2014 年增减（%） |
|---------|-----------|---------------|
| 图书出版 | 822.55 | 3.96 |
| 期刊出版 | 200.99 | -5.21 |
| 报纸出版 | 626.15 | -10.27 |
| 音像制品出版 | 26.25 | -10.13 |
| 电子出版物出版 | 12.41 | 13.96 |
| 数字出版 | 4,403.85 | 30.00 |
| 印刷复制 | 12,245.52 | 4.30 |
| 出版物发行 | 3,234.00 | 6.95 |
| 出版物进出口 | 84.20 | 13.22 |

2、细分市场概况

（1）图书出版

2015 年，全国共出版图书 47.58 万种，较 2014 年增长 6.11%；总印数 86.62 亿册，同比增长 5.83%；总印张 743.19 亿印张，同比增长 5.53%；定价总金额 1,476.09 亿元，同比增长 8.26%。2015 年，图书出版实现营业收入 822.55 亿元，增长 3.96%；利润总额 125.29 亿元，增长 7.02%。其中重印图书品种达 21.5 万种，占 45.3%，总印数达 46.2 亿册，占 53.3%，品种比重、总印数比重均较上年加大。图书包括书籍、课本和图片 3 类。2015 年，全国出版书籍 38.5 万种，较 2014 年增长 8.1%，占图书品种数的 80.8%；课本 9.1 万种，降低 1.7%，占 19.1%；图片 0.05 万种，增长 17.6%，占 0.1%。全国出版书籍 53.2 亿册，增长 14.3%，占图书总印数的 61.6%；课本 33.2 亿册，降低 5.1%，占 38.4%；图片 0.03 亿册，降低 27.1%。2015 年全国书籍单品种平均印数 13,839 册，较 2014 年增加 748 册；课本单品种平均印数 36,590 册，减少 1,296 册。我国 2005 年至 2015 年全国图书定价总金额增长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按出版领域细分，我国各级各类出版社主要业务领域可分为教育出版、专业出版和大众出版，其产品对应为教育图书、专业图书和一般图书。

专业出版主要面向专业技术人才。在出版界，专业出版以职业和行业为分类标准，通常包括四大类：财经、法律、科技与医学。专业出版的市场需求最为稳定，少数种类图书增长迅速。

大众出版面向所有类型的读者，是指与大众的日常生活、休闲阅读以及文化体验相关的出版，通常以人们的生活和娱乐兴趣来分类，常见的类别有小说、传记、少儿、艺术、旅游、保健、文化、科普、理财、自助、励志等。大众出版的市场需求弹性较大。

教育出版主要面向学生，分为基础教育出版和高等教育出版。从统计数据来看，教育出版是我国图书出版业的主要支柱。课本是教育出版领域最主要的产品类型，其市场需求与学生人数紧密相关。

(2) 期刊出版

2015年，全国共出版期刊10,014种，较2014年增长0.48%；总印数为28.78亿册，同比下降6.99%；总印张167.78亿印张，同比下降8.6%；定价总金额242.97亿元，降低2.57%。期刊出版实现营业收入200.99亿元，下降5.21%；利润总额26.25亿元，下降2.99%。2015年，全国出版综合类期刊2.0

亿册，较 2014 年降低 14.0%，占期刊总印数的 6.8%；哲学、社会科学类期刊 13.1 亿册，降低 4.3%，占 45.7%，占比有所提高；自然科学、技术类期刊 4.0 亿册，降低 7.1%，占 13.7%；文化、教育类期刊 6.5 亿册，降低 9.2%，占 22.5%；文学、艺术类期刊 3.2 亿册，降低 8.3%，占 11.3%。

（3）报纸出版

2015 年全国共出版报纸 1,906 种，较 2014 年降低 0.31%；总印数 430.09 亿份，降低 7.29%；总印张 1,554.93 亿印张，降低 19.11%。2015 年，全国出版综合类报纸 284.4 亿份，较 2014 年降低 9.4%，占报纸总印数的 66.1%；专业类报纸 110.9 亿份，占 25.8%；生活服务类报纸 12.5 亿份，占 2.9%；读者对象类报纸 17.4 亿份，占 4.0%；文摘类报纸 4.9 亿份，占 1.1%。2015 年，报纸出版实现营业收入 626.15 亿元，降低 10.27%；利润总额 35.77 亿元，降低 53.21%。43 家报业集团主营业务收入与利润总额分别降低 6.9%与 45.1%，其中 31 家报业集团营业利润出现亏损，较 2014 年增加 14 家。

（4）音像制品出版

2015 年，全国共出版音像制品 15,372 种，较 2014 年增加 0.11%；出版量为 2.94 亿盒（张），降低 10.42%。音像制品出版实现营业收入 26.25 亿元，同比降低 10.13%；利润总额 3.93 亿元，同比降低 4.38%。

（5）电子出版物出版

2015 年，全国共出版电子出版物 2.1 亿张，降低 38.8%。电子出版物实现营业收入 12.4 亿元，同比增长 14.0%。

（6）数字出版

2015 年，数字出版实现营业收入 4,403.85 亿元，较 2014 年增加 1,016.2 亿元，同比增长 30.00%，占全行业营业收入的 20.3%，提高 3.4 个百分点；利润总额 334.55 亿元，同比增长 25.90%。数字出版对全行业营业收入增长贡献率达 60.2%。增长速度与增长贡献率在新闻出版各产业类别中均位居第一。细分数字出版营业收入结构：互联网广告收入达 2,093.7 亿元，占 47.54%；移动

出版（移动彩铃、铃音、移动游戏等）营业收入达 1,055.9 亿元，占 23.98%；网络游戏营业收入 888.8 亿元，占 20.18%；在线教育营业收入 180 亿元，占 4.09%；在线音乐营业收入 55 亿元，占 1.25%；网络动漫营业收入 44.2 亿元，占 1%；博客营业收入 11.8 亿元，占 0.27%；电子书营业收入 49 亿元、互联网期刊营业收入 15.85 亿元、数字报纸营业收入 9.6 亿元，三者共计占数字出版营业收入的 1.69%，比重较上年的 2.06% 下降。

（7）印刷复制

2015 年，印刷复制（包括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专项印刷、打字复印、复印和印刷物资供销）实现营业收入 12,245.52 亿元，同比增长 4.30%；利润总额 871.97 亿元，同比增长 7.03%。

（8）出版物发行

2015 年全国出版物发行实现营业收入 3,234.02 亿元，同比增长 6.95%；利润总额 259.67 亿元，同比增长 1.87%。全国出版物发行网点为 163,650 处，较上年减少 3.52%。全国新华书店系统和出版社自办发行单位实现出版物总销售 2,563.74 亿元，同比增长 6.14%。

（9）出版物进出口

对外版贸与出版物出口平稳增长，版贸逆差缩小。2015 年，全国共输出版权 10,471 种，同比增长 1.7%；引进版权 16,467 种，同比降低 1.4%，版权输出品种与引进品种比例为 1:1.57，比上年的 1:1.62 逆差缩小。

2015 年，全国累计出口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和数字出版物 2,124.4 万册（份、盒、张），较去年同期降低 1.1%；金额 10,485.6 万美元，同比增长 4.4%。其中数字出版物出口 2,366.9 万美元，同比增长 12.7%，占全部出口金额的 22.6%，提高 1.7 个百分点。全国出版物进出口经营单位累计出口数量 1,553.6 万册（份、盒、张），降低 8.2%；金额 5,836.5 万美元，同比增长 1.0%。2015 年，全国累计进口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数字出版物数量 2,823.4 万册（份、盒、张），增长 10.6%；

金额 54,765.2 万美元，增长 10.9%。

出版物进出口总额 65,250.80 万美元（其中，全国出版物进出口经营单位进出口总额 60,628.7 万美元，增长 9.9%）；出版物进出口实现营业收入 84.2 亿元，增长 13.2%；利润总额 2.3 亿元，增长 21.9%。

3、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和竞争格局

根据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发布的《2015 年全国新闻出版业基本情况》，截至 2015 年底，全国共有图书出版社 584 家（包括副牌社 33 家），其中中央级出版社 219 家（包括副牌社 13 家），地方出版社 365 家（包括副牌社 20 家）。2015 年，全国共有出版物发行网点 163,650 处，其中新华书店及其发行网点 8,918 处，供销社发行网点 537 处，出版社自办发行网点 425 处，文化、教育、广电、邮政系统发行网点 37,586 处，上述系统外批发网点 8,368 处，集个体零售网点 107,816 处。

2016 年 5 月，根据光明日报社和经济日报社联合发布的第八届“文化企业 30 强”名单，进入“文化企业 30 强”的出版发行类企业排名情况如下：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出版集团公司、河北出版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出版联合集团、中国教育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出版集团公司、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目前全国出版行业形成了以综合出版集团公司为主体和分散单一出版社并存的竞争格局。出版集团分为两大阵营，一类是中央级出版集团，包括以专业出版、大众出版为主要定位的出版集团、以教育出版为主要定位的中国教育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专业出版为主要定位的中国科技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等；另一类是地方级出版集团，包括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等，以中小学教材的出版、发行为主要盈利来源，同时在大众出版、专业出版领域也占据一定市场地位。

从出版业务分类来看，在大众出版领域，由于竞争主体多，产品品种多，单个出版社市场份额不大。在专业出版领域，全国市场形成了以中央部委所属出版社为主，地方科技出版社、专业大学出版社和一些综合性出版社等为辅的格局，如石油工业出版社、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中国冶金出版社等。由于专业出版领域的细分行业较多，涉猎面广，专业门槛高，精细化分工充分，因此该领域目前集中度较低，单个出版社规模 and 市场份额均较小。在教育出版领域，人民教育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长期以来具有较强的竞争实力，此外(a)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等依托学校资源的大学出版社，(b)江苏、湖南、广东等竞争实力较强的地方综合出版集团，(c)语文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人民音乐出版社等依靠自身专业特长而在所在的学科领域里广受认可的专业出版社，也在教育出版领域中占据稳定的市场份额。

4、市场化程度

国内图书出版行业由于多年来处于计划经济体制下发展，其市场化程度并不高。但随着中国加入 WTO，以及受益于近年来文化改制进程的不断加速，我国图书出版行业的市场化程度不断提高。根据《2015 年全国新闻出版业基本情况》统计数据显示，2015 年，全国共有图书出版社 584 家，音像制品出版单位 368 家，电子出版物出版单位 292 家。目前出版行业的市场参与者数量众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

(五) 行业进入壁垒

1、政策壁垒

图书出版领域是国家目前管制较严格的行业，因此国家在行业准入、生产经营等方面制定了一系列严格的法律法规，以加强对该行业的管理。目前国家对出版物的出版、印刷、复制、发行、进口单位进行行业监管，实施准入和退出管理，未经主管部门批准，不得设立出版物的出版、印刷或者复制、进口、发行单位，或者从事出版物的出版、印刷或者复制、进口、发行业务。另外外资和非公有资本进入我国出版行业仍有诸多限制，只能在政策限定的范围内与

国有资本进行合作。

2、规模壁垒

出版行业对企业资金和规模实力的要求比较高。对于出版业而言，图书的选题、编辑等环节需要大量的专业编辑人员根据市场情况、作者资源情况进行选择和加工，因此属于知识和智力密集型的产业；出版企业前期费用也比较高，包括购买版权、支付编辑人员工资、承担纸张和印刷费用等。另外，对于一般的图书出版，通常只有达到一定规模的销量才能达到盈亏平衡。随着发行量的增加，图书的长期平均成本呈下降趋势，形成规模经济。这就意味着新进入该领域的市场主体必须具备雄厚实力和充足资金，并花费较长时间建立读者群，才能在现有竞争格局中取得一席之地。

3、品牌壁垒

品牌是出版企业生存和发展的重要保障，优秀的出版企业在长期经营过程中逐步建立和积累了良好的社会知名度和市场形象，在品种规模、销售量、知名读物等方面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影响力，从而在出版资源的获取、出版成本的控制、营销渠道的扩张、优秀人才的培养和引进等方面形成了坚实的经营基础，对新进入该领域的企业造成较大的竞争压力。

4、人才壁垒

根据新闻出版总署《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管理规定》，国家对在报纸、期刊、图书、音像、电子、网络出版单位从事出版专业技术工作的人员实行职业资格制度，对职业资格实行登记注册管理。因此，专有人才是否充足是进入出版行业的一大障碍。

出版业属于知识和智力密集型行业，人才是出版行业的核心竞争力，图书的选题策划、市场的开拓、品牌的培育、创新的实现等出版各环节都要靠专业人才去实施，只有一流的出版专业人才才能塑造一流的品牌、一流的文化，从而占据一流的市场，也只有具有一定实力和品牌的出版企业才具有对人才的吸

引和培养能力，这对新进入出版行业的企业构成了较大障碍。

（六）市场供求情况及变动原因

1、出版市场供求情况

从图书市场需要结构来看，大众图书市场品类繁多，受众面广，是最活跃的市场，但该类图书竞争激烈，价格弹性较大；专业图书市场主要面向专业人才，受众比较特定，该类图书专业性、针对性、实用性强，图书价格弹性较小，市场需求相对稳定；教育图书主要面向学生，课本是教育出版领域最主要的产品类型，其市场需求与学生人数紧密相关。

整体上看，我国图书出版市场一直保持平稳增长的态势，市场供求情况较为稳定。根据《2015年全国新闻出版业基本情况》统计显示，2015年，全国共出版图书47.6万种，较2014年增长6.1%。总印数86.6亿册，同比增长5.83%。全国新华书店系统和出版社自办发行单位实现出版物总销售2,563.74亿元，同比增长6.14%。2012年至2015年，我国出版物总销售额年复合增长率达到7.65%。

2、出版市场供求变化的原因

（1）国民经济保持较快发展，图书需求不断增加

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保持较快平稳发展。2015年GDP达到67.67万亿元，同比增长6.9%，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1,195元，剔除价格因素影响，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际增长6.6%（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201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随着国民经济的平稳发展，人们物质生活水平不断提升，文化消费需求和消费能力持续、快速扩张，图书出版行业有着广阔的发展空间。

（2）国家政策积极扶持

近年来，文化国力的构建、文化发展纲要的颁布、文化产业振兴规划等相

关政策的出台，为出版行业创造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文化体制改革吸引各类资本进入，参与者不断增加促进行业整体发展。各类资本的参与，有助于提高行业竞争力，促进行业整体健康发展。同时，国家出台各种行业法规和产业政策，以对知识产权进行保护和建立规范的市场秩序，为出版业的健康发展提供了法律保障。

(3) 成年及未成年国民图书阅读率逐年提高，与发达国家仍存差距

根据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组织实施的第十三次全国国民阅读调查成果，2015年我国成年国民图书阅读率为58.4%，较2014年的58.0%上升了0.4个百分点，0—17周岁未成年人图书阅读率为81.1%，较2014年的76.6%略有增加，但与发达国家仍存在差距，未来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七) 行业平均利润水平及变动原因

根据《2015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数据统计显示，2015年，我国图书出版业平稳增长。全国出版、印刷和发行服务实现营业收入21,655.9亿元，较2014年增加1,688.8亿元，增长8.5%；利润总额1,662.1亿元，同比增长6.3%。上述数据表明新闻出版产业在国民经济“新常态”背景下仍继续保持了较好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行业平均利润水平及其变动与行业未来发展趋势紧密相关。随着文化体制改革的深入以及出版行业市场化进程的推进，市场资源将得到进一步的有效配置，出版行业整体竞争加剧将对未来行业利润水平形成较大压力。但大型综合性出版集团将受益于显著的规模效应、一流的出版资源、多年的品牌优势和广泛的渠道终端，充分把握未来兼并收购带来的进一步规模扩张的机会，通过市场化运营所激发的管理能力的提升，从而进一步增强其盈利能力，保证利润水平。另一方面，新媒体带来的竞争以及数字出版带来的新模式将导致出版行业利润分配进一步向内容提供者倾斜，有利于出版商提高盈利能力。

（八）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扶持

具体内容参见本节之“二（三）主要行业政策”。

基于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国家对出版行业仍将保持大力支持和鼓励发展的态度并为其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2）国民经济持续平稳发展

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保持持续平稳发展，人民群众生活水平显著提高，为出版行业的繁荣发展提供了重要的经济基础。国民收入的增长将带动消费结构升级和国民教育文化支出持续增长，从而带动图书需求增长。未来，出版发行业还将依托于经济发展和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加实现持续平稳增长。

（3）图书阅读人群基数大，成年及未成年阅读率逐年提高

根据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组织实施的第十三次全国国民阅读调查成果，2015年我国成年国民图书阅读率为58.4%，较2014年的58.0%上升了0.4个百分点；报纸阅读率为45.7%，较2014年的55.1%下降了9.4个百分点；期刊阅读率为34.6%，较2014年的40.3%下降了5.7个百分点；受数字媒介迅猛发展的影响，数字化阅读方式（网络在线阅读、手机阅读、电子阅读器阅读、光盘阅读、Pad阅读等）的接触率为64.0%，较2014年的58.1%上升了5.9个百分点。综合以上各媒介，2015年我国成年国民包括书报刊和数字出版物在内的各种媒介的综合阅读率为79.6%，较2014年的78.6%上升了1.0个百分点。2015年我国0—17周岁未成年人图书阅读率为81.1%，较2014年的76.6%小幅上升。2015年我国成年国民对个人阅读数量评价中，只有1.2%的国民认为自己的阅读数量很多，8.0%的国民认为自己的阅读数量比较多，有37.4%的国民认为自己的阅读数量一般，45.0%的国民认为自己的阅读数量很少或比较少。未来，基于我国庞大的人口基数，随着阅读率的继续提高，出版行业仍存在较大

的提升空间。

(4) 数字出版发展迅速

随着数字技术、信息技术、网络技术的全面普及，数字出版已成为推动出版行业发展的新动力。2015年，数字出版实现营业收入4,403.85亿元，较2014年增长30.0%；利润总额334.55亿元，增长25.90%。2015年，数字出版增长速度在新闻出版各产业类别中继续名列前茅，总体经济规模超过出版物发行，跃居行业第一，表明新兴出版继续保持蓬勃活力，传统出版与新兴出版的融合发展进一步深入。近年来，数字出版迅猛发展，为文化产业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也为出版业的转型和发展带来了更多机会和更大空间。虽然我国出版商的数字化转型刚刚起步，但随着互联网和4G时代的到来，技术条件和版权环境的进一步完善，我国出版业也将在技术推动下实现跨越式发展。

(5) 行业整合因素

我国出版机构集中度较低，行业格局仍处于高度分散的状态。未来，在国家积极推动资源整合、鼓励传媒企业跨地区、跨行业重组的政策支持下，大型出版传媒集团的行业领导和整合作用将进一步发挥。根据《新闻出版业“十二五”时期发展规划》，国家将在“十二五”期间，整合中央各部门各单位优质出版资源，建设三四个中央国有大型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新闻出版总署《关于加快建设中央国有大型出版传媒集团公司的意见》明确指出，在中央各部门各单位经营性出版社普遍转制的基础上，全面调整和整合各方面出版传媒资源，建设中央国有三大出版传媒集团，形成国家级的市场主体和战略投资者。这对于一些已经抓住当前时机加速发展、扩充实力，并已获得一定市场地位和核心竞争力的出版集团来说，是十分有利的。实力较强的市场主体在未来行业整合进程中将起到领头羊、整合者的作用，处于主导地位，在出版业重新洗牌的过程中贡献力量，推动出版业全新市场格局的产生，提升行业活力。

2、不利因素

(1) 新媒体对读者的分流

近年来，互联网、手机等新媒体的快速发展和普及对传统媒体产业带来一定影响。对图书出版业来说，新媒体对受众人群的分流使得传统出版业面临较大竞争压力。同时，微博、博客使得用户创制内容成为出版业不可忽视的力量。在数字化技术的推动下，进入出版业的门槛越来越低，产业构成也越来越多元化，图书出版业面临深刻变革。传统图书经营主体必须应对市场变化，充分利用新兴媒体和高新技术带来的商机，才能在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

(2) 盗版侵权对出版发行业利润的侵蚀

盗版盗印行为一直以来是制约我国出版业健康发展的一大痼疾，严重侵蚀出版行业各环节的利润。数字出版发展进程中，版权问题亦成为最大的制约因素。离开了版权保护，数字出版产业也无法健康发展。因此，在未来一段时期内，纸质图书的盗版和数字出版方面的侵权，都构成影响出版业发展的主要不利因素之一。

(九) 行业技术水平及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1、行业技术水平

出版业的技术水平主要体现在数字出版方面。从数字出版的形式来分，可以分为网络出版、手机出版和电子出版三个类型。

网络出版，是指互联网信息服务提供者将自己创作或他人创作的作品经过选择和编辑加工，登载在互联网上，或者通过互联网发送到客户端，供公众浏览、阅读、使用或者下载的在线传播行为。最终产品包括：网络图书、网络期刊、网络报纸、网络广告、网络游戏、在线音乐和可供下载的其他资源等。根据 CNNIC（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发布的第 39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我国网民规模达到 7.31 亿，互联网普及率攀升至 53.2%，较 2015 年底提高 2.9 个百分点。

手机出版，是指服务提供者使用文字、图片、音频、视频等表现形态，将自己或他人创作的作品，经过选择和编辑加工，制作成数字化出版物，并通过无线、有线网络或者内嵌在手机媒体上，供用户利用手机或者其他移动终端，进行阅读或者下载的行为。手机阅读受时间和地点的限制较小，手机上网更加休闲化、碎片化和便利化，读者和创作者的互动能力强，因此手机出版目前成为数字出版发展最快的新业态。根据 CNNIC（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发布的第 39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我国手机网民规模达到 6.95 亿，较 2015 年底增加 7,550 万人，网民中使用手机上网的人群占比由 2015 年底的 90.1% 提升至 95.1%，手机作为第一大上网终端设备的地位更加巩固。

电子出版，主要包括带有文字、图片、音像的磁带、软盘、光盘（VCD、DVD）等。

2、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出版业与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有较为密切的关系，但其行业周期性不明显。教育类出版领域，随着社会人口年龄结构的变化，各级学历教育在校生人数发生变化，可能使得教材出版出现一定的波动。

（2）区域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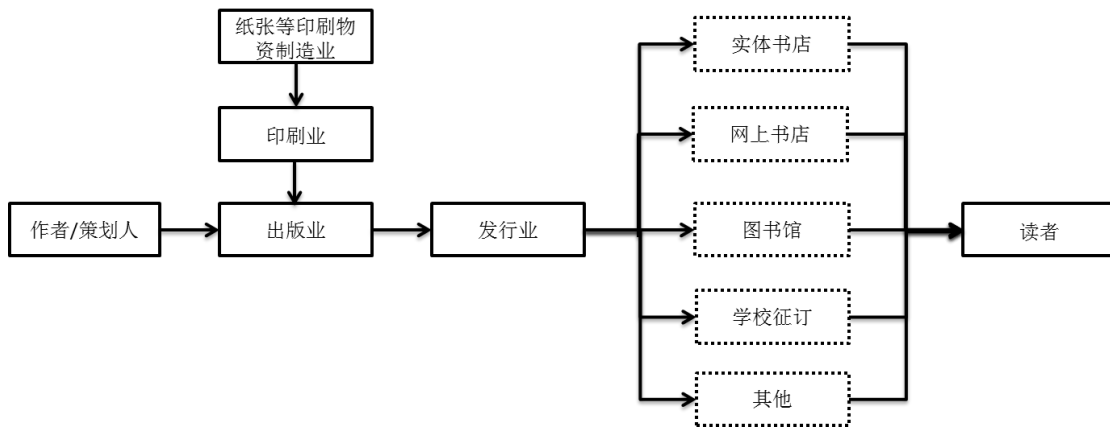
专业出版、大众出版领域区域性不强。教育出版领域的区域性较为明显。目前教材、同步教辅读物基本由各省新华书店等发行单位发行。近年来，随着中小学教材发行招投标政策的实施，这种区域封锁、条块分割的现状正在逐步被打破。

（3）季节性

出版业呈现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其中主要表现在教材、教辅业务方面，即教材及同步教辅均在每学期开学时供应，业务高度集中于每年的春、秋两季。

（十）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出版产业链包含“编、印、供、发”，即出版、印刷、印刷物资供应和发行四个环节。其中，出版环节为龙头，带动印刷、物资供应和发行三个环节的发展。传统出版产业链如下：



（十一）行业发展趋势

1、政策支持下行业整合将进一步提速

目前，我国出版业经营主体较多，单个企业规模较小，产业集中度较低。近年来，国家不断出台相关政策，鼓励和支持大型国有文化企业和企业集团实行跨地区、跨行业兼并重组。新闻出版总署《关于进一步推进新闻出版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更是明确指出，要在3到5年内，培育出六七家资产超过百亿、销售超过百亿的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大型出版传媒企业，培育一批导向正确、主业突出、实力雄厚、影响力大、核心竞争力强的专业出版传媒企业。这意味着政策指导下的资本运营作为一种资源配置的新手段，将在我国出版传媒业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而率先进行改制上市的出版集团，势必将在政策推动下成为跨媒体、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的战略重组的主导者和先行者。

2、数字化将促使内容提供环节的价值进一步提升

随着数字技术、信息技术、网络技术的全面普及，数字出版已成为推动出版行业发展的新动力。与纸质出版物相比，数字出版物的创造、传播和流通更

加便利，内容更加丰富，成本更加低廉，因此发展迅猛。2010年至2015年，我国数字出版产业规模从1,051.8亿元迅速发展至4,403.85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43.05%，远远超过传统出版产业的增长速度。未来，随着数字内容持续增长、产业投资规模不断加大、政府支持和引导力度逐步增强，中国数字出版业仍将进一步快速增长，并将渗透到整个出版产业链的各个环节。目前，优质数字内容缺乏，同质化严重是制约数字出版产业进一步发展的一大障碍。出版企业可利用其出版内容优势参与到数字出版产业中，在数字出版的内容生产和提供环节实现更大的突破。

三、本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本公司在行业中的市场地位

本公司设立时，出版集团以其出版、发行业务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出资，本公司设立后承继了出版集团的出版、发行业务，出版集团作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主要业务转变为对本公司进行股权管理、对存续资产和企业进行经营管理、出版物进出口和艺术品经营。出版集团在出版发行行业中的排名、获奖等主要基于本公司目前所拥有的出版发行业务。因此，本招股说明书引用部分出版集团的排名、获奖情况以说明本公司的行业地位。

出版集团自2008年以来连续八年入选“中国文化企业三十强”，自2013年以来连续四年入选法国《图书周刊》、德国《书业报告》、美国《出版商周刊》、英国《书商》和巴西《出版新闻》等五家国际著名出版媒体联合发布的“全球出版业五十强排行榜”。根据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发布的《2015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在总体经济规模方面，出版集团在119家出版传媒集团中位居第八，公司旗下部分子公司排名情况如下：

| 序号 | 排名分类 | 出版单位 | 综合排名 |
|----|------------------------|---------|------|
| 1 | 全部图书出版单位（556家）排名 | 商务印书馆 | 6 |
| 2 | 中央各部门各单位图书出版单位（171家）排名 | 商务印书馆 | 4 |
| 3 | 社科类图书出版单位（180家）排名 | 商务印书馆 | 1 |
| 4 | 文艺类图书出版单位（37家）排名 | 人民音乐出版社 | 2 |

| | | | |
|---|------------------|---------|---|
| | | 人民文学出版社 | 3 |
| 5 | 美术类图书出版单位（32家）排名 | 人民美术出版社 | 4 |
| 6 | 古籍类图书出版单位（19家）排名 | 中华书局 | 1 |

根据北京开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发布的《2016年中国出版集团零售市场报告》，2016年度出版集团是在整体图书零售市场中监控销售码洋最多的出版集团，在实体书店和网上书店（电商）的码洋占有率分别为7.3%和6.5%，均排名第一。2016年度出版集团各类图书零售市场情况如下：

| 分类 | 实体书店 | | 网上书店（电商） | |
|--------|----------|----|----------|----|
| | 码洋占有率（%） | 排名 | 码洋占有率（%） | 排名 |
| 语言 | 38.85 | 1 | 24.61 | 1 |
| 文学 | 10.27 | 1 | 7.15 | 3 |
| 教辅教材 | 3.65 | 7 | 4.2 | 2 |
| 学术文化 | 10.67 | 1 | 10.03 | 1 |
| 少儿 | 5.07 | 4 | 5.19 | 4 |
| 美术 | 3.77 | 4 | 3.1 | 7 |
| 音乐 | 20.95 | 1 | 23.07 | 2 |
| 传记 | 12.05 | 1 | 12.78 | 1 |
| 生活 | 1.50 | 10 | 2.32 | 5 |
| 经济与管理 | 1.12 | 7 | 1.83 | 3 |
| 政治 | 2.46 | 3 | 8.09 | 1 |
| 医学 | 1.06 | 9 | 0.95 | 6 |
| 法律 | 1.54 | 1 | 1.12 | 3 |
| 科普 | 5.38 | 3 | 2.91 | 8 |
| 成人绘本漫画 | 5.88 | 4 | 10.18 | 2 |
| 工具书 | 70.33 | 1 | 59.36 | 1 |

（二）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出版业务收入，出版业务收入主要由图书出版业务构成，发行、物资供应、印刷等业务收入占比较小。本公司的图书出版以专业出版和大众出版为主，竞争对手主要为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西省出版集团公司、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河北出版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山东出版集团有限公司等大型出版集团。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1、品牌优势

本公司囊括了一批历史悠久、知名度较高和行业地位突出的优秀出版社。2015年初，出版集团以品牌的历史渊源、文化积累、社会认知、双效业绩为主要参照，以品牌的社会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为考量维度，按照企业、产品、技术与服务三个类别，在旗下优秀出版社中优中选优，评选出《中国出版集团品牌名录（第一批）》。该品牌名录包括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技术与服务。其中，品牌产品是从图书、报纸、期刊和音像制品中，遴选出新中国成立以来经受时间检验、至今常销不衰、市场影响较大的精品力作和主题出版物。这些著名集群代表了中国出版业具备的水准与格局，体现了中国文化所达到的高度，在出版行业拥有广泛的影响力，形成了公司的品牌优势。

该品牌名录收录的中国出版旗下的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技术与服务具体如下：

（1）品牌企业

| | |
|--|--|
|  <p>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p> |  <p>中华书局 www.zhbc.com.cn</p> |
|  <p>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SINCE 1897</p> |  <p>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Encyclopedia of China Publishing House</p> |
| <p>中国美术出版总社</p>  <p>人民美术出版社 People's Fine Arts Publishing House 连环画出版社 Picture-story Publishing House</p> |  <p>人民音乐出版社 PEOPLE'S MUSIC PUBLISHING HOUSE</p> |
|  <p>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p> | |

(2) 品牌产品

| 马克思主义和哲学社会科学类 | | |
|---------------|----------------------------------|--|
| 序号 | 出版单位 | 品牌产品 |
| 1 | 人民文学出版社 | 《中国文学史》、《欧洲文学史》 |
| 2 | 中华书局 | 《孙中山全集》（全 13 册）、《中国法律与中国社会》、《新编诸子集成》（41 种）、《中国佛教典籍选刊》（18 种）、《道教典籍选刊》（15 种）、《朱子语类》（8 卷）、《中华大藏经（汉文部分）》、《唐长孺文集》、《顾颉刚全集》、《通典》、《通志》、《文献通考》、《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宋元学案》、《清史讲义》、《中国近代史》、《中国回回民族史》、《西方美学史》（新编增订本） |
| 3 | 中华书局、人民文学出版社、中译公司等 | 《大中华文库》（多语种与中文对照本）（280 种） |
| 4 | 本公司下属商务印书馆、人民文学出版社及外部出版单位等 100 家 | 《中国文库》（500 种） |
| 5 | 商务印书馆 | 《国际文化版图研究文库》（15 种）、《中华现代学术名著丛书》（200 种）、《东西方文化及其哲学》、《中国史学史》、《江村经济》、《通货新论》、《中国俗文学史》 |
| 6 |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 《中国国情丛书》（100 种）、《外国法律文库》（35 种） |
| 7 | 三联书店 | 《百年佛缘》（9 卷）、《现代西方学术文库》（57 种）、《文化生活译丛》（110 种）、《三联经典文库》（200 种）、《三联·哈佛燕京学术丛书》（100 种）、《陈寅恪集》（13 种）、《钱锺书集》（10 种）、《钱穆作品系列》（37 种）、《黄仁宇作品系列》（9 种）、《魏晋玄学论稿》（增订版）、《管锥篇》、《谈艺录》、《美的历程》、《情爱论》、《宽容》 |
| 8 | 东方出版中心 | 《中国学案史》、《中国文化史》（上中下） |
| 9 | 民主法制社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单行本与法律释义》（200 种）、《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年鉴》（2001-2013）（13 种） |
| 10 | 华文出版社 | 《文章选读》 |
| 主题出版 | | |
| 1 | 人民文学出版社 | 《毛泽东论文学和艺术》、《毛泽东最后七年风雨路》、《邓小平论文艺》、《长征》《解放战争》《朝鲜战争》（王树增战争系列）、《1911》、《武昌城》、《天行者》、《国运——南方记事》 |
| 2 | 中华书局 | 《走向辉煌》、《中国美德读本》 |
| 3 | 商务印书馆 | 《中国道路丛书》、《丝瓷之路博览丛书》 |

| | | |
|-----------------|------------|---|
| 4 |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 《改革开放 30 年丛书》、《奥林匹克百科全书》、《抗震救灾自主手册》 |
| 5 | 人民音乐出版社 | 《放歌 30 年》、《伟大的音乐·国韵华章》、《赞歌献给党》、《中华大家唱（卡拉 OK）曲库》（1-4 集）、《中国当代作曲家曲库》 |
| 6 | 三联书店 | 《毛泽东的读书生活》、《邓小平时代》、《深入学习习近平同志关于宣传思想工作重要论述》、《当代中国经济改革二十讲》、《西藏今昔》 |
| 7 | 东方出版中心 | 《中国 2010 上海世博会官方图册》 |
| 8 | 民主法制社 |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导读》、《大国崛起》系列（18 种） |
| 9 | 华文出版社 | 《甲午战争十二讲》 |
| 10 | 现代出版社 | 《漫画科学发展观》、《国家救援——一切为了人民》 |
| 11 | 连环画出版社 | 《百种红色经典连环画》 |
| 12 | 人民美术出版社 | 《红色历程——中共党史连环画》 |
| 文化教育和语言类 | | |
| 1 | 人民文学出版社 |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67 种） |
| 2 | 中华书局 | 《于丹<论语>心得》、《古代汉语》、《汉语史稿》、《说文解字》、《康熙字典》、《王力古汉语字典》、《汉语方言大辞典》 |
| 3 | 商务印书馆 | 《汉语图解词典》（45 种）、《商务馆小学生辞书系列》（11 种）、《精选外汉汉外词典》（20 种）、《中国语言地图集》第 2 版（汉语方言卷，少数民族语言卷）、《马氏文通》、《故训汇纂》、《成语大词典》、《新华字典》、《古汉语常用字典》、《辞源》、《现代汉语词典》、《现代汉语学习词典》、《古代汉语词典》、《四角号码新词典》、《牛津高阶英汉双解词典》（第 8 版）、《英华大词典》、《新汉日词典》 |
| 4 |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 《小学生必背古诗词》、《学生规范字典》 |
| 5 | 人民音乐出版社 | 《义务教育教科书·音乐》、《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音乐》 |
| 6 | 中译公司 | 《双语名著无障碍阅读丛书》（33 种）、《中华传统文化精粹丛书》（31 种）、《朗文经典·读名著学英语》（48 种） |
| 7 | 华文出版社 | 《华文版<书法>教材》（22 种） |
| 8 | 世图公司 | 《延世韩国语》（55 种）、《非通用语系列》（102 种） |
| 9 | 人民美术出版社 | 《义务教育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美术》、《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美术》、《高等教育“十二五”全国规划教材》（人美版·美术与设计类） |
| 10 | 商务印书馆国际 | 《新华大字典》 |
| 文学类 | | |
| 1 | 人民文学出版社 | 《中国古代小说名著插图典藏系列》（11 种）、《中国古 |

| | | |
|------------|---------|--|
| | | 典文学理论批评专著选辑》（60种）、《中国古典文学读本丛书》（56种）、“中国小说史料”丛书、“21世纪年度最佳小说”（98种）、《朝内166人文文库》、《蓝星诗库》（22种）、《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全集》（33种）、《鲁迅全集》（18卷）、《巴金全集》（30卷）、《老舍全集》（19卷）、《中华散文插图珍藏版》（34种）、《名著名译插图本》（80种）、《十九世纪文艺主流》（6册）、《外国文艺理论丛书》（14种）、《哈利·波特》系列（7种）、《红楼梦》《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四大名著）、《封神演义》、《三言二拍》、《三侠五义》、《家》《春》《秋》（巴金激流三部曲）、《随想录》、《围城》、《洗澡》、《洗澡之后》、《子夜》、《骆驼祥子》、《四世同堂》、《雷雨》、《女神》、《太阳照在桑乾河上》、《保卫延安》、《新儿女英雄传》、《林海雪原》、《铁道游击队》、《高玉宝》、《小城春秋》、《三家巷苦斗》、《野火春风斗古城》、《敌后武工队》、《青春之歌》、《苦菜花》、《上海的早晨》、《艳阳天》、《三里湾》、《吕梁英雄传》、《平原枪声》、《古船》、《活动变人形》、《藏獒》、《历史的天空》、《白鹿原》、《芙蓉镇》、《钟鼓楼》、《天行者》、《暗算》、《推拿》、《尘埃落定》 |
| 2 | 中华书局 | 《中国古典文学基本丛书》（86种）、《庄学本全集》（2册）、《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全唐诗》、《全宋词》、《全元散曲》、《诗词格律》、《诗文声律论稿》、《利玛窦中国札记》、《马可波罗行纪》 |
| 3 | 三联书店 | 《美国自然文学经典译丛》（4种）、《我们仨》 |
| 4 | 中译公司 | 《希腊神话全集》（12册） |
| 5 | 东方出版中心 | 《时光之轮》（11卷） |
| 6 | 现代出版社 | 《快乐鸟拼音读物》（30种） |
| 7 | 天天出版社 | 《中国当代获奖儿童文学作家书系》（70种） |
| 艺术类 | | |
| 1 | 中华书局 | 《中国木版年画集成》 |
| 2 | 人民音乐出版社 | 《全国音乐乐理·器乐等级考试》（黄皮书）（47种）、《钢琴学习系列丛书》（红皮书）（20种）、《音乐理论基础》、《中国音乐史图鉴》、《中国戏剧史图鉴》、《战地新歌》、《革命歌曲大家唱》、《外国名曲200首》 |
| 3 | 东方出版中心 | 《中国工艺美术史》 |
| 4 | 现代出版社 | 《几米作品》（20种） |
| 5 | 连环画出版社 | “红蜻蜓”丛书（10种） |
| 6 | 人民美术出版社 | 《中国美术百科全书》（1-4卷）、《中国民间美术全集》、《中国碑刻全集》（6卷）、《中国古代名家精品集》（10 |

| | | |
|--------------|--|--|
| | | 种)、《中国历代绘画——故宫博物院藏画集》8卷、《中国近现代名家画集》(大红袍系列)、《芥子园画传》(全4册)、《任伯年全集》(1-6册)、《齐白石作品集》、《人美版年画宣传画》(10种)、《人美版连环画》(1000种)、《宋人画册》、《故宫博物院藏明清扇面书画集》、《中国古代绘画图录》、《罗丹艺术论》 |
| 7 | 人民美术出版社、文物出版社、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上海书画出版社等 | 《中国美术全集》(全60卷) |
| 历史地理类 | | |
| 1 | 中华书局 | 《点校本“二十四史”及<清史稿>》(25种)、《历代史料笔记丛刊》(118种)、《中华民国史》(36册)、《资治通鉴》、《甲骨文合集》、《殷周金文集成》、《大唐西域记校注》、《琴曲集成》、《读史方輿纪要》、《万历十五年》、《正说清朝十二帝》 |
| 2 |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 《中华文明史话》 |
| 3 | 中译公司 | 《非洲通史》(8卷)、《世界人名翻译大词典》、《世界地名翻译大词典》 |
| 4 | 东方出版中心 | 《中国馆藏满铁资料联合目录》(30卷) |
| 5 | 东方出版中心、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商务印书馆 | 《世界历史文库》(76种) |
| 6 | 民主法制社 | 《国宝档案》 |
| 7 | 世图公司 | 《东南亚研究丛书》(50种) |
| 8 | 人民美术出版社 | 《漫画中国历史》(48卷) |
| 科学技术类 | | |
| 1 | 世图公司 | 《西氏内科学》、《当代药用植物典》(1-4册) |
| 综合类 | | |
| 1 | 中华书局 | 《中国古籍总目》、《三松堂全集》、《中国古典名著译注丛书》(16种)、《中华经典藏书》系列(50种)、《永乐大典》 |
| 2 | 商务印书馆 |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500种) |
| 3 |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 《中国大百科全书》(第一版,第二版,简明版,精粹版)、《中国幼儿百科全书》、《中国儿童百科全书》(12种)、《中国中学生百科全书》、《中国地区百科全书》(25种)、《DK儿童专题百科全书》(6种)、《DK儿童百科全书》、《不列颠百科全书(中文版)》 |
| 4 | 三联书店 | 《王世襄集》(10种)、《新知文库》(50种) |
| 5 | 现代教育出版社 | 《美国国家地理·儿童科普书》(3种) |

| 报纸、期刊、音像制品 | | |
|------------|-----------------|---------------------------|
| 1 | 人民文学出版社 | 《当代》、《新文学史料》 |
| 2 | 中华书局 | 《文史知识》、《文史》、《中华活页文选》、《月读》 |
| 3 | 商务印书馆 | 《东方杂志》、《英语世界》、《汉语世界》 |
| 4 |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 《百科知识》 |
| 5 | 中国美术出版总社 | 《连环画报》、《艺术沙龙》、《儿童漫画》 |
| 6 | 人民音乐出版社 | 《音乐研究》 |
| 7 | 三联书店 | 《读书》、《三联生活周刊》 |
| 8 | 传媒商报社 | 《中国出版传媒商报》 |
| 9 | 中国科学文化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 《当卢浮宫遇见紫禁城》 |

(3) 品牌技术与服务

| 序号 | 出版单位 | 品牌技术与服务 |
|----|------------|----------------------------|
| 1 | 中华书局 | 诗词中国、中华经典古籍数据库 |
| 2 | 商务印书馆 | 年度汉语盘点、工具书在线、涵芬楼书店 |
| 3 |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 百科在线 |
| 4 | 三联书店 | 三联韬奋 24 小时书店、韬奋图书馆 |
| 5 | 东方出版中心 | 影像中国复合出版工程 |
| 6 | 传媒商报社 | 商报·东方数据 |
| 7 | 世图公司 | 世图外刊重印工程 |
| 8 | 中版数字 | 中国可供书目数据库、中华动漫资源库、大佳网/大佳书城 |

2、规模优势

根据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发布的《2015 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在总体经济规模方面，出版集团在 119 家出版传媒集团中位居第八，公司旗下子公司人民文学出版社、中华书局、商务印书馆、人民音乐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在各细分类别总体经济规模综合评价中也位居前列。根据北京开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发布的《2016 年中国出版集团零售市场报告》，在整体图书零售市场中，2016 年度出版集团的监控销售码洋位居行业首位。公司强大的规模优势既有利于降低单位成本，提高盈利能力和竞争力，也便于开拓市场，为社会提供更优质的产品与服务。

3、资源优势

在单一媒体时代，一部作品的传播形式主要体现为图书。在跨媒体时代，一部作品的传播形式体现为图书、动漫、游戏、电影、音乐、数字产品等多种介质。但是，不管是在单一或者多介质的传播过程中，内容始终是根本。公司在文学、古籍、音乐、美术、社科、工具书等领域具有领先优势，拥有丰富的作者、译者、内容资源。报告期内，中国出版年均出版图书达 16,900 余种，累计拥有 17 万种优质图书的版权，拥有一批著名作家的多介质版权。公司已积累起丰厚的内容资源和强大的资源获取能力，在出版业的核心——内容资源方面形成了独到优势，也为公司推动优质内容资源在电影、动漫、游戏、设计、演艺、互联网、旅游等各个领域的融合与合作，共同打造新兴产品，培育新兴业态，实现品牌价值最大化奠定了坚实基础。

4、“走出去”优势

公司以成为“国际著名出版集团”为战略目标，作为出版“国家队”，积极实施国际化战略。通过开展战略合作、打造明星产品、策划国际活动、组织海外报道等塑造“走出去”的中国品牌形象。公司充分发挥自身的品牌优势和资源优势，与众多国际著名出版企业和版权代理商强强联合，建立了比较深入的项目合作关系。2016 年公司参加伦敦书展，举办“共同纪念汤显祖、莎士比亚逝世 400 周年”主题活动，新华字典荣获两项吉尼斯世界纪录，进一步扩大了公司品牌和中华文化的国际影响力。2016 年 8 月，公司所属出版社统一参加第 23 届北京国际图书博览会，参展面积 575 平米，展出图书 2,000 余种，输出版权 415 项，举办以“一带一路”上的国际出版为主题的国际出版企业高层论坛等 30 余场活动。重点展出《长征》等主题出版精品、王树增战争系列等畅销精品、《草房子》《火印》《中国少儿百科全书》等少儿出版精品。商务印书馆与剑桥大学出版社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公司还通过组织策划系列重大活动，聚焦“一带一路”，借助图博会这一重要的国际化平台，全面提升国际影响力。

5、人才队伍优势

公司集中了一大批各类型中高级人才，特别是编辑、营销、管理等方面的人

才，对出版行业的发展具有深刻的理解，在选题出版、企业管理、渠道建设、市场拓展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专业能力突出。公司以战略眼光重视人才队伍建设，形成了育才、引才、聚才、用才的良好环境。根据公司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经过 2013 年、2015 年两次评选，先后共有 200 多人被评选为优秀编辑人才、优秀营销人才、优秀数字化人才和国际化人才。公司对“三个一百”人才进行动态跟踪管理。随着公司的发展，人才培养更加注重多角度、全方位的开发，努力将“三个一百”人才建设成为一支担当使命、业务过硬、素质优良、机构合理的专业人才队伍。

四、本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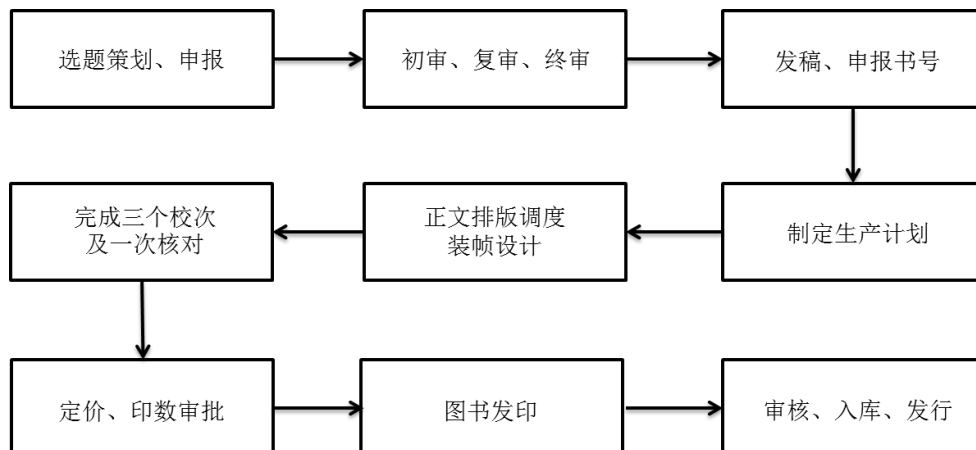
（一）主要产品的用途

本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为出版物出版，报告期各期，出版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均保持在 60%以上，发行、物资供应、印刷等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小，产品和服务的主要用途是为消费者提供知识、信息，满足消费者的精神文化需求。

（二）出版业务的流程与经营模式

1、出版业务流程

本公司出版业务主要为图书出版业务。出版业务一般流程如下图所示：



主要环节说明：

(1) 选题策划、申报

申报人申报或者编辑人员根据本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出版规划，综合考虑出版内容、出版价值、表现形式及市场需求等多方面因素，开发出版资源、组织或策划选题。

选题需由各编辑部门进行论证，逐级论证审批。审批顺序如下：编辑部（出版分社）论证→社选题论证委员会→总编辑（总经理）。

批准的选题由总编室建立档案，交申报人，并与版权方签订出版协议。

(2) 初审、复审、终审

初审：若通过初审，则撰写初审和编辑加工报告，填写正文发稿单和书籍装帧设计单，并提交复审。若初审时发现问题，确定解决方式后，再进入加工阶段。

复审：撰写复审报告，对初审报告中的立论给予评估，解决初审提出的疑难问题。对内容和写作质量符合发稿标准和达不到发稿水准的稿件提出明确的处理意见，交终审决定。如不达复审要求，则提出具体意见，退责任编辑进行二次加工。

终审：审阅全稿，对书稿的政治导向和学术思想观点负有最后把关的责任。对初审、复审提出的问题做出评判，根据原稿水平及加工质量，决定是否可以发稿并对发稿以后的工作做出必要的要求。

(3) 发稿、申报书号

总编室将通过终审的稿件办理发稿手续，并根据责编提供的信息填写作者简介和内容简介，并通过书号实名系统申报书号。书号申领后，通过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CIP 系统进行 CIP 数据申报。书号和 CIP 申报应在正文三校结束前完成。需要重大选题备案的稿件，应在送初校时办理申报手续，总编室负责跟进进度。

(4) 制定生产计划

出版部接稿后，根据出书要求和实际各环节工作进度要求，制定生产计划表跟踪生产进度情况，同时根据市场需要作出调整，生产计划表跟随稿件流转。将原稿和计划表转交排版调度。

(5) 正文排版调度、装帧设计

出版部排版调度整理原稿，对需要新设计正文版式的图书，将原稿及装帧设计单转交美编室，由责任美编负责检查版式。排版调度负责稿件的录入排版工作，将排好的稿件交校对调度进行安排校对。

美编室接到出版部转来的稿件，按照发稿单和生产计划要求，进行装帧设计。设计完成后，交给出版部排版调度安排排版。

(6) 校对及退编

一般稿件要按照“三校一核”的原则安排校对，校对调度核对封面、扉页、版权页、书眉文字并在稿样上签字。各校次退责编解决问题。

(7) 定价、印数审批

由出版部提出估算定价，责任编辑、编辑部主任（出版分社社长）、社分管领导签批印数和定价意见，最后由总编辑（总经理）批准决定。

(8) 图书发印

制作版权页，责任印制检查后，开具图书委印单及《图书、期刊印刷委托书》，经部门主任签字下发印厂。

(9) 样书审核、图书入库、发行

出版部、责任编辑审核样书。样书经签字确认后，责任编辑通知印厂装订、发放样书并负责督促成品书按时入库。同时根据客户订购情况进行配货发往经销商或目标客户。

2、出版业务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出版业务的采购范围主要包括稿件内容、纸张等原辅材料及印刷采购。

内容采购主要包括公开购买自有版权（含代理版权）的稿件或委托撰稿人根据本公司的策划要求编写稿件。

本公司的图书出版用纸量很大、种类繁多、质量要求较高，纸张采购主要是由本公司纸张招标委员会统一对外招标后，交本公司子公司中版联物资具体实施采购；部分特殊纸张由各用纸单位直接从造纸厂采购或者委托承印单位代为采购。

发行人自 2015 年 6 月成立纸张整合工作委员会及纸张招标采购评标小组，2015 年 12 月招投标方式确定纸张供应商范围、用纸总量及纸张最高限价。

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对外招标采购的纸张情况：

| 期间 | 对外招标采购 纸张数量 | 采购金额（元） | 占当期采购纸 张总额比例 |
|--------|-----------------|----------------|-----------------|
| 2016 年 | 17,128.557 吨 | 110,069,124.59 | 44.69% |
| | 1,316,096.135 令 | 267,977,273.45 | |
| | 10,337,993 张 | 37,862,613.10 | |
| | 194,711 米 | 4,038,839.98 | |
| | 69 卷 | 22,640.00 | |
| 合计 | - | 309,901,366.53 | |

本公司采购的印刷服务主要为图书的印刷、装订服务。

(2) 生产模式

出版物的选题策划、组稿、编辑加工：主要由本公司下属各出版单位进行。少量图书的出版采取与独立的图书策划公司合作的模式进行，即图书策划公司负责提供内容和版权，出版单位负责编辑、出版等流程，发行工作由双方根据具体情况约定。

纸质出版物的排版、印刷、装订：印量大的图书主要由各出版单位根据实际需要，自行委托相关印刷企业进行，部分图书委托本公司子公司新华印刷进

行。

(3) 销售及退货管理模式

1) 销售模式

包销：客户买断出版物所有权，在全国市场范围或特定区域市场内享有专有销售权，且不退货的销售方式。

经销：公司根据客户所报订数，向其供货销售，且不退货的销售方式。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公司委托发行企业销售出版物，对实际销售的出版物转移所有权，并允许退货的销售方式。

直销：出版企业直接（不经过经销商）向消费者销售出版物的零售方式，包括直接销售给学校、图书馆、作者等终端消费者以及政府采购等。

2) 退货政策及退货情况

公司在出版物委托代销、经销包退的销售模式下存在退货情况，在其他方式下仅允许因印刷质量问题调换货，但这种情况很少实际发生。在这种销售方式下的收入确认是在客户实现销售，双方根据代销清单进行结算时确认收入，上述退货发生在公司确认收入前，退货只会改变存货中发出商品和库存商品的金额，不会影响收入。

本公司适用的回款周期及退货政策如下：

| 客户类型 | 回款周期 | 退货政策 |
|----------|-----------------------------------|------------------|
| 新华书店 | 30-60 天，如遇政府采购项目则需视当地政府具体财政拨款时间而定 | 不超过总码洋的 5%-8% |
| 网上书店（电商） | 7-20 天 | 有条件退货；不超过总码洋的 5% |
| 民营书店 | 15-60 天 | 不超过总码洋的 5%-8% |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的退货率分别是 7.32%、5.11%和 5.64%。

(4) 仓储管理模式

本公司一般由各单位租赁仓库储存存货，并委派员工进行管理。仓库按照存放图书的情况划分为畅销区、常销区、滞销区、报废区、报废待处理区、退货清理区等。所有图书一律要凭手续完备的发货单才能办理出库。此外，印刷厂、书店也有仓库，会临时存放一部分成品图书。从 2016 年底开始，本公司部分单位陆续改为租赁子公司新华联合物流中心的仓库。

库存商品的账务分实物卡片账和电脑账，卡片账记录采用“永续盘存制”，每次发生增减变动应及时计算结存数量。库存在保管期间，由于各种原因发生存货毁损、变质、霉烂造成损失时，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后进行处理。年终由财务部门、销售部门、仓库人员组成清查小组进行一次全面的盘点清查。

(5) 配送模式

目前，配送主要委托第三方物流公司办理。

(三) 发行业务经营模式与流程

本公司发行业务主要是其子公司中版教材的教材教辅发行业务，主要发行中小学教材。

1、发行业务流程

(1) 市场调研和选题策划

确定选题，并对经过市场调查的选题进行可行性分析后进行全面评估，选题策划的主要原则为：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政策，又要综合选题内容与市场需求，做到市场与内涵价值的结合与统一。

(2) 内容开发、设计与制作

对于中版教材参与研发的教材，主要采取向专业作者、学术机构定制开发及与出版单位共同研发等方式开展。

(3) 宣传推广

确定宣传推广与营销计划，与各省有关部门进行联系、协调，在目标市场对所售教材进行宣传推广，开拓市场。

(4) 征订

地（市）教育行政部门在《中小学教学用书目录》范围内选定教材品种，各县（市、区）新华书店据此在本地区向中小学校征订，并向中版教材发送订单。中版教材审核、确认、汇总订单后，向图书出版单位下达订单。

(5) 出版、印刷

出版工作由具有出版资质的出版单位负责。出版物印刷过程中，由出版单位向印刷单位开具印刷委托书。在该环节，中版教材主要受出版单位委托代其办理印刷业务。

(6) 发行

在出版单位完成图书的出版印刷后，中版教材负责发行工作。

(7) 市场服务和维护

通过提供培训、回访、交流及其他售后服务，协助有关部门打击盗版，提升客户满意度，维护公司品牌知名度。

2、发行业务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本公司的采购行为主要发生在教材研发、出版印刷和发行环节。在教材研发环节向专业作者、学术机构定制内容，或与出版单位共同研发；在出版印刷环节受出版单位委托代为承担印刷费用；在发行环节进行图书采购，或向出版单位支付收入分成。

(2) 销售模式

公司根据教材教辅图书的销售特点建立了相应的销售体系和销售渠道，并通过多种市场推介活动，积极进行推广。在具体销售模式上，一般在中版教材取得订单后，根据客户选择，由出版单位通过直供、代印多种方式，向新华书店及各招标发行单位提供教材。

(3) 仓储、配送模式

仓储、配送主要由中版教材委托外部企业承担。

(四) 物资供应业务流程与经营模式

1、物资供应业务流程

本公司物资供应业务通过下属子公司中版联物资开展。物资供应业务流程主要包括：与客户确定意向并由客户填写订货单据、向供应商发出订单、签订正式合同、由供应商直接交付客户、结算、售后服务。

2、物资供应业务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纸张采购的主要渠道是通过招标方式向纸张生产厂家直接订货采购以及向纸张代理（经销）商采购。

(2) 生产模式

物资供应业务不涉及到加工生产环节。

(3) 销售模式

主要销售模式是按照订单合同直接向客户销售。

(4) 物流模式

物流模式包括：本公司配送（零散货物）、生产厂商直接送货给客户（大批

量货物)等。

(五) 印刷业务的流程与经营模式

1、印刷业务流程

- (1) 业务员开拓市场，承接业务。
- (2) 业务科预审预算单、合同草稿，主要是审核价格；客服科确认周期；填写产品信息详单。
- (3) 签订合同，盖章生效。
- (4) 客服科做订单、制版。
- (5) 调度科安排生产(主要包括印刷和装订)，客服科监控产品进度、质量。
- (6) 交付产品：本公司配送或客户验货、提货。
- (7) 与客户结算价款，开具发票。
- (8) 客户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付清价款。

2、印刷业务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纸张采购模式主要包括客户自己采购纸张、本公司提供纸张两种模式。本公司提供的用纸通过招标方式采购，或自市场直接采购。

(2) 生产模式

印刷业务的生产模式为按客户订单生产。

(3) 销售模式

主要销售模式为按照合同直接向客户销售。

(4) 退货管理

残次品可以退货。由于主要属于按订单生产，退货量很少。

(5) 仓储模式

货物主要是存放在自有仓库。

(6) 物流模式

包括：本公司进行配送或客户自行提货。

(六) 主要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主营业务 | | | | | | |
| 其中：一、出版 | 285,816.75 | 68.76% | 279,062.05 | 68.06% | 257,608.52 | 74.32% |
| 二、发行 | 47,486.06 | 11.42% | 50,096.46 | 12.22% | 45,554.56 | 13.14% |
| 三、物资供应 | 36,922.59 | 8.88% | 25,550.17 | 6.23% | 14,798.79 | 4.27% |
| 四、印刷 | 24,094.55 | 5.80% | 22,372.87 | 5.46% | 6,847.46 | 1.98% |
| 五、翻译 | 2,662.40 | 0.64% | 6,651.77 | 1.62% | 5,535.96 | 1.60% |
| 六、其他 | 5,068.43 | 1.22% | 6,600.62 | 1.61% | 2,510.08 | 0.72% |
| 小计 | 402,050.79 | 96.73% | 390,333.94 | 95.19% | 332,855.37 | 96.03% |
| 其他业务 | 13,599.38 | 3.27% | 19,703.26 | 4.81% | 13,760.47 | 3.97% |
| 合计 | 415,650.16 | 100.00% | 410,037.20 | 100.00% | 346,615.85 | 100.00% |

2、主要出版物产销情况

(1) 图书及电子音像制品出版品种

| 年份 | 类别 | 出书总品种 | 新书品种 | 重印品种 |
|--------|--------|--------|-------|--------|
| 2016 年 | 图书 | 19,953 | 8,937 | 11,016 |
| | 电子音像制品 | 793 | 602 | 191 |
| 2015 年 | 图书 | 16,556 | 7,588 | 8,968 |
| | 电子音像制品 | 894 | 604 | 290 |
| 2014 年 | 图书 | 14,260 | 6,828 | 7,432 |
| | 电子音像制品 | 1,092 | 754 | 338 |

(2) 图书及电子音像制品产销情况

| 年份 | 类别 | 出版 | 销售 |
|----|----|----|----|
|----|----|----|----|

| | | 产量（万册） | 码洋（万元） | 销量（万册） | 销售收入（万元） |
|-------|--------|-----------|------------|-----------|------------|
| 2016年 | 图书 | 20,796.59 | 685,296.78 | 18,179.20 | 256,159.58 |
| | 电子音像制品 | 551.67 | 8,484.93 | 413.30 | 3,043.61 |
| 2015年 | 图书 | 18,564.76 | 584,514.65 | 15,699.75 | 240,188.77 |
| | 电子音像制品 | 1,653.78 | 18,550.53 | 362.33 | 3,885.51 |
| 2014年 | 图书 | 15,029.05 | 487,537.62 | 14,176.43 | 218,387.32 |
| | 电子音像制品 | 2,455.86 | 22,486.35 | 491.88 | 4,905.74 |

（3）报刊业务产销情况

| 类别 | 2016年度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
| 期刊发行量（万册） | 2,495.74 | 2,389.79 | 2,633.06 |
| 期刊业务收入（万元） | 14,086.15 | 15,224.53 | 17,608.63 |
| 报纸发行量（万份） | 250.56 | 275.23 | 312.05 |
| 报纸业务收入（万元） | 108.64 | 148.57 | 183.03 |

3、主要产品的定价及价格变动情况

在码洋价格确定方式上，图书、报刊、电子音像等出版物定价由公司根据成本及市场需求状况自主确定；在销售价格确定方式上，实际销售价格通常较定价存在一定幅度的折扣。其中图书依据稿酬及基本印张价原则来进行定价，决定因素包括稿酬标准、纸张成本、开本、印制工艺等，纸张成本、开本与基本印张价为正相关关系，印刷工艺决定基本印张价的级别。报告期内，公司图书销售印张基准价情况如下：

| 图书定价（元/印张） | 2016年 | 2015年 | 2014年 |
|------------|-------|-------|-------|
| 印张基准价 | 2.33 | 2.31 | 2.39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期刊定价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定价如下：

单位：元/期

| 期刊 | 2016年 | 2014年-2015年 |
|---------------|-------|-------------|
| 《当代》 | 15.00 | 15.00 |
| 《三联生活周刊》 | 15.00 | 12.00 |
| 《读书》 | 12.00 | 10.00 |
| 《英语世界》 | 8.00 | 8.00 |
| 《中华活页文选（初中版）》 | 4.50 | 4.50 |
| 《中国美术》 | 68.00 | 46.00 |
| 《音乐研究》 | 22.00 | 12.00 |
| 《百科知识》 | 4.80 | 4.20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报纸定价情况如下：

| 报纸定价（单位：元/年） | 2016年度 | 2015年 | 2014年 |
|--------------|--------|--------|--------|
| 《中国出版传媒商报》 | 298.80 | 298.80 | 298.80 |

4、主要客户情况

（1）前十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十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 期间 | 客户名称 | 收入金额 (万元) |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 主要销售区域 | 销售模式 |
|---------|------------------|-------------------|---------------|--------|--------------------|
| 2016 年度 | 北京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26,384.74 | 6.56% | 全国 | 经销、委托代销、经销包退 |
| |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15,863.67 | 3.95% | 四川省 | 经销、委托代销、经销包退 |
| | 江苏圆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14,505.67 | 3.61% | 全国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 |
| |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 12,137.75 | 3.02% | 浙江省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包销、经销 |
| |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11,095.13 | 2.76% | 江苏省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经销 |
| | 云南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 9,518.52 | 2.37% | 云南省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包销、经销 |
| | 淄博新华纸业有限公司 | 7,978.95 | 1.98% | 全国 | 直销 |
| | 亚马逊卓越有限公司 | 6,290.90 | 1.56% | 全国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经销、直销 |
| |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 6,029.44 | 1.50% | 河南省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包销、经销 |
| | 山东世纪天鸿文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933.79 | 1.48% | 全国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包销、直销、经销 |
| | 合计 | 115,738.55 | 28.79% | | |
| 2015 年度 | 北京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23,683.14 | 6.07% | 全国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 |
| |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15,764.04 | 4.04% | 四川省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经销 |
| |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12,162.90 | 3.12% | 江苏省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经销 |
| |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 11,163.13 | 2.86% | 浙江省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包销、经销 |
| | 江苏圆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10,604.73 | 2.72% | 全国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 |
| | 云南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 10,112.57 | 2.59% | 云南省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包销、经销 |
| | 亚马逊卓越有限公司 | 6,958.25 | 1.78% | 全国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直销 |
| | 山东世纪天鸿文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242.01 | 1.60% | 全国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包销、直销、经销 |
| | 北京力度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 6,062.87 | 1.55% | 全国 | 包销 |
| | 甘肃新华书店飞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5,453.42 | 1.40% | 甘肃省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经销 |
| | 合计 | 108,207.06 | 27.72% | | |

| | | | | | |
|---------|------------------|-------------------|---------------|-----|--------------------|
| 2014 年度 | 北京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19,573.05 | 5.88% | 全国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 |
| |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15,589.76 | 4.68% | 四川省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经销 |
| | 亚马逊卓越有限公司 | 11,990.78 | 3.60% | 全国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直销 |
| | 云南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 10,884.40 | 3.27% | 云南省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包销 |
| |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 10,800.06 | 3.24% | 浙江省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包销、经销 |
| |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10,587.37 | 3.18% | 江苏省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经销 |
| | 江苏圆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8,350.69 | 2.51% | 全国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 |
| | 北京唯思堂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 8,262.85 | 2.48% | 全国 | 包销 |
| | 山东世纪天鸿文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741.23 | 2.03% | 全国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包销、直销、经销 |
| | 湖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 4,274.17 | 1.28% | 湖南省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经销 |
| | 合计 | 107,054.36 | 32.16% | | |

注：江苏圆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为京东商城的供货商之一，主营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批发与零售及网络发行业务，音像制品批发、零售等。

发行人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度前十名客户销售占比基本稳定。

(2) 前十名客户中新增客户的情况

报告期各年度前十名客户中新增客户的情况如下：

| 年度 | 客户名称 | 变化原因 |
|------|------------------|-----------------------|
| 2016 | 淄博新华纸业有限公司 | 浆纸贸易业务量增加 |
| |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 长期客户供应量变化 |
| 2015 | 甘肃新华书店飞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甘肃为代理商代理教材区域，由代理商订购引起 |
| | 北京力度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 三联周刊变更广告客户 |

新华书店、电商类客户为公司主要客户，公司客户结构符合目前的图书发行市场特点。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大客户中的新华书店类客户均为规模较大的省发行集团，电商类客户均为市场知名的大型图书电商，有一定的市场地位及经济实力。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已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且均签订了不同期限的合同，合同到期后一般会续签。发行人与主要客户的交易具有可持续性。

报告期各年度新增客户的背景情况如下：

| 年度 | 客户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主营业务 | 股东 |
|------|-----------------|------------|--------------|---|--------------------------|
| 2016 | 淄博新华纸业有限公司 | 1994.03.11 | 530.00 | 纸、纸制品的制造、销售，纸浆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郭亮、胡成、韩胜国、杨光磊、王克文、胡立海、李明 |
| |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 2008.12.25 | 14,200.00 | 国内出版物批发兼零售；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机械设备、五金、家具建筑材料、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的批发、零售；农副产品及农业生产资料、纺织、服装及日用百货、数字教材、通讯设备、包装材料、仓储货物堆放架的批发、零售。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广告业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计算机技术咨询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在职人员培训服务，职业技能鉴定服务；电子商务服务；数 |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 年度 | 客户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万元) | 主营业务 | 股东 |
|------|------------------|------------|--------------|---|--|
| | | | | 字内容服务；订房服务，会务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出版物出租服务,场地、柜台租赁服务；房屋租赁。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国内快递（邮政企业专营业务除外），有色金属的销售；道路货物运输；道路运输辅助活动；装卸搬运及运输代理服务；仓储服务（不含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餐饮服务、餐饮管理及咨询。 | |
| 2015 | 甘肃新华书店飞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2012.12.26 | 10,000.00 | 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发行；出版物租赁；印刷、印刷品销售；文化传媒；物流配送、连锁营销、文化用品、电子产品、印刷器材、纸张批发零售；广告及租赁；幼儿教具、办公用品及设备；通讯产品及设计；日用百货、家用电器、服装、妇幼育婴用品；酒类、茶叶；教育培训；眼镜、黄金饰品、古玩（不含文物）、字画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甘肃新华书店飞天股份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飞天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甘肃新华书店飞天股份西北书城有限公司 |
| | 北京力度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 2009.12.09 | 5,100.00 |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电脑动画设计；文艺创作；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经济贸易咨询；影视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李宁、李嘉 |

数据来源：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注：北京力度传媒广告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6 月已经变更为力度国际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3）主要客户与发行人之间的销售关系、主要销售对象及销售区域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主要客户与发行人之间的销售关系、主要销售对象及销售区域情况如下所示：

| 客户名称 | 销售关系 | 主要销售对象及销售区域 |
|----------------|-----------------|-------------|
| 北京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经销 | 终端客户、全国 |
|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经销 | 四川省 |
| 江苏圆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 | 终端客户、全国 |
|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经销、包销 | 浙江省 |
|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经销 | 江苏省 |
| 亚马逊卓越有限公司 | 经销、委托代销、经销包退、直销 | 终端客户、全国 |
| 云南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包销、经销 | 云南省 |

(4)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渠道主要分为新华书店、电商、民营书商及其他，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所示：

1) 新华书店

| 期间 | 客户名称 | 收入金额 (万元) |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 销售内容 |
|------------|------------------|------------------|---------------|------|
| 2016 年度 |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15,863.67 | 3.94% | 图书 |
| |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 12,137.75 | 3.01% | 图书 |
| |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11,095.13 | 2.75% | 图书 |
| | 云南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 9,518.52 | 2.36% | 图书 |
| |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 6,029.44 | 1.50% | 图书 |
| | 合计 | 53,460.19 | 13.56% | |
| 2015 年度 |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15,764.04 | 4.04% | 图书 |
| |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12,162.90 | 3.12% | 图书 |
| |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 11,163.13 | 2.86% | 图书 |
| | 云南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 10,112.57 | 2.59% | 图书 |
| | 甘肃新华书店飞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5,453.42 | 1.40% | 图书 |
| | 合计 | 54,656.06 | 14.01% | |
| 2014 年度 |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15,589.76 | 4.68% | 图书 |
| | 云南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 10,884.40 | 3.27% | 图书 |
| |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 10,800.06 | 3.24% | 图书 |
| |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10,587.37 | 3.18% | 图书 |
| | 湖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 4,274.17 | 1.28% | 图书 |

| 期间 | 客户名称 | 收入金额 (万元) |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 销售内容 |
|----|------|------------------|---------------|------|
| | 合计 | 52,135.76 | 15.65% | |

2) 民营书商

| 期间 | 客户名称 | 收入金额 (万元) |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 销售内容 |
|------------|------------------|------------------|---------------|------|
| 2016 年度 | 山东世纪天鸿文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933.79 | 1.47% | 图书 |
| | 北京千秋智业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 4,348.48 | 1.08% | 图书 |
| | 陕西飞扬书业有限责任公司 | 1,635.50 | 0.41% | 图书 |
| | 陕西安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1,493.83 | 0.37% | 图书 |
| | 广州优阅书业有限公司 | 1,318.38 | 0.33% | 图书 |
| | 合计 | 14,729.98 | 3.66% | |
| 2015 年度 | 山东世纪天鸿文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448.57 | 1.65% | 图书 |
| | 北京千秋智业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 5,204.82 | 1.33% | 图书 |
| | 陕西飞扬书业有限责任公司 | 2,192.38 | 0.56% | 图书 |
| | 福建省海博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1,946.64 | 0.50% | 图书 |
| | 江西金太阳教育研究有限公司 | 1,697.66 | 0.43% | 图书 |
| | 合计 | 17,490.08 | 4.48% | |
| 2014 年度 | 山东世纪天鸿文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741.23 | 2.03% | 图书 |
| | 辽宁世纪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1,545.06 | 0.46% | 图书 |
| | 陕西安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1,514.44 | 0.45% | 图书 |
| | 陕西飞扬书业责任有限公司 | 1,420.53 | 0.43% | 图书 |
| | 杭州珞珈图书有限公司 | 917.85 | 0.28% | 图书 |
| | 合计 | 12,139.11 | 3.65% | |

3) 电商

| 期间 | 客户名称 | 收入金额 (万元) |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 销售内容 |
|------------|----------------|------------------|---------------|------|
| 2016 年度 | 北京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26,384.74 | 6.56% | 图书 |
| | 江苏圆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14,505.67 | 3.60% | 图书 |
| | 亚马逊卓越有限公司 | 6,290.90 | 1.56% | 图书 |
| | 广州唯品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1,072.48 | 0.27% | 图书 |
| | 福州葫芦弟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770.34 | 0.19% | 图书 |
| | 合计 | 49,024.12 | 12.17% | |
| 2015 年度 | 北京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23,683.14 | 6.07% | 图书 |

| 期间 | 客户名称 | 收入金额 (万元) |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 销售内容 |
|------------|------------------|------------------|---------------|------|
| | 江苏圆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10,604.73 | 2.72% | 图书 |
| | 亚马逊卓越有限公司 | 6,958.25 | 1.78% | 图书 |
| | 英特嘉华(北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287.98 | 0.07% | 图书 |
| | 广州唯品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245.09 | 0.06% | 图书 |
| | 合计 | 41,779.19 | 10.70% | |
| 2014 年度 | 北京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19,573.05 | 5.88% | 图书 |
| | 亚马逊卓越有限公司 | 11,990.78 | 3.60% | 图书 |
| | 江苏圆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8,350.69 | 2.51% | 图书 |
| | 广州三晖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149.80 | 0.05% | 图书 |
| |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43.03 | 0.04% | 图书 |
| | 合计 | 40,207.35 | 12.08% | |

4) 其他

| 期间 | 客户名称 | 收入金额 (万元) |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 销售内容 |
|------------|------------------|------------------|---------------|------|
| 2016 年度 | 淄博新华纸业有限公司 | 7,978.95 | 1.98% | 纸浆 |
| |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7,133.30 | 1.77% | 纸浆 |
| | 北京市报刊发行局 | 2,881.70 | 0.72% | 期刊 |
| |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 2,850.35 | 0.71% | 纸浆 |
| | 龙口玉龙纸业有限公司 | 2,270.38 | 0.56% | 纸浆 |
| | 合计 | 23,114.68 | 5.74% | |
| 2015 年度 | 北京力度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 6,062.87 | 1.55% | 广告 |
| | 淄博新华纸业有限公司 | 5,322.30 | 1.36% | 纸浆 |
| |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云南省分公司 | 4,472.21 | 1.15% | 图书 |
| | 宏泰恒丰纸业(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 3,274.55 | 0.84% | 纸浆 |
| | 北京报刊发行局 | 2,503.43 | 0.64% | 期刊 |
| | 合计 | 21,635.36 | 5.54% | |
| 2014 | 北京唯思堂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 8,262.85 | 2.48% | 广告 |

| 期间 | 客户名称 | 收入金额 (万元) |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 销售 内容 |
|----|----------------|------------------|---------------|----------|
| |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云南省分公司 | 4,818.54 | 1.45% | 图书 |
| | 北京报刊发行局 | 3,251.70 | 0.98% | 期刊 |
| | 淄博新华纸业有限公司 | 2,746.16 | 0.83% | 纸浆 |
| | 军事科学院 | 2,185.40 | 0.66% | 图书 |
| | 合计 | 21,264.65 | 6.40% | |

(七) 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及外购服务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外购服务及供应情况

(1) 纸张

本公司纸张由山东晨鸣纸业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昌盛杰出科贸有限公司等多家造纸企业或纸张销售公司供应。

(2) 内容

内容包括两种来源：著作权人和出版人，著作权人包括作者、译者等；出版人指作品出版复制权利的拥有者

(3) 印刷装订

本公司出版业务需要印厂提供印刷、装订服务。

2、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趋势

(1) 纸张价格

| 项目 | 2016年 | | 2015年 | | 2014年 |
|-----|---------------|--------|---------------|--------|---------------|
| | 含税均价 (元/吨) | 变动率 | 含税均价 (元/吨) | 变动率 | 含税均价 (元/吨) |
| 胶版纸 | 5,623 | -1.32% | 5,698 | -1.54% | 5,787 |
| 轻型纸 | 5,548 | -0.91% | 5,599 | -1.29% | 5,672 |
| 铜版纸 | 5,491 | -3.85% | 5,711 | 0.51% | 5,682 |

(2) 内容价格

发行人内容采购定价方式主要有版税、基本稿酬加印数稿酬及一次性付酬等

方式。

版税，是指发行人以图书定价*实际销售数或印数*版税率的方式向著作权人支付的报酬。

基本稿酬，是指发行人按作品的字数，以千字为单位向著作权人支付的报酬。印数稿酬，是指使用者根据图书的印数，以千册为单位按基本稿酬的一定比例向著作权人支付的报酬。

一次性付酬，是指发行人根据作品的质量、篇幅、作者的知名度、影响力以及使用方式、使用范围和授权期限等因素，一次性向著作权人支付的报酬。

发行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11 号令《使用文字作品支付报酬办法》规定的支付标准及市场环境，制定具体定价。

报告期内，本公司稿费的总体价格水平保持稳定，主要介于 10-200 元/千字或按图书总定价的 4%-15%之间支付。

(3) 印刷、装订价格

发行人各子公司在保证出版质量的前提下，根据多年的合作关系，汇总可供选择的印厂名录。因每家子公司的需求个性化差异较大，如美术总社出版的画册、商务印书馆出版的字典等，子公司根据各自需求确定具体印厂。发行人选定印厂后，印刷装订价格根据印装内容协商确定，基本按照“九四工价”上下浮动结算。

3、主要供应商情况

(1) 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1) 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及期末应付账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及期末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 期间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金额 (万元) | 占主营业务成本 比例 | 供应商当期 未应付账款 余额(万元) | 占当期末 应付账款 比例 |
|------|--------------|--------------|---------------|--------------------------|--------------------|
| 2016 | 山东晨鸣纸业销售有限公司 | 12,991.30 | 4.81% | 2,807.22 | 1.80% |

| 期间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金额 (万元) | 占主营业务成本 比例 | 供应商当期 未应付账款 余额(万元) | 占当期末 应付账款 比例 |
|------------|----------------|------------------|---------------|--------------------------|--------------------|
| | 淄博传凯商贸有限公司 | 7,908.11 | 2.93% | - | 0.00% |
| |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 7,562.63 | 2.80% | 9.68 | 0.01% |
| |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 | 4,923.12 | 1.79% | - | 0.00% |
| | 北京昌盛杰出科贸有限公司 | 3,789.33 | 1.40% | 29.02 | 0.01% |
| | 合计 | 37,174.49 | 13.73% | 2,845.92 | 1.82% |
| 2015 年度 | 山东晨鸣纸业销售有限公司 | 8,884.68 | 3.58% | 2,309.77 | 1.53% |
| |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 6,074.23 | 2.45% | 1,974.15 | 1.31% |
| |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 | 5,377.57 | 2.17% | - | 0.00% |
| | 淄博传凯商贸有限公司 | 5,058.49 | 2.04% | 141.36 | 0.09% |
| |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 4,348.77 | 1.75% | 222.86 | 0.15% |
| | 合计 | 29,743.74 | 12.00% | 4,648.14 | 3.08% |
| 2014 年度 |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 | 4,351.70 | 2.12% | - | 0.00% |
| | 山东晨鸣纸业销售有限公司 | 3,926.72 | 1.91% | 898.43 | 0.58% |
| |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 3,796.67 | 1.85% | 1,222.58 | 0.81% |
| | 北京利丰雅高长城印刷有限公司 | 3,369.51 | 1.64% | - | 0.00% |
| | 济南银星纸业业有限公司 | 2,987.00 | 1.45% | 36.06 | 0.03% |
| | 合计 | 18,431.61 | 8.96% | 2,157.07 | 1.90% |

2) 新增供应商的情况

报告期各年度前五大供应商中新增供应商的情况如下：

| 年度 | 客户名称 | 变化原因 |
|------|------------|--|
| 2015 | 淄博传凯商贸有限公司 | 发行人之子公司中版联物资与淄博传凯商贸有限公司的主要交易为纸浆。 纸浆购买一般实行现款现货,由于纸浆市场需求量大、回款及时,中版联在资金较充裕的情况下购买大量纸浆卖给造纸厂,导致报告期内在淄博传凯商贸有限公司采购金额逐年增加。 |

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主要是为公司图书出版业务提供纸张、纸浆的纸厂及提供版权的机构,发行人与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与公司图书出版业务规模相适应。供应商可提供产品的品质、价格、时间、信誉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业务需要确定各供应商采购金额,导致前五大供应商中单个供应商采购占比在报告期内发生一定变化。

3) 按纸张、内容和印刷采购分别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纸张、内容和印刷采购分别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所示：

纸张采购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 期间 | 供应商名称 | 纸张采购金额 | 对应供应商纸张采购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 当期纸张采购总额 | 对应供应商纸张采购金额占当期纸张采购总额比例 | 采购明细名称 |
|---------|--------------|------------------|--------------------|------------------|------------------------|--------|
| 2016 年度 | 山东晨鸣纸业销售有限公司 | 12,991.30 | 5.17% | 93,968.88 | 13.83% | 纸张 |
| | 淄博传凯商贸有限公司 | 7,908.11 | 3.15% | 93,968.88 | 8.42% | 纸浆 |
| |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 7,562.63 | 3.01% | 93,968.88 | 8.05% | 纸张 |
| | 北京昌盛杰出科贸有限公司 | 3,789.33 | 1.51% | 93,968.88 | 4.03% | 纸张 |
| |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 3,649.81 | 1.45% | 93,968.88 | 3.88% | 纸张 |
| | 合计 | 35,901.17 | 14.29% | 93,968.88 | 38.21% | |
| 2015 年度 | 山东晨鸣纸业销售有限公司 | 8,884.68 | 3.84% | 77,655.91 | 11.44% | 纸张 |
| |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 6,074.23 | 2.63% | 77,655.91 | 7.82% | 纸张 |
| | 淄博传凯商贸有限公司 | 5,058.49 | 2.19% | 77,655.91 | 6.51% | 纸浆 |
| |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 4,348.77 | 1.88% | 77,655.91 | 5.60% | 纸张 |
| | 北京昌盛杰出科贸有限公司 | 3,878.31 | 1.68% | 77,655.91 | 4.99% | 纸张 |
| | 合计 | 28,244.48 | 12.22% | 77,655.91 | 36.36% | |
| 2014 年度 | 山东晨鸣纸业销售有限公司 | 3,926.72 | 1.98% | 61,376.15 | 6.40% | 纸张 |

| 期间 | 供应商名称 | 纸张采购金额 | 对应供应商纸张采购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 当期纸张采购总额 | 对应供应商纸张采购金额占当期纸张采购总额比例 | 采购明细名称 |
|----|--------------|------------------|--------------------|------------------|------------------------|--------|
| |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 3,796.67 | 1.91% | 61,376.15 | 6.19% | 纸张 |
| | 济南银星纸业有限公司 | 2,987.00 | 1.50% | 61,376.15 | 4.87% | 纸张 |
| | 北京昌盛杰出科贸有限公司 | 2,844.19 | 1.43% | 61,376.15 | 4.63% | 纸张 |
| |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 2,721.44 | 1.37% | 61,376.15 | 4.43% | 纸张 |
| | 合计 | 16,276.03 | 8.19% | 61,376.15 | 26.52% | |

内容采购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 期间 | 供应商名称 | 内容采购金额 | 对应供应商内容采购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 当期内容采购总额 | 对应供应商内容采购金额占当期内容采购总额比例 | 采购明细名称 |
|---------|------------------------------|-----------------|--------------------|------------------|------------------------|--------|
| 2016 年度 |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 | 4,923.12 | 1.96% | 39,365.46 | 12.51% | 版权 |
| | 牛津大学出版社（中国）有限公司 | 1,379.62 | 0.55% | 39,365.46 | 3.50% | 版权 |
| | IGROUP (ASIAPACIFIC) LIMITED | 1,068.23 | 0.43% | 39,365.46 | 2.71% | 版权 |
| | DORLING KINDERSLEY LTD | 731.04 | 0.29% | 39,365.46 | 1.86% | 版权 |
| | ELSEVIER 公司 | 728.53 | 0.29% | 39,365.46 | 1.85% | 版权 |
| | 合计 | 8,830.54 | 3.52% | 39,365.46 | 22.43% | |
| 2015 年度 |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 | 5,377.57 | 2.33% | 36,227.48 | 14.84% | 版权 |

| 期间 | 供应商名称 | 内容采购金额 | 对应供应商内容采购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 当期内容采购总额 | 对应供应商内容采购金额占当期内容采购总额比例 | 采购明细名称 |
|---------|------------------------------|-----------------|--------------------|------------------|------------------------|--------|
| | ELSEVIER 公司 | 1,209.29 | 0.52% | 36,227.48 | 3.34% | 版权 |
| | 牛津大学出版社（中国）有限公司 | 1,085.68 | 0.47% | 36,227.48 | 3.00% | 版权 |
| | DORLING KINDERSLEY LTD | 673.25 | 0.29% | 36,227.48 | 1.86% | 版权 |
| | IGROUP (ASIAPACIFIC) LIMITED | 548.39 | 0.24% | 36,227.48 | 1.51% | 版权 |
| | 合计 | 8,894.18 | 3.85% | 36,227.48 | 24.55% | |
| 2014 年度 |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 | 4,351.70 | 2.19% | 36,718.17 | 11.85% | 版权 |
| | 牛津大学出版社（中国）有限公司 | 1,426.41 | 0.72% | 36,718.17 | 3.88% | 版权 |
| | ELSEVIER 公司 | 843.69 | 0.42% | 36,718.17 | 2.30% | 版权 |
| | 三生教育教材编写组 | 723.46 | 0.36% | 36,718.17 | 1.97% | 版权 |
| | DORLING KINDERSLEY LTD | 599.49 | 0.30% | 36,718.17 | 1.63% | 版权 |
| | 合计 | 7,944.75 | 3.99% | 36,718.17 | 21.63% | |

印刷采购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 期间 | 供应商名称 | 印刷采购金额 | 对应供应商印刷采购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 当期印刷采购总额 | 对应供应商印刷采购金额占当期印刷采购总额比例 | 采购明细名称 |
|---------|------------|----------|--------------------|-----------|------------------------|--------|
| 2016 年度 | 云南朗明印务有限公司 | 2,868.47 | 1.14% | 82,077.52 | 3.49% | 印刷装订 |

| 期间 | 供应商名称 | 印刷采购金额 | 对应供应商印刷采购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 当期印刷采购总额 | 对应供应商印刷采购金额占当期印刷采购总额比例 | 采购明细名称 |
|---------|-----------------|------------------|--------------------|------------------|------------------------|--------|
| | 北京利丰雅高长城印刷有限公司 | 2,530.31 | 1.01% | 82,077.52 | 3.08% | 印刷装订 |
| | 河南省瑞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 2,201.57 | 0.88% | 82,077.52 | 2.68% | 印刷装订 |
| | 湖北恒泰印务有限公司 | 1,991.67 | 0.79% | 82,077.52 | 2.43% | 印刷装订 |
| |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 | 1,815.27 | 0.72% | 82,077.52 | 2.21% | 印刷 |
| | 合计 | 11,407.29 | 4.54% | 82,077.52 | 13.90% | |
| 2015 年度 | 北京利丰雅高长城印刷有限公司 | 3,049.84 | 1.32% | 75,259.13 | 4.05% | 印刷装订 |
| | 云南朗明印务有限公司 | 2,826.83 | 1.22% | 75,259.13 | 3.76% | 印刷装订 |
| |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 | 1,904.60 | 0.82% | 75,259.13 | 2.53% | 印刷 |
| | 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 | 1,588.03 | 0.69% | 75,259.13 | 2.11% | 印刷装订 |
| | 南通韬奋印刷有限公司 | 1,532.71 | 0.66% | 75,259.13 | 2.04% | 印刷费 |
| | 合计 | 10,902.01 | 4.72% | 75,259.13 | 14.49% | |
| 2014 年度 | 北京利丰雅高长城印刷有限公司 | 3,369.51 | 1.70% | 74,163.91 | 4.54% | 印刷装订 |
| | 云南朗明印务有限公司 | 2,944.22 | 1.48% | 74,163.91 | 3.97% | 印刷装订 |
| | 昌黎太阳红彩色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 2,424.79 | 1.22% | 74,163.91 | 3.27% | 印刷装订 |
| |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 | 2,093.76 | 1.05% | 74,163.91 | 2.82% | 印刷 |
| | 河南省瑞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 1,782.36 | 0.90% | 74,163.91 | 2.40% | 印刷装订 |
| | 合计 | 10,832.28 | 5.45% | 74,163.91 | 14.61% | |

（八）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

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所从事的出版经营活动属于对环境影响很小的行业，其中主要是印刷业务会对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报告期内，因发行人子公司新华印刷未按规定安装、使用污染防治设施，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4 年 5 月 14 日出具《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京技管环保责改字〔2014〕第〔14〕号），责令新华印刷限期安装并使用污染防治设施。新华印刷严格按照国家规定进行了整改，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新华印刷环保设施运转正常，污染物排放达标。

公司上述行为情节轻微，已采取有效措施整改，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生产经营无环境破坏活动、环境污染事故和环境纠纷，亦未受过环境保护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

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所从事经营活动符合国家关于安全生产的要求，不存在违反安全生产法规、造成重大事故的情况。

五、与本公司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1、房屋建筑物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共拥有 29 宗房产，面积 113,928.35 平方米，除第 22 项到 24 项房产正在办理房屋产权证书以外，其余房产均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自有房产情况如下：

| 序号 | 房屋所有权人 | 房产证号 | 房屋坐落 | 用途 | 建筑面积（m ² ） |
|----|--------|-----------------------|----------------------|----|-----------------------|
| 1 | 中华书局 | X京房权证丰字第 407178 号 |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 办公 | 10,586.24 |
| 2 | 商务印书馆 | 沪房地黄字（2004）第 008731 号 | 上海市黄浦区中上南路 969 号 | 办公 | 298.83 |
| 3 | 商务印书馆 | 临房权证兰山区字第 |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沂蒙路 189 号 C | 住宅 | 154.13 |

| 序号 | 房屋所有权人 | 房产证号 | 房屋坐落 | 用途 | 建筑面积 (m ²) |
|----|---------------|----------------------------|---|-------|------------------------|
| | | 000091287 号 | 号楼 | | |
| 4 | 商务印书馆 | X 京房权证朝其字第 513888 号 | 北京市朝阳区吉庆里 14 号楼地上部分 | 办公 | 112.95 |
| 5 | 商务印书馆 | X 京房权证朝其字第 513889 号 | 北京市朝阳区吉庆里 14 号楼地上部分 | 办公 | 132.98 |
| 6 | 商务印书馆 | X 京房权证朝其字第 513890 号 | 北京市朝阳区吉庆里 14 号楼地上部分 | 办公 | 155.00 |
| 7 | 商务印书馆 | X 京房权证朝其字第 513891 号 | 北京市朝阳区吉庆里 14 号楼地上部分 | 办公 | 171.45 |
| 8 | 商务印书馆 | X 京房权证朝其字第 513893 号 | 北京市朝阳区吉庆里 6 号楼 | 住宅 | 12.31 |
| 9 | 商务印书馆 | X 京房权证朝字第 1114425 号 | 北京市朝阳区吉庆里 6 号楼-1 层 A518 | 车位 | 11.27 |
| 10 | 《英语世界》杂志社有限公司 | X 京房权证朝字第 1331244 号 | 北京市朝阳区吉庆里 9、10 号楼 | 住宅 | 368.19 |
| 11 | 大百科 | 西全字第 20992 号 |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17 号 | 办公 | 18,930.3 |
| 12 | 美术总社 | 朝全字第 12277 号 |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 504 号 | 办公 | 1,395.2 |
| 13 | 人美社 | 东全变字第 00213 号 |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北大街 390 号 | 商业 | 734 |
| 14 | 中译出版 | 京央 (2017) 市不动产权第 0010425 号 |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甲 4 号楼 601-609、621 | 办公 | 999.83 |
| 15 | 东方出版中心 | 沪房地长字 (2011) 第 013954 号 | 上海市仙霞路 345 号底层地下室; 5A、5B、5C、5D; 16-24 层 | 商业、办公 | 12,146.11 |
| 16 | 东方出版中心 | 沪房地长字 | 上海市仙霞路 345 | 办公 | 1,607.04 |

| 序号 | 房屋所有权人 | 房产证号 | 房屋坐落 | 用途 | 建筑面积 (m ²) |
|----|--------|-------------------------|--------------------------------|-----------|------------------------|
| | | (2012)第000836号 | 号6A、6B、6C、6D、7D、8D | | |
| 17 | 现代出版社 | X京房权证朝字第1439346号 | 朝阳区安华里五区配套商业楼4层401 | 商业 | 480.84 |
| 18 | 中新联 | X京房权证石字第079530号 |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5号1号楼等2幢 | 工业用房 | 11,458.23 |
| 19 | 新华印刷 | 房权证开字第009826号 | 北京市经济开发区凉水河一街8号院1幢-1至4层101 | 生产厂房及附属设施 | 52,832.04 |
| 20 | 中版教材 |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4559962号 |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48号1栋1楼3单位13楼1303号 | 住宅 | 173.96 |
| 21 | 中版教材 |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4559963号 |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48号1栋1楼1143号 | 车位 | 68.26 |
| 22 | 中版教材 | - | 昆明市学府路8号 | 商业用房 | 138.81 |
| 23 | 中版教材 | - | 郑州市郑东新区福祿街南、心怡路西28层2802 | 住宅 | 179.62 |
| 24 | 中版教材 | - | 海口市秀英区美林路8号 | 住宅 | 174.64 |
| 25 | 中版教材 | 桂(2016)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067736号 | 南宁市青秀区滨湖路55号南湖国际广场6号楼2604号 | 城镇住宅用地/住宅 | 140.8 |
| 26 | 中版教材 | 湘(2016)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001170号 | 芙蓉区人民东路618号水云间小区80栋302 | 住宅用地/住宅 | 231.82 |
| 27 | 中版教材 | 湘(2016)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009377号 | 芙蓉区人民东路618号水云间小区80栋价04 | 综合用地/地库 | 17.47 |
| 28 | 中版教材 | 陕(2016)西安市不动产权第1140512号 | 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引路丰景佳园26幢2F154 | 其他 | 43.47 |

| 序号 | 房屋所有权人 | 房产证号 | 房屋坐落 | 用途 | 建筑面积 (m ²) |
|----|--------|-------------------------|------------------------|----|------------------------|
| 29 | 中版教材 | 陕(2016)西安市不动产权第1140525号 | 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引路丰景佳园10幢10101 | 住宅 | 172.56 |

注：(1)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第2-9项、11-14项房产的所有权人名称暂未变更为改制后的有限公司名称。

(2) 中译公司于2015年3月分立为中国翻译和中译出版，原中译公司的房屋、土地已经分割，2016年6月30日，中国翻译转让至出版集团，依据中国翻译与中译出版的分割协议，中译出版持有上述第14项房产，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中译出版已经办理房屋产权变更手续。房产证号为：京央(2017)市不动产权第0010425号；用途为办公。

(3) 上述第22-24项房产于2015年11-12月期间购买，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正在办理房屋产权登记手续。

2、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租赁的房产及土地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租赁的房产或场所的面积约142,290.90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承租方 | 出租方 | 坐落 | 租赁面积 (m ²) | 租赁期间 | 租金 | 用途 |
|----|------|-----------------|-------------------------|------------------------|--------------------------|------------|----|
| 1 | 中国出版 | 出版集团 |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甲55号9-10层 | 1,080.30 | 2012.01.01-2017.12.31 | 5.7元/天/平方米 | 办公 |
| 2 | 人民文学 | 出版集团 | 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42号2幢-1层 | 601.00 | 2012.01.01-2017.12.31 | 1.7元/天/平方米 | 办公 |
| 3 | 人民文学 | 出版集团 | 北京市东城区交东大街4号楼一层4-24-3 | 69.65 | 2012.01.01-2017.12.31 | 5.3元/天/平方米 | 办公 |
| 4 | 人民文学 | 北京恒圣意德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 北京市大兴区西芦工业园内库房、配楼、宿舍52间 | 19,000.00 | 2016.01.01-人民文学库房搬家结束之日 | 50万元/月 | 仓储 |
| 5 | 人民文学 | 北京八达物流有限公司 | 北京八达物流有限公司 | 4,550.00 | 2016.01.01--人民文学库房搬家结束之日 | 21元/月/平方米 | 仓储 |
| 6 | 上海九 | 上海朵 | 上海市徐汇区天 | 966.33 | 2016.04.01-2 | 前三年 | 办公 |

| 序号 | 承租方 | 出租方 | 坐落 | 租赁面积 (m ²) | 租赁期间 | 租金 | 用途 |
|----|------|--------------|----------------------------------|---------------------------|-----------------------|--|----|
| | 久 | 云轩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 钥桥路 1188 号 B 区六楼 601、602 室 | | 026.03.31 | 3 元/平方米/天, 第四年起每年递增 3% | |
| 7 | 上海九久 | 上海翔英商贸有限公司 | 上海市松江区叶榭镇车停公路 2015-2025 号第 3 号厂房 | 3,786.00 | 2016.09.15-2021.09.14 | 0.85 元/平方米/天, 每年递增 5% | 仓储 |
| 8 | 中华书局 | 出版集团 |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 36 号 | 100.00 | 2012.01.01-2017.12.31 | 2012 年度: 2.73 元/天/平方米; 2013 年-2017 年 4.1 元/天/平方米 | 办公 |
| 9 | 中华书局 | 上海竟成印务有限公司 | 上海市蓝桥创意产业园区 C 座地下一层部分、二层部分 | 644.25 | 2012.01-2032.01 | 382,556.15 元/年 | 办公 |
| 10 | 中华书局 | 中盐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 北京市丰台区西客站南广场驻京办一号楼 A 座 5 层 | 308.00 | 2016.05.01-2017.04.30 | 51,525.8 元/月 | 办公 |
| 11 | 中华书局 | 北京流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后夏公庄村东工业园区 | 10,000.00 | 2015.01.01-2017.12.31 | 15 元/月/平方米 | 仓储 |
| 12 | 中华书局 | 殷会林 | 北京市通州区宋 | 300.00 | 2014.11.01- | 4.5 万 | |

| 序号 | 承租方 | 出租方 | 坐落 | 租赁面积 (m ²) | 租赁期间 | 租金 | 用途 |
|----|-------|------------------|--------------------------------------|---------------------------|-----------------------|------------------|----|
| | 局 | | 庄镇后夏村 114 号 | | 2017.04.30 | 元/年 | 居住 |
| 13 | 中华书局 | 北京冠中印刷厂 | 北京市顺义区北小营镇后礼务村北 | 7,500.00 | 2016.11.01-2019.10.31 | 80 万元/年 | 库房 |
| 14 | 商务印书馆 | 出版集团 |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 36 号 | 3,661.06 | 2012.01.01-2017.12.31 | 4.1 元/天/平方米 | 办公 |
| 15 | 商务印书馆 | 上海竟成印务有限公司 | 上海市蓝桥创意产业园区 C 座地下一层部分、一层部分、二层部分、三层部分 | 1,972.52 | 2012.01-2032.01 | 1,171,289.38 元/年 | 办公 |
| 16 | 商务印书馆 | 新闻出版总署机关服务局 | 北京市王府井大街 36 号办公楼内礼堂、电影放映室等附属用房 | 660.00 | 2016.01.01-2016.12.31 | 1,200,000 元/年 | 办公 |
| 17 | 商务印书馆 | 北京坛众升仓储有限公司 |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后辛庄村吴建路临 20 号库房 | 20,000.00 | 2014.07.01-2016.12.31 | 17 元/月/平方米 | 仓储 |
| 18 | 商务印书馆 | 北京坛众升仓储有限公司 |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后辛庄村吴建路临 20 号宿舍及办公室 35 间 | 525.00 | 2014.07.01-2016.12.31 | 400 元/间/月 (35 间) | 仓储 |
| 19 | 商务印书馆 | 北京华腾拓展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大街 100 号 | 513.80 | 2016.04.01-2017.03.31 | 660,132 元/年 | 办公 |
| 20 | 大百科 | 北京创世佳运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 顺义区李遂镇葛代子村葛东璐 8 号 | 6,200.00 | 2016.05.15-2018.05.15 | 0.55 元/天/平方米 | 仓储 |
| 21 | 人民音乐 | 出版集团 |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甲 55 号 | 2,109.44 | 2012.01.01-2017.12.31 | 5.7 元/天/平方米 | 办公 |

| 序号 | 承租方 | 出租方 | 坐落 | 租赁面积 (m ²) | 租赁期间 | 租金 | 用途 |
|----|-------|-------------------|---|---------------------------|-----------------------|----------------|----|
| | | | 5-6 层部分 | | | | |
| 22 | 人民音乐 | 上海竟成印务有限公司 | 上海市蓝桥创意产业园区 C 座地下一层部分、一层部分、五层部分 | 898.85 | 2012.01-2032.01 | 533,738.52 元/年 | 办公 |
| 23 | 美术出版社 | 中国人民解放军北京卫戍区农副业基地 | 北京市丰台区南苑西红门路 5 号 | 2,066.00 | 2016.01.01-2016.12.31 | 11.93 元/月/平方米 | 仓储 |
| 24 | 三联书店 | 出版集团 | 北京市美术馆东街 22 号-2 至 5 层 | 3,489.07 | 2012.01.01-2017.12.31 | 3.7 元/天/平方米 | 办公 |
| 25 | 三联书店 | 上海竟成印务有限公司 | 上海市蓝桥创意产业园区 C 座地下一层部分、一层部分、五层部分 | 557.74 | 2012.01-2032.01 | 331,189.77 元/年 | 办公 |
| 26 | 三联书店 |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北京市朝阳区霞光里 9 号中电发展大厦 4 层 401、405-409、5 层 506-509 | 1,160.00 | 2015.08.01-2017.7.31 | 5.5 元/天/平方米 | 办公 |
| 27 | 三联书店 |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北京市朝阳区霞光里 9 号中电发展大厦 B 座 5 层 | 100.00 | 2016.10.17-2017.10.16 | 5.7 元/天/平方米 | 办公 |
| 28 | 三联书店 |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北京市朝阳区霞光里 9 号中电发展大厦 B 座 1 层 | 500.00 | 2016.10.01-2018.09.30 | 5.7 元/天/平方米 | 办公 |
| 29 | 三联书店 | 北京市昌平区平西府村 | 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平西府村 | 20,167 | 1994.10.26-2044.10.25 | 1,425,000 元 | 仓储 |

| 序号 | 承租方 | 出租方 | 坐落 | 租赁面积 (m ²) | 租赁期间 | 租金 | 用途 |
|----|-------|------------------|--|---------------------------|-----------------------|---------------------------------|----|
| 30 | 三联书店 | 北京西南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 北京西南物流中心北区 12、14、15、17、18、21 号西库 | 6,000.00 | 2016.08.21-2016.12.31 | 0.55 元/天/平方米 | 仓储 |
| 31 | 三联书店 | 北京西南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 北京西南物流中心北区 | 3 间, 约 60 平方米 | 2016.08.21-2016.12.31 | 650 元/月/间 | 仓储 |
| 32 | 传媒商报社 | 北京通惠时代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 |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21 号 411A 房间 | 120.00 | 2016.10.01-2017.03.31 | 210,240 元/年 | 办公 |
| 33 | 传媒商报社 | 北京通惠时代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 |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21 号 409 房间 | 246.00 | 2016.10.01-2017.03.31 | 430,992 元/年 | 办公 |
| 34 | 传媒商报社 | 北京通惠时代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 |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21 号 309 房间 | 110.00 | 2016.10.01-2017.03.31 | 192,720 元/年 | 办公 |
| 35 | 中新联 | 广州市长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二街 19 号 | 6,728.00 | 2012.04.12-2022.04.11 | 120,000 元/月; 第二年起每年递增 4% | 办公 |
| 36 | 中新联 | 广州市长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二街 19 号厂区 1 号楼食堂、宿舍 | 250.00 | 2012.05.01-2017.05.01 | 厨房: 7,500 元/月; 2 号楼宿舍: 800 元/月/ | 宿舍 |

| 序号 | 承租方 | 出租方 | 坐落 | 租赁面积 (m ²) | 租赁期间 | 租金 | 用途 |
|----|-----------------|---------------------------------|---------------------------------------|---------------------------|---------------------------|--|----|
| | | | | | | 间；3 号楼： 1,000 元/月/ 套 | |
| 37 | 中版联 物资 | 出版集 团 | 北京市东城区朝 阳门内大街甲 55号8层部分 | 189.37 | 2012.01.01- 2017.12.31 | 2012年 度 4.9元/ 天/平方 米； 2013- 2017 年度 5.7元/ 天/平方 米 | 办公 |
| 38 | 中版联 物资 | 北京金 泰集团 有限公司 西城分 公司 | 西城区新兴东巷 15号1328房间 | 25.00 | 2016.05.05- 2017.05.04 | 3,421. 88元/ 月 | 办公 |
| 39 | 中版数 字 | 出版集 团 | 北京市东城区朝 阳内大街甲55 号1层部分 | 468.48 | 2012.01.01- 2017.12.31 | 2012年 度 4.9元/ 天/平方 米； 2013- 2017 年度 5.7元/ 天/平方 米 | 办公 |
| 40 | 商务印 书馆国 际 | 中国妇 女杂志 社 | 北京市东城区史 家胡同甲24号 办公楼三层、地 下室五间 | 500.00 | 2016.01.31- 2018.12.31 | 725,4 60元/ 年 | 办公 |

| 序号 | 承租方 | 出租方 | 坐落 | 租赁面积 (m ²) | 租赁期间 | 租金 | 用途 |
|----|------------------|------------------|--------------------------------|---------------------------|-----------------------|---------------|----|
| 41 | 商务印书馆国际 | 中国妇女杂志社 | 北京市东城区史家胡同甲 24 号办公楼地下室 006 室 | 10.00 | 2016.01.31-2018.12.31 | 750 元/月 | 办公 |
| 42 | 商务印书馆(南宁)有限公司 | 广西日报社 | 南宁市民主路 21 号广西日报社大楼十楼 | 483.71 | 2015.10.16-2020.10.16 | - | 办公 |
| 43 | 商务印书馆(南宁)有限公司 | 南宁市求学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南宁市新民路 4 号华星时代广场 | 222.22 | 2016.01.01-2016.12.31 | 14,483 元/月 | 办公 |
| 44 | 商务印书馆(南宁)有限公司 | 孔伶俐 | 南宁市民主路 13 号区彩调团 2 栋 2 单元 101 号 | 121.63 | 2016.05.05-2019.05.04 | 2,600 元/月 | 办公 |
| 45 | 商务印书馆(南宁)有限公司 | 广西国宏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中段 49-2 号广西民族艺术宫 | 909.63 | 2016.07.01-2017.06.30 | 2.85 万元/月 | 办公 |
| 46 | 商印文津文化(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 北京华腾拓展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大街 100 号 | 28.8 | 2016.12.01-2017.11.30 | 37,320 元/年 | 办公 |
| 47 | 北京涵芬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北京中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大街 33 号国中商业大厦 826A | 77.80 | 2016.01.01-2016.12.31 | 11,016.48 元/月 | 办公 |
| 48 | 北京涵芬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北京中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大街 33 号国中商业大厦 826B | 72.18 | 2016.01.01-2016.12.31 | 10,220.69 元/月 | 办公 |

| 序号 | 承租方 | 出租方 | 坐落 | 租赁面积 (m ²) | 租赁期间 | 租金 | 用途 |
|----|---------------|----------------|---------------------------------------|---------------------------|-----------------------|---|----|
| 49 | 商务印书馆(成都)有限公司 | 四川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 成都市锦江区东玉龙街 52 号 3 楼 | 139.00 | 2016.01.01-2016.12.31 | 5,044 元/月 | 办公 |
| 50 | 商务印书馆(成都)有限公司 | 四川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 成都市锦江区东玉龙街 52 号 7 楼 | 24.50 | 2016.06.01-2016.12.31 | 735 元/月 | 办公 |
| 51 | 商务印书馆(杭州)有限公司 | 杭州西溪湿地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 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683 号西溪创意产业园 A 栋 | 480.00 | 2012.04.15-2022.04.14 | 10 万元/年 | 办公 |
| 52 | 商务印书馆(太原)有限公司 | 太原高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太原市南中环街 401 号太原高新区数码港 4 层 B2-2 区 | 140.58 | 2014.01.01-2016.12.31 | 根据高新管【2012】107 号文件, 减免三年房屋租金 23090 2.65 元 | 办公 |
| 53 | 商务印书馆(南京)有限公司 | 南京远航投资有限公司 | 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 350 号 | 335.00 | 2016.04.30-2022.06.29 | 46 万元/年 | 办公 |
| 54 | 北京三联韬奋书店有限公司 |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 北京市海淀区王庄路 1 号院清华同方科技大厦 4 号楼 1 层 111 号 | 906.55 | 2015.03.01-2020.02.29 | 2015.3.1-2018.2.28 期间: 243 元/月/平方米; 2018. | 办公 |

| 序号 | 承租方 | 出租方 | 坐落 | 租赁面积 (m ²) | 租赁期间 | 租金 | 用途 |
|----|----------------|-----------------|---------------------------------|---------------------------|-----------------------|-----------------------------------|----|
| | | | | | | 3.31-2020.2.29 期间： 252 元/月/平方米 | |
| 55 | 《中国广告》杂志社有限公司 | 上海申鑫经济发展总公司 | 上海市宁海东路200号1803-1805室 | 218.07 | 2014.01.01-2016.12.31 | 17,900元/月 | 办公 |
| 56 | 《中国广告》杂志社有限公司 | 上海百联房地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131弄10、20、21号-307-1室 | 22.00 | 2016.01.01-2016.12.31 | 1,040元/月 | 仓储 |
| 57 | 世图音像电子出版社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37号 | 209.33 | - | - | 办公 |
| 58 | 世界图书出版上海有限公司 | 上海进燕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上海市兆南路164号 | 2,150.00 | 2016.08.20-2019.08.19 | 1元/天/平方米 | 仓储 |
| 59 | 世界图书出版上海有限公司 | 上海进燕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上海市兆南路164号 | 700.00 | 2016.11.20-2019.08.19 | 1元/天/平方米 | 仓储 |
| 60 | 北京又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南滨河路25号金工宏洋大厦B座五层502 | 40.00 | 2016.09.06-2016.12.31 | 14,600元 | 办公 |
| 61 | 人民东方(北京)书业有限公司 | 北京市信广和投资有限公司 |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南竹竿胡同甲2号银河SOHO21018,2 | 456.93 | 2016.09.10-2019.09.09 | 90,339元/月 | 办公 |

| 序号 | 承租方 | 出租方 | 坐落 | 租赁面积 (m ²) | 租赁期间 | 租金 | 用途 |
|----|----------------------|--------------------|-----------------------------------|---------------------------|-----------------------|-----------------------------------|----|
| | | | 1019、21020 | | | | |
| 62 |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上海）有限公司 | 上海中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上海市虹口区纪念路500号1幢515-524室 | 520.00 | 2013.06.01-2018.05.31 | 23,500元/月 | 办公 |
| 63 | 东方出版中心 | 上海宝山希尔士实业公司 | 上海市宝山塘祁路139弄111号 | 3,696.30 | 2015.07.16-2017.07.15 | 库房、办公、活动楼0.75元/天/平方米；雨棚0.3元/天/平方米 | 仓储 |
| 64 | 现代出版社 | 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 | 北京市朝阳区安外安华里504号D座B办公室 | 90.00 | 2016.03.06-2017.03.05 | 10万元/年 | 办公 |
| 65 | 古联（北京）数字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20号中铁建设大厦17层1717、1718号 | 493.81 | 2016.12.17-2017.12.31 | 5元/天/平方米 | 办公 |
| 66 | 现代教育 | 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 | 北京市朝阳区安外安华里504号F座107 | 35.00 | 2016.01.18-2017.01.17 | 5万元/年 | 办公 |
| 67 | 现代教育 | 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 | 北京市朝阳区安外安华里504号B座 | 25.00 | 2016.10.08-2017.10.07 | 2万元/年 | 办公 |
| 68 | 现代教育 | 顺义区李遂镇葛代子村葛新东路8号库房 | 北京创世佳运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 1,500.00 | 2016.07.01-2019.05.14 | 0.55元/天/平方米 | 仓储 |

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从出版集团租赁的部分房产为划拨用地，未取得土地管理部门和

房产管理部门的批准文件，且出租人未取得租赁房产的权属证明。为尽量避免瑕疵租赁房产及土地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经营造成影响，出版集团出具承诺：将尽快取得其出租房产的权属证明文件，并取得土地管理部门和房产管理部门的批准文件，同时按规定上缴租金中所含的土地收益。对因此导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租赁合同期限内无法继续使用租赁房屋的，由出版集团负责及时落实租赁经营场所，并对由此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造成的损失，承担全额补偿责任。

3、主要机器设备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 500 万元以上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固定资产名称 | 数量（台） | 原值 | 累计折旧 | 净值 | 成新率 |
|-----------------|-------|-----------|-----------|---------|--------|
| 海德堡商业轮转胶印机（八色） | 1 | 4,215.09 | 3,897.42 | 317.67 | 7.54% |
| 海德堡商业轮转胶印机（八色） | 1 | 2,839.68 | 2,693.11 | 146.57 | 5.16% |
| 柯尔布斯精装联动线 | 1 | 1,793.55 | 1,703.87 | 89.68 | 5.00% |
| 海德堡四色胶印机 | 1 | 1,265.08 | 1,184.64 | 80.44 | 6.36% |
| 海德堡五色胶印机 | 1 | 1,024.30 | 485.11 | 539.19 | 52.64% |
| 海德堡四色胶印机 | 1 | 865.81 | 807.43 | 58.37 | 6.74% |
| 海德堡四色胶印机 | 1 | 787.10 | 747.74 | 39.35 | 5.00% |
| 海德堡四色胶印机 | 1 | 704.49 | 669.27 | 35.22 | 5.00% |
| 罗兰 R700 对开四色胶印机 | 1 | 712.22 | 668.81 | 43.41 | 6.10% |
| 马天尼联动机 | 1 | 692.14 | 657.53 | 34.61 | 5.00% |
| 海德堡四色胶印机 | 1 | 684.76 | 324.57 | 360.19 | 52.60% |
| 海德堡四色胶印机 | 1 | 540.97 | 513.93 | 27.05 | 5.00% |
| 合计 | - | 16,125.19 | 14,353.43 | 1771.75 | - |

（二）主要无形资产

1、自有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土地使用权共 15 宗，合计面积 221,076.47 平方米。

| 序号 | 土地使用权人 | 权证编号 | 位置 | 用途 | 类型 | 面积（m ² ） | 到期日 |
|----|--------|-----------------------|-----------------------|---------|----|---------------------|------------|
| 1 | 中华书局 | 京丰国用（2012 出）第 00008 号 | 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 工业用地 | 出让 | 5,265.51 | 2062.06.27 |
| 2 | 商务印书馆 | 沪房地黄字（2004）第 008731 号 | 黄浦区董家渡街道 749 街坊 1/1 丘 | 商、办综合用地 | 出让 | 5,392.00 | 2050.07.06 |
| 3 | 大百科 | 京央西国用（2014 出） | 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17 | 商务金融 | 出让 | 4,981.40 | 2063.07.04 |

| 序号 | 土地使用权人 | 权证编号 | 位置 | 用途 | 类型 | 面积 (m ²) | 到期日 |
|----|--------|----------------------|------------------------------|--------|----|----------------------|------------|
| | | 第00002号 | 号 | 用地 | | | |
| 4 | 美术总社 | 京朝国用(2003划)字第0026号 | 朝阳区安华里504号 | 机关团体用地 | 划拨 | 1,210.09 | - |
| 5 | 人美社 | 京东国用(2003划)字第A00007号 | 东四北大街390号 | 商业用地 | 划拨 | 371.90 | - |
| 6 | 东方出版中心 | 沪房地长字(2011)字第013954号 | 仙霞路345号底层、5A-5D、16-24层等 | 办公用地 | 出让 | 1,924.20 | 2060.07.15 |
| 7 | 东方出版中心 | 沪房地长字(2012)字第000836号 | 仙霞路345号6A室等 | 办公用地 | 出让 | 254.00 | 2052.04.11 |
| 8 | 现代出版社 | 京朝国用(2015出)第00133号 | 朝阳区安华里五区配套商业楼4层401 | 商业用地 | 出让 | 165.23 | 2041.08.29 |
| 9 | 中新联 | 京石国用(2011出)第00023号 | 石景山实兴大街5号 | 工业用地 | 出让 | 10,846.06 | 2044.08.04 |
| 10 | 新华联合 | 京国用(2012出)第00146号 | 顺义区北小营镇后鲁各庄村北侧 | 工业用地 | 出让 | 4,186.92 | 2062.05.07 |
| 11 | 新华联合 | 京央顺国用(2013出)第00055号 | 北京市顺义区北小营镇后鲁各庄村北侧 | 工业用地 | 出让 | 102,756.13 | 2061.08.02 |
| 12 | 新华联合 | 京央顺国用(2013出)第00056号 | 北京市顺义区北小营镇后鲁各庄村北侧 | 工业用地 | 出让 | 53,633.07 | 2061.08.02 |
| 13 | 新华印刷 | 开有限国用(2007)第51号 |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南部新区X19号街区 | 工业用地 | 出让 | 30,042.484 | 2057.01.31 |
| 14 | 中版教材 | 武国用(2015)第33519号 |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48号-1楼1143号 | 地下车库 | 出让 | 35.53 | 2076.05.30 |
| 15 | 中版教材 | 武国用(2015)第33520号 |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48号1幢3单元13楼1303号 | 住宅用地 | 出让 | 11.95 | 2076.05.30 |

注：（1）上述第 4、5 项土地使用权性质为划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正在办理出让手续。




2、商标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商标情况如下：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1 |  | 中华书局 | 1260442 | 第 16 类：印刷品 | 2009.04.07-2019.04.06 |
| 2 |  | 中华书局 | 1290497 | 第 16 类：期刊 | 2009.07.07-2019.07.06 |
| 3 |  | 中华书局 | 1377242 | 第 41 类：书籍出版；教育；组织学术讨论 | 2000.03.21-2020.03.20 |
| 4 |  | 中华书局 | 1379957 | 第 41 类：书籍出版；教育；组织学术讨论 | 2000.03.28-2020.03.27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5 |  | 中华书局 | 12896364 | 第 21 类：瓷器；日用陶器（包括盆、碗、盘、缸、坛、罐、砂锅、壶、炆器餐具）；瓷、陶瓷、陶土或玻璃艺术品；唐三彩；酒具；花瓶；化妆用具；水晶（玻璃制品）；家用或厨房用容器；彩色玻璃器皿 | 2015.01.14-2025.01.13 |
| 6 | 经读典记 | 北京阳光润智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 9846441 | 第 9 类：计算机软件（已录制）；绘图机；磁性数据介质；测量仪器；电子公告牌；光通讯设备；录音载体；带有图书的电子发声装置；视听教学仪器；成套电气校验装置 | 2012.10.14-2022.10.13 |
| 7 | 经读典记 | 北京阳光润智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 9846477 | 第 16 类：纸；绘画材料；书写材料；图表；海报；印刷出版物；书籍；期刊；教学用模型标本；教学材料（仪器除外） | 2012.10.14-2022.10.13 |
| 8 | 经读典记 | 北京阳光润智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 9846499 | 第 35 类：广告宣传；广告；进出口代理；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工商管理辅助；市场分析；人事管理咨询；商业场所搬迁；文字处理；寻找赞助 | 2012.10.14-2022.10.13 |
| 9 | 经读典记 | 北京阳光润智文化传播有限 | 9846526 | 第 38 类：电视广播；信息传送；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远 | 2012.10.14-2022.10.13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 | 责任公司 | | 程会议服务；电讯信息；电讯设备出租；计算机终端通讯；有线电视播放；通讯社；电子邮件 | |
| 10 | 经读典记 | 北京阳光润智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 9846633 | 第 41 类：学校（教育）；教育；组织文化或教育展览；安排和组织学术讨论会；出借书籍的图书馆；文字出版（广告宣传册除外）；书籍出版；在线电子书籍和杂志的出版；翻译；文娱活动 | 2012.10.14-2022.10.13 |
| 11 | 经读典记 | 北京阳光润智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 9846657 | 第 42 类：技术研究；科研项目研究；包装设计；建筑学；服装设计；计算机编程；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软件维护；计算机程序和数据的数据转换（非有形转换）；无形资产评估 | 2012.10.14-2022.10.13 |
| 12 |  | 商务印书馆 | 3571033 | 第 16 类：辞书 | 2005.03.07-2025.03.06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13 |  新华 正音 词典 | 商务印书馆 | 3571034 | 第 16 类：辞书 | 2005.03.07-2025.03.06 |
| 14 |  新华 词典 | 商务印书馆 | 3571035 | 第 16 类：辞书 | 2005.03.07-2025.03.06 |
| 15 |  新华 同义词 词典 | 商务印书馆 | 3571036 | 第 16 类：辞书 | 2005.03.07-2025.03.06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16 |  新华 拼写 词典 | 商务印书馆 | 3571037 | 第 16 类：辞书 | 2005.03.07-2025.03.06 |
| 17 |  新华 成语 词典 | 商务印书馆 | 3571038 | 第 16 类：辞书 | 2005.03.07-2025.03.06 |
| 18 |  新华 新词语 词典 | 商务印书馆 | 3571039 | 第 16 类：辞书 | 2005.03.07-2025.03.06 |
| 19 | 现代汉语词典 | 商务印书馆 | 3571040 | 第 16 类：辞书 | 2005.03.07-2025.03.06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20 |  新华字典 | 商务印书馆 | 3571041 | 第 16 类：辞书 | 2005.03.07-2025.03.06 |
| 21 |  新华 写字 字典 | 商务印书馆 | 3571042 | 第 16 类：辞书 | 2005.03.07-2025.03.06 |
| 22 |  新华 反义词 词典 | 商务印书馆 | 3571043 | 第 16 类：辞书 | 2005.03.07-2025.03.06 |
| 23 |  | 商务印书馆 | 1301111 | 第 9 类：磁带，密纹盘（音像），录像带，录音唱片，唱片 | 1999.08.07-2019.08.06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24 |  | 商务印书馆 | 1704971 | 第 16 类：印刷出版物，书籍 | 2002.01.28-2022.01.27 |
| 25 |  | 商务印书馆 | 1678216 | 第 9 类：磁带，光盘（音像） | 2001.12.07-2021.12.06 |
| 26 |  | 商务印书馆 | 1696969 | 第 16 类：印刷出版物，书籍 | 2002.01.14-2022.01.13 |
| 27 |  | 商务印书馆 | 1674565 | 第 9 类：磁带，光盘（音像） | 2001.11.28-2021.11.27 |
| 28 |  | 商务印书馆 | 1290492 | 第 16 类：印刷品，书籍 | 1999.07.07-2019.07.06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29 |  | 商务印书馆 | 9792656 | 第 16 类：海报；地图册；歌曲集；书籍；地图；带有电子发声装置的儿童图书；印刷时刻表；说明书；连环漫画书；印刷出版物（截止） | 2012.10.14-2022.10.13 |
| 30 |  | 商务印书馆 | 9792655 | 第 16 类：带有电子发声装置的儿童图书；地图；地图册；歌曲集；海报；连环漫画书；书籍；说明书；印刷出版物；印刷时刻表（截止） | 2014.02.28-2024.02.27 |
| 31 |  | 商务印书馆 | 289078 | 第 9 类：语音磁带 | 1987.06.10-2017.06.09 |
| 32 |  | 商务印书馆 | 322973 | 第 16 类：书、报、杂志 | 1988.09.10-2018.09.09 |
| 33 |  | 商务印书馆 | 1290488 | 第 16 类：杂志 | 1999.07.07-2019.07.06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34 |  | 商务印书馆 | 14598985 | 第 16 类：便笺本；小册子；笔记本或绘图本；印刷品；书籍；印刷出版物；报纸；杂志（期刊）；文具；书写工具 | 2015.07.21-2025.07.20 |
| 35 |  | 商务印书馆 | 14598984 | 第 41 类：教育；辅导（培训）；学校教育服务；安排和组织会议；组织文化或教育展览；出借书籍的图书馆；书籍出版；文字出版（广告宣传材料除外）；在线电子书籍和杂志的出版；广播和电视节目制作 | 2015.07.28-2025.07.27 |
| 36 |  | 商务印书馆 | 14598982 | 第 41 类：出借书籍的图书馆 | 2015.09.28-2025.09.27 |
| 37 |  | 商务印书馆 | 14598983 | 第 16 类：书写工具 | 2015.09.28-2025.09.27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38 |  | 商务印书馆国际 | 3607913 | 第 41 类：图书出版（广告宣传册除外）；课本出版（非广告材料）；书籍出版；在线电子书籍和杂志的出版；电子桌面排版；提供在线电子出版物（非下载的）；录像带发行；收费图书馆；流动图书馆（商品截止） | 2005.06.14-2025.06.13 |
| 39 |  | 《百科知识》杂志社有限公司 | 6212148 | 第 16 类：杂志（期刊）（截止） | 2010.09.14-2020.09.13 |
| 40 |  | 人民音乐 | 10929032 | 第 41 类：学校（教育）；培训；幼儿园；组织教育或娱乐竞赛；安排和组织音乐会；图书出版；录像带发行；节目制作；俱乐部服务（娱乐或教育）；在计算机网络上提供在线游戏（截止） | 2014.03.21-2024.03.20 |
| 41 |  | 人民音乐 | 10928875 | 第 16 类：纸巾；音乐贺卡；练习本；歌曲集；印刷出版物；连环漫画书；图画；带有电子发声装置的儿童图书；文具；画笔（截止） | 2013.09.14-2023.09.13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42 |  | 人民音乐 | 10938621 | 第 16 类：纸巾；音乐贺卡；练习本；歌曲集；印刷出版物；连环漫画书；带有电子发声装置的儿童图书；图画；文具；画笔（截止） | 2013.08.21-2023.08.20 |
| 43 |  | 人民音乐 | 12236545 | 第 28 类：圣诞树用装饰品（照明用物品和糖果除外）；钓具（截止） | 2015.03.21-2025.03.20 |
| 44 |  | 人民音乐 | 12968643 | 第 41 类：教育；培训；安排和组织大会；流动图书馆；录像带发行；书籍出版；节目制作；演出；动物训练；为艺术家提供模特服务（截止） | 2015.02.07-2025.02.06 |
| 45 |  | 人民音乐 | 7840988 | 第 9 类：软盘；计算机软件（已录制）；光盘；唱片；磁带；护目镜；电门铃；太阳镜；动画片；幻灯片（照相）（截止） | 2012.07.07-2022.07.06 |
| 46 |  | 人民音乐 | 7841075 | 第 9 类：软盘；计算机软件（已录制）；光盘；唱片；磁带；护目镜；电门铃；太阳镜；动画片；幻灯片（照相）（截止） | 2012.07.07-2022.07.06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47 |  | 人民音乐 | 7841090 | 第 9 类：软盘；计算机软件（已录制）；光盘；唱片；磁带；护目镜；电门铃；太阳镜；动画片；幻灯片（照相）（截止） | 2012.07.07-2022.07.06 |
| 48 |  | 人民音乐 | 7841133 | 第 15 类：钢琴；乐器；弦乐器；电子乐器；音乐合成器；弹拨乐器；打击乐器；乐器琴弓；乐器弦；乐器盒（截止） | 2011.01.07-2021.01.06 |
| 49 |  | 人民音乐 | 7844489 | 第 16 类：印刷品；音乐贺卡；歌曲集；书籍；带有电子发声装置的儿童图书；杂志（期刊）；图画；照片；数学教具；印刷出版物（截止） | 2011.01.14-2021.01.13 |
| 50 |  | 人民音乐 | 7841209 | 第 16 类：印刷品；音乐贺卡；歌曲集；书籍；印刷出版物；带有电子发声装置的儿童图书；杂志（期刊）；图画；照片；数学教具（截止） | 2011.01.14-2021.01.13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51 |  | 人民音乐 | 7844493 | 第 16 类：印刷品；音乐贺卡；歌曲集；书籍；带有电子发声装置的儿童图书；杂志（期刊）；图画；照片；数学教具；印刷出版物（截止） | 2011.01.14-2021.01.13 |
| 52 | 华彩 | 人民音乐 | 7841188 | 第 16 类：照片；数学教具（截止） | 2011.07.07-2021.07.06 |
| 53 |  | 人民音乐 | 7844515 | 第 35 类：无线电商业广告；电视广告；数据通讯网络上的在线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工商管理辅助；商业管理咨询（顾问）；组织商业或广告交易会；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进出口代理；替他人推销（截止） | 2011.02.07-2021.02.06 |
| 54 |  | 人民音乐 | 7844536 | 第 35 类：无线电商业广告；电视广告；数据通讯网络上的在线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工商管理辅助；商业管理咨询（顾问）；组织商业或广告交易会；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进出口代理；替他人推销（截止） | 2011.02.07-2021.02.06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55 |  | 人民音乐 | 7844524 | 第 35 类：无线电商业广告；电视广告；数据通讯网络上的在线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截止） | 2011.05.28-2021.05.27 |
| 56 |  | 人民音乐 | 7844528 | 第 35 类：无线电商业广告；电视广告；数据通讯网络上的在线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工商管理辅助；商业管理咨询（顾问）；组织商业或广告交易会；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进出口代理；替他人推销（截止） | 2011.02.07-2021.02.06 |
| 57 |  | 人民音乐 | 7846952 | 第 41 类：学校（教育）；培训；组织教育或娱乐竞赛；安排和组织会议；组织文化或教育展览；流动图书馆；书籍出版；电影制作；广播和电视节目制作；录像带出租；录像带制作；娱乐；音乐厅；管弦乐团；俱乐部服务（娱乐或教育）（截止） | 2011.01.21-2021.01.20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58 |  | 人民音乐 | 7846960 | 第 41 类：学校（教育）；培训；组织教育或娱乐竞赛；安排和组织会议；组织文化或教育展览；流动图书馆；书籍出版；电影制作；广播和电视节目制作；录像带出租；录像带制作；娱乐；音乐厅；管弦乐团；俱乐部服务（娱乐或教育）（截止） | 2011.01.21-2021.01.20 |
| 59 |  | 人民音乐 | 7844520 | 第 35 类：无线电商业广告；电视广告；数据通讯网络上的在线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截止） | 2011.05.28-2021.05.27 |
| 60 |  | 人民音乐 | 7841042 | 第 9 类：唱片；磁带；太阳镜；动画片；幻灯片（照相）（截止） | 2011.05.28-2021.05.27 |
| 61 |  | 人民音乐 | 7844482 | 第 16 类：带有电子发声装置的儿童图书；歌曲集；书籍；数学教具；图画；音乐贺卡；印刷出版物；印刷品；杂志（期刊）；照片（截止） | 2013.04.21-2023.04.20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62 |  | 人民音乐 | 7841061 | 第 9 类：唱片；磁带；太阳镜；动画片；幻灯片（照相）（截止） | 2011.05.28-2021.05.27 |
| 63 |  | 人民音乐 | 795943 | 第 41 类：教育，学校（教育），培训，组织文化和教育展览，组织竞赛（教育和文娱），组织和安排会议，流动图书馆，书籍出版，电影摄制，录像带制作，录像带出租，无线电和电视节目制作，娱乐，音乐堂，管弦乐团，俱乐部服务（娱乐或教育） | 1995.11.28-2025.11.27 |
| 64 |  | 人民音乐 | 795942 | 第 41 类：教育，学校（教育），培训，组织文化和教育展览，组织竞赛（教育和文娱），组织和安排会议，流动图书馆，书籍出版，电影摄制，录像带制作，录像带出租，无线电和电视节目制作，娱乐，音乐堂，管弦乐团，俱乐部服务（娱乐或教育） | 2005.11.28-2025.11.27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65 | 人音教育 | 人民音乐 | 17434769 | 第 9 类：软盘；计算机软件（已录制）；光盘；唱片；磁带；护目镜；电门铃；太阳镜；动画片；幻灯片（照相） | 2016.09.14-2026.09.13 |
| 66 | 人音教育 | 人民音乐 | 17436038 | 第 16 类：纸巾；音乐贺卡；练习本；歌曲集；印刷出版物；连环漫画书；带有电子发声装置的儿童图书；图画；文具；画笔 | 2016.09.14-2026.09.13 |
| 67 | 人音教育 | 人民音乐 | 17435329 | 第 41 类：学校（教育）；培训；幼儿园；组织教育或娱乐竞赛；安排和组织音乐会；书籍出版；录像带发行；演出制作；俱乐部服务（娱乐或教育）；在计算机网络上提供在线游戏 | 2016.09.14-2026.09.13 |
| 68 | 人音教育 | 人民音乐 | 17434882 | 第 15 类：钢琴；乐器；弦乐器；号（乐器）；电子乐器；弹拨乐器；打击乐器；活页乐谱页器；乐谱架；校音器（定音器） | 2016.09.14-2026.09.13 |
| 69 | 人音教育 | 人民音乐 | 17435112 | 第 28 类：玩具；室内游戏玩具；长绒毛玩具；拼图玩具；万花筒；纸制晚会帽；玩具模型；智能玩具；棋；圣诞树用装饰品（照明用物品和糖果除外） | 2016.09.14-2026.09.13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70 | 人音教育 | 人民音乐 | 17435232 | 第 35 类：货物展出；广告；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商业管理辅助；组织商业或广告交易会；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通过网站提供商业信息；替他人推销；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计算机录入服务 | 2016.09.14-2026.09.13 |
| 71 |  | 人民音乐 | 18320711 | 第 42 类：技术项目研究；替他人研究和开发新产品；技术咨询；包装设计；服装设计；计算机程序复制；把有形的数据或文件转换成电子媒体；网站设计咨询；艺术品鉴定；书画刻印艺术设计 | 2016.12.21-2026.12.20 |
| 72 |  | 人民音乐 | 18319905 | 第 9 类：软盘；计算机软件（已录制）；光盘；唱片；磁带；护目镜；电门铃；太阳镜；动画片；；幻灯片（照相） | 2016.12.21-2026.12.20 |
| 73 |  | 人民音乐 | 18320043 | 第 15 类：钢琴；乐器弦乐器；号（乐器）；电子乐器；弹拨乐器；打击乐器；活页乐谱翻页器；乐谱架；校音器（定音器） | 2016.12.21-2026.12.20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74 |  PEOPLE'S MUSIC PUBLISHING HOUSE | 人民音乐 | 18320102 | 第 16 类:纸巾; 音乐贺卡; 练习本; 歌曲集; 印刷出版物; 连环漫画书; 带有电子发生装置的儿童图书; 图画; 文具; 画笔 | 2016.12.21-2026.12.20 |
| 75 |  PEOPLE'S MUSIC PUBLISHING HOUSE | 人民音乐 | 18320315 | 第 28 类:玩具; 室内游戏玩具; 长毛绒玩具; 拼图玩具; 万花筒; 纸制晚会帽; 玩具模型; 智能玩具; 棋; 圣诞树用装饰品(照明用物品和糖果除外) | 2016.12.21-2026.12.20 |
| 76 |  PEOPLE'S MUSIC PUBLISHING HOUSE | 人民音乐 | 18320241 | 第 35 类:货物展出; 广告; 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 商业管理辅助; 组织商业或广告交易会; 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 通过网站提供的商业信息; 替他人推销; 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 计算机录入服务 | 2016.12.21-2026.12.20 |
| 77 |  PEOPLE'S MUSIC PUBLISHING HOUSE | 人民音乐 | 18320478 | 第 41 类:学校(教育); 培训; 幼儿园; 组织教育或娱乐竞赛; 安排和组织音乐会; 书籍出版; 录像带发行; 演出制作; 俱乐部服务(娱乐或教育); 在计算机网络上提供在线游戏 | 2016.12.21-2026.12.20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78 |  PEOPLE'S MUSIC PUBLISHING HOUSE | 人民音乐 | 18320490 | 第 42 类:技术项目研究; 替他人研究和开发新产品; 技术咨询; 包装设计; 服装设计; 计算机程序复制; 把有形的数据或文件转换成电子媒体; 网站设计咨询; 艺术品鉴定; 书画刻印艺术设计 | 2016.12.21-2026.12.20 |
| 79 |  三联书店 | 三联书店 | 3434863 | 第 35 类: 广告; 推销 (替他人) (商品截止) | 2004.08.21-2024.08.20 |
| 80 |  三联书店 | 三联书店 | 3434864 | 第 16 类: 印刷出版物 (商品截止) | 2004.11.21-2024.11.20 |
| 81 |  三联书店 | 三联书店 | 3434865 | 第 9 类: 计算机软件 (已录制); 盒式录像带; 密纹盘; 光盘; 密纹声像盘; 密纹光盘 (商品截止) | 2004.08.21-2024.08.20 |
| 82 |  三联书店 | 三联书店 | 887882 | 第 41 类: 书籍出版 | 1996.10.21-2026.10.20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83 |  | 三联书店 | 887883 | 第 41 类：书籍出版 | 1996.10.21-2026.10.20 |
| 84 |  | 三联书店 | 3434866 | 第 38 类：信息传送（商品截止） | 2004.10.14-2024.10.13 |
| 85 |  | 三联书店 | 3434867 | 第 35 类：广告；推销（替他人） （商品截止） | 2004.08.21-2024.08.20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86 |  | 三联书店 | 3434868 | 第 9 类：计算机软件（已录制）；盒式录像带；密纹盘；光盘；密纹声像盘；密纹光盘（商品截止） | 2004.07.14-2024.07.13 |
| 87 |  | 三联书店 | 3434870 | 第 41 类：图书出版（商品截止） | 2004.07.28-2024.07.27 |
| 88 |  | 三联书店 | 11462425 | 第 41 类：安排和组织学术讨论会；组织文化或教育展览；出借书籍的图书馆；文字出版（广告宣传材料除外）；图书出版；书籍出版；在线电子书籍和杂志的出版；提供在线电子出版物（非下载）；录像带发行 | 2014.07.21-2024.07.20 |
| 89 |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 | 三联书店 | 3135197 | 第 41 类：图书出版（商品截止） | 2003.08.21-2023.08.20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90 |  | 三联书店 | 3434872 | 第 41 类：书籍出版（商品截止） | 2004.06.14-2024.06.13 |
| 91 |  | 三联书店 | 928269 | 第 16 类：期刊 | 1997.01.14-2027.01.13 |
| 92 |  | 三联书店 | 928268 | 第 16 类：期刊 | 1997.01.14-2027.01.13 |
| 93 |  | 三联书店 | 978273 | 第 16 类：杂志，印刷出版物 | 1997.04.14-2027.04.13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94 |  | 三联书店 | 896276 | 第 16 类：周刊（截止） | 2006.11.14-2026.11.13 |
| 95 |  | 三联书店 | 1091521 | 第 35 类：推销（替他人） | 1997.08.28-2017.08.27 |
| 96 |  | 三联书店 | 10892766 | 第 16 类：书籍；印刷出版物；地图；报纸；期刊；新闻刊物；书画刻印作品；图画；平版印刷工艺品；照片（印刷的）（截止） | 2013.08.14-2023.08.13 |
| 97 |  | 三联书店 | 6543013 | 第 16 类：期刊；杂志（期刊） | 2011.08.07-2021.08.06 |
| 98 |  | 三联书店 | 10892765 | 第 41 类：文字出版（广告宣传材料除外）；图书出版；书籍出版；在线电子书籍和杂志的出版；电子桌面排版；提供在线电子出版物（非下载）；除广告以外的版面设计（截止） | 2014.08.14-2024.08.13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99 |  | 三联书店 | 14697089 | 第 41 类：安排和组织专题研讨会；安排和组织培训班；出借书籍的图书馆；文字出版（广告宣传材料除外）；书籍出版；在线电子书籍和杂志的出版；提供在线电子出版物（非下载）；录像带发行；流动图书馆；组织文化或教育展览（截止） | 2015.06.21-2025.06.20 |
| 100 |  | 三联书店 | 14697126 | 第 35 类：广告；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组织商业或广告交易会；进出口代理；拍卖；替 | 2013.08.21-2023.08.20 |
| 101 |  | 三联书店 | 14697185 | 第 16 类：报纸；期刊；书籍；地图；印刷出版物；杂志（期刊）；连环漫画书；新闻刊物；图画；宣传画 | 2015.06.21-2025.06.20 |
| 102 | 三联韬奋书店 | 三联书店 | 14697092 | 第 41 类：安排和组织专题研讨会；安排和组织培训班；出借书籍的图书馆；文字出版（广告宣传材料除外）；书籍出版；在线电子书籍和杂志的出版；提供在线电子出版物（非下载）；录像带发行；流动图书馆；组织文化或教育展览（截止） | 2015.06.21-2025.06.20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103 |  | 三联书店 | 14697065 | 第 35 类：广告；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组织商业或广告交易会；进出口代理；拍卖；替他人推销；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市场营销；替他人订阅报纸；将信息编入计算机数据库 | 2015.06.21-2025.06.20 |
| 104 |  | 三联书店 | 14697033 | 第 16 类：报纸；书籍；地图；印刷出版物；杂志（期刊）；莲花漫画书；新闻刊物；图画；宣传画 | 2015.06.21-2025.06.20 |
| 105 |  | 三联书店 | 11462363 | 第 35 类：进出口代理；替他人推销 | 2014.08.07-2024.08.06 |
| 106 |  | 三联书店 | 11462350 | 第 41 类：安排和组织学术讨论会；组织文化或教育展览；出借书籍的图书馆；文字出版（广告宣传材料除外）；图书出版；书籍出版；在线电子书籍和杂志的穿；提供在线电子出版物（非下载）；录像带发行（截止） | 2015.08.28-2025.08.27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107 |  | 《中国广告》 杂志社 | 303355 | 第 16 类：期刊 | 1987.11.20-2017.11.19 |
| 108 |  | 《中国出版传媒商报》社有 限公司 | 7352988 | 第 41 类：流动图书馆；图书出版（截止） | 2011.06.28-2021.06.27 |
| 109 |  | 世图公司 | 3652996 | 第 16 类：印刷出版物；书籍；期刊；印刷品（商品截止） | 2005.07.14-2025.07.13 |
| 110 |  | 世图公司 | 3652997 | 第 9 类：光盘（音像）；盒式录相带；录音带；唱片；录音唱片；录相带（商品截止） | 2005.02.28-2025.02.27 |
| 111 |  | 中新联 | 8202962 | 第 9 类：车辆用蓄电池；蓄电池；蓄电池箱；照明电池；高压电池；电池；电池充电器；袖珍灯用电池；电力蓄电池；蓄电池（截止） | 2011.04.21-2021.04.20 |
| 112 |  | 中新联 | 8202946 | 第 9 类：车辆用蓄电池；蓄电池；蓄电池箱；照明电池；高压电池；电池；电池充电器；袖珍灯用电池；电力蓄电池；蓄电池（截止） | 2011.04.21-2021.04.20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113 | 中新力 | 中新联 | 8202921 | 第 7 类：电池机械；轧线机；电芯机；上底机；蓄电池工业专用设备（截止） | 2011.04.21-2021.04.20 |
| 114 | 轻骑兵 | 北京双盛科技有限公司 | 7913534 | 第 9 类：车辆用蓄电池；车辆电力蓄电池；电池箱；照明电池；照明用电池；电池充电器；电池；蓄电池；太阳能电池；电池瓶（截止） | 2011.03.28-2021.03.27 |
| 115 |  | 中版数字 | 10777966 | 第 9 类：计算机外围设备；计算机软件（已录制）；电子字典；电子出版物（可下载）；计算机游戏软件；可下载的手机铃音；可下载的音乐文件；可下载的影像文件；网络通讯设备；便携式媒体播放器（截止） | 2013.06.28-2023.06.27 |
| 116 |  | 中版数字 | 10778010 | 第 16 类：纸巾；印刷出版物；带有电子发声装置的儿童图书；杂志（期刊）；宣传画（截止） | 2014.02.14-2024.02.13 |

| 序号 | 商标 | 商标注册人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117 |  大佳网 www.dajianet.com | 中版数字 | 10778046 | 第 35 类：广告；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商业管理和组织咨询；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替他人推销；市场营销；人事管理咨询；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对购买定单进行行政处理（截止） | 2013.06.28-2023.06.27 |
| 118 |  大佳网 www.dajianet.com | 中版数字 | 10778099 | 第 38 类：电视播放；信息传送；移动电话通讯；电子邮件；光纤通讯；电子公告牌服务（通讯服务）；提供与全球计算机网络的电讯联接服务；提供互联网聊天室；语音邮件服务；数字文件传送（截止） | 2013.06.28-2023.06.27 |
| 119 |  CHINSTYLE | 中版文化 | 17139477 | 第 41 类：学校（教育）；培训；安排和组织大会；流动图书馆；文字出版（广告宣传材料除外）；娱乐；娱乐信息（消遣）；动物园服务；为艺术家提供模特服务；安排和组织专题研讨会 | 2016.08.21-2026.08.20 |
| 120 |  CHINSTYLE | 中版文化 | 17139360 | 第 16 类：印刷出版物；杂志（期刊）；平版印刷工艺品；绘画仪器 | 2016.09.28-2026.09.27 |

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中国广告》杂志社持有的共计 1 项商标正在办理公司名称变更登记手续。

2016 年 3 月，中华书局与中版文化签署《商标转让协议书》，约定将注册号为 12896364 的商标转让给中版文化，转让费用为 16.7 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双方尚未办理完毕商标转让的变更登记手续。

3、专利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专利情况如下：

| 序号 | 专利权人 | 专利类别 | 专利名称 | 专利号/申请号 | 专利申请日 | 授权公告日 | 备注 |
|----|--------------------|------|------------------------|-------------------|------------|------------|-------|
| 1 | 中新联 | 发明 | 一种磷酸亚铁锂的工业制备方法 | ZL201010227247.9 | 2010.07.15 | 2012.07.25 | 专利权维持 |
| 2 | 中新联;北京新华动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发明 | 一种磷酸盐包覆纳米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及制备方法 | ZL201110168835.40 | 2011.06.22 | 2015.03.04 | 专利权维持 |
| 3 | 中新联 | 实用新型 | 一种新型防伪光盘 | ZL2014202091636 | 2014.04.25 | 2015.04.08 | 专利权维持 |

4、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 序号 | 著作权人 | 证书编号 | 登记号 | 软件名称 | 权利范围 | 取得方式 | 发证部门 | 首次发表日期 |
|----|-------|-----------------|--------------|--------------------------------------|------|------|-------|------------|
| 1 | 商务印书馆 | 软著登字第 1236370 号 | 2016SR057753 | 商务印书馆《东方杂志》全文检索数据库软件（简称：《东方杂志》全文数据库） | 全部权利 | 原始取得 | 国家版权局 | 2015.01.09 |
| 2 | 世图上海 | 软著登字第 0673613 号 | 2014SR004369 | 世界图书 cloudbag 电子书包平台软件（简称： | 全部权利 | 原始取得 | 国家版权局 | 2013.09.30 |

| 序号 | 著作权人 | 证书编号 | 登记号 | 软件名称 | 权利范围 | 取得方式 | 发证部门 | 首次发表日期 |
|----|------------------|------------------------|--------------|---|----------|----------|-------|------------|
| | | | | CLOUNDBAGPLATFORM) V1.0 | | | | |
| 3 | 世图上海 | 软 著 登 字 第 0676408 号 | 2014SR007164 | 世界图书 cloudbag 电子书包 应用 软 件 (简 称 : CLOUNDBAGAPP) V1.0 | 全部权 利 | 原始取 得 | 国家版权局 | 2013.09.30 |
| 4 | 世图上海 | 软 著 登 字 第 0434344 号 | 2012SR066308 | 世界专业图书数字出版平台内 容发布系统软件 V1.0 | 全部权 利 | 原始取 得 | 国家版权局 | 2012.03.20 |
| 5 | 世图上海 | 软 著 登 字 第 0415284 号 | 2012SR047248 | 世界专业图书数字出版平台编 辑加工系统软件 V1.0 | 全部权 利 | 原始取 得 | 国家版权局 | 2011.12.19 |
| 6 | 世图上海 | 软 著 登 字 第 0415281 号 | 2012SR047245 | 世图专业图书数字出版平台网 络数据采集系统软件 V1.0 | 全部权 利 | 原始取 得 | 国家版权局 | 2011.10.25 |
| 7 | 中新联 | 软 著 登 字 第 003204 号 | 2002SR3204 | 中新联光盘防拷贝保护系统 V4.0 | 全部权 利 | 原始取 得 | 国家版权局 | 2002.08.01 |
| 8 | 中新联 | 软 著 登 字 第 040676 号 | 2005SR09175 | 软件保护接口软件 V4.0 | 全部权 利 | 原始取 得 | 国家版权局 | 2005.07.04 |
| 9 | 北京中新力科 技术有限公司 | 软 著 登 字 第 034036 号 | 2005SR02535 | 中新力目标代码防改动软件 (简称: 代码锁) FBD205-1 | 全部权 利 | 原始取 得 | 国家版权局 | 2005.01.08 |
| 10 | 北京中新力科 技术有限公司 | 软 著 登 字 第 014027 号 | 2003SR8936 | 中新力光盘反拷贝软件包 (简 称: 版锁 StamperLock) V1.0133PM | 全部权 利 | 原始取 得 | 国家版权局 | 2003.07.23 |
| 11 | 北京中新力科 技术有限公司 | 软 著 登 字 第 072623 号 | 007SR06628 | 电子图像识别定位仪控制软件 V1.0 | 全部权 利 | 原始取 得 | 国家版权局 | 2007.04.02 |
| 12 | 北京中新力科 技术有限公司 | 软 著 登 字 第 036015 号 | 2005SR04514 | 光盘自动分检机控制软件 (简 称: 自动控制软件) BCPP-CCH-205-1 | 全部权 利 | 原始取 得 | 国家版权局 | 2005.01.20 |
| 13 | 北京中新力科 技术有限公司 | 软 著 登 字 第 059796 号 | 2006SR12130 | TY-0406 型在线光盘检测仪控 制软件 V1.0 | 全部权 利 | 原始取 得 | 国家版权局 | 2006.07.25 |

| 序号 | 著作权人 | 证书编号 | 登记号 | 软件名称 | 权利范围 | 取得方式 | 发证部门 | 首次发表日期 |
|----|------|---------------|--------------|---------------------------------|------|------|-------|------------|
| 14 | 中版数字 | 软著登字第0631518号 | 2013SR125756 | PC端数字电子书阅读器平台(简称:PC端电子书阅读器)V1.0 | 全部权利 | 原始取得 | 国家版权局 | 未发表 |
| 15 | 中版数字 | 软著登字第0631675号 | 2013SR125913 | 中版移动复合出版平台(简称:移动复合出版平台)V1.0 | 全部权利 | 原始取得 | 国家版权局 | 未发表 |
| 16 | 中版数字 | 软著登字第0631685号 | 2013SR125923 | 数字出版物社区互动平台(简称:数字出版互动平台)V1.0 | 全部权利 | 原始取得 | 国家版权局 | 未发表 |
| 17 | 中版数字 | 软著登字第0631455号 | 2013SR125693 | 出版行业网站内容管理及发布系统(简称:出版网站系统)V1.0 | 全部权利 | 原始取得 | 国家版权局 | 未发表 |
| 18 | 中版数字 | 软著登字第118091号 | 2008SR30912 | 图书信息采集编辑工具软件(简称:信息采集器)V1.0 | 全部权利 | 受让 | 国家版权局 | 2002.04.30 |
| 19 | 中版数字 | 软著登字第118092号 | 2008SR30913 | 展会管理系统V1.0 | 全部权利 | 受让 | 国家版权局 | 2005.06.05 |
| 20 | 中版数字 | 软著登字第0270619号 | 2011SR006945 | 企业信息采集系统(单机版)V1.0 | 全部权利 | 受让 | 国家版权局 | 2003.11.23 |
| 21 | 中版数字 | 软著登字第0270562号 | 2011SR006888 | 图书进口业务管理系统(简称:PRS系统)V1.0 | 全部权利 | 受让 | 国家版权局 | 2002.05.01 |

六、业务经营许可及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一）业务经营许可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要经营资质如下：

1、图书出版许可证

| 序号 | 出版单位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有效期至 | 经营范围 |
|----|--------|------------------------|----------|-------------|--|
| 1 | 人民文学 | 新出图证（京）字 20030002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出版优秀的中国当代文学作品；整理出版“五四”以来新文学中有代表性的作品，中国古典文学作品（含影印），以及有系统地翻译出版外国古典文学名著和现代外国优秀文学作品，并出版中外古今与文学有关的学术研究著作、资料、工具书及教材出版 |
| 2 | 天天出版社 | 新出图证（京）字 20030045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适合少年儿童阅读的文学读物、人文科学读物、自然科学读物、启蒙家教读物和卡通漫画 |
| 3 | 中华书局 | 新出图证（京）字 20030006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整理出版中国古代和近代文学、历史、哲学典籍，各种资料汇编以及各种方志、年表、历表、索引、大事记等，影印某些珍本或重要古籍，组织出版批评地继承我国文化遗产方面的研究著作，有选择地出版五四以来研究文化遗产的学术著作，适当地出版一些选本、译注本及知识性读物，组织出版语文类辞书；组织出版中小学中华传统文化类教材 |
| 4 | 商务印书馆 | 新出图证（京）字 20030005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翻译出版外国社会科学著作和编纂出版语文工具书，适当出版高等校、中等专业学校教学用书和外国社会科学普及读物，出版地图出版物。 |
| 5 | 商务印书 | 新出图证（京）字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出版面向海外的语文学习工具书、知识性丛书、华人学校教科 |

| 序号 | 出版单位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有效期至 | 经营范围 |
|----|---------|--------------------------|------------|------------|--|
| | 馆国际 | 20030144 号 | | | 书以及弘扬中华文化的系列书籍；经营中外文书刊和与文教有关的声像制品（含电子出版物）的出版、印制、发行、销售 |
| 6 | 大百科 | 新出图证（京）字 20030030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8.12.31 | 以高中及高中以上文化水平的读者为主要对象，编辑出版各类百科全书，地方志及其他工具书，以及各学科和知识门类的学术著作及具有较高使用价值的知识性图书和学术专业地图 |
| 7 | 人民音乐 | 新出图（京）字 20030078008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出版音乐艺术门类中的中外音乐书（包括作品、音乐理论著作等）谱、图册以及音乐教材、教学辅导材料和工具书。在原有配书出版音像制品的基础上，增加独立出版音乐艺术类音像制品业务 |
| 8 | 人民美术出版社 | 新出图证（京）字 20030007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出版各种类型的美术和摄影画册、论著、美术教材和技法书；连环画、年画、月历、年历、宣传画和单幅画 |
| 9 | 连环画出版社 | 新出图证（京）字 20030078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出版连环画作品、全国各地连环画研究会的研究成果和连环画理论研究著作，以及外文版连环画 |
| 10 | 三联书店 | 新出图证（京）字 20030013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以具有中等以上文化水平的知识分子为主要对象（包括海外华人），出版人文科学著译的书籍为主，兼及经济、文史和性质相近的实用书、工具书，包括用文学艺术形式表现文化、学术理念的图书，是一个综合的出版社 |
| 11 | 中译出版 | 新出图证（京）字 20030216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翻译和出版联合国及有关机构各种专业书刊；中外文对照的翻译丛书，工具书和有关翻译的论著；有选择地少量出版国际政治、国际经济、国际法方面的译著；面向中小学生的教辅图书 |
| 12 | 东方出版中心 | 新出图证（沪）字 39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出版社会科学学术著作，以及知识性通俗读物、中小型百科全书和相关辞书、工具书 |
| 13 | 现代教育 | 新出图证（京）字 20030084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8.12.31 | 主要承担教育和少儿类图书的出版 |
| 14 | 民主法制社 | 新出图证（京）字 20030131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人大工作资料汇编、年鉴、法律法学专著，国内外学者有关学术性著作及为人大常委会和专门委员会审议议案服务的参考资料等 |

| 序号 | 出版单位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有效期至 | 经营范围 |
|----|----------------|-----------------------|----------|------------|--|
| 15 | 华文出版社 | 新出图证（京）字 20030093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8.12.31 | 整理出版中国古代和近现代历史、哲学、文学等典籍，各种资料汇编；整理出版统战工作理论、工作文件汇编和文献资料；出版、翻译海内外近现代优秀学术文化成果、思想人文和文史著作、人物传记、宗教文化、普及读物及中小学教材教辅、海外语言文化教学读物等 |
| 16 | 世图公司 | 新出图证（京）字 20030085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购买境外书刊的重印权，在大陆公开出版发行，翻译出版外国科学技术和经济管理方面的图书，以及中外文对照的科技工具书，配书出版、发行音像制品 |
| 17 | 现代出版社 | 新出图证（京）字 20030122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 | 出售本社组织的对外合作出版的图书；承担国家教育部委托的对外汉语教学用书的出版任务；对内出版文、史、哲、经济方面的图书及相关的工具书、画册 |
| 18 | 生活书店 出版有限公司 | 新出图证（京）字 20130471号 | 新闻出版总署 | 2018.12.31 | 出版人文科学类著作、文学艺术作品、大众文化读物、生活实用类图书等书籍的综合出版社 |
| 19 | 华乐出版社 | 新出图证（京）字 20030162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在人民音乐出版社出书范围内主要按自费出版管理规定承办自费出版业务 |
| 20 | 知识出版社 | 新出图证（京）字 20030044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利用编辑大百科全书的资料，出版社会科学、自然、文化教育（不含文艺作品）、语言文学等知识领域的辞书、丛书等知识性图书，以及新科学、新知识方面的学术性图书 |

2、电子出版物出版许可证

| 序号 | 出版单位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有效期至 | 经营范围 |
|----|--------|--------------|----------|------------|-----------------------|
| 1 | 中华书局 | 京电出证字第 116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配合中华书局本版图书出版电子出版物 |
| 2 | 商务印书馆 | 京电出证字第 014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社会科学、自然科学、教育类电子出版物 |
| 3 | 三联书店 | 京电出证字第 044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按（90）新出图字第 533 号文规定的出 |

| 序号 | 出版单位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有效期至 | 经营范围 |
|----|-----------------|--------------|----------|------------|--|
| | | | | | 版范围出版电子出版物 |
| 4 | 中译出版 | 京电出证字第 052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中、外文的文化、工具、社科类电子出版物 |
| 5 | 现代教育 | 京电出证字第 095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教育、科普类电子出版物 |
| 6 | 中版数字 | 京电出证字第 106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电子出版物（限于电子书）出版，其中原创内容出版须与中国出版集团所属出版单位的业务范围一致 |
| 7 | 商务印书馆国际 | 京电出证字第 043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按新出图（1993）223 号文规定的出版范围出版电子出版物 |
| 8 | 中国大百科全书电子音像出版社 | 京电出证字第 024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按（91）新出图字第 321 号文规定的出版范围出版电子出版物 |
| 9 | 人民音乐电子音像出版社 | 京电出证字第 099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文艺类电子出版物 |
| 10 | 中国科学文化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 京电出证字第 051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科技、文化类电子出版物 |
| 11 | 世图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公司 | 京电出证字第 012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科学技术和经济管理方面的电子出版物 |
| 12 | 现代出版社 | 京电出证字第 134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出版与现代出版社有限公司已获批准的图书出版范围相一致的电子出版物 |

3、期刊出版许可证

| 序号 | 出版单位名称 | 期刊名称 | 刊期 | 许可证号 |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发行范围 |
|----|--------|-------------|-----|---------------|--------------|----------|------------|------------|------|
| 1 | 人民文学 | 当代 | 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0155 号 | CN11-1282/I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2 | 人民文学 | 新文学史料 | 季刊 | 京期出证字第 0156 号 | CN11-1283/I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3 | 人民文学 | 中华文学选刊 | 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1092 号 | CN11-3178/I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4 | 人民文学 | 学语文之友 | 旬刊 | 京期出证字第 2673 号 | CN11-5853/G4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5 | 天天出版社 | 天天爱科学 | 半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2868 号 | CN10-1038/N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6 | 中华书局 | 中华遗产 | 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2195 号 | CN11-5247/G2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7 | 中华书局 | 中华活页文选（初中版） | 旬刊 | 京期出证字第 1805 号 | CN11-4586/G4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7.18 | 2018.12.31 | 公开 |
| 8 | 中华书局 | 中华活页文选（高中版） | 半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1806 号 | CN11-4587/G4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7.18 | 2018.12.31 | 公开 |
| 9 | 中华书局 | 中华活页文选（教师版） | 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2250 号 | CN11-5327/G4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序号 | 出版单位名称 | 期刊名称 | 刊期 | 许可证号 |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发行范围 |
|----|-----------------|---------|-----|---------------|--------------|----------|------------|------------|------|
| 10 | 中华书局 | 文史知识 | 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0196 号 | CN11-1358/K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11 | 中华书局 | 月读 | 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2867 号 | CN10-1037/C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7 | 2018.12.31 | 公开 |
| 12 | 中华书局 | 文史 | 季刊 | 京期出证字第 0362 号 | CN11-1678/K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7.18 | 2018.12.31 | 公开 |
| 13 | 中华书局 | 曹雪芹研究 | 季刊 | 京期出证字第 3007 号 | CN10-1177/I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4.01.03 | 2018.12.31 | 公开 |
| 14 | 中华书局 | 中国出版史研究 | 季刊 | 京期出证字第 3014 号 | CN10-1176/G2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4.01.03 | 2018.12.31 | 公开 |
| 15 | 《汉语世界》杂志社有限责任公司 | 汉语世界 | 双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2392 号 | CN11-5509/H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16 | 《英语世界》杂志社有限公司 | 英语世界 | 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0328 号 | CN11-1615/H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7.18 | 2018.12.31 | 公开 |
| 17 | 大百科 | 红地产 | 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2384 号 | CN11-5499/TU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18 | 大百科 | 城市周报 | 旬刊 | 京期出证字第 1735 号 | CN11-4475/G0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7.18 | 2018.12.31 | 公开 |
| 19 | 《百科知识》杂志社有限公司 | 百科知识 | 旬刊 | 京期出证字第 0031 号 | CN11-1059/Z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序号 | 出版单位名称 | 期刊名称 | 刊期 | 许可证号 |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发行范围 |
|----|--------------|---------|-----|---------------|-------------|------------|------------|------------|------|
| 20 | 《小百科》杂志社有限公司 | 小百科 | 旬刊 | 京期出证字第 1109 号 | CN11-3220/Z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21 | 美术总社 | 儿童漫画 | 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0231 号 | CN11-1415/C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22 | 美术总社 | 少年漫画 | 半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1317 号 | CN11-3660/J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23 | 美术总社 | 美术向导 | 双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0914 号 | CN11-2825/J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24 | 美术总社 | 中国美术 | 双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2703 号 | CN11-5887/J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25 | 美术总社 | 艺术沙龙 | 季刊 | 京期出证字第 2483 号 | CN11-5623/J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26 | 美术总社 | 中国艺术 | 季刊 | 京期出证字第 0365 号 | CN11-1697/J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27 | 美术总社 | 中国美术馆 | 双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2283 号 | CN11-5367/J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28 | 美术总社 | 中国中小学美术 | 双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1160 号 | CN11-3328/J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29 | 美术总社 | 漫画大王 | 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1316 号 | CN11-3659/J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30 | 美术总社 | 连环画报 | 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0716 号 | CN11-2359/J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31 | 人民音乐 | 歌唱艺术 | 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3212 号 | CN10-1402/J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5.12.21 | 2018.12.31 | 公开 |

| 序号 | 出版单位名称 | 期刊名称 | 刊期 | 许可证号 |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发行范围 |
|----|-----------------|--------|-----|---------------|--------------|----------|------------|------------|------|
| 32 | 人民音乐 | 钢琴艺术 | 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1382 号 | CN11-3779/J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33 | 人民音乐 | 音乐研究 | 双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0351 号 | CN11-1665/J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34 | 《中国音乐教育》杂志社有限公司 | 中国音乐教育 | 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0784 号 | CN11-2543/J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7 | 2018.12.31 | 公开 |
| 35 | 三联书店 | 爱乐 | 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1376 号 | CN11-3772/J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7.18 | 2018.12.31 | 公开 |
| 36 | 三联书店 | 读书 | 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0040 号 | CN11-1073/G2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7.18 | 2018.12.31 | 公开 |
| 37 | 三联书店 | 三联生活周刊 | 周刊 | 京期出证字第 1110 号 | CN11-3221/C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7.18 | 2018.12.31 | 公开 |
| 38 | 三联书店 | 新知 | 双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2938 号 | CN10-1114/C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6.06 | 2018.12.31 | 公开 |
| 40 | 中译出版 | 长三角 | 半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2410 号 | CN11-5535/F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8.07 | 2018.12.31 | 公开 |
| 41 | 中译出版 | 动感 | 旬刊 | 京期出证字第 2235 号 | CN11-5299/G0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8.07 | 2018.12.31 | 公开 |
| 42 | 中译出版 | 东方壹周 | 旬刊 | 京期出证字第 2619 号 | CN11-5796/G0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8.07 | 2018.12.31 | 公开 |
| 43 | 东方出版中心 | 大都市 | 月刊 | 沪期出证字第 1748 号 | CN31-1748/G2 |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4.01 | 2018.12.31 | 公开 |
| 44 | 世图公司 | 建筑与文化 | 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2088 号 | CN11-5058/Z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4.02.27 | 2018.12.31 | 公开 |
| 45 | 世图公司 | 世界临 | 月刊 | 京期出证字 | CN11-5576/R | 北京市新闻出 | 2014.02.27 | 2018.12.31 | 公开 |

| 序号 | 出版单位名称 | 期刊名称 | 刊期 | 许可证号 |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发行范围 |
|----|--------|------|----|---------------|--------------|------------|------------|------------|------|
| | | 床医学 | | 第 2444 号 | | 版局 | | | |
| 46 | 现代教育 | 中华瑰宝 | 月刊 | 京期出证字第 3225 号 | CN10-1404/G1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18 | 2018.12.31 | 公开 |

注 1：经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新广出审（2015）1338 号）核准，同意将《歌唱世界》更名为《歌唱艺术》，原刊号 CN10-1161/J 作废。

4、音像制品出版许可证

| 序号 | 出版单位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有效期至 | 经营范围 |
|----|-----------------|----------------|----------|------------|---------------------------------|
| 1 | 中华书局 | （中）音出证字第 200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配合本版图书出版音像制品 |
| 2 | 商务印书馆 | （中）音出证字第 098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出版社会科学、自然科学、教育类音像制品 |
| 3 | 商务印书馆国际 | （中）音出证字第 126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出版与文教有关的声像制品 |
| 4 | 中国大百科全书电子音像出版社 | （中）音出证字第 077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配合本版图书出版音像制品 |
| 5 | 人民音乐电子音像出版社 | （中）音出证字第 078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配合本版图书出版音像制品，独立出版音乐、艺术类音像制品业务 |
| 6 | 三联书店 | （中）音出证字第 183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配合本版图书出版音像制品 |
| 7 | 中译出版 | （中）音出证字第 079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配合本版图书出版音像制品 |
| 8 | 东方出版中心音像出版社 | （沪）音出证字第 24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配合本版图书出版音像制品、文艺类音像制品出版 |
| 9 | 现代教育 | （中）音出证字第 191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出版教育、科技方面的音像制品 |
| 10 | 中国科学文化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 （中）音出证字第 023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出版科技、文艺和文化方面的音像制品 |
| 11 | 现代出版社 | （中）音出证字第 150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7.06.30 | 与现代出版社有限公司已获批准的图书出版范围相一致的音像制品出版 |

5、互联网出版许可证或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

| 序号 | 出版单位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有效期至 | 业务范围 |
|----|----------------|-----------------|----------|------------|---|
| 1 | 人民文学 | (总)网出证(京)字第183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与人民文学已获许可出版内容范围相一致的网络(含手机网络)出版 |
| 2 | 商务印书馆 | (总)网出证(京)字第241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与商务印书馆有限公司已获许可出版内容范围相一致的网络(含手机网络)出版 |
| 3 | 北京百科在线网络出版有限公司 | 新出网证(京)字002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6.12.31 | 社会科学、科学技术、文学、艺术(含动画、图片)内容互联网出版业务 |
| 4 | 传媒商报社 | (总)网出证(京)字第176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与《中国出版传媒商报》社有限公司已获许可出版内容范围相一致的网络(含手机网络)出版 |
| 5 | 人民音乐 | (总)网出证(京)字第249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与人民音乐出版社有限公司已获许可出版内容相一致的网络(含手机网络)出版业务 |
| 6 | 中版数字 | (总)网出证(京)字第286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网络图书、网络期刊、网络音像、网络电子出版、网络学术、网络文学、网络教育出版、手机出版 |
| 7 | 东方出版中心 | 新出网证(沪)字077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0.09.23 | 与东方出版中心有限公司已获许可出版内容范围相一致的网络(含手机网络)出版 |
| 8 | 现代出版社 | (总)网出证(京)字第244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与现代出版社有限公司已获许可出版内容范围相一致的网络(含手机网络)出版 |
| 9 | 三联书店 | (总)网出证(京)字第004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06.12 | 出版与三联书店已获许可出版的图书、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期刊内容范围相一致的数字化作品 |
| 10 | 大百科 | (总)网出证(京)字第205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21.12.31 | 社会科学、科学技术、文学、艺术(含动画、图片)内容互联网出版 |

注 1: 2016 年 3 月, 依据《网络出版服务管理规定》第七条规定,《互联网出版许可证》变更为《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

注 2: 北京百科在线网络出版有限公司正在办理《《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的续展手续。

6、报纸出版许可证

| 序号 | 出版单位名称 | 报纸名称 | 刊期 | 开版 | 类别 | 许可证号 |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
| 1 | 人民文学 | 帅作文 | 周一刊 | 8开16版 | 教育 | 京报出证字第0052号 | CN11-0052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5.13 | 2018.12.31 |
| 2 | 传媒商报社 | 中国出版传媒商报 | 周二刊 | 对开 | 新闻出版 | 京报出证字第0282号 | CN11-0282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7.25 | 2018.12.31 |

7、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许可经营范围/发行范围 |
|----|------------------|-----------------|-------------|------------|------------|-----------------------------|
| 1 | 人民文学 | 新出发京批字第版0126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本版图书、零售、本版图书总发行 |
| 2 | 天天出版社 | 新出发京批字第直110009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本版图书零售、本版图书总发行 |
| 3 | 中华书局 | 新出发京批字第版0136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本版图书、零售、本版图书总发行 |
| 4 | 北京阳光润智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 新出发京字第丰150238号 | 北京市丰台区文化委员会 | 2016.03.11 | 2022.04.30 | 图书、音像制品、零售、网上销售 |
| 5 | 北京灿然书屋有限责任公司 | 新出发京零字第东070179号 | 北京市东城区文化委员会 | 2016.03.04 | 2022.04.30 | 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零售、网上销售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许可经营范围/发行范围 |
|----|------------------|-------------------|-------------|------------|------------|-------------------------------|
| 6 | 上海聚珍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新出发沪零字第 H6658 号 | 上海市虹口区文化局 | 2015.09.24 | 2017.12.31 | 图书、报纸、期刊零售 |
| 7 | 中华书局北京门市部 | 新出发京批字第直 0502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图书零售、本版批发 |
| 8 | 北京古逸英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新出发京零字第丰 160275 号 | 北京市丰台区文化委员会 | 2016.09.12 | 2022.04.30 | 图书零售 |
| 9 | 古联（北京）数字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 新出发京批字第直 160160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9.09 | 2022.04.30 | 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网上销售 |
| 10 | 商务印书馆 | 新出发京批字第版 0102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网上销售、本版图书总发行 |
| 11 | 北京涵芬楼书店有限公司 | 新出发京批字第直 080101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本版批发 |
| 12 | 商务印书馆国际 | 新出发京批字第版 0208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国内版本版图书、电子出版物总发行、零售 |
| 13 | 上海商印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新出发沪批字第 T0319 号 |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 | 2014.09.16 | 2020.03.31 | 商务印书馆版图书批发、零售，电子出版物零售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许可经营范围/发行范围 |
|----|------------------|--------------------|-----------------|------------|------------|-------------------------------|
| 14 | 商务印书馆（南宁）有限公司 | 新出发桂批字第 00284 号 | 广西壮族自治区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5.03.31 | 2021.03.31 | 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 |
| 15 | 商印文津文化（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 新出发京批字第直 100026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10.27 | 2022.04.30 | 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网上销售 |
| 16 | 北京涵芬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新出发京批字第直 090187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 |
| 17 | 商务印书馆（成都）有限公司 | 新出发审批字第 G012 号 | 四川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3.31 | 2022.04.30 | 国内图书 |
| 18 | 商务印书馆（杭州）有限公司 | 新出发（杭西）零字第 00105 号 | 杭州市西湖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 2012.10.17 | 2019.03.31 | 书报刊零售 |
| 19 | 商务印书馆（深圳）有限公司 | 新出发深批字第 440102 号 | 深圳市南山区新闻出版局 | 2016.04.06 | 2021.03.31 | 报纸、图书、期刊、音像制品批发及零售 |
| 20 | 商务印书馆（上海）有限 | 新出发沪批字第 T5188 号 |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 | 2014.05.09 | 2020.03.31 | 本版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许可经营范围/发行范围 |
|----|-------------------|-------------------|-------------|------------|------------|-------------------------------|
| | 公司 | | | | | |
| 21 | 商务印书馆 (太原)有限公司 | 新出发晋批字第 184 号 | 山西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6.10 | 2020.04.30 | 国内版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 |
| 22 | 大百科 | 新出发京批字第版 0058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本版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本版总发行 |
| 23 | 《百科知识》 杂志社有限公司 | 新出发京批字第版 130008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网上销售 |
| 24 | 《小百科》杂志 社有限公司 | 新出发京零字第西 130013 号 | 北京市西城区文化委员会 | 2016.02.23 | 2022.04.30 | 图书、期刊零售、网上销售 |
| 25 | 美术总社 | 新出发京批字第版 090013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本版图书批发、零售 |
| 26 | 人民美术出版社 | 新出发京批字第版 090015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本版图书零售、本版图书总发行 |
| 27 | 北京朝花书画社总社 | 新出发京批字第国 0056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图书、期刊、报纸、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 |
| 28 | 人民音乐 | 新出发京批字第版 0044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本版图书零售、本版图书总发行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许可经营范围/发行范围 |
|----|-------------------------|-------------------|-------------|------------|------------|-----------------------------------|
| 29 | 人民音乐出版社（上海）有限公司 | 新出发（沪）批字第 T5169 号 |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 | 2014.05.09 | 2020.03.31 | 本版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 |
| 30 | 三联书店 | 新出发京批字第 0098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零售、网上销售、本版总发行 |
| 31 |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有限公司北京读者服务部 | 新出发京零字第 090022 号 | 北京市东城区文化委员会 | 2016.02.17 | 2022.04.30 | 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零售 |
| 32 | 北京三联韬奋书店有限公司 | 新出发京批字第直 0236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零售本版批发、零售、网上销售 |
| 33 | 北京三联韬奋书店有限公司海淀分公司 | 新出发京零字第海 150101 号 | 北京市海淀区文化委员会 | 2016.02.29 | 2022.04.30 | 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零售 |
| 34 | 三联时空国际文化传播（北京）有限公司 | 新出发京批字第 140007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 |
| 35 |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上海）有限 | 新出发沪批字第 T5187 号 |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 | 2014.05.09 | 2020.03.31 | 本版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许可经营范围/发行范围 |
|----|------------|----------------------|-------------|------------|------------|-----------------------------|
| | 公司 | | | | | |
| 36 | 生活书店出版有限公司 | 新出发京批字第版 130004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图书、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本版总发行 |
| 37 | 中译出版 | 新出发京批字第版 0224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图书、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本版总发行 |
| 38 | 东方出版中心 | 新出发沪批字第 T0013 号 |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 | 2014.11.25 | 2020.03.31 | 本社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批发、零售 |
| 39 | 民主法制社 | 新出发京批字第版 0268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本版图书批发、零售、本版图书总发行 |
| 40 | 现代教育 | 新出发京批字第版 160003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11.28 | 2022.04.30 | 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网上销售 |
| 41 | 华文出版社 | 新出发京批字第版 130003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12.07 | 2022.04.30 | 图书本版批发、经营 |
| 41 | 世图西安 | 陕新出发出版批字第 57 号 | 陕西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5.03.19 | 2021.03.31 | 本公司版图书的批发兼零售 |
| 42 | 世图西安 | 市新出发莲图零字第 2015-011 号 | 西安市莲湖区文化体育局 | 2015.06.08 | 2019.12.31 | 图书、期刊、音像制品、零售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许可经营范围/发行范围 |
|----|------------------------------|-------------------|------------|------------|------------|---------------------------|
| 43 | 世图上海 | 新出发沪批字第 T0135 号 |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 | 2014.05.08 | 2020.03.31 | 本社图书、报纸、期刊批发、零售、音像制品批发、零售 |
| 44 | 世图长春 | 新出发吉林字第 2200820 号 | 吉林省新闻出版局 | 2017.04.25 | 2012.04.30 | 书报刊发行 |
| 45 |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北京公司发行部 ⁹ | 新出发京批字第版 0221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本版图书总发行、零售 |
| 46 | 世界图书出版广东有限公司发行版 | 新出发粤图批字第 016 号 | 广东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4.09.15 | 2021.03.31 |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出版的出版物的发行 |
| 47 | 现代出版社 | 新出发京批字第版 0261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本版图书零售、本版图书总发行 |
| 48 | 中吉联合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 新出发京批字第版 130043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图书、报纸、期刊批发、零售 |
| 49 | 中新联 | 新出发京批字第直 0794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图书批发 |

⁹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世界图书出版公司北京公司已经变更为世界图书出版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许可经营范围/发行范围 |
|----|-----------------|-------------------|-------------|------------|------------|----------------------------|
| 50 | 中版教材 | 新出发京批字第直 080161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图书批发 |
| 51 | 人民东方（北京）书业有限公司 | 新出发京批字第直 0754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8.26 | 2022.04.30 | 图书、期刊、报纸、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 |
| 52 | 中版数字 | 新出发京批字第直 140057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网上销售 |
| 53 | 新华联合 | 新出发京批字第直 140056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 |
| 54 | 世图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公司 | 新出发京批字第版 0256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6.01.23 | 2022.04.30 | 本版电子出版物的批发、零售 |
| 55 | 北京又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新出发京零字第西 150029 号 | 北京市西城区文化委员会 | 2016.03.02 | 2022.04.30 | 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零售、网上销售 |
| 56 | 中版文化 | 新出发京零字第丰 160279 号 | 北京市丰台区文化委员会 | 2016.09.19 | 2022.04.30 | 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零售、网上销售 |
| 57 | 商务印书馆（南京）有限责任公司 | 新出发苏批字第 A-304 号 | 江苏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7.03.14 | 2020.03.31 | 出版物批发零售、网络发行 |

8、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许可经营范围/发行范围 |
|----|-------------|---------------|----------|------------|------------|--------------------------------|
| 1 | 北京朝花书画社有限公司 | 新出外进口字第 013 号 |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 2015.02.11 | 2018.04.30 | 经营人民美术出版社所需的图书、只读光盘及交互式光盘的进口业务 |

9、其他经营资质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许可证件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许可经营范围/发行范围 |
|----|-------------|-----------|-------------------------|---------------|------------|------------|---|
| 1 | 人民文学 | 广告经营许可证 | 京东工商广字第 0170 号 | 北京市工商局 | 2013.12.23 | 2018.12.31 | 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帅作文》发布广告；利用自有《当代》、《新文学史料》、《中华文学选刊》、《学语文之友》杂志发布广告；设计、制作图书广告，利用本出版社出版图书发布广告 |
| 2 | 天天出版社 | 广告经营许可证 | 京东工商广字第 8038 号 | 北京市工商局 | 2013.07.18 | 2018.12.31 | 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本出版社出版的图书发布广告 |
| 3 | 北京新起点储运有限公司 |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 京交运管许可货字 110115002753 号 |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运输管理局 | 2015.03.06 | 2019.03.05 | 普通货运 |
| 4 | 商务印书馆 | 广告经营许可证 | 京东工商广字第 8027 号 | 北京市工商局 | 2014.01.15 | 2018.12.31 | 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英才》杂志发布广告，利用本出版社出版的图书发布广告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许可证件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许可经营范围/发行范围 |
|----|-----------------------|--------------------|-------------------------------|----------------|------------|------------|--|
| 5 | 商务印书馆 | 印刷经营许可证 | (京)印证字 TTTTST20141922 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 广电局 | 2014.11.20 | - | 以数字印刷方式从事出版物; 包装装潢 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 |
| 6 | 商务印书馆 | 电信与信息服务 业务经营许可证 | 京 ICP 证 150832 号 | 北京市电信管 理局 | 2015.09.24 | 2020.09.24 |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 (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 |
| 7 | 《英语世 界》杂志社 有限公司 | 广告经营许可证 | 京东工商广字第 0017 号 | 北京市工商局 | 2014.04.21 | 2018.12.31 | 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 利用自有《英 语世界》发布广告 |
| 8 | 《汉语世 界》杂志社 有限公司 | 广告经营许可证 | 京东工商广字第 0040 号 | 北京市工商局 | 2014.01.15 | 2018.12.31 | 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 利用自有《汉 语世界》杂志发布广告 |
| 9 | 《百科知 识》杂志社 有限公司 | 广告经营许可证 | 京西工商广字第 0459 号 | 北京市工商局 | 2014.05.14 | 2018.12.31 | 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 利用自有《百 科知识》杂志发布广告 |
| 10 | 大百科 | 广告经营许可证 | 京西工商广字第 8048 号 | 北京市工商局 | 2013.12.17 | 2018.12.31 | 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城 市周报》、《红地产》杂志发布广告; 利 用本出版社出版的图书发布广告 |
| 11 | 《小百科》 杂志社有限 公司 | 广告经营许可证 | 京西工商广字第 0458 号 | 北京市工商局 | 2013.11.28 | 2018.12.31 | 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 利用自有《小 百科》杂志发布广告 |
| 12 | 北京百科在 | 高新技术企业证 | GR201511002776 | 北京市科学技 | 2015.11.24 | 2018.11.23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许可证件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许可经营范围/发行范围 |
|----|---------------|------------|-----------------------|-------------------------------|------------|------------|--|
| | 线网络出版有限公司 | 书 | | 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 | (三年) | |
| 13 | 美术总社 | 广告经营许可证 | 京东工商广字第0078号 | 北京市工商局 | 2005.01.01 | 2018.12.31 | 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中国艺术》、《美术向导》、《连环画报》、《儿童漫画》、《中国美术馆》、《艺术沙龙》、《中国美术》杂志发布广告 |
| 14 | 人民音乐 | 广告经营许可证 | 京东工商广字第8010号 | 北京市工商局 | 2014.01.01 | 2018.12.31 | 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中国音乐教育》、《钢琴艺术》、《音乐研究》、《歌唱世界》杂志发布广告；利用本出版社图书发布广告 |
| 15 | 三联书店 | 广告经营许可证 | 京东工商广字第0063号 | 北京市工商局 | 2014.09.11 | 2018.12.31 | 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三联生活周刊》、《读书》、《爱乐》、《新知》杂志发布广告 |
| 16 | 中译出版 | 广告经营许可证 | 京西工商广字第8070号 | 北京市工商局 | 2015.05.27 | 2018.12.31 | 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长三角》、《东方壹周》、《动感》杂志发布广告 |
| 17 | 《中国广告》杂志社有限公司 | 上海市印刷经营许可证 | 沪新出印许字第0100200350000号 | 上海市黄浦区文化局 | 2016.02.03 | 2018.03.31 | 其他印刷品印刷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许可证件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许可经营范围/发行范围 |
|----|-----------------|----------------|-----------------------|------------|------------|------------|---|
| 18 | 传媒商报社 | 广告经营许可证 | 京海工商广字第8158号 | 北京市工商局 | 2014.08.14 | 2018.12.31 | 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中国出版传媒商报》发布广告 |
| 19 | 世图公司 | 广告经营许可证 | 京东工商广字第0255号 | 北京市工商局 | 2014.05.16 | 2018.12.31 | 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建筑与文化》、《世界临床医学》杂志发布广告 |
| 20 | 中国科学文化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 广告经营许可证 | 京东工商广字第0387号 | 北京市工商局 | 2014.07.18 | 2017.06.30 | 设计、制作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广告、利用本出版社出版的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发布广告 |
| 21 | 中新联 | 复制经营许可证 | (京)新出复证字Z003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9.18 | - | 从事只读类光盘复制 |
| 22 | 中新联通州分公司 | 复制经营许可证 | (京)新出复证字Z003-1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 2013.09.18 | - | 从事只读类光盘复制 |
| 23 | 中版数字 | 复制经营许可证 | 京新出复证字D032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4.09.22 | - | 电子出版物(限于电子书)复制业务包括:出版物内容的数字转换,编排加工、数字芯片植入 |
| 24 | 中版数字 | 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 | 京ICP证090357号 | 北京市通信管理局 | 2014.07.17 | 2019.07.17 | 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含电子公告服务 |
| 25 | 新华印刷 | 印刷经营许可证 | (京)印证字CTQZTT20071431号 |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015.12.11 | - | 出版物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排版、装订、制版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许可证件名称 | 许可证号 | 发证机构 | 发证时间 | 有效期至 | 许可经营范围/发行范围 |
|----|------------|---------|------------------------------|---------------------|------------|------------|-----------------------------|
| 26 | 北京朝花咖啡有限公司 | 餐饮服务许可证 | (京食药)餐证字 2015110105011040 | 北京市朝阳区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 2015.01.27 | 2018.01.26 | 饮品店 |
| 27 | 现代教育 | 广告经营许可证 | 京朝工商广字第 8205号 | 北京市工商行政 管理局 | 2016.04.05 | 2018.12.31 | 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中华瑰宝》杂志发布广告 |

注：依据 2016 年 11 月颁布的《广告发布登记管理规定》（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第 89 号），广告发布单位从事广告发布业务的，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广告发布登记。广告经营许可证制度已经取消。

（二）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情况。

七、本公司技术研究和开发情况

公司立足内容创新，以重大项目带动重点产品研发，构筑品牌出版板块，通过一批获奖书、畅销书的开发，打造了有竞争力的产品线，引领中国专业出版和大众出版产业。公司拥有健全的出版保障机制，形成较为完善的产品创新和开发体制，为公司重大精品图书建设项目提供了有力支持。

公司将充分发挥规模、品牌、人才等竞争优势，实施内容创新、品牌经营、集团化、数字化、人才强企等战略，积极运用市场手段，加快资源整合和产业升级的步伐，创新出版形式，多出学术精品，不断增强公司的内容集成服务水平，努力成为“国际著名出版集团”。

八、境外业务

本公司未在境外进行生产经营，未在境外拥有经营机构。

九、本公司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出版行业作为国家发展战略中的特殊行业，对国家的文化产业、教育事业的发展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同时出版行业对广大社会公众的思想教育和精神文化需求有着重要的影响。因此出版物的质量标准也受到国家相关监管部门的严格控制，制定了一系列的质量控制标准。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新闻出版行业标准化管理办法》、《出版管理条例》（修订）、《印刷业管理条例》、《图书质量管理规定》、《图书编校质量差错认定细则》、《图书杂志开本及其幅面尺寸》、《中小学教科书用纸、印制质量标准 and 校验办法》、《中小学教科书幅面尺寸及版面通用标准》等规定的质量标准进行出版、印刷等生产活动。

（二）质量控制措施

1、内容控制

图书质量的提高，首先取决于选题的优化和策划。公司定期组织召开选题论证会对各出版单位提交的选题策划方案进行专业严格的审核，为选题立项、新产品开发和已有产品修订奠定基础。各下属出版单位按照各自产品线规划，负责本产品线的研发工作；坚持选题论证制度，严把选题质量关，包括制定严格的选题申报程序、严格履行重大选题标准等。同时，在选题及组稿环节，实行责任编辑初审、编辑室主任复审、总编辑终审的编辑工作三级审稿制度；在出版前，实行版前审读制度。

2、编校控制

为保证出版图书的编校质量，促进公司出版物整体质量的提高，公司坚持稿件必须经过严格的“三审、三校”程序，公司年度选题计划和根据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规定涉及重大选题必须报审报批；“三审”之后对稿件进行三次核对校正，以订正差错、保证出版物的质量；同时公司严格开展审读工作，高质量地完成审读任务，避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稿件进入印制环节。

3、印制控制

本公司严格按照《印刷业管理条例》等规定，加强出版物的印制质量管理，提高产品印制质量。纸张等印刷物资采购一般实行招标采购，并对质量进行严格控制。印制单位负责对产品生产全过程进行质量跟踪和监督；对承印单位要求建立质量保障体系，并严格按照印制工艺组织生产。公司实行半成品检查、批量检查和入库样书检查相结合的产品印制质量监督检查。在产品生产过程中，印制单位对承印单位印装质量进行检查，对半成品抽查；在承印单位库房和公司物流中心，印制单位按照新闻出版广电总局颁布的《图书质量抽检办法》组织专人进行批量抽检；批量不合格产品，承印单位必须进行整改，在经印制单位复查合格方能入库。同时，为进一步加强售后服务工作，印制单位建立售后产品质量服务专线电话，根据市场反馈的产品印制质量问题，对已流入市场因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和使用的产品实行包换、包退服务。

4、发行控制

发行单位在产品质量控制方面严格依照并执行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的相关规章，在业务流程控制方面，制定《综合业务流程管理》等内部控制制度。在管理组织设置上，以发行单位为主体，实施业务流程上下环节间的监督、专职质量检查人员的考核、各项规章制度和工作质量标准的约束、信息反馈后的检查、定期工作质量分析等控制手段，保证发行业务的高效、有序。

（三）产品质量纠纷

本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通过各项管理制度和具体措施严格控制产品质量，不断改进以确保顾客满意。自成立至今，本公司未发生因产品及所提供服务质量问题而导致重大纠纷、诉讼或仲裁的情形。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独立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

（一）资产独立性

在出版集团重组改制设立本公司时，出版集团已将出版发行业务相关的资产作为出资投入公司，相关出资资产或股权目前均已转移或变更至公司。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房屋、注册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相关资产，公司的资产独立。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薪酬管理体系，设立了人力资源部，独立履行人事职责。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产生；公司的人事任免、员工聘用或解聘均由具有相应权限的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或其他决策层作出，不存在由出版集团直接决定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出版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出版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三）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人员独立于出版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分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出版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主体，依

法独立纳税。

（四）机构独立性

公司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建立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架构，各部门明确职责与分工，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出版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时，出版集团已经将其下属出版、发行等业务及资产投入了公司。本公司拥有从事出版、发行、物资供应等业务所需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来说，本公司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经营决策权，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各项业务资质、人才、资金、设备、经营场所，并建立了业务所需的完整的组织体系。

公司设立后，公司与出版集团之间存在一定数量的关联交易，该等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运作和业务链完整，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和营业利润不存在依赖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也不存在受制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六）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自改制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二、同业竞争

（一）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出版集团，目前持有公司 97.50% 的股份。出版集团的经营范围为组织所属单位出版物的出版（含合作出版、版权贸易）、

发行（含总发行、批发、零售以及连锁经营、展览）、印刷、复制、进出口相关业务；经营、管理所属单位的经营性国有资产（含国有股权）。

出版集团控制的企业实际开展业务情况如下：

| 序号 | 公司名称 | 主营业务 | 现有资质证书 |
|----|-------------------|---|--|
| 1 | 新华书店总店及子公司 | 图书发行、教材征订以及房屋租赁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报纸出版许可证》 |
| 2 | 中华书局古籍印刷厂 | 自有房屋出租 | -- |
| 3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 代理进口外文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等业务；国内外数字资源聚合、销售等业务；国内外会展业务。 | 《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 |
| 4 | 中图数字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 软件开发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 5 | 北京帝诚国际广告有限公司 | 广告制作 | -- |
| 6 | 湖北中图长江文化会展有限公司 | 会展服务及策划以及文化活动组织策划 | -- |
| 7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大连有限公司 | 从国外进口的外文图书、期刊零售（不含中小学教材），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 | 《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 8 | 北京兴图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物业管理 | -- |
| 9 | 中图读者俱乐部有限责任公司 | 中图外文书店，主营原版图书、音响、创意产品的实体店面零售 | -- |
| 10 | 中图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 国内版图书、报纸、期刊（不含中小学教材教科书）批发兼零售，2016年度无主营业务收入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电子出版物）、《出版物经营许可证》（音像制品） |
| 11 | 中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注 ¹⁰] | -- |
| 12 | 深圳市兴中图投资有限公司 | 在二级市场进行股票、基金及国债的买卖交易，差价为投资收益 | -- |
| 13 | 北京建宏印刷有限公司 | 数字按需印刷（有别于传统印刷的绿色印刷、不需制版通过电子文件进行数字印刷）；进口外文图书按需印刷 | 《印刷经营许可证》 |
| 14 | 中国图书进出口深圳公司 | 进口报刊、图书、教材教辅、音像制品；出口建材、图书 | 《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 15 | 中图跨境电商（深圳）有限公司 | 进口文创产品，出口非遗产品，文化交流策划，跨境电商交易平台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注¹⁰：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中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正在办理工商注销手续。

| 序号 | 公司名称 | 主营业务 | 现有资质证书 |
|----|--------------------|--|---|
| 16 | 中国图书进出口广州公司 | 图书、报纸、期刊等外版出版物的进口和销售以及大文化贸易。 进口图书业务主要通过中图总公司统一管理、统一采购，部分港台图书自主进口，主要出版地为英国、中国台湾、中国香港、美国等国家地区，销售分为馆配市场、教育教材市场及大众市场。 进口报刊业务主要通过中图总公司统一管理、统一采购，少量由港台地区采购进口，主要出版地为中国台湾、中国香港、日本、美国等国家地区，销售分为馆配市场及外籍市场。 | 《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境内外出版物的发行）、《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国内版音像制品批发）、《食品经营许可证》、《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
| 17 | 中国图书进出口西安公司 | 书刊进出口业务，其中进口图书主要种类为少儿类图书，进口期刊主要种类为科技类期刊，出口图书种类主要为综合类图书。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 18 | 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 数码印刷业和国内旅游图书销售业务。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室内装饰企业资质等级证书》、《陕西省室内装饰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 19 | 中国图书进出口上海公司 | 进口外文出版物销售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食品流通许可证》、《酒类商品批发许可证》、《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食品经营许可证》 |
| 20 | 上海中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物业管理，建筑装修装饰 | 《酒类商品零售许可证》、《食品流通许可证》、《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
| 21 | 上海中图文化创意产业管理投资有限公司 | 实业投资，通信设备、计算机、网络信息 | -- |
| 22 | 上海中图图书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 外文出版物销售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 23 | 上海中图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信息数字化处理，计算机软件开发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 24 | 上海金泰文化音像有限公司 | 外文出版物销售，会务服务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 25 | 上海东图广告公司 |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 -- |
| 26 | 上海竟成印务有限 | 房屋出租 | 《印刷经营许可证》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主营业务 | 现有资质证书 |
|----|----------------|---|---|
| | 公司 | | |
| 27 | 香港中图发展有限公司 | 图书、期刊、音像制品等出版物国际贸易 | -- |
| 28 | 广汇企业有限公司 | 图书、期刊、音像制品等出版物国际贸易 | -- |
| 29 | 北京世图印刷厂 | 厂房租赁 | -- |
| 30 | 万讯国际运输公司 | 国际、国内物流服务 | -- |
| 31 | 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 | 进出口贸易代理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期刊出版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关于准予广告发布登记的通知书》、《食品流通许可证》 |
| 32 | 现代书店有限公司 | 外文出版物销售，全国连锁经营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 33 | 中版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 广告业务 | -- |
| 34 | 北京京城贸易公司 | --[注 ¹¹] | -- |
| 35 | 中国对外翻译有限公司 | 承担联合国纽约总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国际原子能机构等在内的联合国机构和国际组织的多语种语言服务及咨询服务。 | -- |
| 36 | 中译语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大数据服务，软件及本地化，语言服务与技术，硬件及系统集成等。依托互联网/移动互联网，通过语言大数据、云计算等全球领先的科学技术搭建云TM平台。 | 《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证书（三级）》、《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 37 | 中译语通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 大数据服务方向：研发和销售工业大数据、科技大数据、医疗大数据解决方案，广泛服务于各级政府、企事业单位、科研机构；语言服务方向：为青岛世园会、APEC组织会议、C20会议、西藏发展论坛等国际活动提供语言保障服务，承建和运营的多语种全媒体呼叫 | 《档案设备、用品与服务定点企业证书》、《软件产品证书》、《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

注¹¹：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北京京城贸易公司正在办理工商注销手续。

| 序号 | 公司名称 | 主营业务 | 现有资质证书 |
|----|----------------|---|---|
| | | 中心，为政府、企业和个人用户量身打造集口笔译（同声传译）、机器翻译、远程电话口译于一体的线上线下、多语种、全领域综合语言服务解决方案。 | |
| 38 | 上海中版翻译有限公司 | <p>笔译业务：按照 ISO9001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的标准执行译文处理，服务范围包括人文社科、建筑工程、法律金融、机械制造、医药化工、经济贸易、IT 通讯、地址矿产、能源翻译、公证材料等。</p> <p>口译业务：承接多语种同声传译、交替传译和联络口译（陪同）等口译服务，派驻口译服务，并承接多语种字幕翻译、配音、音频以及视频制作等多媒体配套服务。</p> <p>培训服务：企业、个人定制培训；会议口译培训、多语种翻译培训；人事部全国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培训；翻译相关软件工具培训；涉外语言培训；远程教育。为各种大型赛事、活动及展会等提供语言及相关服务的综合定制培训。</p> | -- |
| 39 | 北京中版置业有限公司 | 房地产开发 |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 |
| 40 | 北京中版文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物业管理 | -- |
| 41 | 中版（北京）科贸有限公司 | 劳务咨询服务 | -- |
| 42 | 研究出版社 | 出版宣传和阐述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著作，国际国内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调查和研究成果；图书零售、本版批发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图书出版许可证》 |
| 43 | 上海东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物业管理 | 《物业管理企业资质证书》 |
| 44 | 上海中版图书有限公司 | 国内图书销售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 45 | 上海东方维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自有房屋租赁、停车库经营服务 | -- |
| 46 | 荣宝斋 | 收购、零售、批发、函售古今书画、古玩；出版《艺术品》期刊；出版《荣宝斋》期刊；出版物印刷、装订、其他印刷 |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期刊出版许可证》（《荣宝斋》、《艺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主营业务 | 现有资质证书 |
|----|---------------|---|---|
| | | 品印刷（限木版水印字画印刷）；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艺术品》、《荣宝斋》杂志发布广告；销售食品；图书、期刊批发、零售，收购、零售、批发、函售文化用品、木版水印字画、书画技法书刊、装裱字画、金石篆刻；经销字画、工艺美术品（以上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除外）； | 艺术品》）、《图书出版许可证》、《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证明》、《印刷经营许可证》 |
| 47 | 荣宝斋（呼和浩特）有限公司 | 收购、零售、批发、函售文化用品、木版水印字画、书画技法书刊、装裱字画、金石篆刻；经销字画、工艺美术品。 | -- |
| 48 | 北京荣宝斋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 动产质押典当业务；财产权利质押典当业务；房地产抵押典当业务；限额内绝当物品的变卖 | 《典当经营许可证》、《特种行业许可证》 |
| 49 | 荣宝斋（长沙）有限责任公司 | 收购、零售、批发、函售文化用品、木版水印字画、书画技法书刊、装裱字画、金石篆刻；经销字画、工艺美术品。 | -- |
| 50 | 北京荣宝斋拍卖有限公司 | 拍卖；承办展览展示会；销售工艺品、文具用品；组织文物鉴定活动 | 《拍卖经营批准证书》、《食品经营许可证》、《文物拍卖许可证》 |
| 51 | 北京荣宝斋电子出版有限公司 | 经营“荣宝斋在线”网上商城，利用自有平台或与其他电商合作，销售文房用品、木版水印、传统中国书画等。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 52 | 淄博荣宝典当有限公司 | 动产质押典当业务；财产权利质押典当业务；房地产抵押典当业务；限额内绝当物品的变卖 | 《典当经营许可证》、《特种行业许可证》 |
| 53 | 荣宝斋（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 收购、零售、批发、函售文化用品、木版水印字画、书画技法书刊、装裱字画、金石篆刻；经销字画、工艺美术品。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 54 | 北京荣宝斋画院有限责任公司 | 书画创作；装裱字画；美术培训、艺术培训；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 | -- |
| 55 | 北京荣宝斋物业管理公司 | 物业管理；出租商业用房 | -- |
| 56 | 北京荣宝燕泰印务有限公司 | 书刊印刷、书刊装订、制版；广告设计、制作 | 《印刷经营许可证》、《特种行业许可证》 |
| 57 | 荣宝斋（上海）拍卖有限公司 | 各类商品拍卖；展览展示服务，拍卖业务咨询 | 《拍卖经营批准证书》、《文物拍卖许可证》 |
| 58 | 荣宝斋（济南）有限公司 | 收购、零售、批发、函售文化用品、木版水印字画、书画技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食品流通许可证》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主营业务 | 现有资质证书 |
|----|------------------|--|----------------------|
| | | 法书刊、装裱字画、金石篆刻；经销字画、工艺美术品。 | |
| 59 | 荣宝斋广州有限公司 | 收购、零售、批发、函售文化用品、木版水印字画、书画技法书刊、装裱字画、金石篆刻；经销字画、工艺美术品。 | -- |
| 60 | 荣宝斋（香港）有限公司 | 收购、零售、批发、函售文化用品、木版水印字画、书画技法书刊、装裱字画、金石篆刻；经销字画、工艺美术品。 | -- |
| 61 | 荣宝斋（洛阳）有限公司 | 收购、零售、批发、函售文化用品、木版水印字画、书画技法书刊、装裱字画、金石篆刻；经销字画、工艺美术品。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 62 | 荣宝斋湖北有限公司 | 收购、零售、批发、函售文化用品、木版水印字画、书画技法书刊、装裱字画、金石篆刻；经销字画、工艺美术品。 | 《餐饮服务许可证》、《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 63 | 荣宝斋（青岛）有限公司 | 收购、零售、批发、函售文化用品、木版水印字画、书画技法书刊、装裱字画、金石篆刻；经销字画、工艺美术品。 | -- |
| 64 | 荣宝斋（邯郸）有限公司 | 文房用品及传统字画的销售 | -- |
| 65 | 荣宝斋茶文化（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 批发预包装食品；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销售工艺品 | -- |
| 66 | 荣宝斋（济南）拍卖有限公司 | 拍卖；会议及展览服务 | 《拍卖经营批准证书》、《文物拍卖许可证》 |
| 67 | 天津荣宝斋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活动 | -- |
| 68 | 荣宝斋（南京）拍卖有限公司 | 文物、艺术品、家具、古籍善本、图书、工艺品、美术品的拍卖业务 | -- |
| 69 | 荣宝斋（桂林）拍卖有限公司 | 拍卖 | 《拍卖经营批准证书》、《文物拍卖许可证》 |
| 70 | 荣宝斋（宁波）有限公司 | 收购、零售、批发、函售文化用品、木版水印字画、书画技法书刊、装裱字画、金石篆刻；经销字画、工艺美术品。 | 《餐饮服务许可证》、《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 71 | 荣宝斋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 以自有资产对文化产业进行投资；批发零售字画、图书、文具用品、工艺品，艺术品鉴定评估；互联网信息服务；贸易信息咨询 | -- |
| 72 | 北京荣宝斋书法院有限公司 |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筹备、策划文化节、艺术节；书法培训；绘画培训。 | --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主营业务 | 现有资质证书 |
|----|-----------------------|---|--------------------------|
| 73 | 荣宝斋文化有限公司 | 木版水印作品生产销售，对外提供装裱修复服务，文房用品销售，传统中国书画销售。 |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证明》 |
| 74 | 荣宝斋（潍坊）有限公司 | 收购、零售、批发、函售文化用品、木版水印字画、书画技法书刊、装裱字画、金石篆刻；经销字画、工艺美术品。 | -- |
| 75 | 北京荣宝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书法培训；绘画培训；艺术教育。 | -- |
| 76 | 荣宝斋（烟台）有限公司 | 收购、零售、批发、函售文化用品、木版水印字画、书画技法书刊、装裱字画、金石篆刻；经销字画、工艺美术品。 | -- |
| 77 | 荣宝斋（成都）有限公司 | 收购、零售、批发、函售文化用品、木版水印字画、书画技法书刊、装裱字画、金石篆刻；经销字画、工艺美术品。 | -- |
| 78 | 北京荣宝斋文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企业策划；项目投资；资产管理； | -- |
| 79 | 中版数字设备有限公司 | 2016年度无主营业务收入 | -- |
| 80 | 荣宝斋商贸（北京）有限公司 | 2016年度无主营业务收入 | -- |
| 81 | 荣宝斋（长沙）有限责任公司 | 艺术品销售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证明》 |
| 82 | 荣宝斋（沈阳）有限公司 | 2016年度无主营业务收入 | -- |
| 83 | 中国出版东贩股份有限公司 | 利用当地资源，面向各特定海外区域市场、读者和客户的图书出版业务 | -- |
| 84 | 中国出版（伦敦）有限公司（百合出版社） | 利用当地资源，面向各特定海外区域市场、读者和客户的图书出版业务 | -- |
| 85 | 中国出版（悉尼）有限公司 | 利用当地资源，面向各特定海外区域市场、读者和客户的图书出版业务 | -- |
| 86 | 中国出版（巴黎）有限公司 | 利用当地资源，面向各特定海外区域市场、读者和客户的图书出版业务 | -- |
| 87 | 中国出版（温哥华）有限公司 | 利用当地资源，面向各特定海外区域市场、读者和客户的图书出版业务。公司未实质性运营。 | -- |
| 88 | 中国出版（法兰克福）有限公司（丁香出版社） | 利用当地资源，面向各特定海外区域市场、读者和客户的图书出版业务 | -- |
| 89 | 中国出版贸易（纽约）有限公司（梅花 | 利用当地资源，面向各特定海外区域市场、读者和客户的图 | --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主营业务 | 现有资质证书 |
|----|---------------------|--|--------|
| | 出版社) | 书出版业务 | |
| 90 | 中国出版(首尔)有限公司(木兰出版社) | 尚在注册成立过程中 | -- |
| 91 | 中国出版集团美国出版公司 | 利用当地资源,面向各特定海外区域市场、读者和客户的图书出版业务,以及出版文化交流与合作、出版人才培养与交流。 | --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出版集团已采取有效措施避免相关企业与本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具体说明如下:

1、出版业务

(1) 荣宝斋

出版集团下属单位荣宝斋出版业务与美术总社出版业务存在下列差异:

① 出版范围

美术总社是中国出版旗下的专业美术出版平台,拥有人民美术出版社、连环画出版社等出版单位,以美术图书、美术教材、少儿图书和美术期刊出版为主要业务。

荣宝斋是出版集团旗下艺术品经营平台,业务范围包括书画经营、文房用品、木版水印、装帧装裱、收藏、展览、拍卖、典当、教育、培训等。同时,荣宝斋拥有荣宝斋出版社和荣宝斋期刊两个独立核算部门,出版艺术类的图书、期刊(《艺术品》、《荣宝斋》),服务于荣宝斋艺术品经营业务。

荣宝斋与美术总社(人美社、连环画出版社)图书出版许可经营范围及期刊差异如下:

| 出版单位 | | 图书许可经营范围 | 期刊 |
|---------|---------|--|---|
| 荣宝斋 | | 主要以中国金石书画艺术为基本内容,进行木版水印及胶印 | 《艺术品》、《荣宝斋》 |
| 中国美术出版社 | 人民美术出版社 | 出版各种类型的美术和摄影画册、论著、美术教材和技法书;连环画、年画、月历、年历、宣传画和单幅画。 | 《儿童漫画》、《少年漫画》、《美术向导》、《中国美术》、《艺术沙龙》、《中国艺术》、《中国美术馆》、《中国中小学美术》、《漫画大王》、《连环画报》 |
| | 连环画出版社 | 出版连环画作品、全国各地连环画研究会的研究成果和连环画理论研 | |

| | | | |
|--|--|---------------|--|
| | | 究著作，以及外文版连环画。 | |
|--|--|---------------|--|

荣宝斋出版业务的主要职能是服务于荣宝斋艺术品经营业务，主要包括两类：一类是利用荣宝斋艺术品经营业务的历史积累资源出版的“荣宝斋藏品系列”、“荣宝斋画谱”、“荣宝斋国画技法丛书”等图书，用以推广和扩大文化老字号“荣宝斋”品牌影响力，维护和提升荣宝斋在艺术品经营方面的权威性，巩固和拓展艺术品经营市场份额；另一类是为在荣宝斋举办个人艺术品展览、委托荣宝斋开展艺术品经营的艺术家的出版各类作品集、艺术介绍，用以宣传、介绍其艺术成就、艺术风格、重要作品等，提升其艺术及作品的影响力。

2016年度，荣宝斋的国内图书、期刊销售收入构成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 序号 | 类别 | 形式 | 金额 | 占比 |
|----|------------|-------|---------------|----------------|
| 1 | 品牌推广 | 书谱、画册 | 96.78 | 17.74% |
| 2 | 艺术家服务 | 作品集 | 336.72 | 61.71% |
| | | 书法、篆刻 | 77.57 | 14.22% |
| 3 | 品牌推广、艺术家服务 | 期刊 | 34.60 | 6.34% |
| 合计 | | | 545.67 | 100.00% |

综上，美术总社的出版范围与荣宝斋存在差异。

②出版品种

美术总社的出版业务品种繁多，其中人民美术出版社迄今已经出版了逾万种美术类图书，包括画册、论著、技法、教材、少儿读物、连环画、宣传画及电子出版物等，既有高端艺术画册，也有学术类图书，更有美术文化和普及类读物。荣宝斋的出版业务则主要围绕其艺术品经营主业展开，出版品种主要为艺术类的图书。美术总社的出版品种与荣宝斋存在差异。

③技术

荣宝斋的《图书出版许可证》中提到的“木版水印”是“古代雕版版画制作术”的继承和发展。木版水印主要应用于创作复制中国绘画和书法作品，是一整套复杂的创作与制作过程。荣宝斋的木版水印技艺由于工艺复杂，制作难度大，单品种制作数量较低，是一种被列入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的艺术技艺，且该种技艺所面向的客户群体与销售模式与一般印刷完全不同。美术总社的出版业务采用的是当今广泛使用的传统印刷技术。

④销售渠道

荣宝斋国内图书、期刊销售渠道为画展、作者自费、自营咖啡屋等，2016年各销售渠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销售渠道 | 金额 | 占比 (%) | |
|----|--------|--------|--------|--------|
| 1 | 自营（直销） | 作者自费 | 129.55 | 23.74% |
| | | 画展 | 244.21 | 44.75% |
| | | 咖啡屋 | 83.76 | 15.35% |
| | | 其他 | 3.46 | 0.63% |
| | | 小计 | 460.98 | 84.48% |
| 2 | 第三方渠道 | 新华书店 | 35.52 | 6.51% |
| | | 民营书商 | 38.29 | 7.02% |
| | | 其他 | 10.88 | 1.99% |
| | | 小计 | 84.69 | 15.52% |
| 合计 | | 545.67 | 100% | |

荣宝斋出版的图书、期刊除用于销售外，还用于举办画展等艺术品经营业务时对外赠送，规模与画展渠道销售规模相当。

中国出版的销售渠道主要为第三方销售渠道，包括新华书店、网上书店、民营书商及其他。

⑤规模

作为辅助业务，2016年度，荣宝斋国内图书、期刊销售收入为545.67万元，占其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仅0.69%，占2016年度美术总社国内图书期刊销售收入之比为3.00%。2016年度，荣宝斋出版社实现净利润-795.75万元，《荣宝斋》期刊实现净利润-85.96万元、《艺术品》杂志社实现净利润-113.22万元。荣宝斋与美术总社规模差距较大。

综上，荣宝斋主营业务为艺术品经营，不属于出版发行业务。荣宝斋为艺术品经营服务的少量图书期刊出版业务，与美术总社在出版范围、出版品种、技术、销售渠道、规模等方面存在明显差异，两者的出版物不会产生市场竞争。荣宝斋已作出承诺：荣宝斋出版业务范围限定于为艺术品经营业务服务，未来出版范围不再扩大，避免与中国出版产生同业竞争。

根据出版集团出具的《关于中国出版集团公司主要业务板块的说明》，未来，在立足服务荣宝斋书画等艺术品经营主业的基础上，在现有图书出版许可范围内，荣宝斋只经营为艺术品经营业务服务的艺术类图书出版。除为满足荣

宝斋艺术品经营规模扩大的需要外，在现有基础上，荣宝斋出版范围和规模不再扩大，也不经营本版出版物之外的发行业务，出售北京荣宝燕泰印务有限公司，不再经营对外印刷业务。

（2）研究出版社

①基本情况

研究出版社为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为 26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 2000 年 10 月 30 日，住所为北京市沙滩北街 2 号，经营范围为“出版宣传和阐述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著作，国际国内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调查和研究成果（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图书零售、本版批发（有效期至 2022 年 04 月 30 日）。（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图书零售、本版批发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研究出版社出资人原为中共中央政策研究室，2014 年 12 月划转至出版集团。

根据大信京审字【2017】第 00144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研究出版社资产总额 943.53 万元，负债总额 436.61 万元，净资产 506.92 万元，2016 年度研究出版社实现收入 202.42 万元，净利润-50.37 万元。

②无偿划转背景

A.政策背景

近年来，中共中央、国务院、新闻出版总署等发布了一系列文化体制改革方面的政策，支持和鼓励出版行业兼并重组。

2013 年 11 月，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决定指出要紧紧围绕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加快完善文化管理体制和文化生产经营机制，按照政企分开、政事分开原则，推动政府部门由办文化向管文化转变，推动党政部门与其所属的文化企事业单位进一步理顺关系，建立党委和政府监管国有文化资产的管理机构，实行管人管事管资产管导向相统一；推动文化企业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提高文化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

B.无偿划转前研究出版社经营情况

研究出版社原由中共中央政策研究室主管主办，主要为中央政策研究室提供出版服务，业务范围及市场份额较小。

根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研究出版社资产总额 1,024.83 万元，负债总额 395.79 万元，净资产 629.04 万元，2013 年度研究出版社实现收入 249.48 万元，净利润 3.83 万元。

③本次划转的考虑因素

通过本次划转，研究出版社可以在出版集团的带动下，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进研究出版社的发展和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本次划转也是中央深化改革的要求，是推动文化产业大发展大繁荣的实际举措。作为中国出版传媒行业的国家队，在担负社会责任的同时，也可以促进出版资源整合和结构调整，既符合中央精神，又符合产业政策。

考虑到上述因素，在中宣部、中共中央政策研究室、财政部等主管部门的安排下，研究出版社划转至出版集团。

④与中国出版的差异**A.业务范围**

划转至出版集团前，研究出版社主要出版宣传和阐述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著作，国际国内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调查和研究成果的图书。划转至出版集团后，研究出版社仍主要承担原有的出版任务。

中国出版的出版业务以大众出版和专业出版为主，同时涉及教育出版，出版品种丰富，涵盖工具书、文学、语言、学术、法律、经济与管理、音乐、美术、科技、生活、少儿、教辅教材、传记、动漫、政治、古籍等多个细分领域。

B.业务规模

在图书出版品种方面，研究出版社与中国出版差距明显。

| 年份 | 公司名称 | 出书总品种 |
|--------|-------|--------|
| 2016 年 | 中国出版 | 19,953 |
| | 研究出版社 | 117 |
| 2015 年 | 中国出版 | 16,556 |
| | 研究出版社 | 16 |
| 2014 年 | 中国出版 | 14,260 |
| | 研究出版社 | 52 |

2016 年度，研究出版社实现图书销售收入 202.42 万元，实现净利润-50.37 万元，与中国出版差距明显。

综上，中国出版与研究出版社在业务范围方面存在差异，同时研究出版社的出版规模较小，两者不构成同业竞争。

⑤研究出版社注入中国出版

根据出版集团对旗下各业务板块的定位及发展战略，出版集团决定将研究出版社注入发行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研究出版社依然为全民所有制企业，暂时还不符合注入中国出版的条件。

A.承诺注入

2015 年 12 月 14 日，出版集团承诺：“在研究出版社完成改制工作后，会择机将研究出版社注入中国出版。”

B.目前进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出版集团已出具中版〔2017〕85 号《关于同意研究出版社启动改制准备工作的批复》，同意研究出版社启动改制准备工作，制定改制方案，报请出版集团批准后实施。研究出版社已确定以 2017 年 2 月 28 日为转制基准日，并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资产评估公司等专业机构进场开展工作。

在研究出版社注入发行人过程中，发行人将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确保发行人及中小投资者权益不受损害。

（3）新华书店总店

出版集团下属新华书店总店经营《新华书目报》、《国际出版周报》出版业务。其中：《新华书目报》包括科技新书目版、图书馆版等版本，内容主要为全国各出版机构所刊登的图书出版信息，为全国各新华书店、民营书店、图书馆以及机关团体资料室、出版社和社会读者等提供征订信息。《国际出版周报》是服务于国际出版发行市场的刊物，主要内容为国际出版界新闻、出版行业解析、版权书目等信息，发行对象为国际性的出版、发行、版权机构。

上述报刊与中国出版旗下报刊具有不同的内容、市场及读者定位，不构成同

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新华书店总店已作出承诺：新华书店总店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子公司（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除外）将来不会从事出版、发行等与中国出版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4）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

出版集团下属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经营《现代阅读》期刊出版业务。

自 2009 年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与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战略重组后，承担为出版物进出口主业服务和“走出去”的重要任务。中图公司向其国内客户、海外客户寄赠该杂志；在由中图公司承办的北京国际图书博览会上，向海内外参展商发放该杂志，部分在国内销售。根据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走出去”的倡导，2014 年，《现代阅读》与美国的北美网达成了内容提供协议，使该杂志通过北美网的社区网络进入美国。

《现代阅读》与中国出版旗下报刊具有不同的内容、市场及读者定位，不构成同业竞争。

（5）海外出版机构

出版集团在海外设立了部分出版机构，包括中国出版（悉尼）有限公司、中国出版（巴黎）有限公司、中国出版（温哥华）有限公司、中国出版（首尔）有限公司（木兰出版社）、中国出版（伦敦）有限公司（百合出版社）、中国出版（法兰克福）有限公司（丁香出版社）、中国出版（纽约）有限公司（梅花出版社）、中国出版东贩有限公司等。上述公司主要利用当地资源，面向各特定海外区域市场、读者和客户经营出版业务。与中国出版的出版业务在市场定位、读者群体等方面存在实质性差异，不构成同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中国出版未开展海外出版业务。根据出版集团对中国出版的业务定位，中国出版未来将不开展海外出版业务。

2、发行业务

中国出版的发行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子公司中版教材的教材教辅发行收入。出版集团部分下属单位经营范围虽涉及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等发行、批发、零售，但相关单位发行业务与中国出版发行业务存在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1）新华书店总店及其子公司

随着出版社自办发行，各省新华书店成立集团，开展省内连锁经营，新华书店总店历经国家多次图书发行体制改革，逐渐失去了出版物总发行总经销的市场地位。2008年4月起，新华书店总店传统图书批发业务歇业。

新华书店总店拥有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新华维邦文化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原名为“新华出版物流通有限公司”）、新华国采教育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新华互联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新华数创传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新华文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等6家子公司。除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以外，新华书店总店与其他各地新华书店不存在控制股权、委派人员、协议安排等构成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关系。

1、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7月26日，注册资本1,105万元，住所为成都市青羊区北大街65号3层31号，经营范围为国内图书、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为新华书店总店的全资子公司。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现持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主营业务为大中专教材的批发、零售。

2016年度，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营业收入为5,818.66万元，其中国内图书销售业务收入为5,807.91万元，营业利润为26.29万元，净利润为8.78万元。

2、与中国出版的差异

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与中版教材在产品构成、市场区域、客户构成、业务模式方面有明显区别，具体如下所示：

（1）产品构成

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销售教材全部为大中专教材，教材科目主要包括科学、社科、文教类等。

中版教材销售教材全部为中小学教材，教材科目主要包括：历史、地理、书法、思想品德等。

（2）市场区域

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销售教材区域集中在四川省，在四川省的销售金额约

占总销售金额的 90%。

中版教材销售教材区域包括北京、河北、广东、新疆、甘肃、云南、陕西、辽宁、四川、河南、贵州、湖南、湖北、江西、重庆、四川、浙江、宁夏、黑龙江、吉林、内蒙古、广西、青海、安徽等。

（3）客户构成

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根据大中专院校选定的教材目录，采购后销售给学校，部分向学校周边民营书店销售。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直接将教材销售给大中专院校，例如四川师范大学、西华师范大学、成都理工大学、长江师范学院、四川农业大学、阿坝师范学院、攀枝花学院、宜宾职业学院等。中版教材主要通过新华书店销售教材，客户主要为全国各地的新华书店。

（4）业务模式

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发行业务为传统的教材采购销售环节，未参与策划、编写过程，不拥有教材著作权。中版教材在部分发行业务中参与了教材策划、编写过程，拥有部分发行教材的著作权。

综上，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与中版教材在产品构成、市场区域、客户构成、业务模式等方面有较大差异，两者不构成同业竞争。

3、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注入中国出版

根据出版集团对旗下各业务板块的定位及发展战略，出版集团决定将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注入发行人。

（1）承诺注入

2015 年 12 月 14 日，出版集团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5 年内，会择机将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注入中国出版”。

（2）目前进度

中国出版子公司中版教材已启动收购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的工作，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的股东新华书店总店已经做出股东决定，同意启动本次股权转让的前期审计、评估工作，经发行人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中版教材有限公司与新华书店总店已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该协议尚待中央文化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以及中版教材有限公司、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新华书店总店通过相应决策程序批准。

在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注入发行人过程中，发行人将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确保发行人及中小投资者权益不受损害。

新华维邦文化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度开展了零星图书销售业务，主要销售种类为政治理论学习书籍，实现图书销售收入 45.30 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新华维邦文化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已作出承诺：将来不会从事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的批发、零售等与中国出版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新华书店总店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子公司（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除外）已作出承诺：将来不会从事出版、发行等与中国出版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2）荣宝斋及其子公司

荣宝斋是出版集团旗下的艺术品经营平台，经营产品包括金石书画等艺术品。荣宝斋日常经营的艺术品均为原件，非复制品，是具有唯一性的艺术创作，主要用于收藏。出版物为具有书号、刊号的量产复制品，为知识、信息等的传播媒介，不具有艺术品的唯一性特点。因此艺术品经营与出版物发行业务存在实质差异。

报告期内，荣宝斋图书销售收入为本社出版的艺术类出版物的销售收入，未开展非本版出版物的发行业务。销售出版物围绕艺术品经营主业服务，销售渠道主要为画展、咖啡屋、作者等自有渠道，同时规模较小，与中国出版发行业务不构成同业竞争

荣宝斋已作出承诺：荣宝斋将促使其下属子公司今后将仅从事本版图书、期刊的印刷与发行工作，不再印刷、发行本版图书、期刊之外的其他出版物；并促使下属子公司相应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章程，进行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荣宝斋已修订经营范围及章程，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北京朝花书画社有限公司从事部分艺术品经营业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北京朝花书画社有限公司已作出承诺：北京朝花书

画社有限公司将不再从事书画等艺术品经营业务。在此基础上，北京朝花书画社有限公司已修订经营范围及章程，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 上海东方维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上海东方维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业务已转型为房屋出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东方维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作出承诺：将不再从事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的批发、零售等与中国出版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并将相应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名称、章程，进行工商变更登记，注销相关资质等手续。

(4) 上海中版图书有限公司

上海中版图书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图书销售收入 257.29 万元，规模较小，未经营教材业务。

中版科贸（北京）有限公司已与东方出版中心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该协议尚待中央文化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或其授权单位以及中版科贸（北京）有限公司、东方出版中心有限公司、上海中版图书有限公司通过相应决策程序批准。

3、进出口业务

中图公司是出版集团旗下的出版物进出口经营平台，主要经营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等出版物的进出口业务。

(1) 进口业务

进口业务系由中图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国内客户订单从国外采购原版出版物，完成进口手续后销售给国内客户。中图公司进口业务与中国出版下属单位出版发行业务在出版物销售相关的业务模式、产品构成、客户构成、供应商构成、定价情况等存在明显区别，两者不构成同业竞争。

① 业务模式

A 资质管理

根据《出版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出版物进口业务由按规定设立的出版物进口经营单位经营，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从事出版物进口业务；设立出版物进口经营单位，需具备国务院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且必

须具有进口出版物内容审查能力；设立出版物进口经营单位，还应当依照对外贸易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相应手续。

根据《出版物进口备案管理办法》，进口报纸、期刊的，出版物进口经营单位应当按照《订户订购进口出版物管理办法》的要求，履行相应进口审批手续。出版物进口经营单位进口报纸、期刊后，每季度报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备案。

综上，目前国家对出版物进口业务有严格的管理和明确的规范，相关单位从事进口业务需要完整的资质及完善的内容审查能力，此项特殊业务与中国出版的一般图书销售有显著区别。

B 业务类型

中图公司的出版物进口业务类型大体分为三类：一是客户提出订购需求，公司根据需求进行采购，到货后直接供应给客户（以下简称“订单模式”）；二是主动进货，进行市场零售；三是代理业务；其中以上述第一种订单模式为主。根据 2016 年度数据，中图公司采用订单方式的图书销售收入为 7.34 亿元，占其全部图书销售收入的 91.18%，采用订单方式的报刊销售收入（含电子报刊）为 16.67 亿元，占其全部报刊收入的 99.29%。

中国出版的主要业务模式为根据国家文化发展战略，研发选题、组织内容创作、印制出版物，自行决定生产及发行出版物的类型及数量，此模式与中图公司的订单模式有根本差异。

②产品构成

A 中图公司进口出版物以报刊为主，中国出版以图书为主。

2016 年度，中图公司进口出版物及中国出版出版物主要构成如下：

| 公司名称 | 出版物类别 | 收入金额（亿元） | 占营业收入比例 |
|------|-------------|----------|---------|
| 中图公司 | 进口报刊（含电子报刊） | 16.70 | 35.07% |
| | 进口图书（含电子图书） | 7.35 | 15.44% |
| 中国出版 | 图书（含电子图书） | 25.62 | 61.63% |
| | 报刊（含电子报刊） | 1.65 | 3.96% |

B 中图公司销售的进口出版物为外文原版出版物，中国出版主要出版、销售中文出版物。

C 中图公司进口图书以科技类出版物为主，中国出版以大众出版和专业出版为主，同时涉及教育出版。

中图公司为国家科研教学等机构提供进口报刊、图书、文献资料等服务，销售的图书以科技类为主。2016 年度，中图公司科技类图书及报刊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 类别 | | 收入金额（亿元） | 占全部图书销售收入比例 |
|----|--------------|----------|-------------|
| 图书 | 科技类图书（含电子图书） | 5.62 | 70% |
| | 社科类图书（含电子图书） | 2.41 | 30% |
| 类别 | | 收入金额（亿元） | 占全部报刊销售收入比例 |
| 报刊 | 科技类报刊（含电子报刊） | 11.73 | 70% |
| | 社科类报刊（含电子报刊） | 5.03 | 30% |

注：上表中的销售收入为进出口销售收入及国内采购国内销售收入合计金额。

中国出版主要以大众出版和专业出版为主，同时涉及教育出版，出版物品种丰富，涵盖工具书、文学、语言、法律、经济与管理、音乐、美术、科技、生活、少儿、教辅教材、传记、动漫、政治、古籍等多个细分领域。中国出版科技类图书及报刊的销售收入占全部图书销售收入的比例极小。

综上，中图公司与中国出版的产品构成有明显差异。

③客户构成

根据新闻出版总署颁布的《订户订购进口出版物管理办法》，通过出版物进口经营单位订购进口出版物的订户应为国内单位和个人、在华外国机构、外商投资企业和在华长期工作、学习、生活的外籍人士以及港、澳、台人士。国家对进口出版物按限定发行范围和非限定发行范围分类管理，对进口出版物订户进行审批管理。

中图公司的客户主要包括公共图书馆、大专院校和科研院所、政府机构、企事业单位及其它。根据 2016 年度数据，中图公司图书类客户大专院校及科研机构占比为 70%，公共图书馆占比为 10%，政府机构占比为 10%，企事业单位及其他占比为 10%；报刊类客户中大专院校及科研机构占比为 77%，公共图书馆为 17%，政府机构、企事业单位及其他占比为 6%。

中国出版的主要客户按销售渠道分为各地新华书店、民营书商、电商及其他等，其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31%、38%、18%及 13%。

综上，中图公司主要向特定客户提供进口出版物；较中图公司而言，中国出

版的客户更市场化和广泛，两者在目标客户上有较大差异。

④ 供应商构成

中图公司对于出版物的进口采购渠道主要为海外出版社、海外代理商、中图的海外分支机构。

中国出版的采购内容主要分为纸张采购、内容采购、印刷采购及其他，典型供应商有各大纸业公司、作译者、国内出版社及印刷厂等。

综上，由于经营的出版物类型及业务模式的差异，中图公司与中国出版的供应商差异较大。

⑤ 定价情况

中图公司的图书、报刊为国外进口原版出版物，其销售定价系以国外成品图书市场的价格为基础进行定价，远高于国内市场定价（具体差距取决于原产地市场情况，经常数倍于国内同类出版物）。中国出版销售出版物根据纸张、内容、印刷等采购成本及国内市场情况定价。两者的定价情况不尽相同。

⑥ 相关公司承诺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中图公司已作出承诺：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出版发行业务领域将仅从事进出口出版物的发行业务，不再从事国内出版物在国内的销售业务。

中国出版下属单位中仅有北京朝花书画社有限公司具备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许可经营范围为：经营人民美术出版社所需的图书、只读光盘及交互式光盘的进口业务，但报告期内北京朝花书画社有限公司未实际开展出版物进口业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北京朝花书画社有限公司已作出承诺：将不再从事出版物进口业务。在此基础上，北京朝花书画社有限公司已修订经营范围及章程，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根据出版集团对中国出版的业务定位，中国出版未来将不开展出版物进口业务。

(2) 出口业务及其他

中图公司的国内图书、报刊销售业务作为订单式进口业务的补充，主要是在功能上保证进口业务的完整性，零星销售国内版图书、报刊。2016年中图公司在国内销售国内出版物收入为0.24亿元，占销售收入的比例为0.50%。另外，2016年度，中图公司纸张贸易收入1.02亿元。

中国出版下属单位中华书局具有出版物出口业务，其出口图书主要为本版古籍类图书，2016年销售收入为267万元，出口图书收入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06%。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中图公司已作出承诺：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出版发行业务领域将仅从事进出口出版物的发行业务，不再从事国内出版物在国内的销售业务，也不再从事纸张国内贸易；并相应修改经营范围、章程，进行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中华书局有限公司已出具承诺：中华书局有限公司以及下属子、分公司将不再从事出版物出口业务。

4、印刷业务

出版集团下属单位中华书局古籍印刷厂、北京世图印刷厂、上海竞成印务有限公司、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北京荣宝燕泰印务有限公司、北京建宏印刷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印刷。

(1) 中华书局古籍印刷厂、北京世图印刷厂、上海竞成印务有限公司

中华书局古籍印刷厂、北京世图印刷厂、上海竞成印务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已先后停止经营印刷业务，转型为房屋出租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中华书局古籍印刷厂印刷业务相关资质均已过期且未办理续期，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屋出租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北京世图印刷厂、上海竞成印务有限公司已作出承诺：今后将不再从事印刷业务。在此基础上，北京世图印刷厂、上海竞成印务有限公司已通过出资人/股东决定修改了经营范围及章程，北京世图印刷厂已经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上海竞成印务有限公司的资质注销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2) 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主要为中国出版子公司世图西安提供印刷服务，客户单一。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作出承诺：将不再从事印刷以及出版物的批发、零售业务等与中国出版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在此基础上，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已通过股东决定修订了经营范围及章程，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资质注销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3) 北京荣宝燕泰印务有限公司

北京荣宝燕泰印务有限公司立足于为荣宝斋本版图书提供印刷服务以及为荣宝斋艺术品经营提供相关包装材料、宣传品的印刷服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荣宝斋做出总经理办公会决议，决定将持有的北京荣宝燕泰印务有限公司的股权 44.26% 的股权予以转让，并根据《公司法》及《中央文化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履行国有股权转让的审计、评估及备案等程序。

(4) 北京建宏印刷有限公司

中图公司于 2015 年 7 月收购北京建宏印刷有限公司 80% 股权。北京建宏印刷有限公司主要为中图公司数字化战略提供按需印刷的配套服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北京建宏印刷有限公司作出承诺：将仅从事与进出口出版物业务相配套的 POD 业务，不再从事除此之外的其他印刷业务。

5、其他业务

出版集团与中国出版部分下属单位经营广告、物业管理等业务，上述业务不属于中国出版的主营业务，规模较小，且经营相关业务的出版集团与中国出版下属单位主要向各自体系内单位提供服务，不构成同业竞争。

除上述情况外，出版集团及其下属除本公司外的各子公司均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1、避免同业竞争协议

2011年12月28日，出版集团与中国出版签署《避免同业竞争协议》，就避免同业竞争事宜进行了一系列安排和承诺。

2、出版集团各业务板块的定位

为避免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出版集团出具了《关于中国出版集团公司主要业务板块的说明》，进一步明确了出版集团旗下主要业务板块的战略定位，具体如下：

（1）出版平台

中国出版为出版集团旗下出版平台，专注于各类出版物的出版业务，同时经营发行、印刷、物资供应等与出版产业链相关业务。根据出版集团对中国出版的业务定位，中国出版未来将不开展艺术品经营业务、出版物进口业务及出版物出口业务、海外出版业务。

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研究出版社、上海中版图书有限公司将注入中国出版。

（2）艺术品经营平台

荣宝斋为出版集团旗下艺术品经营平台，业务范围包括书画经营、文房用品、木版水印、装帧装裱、收藏、展览、拍卖、典当、教育、培训等。

未来，在立足服务荣宝斋书画等艺术品经营主业的基础上，在现有图书出版许可范围内，荣宝斋只经营部分艺术类图书出版。除为满足荣宝斋艺术品经营规模扩大的需要外，在现有基础上，荣宝斋出版范围和规模不再扩大，也不经营本版出版物之外的发行业务，出售北京荣宝燕泰印务有限公司，不再经营对外印刷业务。

（3）进出口平台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为出版集团旗下出版物进出口平台，目前是中国出版业规模最大的进出口企业，业务范围包括出版物进口、出版物出口、会

展服务、海外业务、各类文化产品国际贸易等。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将专注于出版物进出口及相关业务，不再从事国内出版物的国内销售业务，不再从事纸张国内贸易，其子公司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停止印刷业务，并将择机进行清算注销或业务重组。

（4）新华书店总店

新华书店总店是具有悠久革命历史的文化企业。1937年4月24日，党中央在延安成立新华书店总店，毛泽东同志亲自为其题写匾名。新华书店总店不同时期曾直属于中央党报委员会、中央出版发行部、中央出版局、中宣部、国家出版总署、文化部、国家出版局、新闻出版总署等领导机关。2002年4月，按照中央文化体制改革战略部署，新华书店总店成为出版集团成员单位之一。

新华书店总店为新中国的出版发行事业奠定了重要基础，1951年1月1日，新华书店总店作为全国新华书店的最高管理机构，对各地分、支店的人、财、物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新华书店从分散经营走向统一、集中，并按照事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发行网点和经营管理制度。但是，随着国家发行体制改革整体步伐，出版社自办发行，各省新华书店成立集团，开展省内连锁经营，新华书店总店逐渐失去了出版物总发行总经销的市场优势地位。2008年4月，新华书店总店传统图书批发业务歇业。

目前，新华书店总店正在积极推进产业转型。在转型过程中，新华书店总店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子公司将来不会从事出版、发行等与中国出版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并积极推进将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注入中国出版的相关事宜。

（5）未来，根据经济、行业、市场、经营等环境的变化情况，如中国出版认为有必要对其主营业务进行调整，作为中国出版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版集团将支持并优先满足中国出版的业务发展需要，同时根据中国出版的业务调整情况，促使其他业务板块进行调整，以避免出版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国出版产生同业竞争。

3、相关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出版集团于2015年12月14日承诺：

“一、本公司承诺：

- 1、在研究出版社完成改制工作后，会择机将研究出版社注入中国出版。
-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5 年内，会择机将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注入中国出版。

二、本公司承诺：

1、严格按照本公司对各主要业务板块的定位制定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经营方针、经营决策等，并通过符合《公司法》等规定的方式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按照本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经营方针、经营决策等开展经营，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中国出版构成同业竞争。

2、未来根据经济、行业、市场、经营等环境的变化情况，如中国出版认为有必要对其主营业务进行调整，作为中国出版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版集团将支持并优先满足中国出版的业务发展需要，同时根据中国出版的业务调整情况，促使其他业务板块进行调整，以避免出版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国出版产生同业竞争。

三、为避免与中国出版构成同业竞争，本公司进一步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直接从事、直接控股或间接控制的方式参与与中国出版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2、如中国出版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今后进一步拓展主营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与中国出版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

3、上述承诺在中国出版发行的股票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且本公司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期间持续有效。

四、本公司同时承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中国出版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三）未将相关主体纳入发行人对发行人资产完整性和业务独立性的影响

出版集团改制重组设立发行人时，考虑到荣宝斋的艺术品经营业务、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的出版物进出口业务、出版集团海外分支机构与发行人的出版业务相关性不大，而新华书店总店事实上已不从事图书发行业务，出版集团拟对其进行资产重组并调整业务方向，因此未将荣宝斋、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出版集团海外分支机构、新华书店总店注入发行人。除各自主营业务外，保留在出版集团的各家单位同时经营部分与发行人业务相似的业务。由于该部分业务系各单位的配套业务，且相关资产、业务、人员长期以来一直由各单位自主经营管理，因此，为使保留在出版集团的各家单位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保证相关资产、业务、人员的稳定和连续，满足其继续存续、独立经营的需要，出版集团改制重组时，相关配套业务也予以保留，未注入发行人体系内。

出版集团已出具了《关于中国出版集团公司主要业务板块的说明》，进一步明确了出版集团旗下主要业务板块的战略定位，明确出售所持北京荣宝燕泰印务有限公司股权，将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研究出版社、上海中版图书有限公司注入发行人。因此，未将相关企业纳入发行人上市范围不会对发行人资产完整性和业务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

三、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出版集团。出版集团的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二）公司的发起人”。

2、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本公司控股股东出版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下：

| 序号 | 公司名称 |
|----|--------------------|
| 1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
| 2 | 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 |
| 3 | 中版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
| 4 | 北京京城贸易公司 |
| 5 | 中国图书进出口上海公司 |
| 6 | 上海东图广告公司 |
| 7 | 中国图书进出口上海公司浦东分公司 |
| 8 | 上海中图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 9 | 上海金泰文化音像有限公司 |
| 10 | 上海中图图书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
| 11 | 上海中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 12 | 中国图书进出口广州公司 |
| 13 | 中国图书进出口深圳公司 |
| 14 | 中国图书进出口西安公司 |
| 15 | 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
| 16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大连有限公司 |
| 17 | 中图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
| 18 | 北京世图印刷厂 |
| 19 | 上海竟成印务有限公司 |
| 20 | 万迅国际运输公司 |
| 21 | 中图读者俱乐部有限责任公司 |
| 22 | 北京兴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 23 | 深圳市兴中图投资有限公司 |
| 24 | 现代书店有限公司 |
| 25 | 上海中图文化创意产业管理投资有限公司 |
| 26 | 湖北中图长江文化会展有限公司 |
| 27 | 中图数字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
| 28 | 中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 29 | 中图跨境电商（深圳）有限公司 |
| 30 | 香港中图发展有限公司 |
| 31 | 北京帝诚国际广告有限公司 |
| 32 | 北京建宏印刷有限公司 |
| 33 | 中版数字设备有限公司 |
| 34 | 荣宝斋 |
| 35 | 荣宝斋（呼和浩特）有限公司 |
| 36 | 北京荣宝斋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
| 37 | 荣宝斋（长沙）有限责任公司 |
| 38 | 北京荣宝拍卖有限公司 |
| 39 | 北京荣宝电子出版有限公司 |
| 40 | 淄博荣宝典当有限公司 |
| 41 | 荣宝斋（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
| 42 | 北京荣宝斋画院有限责任公司 |
| 43 | 北京荣宝斋物业管理公司 |
| 44 | 北京荣宝燕泰印务有限公司 |
| 45 | 荣宝斋（上海）拍卖有限公司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
| 46 | 荣宝斋（济南）有限公司 |
| 47 | 荣宝斋广州有限公司 |
| 48 | 荣宝斋（香港）有限公司 |
| 49 | 荣宝斋（洛阳）有限公司 |
| 50 | 荣宝斋湖北有限公司 |
| 51 | 荣宝斋（青岛）有限公司 |
| 52 | 荣宝斋（邯郸）有限公司 |
| 53 | 荣宝斋茶文化（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
| 54 | 荣宝斋（济南）拍卖有限公司 |
| 55 | 天津荣宝斋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
| 56 | 荣宝斋（南京）拍卖有限公司 |
| 57 | 荣宝斋（桂林）拍卖有限公司 |
| 58 | 荣宝斋(宁波)有限公司 |
| 59 | 荣宝斋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
| 60 | 北京荣宝斋书法院有限公司 |
| 61 | 荣宝斋文化有限公司 |
| 62 | 荣宝斋（潍坊）有限公司 |
| 63 | 北京荣宝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 64 | 荣宝斋（烟台）有限公司 |
| 65 | 荣宝斋（成都）有限公司 |
| 66 | 北京荣宝斋文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67 | 荣宝斋（沈阳）有限公司 |
| 68 | 荣宝斋商贸（北京）有限公司 |
| 69 | 中版（北京）科贸有限公司 |
| 70 | 上海中版图书有限公司 |
| 71 | 新华书店总店 |
| 72 | 新华维邦文化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73 | 北京新华数创传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74 | 新华书店成都有限公司 |
| 75 | 北京新华文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 76 | 新华国采教育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 77 | 新华互联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
| 78 | 上海东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 79 | 上海东方维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 80 | 中华书局古籍印刷厂 |
| 81 | 北京中版置业有限公司 |
| 82 | 北京中版文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 83 | 研究出版社 |
| 84 | 中国对外翻译有限公司 |
| 85 | 上海中版翻译有限公司 |
| 86 | 中译语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 87 | 中译语通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
| 88 | 广汇企业有限公司 |
| 89 | 中国出版集团美国出版公司 |
| 90 | 中国出版（首尔）有限公司（木兰出版社） |
| 91 | 中国出版贸易（纽约）有限公司（梅花出版社） |
| 92 | 中国出版东贩股份有限公司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
| 93 | 中国出版（伦敦）有限公司（百合出版社） |
| 94 | 中国出版（悉尼）有限公司 |
| 95 | 中国出版（巴黎）有限公司 |
| 96 | 中国出版（温哥华）有限公司 |
| 97 | 中国出版（法兰克福）有限公司（丁香出版社） |

本公司控股股东出版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主要企业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 八、发行人股东的基本情况（二）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重要企业情况”。

3、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的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4、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由上述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6、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出版集团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 序号 | 姓名 | 出版集团任职 | 发行人任职 |
|----|-----|--------|-------|
| 1 | 谭跃 | 总裁 | 董事长 |
| 2 | 刘伯根 | 副总裁 | 监事会主席 |

| | | | |
|---|-----|-----|----|
| 3 | 潘凯雄 | 副总裁 | 董事 |
| 4 | 姜军 | 副总裁 | - |

7、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8、其他关联方

(1) 报告期内注销或转让的出版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注销或转让的出版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为本公司关联方。

(2) 报告期内曾任中国出版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

报告期内中国出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聘任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曾任中国出版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由上述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由上述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中国出版及中国出版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自中国出版原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为中国出版关联方。

(3) 报告期内曾任出版集团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

报告期内曾任出版集团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如下：

| 序号 | 姓名 | 出版集团原任职 |
|----|-----|---------|
| 1 | 宋晓红 | 副总裁 |
| 2 | 林弋 | 副总裁 |
| 3 | 王俊国 | 副总裁 |

报告期内曾任出版集团的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上述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由上述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中国出版及中国出版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自出版集团原高级管理人员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为中国出版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的组成部分，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允性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出版集团及其他关联方发生采购商品与接受劳务关联交易，其中接受劳务主要是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印刷服务。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及占营业成本比例均较小，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2016年度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
| |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例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例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例 |
|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 - | - | - | - | - | - | - |
| 其中：出版集团 | 图书采购 | - | - | - | - | 0.53 | 0.00% |
| 合营及联营企业 | - | - | - | - | - | - | - |
| 其中：北京荣宝燕泰印务有限公司 | 印刷费用 | 57.92 | 0.02% | 169.30 | 0.07% | 146.57 | 0.07% |
| 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 印制加工 | 55.08 | 0.02% | 100.87 | 0.04% | 200.06 | 0.09% |
|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 - | - | - | - | - | - | - |
| 其中：中图西安 | 委托购印期刊/销售期刊 | 2,999.61 | 1.09% | 386.33 | 0.15% | 219.52 | 0.10% |
| 中国图书进出口上海公司 | 接受劳务 | 138.78 | 0.05% | 160.28 | 0.06% | 170.27 | 0.08% |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 展览、广告宣传 | 98.45 | 0.04% | - | - | - | - |
| 北京中版置业有限公司 | 代建管理 | 324.50 | 0.12% | 483.45 | 0.19% | 174.70 | 0.08% |
| 上海东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物业管理 | 91.31 | 0.03% | 101.84 | 0.04% | 33.28 | 0.02% |
| 中版（北京）科贸有限公司 | 后勤服务 | 52.05 | 0.02% | 56.37 | 0.02% | - | -- |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2016年度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
| |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例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例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例 |
| 上海东方维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智慧办公平台建设 | 60.00 | 0.02% | - | - | - | - |
| 中译语通 | 多语种百科内容资源库（汉化版）使用权采购 | 1,504.72 | 0.55% | - | - | - | - |
| 合计 | - | 5,382.42 | 1.96% | 1,458.44 | 0.57% | 944.93 | 0.45% |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出版集团及其他关联方发生销售商品与提供劳务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和占营业收入比例均较小，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2016年度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
| |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例 |
|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 - | - | - | - | - | - | - |
| 其中：出版集团 | 广告服务/销售图书 | 71.53 | 0.02% | 126.62 | 0.03% | 381.35 | 0.11% |
| 合营及联营企业 | - | - | - | - | - | - | - |
| 其中：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 销售商品 | 13.85 | 0.00% | 28.58 | 0.01% | 10.90 | 0.00% |
|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 - | - | - | - | - | - | - |
| 其中：荣宝斋 | 销售纸张、展览服务、图书 | 400.79 | 0.10% | 241.37 | 0.06% | 376.35 | 0.11% |
| 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 | 销售纸张 | 3.80 | 0.00% | 29.32 | 0.01% | 17.73 | 0.01% |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 销售图书、仓储 | 60.56 | 0.01% | 56.70 | 0.01% | 78.98 | 0.02% |
| 中国图书进出口上海公司 | 销售图书 | 4.05 | 0.00% | 1.46 | 0.00% | 0.57 | 0.00% |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2016年度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
| |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例 |
| 中国图书进出口西安公司 | 销售图书 | 8.98 | 0.00% | 7.56 | 0.00% | 4.68 | 0.00% |
| 新华书店总店 | 展览服务、印刷 | 7.14 | 0.00% | 101.24 | 0.02% | - | - |
| 中国图书进出口深圳公司 | 销售图书 | - | - | 2.89 | 0.00% | 2.65 | 0.00% |
| 中国图书进出口广州公司 | 销售图书 | 9.16 | 0.00% | 1.31 | 0.00% | - | - |
| 上海中版图书有限公司 | 销售图书 | 30.97 | 0.01% | 47.55 | 0.01% | 7.59 | 0.00% |
| 上海东方维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项目服务、咨询服务 | 47.18 | 0.01% | 87.33 | 0.02% | 40.02 | 0.01% |
| 中译语通 | 语料、展览服务 | 117.23 | 0.03% | - | - | - | - |
| 上海东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立体车库租赁 | 23.54 | 0.01% | - | - | - | - |
| 新华国采教育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印制加工 | 289.75 | 0.07% | - | - | - | - |
| 研究出版社 | 销售纸张 | 27.98 | 0.01% | - | - | - | - |
| 中译语通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 展览服务 | 3.74 | 0.00% | - | - | - | - |
| 合计 | - | 1,120.25 | 0.27% | 731.92 | 0.18% | 920.82 | 0.27% |

(3) 关联受托管理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受出版集团委托对外出租房产，具体情形如下：

| 序号 | 委托方 | 受托方 | 委托出租标的 | 建筑面积 (m ²) | 委托出租期限 | 租金收取方式 |
|----|------|--------|---|------------------------|---------------------|--------|
| 1 | 出版集团 | 中华书局 | 北京市西城区琉璃厂西街19号；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永华南里1号楼；丰台区太平桥西里38号精品书店 | 19,277.79 | 2015.1.1-2017.12.31 | 被委托方代收 |
| 2 | 出版集团 | 人美社 | 北京市西城区琉璃厂西街4号；北京市东城区东堂子胡同57、59号；北京市东城区北总布胡同32号；北京市东城区先晓胡同9号 | 1,245.60 | 2015.1.1-2017.12.31 | 被委托方代收 |
| 3 | 出版集团 | 东方出版中心 | 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321号；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335号部分 | 10,551.04 | 2015.1.1-2017.12.31 | 被委托方代收 |
| 4 | 出版集团 | 三联书店 |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22号 | 1,560.00 | 2015.1.1-2017.12.31 | 被委托方代收 |
| 5 | 出版集团 | 商务印书馆 |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36号；北京市宣武区琉璃厂西街51号 | 660.96 | 2015.1.1-2017.12.31 | 被委托方代收 |
| 6 | 出版集团 | 人民音乐 | 北京市宣武区琉璃厂西街36号；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甲55号7层 | 3,425.00 | 2015.1.1-2017.12.31 | 被委托方代收 |

(4) 关联租赁情况

① 出租情况

| 出租方名称 | 承租方名称 | 租赁资产种类 | 物业地址 | 面积 (m ²) | 租金 |
|-------|-------|--------|------|----------------------|----|
|-------|-------|--------|------|----------------------|----|

| 出租方名称 | 承租方名称 | 租赁资产种类 | 物业地址 | 面积 (m ²) | 租金 |
|--------|----------------|--------|---------------------------------|----------------------|---|
| 东方出版中心 | 上海中版图书有限公司 | 房屋建筑物 | 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 345 号底楼东南侧 101、102 | 707.88 | 101 室面积 326.88 平方米, 3.44 元/天/平方米; 102 室面积 381 平方米; 6.88 元/天/平方米 |
| 美术总社 | 北京荣宝燕泰印务有限公司 | 房屋建筑物 |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 504 号 | 455.76 | 1.80 元/天/平米 |
| 新华联合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 仓库 | 北京市顺义区北小营宏大工业开发中心 A 区 7 号仓库 D 栋 | 34,611.65 | 前两年租金 30 元/月/平方米, 每年度上浮 5% |
| 合计 | - | - | - | 35,775.29 | - |

②承租情况

报告期内,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出版集团及其关联方发生房屋租赁交易, 具体如下:

| 出租方名称 | 承租方名称 | 物业地址 | 面积 (m ²) | 租金 |
|-------|-------|----------------------------|----------------------|---|
| 出版集团 | 中国出版 |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甲 55 号 9-10 层 | 1,080.3 | 5.7 元/天/平方米 |
| 出版集团 | 人民文学 | 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 42 号 2 幢-1 层 | 601 | 1.7 元/天/平方米 |
| 出版集团 | 人民文学 | 北京市东城区交东大街 4 号楼 1 层 4-24-3 | 69.65 | 5.3 元/天/平方米 |
| 出版集团 | 商务印书馆 |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 36 号 10 幢 | 3,661.06 | 4.1 元/天/平方米 |
| 出版集团 | 中华书局 |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 36 号部分 | 100.00 | 2012.1.1-2012.12.31 为 2.73 元/天/平方米; 2013.1.1-2017.12.31 为 4.1 元/天/平方米 |
| 出版集团 | 人民音乐 |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甲 55 号 5-6 层 | 2,109.44 | 5.7 元/天/平方米 |
| 出版集团 | 三联书店 | 北京市美术馆东街 22 号-2 层至 5 | 3,489.07 | 3.7 元/天/平方米 |

| 出租方名称 | 承租方名称 | 物业地址 | 面积 (m ²) | 租金 |
|-------------|-------|--|----------------------|--|
| | | 层 | | |
| 出版集团 | 中版联物资 | 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甲 55 号 8 层部分 | 189.37 | 2012 年度为 4.9 元/天/平米; 2013-2017 年度为 5.7 元/天/平方米 |
| 出版集团 | 中版数字 |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甲 55 号 1 层部分 | 468.48 | 2012 年度为 4.9 元/天/平米; 2013-2017 年度为 5.7 元/天/平方米 |
| 上海竟成印务有限公司 | 商务印书馆 | 上海蓝桥创意园区 C 座一层、二层、三层、地下一层 | 1,972.52 | 1,171,289.38 元/年 |
| 上海竟成印务有限公司 | 三联书店 | 上海蓝桥创意园区 C 座一层、五层、地下一层 | 557.743 | 331,189.77 元/年 |
| 上海竟成印务有限公司 | 人民音乐 | 上海蓝桥创意园区 C 座一层、五层、地下一层 | 898.847 | 533,738.52 元/年 |
| 上海竟成印务有限公司 | 中华书局 | 上海蓝桥创意园区 C 座二层、地下一层 | 644.247 | 382,556.15 元/年 |
| 新华书店总店 | 中国翻译 | 北京市西城区北礼士路 135 号院内 29 号建筑物 2 层 | 200.00 | 5.7 元/天/平方米 |
| 新华书店总店 | 中国翻译 | 北京市西城区北礼士路 135 号院 27 号楼 2 层, 29 号建筑物 2 层 | 552.00 | 1.7 元/天/平方米 |
| 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 | 现代出版社 | 北京市朝阳区安外安华里 504 号 D 座一层 B 办公室 | 90.00 | 3.04 元/天/平方米 |
| 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 | 现代教育 | 北京市朝阳区安外安华里 504 号 F 座 107 办公室 | 35.00 | 3.91 元/天/平方米 |
| 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 | 现代教育 | 北京市朝阳区安外安华里 504 号 B 座 | 25.00 | 2.19 元/天/平方米 |
| 合计 | - | - | 16,743.73 | -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人租赁关联方房产面积为 16,743.73 平方米, 公司租赁房产面积 142,290.90 平方米, 关联租赁占比为 11.77%, 公司房屋使用面积为 256,219.25 平方米, 关联租赁房屋占公司房屋使用面积的比例为 6.53%。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关联租赁的房屋所占的土地均为划拨用地。根据相关主管部门批复的出版集团重组改制方案，划拨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房产由于权属的特殊性未注入发行人，被剥离至出版集团。完成剥离后，对于中国出版及其下属单位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剥离房产，由中国出版及其下属单位租赁使用，租金由使用单位承担。报告期内，中国出版发生的租赁控股股东的房产交易均是基于上述安排发生，存在必要性及合理性。

上述房屋租金的确定和调整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租赁物业所在地的市场价格，综合考虑承租方对承租物业的管理成本协商确定。经与当地市场价格相对比，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2016年度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
| 薪酬合计 | 340.50 | 307.62 | 88.81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是资金拆借、资产转让、债权债务转让等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公司拆入资金：

单位：万元

| 关联方名称 | 拆入公司 | 拆借金额 | 起始日 | 到期日 | 利率 |
|----------------|-------|----------|------------|------------|-------|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 现代出版社 | 150.00 | 2012.05.02 | 2014.05.04 | 4.80% |
| 中版数字设备有限公司 | 中版联物资 | 500.00 | 2012.11.23 | 2014.09.29 | 5.04% |
| 出版集团 | 中国出版 | 7,235.00 | 2015.11.30 | 2016.11.29 | 4.35% |
| 出版集团 | 中国出版 | 8,141.00 | 2016.10.21 | 2017.10.20 | 1.50% |
| 出版集团 | 中国出版 | 1,962.00 | 2016.10.21 | 2017.10.20 | 1.50% |
| 出版集团 | 中国出版 | 1,332.16 | 2016.11.17 | 2017.11.16 | 1.50% |
| 出版集团 | 中国出版 | 5,000.00 | 2016.11.17 | 2017.11.16 | 1.50% |
| 出版集团 | 中国出版 | 5,735.00 | 2016.12.28 | 2017.12.27 | 1.50% |

2016 年度公司与出版集团签署一般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借入本金合计 221,701,581.02 元，2016 年度公司支付利息合计 3,353,838.48 元。

2015 年度公司与出版集团签署一般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借入本金 72,350,000.00 元，2015 年度公司支付利息 183,588.13 元。

2014 年度公司之子公司现代出版社支付中国进出口（集团）总公司利息 83,178.05 元；中版联物资支付中版数字设备有限公司利息 214,200.00 元。

公司拆出资金：

单位：万元

| 关联方名称 | 拆出公司 | 拆借金额 | 起始日 | 到期日 | 利率 |
|-----------|------|----------|------------|------------|-------|
| 中华书局古籍印刷厂 | 中华书局 | 2,500.00 | 2014.06.05 | 2015.12.15 | 4.00% |
| 中国翻译 | 中国出版 | 2,000.00 | 2015.02.02 | 2016.02.01 | 5.04% |
| 中国翻译 | 中国出版 | 3,000.00 | 2015.11.05 | 2016.11.04 | 4.35% |
| 中国翻译 | 中国出版 | 2,000.00 | 2016.02.04 | 2017.02.03 | 4.35% |
| 中译语通 | 中国翻译 | 2,000.00 | 2015.02.02 | 2016.02.01 | 5.04% |
| 中译语通 | 中国翻译 | 3,000.00 | 2015.11.05 | 2016.11.04 | 4.35% |
| 中译语通 | 中国翻译 | 2,000.00 | 2016.02.04 | 2017.02.03 | 4.35% |

注 1：中华书局古籍印刷厂向中华书局借款 2,500 万元，借款用途主要是清缴税款，借款利率为 4%，已于 2015 年 12 月归还，2015 年中华书局古籍印刷厂支付利息 150 万元；

注 2：中国翻译上述两笔拆借资金已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提前偿还；

注 3：中译语通该笔拆借资金已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提前偿还；

注 4：中国翻译 2016 年 1-6 月拆借资金共支付利息 1,143,520.00 元；

注 5：中译语通 2016 年 1-6 月拆借资金共支付利息 1,143,520.00 元。

（2）出版集团出版发行综合业务楼联建项目

2011 年 3 月，商务印书馆、中华书局、人民音乐、三联书店、中版教材、商务印书馆国际、新华书店总店、荣宝斋与出版集团签订《中国出版集团出版发行综合业务楼联建协议书》（以下简称“《联建协议》”），其中参与签署该协议的前 6 家公司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该块土地位于北京市西城区红莲南路 30 号土地（新华书店总店名下的划拨土地），土地面积 13,946.19 平方米。

协议约定，综合业务楼联建总建筑面积 69,464 平方米，协议各方（除新华书店总店）拟共同出资参与中国出版集团出版发行综合业务楼项目（后项目调整为中国出版创意中心项目）的建设，预估工程建设总价为 45,846 万元（不含土地费用）。

新华书店总店负责提供项目建设用地，其他各参建单位负责提供项目的全部建设资金及新华书店总店的土地补偿金。其中，商务印书馆出资 36,284.32 万元，三联书店出资 8,330.85 万元，人民音乐出资 2,776.95 万元，中版教材出资 5,553.90 万元，中华书局出资 1,805.02 万元，商务印书馆国际出资 971.93 万元，荣宝斋出资 2,776.95 万元，出版集团出资 13,884.75 万元，各方出资暂按每平

方米 11,000 元计算所分得建筑面积（最终工程造价和实际出资额以竣工结算，审计结果为准）。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参与联建的各子公司已预付出资金额为 19,503.05 万元，该项目尚在前期筹划中。

联建项目目前尚在前期筹划阶段的主要原因为受北京城市规划的调整以及中央、北京等相关政策的影响；项目现有立项审批等不存在违规情形；根据现行规定以及相关批复文件，项目继续实施不存在实质障碍，出版集团一直在持续积极地推动联建项目的开展；在联建项目用地办理完毕土地出让手续后，发行人各子公司使用联建项目用地符合相关法律的规定。

发行人参与联建的各子公司预付资金符合一般的合同履行惯例，相关资金已用于《联建协议》约定及联建项目，不存在改变合同约定用途的情形，不涉及控股股东占用发行人资金并损害发行人的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和特殊安排。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首期款项外，发行人各子公司尚未支付其他款项，联建项目也暂未开工，发行人各子公司后续将按照《联建协议》约定支付土地出让金及联建项目建设资金和土地补偿金。

联建项目建筑积分摊依据各方的实际情况、出资金额及《联建协议》的约定，具有公允性，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子公司的利益；待土地出让手续办理完毕且项目建成后，各联建单位根据《联建协议》的约定办理相应的土地、房产权属分割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3）关联方债权债务转让及抵销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公司之子公司中华书局、三联书店、人民音乐、人民文学、人美社、华文出版社、东方出版中心、新华出版物流通有限公司及出版集团签署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各方一致同意将上述公司之子公司持有的对新华出版物流通有限公司的债权 500.75 万元按原值金额转让予公司享有，新华出版物流通有限公司将上述债务按原值金额转移给出版集团承担。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公司之子公司中版数字、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及出版集团签署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各方一致同意将中版数字持有的对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的债权 123.28 万元按原值金额转让予公司享

有，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将上述债务按原值金额转移给出版集团承担。

2015年6月30日，公司、公司之人民文学及出版集团签署债权转让协议，各方一致同意将人民文学持有的对出版集团债权105.25万元按原值金额转让予公司享有。

上述债权债务转让完成后，公司与出版集团双方一致同意将互负债权债务729.28万元抵消。

2015年10月22日，公司、公司之子公司三联书店及出版集团签署债权转让协议，各方一致同意将三联书店持有的对出版集团债权2,821.93万元按原值金额转让予本公司享有。

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与出版集团签署债权债务抵消协议，双方同意将本公司受让的对出版集团债权2,821.93万元与公司应付出版集团股利款65.91万元，及对中国出版集团公司往来债务2,816.01万元进行抵消，抵消后公司尚欠出版集团59.99万元。

2016年6月27日，公司、公司之子公司商务印书馆及出版集团签署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各方一致同意商务印书馆将承担的对出版集团的债务1,765.23万元按原值金额转让给中国出版。

2016年6月27日，公司、公司之子公司中华书局及出版集团签署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各方一致同意中华书局将承担的对出版集团的债务808.13万元按原值金额转让中国出版。

2016年6月27日，公司、公司之子公司三联书店及出版集团签署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各方一致同意三联书店将承担的对出版集团的债务1,536.37万元按原值金额转让中国出版。

2016年6月27日，公司与出版集团签署债权转让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将东方出版中心享有的对出版集团的债务8,819.03万元按原值金额转让给中国出版。

2016年6月27日，公司、出版集团、中国翻译签署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各方一致同意中国翻译将承担的对公司的债务11,664.07万元按原值转让给出版集团。

2016年6月27日，中国出版与出版集团签署债权债务抵消协议，约定双方之互负债务进行等额抵消，抵消金额15,643.97万元。

（4）关联方资产转让

2015年4月24日，发行人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有限公司房产转让事宜的议案》。

2014年12月15日，中企华出具《房地产估价报告》（中企华房评字2014011000171号），于评估基准日2014年10月31日，相关转让房产的评估值为人民币2,821.93万元。

2015年10月22日，三联书店与出版集团订立《资产转让协议》，转让其拥有的坐落于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22号编辑业务楼102、201、301、401、501号办公房（合计1,080.95平方米）及所属的土地使用权，规划用途为编辑业务楼，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为划拨，价格为2,821.93万元。

2015年10月22日，三联书店、发行人与出版集团订立了《债权转让协议》，同日，发行人与出版集团订立了《债务抵销协议》，上述两份协议约定三联书店将其对出版集团的债权转让给发行人享有，由发行人与出版集团进行对等数额债权债务抵销。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出版集团尚未办理不动产权登记证书的变更手续，亦尚未缴纳土地出让金和取得有关政府审批。

根据出版集团出具的承诺，出版集团将积极推动办理美术馆东街22号编辑业务楼的不动产权证书，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缴纳土地出让金并履行相关政府审批等程序，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出版集团承担，若因此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由出版集团向发行人赔偿全额损失。

（5）转让子公司股权

①中国翻译转让中译语通76.2%的股权

2015年12月30日，中国翻译与出版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中国翻译之子公司中译语通76.2%的股权，协议约定，以评估基准日2015年3月31日净资产值为转让价格，确定为12,201.63万元，并于2016年1月办理完毕工商变更

手续。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②发行人转让中国翻译100%的股权

2016年6月21日，公司与出版集团签署协议，转让公司之子公司中国翻译100%的股权予出版集团。协议约定，以评估基准日2016年1月30日股权评估价值确认股权转让价款为3,979.90万元，同时约定基准日次日到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之日实现的损益，由出版集团享有。2016年6月30日，中国翻译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③世图西安转让持有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41.67%的股权

2016年10月，北京中天衡平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天衡平评字[2016]81034号《中国图书进出口西安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所涉及的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该评估报告经出版集团备案。依据该评估报告，以201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283.93万元。

2016年12月30日，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世图西安以经评估备案确定的价值将持有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41.67%的股权合计118.31万元转让给中图西安，本次股权转让后，世图西安不再持有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的股权。

2016年12月30日，世图西安和中图西安签署《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约定转让金额118.31万元。上述股权转让价款通过债权债务抵销的形式支付完毕。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1) 应收账款余额

单位：万元

| 关联方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出版集团 | - | - | 41.60 |
| 新华出版物流通有限公司 | - | - | 500.75 |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 1.20 | 0.92 | 460.68 |
| 荣宝斋 | 271.58 | 248.42 | 38.45 |
| 新华书店总店 | 5.66 | 5.66 | - |
| 中国图书进出口上海公司 | - | 28.76 | 2.76 |
| 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 | - | 3.69 | 12.45 |
| 上海东方维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 | 48.00 | - |
| 研究出版社 | 14.61 | - | - |
| 合计 | 293.05 | 335.45 | 1,056.69 |

(2) 应付账款余额

单位：万元

| 关联方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 155.21 | 208.22 | 234.07 |
| 北京荣宝燕泰印务有限公司 | 43.82 | 5.14 | 66.99 |
| 中图西安 | 2,962.02 | 95.52 | 3.00 |
| 上海竟成印务有限公司 | 328.48 | 328.48 | 328.48 |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 36.66 | - | - |
| 合计 | 3,526.19 | 637.35 | 632.54 |

(3) 其他应收款余额

单位：万元

| 关联方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出版集团 | - | - | 4,915.13 |
| 北京中图通文化咨询有限公司 | 18.06 | 18.06 | 18.06 |
| 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 - | - | 83.61 |
| 中华书局古籍印刷厂 | - | - | 2,230 |
| 中国翻译 | 37.22 | - | - |
| 合计 | 55.28 | 18.06 | 7,246.80 |

(4) 其他应付款余额

单位：万元

| 关联方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出版集团 | 6,184.18 | 17,582.87 | 30,893.07 |
| 中图西安 | 1,244.01 | 442.63 | - |
| 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 | 526.36 | 526.36 | 526.36 |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 180.00 | 80.00 | 80.00 |
| 中国图书进出口广州公司 | 105.84 | 105.84 | 105.84 |
| 中国图书进出口上海公司 | 0.96 | 0.96 | 1.36 |
| 中华书局古籍印刷厂 | 961.22 | 3,020.44 | 3,000.00 |

| 关联方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研究出版社 | 100.00 | - | - |
| 中版（北京）科贸有限公司 | 13.11 | - | - |
| 合计 | 9,315.68 | 21,759.09 | 34,606.63 |

(5) 预付账款余额

单位：万元

| 关联方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出版集团 | 19,503.05 | 19,503.05 | 19,503.05 |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 3.27 | 2.72 | 2.62 |
| 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 | - | - | 2.08 |
| 合计 | 19,506.32 | 19,505.77 | 19,507.75 |

(6) 预收账款余额

单位：万元

| 关联方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出版集团 | - | 243.15 | 93.18 |
| 中国图书进出口广州公司 | - | 0.96 | - |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 296.67 | - | - |
| 合计 | 296.67 | 244.11 | 93.18 |

(三) 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及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有利于保证本公司的正常运营，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允性原则，关联交易金额所占同类业务比例较小，对于公司财务状况影响和经营成果未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影响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关于关联交易履行程序的说明

201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有限公司房产转让事宜的议案》。关联股东出版集团回避表决。

2015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有限公司与中国出版集团公司债权转让及债权债务抵销的议案》、《关于中国对外翻译有限公司转让中译语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015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中国对外翻译有限公司转让中译语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联股东出版集团回避表决。

2016年3月22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新华印刷、中版联物资提供担保，并同意公司子公司人民文学为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追认公司关联委托贷款的议案》。关联股东出版集团回避表决。

2016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中国对外翻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出版集团公司债权债务抵销的议案》，并2016年6月20日在2015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出版集团回避表决。

2016年9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委托贷款的议案》，并2016年9月20日在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出版集团回避表决。

2017年3月22日，发行人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以及《关于追认公司2016年7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发行人2016年度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并对发行人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审议。

独立董事对上述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关联交易决策权利和程序的规定

为了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控股股东或其他股东利用对公司经营和财务决策的影响，在有关商业交易中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进行回避以进行公允决策的有关规定，主要包括：

1、《公司章程》对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将该关联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包括与该关联人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同一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交易，应当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前款规定。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股 5%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本款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公司章程》第七十四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中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主动回避，当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时，其他股东可要求其回避。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二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但尚未达到本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的股东大会审批标准的关联交易，应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五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

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将该关联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包括与该关联人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同一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交易,应当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前款规定。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股 5%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本款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四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与该关联交易事项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出席股东大会,但应主动向股东大会申明此种关联关系。关联股东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在投票表决时应回避而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大会记录中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当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时,其他股东可要求其回避。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四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主持人应宣布相关关联股东的名单,并对关联事项作简要介绍。主持人应宣布出席大会的非关联方股东持有或代理表决权股份的总数和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之后进行审议并表决。

3、《董事会议事规则》对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六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但尚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大会审批标准的关联交易,应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八条第三款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低于 30

万元，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低于 3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但尚未达到本规则第六条规定的董事会审批标准的关联交易，由董事长审议通过。

董事长在行使上述授权时，可以事先指定总经理组织或直接委托专业机构进行论证。董事长不能确定任一事项是否属于董事长职权范围内的，可以提请董事会审议该事项。如董事长需要对上述事项回避表决，该事项需要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四十二条规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应由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的重大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4、《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十四条规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应由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的重大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依据。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三十五条规定，独立董事应当依规定在公司年度报告中就公司年度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5、《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1）关联交易基本原则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公司的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符合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和发展的原则；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或专业评估师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评估；关联人员回避原则。

（2）关联交易审批权限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以下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的除外）由公司董事长审议通过：公司与关

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3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以下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的除外）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生效，并应当及时披露：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但尚未达到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股东大会审批标准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但尚未达到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股东大会审批标准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提供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证券服务机构，对交易标的出具的审计或者评估报告，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审计委员会应当同时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形成书面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报告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出具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股 5%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3）关联方回避表决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七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不得委托非独立董事代为出席，非独立董事也不得接受独立董事的委托。

在董事会进行表决前，各董事应声明是否为关联董事。关联董事未主动声明并回避的，知悉情况的董事应要求关联董事予以回避。

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也不得代理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①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应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并确认需要回避表决的股东；

②如经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应书面通知关联股东，关联股东如有异议，应提供证明文件；

③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完成以上规定的工作；

④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表决。

（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在业务、机构、资产、人员以及财务上均独立于各关联方，不存在因依赖各关联方而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况。公司设立以来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保证双方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本公司将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等文件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内容，并在实际工作中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以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非关联股东利益。

本公司将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1、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地规则等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2、本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将在实际工作中继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批准程序的合规性，最大程度地保护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3、控股股东出具的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本公司控股股东出版集团出具《中国出版集团公司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作出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及保证：“（1）本公司将尽力减少本公司以及本公司附属企业与中国出版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本公司以及本公司附属企业与中国出版及其附属企业的任何交易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保证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中国出版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中国出版及其他股东的利益。（3）本公司承诺在中国出版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属企业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4）公司保证将依照《公司章程》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损害中国出版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如果本公司或本公司之附属企业违反本承诺函，给中国出版或其附属企业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同意给予中国出版或其附属企业赔偿。”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会由 9 名成员组成，其中包括独立董事 3 名。依据《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但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 6 年。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1、董事基本情况

(1) 本公司现任董事任职情况

| 姓名 | 任职 | 任职期限 | 提名人 |
|-----|---------|-----------------|------|
| 谭跃 | 董事长 | 2015.04-2018.04 | 出版集团 |
| 王涛 | 董事、总经理 | 2015.04-2018.04 | 出版集团 |
| 李岩 | 董事、副总经理 | 2015.04-2018.04 | 出版集团 |
| 潘凯雄 | 董事 | 2015.04-2018.04 | 出版集团 |
| 樊希安 | 董事、副总经理 | 2015.04-2018.04 | 出版集团 |
| 孙月沐 | 董事、副总经理 | 2015.04-2018.04 | 出版集团 |
| 吴溪 | 独立董事 | 2015.04-2018.04 | 董事会 |
| 彭兰 | 独立董事 | 2015.04-2018.04 | 董事会 |
| 金元浦 | 独立董事 | 2016.03-2018.04 | 董事会 |

(2) 本公司现任董事简历

谭跃，男，汉族，1958 年 3 月出生，江苏南京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谭先生自 2011 年 12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长，2011 年 8 月至今担任出版集团总裁。谭先生于 2000 年 5 月至 2005 年 8 月担任江苏省委宣传部副部长，2005 年 8 月至 2011 年 8 月，担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荣获 2012 年“中国文化产业年度人物”、“《中国新闻出版报》2012 年出版业年度人物”、“新中国 60 年百名优秀出版人物”、“2009CCTV 中国经济年度人物”等称号。入选全国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

王涛，男，汉族，1958 年 9 月出生，四川绵阳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编审职称。王先生自 2011 年 12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现任中国出版总经理。2002 年 3 月至 2008 年 5 月担任新闻出版总署政策法规司

司长，2008年5月至2009年12月担任商务印书馆总经理。2009年12月至2015年3月担任出版集团副总裁。

李岩，男，汉族，1962年7月出生，河北昌黎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编审职称。李先生自2015年4月起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李先生于2007年7月至2012年6月担任中华书局总经理等职务，2012年6月至2015年3月担任出版集团副总裁。荣获“全国新闻出版业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称号，入选全国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潘凯雄，男，汉族，1958年9月出生，安徽黟县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编审职称。潘先生自2015年4月起担任公司董事。现任出版集团副总裁。2003年3月至2012年6月担任人民文学社副社长、社长。入选新闻出版行业领军人才，荣获出版政府奖优秀出版人物奖。

樊希安，男，汉族，1955年3月出生，河南温县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编审职称。樊先生自2015年4月起担任公司董事，2014年5月至今担任中国出版的副总经理。2005年8月至2014年5月，担任三联书店的总经理、党委书记。

孙月沐，男，汉族，1956年2月出生，江苏阜宁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毕业，高级编辑职称。孙先生自2015年4月起担任公司董事，2014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孙先生于1987年7月至2005年7月担任中国新闻出版报社副总编辑，2005年7月至2014年7月担任《中国出版传媒商报》社社长、总编辑。

吴溪，男，1977年11月出生，浙江东阳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毕业。吴先生自2015年4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吴先生于2002年至2006年就职于财政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标准部。吴先生的研究方向是审计市场与审计师选择、审计定价、审计报告行为，会计与审计的公共政策、监管及后果，审计与公司治理及资本市场财务报告与信息披露行为等，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下设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咨询指导组成员、中国注册会计师胜任能力指南起草组成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审计准则组成员，并一直参与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相关执业规范的研究、起草及讲解培训。

彭兰，女，196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新闻学博士研究生毕业。彭女士自2015年4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清华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教授，兼任湖南师范大学“潇湘学者”讲座教授。1991年7月至2015年6月，彭女士担任中国人民大学新闻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重点研究基地“人大新闻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新媒体研究所所长。彭女士的研究方向是网络传播、新媒体、媒介融合。入选过教育部2006年“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和北京市社科百人工程。

金元浦，浙江浦江人，195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博士。金先生自1987年6月起担任青海师范大学中文系讲师，1991年7月至1994年6月，金先生就读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于1994年6月，取得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博士学位，1994年6月至2014年1月（退休），金先生担任中国人民大学中文系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中国文化创意产业研究会会长；中国中外文学理论学会副会长；北京市科技美学学会会长；教育部、文化部高等学校动漫类教材建设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商务部服务贸易协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文化贸易首席专家。金先生的研究方向是文艺学，主持国家北京哲学社会科学十一五重大项目及教育部文科基地重大项目等20余个。

2、董事的选聘情况

本公司董事经2015年4月24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独立董事金元浦经2016年3月23日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二）监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有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监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1、监事基本情况

(1) 本公司现任监事任职情况

| 姓名 | 任职 | 任职期限 | 提名人 |
|-----|-------|-----------------|--------|
| 刘伯根 | 监事会主席 | 2015.04-2018.04 | 出版集团 |
| 张西森 | 监事 | 2015.04-2018.04 | 出版集团 |
| 乔先彪 | 职工监事 | 2015.04-2018.04 | 职工代表大会 |

(2) 本公司现任监事简历

刘伯根，男，1962年5月出生，安徽桐城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刘先生自2015年4月起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04年12月至今担任出版集团公司副总裁。1983年8月至2003年3月，刘先生担任大百科副总编辑。2003年3月至2004年12月，刘先生担任出版集团秘书长。荣获“全国先进工作者”称号，入选全国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张西森，男，195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张先生自2006年3月起担任出版集团计划财务部综合处处长。1998年5月至2006年3月担任美术总社计划财务部（审计室）副主任。

乔先彪，男，197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乔先生自2015年4月担任公司职工监事。2002年1月至2015年1月担任中国出版出版业务部处长，2000年7月至2002年1月担任人民文学出版社科员。2015年6月至2016年6月30日担任中国出版市场营销部主任助理，2016年7月起任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有限公司副社长。

2、选聘情况

本公司监事刘伯根、张西森经2015年4月24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乔先彪由2015年4月22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三) 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有6名高级管理人员。

1、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 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 姓名 | 任职 | 任职期限 |
|-----|---------|------------------|
| 王涛 | 董事、总经理 | 2015.04.-2018.04 |
| 李岩 | 董事、副总经理 | 2015.04-2018.04 |
| 樊希安 | 董事、副总经理 | 2015.04-2018.04 |
| 孙月沐 | 董事、副总经理 | 2015.04-2018.04 |
| 赵东 | 财务总监 | 2015.04-2018.04 |
| 刘禹 | 董事会秘书 | 2015.04-2018.04 |

(2) 本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涛、李岩、樊希安、孙月沐同时担任董事，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请参见本节“(一) 董事”。

赵东，男，197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赵先生自2015年4月担任中国出版财务总监。2002年6月至2006年10月，赵先生担任美术出版总社财务部处长。2006年11月至2012年11月，赵先生任总经理助理，同时先后兼任荣宝斋改制办公室、财务处、资产经营部等部门处长职务。2012年11月至2015年4月担任中国出版公司财务部主任。入选新闻出版行业领军人才。

刘禹，男，197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刘先生自2015年4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一职，2001年12月至2013年12月刘先生先后担任商务印书馆版权处副处长，商务印书馆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商务印书馆版权与法务部主任等职务。2014年1月至2014年3月，担任中国出版证券与法律事务部负责人，2014年3月至今担任中国出版证券与法律事务部主任一职。

2、选聘情况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经2015年4月2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聘任。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投资情况**(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直接

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任何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亦未持有本公司关联企业的股份。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一年的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 姓名 | 职务 | 自本公司领取薪酬（税前，万元） |
|-----|---------|-----------------|
| 谭跃 | 董事长 | 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
| 王涛 | 董事、总经理 | 61.59 |
| 李岩 | 董事、副总经理 | 52.35 |
| 潘凯雄 | 董事 | 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
| 樊希安 | 董事、副总经理 | 52.35 |
| 孙月沐 | 董事、副总经理 | 52.35 |
| 吴溪 | 独立董事 | 6 |
| 彭兰 | 独立董事 | 6 |
| 金元浦 | 独立董事 | 5 |
| 宋华 | 独立董事 | 0 |
| 刘伯根 | 监事会主席 | 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
| 张西森 | 监事 | 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
| 乔先彪 | 职工监事 | 26.35 |
| 赵东 | 财务总监 | 38.75 |
| 刘禹 | 董事会秘书 | 38.75 |

注：2015 年 12 月 2 日，发行人独立董事宋华书面申请辞职，因宋华辞职导致本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宋华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自公司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2016 年 3 月 23 日，发行人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金元浦为公司独立董事。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外的兼职情况如下：

| 姓名 | 本公司职务 | 任职单位 | 任职职务 |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
|----|--------|---------------|------|----------|
| 谭跃 | 董事长 | 出版集团 | 总裁 | 控股股东 |
| | | 中国出版协会 | 副理事长 | - |
| 王涛 | 董事、总经理 | 中国音像著作权集体管理协会 | 理事长 | - |
| | | 中国期刊协会第五届理事会 | 副会长 | - |
| 李岩 | 董事、副总经 | 中国编辑协会 | 副会长 | - |

| 姓名 | 本公司职务 | 任职单位 | 任职职务 |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
|-----|---------|-------------------------|--------------|--------------|
| | 理 | 中国版协古籍出版工作委员会 | 名誉主任 | - |
| 潘凯雄 | 董事 | 出版集团 | 副总裁 | 控股股东 |
| | | 乾信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副董事长 | 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参股公司 |
| 樊希安 | 董事、副总经理 | 国务院参事室 | 国务院参事 | - |
| 孙月沐 | 董事、副总经理 | 中国出版协会 | 常务理事 | - |
| | | 中国图书评论学会 | 常务理事 | - |
| | | 中国传媒大学 | 兼职博士生导师 | - |
| | | 浙江理工大学 | 兼职教授 | - |
| 吴溪 | 独立董事 | 中央财经大学 | 教授 | - |
| | | 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 |
| 金元浦 | 独立董事 | 中国文化创意产业研究会 | 会长 | - |
| | | 中国中外文学理论学会 | 副会长 | - |
| | | 北京市科技美学学会 | 会长 | - |
| | | 教育部、文化部高等学校动漫类教材建设专家委员会 | 副主任 | - |
| | | 商务部服务贸易协会专家委员会 | 副主任、文化贸易首席专家 | - |
| 彭兰 | 独立董事 | 清华大学 | 教授 | - |
| | | 湖南师范大学 | “潇湘学者”讲座教授 | - |
| 刘伯根 | 监事会主席 | 出版集团 | 副总裁 | 控股股东 |
| | | 中国出版协会 | 常务理事 | - |
| | | 北京出版产业与文化研究基地学术委员会 | 委员 | -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签署的协议、所作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签订《劳动合同》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本公司签订其他重大商务协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详见“第五节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十二、重要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聘任及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董事的变动情况

2011年12月18日，发行人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谭跃、王涛、宋晓红、刘伯根、林弋为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同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谭跃为发行人董事长。

2015年4月24日，因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与《公司章程》的变动，发行人召开了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谭跃、王涛、李岩、潘凯雄、樊希安、孙月沐、吴溪、宋华、彭兰为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其中吴溪、宋华、彭兰为独立董事。同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谭跃为发行人董事长。

2015年12月2日，发行人独立董事宋华书面申请辞职。2016年3月23日，发行人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金元浦为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的变动情况

2011年12月18日，发行人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王俊国先生为发行人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4月24日，发行人召开了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伯根、张西森为发行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乔先彪共同组成发行人第二届监事会。同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伯根为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011年12月18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定聘任王涛为总经理，聘任宋晓红、刘伯根、林弋为副总经理。2012年6月，发行人副总经理宋晓红因退休离职，2013年8月，发行人副总经理林弋因退休离职。2014年6月4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聘任樊希安、孙月沐为副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2015年4月24日，因第一届高管任期届满，发行人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定聘任王涛为总经理，聘任李岩、樊希安、孙月沐为副总经理，聘任刘禹为董事会秘书，聘任赵东为财务总监。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了部分变动，该等变动是由于相关人员任期届满、退休等事项而进行的国有企业正常人事调整，或者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行的调整，且履行了必要的任免程序。上述人员变化不会对发行人的重大决策和生产经营的持续性、稳定性产生实质影响。

中国出版设立后，2011年12月至2015年4月，公司监事会仅有一名监事。公司已于2015年4月，选举了两名非职工监事及一名职工监事，依法建立健全了监事会及相关制度。

第九节 公司治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参照上市公司的相关规范要求，建立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工作制度，并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上述机构及相关人员均能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会议制度的建立

2011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建立了股东大会制度。

（二）股东大会的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或更换非由职工代表出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7、对公司发行债券作出决议；
- 8、对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9、修改公司章程；
- 10、决定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 11、对如下交易事项作出决议：

（1）对外担保事项

①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②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③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④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担保；

⑤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以上；

⑥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上述所称“对外担保”，是指公司为他人提供的担保，包括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所称“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是指包括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担保在内的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与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之和。

（2）其他交易事项

公司在十二个月内累计发生的同类交易（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①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

②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③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④ 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⑤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绝对值计算；相关交易事项金额计算方法和标准，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为准。同类交易事项已经按照本条规定履行相关程序的，不再纳入相关累计计算范围。

（3）关联交易事项

①公司与关联人（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将该关联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包括与该关联人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同一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交易，应当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前款规定。

②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股 5%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本款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12、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13、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15、决定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三）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公司制定了上市前、后适用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主要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股东大会的提案及通知、股东大会的出席及登记、股东大会的议事及表决、股东大会纪律及决议等内容，相关内容符合《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

（四）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自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一直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运作。自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

共召开 17 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的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股东认真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董事会议制度的建立

2011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并于同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依据《章程修正案》，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董事长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但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 6 年。

（二）董事会的职权

- 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制定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11、委派或者更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委派、更换或推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董事（候选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推荐参股子公司董事（候选人）、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12、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3、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14、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15、决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聘任或解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及组成成员；

16、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7、听取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工作；

18、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三）董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制定了上市前、后适用的《董事会议事规则》，主要规定了董事会的组成及职权、董事、董事长、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董事会议案、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董事会会议表决程序等内容，相关内容符合《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

（四）董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董事会一直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严格履行相关召集程序。公司设立以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22 次董事会会议，历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的内容及签署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董事会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等要求行使职权的行为。董事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历次董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规定，规范运作，严格履行有关法律规定的召集程序。

（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可以根据需要设立其他专门委员会和调整现有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制订并通过了《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专门委员工作规则。

1、战略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谭跃、李岩、樊希安、金元浦、彭兰，其中谭跃为战略委员会主任，负责召集和主持战略委员会工作。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则自动失去委员资格，并由董事会根据《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补足委员人数。

根据《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

（1）对公司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方案进行研究、提出建议，并对其实施进行评估、监控；

（2）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合并、分立、解散事项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3）对公司重大业务重组、对外收购、兼并及资产出让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4）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审议的公司投融资、资产经营等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5）对公司重大机构重组和调整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6）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战略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委员会的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2、薪酬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金元浦、王涛、吴溪。其中独立董事金元浦为薪酬委员会主任，负责召集和主持薪酬委员会工作。薪酬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则自动失去委员资格，并由董事会根据《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补足委员人数。

根据《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是：

（1）就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全体薪酬及绩效管理（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体系）的政策及架构，及就设立正规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订此等薪酬与绩效管理的政策及架构，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2）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转授以下职责，即厘订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薪酬待遇，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增值权计划、非金钱利益、退休金权利及赔偿金额（包括丧失或终止职务或委任的赔偿），并就非执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薪酬委员会应考虑的因素包括同类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须付出的时间及职责，公司内其他职位的雇用条件及按绩效考评厘订薪酬等；

（3）透过参照董事会制定的公司目标，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及年度绩效进行审查考评，并对按绩效厘订的薪酬进行审查和批准；

（4）就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总额，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5）检讨及批准以下有关赔偿的安排，以确保该等赔偿按有关合约条款厘定；若未能按有关合约条款厘定，有关赔偿须公平合理：

①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与丧失或终止职务有关的赔偿；

②因董事行为失当而被解雇或罢免时涉及的赔偿；

（6）确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联系人不得参与厘定其自身薪酬；

（7）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3、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彭兰、孙月沐、金元浦，其中独立董事彭兰为提名委员会主任，负责召集和主持提名委员会工作。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则自动失去委员资格，并由董事会根据《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补足委员人数。

根据《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是：

(1) 拟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程序及方法，提交董事会审议；

(2) 对董事候选人和总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3) 对总经理提出的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人选进行考察，向董事会提出考察意见；

(4) 对全资子公司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董事（候选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等人选提出建议，报董事会批准；

(5) 向公司提出人才储备计划和建议；

(6) 在国内外人才市场以及公司内部搜寻待聘职务人选，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7)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4、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吴溪、潘凯雄、彭兰，其中独立董事吴溪为审计委员会主任，负责召集和主持审计委员会工作。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则自动失去委员资格，并由董事会根据《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补足委员人数。

根据《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是：

(1)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①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特别是由外部审计机构提供非审计服务对其独立性的影响；

②向董事会提出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的建议；

③审核外部审计机构的审计费用及聘用条款；

④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在审计中发现的重大事项；

⑤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是否勤勉尽责。

(2)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①审阅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②督促公司内部审计计划的实施；

③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的结果，督促重大问题的整改；

④指导内部审计部门的有效运作。

(3) 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①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对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提出意见；

②重点关注公司财务报告的重大会计和审计问题，包括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等；

③特别关注是否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可能性；

④监督财务报告问题的整改情况。

(4) 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①评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适当性；

②审阅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③审阅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发现的问题与改进方法；

④评估内部控制评价和审计的结果，督促内控缺陷的整改。

(5) 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①协调管理层就重大审计问题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②协调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及对外部审计工作的配合。

(6) 履行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和日常管理的职责；

(7) 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及相关法律法规中涉及的其他事项。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监事会会议制度的建立

2011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设监事会主席1名。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由全体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非职工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二) 监事会的职权

1、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2、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3、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

4、检查公司的财务状况；

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

6、向股东大会会议提出提案；

7、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8、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9、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10、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三）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制定了上市前、后适用的《监事会议事规则》，主要规定了监事会的组成及职权、监事、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监事会决议等内容，相关内容符合《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

（四）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自监事会设立以来，监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运行。公司设立监事会以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11 次监事会议。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独立董事的设置

公司董事会成员中有 3 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为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其中 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201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宋华、彭兰、吴溪为独立董事，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制度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2015 年 12 月 2 日，发行人独立董事宋华书面申请辞职。2016 年 3 月 23 日，发行人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金元浦为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董事的条件

根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如下：

1、基本条件

担任独立董事应当符合下列基本条件：

- （1）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 （2）具有相关规定及中国证监会所要求的独立性；

- (3) 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则;
- (4) 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5) 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 (6) 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利益,尤其要关注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 (7) 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影响;
- (8) 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2、独立性条件

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独立性,下列人员不得担任独立董事:

- (1) 在公司或公司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该等人员的直系亲属或具有主要社会关系的人(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 (2)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 (3) 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 5 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 (4) 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
- (5) 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 (6) 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 (7) 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8) 中国证监会及相关证券监管机构认定的其他人员。

(三) 独立董事的职责

根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的主要职责如下：

1、特别职权

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具有以下特别职权：

(1)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应有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的重大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依据；

(2) 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3) 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4) 提议召开董事会；

(5) 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6) 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获得全体独立董事的 1/2 以上同意。如上述提议未被采纳或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2、发表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1) 提名、任免董事；

(2) 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4) 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重大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重大标准根据不时颁布及修改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确定)，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5) 现金分红方案、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具体规划和计划；

(6) 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7) 相关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应当就上述事项发表以下几类意见之一：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

3、在董事会下设的审计、提名、薪酬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占大多数，并且独立董事应当担任上述专业委员会的召集人。

(四) 独立董事实际发挥作用的情况

自公司聘任独立董事以来，公司独立董事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积极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以及公司的发展提出了诸多意见及建议，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发表独立公允的意见，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的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董事会秘书的设置

公司设立董事会秘书 1 名，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经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2015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聘任刘禹为董事会秘书，并审议通过《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相关制度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实质差异。

(二) 董事会秘书的资格

1、基本任职资格：

(1) 具有大学专科以上学历，从事秘书、管理、股权事务等工作三年以上；

(2) 具有一定的财务、税收、法律、金融、企业管理、计算机应用等方面知识；

(3) 具有良好的个人品质和职业道德，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能忠诚地履行职责；

(4) 经过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专业培训和资格考核并取得合格证书；

(5) 经证券交易所认可。

2、下列人员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1) 公司监事；

(2) 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的会计师；

(3) 公司聘任的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4) 《公司法》第 146 规定情形之一的人士；

(5) 最近三年曾受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6) 曾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

(7) 最近三年曾受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8) 最近三年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证券交易所对其年度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次数累计达到二次以上；

(9) 控股股东的管理人员；

(10) 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会秘书的其他情形。

(三) 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1、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事务，包括：

(1) 负责公司信息对外发布；

(2) 制定并完善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3) 督促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协助相关各方及有关人员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负责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的保密工作；

(5) 负责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报备工作；

(6) 关注媒体报道，主动向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求证，督促董事会

及时披露或澄清。

2、协助董事会加强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包括：

(1) 组织筹备并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

(2) 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3) 积极推动公司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事项；

(4) 积极推动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

(5) 积极推动公司承担社会责任。

3、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完善公司投资者的沟通、接待和服务工作机制。

4、负责公司股权管理事务，包括：

(1) 保管公司股东持股资料；

(2) 办理公司限售股相关事项；

(3) 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遵守公司股份买卖相关规定；

(4) 其他公司股权管理事项。

5、协助董事会制定公司资本市场发展战略，协助筹划或实施公司资本市场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事务。

6、负责公司规范运作培训事务，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接受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的培训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董事入职培训及专业发展。

7、提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忠实、勤勉义务。

8、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四) 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以来，公司的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

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完成会议记录，认真履行了相关职责。

六、公司保证内控制度完整合理有效所采取的具体措施

（一）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结构，并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设置了独立董事，起到优化公司治理结构的作用。

（二）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

公司制订并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

（三）规范的内部控制流程

公司属于出版行业，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制定并实施了相应的内部控制流程，建立了相关的内部控制程序，主要包括《原材料类（纸张材料）采购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图书库房管理制度》、《图书营销管理制度》等制度。上述流程和程序制度有效地控制了公司风险，使公司在采购、生产、销售等方面均能规范操作。

七、公司报告期内遵守法律法规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受到罚款 1 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公司下属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受到罚款 1 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1、中国对外翻译出版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14 日，北京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总队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京文执罚（2015）第 50031 号），因中译公司于 2015 年 2 月交付北京凯达

印务有限公司印刷的《英语入门王：从 ABC 到流畅口语》图书存在未按规定载明图书版本记录事项的行为，违反了《图书出版管理规定》第三十一条的规定，北京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总队作出警告，罚款 1 万元。2015 年 4 月 15 日，中译公司足额缴纳上述罚款。

2、中版教材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11 日，北京市统计局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京统执罚决字（2014）第 0118 号），因 2013 年中版教材虚报单位财务状况和商品销售情况，违反了《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第九条第二款的规定，构成虚假的经济普查资料的违法行为。北京市统计局处以警告并 1 万元的罚款的行政处罚。2014 年 10 月 14 日，中版教材足额缴纳上述罚款。

3、商务印书馆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22 日，北京市工商局东城分局向商务印书馆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京工商东处字〔2016〕第 1737 号），因商务印书馆在《英才》杂志 2016 年 2 月刊第 101 页处发布“LEJU 乐居大胜归来岁末购房跨年好礼送不停”广告，广告中没有明示所附带赠送商品或服务的品种、规格、数量、期限和方式，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八条第二款的规定：广告中表明推销的商品或者服务附带赠送的，应当明示所附带赠送商品或服务的品种、规格数量、期限和方式，北京市工商局东城分局处以 3 万元罚款。2016 年 6 月 23 日，商务印书馆缴纳上述罚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五十九条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停止发布广告，对广告主处十万元以下的罚款：（一）广告内容违反本法第八条规定的”。该条款对于违规行为是否属于情节严重没有明确规定，根据该条款规定的罚款上限，北京市工商局东城分局对商务印书馆给予的处罚金额在该条款规定罚款范围内处于较低水平。同时，《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 55 条至第 73 条均系违法责任条款，其中涉及行政处罚最轻的一档为“五千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的罚款”，商务印书馆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 59 条而被处于 3 万元的行政处罚，其处罚金额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的责任条款中处于处罚最轻的一档。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前述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发行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对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公司上述违法行为情节轻微,且已经履行处罚决定并采取有效措施整改,上述违法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构成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生产经营,没有其他违法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八、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及公司提供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及注册会计师的意见

(一) 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估意见

公司已对内部会计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估,内容如下:“公司认为,通过对内部控制系统的检查和评价,本公司具有较好的内部控制环境,对公司的风险进行了系统的辨识和应对,具有健全和完善的内控制度和规范的业务流程,具有较强的信息传递沟通能力和内部监督力度,并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比较有效的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综上所述,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针对所有重大事项建立了健全、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二) 注册会计师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估意见

信永中和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审核,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XYZH/2017TJA10122 号),其评价如下:“我们认为,中国出版传媒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

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对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XYZH/2017TJA10418）。

本节主要提供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中摘录的部分信息。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招股说明书所附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财务会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3,336,853,786.24 | 3,201,903,409.65 | 3,072,373,327.12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205,248.80 | 4,412,072.12 |
| 应收票据 | 16,768,543.18 | 13,412,223.37 | 11,151,112.67 |
| 应收账款 | 584,121,946.60 | 579,922,693.51 | 380,687,630.48 |
| 预付款项 | 306,832,499.23 | 318,996,502.82 | 309,981,909.27 |
| 应收利息 | - | - | - |
| 其他应收款 | 41,846,119.05 | 33,325,151.29 | 87,110,902.20 |
| 存货 | 1,970,887,402.16 | 1,822,222,018.78 | 1,629,182,574.99 |
| 其他流动资产 | 46,522,267.98 | 20,025,910.17 | 107,235,215.85 |
| 流动资产合计 | 6,303,832,564.44 | 5,990,013,158.39 | 5,602,134,744.70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347,218.28 | 9,481,463.71 | 12,474,450.97 |
| 长期股权投资 | 7,302,050.74 | 10,799,066.00 | 12,878,104.52 |
| 投资性房地产 | 133,905,570.80 | 10,310,895.85 | 11,493,648.13 |
| 固定资产 | 1,510,757,403.59 | 681,329,696.53 | 655,391,654.77 |
| 在建工程 | 276,318,171.68 | 1,005,962,951.48 | 526,500,593.23 |
| 无形资产 | 606,679,025.47 | 664,367,295.70 | 624,118,701.73 |
| 商誉 | 51,360,033.17 | 51,822,403.47 | 15,236,132.81 |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2015年12月3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
| 长期待摊费用 | 45,147,038.08 | 53,661,659.20 | 55,737,157.8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41,924,570.34 | 39,741,713.98 | 30,455,088.96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679,741,082.15 | 2,527,477,145.92 | 1,944,285,532.97 |
| 资产总计 | 8,983,573,646.59 | 8,517,490,304.31 | 7,546,420,277.67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2015年12月3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253,611,194.65 | 98,579,000.00 | 10,500,000.00 |
| 应付票据 | 60,501,855.51 | 85,300,454.15 | 68,753,630.17 |
| 应付账款 | 1,531,185,839.11 | 1,507,640,435.37 | 1,352,318,988.60 |
| 预收款项 | 372,074,814.62 | 343,246,898.24 | 379,663,463.30 |
| 应付职工薪酬 | 182,956,528.60 | 175,167,759.41 | 156,027,242.62 |
| 应交税费 | 100,649,057.53 | 110,960,290.87 | 99,303,868.46 |
| 应付利息 | 286,073.72 | - | 83,850.00 |
| 应付股利 | 1,261,116.38 | 691,093.79 | 1,810,454.21 |
| 其他应付款 | 374,665,515.90 | 477,895,346.00 | 591,106,028.57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57,823,621.31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2,877,191,996.02 | 2,857,304,899.14 | 2,659,567,525.93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长期借款 | 2,000,000.00 | 2,000,000.00 | 22,000,000.00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293,030,042.93 | 351,681,094.43 | 380,569,746.27 |
| 专项应付款 | 11,776,457.57 | 24,886,457.57 | 24,886,457.57 |
| 预计负债 | 3,847,100.00 | 3,847,100.00 | 3,847,100.00 |
| 递延收益 | 730,572,731.23 | 730,965,078.52 | 655,093,045.62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2,151,451.82 | 13,315,263.56 | 15,308,282.32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053,377,783.55 | 1,126,694,994.08 | 1,101,704,631.78 |
| 负债总计 | 3,930,569,779.57 | 3,983,999,893.22 | 3,761,272,157.71 |
| 所有者权益 | | | |
| 股本 | 1,458,000,000.00 | 1,458,000,000.00 | 1,458,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386,406,672.37 | 387,085,655.22 | 387,085,655.22 |
| 其他综合收益 | 77,939,518.55 | 70,499,915.01 | 75,670,295.27 |
| 盈余公积 | 69,584,420.23 | 47,814,985.12 | 35,128,087.08 |
| 未分配利润 | 2,307,191,924.99 | 1,875,363,544.54 | 1,281,156,494.8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4,299,122,536.14 | 3,838,764,099.89 | 3,237,040,532.37 |
| 少数股东权益 | 753,881,330.88 | 694,726,311.20 | 548,107,587.59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5,053,003,867.02 | 4,533,490,411.09 | 3,785,148,119.96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8,983,573,646.59 | 8,517,490,304.31 | 7,546,420,277.67 |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一、营业总收入 | 4,156,501,686.60 | 4,100,371,985.17 | 3,466,158,458.87 |
| 营业收入 | 4,156,501,686.60 | 4,100,371,985.17 | 3,466,158,458.87 |
| 二、营业总成本 | 3,990,198,345.43 | 3,736,814,830.11 | 3,199,388,721.19 |
| 营业成本 | 2,749,185,586.19 | 2,572,679,982.55 | 2,117,181,144.85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27,660,751.58 | 26,271,807.97 | 24,956,786.14 |
| 销售费用 | 385,381,797.61 | 341,693,371.85 | 304,195,533.04 |
| 管理费用 | 742,555,734.10 | 752,228,905.52 | 666,522,769.62 |
| 财务费用 | 6,126,427.15 | 4,000,068.86 | -14,977,069.07 |
| 资产减值损失 | 79,288,048.80 | 39,940,693.36 | 101,509,556.61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5,040.40 | -883,058.05 | 1,493,459.51 |
| 投资收益 | 159,129,033.74 | 91,059,944.26 | 37,615,628.35 |
| 三、营业利润 | 325,427,334.51 | 453,734,041.27 | 305,878,825.54 |
| 加：营业外收入 | 304,909,797.02 | 263,300,704.05 | 225,342,215.34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1,240,469.85 | 3,948,833.90 | 53,461.22 |
| 减：营业外支出 | 14,463,001.49 | 18,894,330.91 | 13,908,509.39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297,896.34 | 512,864.84 | 926,161.09 |
| 四、利润总额 | 615,874,130.04 | 698,140,414.41 | 517,312,531.49 |
| 减：所得税费用 | 44,812,037.12 | 40,381,125.06 | 36,463,124.69 |
| 五、净利润 | 571,062,092.92 | 657,759,289.35 | 480,849,406.8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80,989,698.97 | 656,596,747.78 | 476,722,785.55 |
| 少数股东损益 | -9,927,606.05 | 1,162,541.57 | 4,126,621.25 |
| 六、每股收益：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40 | 0.45 | 0.33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40 | 0.45 | 0.33 |
|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7,439,603.54 | -5,070,380.26 | -1,638,325.70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 578,501,696.46 | 652,688,909.09 | 479,211,081.10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588,429,302.51 | 651,526,367.52 | 475,084,459.85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9,927,606.05 | 1,162,541.57 | 4,126,621.25 |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422,475,191.21 | 4,386,907,291.28 | 4,220,127,829.38 |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57,578,845.65 | 144,683,175.50 | 92,944,120.29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413,202,592.60 | 466,988,636.24 | 334,064,069.73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893,256,629.46 | 4,998,579,103.02 | 4,647,136,019.40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857,527,421.10 | 2,769,761,645.87 | 2,140,893,951.95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858,958,987.47 | 858,656,207.36 | 737,539,523.65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28,007,809.61 | 273,227,859.13 | 303,959,039.02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16,846,333.29 | 763,077,848.59 | 517,432,992.2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461,340,551.47 | 4,664,723,560.95 | 3,699,825,506.8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31,916,077.99 | 333,855,542.07 | 947,310,512.58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800,654,737.19 | 15,382,953,197.82 | 8,198,15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79,716,229.32 | 95,236,112.75 | 39,272,349.44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60,894.12 | 657,197.43 | 691,880.63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800,000.00 | 46,000,000.00 | 47,462,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892,231,860.63 | 15,524,846,508.00 | 8,285,576,230.07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88,627,722.83 | 511,993,368.75 | 441,556,583.04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0,779,714,000.00 | 15,330,213,584.65 | 7,684,818,661.73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32,117,831.77 | 140,911,119.02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6,593,527.89 | 959,639.92 | 26,122,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1,264,935,250.72 | 15,875,284,425.09 | 8,293,408,363.79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72,703,390.09 | -350,437,917.09 | -7,832,133.72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7,460,000.00 | 135,940,000.00 | 505,913,802.84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97,460,000.00 | 135,940,000.00 | 241,179,9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84,252,194.65 | 95,359,000.00 | 13,5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 | | - | 13,110,000.00 |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有关的现金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81,712,194.65 | 231,299,000.00 | 532,523,802.84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9,220,000.00 | 29,980,000.00 | 42,15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39,690,134.11 | 58,840,417.50 | 89,536,223.52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8,333,202.73 | 6,806,653.38 | 6,969,000.61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6,5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88,910,134.11 | 88,820,417.50 | 138,186,223.52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2,802,060.54 | 142,478,582.50 | 394,337,579.32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53,601.38 | 11,283.08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52,014,748.44 | 125,949,808.86 | 1,333,827,241.26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172,688,666.69 | 3,046,738,857.83 | 1,712,911,616.57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324,703,415.13 | 3,172,688,666.69 | 3,046,738,857.83 |

(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股东权益合计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458,000,000.00 | 387,085,655.22 | 70,499,915.01 | 47,814,985.12 | 1,875,363,544.54 | 694,726,311.20 | 4,533,490,411.09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458,000,000.00 | 387,085,655.22 | 70,499,915.01 | 47,814,985.12 | 1,875,363,544.54 | 694,726,311.20 | 4,533,490,411.09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678,982.85 | 7,439,603.54 | 21,769,435.11 | 431,828,380.45 | 59,155,019.68 | 519,513,455.93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7,439,603.54 | - | 580,989,698.97 | -9,927,606.05 | 578,501,696.46 |
|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678,982.85 | - | - | - | 78,082,238.13 | 77,403,255.28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678,982.85 | - | - | - | 78,082,238.13 | 77,403,255.28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21,769,435.11 | -149,161,318.52 | -8,999,612.40 | -136,391,495.81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1,769,435.11 | -21,769,435.11 | - | - |

| 项目 | 2016年度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股东权益合计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27,391,883.41 | -8,999,612.40 | -136,391,495.81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 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1,458,000,000.00 | 386,406,672.37 | 77,939,518.55 | 69,584,420.23 | 2,307,191,924.99 | 753,881,330.88 | 5,053,003,867.02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 项目 | 2015 年度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股东权益合计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458,000,000.00 | 387,085,655.22 | 75,670,295.27 | 35,128,087.08 | 1,281,156,494.80 | 548,107,587.59 | 3,785,148,119.96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 1,458,000,000.00 | 387,085,655.22 | 75,670,295.27 | 35,128,087.08 | 1,281,156,494.80 | 548,107,587.59 | 3,785,148,119.96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5,170,380.26 | 12,686,898.04 | 594,207,049.74 | 146,618,723.61 | 748,342,291.13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5,070,380.26 | - | 656,596,747.78 | 1,162,541.57 | 652,688,909.09 |
|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35,939,994.96 | 135,939,994.96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135,939,994.96 | 135,939,994.96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2,686,898.04 | -62,489,698.04 | -6,346,387.11 | -56,149,187.11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2,686,898.04 | -12,686,898.04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9,802,800.00 | -6,346,387.11 | -56,149,187.11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2015年度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股东权益合计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00,000.00 | - | 100,000.00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100,000.00 | - | 100,000.00 | - | - |
| (五) 其他 | - | - | - | - | - | 15,862,574.19 | 15,862,574.19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1,458,000,000.00 | 387,085,655.22 | 70,499,915.01 | 47,814,985.12 | 1,875,363,544.54 | 694,726,311.20 | 4,533,490,411.09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 项目 | 2014 年度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股东权益合计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298,000,000.00 | 237,525,440.84 | 77,308,620.97 | 24,047,111.93 | 891,451,684.40 | 79,241,932.21 | 2,607,574,790.35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298,000,000.00 | 237,525,440.84 | 77,308,620.97 | 24,047,111.93 | 891,451,684.40 | 79,241,932.21 | 2,607,574,790.35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60,000,000.00 | 149,560,214.38 | -1,638,325.70 | 11,080,975.15 | 389,704,810.40 | 468,865,655.38 | 1,177,573,329.61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638,325.70 | - | 476,722,785.55 | 4,126,621.25 | 479,211,081.10 |
|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60,000,000.00 | 149,560,214.38 | - | - | - | 328,695,988.46 | 638,256,202.84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160,000,000.00 | 105,610,256.00 | - | - | - | - | 265,610,256.00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43,949,958.38 | - | - | - | 328,695,988.46 | 372,645,946.84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1,080,975.15 | -87,017,975.15 | -6,935,331.83 | -82,872,331.83 |

| 项目 | 2014 年度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股东权益合计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1,080,975.15 | -11,080,975.15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75,937,000.00 | -6,935,331.83 | -82,872,331.83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 其他 | - | - | - | - | - | 142,978,377.50 | 142,978,377.50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1,458,000,000.00 | 387,085,655.22 | 75,670,295.27 | 35,128,087.08 | 1,281,156,494.80 | 548,107,587.59 | 3,785,148,119.96 |

(五) 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2015年12月3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3,214,262,516.72 | 2,916,851,716.98 | 2,604,744,282.14 |
| 应收账款 | 3,432,940.15 | 3,769,119.40 | 3,432,940.15 |
| 预付款项 | 2,975,282.96 | - | 972,914.05 |
| 应收利息 | | - | - |
| 应收股利 | 106,531,448.85 | 182,890,789.43 | 155,437,622.38 |
| 其他应收款 | 197,244,789.20 | 36,460,866.06 | 47,314,211.79 |
| 存货 | 355,638.76 | 355,638.76 | 2,595,743.18 |
| 其他流动资产 | 427,258,437.52 | 399,714,740.61 | 91,231,383.03 |
| 流动资产合计 | 3,952,061,054.16 | 3,540,042,871.24 | 2,905,729,096.72 |
| 非流动资产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42,320,000.00 | 57,191,581.02 |
| 长期股权投资 | 2,594,605,897.35 | 2,340,133,384.38 | 2,225,173,387.34 |
| 固定资产 | 2,427,054.39 | 3,116,066.24 | 4,141,693.10 |
| 无形资产 | 1,961,024.56 | 2,618,283.02 | 1,959,504.27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664,672.94 | 2,707,092.34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601,658,649.24 | 2,390,894,825.98 | 2,288,466,165.73 |
| 资产总计 | 6,553,719,703.40 | 5,930,937,697.22 | 5,194,195,262.45 |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2015年12月3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221,701,581.02 | 72,350,000.00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5,679,972.57 | 853,917.15 | 719,219.01 |
| 应交税费 | 2,645,565.82 | 4,445,899.81 | 870,152.55 |
| 应付股利 | | - | 659,094.15 |
| 其他应付款 | 3,659,084,287.38 | 3,273,971,078.28 | 2,690,422,755.82 |
| 流动负债合计 | 3,889,111,406.79 | 3,351,620,895.24 | 2,692,671,221.53 |
| 非流动负债 | | | |
| 专项应付款 | | 13,110,000.00 | 13,110,000.00 |
| 递延收益 | 14,048,892.87 | 5,949,865.88 | 5,223,285.17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4,048,892.87 | 19,059,865.88 | 18,333,285.17 |
| 负债总计 | 3,903,160,299.66 | 3,370,680,761.12 | 2,711,004,506.70 |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2015年12月3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
| 所有者权益 | | | |
| 股本 | 1,458,000,000.00 | 1,458,000,000.00 | 1,458,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813,221,391.58 | 813,221,391.58 | 813,221,391.58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100,000.00 |
| 盈余公积 | 69,584,420.23 | 47,814,985.41 | 35,128,087.08 |
| 未分配利润 | 309,753,591.93 | 241,220,559.40 | 176,741,277.09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650,559,403.74 | 2,560,256,939.10 | 2,483,190,755.75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6,553,719,703.40 | 5,930,937,697.22 | 5,194,195,262.45 |

(六) 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6年度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 707,067.00 | 297,503.86 | 160,377.35 |
| 减：营业成本 | 20,037.74 | 205,838.89 | 20,000.00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37,302.00 | - | 1,154.72 |
| 销售费用 | | - | - |
| 管理费用 | 60,891,042.99 | 60,725,482.14 | 53,391,512.04 |
| 财务费用 | -2,052,281.50 | -16,184,350.16 | -8,733,218.76 |
| 资产减值损失 | | 2,034,265.53 | 2,975,899.03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 投资收益 | 253,366,647.84 | 155,144,239.58 | 145,362,946.52 |
| 二、营业利润 | 195,177,613.61 | 108,660,507.04 | 97,867,976.84 |
| 加：营业外收入 | 25,019,141.01 | 16,366,424.33 | 13,046,714.83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26,000.00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2,876.39 | 50.00 | 104,940.20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104,940.20 |
| 三、利润总额 | 220,193,878.23 | 125,026,881.37 | 110,809,751.47 |
| 减：所得税费用 | 2,499,527.18 | -1,842,098.98 | - |
| 四、净利润 | 217,694,351.05 | 126,868,980.35 | 110,809,751.47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217,694,351.05 | 126,868,980.35 | 110,809,751.47 |

(七) 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6年度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103,139.10 | - | 17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41,483,752.64 | 23,669,858.72 | 22,413,440.26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2,586,891.74 | 23,669,858.72 | 22,583,440.26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0,037.74 | -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1,259,567.41 | 20,768,185.61 | 15,770,294.35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951,490.87 | 5,800.00 | 11,307.49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40,290,215.04 | 31,857,995.44 | 111,876,578.15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2,521,311.06 | 52,631,981.05 | 127,658,179.9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934,419.32 | -28,962,122.33 | -105,074,739.73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1,038,900,000.00 | 15,284,120,900.00 | 7,632,0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55,538,826.02 | 207,327,567.72 | 191,162,733.64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29,000.00 | 5,000.0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00,000.00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1,195,638,826.02 | 15,491,477,467.72 | 7,823,167,733.64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19,842.41 | 561,508.00 | 1,155,925.00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1,238,180,000.00 | 15,686,488,410.98 | 7,778,1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157,901,000.0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205,582.93 | 1,290,913.06 | 57,284,581.02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1,256,705,425.34 | 15,688,340,832.04 | 7,994,441,506.02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1,066,599.32 | -196,863,364.32 | -171,273,772.38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265,610,256.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49,351,581.02 | 72,350,000.00 | - |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67,169,292.04 | 515,569,309.62 | 2,596,694,271.68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16,520,873.06 | 587,919,309.62 | 2,862,304,527.68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38,109,054.68 | 49,986,388.13 | 75,937,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38,109,054.68 | 49,986,388.13 | 75,937,000.0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78,411,818.38 | 537,932,921.49 | 2,786,367,527.68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97,410,799.74 | 312,107,434.84 | 2,510,019,015.57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916,851,716.98 | 2,604,744,282.14 | 94,725,266.57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214,262,516.72 | 2,916,851,716.98 | 2,604,744,282.14 |

(八)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 | | |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458,000,000.00 | 813,221,391.58 | - | 47,814,985.12 | 241,220,559.40 | 2,560,256,936.10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458,000,000.00 | 813,221,391.58 | - | 47,814,985.12 | 241,220,559.40 | 2,560,256,936.10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21,769,435.11 | 68,533,032.53 | 90,302,467.64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17,694,351.05 | 217,694,351.05 |
|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21,769,435.11 | -149,161,318.52 | -127,391,883.41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1,769,435.11 | -21,769,435.11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27,391,883.41 | -127,391,883.41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项目 | 2016 年度 | | | | |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1,458,000,000.00 | 813,221,391.58 | - | 69,584,420.23 | 309,753,591.93 | 2,650,559,403.74 |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 项目 | 2015 年度 | | | | |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458,000,000.00 | 813,221,391.58 | 100,000.00 | 35,128,087.08 | 176,741,277.09 | 2,483,190,755.75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 1,458,000,000.00 | 813,221,391.58 | 100,000.00 | 35,128,087.08 | 176,741,277.09 | 2,483,190,755.75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00,000.00 | 12,686,898.04 | 64,479,282.31 | 77,066,180.35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26,868,980.35 | 126,868,980.35 |
|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2,686,898.04 | -62,489,698.04 | -49,802,800.0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2,686,898.04 | -12,686,898.04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9,802,800.00 | -49,802,800.00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00,000.00 | - | 100,000.00 | - |

| 项目 | 2015 年度 | | | | |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100,000.00 | - | 100,000.00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1,458,000,000.00 | 813,221,391.58 | - | 47,814,985.12 | 241,220,559.40 | 2,560,256,936.10 |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 项目 | 2014 年度 | | | | |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298,000,000.00 | 707,611,135.58 | 100,000.00 | 24,047,111.93 | 152,949,500.77 | 2,182,707,748.28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298,000,000.00 | 707,611,135.58 | 100,000.00 | 24,047,111.93 | 152,949,500.77 | 2,182,707,748.28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60,000,000.00 | 105,610,256.00 | - | 11,080,975.15 | 23,791,776.32 | 300,483,007.47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10,809,751.47 | 110,809,751.47 |
|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60,000,000.00 | 105,610,256.00 | - | - | - | 265,610,256.00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160,000,000.00 | 105,610,256.00 | - | - | - | 265,610,256.00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1,080,975.15 | -87,017,975.15 | -75,937,000.0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1,080,975.15 | -11,080,975.15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75,937,000.00 | -75,937,000.00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项目 | 2014 年度 | | | | |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1,458,000,000.00 | 813,221,391.58 | 100,000.00 | 35,128,087.08 | 176,741,277.09 | 2,483,190,755.75 |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准、编制方法及合并范围变化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节“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确定依据及关键假设”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3、改制重组事项影响

本公司改制重组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基于上述改制重组事项，出版集团以股权形式投资之本公司的子公司，各子公司改制基准日为2009年8月31日，而出版集团联合其他发起人设立本公司的基准日为2011年9月30日，在此次评估时点，出版集团注入到本公司的股权投资按评估值入账，而各子公司已经于本时点前改制为公司，不能按评估结果再次调账。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本公司将评估增值部分冲减资本公积。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及企业合并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

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

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3、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及其变化

1、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 子公司名称 | 主要经营地 | 注册地 |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
|-------|--------------------|--------------------|---------|------|
| 人民文学 |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 100 | 其他 |
| 中华书局 |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 100 | 其他 |
| 商务印书馆 |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 36 号 |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 36 号 | 100 | 其他 |
| 大百科 | 北京阜成门北大街 17 号 | 北京阜成门北大街 17 号 | 100 | 其他 |
| 美术总社 | 北京市东城区北总布胡同 32 号 | 北京市东城区北总布胡同 32 号 | 100 | 其他 |
| 人民音乐 |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 2 号 |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 2 号 | 100 | 其他 |
| 三联书店 | 北京东城区美术馆东街 22 号 | 北京东城区美术馆东街 22 号 | 100 | 其他 |

| | | | | |
|--------|--------------------------------|--------------------------------|--------|-------------|
| 中译出版 |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甲4号5层 |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甲4号5层 | 100 | 其他 |
| 东方出版中心 | 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345号 | 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345号 | 100 | 其他 |
| 现代教育 |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504号E座二层 |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504号E座二层 | 100 | 其他 |
| 传媒商报社 | 北京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9号北京外语音像出版社外研宾馆北楼三层 | 北京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9号北京外语音像出版社外研宾馆北楼三层 | 100 | 其他 |
| 民主法制社 | 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玉林里7号 | 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玉林里7号 | 100 | 其他 |
| 华文出版社 | 北京市西城区府右街135号 | 北京市西城区府右街135号 | 100 | 其他 |
| 世图公司 |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137号 |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137号 | 100 | 其他 |
| 现代出版社 |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17号楼323室 |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17号楼323室 | 100 | 其他 |
| 中新联 |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2号院内实验楼411-412房间 |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2号院内实验楼411-412房间 | 73.995 | 其他 |
| 中版联物资 | 北京市西城区新兴东巷15号1328室(德胜园区) | 北京市西城区新兴东巷15号1328室(德胜园区) | 90 | 其他 |
| 中版数字 | 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高科技园区西井路3号3号楼550房间 | 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高科技园区西井路3号3号楼550房间 | 100 | 其他 |
| 中版教材 | 北京市西城区北礼士路135号 | 北京市西城区北礼士路135号 | 100 | 其他 |
| 新华联合 | 北京市顺义区宏大工业开发中心A区7号 | 北京市顺义区宏大工业开发中心A区7号 | 37 | 其他 |
| 中版国际 |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甲55号12层 |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甲55号12层 | 100 | 其他 |
| 新华印刷 |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一街8号 |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一街8号 | 51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 中版文化 |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88号38-15 |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88号38-15 | 100 | 投资设立 |

注 1：本公司以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中，中译出版系由原子公司中译公司分立新设。其他子公司系由本公司股东出版集团于本公司成立时投入。

注 2：本公司持有新华联合 37% 股权，但公司能够聘任新华联合董事会多数成员，并可任命关键管理人员。本公司可决定新华联合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能够控制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故本公司对新华联合形成控制，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

2、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 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被购买方名称 | 股权成本（元） | 股权比例 | 取得方式 | 购买日 |
|--------|----------------|--------|------|------------------|
| 新华印刷 | 157,901,000.00 | 51.00% | 购买 | 2014 年 8 月 19 日 |
| 上海九久 | 51,367,600.00 | 45.66% | 购买 | 2015 年 10 月 31 日 |

本公司与中国文化产业发展集团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30 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新华印刷 51% 股权，受让价格 157,901,000.00 元。新华印刷于 2014 年 8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自股权转让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之次日起，新华印刷损益由双方共同享有或承担。故本公司以 2014 年 8 月 31 日作为合并日，并根据中企华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 1041 号评估报告确定合并日新华印刷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本公司之子公司人民文学与上海大可堂文化有限公司及黄育海等自然人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上海九久 45.66% 股权，受让价格 51,367,600.00 元。上海九久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人民文学于 2015 年 9 月完成上述股款交割。2015 年 10 月 30 日，上海九久召开董事会决议，决议通过修改后章程，根据章程规定，人民文学对上海九久形成控制。

根据上述情况，人民文学以 2015 年 10 月 31 日作为购买日，并根据中企华 2015 年 4 月 30 日出具的《人民文学拟收购上海九久股权项目的评估说明》（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 1108 号）（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1 月 31 日）确定上海九久 2015 年 10 月 31 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2) 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化

①子公司分立

根据本公司对子公司中译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4 日作出的股东决定，以及 2015 年 2 月 28 日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下发的（新广出审（2015）266 号）《关于同意设立中译出版有限公司及变更有关登记事项的批复》，中译公司决定以出版业务和翻译业务为划分基准，以 2015 年 2 月 28 日为分立基准日进行公司分立，分立后新设中译出版，从事图书、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出版业务，原中译公司分立后更名为中国翻译，从事翻译相关业务。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中国翻译和中译出版已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手续。

②处置子公司

| 子公司名称 | 处置价款 (元) | 股权处置 比例(%) | 股权处置 方式 | 丧失控制权的 时点 | 丧失控制权时点 的确定依据 |
|-------|----------------|---------------|------------|--------------------|------------------|
| 中国翻译 | 39,799,000.00 | 100.00 | 出售 | 2016 年 6 月 30 日 | 工商变更手续完成 |
| 中译语通 | 122,016,316.80 | 76.15 | 出售 | 2016 年 1 月 1 日 | 工商变更手续完成 |

③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化

| 公司名称 | 纳入合并报表时间 | 注册资本 | 变动原因 |
|--------------------|----------|----------|------|
| 诗词云科技文化（北京）有限公司 | 2016 年 | 30 万元 | 新设成立 |
| 商务印书馆（南京）有限公司 | 2016 年 | 400 万元 | 新设成立 |
| 山东东方励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2016 年 | 1,000 万元 | 新设成立 |
| 古联（北京）数字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 2015 年 | 5,000 万元 | 新设成立 |
| 北京又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2015 年 | 100 万元 | 新设成立 |
| 北京朝花咖啡有限责任公司 | 2015 年 | 15 万元 | 新设成立 |
| 中版文化 | 2014 年 | 2,000 万元 | 新设成立 |
| 商务印书馆（太原）有限公司 | 2013 年 | 600 万元 | 新设成立 |
| 三联时空国际文化传播（北京）有限公司 | 2013 年 | 800 万元 | 新设成立 |
| 生活书店出版有限公司 | 2013 年 | 5,000 万元 | 新设成立 |
| 上海聚珍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2013 年 | 50 万元 | 新设成立 |

| 公司名称 | 不再纳入合并报表时间 | 不再纳入合并报表原因 |
|----------------|------------|------------|
| 北京双盛科技有限公司 | 2016 年度 | 注销 |
| 青岛中译翻译有限公司 | 2015 年度 | 注销 |
| 北京中百易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014 年度 | 注销 |
| 北京求真书店有限公司 | 2014 年度 | 注销 |

| | | |
|---------------|---------|----|
| 上海东怡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 2013 年度 | 注销 |
| 深圳新图文化有限公司 | 2013 年度 | 注销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确定依据及关键假设

(一) 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2、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公司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本公司指定的该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

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年末按照估值技术确认的公允价值，较按照获取该资产时确认的成本，下跌幅度达到或超过 50%以上；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持续下跌时间已经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本公司根据成本与年末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累积应计提的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或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

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时，参考类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现行价格或利率，调整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

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法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时，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4、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多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年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 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
| 账龄组合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 无风险组合 | 不计提坏账准备 |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 账龄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 3 个月以内 | 不计提 | 不计提 |
| 4 个月-1 年 | 5 | 5 |
| 1-2 年 | 20 | 20 |
| 2-3 年 | 40 | 40 |
| 3-4 年 | 70 | 70 |
| 4-5 年 | 70 | 70 |
| 5 年以上 | 100 | 100 |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5、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库存出版物包括库存图书、期刊（杂志）、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投影片

（含缩微制品）等，于每期期末对库存出版物进行全面清查，并实行分年核价，按照规定的比例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标准如下：

库存图书，当年出版的不提；前一年出版的按期末图书总定价提取 10%；前二年出版的按期末库存图书总定价提取 20%；前三年以上的按期末库存图书总定价提取 30%。

纸质期刊（包括年鉴）和挂历、年画，当年出版的，按期末库存实际成本的 90%提取，前一年出版的按库存实际成本报废。

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和投影片（含缩微制品），按期末库存实际成本的 10%-30%提取（根据库龄、市场供需及存货特点等情况确定相应的计提比例）；如上述出版物升级，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仍有市场的，保留该出版物库存实际成本的 10%；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已无市场的，全部报废。

所有各类出版物跌价准备的提取金额不得超过实际成本。

6、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

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7、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方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 类别 | 折旧年限（年） | 预计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房屋建筑物 | 20-40 | 5 | 2.37-4.75 |

8、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 序号 | 类别 | 折旧年限（年） | 预计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1 | 房屋建筑物 | 20-40 | 5 | 2.37-4.75 |
| 2 | 机器设备 | 5-20 | 5 | 4.75-19.00 |
| 3 | 运输设备 | 5-8 | 5 | 11.87-19.00 |
| 4 | 办公和电子设备 | 3-5 | 5 | 19.00-31.67 |
| 5 | 其他 | 3-5 | 5 | 19.00-31.67 |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0、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1、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办公软件、版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4、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建立企业年金,企业年金资金由本公司和个人共同缴纳。公司缴纳部分按职工本人当年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的 3.5%提取,从本公司的成本中列支,个人缴费部分按职工本人当年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的 0.875%缴纳,由本公司在职工工资中代扣代缴。

本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是指因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公司明确在职工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社会统筹之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等

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公司目前实施的设定收益计划为对前述改制时点离退休、内部退休计划以及职工遗属等三类人员（以下简称“三类人员”）除参加统一社会保障体系之外，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和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年限等为上述人员提供生活补贴，并按月发放。

本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精算估计，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公司提供服务，不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本公司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人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本公司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总净额计人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5、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16、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

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7、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如下：

1) 出版物包销或经销

包销：客户买断出版物所有权，在全国市场范围或特定区域市场内享有专有销售权，且不退货的销售方式。

经销：公司根据客户所报订数，向其供货销售，且不退货的销售方式。

包销和经销销售方式下，公司在发出货物并由客户（或客户指定的接收方）签收时即完成货物风险与报酬的转移，故公司在同时满足其他收入确认基本原则时确认收入。

出版物包销或经销，为不退货方式的销售，本公司该类销售主要包括不退货的合作出书及教材教辅销售。发行收入确认原则与销售商品确认原则一致。

2) 出版物委托代销

委托代销、经销包退：公司委托发行企业销售出版物，对实际销售的出版物转移所有权，并允许退货的销售方式。

委托代销或经销包退销售方式下，公司在货物发出并且收到受托单位代销清单时即完成货物风险与报酬的转移，故公司在同时满足其他收入确认基本原则时确认收入。

3) 出版物直销

直销：出版企业直接（不经过经销商）向消费者销售出版物的零售方式，包括直接销售给学校、图书馆、作者等终端消费者以及政府采购等。

无退货条件的销售，公司在发出货物并由客户（或客户指定的接收方）签收时即完成货物风险与报酬的转移，故公司在同时满足其他收入确认基本原则时确认收入。

附退货条件的销售，明确退货率及退货期或只约定退货期的，在退货期满进行结算时即完成货物风险与报酬的转移，故公司在同时满足其他收入确认基本原则时确认收入；没有明确退货率及退货期的，在发出货物并由客户（或客户指定的接收方）签收同时结合历史退货率且在同时满足其他收入确认基本原则时确认收入。

4) 其他商品销售

本公司其他商品销售在发出货物并由客户（或客户指定的接收方）签收时，与商品对应的风险与报酬即转移予客户，故本公司在同时满足其他收入确认基本原则时确认收入。

(2) 本公司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劳务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1) 印刷收入

印刷业务收入的确认以印刷品完工交付订货单位，经订货单位确认收货数量，收取货款或取得索取货款的凭证时确认销售收入。

2) 翻译收入

翻译业务收入在完成翻译工作、收到货款或取得客户的确认单等取得索取货款的凭证时确认收入。

3) 广告收入

在相关的广告或商业行为开始出现于公众面前时确认收入。

(3)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1) 使用费收入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标准和方法计算确定。

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约定的实际利率及资金使用时间确认收入。

18、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

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区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0、租赁

本公司的租赁业务包括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

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1、公允价值计量

(1) 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对于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采用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计量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2) 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应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公允价值层次划分

本公司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

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主要税项及优惠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 税种 | 计税依据 | 税率 |
|---------|------------|---------------|
| 增值税 | 应税销售收入/采购额 | 17%/13%/6%/3% |
| 营业税 | 应纳税营业收入 | 5%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 7% |
| 教育费附加 |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 3%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 2% |
| 文化事业建设费 | 应纳税营业收入 | 3% |
| 企业所得税 | 应纳税所得额 | 25%/20%/15% |

(二) 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宣部关于公布学习出版社等中央所属转制文化企业名单的通知》(财税〔2010〕29号文)的规定下列本公司所属单位被认定为转制文化企业,并依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若干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34号文)之规定从2009年至2013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而享受所得税免税政策。

依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中宣部关于继续实施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若干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4号文)之规定,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单位从2014年至2018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而享受所得税免

税政策。

享受上述税收优惠的本公司子公司有：人民文学、中华书局、商务印书馆、大百科、美术总社、人民音乐、三联书店、东方出版中心、现代教育、民主法制社、华文出版社、人美社。

根据财税〔2011〕58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本公司子公司世图西安适用此类文件。

本公司子公司被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的，其适用企业所得税率为20%，主要有世图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公司、中国科学文化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人民音乐出版社（上海）有限公司、北京人文隆科贸有限公司、北京新起点储运有限公司、北京群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商印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等。

2、增值税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87号）文件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对出版的图书、期刊、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出版环节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50%或100%的政策，并免征图书批发、零售环节增值税。

本公司享受增值税先征后退50%政策的子公司主要包括商务印书馆、大百科、美术总社、三联书店、中译出版等；享受图书批发、零售环节免征增值税的子公司主要包括中版教材、北京涵芬楼书店有限公司、人民东方（北京）书业有限公司、北京三联韬奋书店有限公司等。

五、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 项目 | 2016年度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86,692,740.28 | 3,435,969.06 | -1,784,822.55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222,694,516.37 | 161,860,034.07 | 112,895,108.59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1,143,520.00 | 1,500,000.00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57,469.35 | 4,750,231.44 | 326,575.71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转回 | 78,872.40 | 6,240,336.47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9,481,498.71 | 15,172,773.97 | 6,678,841.42 |
| 设定受益计划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 20,420,000.00 | - | 27,090,000.00 |
| 小计 | 340,568,617.11 | 192,959,345.01 | 145,205,703.17 |
| 所得税影响额 | 22,051,213.82 | 10,485,028.32 | 2,573,388.18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2,623,136.22 | 2,757,608.69 | -677,727.70 |
| 合计 | 315,894,267.07 | 179,716,708.00 | 143,310,042.69 |

六、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流动资产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2015年12月31日 |
|-----------|-------------------------|-------------------------|
| 现金 | 965,579.15 | 909,488.91 |
| 银行存款 | 3,322,720,307.96 | 3,170,998,483.52 |
| 其他货币资金 | 13,167,899.13 | 29,995,437.22 |
| 合计 | 3,336,853,786.24 | 3,201,903,409.65 |

2、应收账款

单位：元

| 类别 |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 | | | 账面价值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655,796,743.33 | 99.08 | 71,674,796.73 | 10.93 | 584,121,946.60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6,065,295.20 | 0.92 | 6,065,295.20 | 100.00 | - |
| 合计 | 661,862,038.53 | 100.00 | 77,740,091.93 | | 584,121,946.60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 账龄 |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 | |
|-----------|-----------------------|----------------------|----------|
| | 应收账款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 3个月以内 | 474,110,252.42 | | - |
| 4个月-1年 | 51,504,848.99 | 2,575,242.45 | 5.00 |
| 1-2年 | 61,021,733.53 | 12,204,346.67 | 20.00 |
| 2-3年 | 12,947,354.26 | 5,178,941.71 | 40.00 |
| 3-4年 | 9,676,403.89 | 6,773,482.74 | 70.00 |
| 4-5年 | 5,311,223.63 | 3,717,856.55 | 70.00 |
| 5年以上 | 41,224,926.61 | 41,224,926.61 | 100.00 |
| 合计 | 655,796,743.33 | 71,674,796.73 | |

3、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 账面余额 | | |
| | 金额 | 比例 (%) | |
| 1年以内 | 75,930,359.10 | 24.67 | - |

| | | | |
|------|-----------------------|---------------|-------------------|
| 1-2年 | 10,918,910.60 | 3.55 | - |
| 2-3年 | 6,398,848.15 | 2.08 | - |
| 3年以上 | 214,491,621.38 | 69.70 | 907,240.00 |
| 合计 | 307,739,739.23 | 100.00 | 907,240.0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2016年12月31日 余额 | 账龄 |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
| 出版集团 | 195,030,520.00 | 3年以上 | 63.38 |
| iGroup Asia Pacific Ltd. | 7,973,074.08 | 3个月以内 | 2.59 |
| 雷玉琴 | 3,140,000.00 | 1年以内 | 1.02 |
| 北京世纪互健科技有限公司 | 2,000,000.00 | 1年以内 | 0.65 |
| 玖龙纸业(天津)有限公司 | 1,263,621.73 | 1年以内 | 0.41 |
| 合计 | 209,407,215.81 | - | 68.05 |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单位：元

| 类别 |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 16,849,735.85 | 21.19 | 16,849,735.85 | 100.00 | - |
| 按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 61,699,622.96 | 77.58 | 19,853,503.91 | 32.18 | 41,846,119.05 |
| 其中：账龄组 合 | 36,795,914.51 | 46.26 | 19,853,503.91 | 53.96 | 16,942,410.60 |
| 无风险 组合 | 24,903,708.45 | 31.32 | - | - | 24,903,708.45 |
| 单项金额不重 大但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 976,548.27 | 1.23 | 976,548.27 | 100.00 | - |
| 合计 | 79,525,907.08 | 100.00 | 37,679,788.03 | - | 41,846,119.05 |

(2) 账龄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 账龄 |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 | |
|--------|----------------------|----------------------|---------|
| | 其他应收款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3个月以内 | 12,801,188.56 | - | - |
| 4个月-1年 | 2,114,623.15 | 105,731.17 | 5.00 |
| 1-2年 | 861,385.02 | 172,277.00 | 20.00 |
| 2-3年 | 1,202,173.23 | 480,869.24 | 40.00 |
| 3-4年 | 960,196.93 | 672,137.86 | 70.00 |
| 4-5年 | 1,446,196.56 | 1,012,337.58 | 70.00 |
| 5年以上 | 17,410,151.06 | 17,410,151.06 | 100.00 |
| 合计 | 36,795,914.51 | 19,853,503.91 | - |

5、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账面价值 |
| 原材料 | 214,013,303.22 | 5,403,215.50 | 208,610,087.72 |
| 在产品 | 322,228,336.86 | 682,260.80 | 321,546,076.06 |
| 库存商品 | 1,091,371,569.36 | 417,104,012.07 | 674,267,557.29 |
| 发出商品 | 995,356,067.90 | 229,019,813.43 | 766,336,254.47 |
|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 133,866.82 | 6,440.20 | 127,426.62 |
| 合计 | 2,623,103,144.16 | 652,215,742.00 | 1,970,887,402.16 |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 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 2016年 12月31日 |
|--------------|-----------------------|----------------------|-------|----------------------|-----------------------|
| | | 计提 | 转回或转销 | 其他转出 | |
| 原材料 | 4,549,326.00 | 853,889.50 | - | - | 5,403,215.50 |
| 在产品 | 584,248.34 | 98,012.46 | - | - | 682,260.80 |
| 库存商品 | 414,402,694.96 | 24,352,543.77 | - | 21,651,226.66 | 417,104,012.07 |
| 发出商品 | 195,562,289.21 | 33,457,524.22 | - | - | 229,019,813.43 |
| 包装物低 值易耗品 | - | 6,440.20 | - | - | 6,440.20 |
| 合计 | 615,098,558.51 | 58,768,410.15 | - | 21,651,226.66 | 652,215,742.00 |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2015年12月31日 |
|-----------|----------------------|----------------------|
| 理财产品 | 25,890,000.00 | 8,000,000.00 |
| 预缴企业所得税 | 466,882.47 | 1,484,084.09 |
| 增值税留抵税额 | 18,741,304.71 | 10,152,493.16 |
| 预缴营业税金及附加 | 91,963.84 | 178,400.12 |
| 预缴其他税费 | 1,332,116.96 | 210,932.80 |
| 合计 | 46,522,267.98 | 20,025,910.17 |

(二) 非流动资产

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 被投资单位名称 | 核算方法 | 投资成本 | 持股比例 |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
|--------------------|----------|----------------------|----------|---------------------|
| 一、合营企业小计 | | 3,500,000.00 | | 2,941,288.27 |
| 武汉京楚文都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权益法 | 2,500,000.00 | 50.00% | 2,941,288.27 |
| 北京新华东科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 权益法 | 1,000,000.00 | 50.00% | - |
| 二、联营企业小计 | | 11,383,035.22 | | 4,360,762.47 |
| 上海文策翻译有限公司 | 权益法 | 1,650,000.00 | 33.00% | - |
| 北京中图通文化咨询有限公司 | 权益法 | 1,500,000.00 | 30.00% | 68,554.81 |
| 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 权益法 | 833,035.22 | 41.67% | - |
| 北京荣宝燕泰印务有限公司 | 权益法 | 3,000,000.00 | 23.89% | 1,787,308.25 |
| 北京荣宝虹宇影视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 权益法 | 600,000.00 | 22.22% | 256,091.74 |
| 国投中艺（北京）国际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 权益法 | 3,800,000.00 | 38.00% | 2,248,807.67 |
| 合计 | - | 14,883,035.22 | - | 7,302,050.74 |

2、固定资产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元，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账面原值 | 累计折旧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 房屋建筑物 | 1,339,264,359.66 | 93,052,951.43 | - | 1,246,211,408.23 |
| 机器设备 | 402,791,334.89 | 210,855,160.17 | - | 191,936,174.72 |
| 运输设备 | 51,261,057.27 | 31,103,520.45 | - | 20,157,536.82 |
| 电子设备 | 66,973,316.92 | 30,036,332.24 | - | 36,936,984.68 |
| 办公设备 | 33,658,497.78 | 22,678,037.56 | - | 10,980,460.22 |
| 其它 | 22,645,862.17 | 18,106,697.88 | 4,325.37 | 4,534,838.92 |
| 合计 | 1,916,594,428.69 | 405,832,699.73 | 4,325.37 | 1,510,757,403.59 |

3、无形资产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606,679,025.47元，
 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账面原值 | 累计摊销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 土地使用权 | 584,030,382.35 | 79,835,249.91 | - | 504,195,132.44 |
| 软件 | 156,069,604.17 | 54,333,728.49 | - | 101,735,875.68 |
| 版权使用权 | 14,125,471.70 | 13,377,454.35 | - | 748,017.35 |
| 合计 | 754,225,458.22 | 147,546,432.75 | - | 606,679,025.47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人民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及中国美术出版总社有限公司座落在东城区东四北大街390号和朝阳区安华里504号房产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尚未办理土地出让手续，人民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东城区东四北大街390号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为12,388,833.73元，中国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安华里504号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为14,880,163.30元。

七、最近一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流动负债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 借款类别 | 2016年12月31日 | 2015年12月31日 |
|------|---------------|---------------|
| 质押借款 | - | 6,229,000.00 |
| 抵押借款 | - | - |
| 保证借款 | 31,909,613.63 | 20,000,000.00 |

| | | |
|-----------|-----------------------|----------------------|
| 委托贷款 | 221,701,581.02 | 72,350,000.00 |
| 合计 | 253,611,194.65 | 98,579,000.00 |

本公司之三级子公司上海九久于 2016 年 5 月 24 日与中信银行上海徐汇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取得借款 600 万元。合同约定以贷款实际提款日的定价基础利率上浮 4.85%后确定合同利率，到期日为 2017 年 5 月 24 日。其股东人民文学为该项借款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三级子公司上海九久于 2016 年 6 月 2 日与中信银行上海徐汇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取得借款 400 万元。合同约定年利率为 4.85%，到期日为 2017 年 5 月 23 日。其股东人民文学为该项借款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三级子公司上海九久于 2016 年 6 月 8 日与交通银行上海徐汇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取得借款 3,067,094.92 元。合同约定年利率为 4.35%，到期日为 2017 年 6 月 2 日。其股东人民文学为该项借款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三级子公司上海九久于 2016 年 7 月 1 日与中信银行上海徐汇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取得借款 600 万元。合同约定以贷款实际提款日的定价基础利率上浮 4.85%后确定合同利率，到期日为 2017 年 5 月 24 日。其股东人民文学出版社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三级子公司上海九久于 2016 年 8 月 1 日与交通银行上海徐汇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取得借款 300 万元。合同约定年利率为 4.35%，到期日为 2017 年 8 月 10 日。其控股股东人民文学出版社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三级子公司上海九久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与交通银行上海徐汇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取得借款 2,692,653.39 元。合同约定年利率为 4.35%，到期日为 2017 年 8 月 30 日。其股东人民文学出版社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三级子公司上海九久于 2016 年 11 月 22 日与交通银行上海徐汇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取得借款 400 万元。合同约定年利率为 4.35%，到期日为 2017 年 5 月 24 日。其股东人民文学出版社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三级子公司上海九久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与交通银行上海徐汇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取得借款 2,140,865.32 元。合同约定年利率为 4.75%，到期日为 2017 年 4 月 7 日。其股东人民文学出版社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三级子公司上海九久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与交通银行徐汇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取得借款 9,000.00 元。授信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2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2 日，每笔贷款期限不长于 3 个月，合同约定利率为 6.15%，以定期存款 1 万元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版联印刷物资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里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取得借款 100 万元。合同借款期限为自首次提款日起 12 个月，到期日为 2017 年 11 月 17 日。合同约定以提款日同期基准利率为基础上浮 20%后确定合同利率，由本公司供担保。

本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与出版集团通过中国工商银行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取得借款 8,141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6 年 10 月 21 日起至 2017 年 10 月 20 日止，合同约定年利率 1.50%。

本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与出版集团通过中国工商银行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取得借款 1,962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6 年 10 月 21 日起至 2017 年 10 月 20 日止，合同约定年利率 1.50%。

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与出版集团通过中国工商银行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取得借款 13,321,581.02 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6 年 11 月 17 日起至 2017 年 11 月 16 日止，合同约定年利率 1.50%。

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与出版集团通过中国工商银行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取得借款 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6 年 11 月 17 日起至 2017 年 11 月 16 日止，合同约定年利率 1.50%。

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与出版集团通过中国工商银行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取得借款 5,735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6 年 12 月 28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27 日止，合同约定年利率 1.50%。

2、应付账款

单位：元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暂估图书成本 | 670,551,154.55 | 648,539,328.15 |
| 应付印装费 | 208,623,735.48 | 216,587,881.50 |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2015年12月31日 |
|----------|-------------------------|-------------------------|
| 应付纸张材料款 | 165,021,738.09 | 141,364,111.85 |
| 应付稿费版税 | 142,323,442.62 | 141,341,477.47 |
| 应付在建工程款项 | 265,233,965.32 | 257,116,812.56 |
| 图书采购款 | 37,413,099.16 | 83,916,853.34 |
| 应付储运费 | 6,606,713.15 | 4,156,384.98 |
| 其他 | 35,411,990.74 | 14,617,585.52 |
| 合计 | 1,531,185,839.11 | 1,507,640,435.37 |

3、预收账款

单位：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2015年12月31日 |
|-------|-----------------------|-----------------------|
| 图书销售款 | 163,253,082.20 | 130,836,344.62 |
| 期刊款 | 62,288,790.63 | 91,878,599.76 |
| 出版资助 | 112,249,533.48 | 85,938,890.00 |
| 其他 | 34,283,408.31 | 34,593,063.86 |
| 合计 | 372,074,814.62 | 343,246,898.24 |

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单位：元

| 项目 | 2016年1月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6年12月31日 |
|------------------|-----------------------|-----------------------|-----------------------|-----------------------|
| 短期薪酬 | 134,806,110.79 | 758,173,635.13 | 746,326,305.25 | 146,653,440.67 |
| 预计一年内支付的三类人员精算福利 | 35,902,094.52 | 29,885,188.22 | 34,786,092.57 | 31,001,190.17 |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459,554.10 | 102,864,315.80 | 102,360,118.14 | 4,963,751.76 |
| 辞退福利 | - | 494,154.90 | 156,008.90 | 338,146.00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1,277,319.95 | 1,277,319.95 | |
| 合计 | 175,167,759.41 | 892,694,614.00 | 884,905,844.81 | 182,956,528.60 |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 项目 | 2016年1月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6年12月31日 |
|-------------|---------------|----------------|----------------|----------------|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93,992,003.19 | 584,853,822.19 | 574,305,571.81 | 104,540,253.57 |
| 职工福利费 | - | 28,276,969.41 | 28,052,898.32 | 224,071.09 |

| 项目 | 2016年 1月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6年 12月31日 |
|-------------|-----------------------|-----------------------|-----------------------|-----------------------|
| 社会保险费 | 7,502,963.17 | 54,396,075.29 | 58,767,284.93 | 3,131,753.53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423,070.89 | 49,628,889.17 | 54,004,834.40 | 3,047,125.66 |
| 工伤保险费 | 30,332.33 | 1,334,495.43 | 1,338,389.99 | 26,437.77 |
| 生育保险费 | 49,559.95 | 3,432,690.69 | 3,424,060.54 | 58,190.10 |
| 住房公积金 | 114,383.60 | 41,676,042.27 | 41,808,866.59 | -18,440.72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2,413,182.33 | 20,509,587.17 | 14,689,562.60 | 38,233,206.90 |
| 其他 | 783,578.50 | 28,461,138.80 | 28,702,121.00 | 542,596.30 |
| 合计 | 134,806,110.79 | 758,173,635.13 | 746,326,305.25 | 146,653,440.67 |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 项目 | 2016年 1月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6年 12月31日 |
|-----------|---------------------|-----------------------|-----------------------|---------------------|
| 基本养老保险 | 1,456,563.97 | 79,190,958.74 | 79,111,318.93 | 1,536,203.78 |
| 失业保险费 | 62,624.78 | 3,597,964.21 | 3,598,667.37 | 61,921.62 |
| 企业年金缴费 | 2,940,365.35 | 20,075,392.85 | 19,650,131.84 | 3,365,626.36 |
| 合计 | 4,459,554.10 | 102,864,315.80 | 102,360,118.14 | 4,963,751.76 |

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 款项性质 | 2016年12月31日 | 2015年12月31日 |
|-----------|-----------------------|-----------------------|
| 往来款 | 288,379,124.98 | 395,638,970.55 |
| 保证金 | 29,161,803.55 | 21,165,386.74 |
| 代扣代缴款 | 9,934,059.54 | 10,484,893.87 |
| 公共维修基金 | 8,847,697.02 | 12,269,852.13 |
| 其他 | 38,342,830.81 | 38,336,242.71 |
| 合计 | 374,665,515.90 | 477,895,346.00 |

(二) 非流动负债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向 2009 年 8 月 31 日改制时点离退休、内部退休以及职工遗属等三类人员提供持续福利，截至改制基准日 2009 年 8 月 31 日的三类人员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金额已由精算机构韬睿出具之精算评估报告予以确认，并经各单位

职工代表大会及社委会决议通过，该项费用从改制重组净资产及职工权益保障金中提取预留。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改制基准日三类人员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金额再次由韬睿出具之精算评估报告予以确认，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三类人员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金额324,031,233.10元，其中下一年度需支付数额为31,001,190.17元，列入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2016年6月30日将中国对外翻译有限公司转让予中国出版集团公司。由于2016年12月31日其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导致本集团受益计划净负债减少24,805,141.50元。

2、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2015年12月31日 |
|---------|---------------|---------------|
| 职工安置经费 | 11,776,457.57 | 11,776,457.57 |
| 国有资本金拨款 | - | 13,110,000.00 |
| 合计 | 11,776,457.57 | 24,886,457.57 |

3、预计负债

单位：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2015年12月31日 |
|-----------------|--------------|--------------|
| 预计土地出让金 | 3,847,100.00 | 3,847,100.00 |
| 其中：人民美术之北大街390号 | 1,614,800.00 | 1,614,800.00 |
| 中国美术之安华里504号 | 2,232,300.00 | 2,232,300.00 |
| 合计 | 3,847,100.00 | 3,847,100.00 |

4、递延收益

单位：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2015年12月31日 |
|------|----------------|----------------|
| 政府补助 | 730,572,731.23 | 730,965,078.52 |

八、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合并范围的股东权益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 股东权益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 | | |

| | | | |
|---------------|-------------------------|-------------------------|-------------------------|
| 股本 | 1,458,000,000.00 | 1,458,000,000.00 | 1,458,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386,406,672.37 | 387,085,655.22 | 387,085,655.22 |
| 其他综合收益 | 77,939,518.55 | 70,499,915.01 | 75,670,295.27 |
| 盈余公积 | 69,584,420.23 | 47,814,985.12 | 35,128,087.08 |
| 未分配利润 | 2,307,191,924.99 | 1,875,363,544.54 | 1,281,156,494.8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4,299,122,536.14 | 3,838,764,099.89 | 3,237,040,532.37 |
| 少数股东权益 | 753,881,330.88 | 694,726,311.20 | 548,107,587.59 |
| 股东权益合计 | 5,053,003,867.02 | 4,533,490,411.09 | 3,785,148,119.96 |

九、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31,916,077.99 | 333,855,542.07 | 947,310,512.58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72,703,390.09 | -350,437,917.09 | -7,832,133.72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2,802,060.54 | 142,478,582.50 | 394,337,579.32 |
|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53,601.38 | 11,283.08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52,014,748.44 | 125,949,808.86 | 1,333,827,241.26 |
|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172,688,666.69 | 3,046,738,857.83 | 1,712,911,616.57 |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324,703,415.13 | 3,172,688,666.69 | 3,046,738,857.83 |

本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 | 2015 年 | 2014 年 |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 净利润 | 57,106.21 | 65,775.93 | 48,084.94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 7,928.80 | 3,994.07 | 10,150.96 |
|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6,042.78 | 5,711.20 | 4,163.61 |
| 无形资产摊销 | 2,700.51 | 2,875.32 | 2,251.75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771.78 | 721.04 | 614.34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 -94.54 | -343.60 | 87.27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0.29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 0.50 | 88.31 | -149.35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 552.06 | 187.14 | 398.30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 -15,912.90 | -9,105.99 | -3,761.56 |

|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 -232.25 | -809.24 | -199.3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 -118.62 | -211.04 | -334.51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 -20,746.26 | -23,513.85 | -10,245.08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 6,512.58 | -8,150.50 | 35,831.75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 -3,721.87 | -3,087.19 | 8,335.73 |
| 其他 | 2,402.54 | -746.03 | -497.8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3,191.61 | 33,385.55 | 94,731.05 |

十、会计报表附注中的或有事项、承诺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1、相关资产未办理土地出让手续事项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人美社及美术总社持有的东城区东四北大街 390 号和朝阳区安华里 504 号房产对应的土地使用权为划拨用地，美术总社及人美社准备办理土地出让手续，并根据北京新兴宏基土地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土地出让金的估价确认预计负债 3,847,100.00 元。

2、紫峰文化合作争议

2015 年 3 月 10 日，北京市仲裁委员会根据北京紫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峰文化公司）向其提交的仲裁申请书受理了北京紫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之子公司人民音乐 2009 年 4 月签订的《合作协议》中的内容引起的争议仲裁案。北京紫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单方面认为人民音乐因违反《合作协议》相关条款给其造成损失，向仲裁庭申请人民音乐赔偿其损失 5,300 余万元。2015 年 3 月 31 日，人民音乐提出仲裁反请求，仲裁庭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受理。2015 年 10 月 19 日，仲裁庭裁决北京紫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应向人民音乐支付 21,764,696.27 元。

2015 年 12 月 7 日，人民音乐收到北京市第三人民法院传票，北京紫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申请撤销 2015 年 10 月 19 日仲裁裁决。2016 年 1 月 15 日，北

京市第三人民法院受理人民音乐申请紫峰文化公司强制执行申请材料。2016年8月24日，人民音乐通过法院强制执行程序收回应收账款2,270,661.36元，并于2016年9月2日与紫峰文化公司签署《执行和解协议》，紫峰文化公司承诺在2016年9月30日前支付尚欠音乐社剩余款项。2016年12月7日收回2,912,668.75元。人民音乐于2017年2月21日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递交《恢复强制执行申请书》要求被执行人继续履行义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音乐社已收回上述诉求款项。

3、三民书局股份有限公司诉中华书局等4人（被告）侵害著作权纠纷案

2015年5月12日，北京知识产权法院公开审理了三民书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民书局”）诉本公司子公司中华书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华书局”）等4人（被告）侵害著作权纠纷案，并于2016年9月19日作出（2014）京知民初字第7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中华书局等被告立即停止侵害原告三民书局对《新译史记一一八》享有的著作权的行为；被告中华书局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赔偿原告三民书局经济损失及诉讼合理支出177.67万元，驳回原告三民书局其他诉讼请求。

2016年10月13日，中华书局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二审法院撤销原判决并依法改判，驳回三民书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已受理该案件，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案件已经审理,但尚未判决。

（二）承诺事项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7年3月6日，力度国际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本公司之子公司三联书未经与其沟通、刊登商业性文章、侵犯其独家代理权为由，将本公司起诉至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要求本公司支付违约金600万元。

2017年3月8日，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根据三联书店提交的民事起诉状受理了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有限公司与力度国际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度公司”）的合同纠纷案。根据三联书店与力度公司于2014年12月24日至2016年10月10日签署的《2015年度广告代理协议》、《2016年度广告代理协议》及一系列补充协议，力度公司严重拖欠广告代理费，并给三联书店造成了损失，因此三联书店上诉要求力度公司支付广告代理费7,300.00万元，并支付因延迟支付广告代理费造成的资金占用损失8,441,716.44元。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均受理了以上诉讼，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朝阳区人民法院尚未对上述案件做出判决。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主要财务指标

（一）报告期的基本财务指标

| 财务指标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流动比率 | 2.19 | 2.10 | 2.11 |
| 速动比率 | 1.51 | 1.46 | 1.49 |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43.75% | 46.77% | 49.84%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59.56% | 56.83% | 52.19% |
| 每股净资产（元） | 2.95 | 2.63 | 2.22 |
|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比例 | 2.38% | 3.83% | 2.89% |
| | 2016年度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 6.36 | 7.47 | 5.41 |
| 存货周转率（次/年） | 1.09 | 1.11 | 0.99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 71,512.96 | 79,314.09 | 59,160.38 |
| 利息保障倍数（倍） | 174.22 | 412.02 | 148.11 |
|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0.30 | 0.23 | 0.65 |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 0.10 | 0.09 | 0.91 |

上述财务指标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计算，各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 / 总资产
4. 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 期末总股本

5.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7.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利息支出
- 10.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股本总额
- 11.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 期末股本总额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 报告期利润 | 报告期间 |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股) | |
|--------------------------|--------|-------------------|-----------|--------|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稀释每股收益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2016年度 | 14.39 | 0.40 | 0.40 |
| | 2015年度 | 18.62 | 0.45 | 0.45 |
| | 2014年度 | 16.15 | 0.33 | 0.3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2016年度 | 6.57 | 0.18 | 0.18 |
| | 2015年度 | 13.53 | 0.33 | 0.33 |
| | 2014年度 | 11.29 | 0.23 | 0.23 |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P0: 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最终控制方实施控制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

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2、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0 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一）公司设立时的资产评估情况

- 1、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2、评估报告文号：中企华评报字〔2011〕第1360号
- 3、评估基准日：2011年9月30日
- 4、评估对象：出版集团纳入整体重组改制并上市范围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 5、评估方法：成本法和收益法。

6. 评估结论:

单位: 万元

| 项目 | 账面价值 | 评估价值 | 增减值 | 增值率% |
|----------------|-------------------|-------------------|------------------|--------------|
| | A | B | C=B-A | D=C/A×100% |
| 流动资产 | 3,486.14 | 3,588.90 | 102.76 | 2.95 |
| 非流动资产 | 102,265.44 | 193,142.37 | 90,876.93 | 88.86 |
|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 | 101,404.85 | 192,099.07 | 90,694.22 | 89.44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 |
| 固定资产 | 722.96 | 663.3 | -59.66 | -8.25 |
| 在建工程 | - | - | - | - |
| 无形资产 | 137.63 | 380 | 242.37 | 176.1 |
| 其中: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 - | - | -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 - |
| 资产总计 | 105,751.58 | 196,731.27 | 90,979.69 | 86.03 |
| 流动负债 | 3,373.39 | 3,373.39 | - | - |
| 非流动负债 | 21.00 | 21.00 | - | - |
| 负债总计 | 3,394.39 | 3,394.39 | - | - |
| 净资产 | 102,357.19 | 193,336.88 | 90,979.69 | 88.88 |

7、评估结果与账面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

(1) 长期投资

增值的主要原因是, 企业长期投资按成本法核算, 而评估是按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确定评估值。反映了被投资单位获得了相应的收益。

(2) 机器设备

①车辆原值评估减值主要是因为车辆技术更新较快, 产品价格呈逐年下降所致; 净值评估减值的原因是由于原值减值造成的。②电子设备减值主要原因是09年后可以抵扣增值税造成设备重置成本下降, 并且电子设备更新换代较快, 产品价格逐年下降造成电子设备减值。

(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主要原因为企业原有软件摊销比较快, 现有软件升级后市场价值比软件摊销后净值高, 形成评估增值。

(二) 公司设立时的土地评估情况

公司设立时，对于纳入评估范围的土地，本公司专门委托北京中企华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有关土地使用权进行了单独评估。2011年12月5日，北京中企华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中国出版集团公司重组改制并上市项目涉及的土地使用权价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土地估价报告（中企华土估字 2011012080266号）。

经估价人员现场查勘和当地市场分析，按照地价评估的基本原则和估价程序，选择合适的评估方法，评估得到待估宗地在估价设定用途、使用年限及开发程度条件下，于评估基准日2011年9月30日的出让土地使用权价格为：

评估土地宗数：7宗

评估土地总面积：179,078.63平方米

评估土地总地价：56,984.32万元

十三、历次验资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的历次验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五、发行人设立时发起人出资、设立后历次股本变化的历次验资、评估报告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结合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对上述期间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和资本性支出进行了分析。投资者阅读本节内容时，应同时参考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中的相关财务报告及其附注的内容。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与重要项目分析

本公司资产的主要构成如下（按扣除折旧、减值准备后的净值列示）：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流动资产 | | | | | | |
| 货币资金 | 333,685.38 | 37.14% | 320,190.34 | 37.59% | 307,237.33 | 40.71%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20.52 | - | 441.21 | 0.06% |
| 应收票据 | 1,676.85 | 0.19% | 1,341.22 | 0.16% | 1,115.11 | 0.15% |
| 应收账款 | 58,412.19 | 6.50% | 57,992.27 | 6.81% | 38,068.76 | 5.04% |
| 预付账款 | 30,683.25 | 3.42% | 31,899.65 | 3.74% | 30,998.19 | 4.11% |
| 其他应收款 | 4,184.61 | 0.47% | 3,332.52 | 0.39% | 8,711.09 | 1.15% |
| 存货 | 197,088.74 | 21.94% | 182,222.20 | 21.39% | 162,918.26 | 21.59% |
| 其他流动资产 | 4,652.23 | 0.52% | 2,002.59 | 0.24% | 10,723.52 | 1.42% |
| 流动资产合计 | 630,383.26 | 70.17% | 599,001.31 | 70.33% | 560,213.47 | 74.24% |
| 非流动资产 | |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34.72 | 0.07% | 948.15 | 0.11% | 1,247.45 | 0.17% |
| 长期股权投资 | 730.21 | 0.08% | 1,079.91 | 0.13% | 1,287.81 | 0.17% |
| 投资性房地产 | 13,390.56 | 1.49% | 1,031.09 | 0.12% | 1,149.36 | 0.15% |
| 固定资产 | 151,075.74 | 16.82% | 68,132.97 | 8.00% | 65,539.17 | 8.68% |
| 在建工程 | 27,631.82 | 3.08% | 100,596.30 | 11.81% | 52,650.06 | 6.98% |
| 无形资产 | 60,667.90 | 6.75% | 66,436.73 | 7.80% | 62,411.87 | 8.27% |
| 商誉 | 5,136.00 | 0.57% | 5,182.24 | 0.61% | 1,523.61 | 0.20% |
| 长期待摊费用 | 4,514.70 | 0.50% | 5,366.17 | 0.63% | 5,573.72 | 0.74%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4,192.46 | 0.47% | 3,974.17 | 0.47% | 3,045.51 | 0.40% |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 2015年12月31日 |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67,974.11 | 29.83% | 252,747.71 | 29.67% | 194,428.55 | 25.76% |
| 资产总计 | 898,357.36 | 100.00% | 851,749.03 | 100.00% | 754,642.03 | 100.00%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总资产分别为898,357.36万元、851,749.03万元和754,642.03万元，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等组成。

本公司的资产结构呈现出流动资产比例较高的特点，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0.17%、70.33%和74.24%。公司资产的流动性较强，符合出版行业的特点。

2016年底出版发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流动资产及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 项目 | 时代出版 | 中南传媒 | 皖新传媒 | 凤凰传媒 | 出版传媒 | 本公司 |
|-----------|--------|--------|--------|--------|--------|--------|
| | 600551 | 601098 | 601801 | 601928 | 601999 | |
| 流动资产/总资产 | 68.51% | 87.17% | 78.99% | 52.85% | 66.15% | 70.17% |
| 非流动资产/总资产 | 31.48% | 12.82% | 21.00% | 47.15% | 33.84% | 29.83% |

注：除非特别说明，本节所列可比公司数据均摘录自其公开披露资料或根据其公开披露资料计算得出。

五家同行业可比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平均比例为70.73%。本公司2016年底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为70.17%，与行业平均值接近，符合出版发行行业的特点。

1、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

| 项目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比例 | 52.93% | 53.45% | 54.84% |
| 应收账款占流动资金比例 | 9.27% | 9.68% | 6.80% |
| 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 | 31.26% | 30.42% | 29.08% |
| 合计 | 93.46% | 93.55% | 90.72%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本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构成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三项合计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93.46%、93.55%和 90.72%，其他的流动资产所占比例较小。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 2015 年底小幅减少。

(1) 货币资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口径货币资金分别为 333,685.38 万元、320,190.34 万元和 307,237.3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2.93%、53.45%和 54.84%。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金额较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高，是由出版行业的行业特点所决定的。一方面，大型出版公司一般采购规模较大，应付账款较多，需要准备充足的货币资金以支付到期的应付账款。另一方面，本公司子公司数量众多，各子公司日常运营需要占用大量的营运资金。此外，公司历年实现利润大部分留存用于公司发展，因此也造成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较大。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出版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 项目 | 时代出版 | 中南传媒 | 皖新传媒 | 凤凰传媒 | 出版传媒 | 平均值 |
|-----------|--------|--------|--------|--------|--------|--------|
| | 600551 | 601098 | 601801 | 601928 | 601999 | |
| 货币资金/流动资产 | 42.28% | 76.24% | 63.17% | 35.38% | 22.61% | 47.94% |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可比公司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比例的平均值为 47.94% 与本公司的比例 52.93%接近。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增加主要由于理财产品到期赎回以及营业收入的增长造成的货币资金增加。

(2)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规模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应收账款净额 | 58,412.19 | 57,992.27 | 38,068.76 |

| | | | |
|---------|-------|--------|---------|
| 较期初增幅 | 0.72% | 52.34% | -50.20% |
| 占流动资产比例 | 9.27% | 9.68% | 6.80%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58,412.19 万元、57,992.27 万元和 38,068.76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9.27%、9.68%和 6.80%。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38,378.78 万元，降幅为 50.20%，主要原因是：2014 年，上述由《新华字典》项目产生的应收账款陆续收回，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回落至较低水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4 年底增加 52.34%，主要是由于：本公司 2015 年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大幅增长，且出版行业特点导致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发生在下半年，因此导致账龄在 3 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加；第二，2015 年本公司合并范围新增新华印刷，也导致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加。

各年末应收账款余额随经营规模的扩张而保持适度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也相应增长。

②应收账款的结构分析

报告期末，本公司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项目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账龄组合 | 65,579.67 | 99.08% | 7,167.48 | 10.93% | 58,412.19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606.53 | 0.92% | 606.53 | 100.00% | - |
| 合计 | 66,186.20 | 100.00% | 7,774.01 | 11.75% | 58,412.19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账龄组合 | 63,842.43 | 99.06% | 5,850.16 | 9.16% | 57,992.27 |

| | | |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607.54 | 0.94% | 607.54 | 100.00% | - |
| 合计 | 64,449.97 | 100.00% | 6,457.70 | 10.02% | 57,992.27 |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961.43 | 2.12% | 961.43 | 100%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账龄组合 | 43,709.32 | 96.39% | 5,640.56 | 12.90% | 38,068.76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674.57 | 1.49% | 674.57 | 100% | - |
| 合计 | 45,345.32 | 100.00% | 7,276.56 | 16.05% | 38,068.76 |

③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应收账款中账龄组合的账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2016年12月31日 | | | | |
|--------------------|------------------|----------------|-----------------|---------------|
| 账龄 | 账面余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坏账计提比例 |
| 3个月以内 | 47,411.03 | 72.30% | - | - |
| 4个月-1年 | 5,150.48 | 7.85% | 257.52 | 5% |
| 1-2年 | 6,102.17 | 9.30% | 1,220.43 | 20% |
| 2-3年 | 1,294.74 | 1.97% | 517.89 | 40% |
| 3-4年 | 967.64 | 1.48% | 677.35 | 70% |
| 4-5年 | 531.12 | 0.81% | 371.79 | 70% |
| 5年以上 | 4,122.49 | 6.29% | 4,122.49 | 100% |
| 合计 | 65,579.67 | 100.00% | 7,167.48 | 10.93% |
| 2015年12月31日 | | | | |
| 账龄 | 账面余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坏账计提比例 |
| 3个月以内 | 50,560.80 | 79.20% | - | - |
| 4个月-1年 | 4,205.46 | 6.59% | 210.27 | 5.00% |
| 1-2年 | 2,880.85 | 4.51% | 576.17 | 20.00% |
| 2-3年 | 1,291.74 | 2.02% | 516.70 | 40.00% |
| 3-4年 | 607.84 | 0.95% | 425.49 | 70.00% |
| 4-5年 | 580.70 | 0.91% | 406.49 | 70.00% |
| 5年以上 | 3,715.04 | 5.82% | 3,715.04 | 100.00% |
| 合计 | 63,842.43 | 100.00% | 5,850.16 | 9.16% |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 账龄 | 账面余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坏账计提比例 |
| 3个月以内 | 29,808.19 | 68.20% | - | - |
| 4个月-1年 | 3,971.41 | 9.09% | 198.57 | 5.00% |
| 1-2年 | 4,654.94 | 10.65% | 931.39 | 20.00% |

| | | | | |
|------|------------------|----------------|-----------------|---------------|
| 2-3年 | 763.72 | 1.75% | 305.49 | 40.00% |
| 3-4年 | 673.62 | 1.54% | 471.58 | 70.01% |
| 4-5年 | 339.68 | 0.78% | 237.77 | 70.00% |
| 5年以上 | 3,495.76 | 8.00% | 3,495.76 | 100.00% |
| 合计 | 43,709.32 | 100.00% | 5,640.56 | 12.91% |

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组合中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金额比例为80.15%，账龄在1-3年内的应收账款金额比例为11.27%，三者合计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91.42%，表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较短、质量较好。公司已根据会计政策按照账龄计提相应比例的坏账准备，体现了谨慎稳健的经营原则。

④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单位名称 |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 账龄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甘肃新华书店飞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5,562.86 | 1-3个月、1-2年 | 8.40 |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华书店 | 3,771.86 | 1年以内 | 5.70 |
| 淄博新华纸业有限公司 | 2,298.72 | 1-3个月 | 3.47 |
|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 1,544.14 | 1-3个月 | 2.33 |
| 力度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1,500.00 | 1-2年 | 2.27 |
| 合计 | 14,677.58 | | 22.17 |

公司主要客户为各地新华书店、国有图书发行企业及具有图书发行资质的大型民营企业，客户信誉度良好，付款能力强。

⑤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账款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单项金额超过100.00万元的应收账款视为重大应收款项，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根据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账龄组合和无风险组合。其中，账龄组合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个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的应收账款，公司采用个别认定的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

备。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充分，按照账龄分析法计算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政策高于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体现了谨慎稳健的经营原则。本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如下表：

| 应收账款 账龄 | 时代出版 | 中南传媒 | 皖新传媒 | 凤凰传媒 | 出版传媒 | 本公司 |
|------------|--------|--------|--------|--------|--------|------|
| | 600551 | 601098 | 601801 | 601928 | 601999 | |
| 3个月以内 | 5% | 8% | 5% | 10% | 1% | 0 |
| 4个月-1年 | 5% | 8% | 5% | 10% | 5% | 5% |
| 1-2年 | 10% | 15% | 10% | 20% | 20% | 20% |
| 2-3年 | 15% | 45% | 20% | 50% | 35% | 40% |
| 3-4年 | 30% | 60% | 40% | 80% | 50% | 70% |
| 4-5年 | 50% | 80% | 40% | 80% | 50% | 70% |
| 5年以上 | 100% | 100% | 100% | 80% | 100% | 100% |

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综合计提比例如下：

| 可比公司 | 2016年12月31日 | 2015年12月3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
| 时代出版 | 9.14% | 8.30% | 8.45% |
| 中南传媒 | 11.64% | 12.02% | 12.82% |
| 皖新传媒 | 10.12% | 8.56% | 6.77% |
| 凤凰传媒 | 18.67% | 16.66% | 16.55% |
| 出版传媒 | 17.14% | 21.65% | 19.67% |
| 本公司 | 11.75% | 10.02% | 16.05% |

本公司对3个月以内的计提比例低于其他同行业，该政策是结合公司主要信用政策制定，从期后回款以及历史核销情况来看，该政策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本公司4个月以上的各账龄段坏账准备政策与同行业相比处于较高水平，该政策制定是公司结合日常业务回款规律，对于账龄越长的款项确认坏账准备更为谨慎。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7,774.01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11.75%。

⑥应收账款余额按照业务类型披露

| 类型 | 2016年度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
| | 金额(万元) | 占比 | 金额(万元) | 占比 | 金额(万元) | 占比 |
| 出版 | 35,508.45 | 53.65% | 32,434.41 | 50.32% | 27,908.64 | 61.55% |
| 发行 | 17,805.77 | 26.90% | 15,311.24 | 23.76% | 8,345.91 | 18.41% |
| 翻译 | - | - | 5,388.56 | 8.36% | 1,792.43 | 3.95% |
| 物资供应 | 7,259.25 | 10.97% | 7,010.91 | 10.88% | 2,704.54 | 5.96% |

| | | | | | | |
|----|------------------|----------------|------------------|----------------|------------------|----------------|
| 印刷 | 4,118.61 | 6.22% | 3,278.19 | 5.09% | 2,064.48 | 4.55% |
| 其他 | 1,494.12 | 2.26% | 1,026.66 | 1.59% | 2,529.34 | 5.58% |
| 合计 | 66,186.20 | 100.00% | 64,449.97 | 100.00% | 45,345.32 | 100.00% |

⑦应收账款余额按照客户类型披露

| 客户类型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 金额 (万元) | 占比 | 金额 (万元) | 占比 | 金额 (万元) | 占比 |
| 民营书店 | 18,641.48 | 28.17% | 18,494.32 | 28.70% | 13,101.86 | 28.89% |
| 网上书店 (电商) | 1,590.11 | 2.40% | 2,043.93 | 3.17% | 1,723.24 | 3.80% |
| 新华书店 | 25,648.21 | 38.75% | 21,647.04 | 33.59% | 13,622.82 | 30.04% |
| 其他 | 20,306.40 | 30.68% | 22,264.68 | 34.55% | 16,897.40 | 37.26% |
| 合计 | 66,186.20 | 100.00% | 64,449.97 | 100.00% | 45,345.32 | 100.00% |

⑧信用期内和信用期外的应收账款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 年份 |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 信用期内余额 | 比例 | 信用期外余额 | 比例 |
|--------|--------------|-----------|--------|-----------|--------|
| 2016 年 | 66,180.76 | 47,411.03 | 71.64% | 18,769.73 | 28.36% |
| 2015 年 | 64,449.97 | 50,560.80 | 78.45% | 13,889.17 | 21.55% |
| 2014 年 | 45,345.32 | 29,808.19 | 65.74% | 15,537.13 | 34.26% |

(3)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规模及变动分析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4,184.61 万元、3,332.52 万元和 8,711.0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66%、0.56%和 1.5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5,378.58 万元，降幅为 61.74%，主要是由于公司于 2015 年集中清理了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 852.10 万元，增幅为 25.57%，主要为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②其他应收款的构成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账面余额 | 比例 (%) | 坏账准备 |
|----------------------------|-----------------|---------------|-----------------|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1,684.97 | 21.19 | 1,684.97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6,169.96 | 77.58 | 1,985.35 |
|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 3,679.59 | 46.26 | 1,985.35 |
| 无风险组合 | 2,490.37 | 31.32 | - |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97.65 | 1.23 | 97.65 |
| 合计 | 7,952.59 | 100.00 | 3,767.98 |

| 项目 | 2015年12月31日 | | |
|----------------------------|-----------------|---------------|-----------------|
| | 账面余额 | 比例 (%) | 坏账准备 |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1,575.48 | 22.31 | 1,575.48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5,225.40 | 74.00 | 1,892.89 |
|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 3,916.66 | 55.47 | 1,892.89 |
| 无风险组合 | 1,308.74 | 18.53 | - |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260.7 | 3.69 | 260.7 |
| 合计 | 7,061.58 | 100.00 | 3,729.06 |

| 项目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 账面余额 | 比例 (%) | 坏账准备 |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1,743.20 | 12.13 | 1,743.20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12,455.04 | 86.70 | 3,749.56 |
|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 11,784.93 | 82.03 | 3,749.56 |
| 无风险组合 | 670.11 | 4.67 | - |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167.88 | 1.17 | 162.28 |
| 合计 | 14,366.13 | 100.00 | 5,655.04 |

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单位名称 | 期末余额 | 年限 |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坏账准备余额 |
|----|---------------|----------|--------|------------------|--------|
| 1 | 北京银行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 1,300.00 | 4-12个月 | 16.35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期末余额 | 年限 | 占其他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 坏账准备 余额 |
|----|-----------------|-----------------|------|----------------------|-----------------|
| 2 | 上海爱比埃影视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600.00 | 5年以上 | 7.54 | 600.00 |
| 3 | 上海炼珍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508.49 | 5年以上 | 6.39 | 508.49 |
| 4 | 上海书城杂志社有限公司 | 377.30 | 3年以上 | 4.74 | 348.80 |
| 5 | 新闻出版总署 | 217.91 | 3-5年 | 2.74 | 75.17 |
| | 合计 | 3,003.70 | | 37.76 | 1,532.46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五名其他应收款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为3,003.70万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37.76%。

报告期内,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方名称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出版集团 | - | - | 4,915.13 |
| 北京中图通文化咨询有限公司 | 18.06 | 18.06 | 18.06 |
| 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 - | - | 83.61 |
| 中华书局古籍印刷厂 | - | - | 2,230.00 |
| 中国对外翻译有限公司 | 37.22 | - | - |
| 合计 | 55.28 | 18.06 | 7,246.80 |

④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应收账款相同。

本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 账龄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 3个月以内 | 不计提 |
| 4个月-1年 | 5 |
| 1-2年 | 20 |
| 2-3年 | 40 |
| 3-4年 | 70 |
| 4-5年 | 70 |
| 5年以上 | 100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3,767.98万元,占其他应收账款余额的47.38%。本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必要且充分的坏账准备计提。

(4) 预付账款

① 预付账款规模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预付账款余额 | 30,683.25 | 31,899.65 | 30,998.19 |
| 较期初增幅 | -3.81% | 2.91% | 12.59% |
| 占流动资产比例 | 4.87% | 5.33% | 5.53%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预付账款净额分别为30,683.25万元、31,899.65万元和30,998.19万元。预付账款余额占流动资产比例相对稳定。

② 预付账款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按账龄划分的预付账款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 | 2015年12月31日 | |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 1年以内 | 7,593.04 | 24.67 | - | 6,499.39 | 20.32 | - | 8,493.45 | 27.32 | - |
| 1-2年 | 1,091.89 | 3.55 | - | 2,256.90 | 7.05 | - | 1,299.68 | 4.18 | - |
| 2-3年 | 639.88 | 2.08 | - | 1,746.74 | 5.46 | - | 770.90 | 2.48 | - |
| 3年以上 | 21,449.16 | 69.70 | 90.72 | 21,486.62 | 67.17 | 90.00 | 20,524.16 | 66.02 | 90.00 |
| 合计 | 30,773.97 | 100.00 | 90.72 | 31,989.65 | 100.00 | 90.00 | 31,088.19 | 100.00 | 90.00 |

③ 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单位名称 | 余额 | 账龄 | 比例 |
|--------------------------|------------------|-------|---------------|
| 出版集团 | 19,503.05 | 3年以上 | 63.38% |
| iGroup Asia Pacific Ltd. | 797.31 | 3个月以内 | 2.59% |
| 雷玉琴 | 314.00 | 1年以内 | 1.02% |
| 北京世纪亘健科技有限公司 | 200.00 | 1年以内 | 0.65% |
| 玖龙纸业(天津)有限公司 | 126.36 | 1年以内 | 0.41% |
| 合计 | 20,940.72 | | 68.05% |

报告期内，本公司预付款项中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出版集团 | 19,503.05 | 19,503.05 | 19,503.05 |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 3.27 | 2.72 | 2.62 |
| 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 | - | - | 2.08 |
| 合计 | 19,506.32 | 19,505.77 | 19,507.75 |

预付控股股东出版集团的款项为出版集团出版发行综合业务楼联建项目的预付款项。2011年3月，商务印书馆、中华书局、人民音乐、三联书店、中版教材、商务印书馆国际有限公司、新华书店总店、荣宝斋与出版集团公司签订《中国出版集团出版发行综合业务楼联建协议书》，其中参与签署该协议的前6家公司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协议约定，协议各方拟共同出资参与出版集团出版发行综合业务楼项目的建设。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项目尚未达到开工条件，目前正在积极准备中。

（5）存货

①存货的结构及变化趋势分析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原材料 | 20,861.01 | 21,539.23 | 21,803.91 |
| 在产品 | 32,154.61 | 30,995.78 | 29,173.72 |
| 库存商品 | 67,426.76 | 60,955.20 | 57,866.73 |
| 发出商品 | 76,633.63 | 68,646.06 | 54,052.36 |
|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 12.74 | 85.92 | 21.54 |
| 合计 | 197,088.74 | 182,222.20 | 162,918.26 |
| 较期初增幅 | 8.16% | 11.85% | 6.08% |
| 占流动资产比例 | 31.26% | 30.43% | 29.08% |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货净额分别为197,088.74万元、182,222.20万元和162,918.26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1.26%、30.42%和29.08%。本公司的存货主要由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组成，库存商品包括库存图书、报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投影片（含缩微制品）等。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净额逐年增加，主要是由于2015年公司收入较2014年大幅增加，销售规模的扩大导致存货净额增加。

②存货明细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 |
|-----------|-------------------|------------------|-------------------|
|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账面价值 |
| 原材料 | 21,401.33 | 540.32 | 20,861.01 |
| 在产品 | 32,222.83 | 68.23 | 32,154.60 |
| 库存商品 | 109,137.16 | 41,710.40 | 67,426.76 |
| 发出商品 | 99,535.61 | 22,901.98 | 76,633.63 |
|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 13.38 | 0.64 | 12.74 |
| 合计 | 262,310.31 | 65,221.57 | 197,088.74 |

| 项目 | 2015年12月31日 | | |
|-----------|-------------------|------------------|-------------------|
|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账面价值 |
| 原材料 | 21,994.17 | 454.93 | 21,539.23 |
| 在产品 | 31,054.20 | 58.42 | 30,995.78 |
| 库存商品 | 102,395.47 | 41,440.27 | 60,955.20 |
| 发出商品 | 88,202.29 | 19,556.23 | 68,646.06 |
|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 85.92 | - | 85.92 |
| 合计 | 243,732.06 | 61,509.86 | 182,222.20 |

| 项目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账面价值 |
| 原材料 | 22,386.53 | 564.62 | 21,803.91 |
| 在产品 | 29,227.50 | 53.78 | 29,173.72 |
| 库存商品 | 96,970.13 | 39,103.40 | 57,886.73 |
| 发出商品 | 71,698.72 | 17,646.36 | 54,052.36 |
|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 21.53 | - | 21.53 |
| 合计 | 220,286.42 | 57,368.16 | 162,918.26 |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项下各明细项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 原材料 | 20,861.01 | 10.58% |
| 胶版纸 | 10,760.61 | 5.46% |
| 轻型纸 | 2,051.29 | 1.04% |
| 铜版纸 | 3,127.12 | 1.59% |
| 字典纸 | 677.89 | 0.34% |
| 其他 | 4,244.09 | 2.15% |
| 在产品 | 32,154.60 | 16.31% |
| 图书 | 32,099.25 | 16.29% |
| 音像制品 | 55.34 | 0.03% |
| 库存商品 | 67,426.76 | 34.21% |
| 图书 | 66,526.53 | 33.75% |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 期刊 | 50.15 | 0.03% |
| 音像制品 | 764.14 | 0.39% |
| 其他 | 85.94 | 0.04% |
| 发出商品 | 76,633.63 | 38.88% |
| 图书 | 76,488.64 | 38.81% |
| 期刊 | 30.60 | 0.02% |
| 音像制品 | 114.38 | 0.06% |
|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 12.74 | 0.01% |
| 合计 | 197,088.74 | 100.00% |

| 项目 | 2015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 原材料 | 21,539.23 | 11.82% |
| 胶版纸 | 11,667.72 | 6.40% |
| 轻型纸 | 2,365.18 | 1.30% |
| 铜版纸 | 3,503.96 | 1.92% |
| 字典纸 | 302.1 | 0.17% |
| 其他 | 3,700.27 | 2.03% |
| 在产品 | 30,995.78 | 17.01% |
| 图书 | 30,932.74 | 16.98% |
| 音像制品 | 63.04 | 0.03% |
| 库存商品 | 60,955.20 | 33.45% |
| 图书 | 60,099.93 | 32.98% |
| 期刊 | 39.03 | 0.02% |
| 音像制品 | 676.59 | 0.37% |
| 其他 | 139.65 | 0.08% |
| 发出商品 | 68,646.06 | 37.67% |
| 图书 | 68,565.31 | 37.63% |
| 期刊 | 4.52 | 0.00% |
| 音像制品 | 76.23 | 0.04% |
|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 85.92 | 0.05% |
| 合计 | 182,222.19 | 100.00% |

| 项目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 原材料 | 21,524.46 | 13.21% |
| 胶版纸 | 11,529.84 | 7.08% |
| 轻型纸 | 2,467.66 | 1.51% |
| 铜版纸 | 3,226.65 | 1.98% |
| 字典纸 | 495.97 | 0.30% |
| 其他 | 3,804.34 | 2.34% |
| 在产品 | 29,196.33 | 17.92% |
| 图书 | 29,140.28 | 17.89% |
| 音像制品 | 56.05 | 0.03% |
| 库存商品 | 62,633.13 | 38.44% |

| 项目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 图书 | 61,986.99 | 38.05% |
| 期刊 | 43.14 | 0.03% |
| 音像制品 | 524.78 | 0.32% |
| 其他 | 78.22 | 0.05% |
| 发出商品 | 49,542.81 | 30.41% |
| 图书 | 49,469.78 | 30.36% |
| 期刊 | 6.73 | 0.00% |
| 音像制品 | 66.30 | 0.04% |
|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 21.53 | 0.01% |
| 合计 | 162,918.26 | 100.00% |

公司各期末库存商品与发出商品的成本码洋率如下：

| 项目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原值（万元） | 203,406.47 | 185,123.39 | 163,407.45 |
| 码洋数（万元） | 689,623.24 | 618,524.94 | 539,191.46 |
| 成本码洋率 | 29.50% | 29.93% | 30.31% |

各期末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2016年12月31日 | | | | | |
|-------------|-------------------|------------------|------------------|------------------|--------------|
| 库龄 | 库存商品金额 | 发出商品金额 | 原材料金额 | 在产品 |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
| 1年以内 | 49,095.44 | 65,128.91 | 20,158.74 | 30,258.59 | 12.74 |
| 1-2年 | 17,774.75 | 15,963.27 | 455.25 | 766.71 | 0.64 |
| 2-3年 | 10,192.55 | 4,436.83 | 149.21 | 558.20 | - |
| 3年以上 | 32,074.42 | 14,006.60 | 638.13 | 639.33 | - |
| 合计 | 109,137.16 | 99,535.61 | 21,401.33 | 32,222.83 | 13.38 |

| 2015年12月31日 | | | | | |
|-------------|-------------------|------------------|------------------|------------------|--------------|
| 库龄 | 库存商品金额 | 发出商品金额 | 原材料金额 | 在产品 |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
| 1年以内 | 45,761.16 | 58,447.79 | 20,013.92 | 28,974.70 | 84.62 |
| 1-2年 | 14,014.22 | 12,291.47 | 1,195.85 | 748.77 | - |
| 2-3年 | 12,163.46 | 5,018.43 | 144.68 | 618.76 | - |
| 3年以上 | 30,456.63 | 12,444.61 | 639.71 | 711.97 | 1.30 |
| 合计 | 102,395.47 | 88,202.30 | 21,994.16 | 31,054.20 | 85.92 |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
|-------------|------------------|------------------|------------------|------------------|--------------|
| 库龄 | 库存商品金额 | 发出商品金额 | 原材料金额 | 在产品 |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
| 1年以内 | 39,964.34 | 43,983.85 | 20,611.16 | 27,594.30 | 20.23 |
| 1-2年 | 17,684.60 | 12,017.60 | 462.38 | 826.98 | - |
| 2-3年 | 12,316.55 | 5,611.34 | 247.26 | 621.15 | - |
| 3年以上 | 27,004.65 | 10,085.95 | 1,047.73 | 185.08 | 1.30 |
| 合计 | 96,970.14 | 71,698.73 | 22,368.53 | 29,227.51 | 21.52 |

③发出商品明细

中国出版申报期各期末，发出商品中主要内容为已发出但尚未达到确认收入条件的出版物，具体情况如下：

按照存货内容分类，申报期各期末发出商品情况：

单位：万元

| 2016年 | 图书 | | 期刊 | | 电子音像 | | 印刷品 | |
|-------|-----------|-----------|--------|--------|-------|-------|----------|------|
| | 余额 | 跌价准备 | 余额 | 跌价准备 | 余额 | 跌价准备 | 余额 | 跌价准备 |
| 1年以内 | 60,764.94 | - | 79.97 | 71.97 | 0.45 | - | 4,283.55 | - |
| 1-2年 | 15,963.27 | 5,934.37 | - | - | - | - | - | - |
| 2-3年 | 4,436.45 | 3,405.72 | - | - | 0.38 | 0.04 | - | - |
| 3年以上 | 13,999.74 | 13,487.18 | 4.99 | 4.99 | 1.87 | 0.71 | - | - |
| 合计 | 95,164.40 | 22,824.27 | 84.95 | 76.96 | 2.7 | 0.75 | 4,283.55 | - |
| 2015年 | 图书 | | 期刊 | | 电子音像 | | 印刷品 | |
| | 余额 | 跌价准备 | 余额 | 跌价准备 | 余额 | 跌价准备 | 余额 | 跌价准备 |
| 1年以内 | 53,875.89 | - | - | - | - | - | 4,571.90 | - |
| 1-2年 | 12,291.55 | 4,451.94 | - | - | - | - | - | - |
| 2-3年 | 5,018.38 | 3,291.30 | 0.05 | 0.05 | - | - | - | - |
| 3年以上 | 12,437.69 | 11,807.36 | 4.97 | 4.97 | 1.87 | 0.62 | - | - |
| 合计 | 83,623.51 | 19,550.59 | 5.02 | 5.02 | 1.87 | 0.62 | 4,571.90 | - |
| 2014年 | 图书 | | 期刊 | | 电子音像 | | 印刷品 | |
| | 余额 | 跌价准备 | 余额 | 跌价准备 | 余额 | 跌价准备 | 余额 | 跌价准备 |
| 1年以内 | 39,641.57 | - | 52.39 | 47.15 | 0.96 | - | 4,288.93 | - |
| 1-2年 | 11,958.41 | 4,125.42 | 58.45 | 58.45 | 0.74 | 0.23 | - | - |
| 2-3年 | 5,611.32 | 3,857.65 | 0.02 | 0.02 | - | - | - | - |
| 3年以上 | 10,009.14 | 9,537.00 | 5.61 | 5.61 | 71.2 | 14.85 | - | - |
| 合计 | 67,220.43 | 17,520.06 | 116.46 | 111.22 | 72.91 | 15.07 | 4,288.93 | - |

从上表可以看出，申报期各期末发出商品中出版物占比均在 94.00%以上，其中图书占比 93%以上，发出商品中的出版物按照渠道划分，各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渠道 | 2016年12月31日 | 2015年12月3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
| 网上书店 | 24,959.77 | 21,005.52 | 17,822.14 |
| 新华书店 | 37,597.36 | 33,383.29 | 26,105.40 |
| 民营书店 | 26,686.31 | 24,588.81 | 18,699.00 |
| 其他渠道 | 6,008.61 | 4,652.77 | 4,783.25 |
| 合计 | 95,252.05 | 83,630.39 | 67,409.79 |

上表中其他渠道指出版发行业务中，除了网上书店、新华书店及民营书店之外的其他渠道，比如：政府采购、馆配、学校图书馆等。

出版物各个渠道的主要合同约定如下：

| 客户类型 | 合同约定 | 退货政策 |
|----------|---|------------------|
| 新华书店 | 工具书 6 个月账期、社科书 8-10 个月账期 | 不超过总码洋的 5%-8% |
| 网上书店（电商） | 当当：如为代销，则实销实结；如为经销，则甲方按照实际收货金额为乙方结款，账期 6 个月；亚马逊：月结，账期 90 天；京东：账期为 120 天，货款支付方式为电汇 | 有条件退货；不超过总码洋的 5% |
| 民营书店 | 工具书 6 个月账期、社科书 8-10 个月账期 | 不超过总码洋的 5%-8% |

发出商品期后去向及消化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末期后去向 (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 | 2015 年末期后去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2014 年末期后去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报告期末余额 | 99,535.61 | 88,202.29 | 71,698.72 |
| 去向情况： | | | |
| 销售结转 | 56,125.36 | 180,630.23 | 159,735.34 |
| 退回至库存商品 | 814.54 | 3,216.27 | 2,781.84 |
| 报废等其他减少 | | 0.36 | 75.05 |

注：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小于期后去向合计，系期后去向中包括期后新转入发出商品金额所致。

发行人的发出商品主要是在委托代销或经销包退的方式下形成，该类销售模式下，发行人在货物发出并且收到受托单位代销清单时完成货物风险与报酬的转移，故发行人在取得受托单位代销清单同时满足其他收入确认基本原则时确认收入。根据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中会计科目的相关规定，发出商品核算“企业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但已发出商品的实际成本（或进价）或计

划成本（或售价）”。因此，对于上述销售模式下已发送至客户但尚未取得代销清单的存货，由于未达到确认收入的条件，发行人将其做为存放在公司外的存货在“发出商品”科目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④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业务类别及存货种类，分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确定依据及关键假设 5、存货”。

1)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减值计提政策及依据

中国出版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以出版物为主，主要分为图书、期刊、电子音像，对于该类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政策如下：

图书：当年出版的不提；前一年出版的按期末图书码洋提取 10%；前二年出版的按期末库存图书总定价提取 20%；前三年以上的按期末库存图书总定价提取 30%。

期刊：当年出版的，按期末库存实际成本的 90%提取，前一年出版的按库存实际成本报废。

电子音像：按期末库存实际成本的 10%-30%提取（根据库龄、市场供需及存货特点等情况确定相应的计提比例）；如上述出版物升级，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仍有市场的，保留该出版物库存实际成本的 10%；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已无市场的，全部报废。

所有各类出版物跌价准备的提取金额不得超过实际成本。

发行人申报期各期末，库存商品分内容、分库龄余额及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2016年 | 图书 | | 期刊 | | 电子音像 | | 纸张 | |
|-------|-----------|----------|-------|-------|--------|--------|--------|------|
| | 余额 | 跌价准备 | 余额 | 跌价准备 | 余额 | 跌价准备 | 余额 | 跌价准备 |
| 1年以内 | 48,151.26 | - | 24.86 | 22.37 | 567.61 | 114.62 | 351.71 | - |
| 1-2年 | 17,726.60 | 5,381.30 | 48.15 | 48.15 | - | - | - | - |

| | | | | | | | | |
|-------|-------------------|------------------|---------------|---------------|-----------------|---------------|---------------|------|
| 2-3年 | 10,191.64 | 6,647.77 | 0.91 | 0.91 | - | - | - | - |
| 3年以上 | 31,457.82 | 29,317.82 | 74.32 | 74.32 | 542.28 | 103.14 | - | - |
| 合计 | 107,527.32 | 41,346.89 | 148.23 | 145.74 | 1,109.89 | 217.76 | 351.71 | - |
| 2015年 | 图书 | | 期刊 | | 电子音像 | | 纸张 | |
| | 余额 | 跌价准备 | 余额 | 跌价准备 | 余额 | 跌价准备 | 余额 | 跌价准备 |
| 1年以内 | 44,820.46 | - | 107.5 | 96.75 | 299.77 | - | 533.44 | - |
| 1-2年 | 13,992.83 | 4,925.64 | 21.39 | 21.39 | - | - | - | - |
| 2-3年 | 12,095.39 | 7,881.60 | 1.67 | 1.67 | 66.39 | 0.20 | - | - |
| 3年以上 | 29,745.24 | 28,300.88 | 72.64 | 72.64 | 638.75 | 139.50 | - | - |
| 合计 | 100,653.93 | 41,108.13 | 203.2 | 192.45 | 1,004.91 | 139.69 | 533.44 | - |
| 2014年 | 图书 | | 期刊 | | 电子音像 | | 纸张 | |
| | 余额 | 跌价准备 | 余额 | 跌价准备 | 余额 | 跌价准备 | 余额 | 跌价准备 |
| 1年以内 | 39,003.15 | - | 55.11 | 49.60 | 318.86 | - | 587.22 | - |
| 1-2年 | 17,601.57 | 5,856.98 | 16.64 | 16.64 | 66.39 | - | - | - |
| 2-3年 | 12,315.91 | 7,799.12 | 0.64 | 0.64 | - | - | - | - |
| 3年以上 | 26,620.75 | 25,232.77 | 72.19 | 72.19 | 311.71 | 75.45 | - | - |
| 合计 | 95,541.37 | 38,888.88 | 144.58 | 139.07 | 696.97 | 75.45 | 587.22 | - |

发行人申报期各期末均有3年以上库龄较长的存货，一方面是存在一些长销书，如大百科的百科全书系列、商务印书馆的辞书、中华书局的古籍类图书等，此外也存在因市场销售情况低于预期的一些出版物。对于这些库龄较长的出版物，为了降低库存费用，发行人每年会进行化浆或捐赠清理，同时，按照发行人对存货中出版物的跌价准备计提政策，3年以上的出版物基本已全额计提跌价准备，因销售缓慢造成库龄过长可能的跌价风险也已消除。

2) 计提充分性

发行人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中的出版物以图书为主，按照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自图书出版1年之后，每年增加计提图书总定价的10%，发行人图书的成本码洋率基本在30%，因此，可以看出，每年大约计提成本金额的33%，第四年便基本达到全额计提跌价。此外，时效性较强的期刊类出版物在出版当年计提至90%，次年便全额计提。

发行人申报期各期末库存商品、发出商品计提金额和比例如下：

| 2016 年库龄 |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 | | |
|----------|-------------------|------------------|--------------|
| | 余额 | 跌价准备 | 比例 (%) |
| 1 年以内 | 114,224.35 | 208.96 | 0.18 |
| 1-2 年 | 33,738.02 | 11,363.82 | 33.68 |
| 2-3 年 | 14,629.38 | 10,056.44 | 68.74 |
| 3 年以上 | 46,081.02 | 42,983.16 | 93.28 |
| 合计 | 208,672.77 | 64,612.38 | 30.96 |
| 2015 年库龄 |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 | | |
| | 余额 | 跌价准备 | 比例 |
| 1 年以内 | 104,208.95 | 96.75 | 0.09 |
| 1-2 年 | 26,305.69 | 9,396.48 | 35.72 |
| 2-3 年 | 17,181.89 | 11,174.77 | 65.04 |
| 3 年以上 | 42,901.24 | 40,328.50 | 94.00 |
| 合计 | 190,597.77 | 60,996.50 | 32.00 |
| 2014 年库龄 |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 | | |
| | 余额 | 跌价准备 | 比例 (%) |
| 1 年以内 | 83,948.18 | 96.75 | 0.12 |
| 1-2 年 | 29,702.20 | 10,055.30 | 33.85 |
| 2-3 年 | 17,927.88 | 11,657.43 | 65.02 |
| 3 年以上 | 37,090.60 | 34,940.28 | 94.20 |
| 合计 | 168,668.85 | 56,749.76 | 33.65 |

从上表以及前述分内容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期末情况可以看出，发行人的主要存货图书如果出版三年以上未能销售的，基本已全额确认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对存货的跌价准备计提是充分的。

图书中教材教辅的销售是由客户通过征订模式确认采购，因此印制数量基本与销售数量一致，不存在积压存货导致跌价问题。

同行业及发行人对库存出版物跌价准备按库龄计提比例如下：

| 库龄 | 时代出版 | 中南传媒 | 皖新传媒 | 凤凰传媒 | 出版传媒 | 本公司 |
|-------|---------|---------|------|------|---------|-----|
| 1 年以内 | 不提 | 不提 | 不提 | 不提 | 不提 | 不提 |
| 1-2 年 | 10%-20% | 10% | 10% | 10% | 10%-20% | 10% |
| 2-3 年 | 20-30% | 20% | 30% | 20% | 20-30% | 20% |
| 3 年以上 | 30%-40% | 30%-40% | 50% | 40% | 30%-40% | 30% |

从上表可以看出，与同行业比较，发行人的跌价计提比例处于正常水平。虽

然 3 年以上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公司持平或略低,但是该比例是与发行人存货本身的成本码洋率在 30%相匹配的,公司的政策已确保在三年以上时基本达到成本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中国出版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余额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 公司名称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时代出版 | 18.41% | 17.05% | 16.45% |
| 中南传媒 | 19.31% | 20.32% | 19.22% |
| 皖新传媒 | 6.16% | 6.92% | 7.72% |
| 凤凰传媒 | 26.55% | 23.50% | 19.70% |
| 出版传媒 | 23.93% | 14.43% | 12.28% |
| 平均 | 18.87% | 16.44% | 15.07% |
| 本公司 | 24.86% | 25.24% | 26.04% |

从上表可以看出,中国出版申报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整体计提比例要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综上所述,结合中国出版自身特点以及与同行业相比较,中国出版的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的跌价准备计提是充分的。

(6)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理财产品 | 2,589.00 | 800.00 | 5,050.00 |
| 预缴企业所得税 | 46.69 | 148.41 | 4,811.47 |
| 增值税留抵税额 | 1,874.13 | 1,015.25 | 810.55 |
| 预缴营业税金及附加 | 9.20 | 17.84 | 47.69 |
| 预缴其他税费 | 133.21 | 21.09 | 3.81 |
| 合计 | 4,652.23 | 2,002.59 | 10,723.52 |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理财产品、预缴的税费和增值税留抵税额。为改善现金资产的管理收益,公司财务对货币资金使用进行规划,并用近期无使用计划的货币资金购买期限较短、风险低且可控、变现能力强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公司新购了理财产品,造成本期其

他流动资产增幅较大。

报告期内，增值税留抵税额的账龄情况如下：

| 账龄 | 2016年 | 2015年 | 2014年 |
|-------|-----------------|-----------------|---------------|
| <1年以内 | 1,696.13 | 945.20 | 795.13 |
| 1-2年 | 178.00 | 54.62 | 15.43 |
| 2-3年 | - | 15.43 | - |
| 3年以上 | - | - | - |
| 合计 | 1,874.13 | 1,015.25 | 810.55 |

2、非流动资产

本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 2015年12月31日 |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34.72 | 0.24% | 948.15 | 0.38% | 1,247.45 | 0.64% |
| 长期股权投资 | 730.21 | 0.27% | 1,079.91 | 0.43% | 1,287.81 | 0.66% |
| 投资性房地产 | 13,390.56 | 5.00% | 1,031.09 | 0.41% | 1,149.36 | 0.59% |
| 固定资产 | 151,075.74 | 56.38% | 68,132.97 | 26.96% | 65,539.17 | 33.71% |
| 在建工程 | 27,631.82 | 10.31% | 100,596.30 | 39.80% | 52,650.06 | 27.08% |
| 无形资产 | 60,667.90 | 22.64% | 66,436.73 | 26.29% | 62,411.87 | 32.10% |
| 商誉 | 5,136.00 | 1.92% | 5,182.24 | 2.05% | 1,523.61 | 0.78% |
| 长期待摊费用 | 4,514.70 | 1.68% | 5,366.17 | 2.12% | 5,573.72 | 2.87%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4,192.46 | 1.56% | 3,974.17 | 1.57% | 3,045.51 | 1.57% |
| 合计 | 267,974.11 | 100.00% | 252,747.71 | 100.00% | 194,428.55 | 100.00%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组成，该三项合计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9.33%、93.04%和92.89%。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变化趋势分析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固定资产净值 | 151,075.74 | 68,132.97 | 65,539.17 |
| 较期初增幅 | 121.74% | 3.96% | 51.24% |

| | | | |
|----------|--------|--------|--------|
| 占非流动资产比例 | 56.38% | 26.95% | 33.71% |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151,075.74 万元、68,132.97 万元和 65,539.1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6.38%、26.95%和 33.71%。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净值较 2015 年底增加 82,942.77 万元，增幅为 121.74%，主要是由于本公司本期新华联合物流中心项目部分工程转固造成，该项目转固导致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增加 87,567.76 万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净值较 2014 年底增加 2,593.80 万元，增幅为 3.96%，主要是由于本公司办公楼改造及车库等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造成的固定资产增加。

②固定资产的构成

报告期内，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 191,659.44 | 104,148.02 | 96,849.83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133,926.44 | 58,520.92 | 54,085.09 |
| 机器设备 | 40,279.13 | 28,083.09 | 27,721.05 |
| 运输设备 | 5,126.11 | 5,012.30 | 4,556.44 |
| 电子设备 | 6,697.33 | 6,750.20 | 5,326.53 |
| 办公设备 | 3,365.85 | 3,393.19 | 2,961.62 |
| 其他 | 2,264.59 | 2,388.32 | 2,199.10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 40,583.27 | 36,014.62 | 31,310.23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9,305.30 | 7,410.70 | 6,258.85 |
| 机器设备 | 21,085.52 | 19,335.65 | 18,107.06 |
| 运输设备 | 3,110.35 | 2,696.35 | 2,213.68 |
| 电子设备 | 3,003.63 | 2,783.54 | 1,988.62 |
| 办公设备 | 2,267.80 | 2,052.78 | 1,440.62 |
| 其他 | 1,810.67 | 1,735.60 | 1,301.40 |
| 三、账面净值合计 | 151,076.17 | 68,133.40 | 65,539.60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124,621.14 | 51,110.23 | 47,826.24 |
| 机器设备 | 19,193.62 | 8,747.44 | 9,613.99 |
| 运输设备 | 2,015.75 | 2,315.94 | 2,342.76 |
| 电子设备 | 3,693.70 | 3,966.66 | 3,337.91 |
| 办公设备 | 1,098.05 | 1,340.41 | 1,521.00 |
| 其他 | 453.92 | 652.71 | 897.70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0.43 | 0.43 | 0.43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 151,075.74 | 68,132.97 | 65,539.17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124,621.14 | 51,110.23 | 47,826.24 |
| 机器设备 | 19,193.62 | 8,747.44 | 9,613.99 |

| 项目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运输设备 | 2,015.75 | 2,315.94 | 2,342.76 |
| 电子设备 | 3,693.70 | 3,966.66 | 3,337.91 |
| 办公设备 | 1,098.05 | 1,340.41 | 1,521.00 |
| 其他 | 453.48 | 652.28 | 897.27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生产经营用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的质量良好，总体成新率高，不存在重大减值情况，净值占原值的比例为 78.83%。

③折旧政策

本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情况对比如下表：

| 类别 | 时代出版 | 中南传媒 | 凤凰传媒 | 出版传媒 | 本公司 |
|-------|---------|---------|------|------|---------|
| 房屋建筑物 | 30-40 年 | 20-30 年 | 35 年 | 30 年 | 20-40 年 |
| 机器设备 | 10-14 年 | 10 年 | 10 年 | 8 年 | 5-20 年 |
| 运输设备 | 8-10 年 | 5 年 | 4 年 | 8 年 | 5-8 年 |
| 办公设备 | - | - | - | 4 年 | 3-5 年 |
| 电子设备 | 5-10 年 | 4 年 | 3 年 | 4 年 | 3-5 年 |
| 其他 | 8-14 年 | 5 年 | 5 年 | 5 年 | 3-5 年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2) 在建工程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27,631.82 万元、100,596.30 万元和 52,650.06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建工程余额较大的项目主要是中国大百科全书第三版项目、百年经典出版资源总库项目、经典古籍项目、文艺、学术数据出版平台及应用系统、电子书包以及中华字库项目，余额分别为 13,434.37 万元、2,787.48 万元、2,750.54 万元、1,519.46 万元、1,408.38 万元以及 1,006.36 万元。在报告期内，上述项目除新华联合物流中心项目在本期内部分转固外，其余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主要在建工程的具体情况如下：

| 项目名称 | 2016 期初余额 | 借方发生额 | 转入无形资产 | 转入固定资产 | 2016 期末余额 |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 工程完工百分比 | 预算数 | 预算数及资金来源 |
|------------------|-----------|----------|--------|--------|-----------|-----------------|---------|-----------|----------|
| 经典古籍 | 2,126.44 | 624.09 | | | 2,750.54 | 42.49% | 90.00% | 6,332.70 | 财政资金 |
| 中华字库 | 738.07 | 268.29 | | | 1,006.36 | 48.67% | 48.67% | 2,067.68 | 财政资金 |
| 中国大百科全书第三版项目 | 10,668.26 | 2,766.10 | | | 13,434.37 | 18.13% | 18.13% | 74,100.00 | 财政拨款 |
| 电子书包 | 802.76 | 605.62 | | | 1,408.38 | 27.42% | 27.42% | 4,395.76 | 自筹资金 |
| 百年经典出版资源总库 | 2,170.85 | 616.63 | | | 2,787.48 | 92.92% | 92.92% | 3,000.00 | 财政拨款 |
| 文艺、学术数据出版平台及应用系统 | 1,086.27 | 433.18 | | | 1,519.46 | 50.65% | 50.65% | 3,000.00 | 财政拨款 |

| 项目名称 | 2015 期初余额 | 借方发生额 | 转入无形资产 | 转入固定资产 | 2015 期末余额 |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 工程完工百分比 | 预算数 | 预算数及资金来源 |
|---------------|-----------|-----------|--------|--------|-----------|-----------------|---------|------------|----------------------------------|
| 经典古籍 | 176.91 | 2,116.59 | | 167.05 | 2,126.44 | 32.85% | 80% | 6,332.70 | 财政资金 |
| 商务百年出版资源数字化工程 | 1,057.80 | 89.70 | | | 1,147.50 | 102.00% | 100.00% | 1,500.00 | 财政拨款 |
| 中国大百科全书第三版项目 | 6,107.73 | 4,560.54 | | | 10,668.26 | 14.40% | 14.40% | 74,100.00 | 财政拨款 |
| 中国音乐数字出版与发行平台 | 1,105.92 | 967.79 | | | 2,073.71 | 81.74% | 90% | 2,537.00 | 国资预算 |
| 新华联合物流中心 | 32,267.60 | 43,405.61 | | | 75,673.21 | 53.13% | 73.31% | 103,261.27 | 自筹资金， 国资预算， 文化产业发 展专项资金 |

| 项目名称 | 2015 期初余额 | 借方发生额 | 转入无形资产 | 转入固定资产 | 2015 期末余额 |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 工程完工百分比 | 预算数 | 预算数及资金来源 |
|------------------|-----------|--------|--------|--------|-----------|-----------------|---------|----------|----------|
| 百年经典出版资源总库 | 1,220.24 | 950.61 | | | 2,170.85 | 72.36% | 72.36% | 3,000.00 | 财政拨款 |
| 文艺、学术数据出版平台及应用系统 | 769.97 | 316.30 | | | 1,086.27 | 36.21% | 36.21% | 3,000.00 | 财政拨款 |

| 项目名称 | 2014 期初余额 | 借方发生额 | 转入无形资产 | 转入固定资产 | 2014 期末余额 |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 工程完工百分比 | 预算数 | 预算数及资金来源 |
|---------------|-----------|-----------|--------|--------|-----------|-----------------|---------|------------|------------------------------|
| 商务百年出版资源数字化工程 | 1,040.63 | 17.16 | | | 1,057.80 | 96.07% | 90.00% | 1,500.00 | 财政拨款 |
| 中国大百科全书第三版项目 | | 6,107.73 | | | 6,107.73 | 8.24% | 8.24% | 74,100.00 | 财政拨款 |
| 办公楼改造 | 128.19 | 4,927.81 | | | 5,056.01 | 84.00% | 50.00% | 6,000.00 | 国资预算 |
| 中国音乐数字出版与发行平台 | 1,071.89 | 34.03 | | | 1,105.92 | 43.59% | 55.30% | 2,537.00 | 国资预算 |
| 新华联合物流中心 | 1,624.61 | 30,642.99 | | | 32,267.60 | 24.31% | 31.25% | 103,261.27 | 自筹资金， 国资预算，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 百年经典出版资源总库 | 430.17 | 790.07 | | | 1,220.24 | 40.67% | 40.67% | 3,000.00 | 财政拨款 |

(3) 无形资产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 75,422.55 | 79,441.93 | 72,214.65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58,403.04 | 58,403.04 | 58,403.04 |
| 软件 | 15,606.96 | 19,638.89 | 12,411.61 |
| 版权使用权 | 1,412.55 | 1,400.00 | 1,400.00 |
| 二、累计摊销合计 | 14,754.64 | 13,005.20 | 9,802.78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7,983.52 | 6,650.39 | 5,355.00 |
| 软件 | 5,433.37 | 5,038.14 | 3,271.11 |
| 版权使用权 | 1,337.75 | 1,316.67 | 1,176.67 |
| 三、账面净值合计 | 60,667.90 | 66,436.73 | 62,411.87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50,419.51 | 51,752.65 | 53,048.04 |
| 软件 | 10,173.59 | 14,600.74 | 9,140.50 |
| 版权使用权 | 74.80 | 83.33 | 223.33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 60,667.90 | 66,436.73 | 62,411.87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50,419.51 | 51,752.65 | 53,048.04 |
| 软件 | 10,173.59 | 14,600.74 | 9,140.50 |
| 版权使用权 | 74.80 | 83.33 | 223.33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60,667.90万元、66,436.73万元和62,411.87万元。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77%以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较2015年底减少5,768.83万元，主要由于合并范围变化即中国翻译转让至出版集团引起软件使用权减少7,847.06万元所致。报告期内无形资产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内部研发形成无形资产的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 年份 | 2016年 | 2015年 | 2014年 |
|---------|-----------|-----------|----------|
| 金额（万元） | 16,182.44 | 11,958.62 | 6,462.22 |
| 占无形资产比重 | 21.46% | 11.56% | 8.95% |

发行人内部研发无形资产主要是开发的数据平台，各报告期末主要明细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 无形资产名称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 | | |

| 无形资产名称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中国音乐数字出版与发行平台 | 2,345.97 | - | - |
| 数字运营支撑平台 | 1,545.06 | 1,545.06 | 1,545.06 |
| 商务百年出版资源数字化工程 | 1,202.20 | - | - |
| 古籍语料库 | 934.57 | 934.57 | 934.57 |
| 中国可供书目数据库 | 550.68 | 550.68 | - |
| 中版传媒数字资源建设及管理信息系统 | 273.92 | 273.92 | 273.92 |
| 面向机构移动互联阅读服务平台 | 208.61 | - | - |
| 中央文化企业数字转型升级 | 203.17 | - | - |
| 中版数字传媒公司 APP 营销服务系统 | 202.91 | 202.91 | - |
| 数字出版网一期二阶段 | 188.29 | 188.29 | 188.29 |
| 移动复合出版平台 | 183.39 | 183.39 | 183.39 |
| 连锁书店图书信息管理系统 | 157.76 | - | - |
| 中华基本史籍分析系统 | 103.48 | 103.48 | 103.48 |
| 中华古籍网 | 51.75 | 51.75 | 51.75 |
| 《书法》教材 APP | 55.32 | - | - |
| 名著名译双语有声阅读 | 50.79 | - | - |
| 图书馆电子化系统 | 4.52 | 4.52 | 4.52 |
| 小百科家庭童谣 | 3.14 | 3.14 | 3.14 |
| 汉语语料库 | 19.60 | 19.60 | - |
| 网报和预算系统 | 12.47 | 12.47 | - |
| 智慧语联网一期 | | 686.18 | 686.18 |
| 智慧语联网二期 | | 2,487.92 | 2,487.92 |
| 智慧语联网三期 | | 4,710.74 | - |
| 合计 | 8,297.6 | 11,958.62 | 6,462.22 |

(4) 长期待摊费用

各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中“上海蓝桥创意园房租”项目明细如下：

| 公司名称 | 原值 | 2016年摊销 | 累计摊销 | 2016年12月31日净值 |
|-----------|----------------------|---------------------|----------------------|----------------------|
| 商务印书馆 | 23,425,787.57 | 1,171,289.38 | 5,856,446.90 | 17,569,340.67 |
| 中华书局 | 7,651,123.11 | 382,556.16 | 1,912,780.80 | 5,738,342.31 |
| 人民音乐 | 10,674,770.79 | 533,738.52 | 2,668,692.60 | 8,006,078.19 |
| 三联书店 | 6,623,793.47 | 331,189.77 | 1,655,948.85 | 4,967,844.62 |
| 合计 | 48,375,474.94 | 2,418,773.83 | 12,093,869.15 | 36,281,605.79 |

上海蓝桥创意园项目系公司下属二级单位商务印书馆、中华书局、人民音乐、三联书店与出版集团下属中国图书进出口上海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竟成印务有限公司（两者同为出版集团下属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之子公司）共同联建的办公楼项目，其中项目用地为上海竟成印务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所属各

公司出建设资金。此项目已于 2012 年 1 月完工并投入使用。根据 2012 年 8 月签订的《面积分配及决算协议》，联建各方分得的建筑面积及用于工程造价的出资额度如下：

| 联建单位 | 划分建筑面积（平方米） | 出资额（元） |
|------------------------|-----------------|----------------------|
| 商务印书馆有限公司 | 1,972.52 | 23,425,787.57 |
| 中华书局有限公司 | 644.247 | 7,651,123.11 |
| 人民音乐出版社有限公司 | 898.847 | 10,674,770.79 |
|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有限公司 | 557.086 | 6,623,793.47 |
| 中国图书进出口上海公司与上海竟成印务有限公司 | 2,661.443 | - |
| 合计 | 6,734.14 | 48,375,474.94 |

由于上述房产尚不具备办理分割房产的条件，出版集团于 2013 年 4 月 10 日下发《关于蓝桥文化产业园 C 座联建办公楼暂按租赁方式处理的通知》。根据通知，发行人所属参加联建的单位以租赁的方式获得使用权。租赁面积按上述所示，租赁期限以 20 年期限签署并计算租金，期满后再延长使用 30 年并免租金。由于发行人参加联建的单位不能享有建筑物权属，仅获得了租赁期限内的使用权，因此按照租赁在长期待摊费用进行核算。确认租赁摊销期限时，考虑整体跨度时间较长，按照《合同法》规定受法律保护租赁期限最长为 20 年，出于谨慎考虑，按照通知规定的计算租金期限即 20 年确认相应期限的租金。

出版集团于 2017 年 7 月 5 日承诺：

“如上述蓝桥联建项目未能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办理完毕土地出让手续，则本公司承诺将以货币资金向作为联建单位的股份公司各子公司全额返还其已投入的资金扣除已使用的房屋租金（按 50 年平摊计算租金）后的余额，并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作为联建单位的股份公司各子公司支付余额对应的利息。”

3、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坏账准备 | 11,632.71 | 15.04% | 10,276.77 | 14.29% | 13,021.60 | 18.43% |
| 存货跌价准备 | 65,221.57 | 84.32% | 61,509.86 | 85.53% | 57,368.16 | 81.19% |

| | | |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483.63 | 0.63% | 123.53 | 0.17% | 257.33 | 0.36%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0.43 | 0.00% | 0.43 | 0.00% | 0.43 | 0.00% |
|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0.19 | 0.01% | 9.18 | 0.01% | 9.18 | 0.01% |
| 合计 | 77,348.53 | 100.00% | 71,919.77 | 100.00% | 76,656.70 | 100.00% |

本公司按照稳健性原则，根据自身的业务特点和资产的实际情况，制订了合理稳健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具体计提政策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确定依据及关键假设”。本公司对各类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审慎核查，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

（二）负债结构及重要项目分析

1、负债构成情况

本公司负债的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 2015年12月31日 |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流动负债 | | | | | | |
| 短期借款 | 25,361.12 | 6.45% | 9,857.90 | 2.47% | 1,050.00 | 0.28% |
| 应付票据 | 6,050.19 | 1.54% | 8,530.05 | 2.14% | 6,875.36 | 1.83% |
| 应付账款 | 153,118.58 | 38.96% | 150,764.04 | 37.84% | 135,231.90 | 35.95% |
| 预收账款 | 37,207.48 | 9.47% | 34,324.69 | 8.62% | 37,966.35 | 10.09% |
| 应付职工薪酬 | 18,295.65 | 4.65% | 17,516.78 | 4.40% | 15,602.72 | 4.15% |
| 应交税费 | 10,064.91 | 2.56% | 11,096.03 | 2.79% | 9,930.39 | 2.64% |
| 应付利息 | 28.61 | 0.01% | - | - | 8.39 | 0.00% |
| 应付股利 | 126.11 | 0.03% | 69.11 | 0.02% | 181.05 | 0.05% |
| 其他应付款 | 37,466.55 | 9.53% | 47,789.53 | 12.00% | 59,110.60 | 15.72%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0.00% | 5,782.36 | 1.45% | - | 0.00% |
| 流动负债合计 | 287,719.20 | 73.20% | 285,730.49 | 71.72% | 265,956.76 | 70.71% |
| 非流动负债 | | | | | | |
| 长期借款 | 200.00 | 0.05% | 200.00 | 0.05% | 2,200.00 | 0.58%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29,303.00 | 7.46% | 35,168.11 | 8.83% | 38,056.97 | 10.12% |
| 专项应付款 | 1,177.65 | 0.30% | 2,488.65 | 0.62% | 2,488.65 | 0.66% |
| 预计负债 | 384.71 | 0.10% | 384.71 | 0.10% | 384.71 | 0.10% |
| 递延收益 | 73,057.27 | 18.59% | 73,096.51 | 18.35% | 65,509.30 | 17.42%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215.15 | 0.31% | 1,331.53 | 0.33% | 1,530.83 | 0.41%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05,337.78 | 26.80% | 112,669.51 | 28.28% | 110,170.46 | 29.29% |
| 负债总计 | 393,056.98 | 100.00% | 398,400.00 | 100.00% | 376,127.22 | 100.00%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393,056.98 万元、398,400.00 万元和 376,127.22 万元，主要由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和递延收益等组成。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3.20%、71.72%和 70.71%。本公司的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与本公司高比例的流动资产结构相匹配，也与出版行业的行业特点有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如下表所示：

| 项目 | 时代出版 | 中南传媒 | 皖新传媒 | 凤凰传媒 | 出版传媒 | 平均 | 本公司 |
|-----------|--------|--------|--------|--------|--------|--------|--------|
| | 600551 | 601098 | 601801 | 601928 | 601999 | | |
| 流动负债/总负债 | 94.45% | 97.56% | 95.50% | 83.13% | 95.12% | 92.83% | 73.20% |
| 非流动负债/总负债 | 5.544% | 2.431% | 4.495% | 16.87% | 4.88% | 7.17% | 26.80% |

本公司由于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及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金额较大，因此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低于可比上市公司。

2、流动负债

(1) 应付票据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6,050.19 万元、8,530.05 万元和 6,875.36 万元，均为本公司子公司用于支付经营业务中发生的相关款项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2) 应付账款

①应付账款余额及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应付账款余额 | 153,118.58 | 150,764.04 | 135,231.90 |
| 较期初增幅 | 1.56% | 11.49% | 19.05% |
| 占流动负债比例 | 53.22% | 52.76% | 50.85% |

本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货款、应付稿费和版税以及应付在建工程项目款。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4 年底增加 11.49%，主要是由于公司收入规模的扩大导致的应付供应商成本款项的增加。

②应付账款的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按账龄划分的应付账款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 2015年12月31日 |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账面余额 | | 账面余额 | | 账面余额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年以内 | 122,106.27 | 79.75% | 119,711.68 | 79.40% | 110,720.85 | 81.87% |
| 1-2年 | 17,645.79 | 11.52% | 17,646.00 | 11.70% | 14,348.16 | 10.61% |
| 2-3年 | 5,906.76 | 3.86% | 5,834.78 | 3.87% | 4,282.69 | 3.17% |
| 3年以上 | 7,459.76 | 4.87% | 7,571.58 | 5.02% | 5,880.20 | 4.35% |
| 合计 | 153,118.58 | 100.00% | 150,764.04 | 100.00% | 135,231.90 | 100.00% |

本公司1年以内应付账款占余额的比例为75%以上。

③应付账款的前五名债权人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单位名称 | 金额 | 款项性质 |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1 |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0,963.22 | 工程款 | 13.69 |
| 2 | 甘肃新天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5,467.32 | 图书款 | 3.57 |
| 3 | 山东晨鸣纸业销售有限公司 | 3,239.79 | 纸款 | 2.12 |
| 4 | 中国图书进出口西安公司 | 2,962.02 | 期刊款 | 1.93 |
| 5 | 上海新多元教育图书有限公司 | 1,762.91 | 项目款 | 1.15 |
| | 合计 | 34,395.26 | - | 22.46 |

本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主要为应付工程款、书款及纸款。截至2016年12月31日，应付前五名债权人的账款合计为34,395.26万元，占应付账款总额的22.46%。

报告期内，本公司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2015年12月3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
| 陕西辉煌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 155.21 | 208.22 | 234.07 |
| 北京荣宝燕泰印务有限公司 | 43.82 | 5.14 | 66.99 |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 36.66 | - | - |
| 中国图书进出口西安公司 | 2,962.02 | 95.52 | 3.00 |
| 上海竟成印务有限公司 | 328.48 | 328.48 | 328.48 |

| | | | |
|---------|-----------------|---------------|---------------|
| 北京世图印刷厂 | - | - | 14.60 |
| 合计 | 3,526.19 | 637.36 | 647.14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应付关联方的款项为 3,526.19 万元，为正常经营业务往来产生的应付款项。

④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余额(万元) | 占比 | 余额(万元) | 占比 | 余额(万元) | 占比 |
| 暂估图书成本 | 67,055.12 | 43.79% | 64,853.93 | 43.02% | 56,830.42 | 42.02% |
| 应付印装费 | 20,862.37 | 13.62% | 21,658.79 | 14.37% | 24,517.50 | 18.13% |
| 应付纸张材料款 | 16,502.17 | 10.78% | 14,136.41 | 9.38% | 19,615.76 | 14.51% |
| 应付稿费版税 | 14,232.34 | 9.29% | 14,134.15 | 9.38% | 12,562.08 | 9.29% |
| 应付在建工程款项 | 26,523.40 | 17.32% | 25,711.68 | 17.05% | 15,995.95 | 11.83% |
| 图书采购款 | 3,741.31 | 2.44% | 8,391.69 | 5.57% | 4,295.60 | 3.18% |
| 应付储运费 | 660.67 | 0.43% | 415.64 | 0.28% | 436.80 | 0.32% |
| 其他 | 3,541.20 | 2.31% | 1,461.76 | 0.97% | 977.79 | 0.72% |
| 合计 | 153,118.58 | 100.00% | 150,764.05 | 100.00% | 135,231.90 | 100.00% |

(3) 预收账款

①预收账款余额及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预收账款余额 | 37,207.48 | 34,324.69 | 37,966.35 |
| 较期初增幅 | 8.40% | -9.59% | -1.27% |
| 占流动负债比例 | 12.93% | 12.01% | 14.28% |

本公司的预收账款主要为图书、期刊的销售款。公司在符合会计收入确认条件时根据会计准则将预收账款确认为收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7,207.48 万元、34,324.69 万元和 37,966.35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12.93%、12.01%和 14.28%。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预收图书销售款等款项较 2015 年底

有所增加，导致预收账款余额较 2015 年底增加 8.40%。

②预收账款的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按账龄划分的预收账款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 | | 2015年12月31日 |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账面余额 | | 账面余额 | | 账面余额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年以内 | 24,344.67 | 65.43% | 24,512.63 | 71.41% | 25,474.32 | 67.10% |
| 1-2年 | 6,883.19 | 18.50% | 4,350.35 | 12.67% | 6,903.37 | 18.18% |
| 2-3年 | 2,035.58 | 5.47% | 3,012.64 | 8.78% | 2,078.81 | 5.48% |
| 3年以上 | 3,944.04 | 10.60% | 2,449.07 | 7.14% | 3,509.85 | 9.24% |
| 合计 | 37,207.48 | 100.00% | 34,324.69 | 100.00% | 37,966.35 |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收账款账龄主要为 1 年以内，占比在 65%以上。

③预收账款按业务类型划分

| 类型 | 2016年12月31日 | | 2015年12月31日 |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万元) | 占比 | 金额(万元) | 占比 | 金额(万元) | 占比 |
| 出版 | 26,546.35 | 71.35% | 28,261.04 | 82.33% | 30,480.22 | 80.28% |
| 发行 | 3,862.01 | 10.38% | 4,232.64 | 12.33% | 3,682.60 | 9.70% |
| 翻译 | - | 0.00% | 89.26 | 0.26% | 110.98 | 0.29% |
| 物资供应 | 950.29 | 2.55% | 203.98 | 0.59% | 21.61 | 0.06% |
| 印刷 | 168.94 | 0.45% | 211.27 | 0.62% | 86.32 | 0.23% |
| 其他 | 5,679.89 | 15.27% | 1,326.50 | 3.86% | 3,584.62 | 9.44% |
| 合计 | 37,207.48 | 100.00% | 34,324.69 | 100.00% | 37,966.35 | 100.00% |

④预收账款的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单位名称 | 金额 | 款项性质 |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1 | 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 | 937.10 | 纸款 | 2.52 |
| 2 | 绍兴县史志办公室 | 360.61 | 书款 | 0.97 |
| 3 | 中共云南省委宣传部 | 349.25 | 书款 | 0.94 |
| 4 | 艺术博物馆 | 330.19 | 书款 | 0.89 |
| 5 | 孔子学院总部 | 324.76 | 书款 | 0.87 |
| | 合计 | 2,301.91 | - | 6.19 |

报告期内，本公司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表所示，全部为正常业务往来产生的预收款

项。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出版集团 | - | 243.15 | 93.18 |
|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 296.67 | - | - |
| 中国图书进出口广州公司 | - | 0.96 | - |
| 合计 | 296.67 | 244.11 | 93.18 |

（4）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18,295.65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5年 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6年 12月31日 |
|------------------|------------------|------------------|------------------|------------------|
| 短期薪酬 | 13,480.61 | 75,817.36 | 74,632.63 | 14,665.34 |
| 预计一年内支付的三类人员精算福利 | 3,590.21 | 2,988.52 | 3,478.61 | 3,100.12 |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45.96 | 10,286.43 | 10,236.01 | 496.38 |
| 辞退福利 | - | 49.42 | 15.60 | 33.81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127.73 | 127.73 | - |
| 合计 | 17,516.78 | 89,269.46 | 88,490.58 | 18,295.65 |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增值税 | 3,215.47 | 4,185.20 | 3,942.22 |
| 营业税 | 177.19 | 872.87 | 159.78 |
| 企业所得税 | 3,960.01 | 3,232.40 | 4,014.08 |
| 其他 | 2,712.23 | 2,805.56 | 1,814.31 |
| 合计 | 10,064.90 | 11,096.03 | 9,930.39 |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交税费主要是应交增值税和应交企业所得税。

（6）其他应付款

①其他应付账款的余额及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其他应付款余额 | 37,466.55 | 47,789.53 | 59,110.60 |
| 较期初增幅 | -21.60% | -19.15% | -17.08% |
| 占流动负债比例 | 13.02% | 16.73% | 22.23% |

本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公司往来款、公共维修基金和保证金等。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其他应付款的余额分别为37,466.55万元、47,789.53万元和59,110.60万元。2015年和2016年，公司集中清理了与出版集团的往来款项，导致其他应付款余额较期初余额有所下降。

②其他应付款的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按款项性质划分的其他应付款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 性质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往来款 | 28,837.91 | 39,563.90 | 53,665.31 |
| 保证金 | 2,916.18 | 2,116.54 | 1,417.87 |
| 代扣代缴款 | 993.41 | 1,048.49 | 298.14 |
| 公共维修基金 | 884.77 | 1,226.99 | 1,269.34 |
| 其他 | 3,834.28 | 3,833.62 | 2,459.94 |
| 合计 | 37,466.55 | 47,789.54 | 59,110.60 |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公司间的往来款项。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款项共计9,315.68万元。

3、非流动负债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向2009年8月31日改制时点离退休、内部退休以及职工遗属等三类人员提供持续福利，截至改制基准日2009年8月31日的三类人员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金额已由精算机构出具的精算评估报告予以确认，并经各单位职工代表大会及社委会决议通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改制基准日三类人员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金额再次由精算评估报告予以确认，三类人员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金额29,303.00万

元，其中下一年度需支付数额为 3,100.12 万元，列入应付职工薪酬。

(2) 递延收益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递延收益余额为 73,057.27 万元，主要为重大出版项目所获得的政府补助。根据会计政策，公司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报告期末，本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前十大的政府补助项目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递延收益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收益余额 | 2016 年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额 |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
|------------------|-------------------------------|---------------------|-----------------|
| 《中国大百科全书》(第 3 版) | 17,158.18 | 2,554.03 | 收益 |
| 中华大藏经续编 | 6,000.00 | - | 收益 |
| 词条库 | 3,836.13 | 3.49 | 收益 |
| 二十四史修订经费 | 3,500.00 | 400.00 | 收益 |
| 文艺学术数字出版平台及应用系统 | 3,000.00 | - | 资产 |
| 百年经典出版资源总库 | 2,998.46 | 0.48 | 资产 |
| 台湾百科 | 2,500.00 | - | 收益 |
| 中国数字出版产业网 | 2,252.63 | 421.08 | 资产 |
| 中华古籍整理出版资源平台 | 2,000.00 | - | 资产 |
| 新华书店 OTO 项目 | 1,758.69 | 41.31 | 资产 |

报告期内主要政府补助项目的补助单位及收取时间如下：

单位：万元

| 递延收益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补助单位 | 补助时间 |
|---------------|-----------------------|---------------|---|
| 《中国大百科全书》(三版) | 17,158.18 | 财政部 | 2013 年 10,000.00 万元, 2014 年 10,000.00 万元, 2015 年 6,500.00 万元, 2016 年 5,316.43 万元 |
| 中华大藏经续目 | 6,000.00 | 国家出版基金规划管理办公室 | 2007 年 500.00 万元, 2009 年 3,200.00 万元, 2016 年 6 月 1,400.00 万, 2016 年 10 月 900.00 万元 |
| 二十四史修订经费 | 3,500.00 | 国家出版基金规划管理办公室 | 2007 年 2,500.00 万元, 2009 年 1,200.00 万元, 2012 年 300.00 万元, 2016 年 500.00 万元 |

| | | | |
|-----------------|----------|---------|---|
| 文艺学术数字出版平台及应用系统 | 3,000.00 | 财政部 | 2012年 3,000.00 万元 |
| 百年经典出版资源总库 | 2,998.46 | 财政部 | 2011年 2,998.46 万元 |
| 台湾百科 | 2,500.00 | 财政部 | 2009年 1,000.00 万元, 2015年 1,500.00 万元 |
| 中国数字出版产业网 | 2,252.63 | 发改委/文资办 | 2010年 2,252.63 万元 |
| 中华古籍整理出版资源平台 | 2,000.00 | 财政部 | 2015年 2,000.00 万元 |
| 新华书店 OTO 项目 | 1,758.69 | 财政部 | 2014年 1,758.00 万元 |
| 商务百年出版资源数字工程 | 1,500.00 | 财政部 | 2008年 1,500.00 万元 |

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是图书出版补助。对于金额较小的此类补助，公司在图书出版时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对于金额重大的款项，与图书销售情况及计提跌价准备情况配比计入当期损益。

（三）偿债能力分析

1、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本公司最近报告期内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 财务指标 | 2016年 12月31日 | 2015年 12月31日 | 2014年 12月31日 |
|---------------|-----------------|-----------------|-----------------|
| 流动比率（倍） | 2.19 | 2.10 | 2.11 |
| 速动比率（倍） | 1.51 | 1.46 | 1.49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59.56% | 56.83% | 52.19% |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43.75% | 46.77% | 48.84% |
| | 2016年度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 71,512.96 | 79,314.09 | 59,160.38 |
| 利息保障倍数（倍） | 174.22 | 412.02 | 148.11 |

上述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利息支出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2.19、2.10 和 2.11，速动比率分别为 1.51、1.46 和 1.49。本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保持在较高水平，且呈现逐年向好的趋势，说明本公司的资产流动性良好，短期偿债能力强。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3.75%、46.77% 和 49.84%。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持续盈利，非流动负债一直保持在较低的水平，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呈逐年下降趋势。

2016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本公司的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74.22、412.02 和 148.11。报告期内，公司的有息负债较少，利息支出也较少。企业经营的现金流能够充分负担企业现有负债利息，还本付息能力较强。

2、同行业对比分析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度，同行业可比公司与本公司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比较如下：

| 指标 | 时代出版 | 中南传媒 | 皖新传媒 | 凤凰传媒 | 出版传媒 | 平均 | 本公司 |
|-----------|--------|----------|--------|--------|---------|----------|--------|
| | 600551 | 601098 | 601801 | 601928 | 601999 | | |
| 流动比率(倍) | 2.29 | 3.13 | 3.97 | 1.76 | 1.88 | 2.61 | 2.19 |
| 速动比率(倍) | 1.81 | 2.88 | 3.54 | 1.37 | 1.44 | 2.21 | 1.51 |
| 资产负债(合并) | 31.64% | 28.56% | 20.81% | 36.15% | 36.92% | 30.82% | 43.75% |
| 利息保障倍数(倍) | 53.29 | 10,652.1 | N/A | N/A | 1,335.5 | 4,013.63 | 174.22 |

由上表可见，本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处于较低水平，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处于较高水平。由于上述比较对象均为上市公司，在报告期内或以前年度通过公开发行股票募集了大量资金，其流动资产、净资产比例较高，因此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相对较高，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明细如下：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 6.36 | 7.47 | 5.41 |
| 存货周转率（次/年） | 1.09 | 1.11 | 0.99 |
|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 0.47 | 0.51 | 0.51 |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2016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本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36、7.47 和 5.41。2015 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4 年有所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大幅增长引起的。2016 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5 年有所减少，主要是由于 2016 年公司应收账款平均余额较 2015 年增长引起的。

2016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本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09、1.11 和 0.99，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47、0.51 和 0.51，保持相对稳定。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资产周转指标比较如下：

| 指标 | 公司简称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应收账款 周转率 | 时代出版 | 6.26 | 5.54 | 5.64 |
| | 中南传媒 | 10.27 | 11.20 | 12.12 |
| | 皖新传媒 | 14.65 | 10.88 | 11.00 |
| | 出版传媒 | 4.90 | 5.94 | 4.94 |
| | 凤凰传媒 | 12.76 | 13.37 | 18.23 |
| | 平均 | 9.77 | 9.39 | 10.39 |
| | 本公司 | 6.36 | 7.47 | 5.41 |
| 存货 周转率 | 时代出版 | 5.81 | 5.70 | 5.34 |
| | 中南传媒 | 5.38 | 5.37 | 4.89 |
| | 皖新传媒 | 6.95 | 7.06 | 6.33 |
| | 出版传媒 | 2.22 | 2.69 | 1.85 |
| | 凤凰传媒 | 2.86 | 1.77 | 2.85 |
| | 平均 | 4.64 | 4.52 | 4.25 |
| | 本公司 | 1.09 | 1.11 | 0.99 |
| 总资产 周转率 | 时代出版 | 0.93 | 0.93 | 0.92 |
| | 中南传媒 | 0.63 | 0.63 | 0.64 |
| | 皖新传媒 | 0.80 | 0.87 | 0.85 |
| | 出版传媒 | 0.55 | 0.58 | 0.55 |

| | | | | |
|--|------|------|------|------|
| | 凤凰传媒 | 0.57 | 0.54 | 0.59 |
| | 平均 | 0.70 | 0.71 | 0.71 |
| | 本公司 | 0.47 | 0.51 | 0.51 |

应收账款周转率指标主要取决于公司给予客户的账期长度及客户的实际回款速度。2014 年度起，受《新华字典》项目政府采购付款周期较长影响，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行业平均值。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指标低于行业平均值，总资产周转率也处于行业内的较低水平，这主要是由本公司的主营业务结构与可比上市公司不同引起的。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本公司以出版业务为主。报告期内，本公司出版业务占主营业务的收入比例在 65%-75%左右，高于可比上市公司。与发行业务、物资贸易业务相比，出版业务的周期较长，占用的存货等资产更多，导致本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指标较低。

（五）最近一期末财务性投资情况分析

1、财务性投资

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的财务性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报表项目 | 投资标的 | 金额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 | 350.82 |
| 其他流动资产 | 理财产品 | 2,589.00 |
| 其他应收款 | 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 | 1,30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本公司子公司持有的基金及股票投资。对于价值下跌幅度超过成本的 50%以上的股票，公司根据成本与报告期末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累积应计提的减值准备 115.99 万元。

本公司采用资金池的形式对子公司的资金进行集中管理。为了更好地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在保证日常营运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资金用来购买理财产品。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一般为 6 个月以内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流动性较强。

2、本公司资金池业务的实施背景及开展情况：

（1）实施资金集中管理的背景

1) 实施资金集中管理前存在的问题

①资金管理模式落后，资金信息滞后。

2013 年以前，发行人及各子公司开立账户过多，资金分散在多个银行的数百个账户中。资金闲置与短缺并存，存贷双高，发行人无法及时了解整体资金结余、贷款、担保规模，投融资工作无法做到统筹规划。

②资金信息化管理程度低。

资金信息化管理缺乏数据汇总平台，信息传递渠道不畅，致使公司资金管理多是事后的、静态的。公司决策者难以及时准确掌握经营全过程的相关信息，不利于对其进行控制管理和统一决策。

2) 实施资金集中管理符合集团化战略

集团化战略是出版集团的“六大战略”之一。实施资金集中管理可大大加快企业集团化进程。

①有助于优化财务资源，发挥资源集中优势

资金是企业的一种重要财务资源。集团化企业实行资金的集中管理，能够充分发挥财务资源的价值最大化，提供良好的财务资源环境，有利于保障集团企业整体战略目标的顺利实施。

A 实现资金集中管理，可以降低集团公司的沉淀货币存量，从而降低贷款总量，使集团企业内部资金的使用效率最大化，使资金使用的成本最小化。

B 能够为建立高效率的财务预算机制打下基础。有利于各成员在集团的统一目标下合理规划收支，集团掌握各类资金流向，发挥集团财务的协同效应。

C 能够获得广泛而通畅的筹、融资渠道和手段。通过集中管理资金可以为金融机构提供大额存款支持，提高集中议价能力。企业需要资金时可以以较低的成本及时融入资金，为企业创造更多的投资机会，使集中的资金能够发挥组合优势，利用各种有效投资渠道实现预期投资目标。

②有助于统一集团内各层级财务之间的目标，保障集团化战略顺利实施

各成员单位在资金管理中都谋求自身利益最大化，势必导致成员单位财务目标对集团整体财务目标的偏离，针对这种矛盾，必须以集团利益最大化为宗旨，对财务目标进行统一协调与规划，在整体与个体财务目标间形成一种相互依存的互动机制。

③有助于强化财务管控力度

加强资金集中管理有利于强化集团公司的财务管控能力。集团公司通过资金流动情况可以了解成员单位的业务概况，通过对成员单位各类收支的有效监督，便于在重大资金投放形成有效的决策约束机制，实现对企业经营活动的动态管理，共同防范风险。

(2) 合作金融机构，资金池的具体形式

2013年9月，发行人成立资金管理委员会。2013年10月，发行人进行合作银行招投标，最后选定工商银行作为资金归集业务合作行，选定交通银行、农业银行、北京银行、中信银行为融资理财合作行。2013年11月28日，发行人与5家银行正式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并与工商银行签署了《委贷资金池产品服务协议》。

发行人资金池体系，采用了基于委贷协议基础之上的实际“资金池”产品，利用工商银行提供的企业网银平台及“资金池”产品服务，搭建发行人（资金池顶点账户）——下属各级企业（资金池分支账户）的二级资金归集账户架构。

在实际资金池模式下，架构中的资金池顶点账户与分支账户资金实时联动，资金全部汇总至顶点账户，分支账户资金为零，仅体现可用余额（上存额度）。分支账户每收到一笔资金，自动归集至顶点账户；分支账户每支付一笔资金，由顶点账户自动下拨。最终，实现了资金收入定向归集，各账户资金支付根据可用余额（上存额度）任意支付，整体资金收支实时反映。

(3) 相关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设计和执行效果。

2013-2015完善制度，按规定程序开展工作。

2013年制定了《资金集中管理办法》、形成了《资金集中管理实施方案》；规定了资金管理的目标、原则，确定了管理构架、运作模式、资金使用与收益分

配规定以及相关会计核算等细则。

2014 年开展一系列建章立制工作，保证了资金运营合规、有序进行。包括：①形成资金管理委员会会议纪要制度，资金管理重大事项经资金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形成纪要；②设立了以“安全性、效益性、流动性”为原则，以资金池净收益数额增长为导向的运作计划和运营目标；③设计了内部委托贷款和定制理财审批流程；④设立资金管理中心支票保管使用登记簿，严格实行印、押（密钥）、证三分管；⑤确立了资金归集情况定期披露制度；⑥严格档案管理制度。

2015 年是资金管理精细化提升之年。根据各企业使用情况的信息反馈，通过银企双方高层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及时沟通，不断完善资金池查询功能，提高所属企业的使用满意度。进一步规范各企业银行账户管理，加强账户开立、撤销等变动情况的备案，实行《银行账户变动备案及收支统计季报制度》。

通过上述过程，本公司逐步建立了一套完善的资金池内部控制制度，并且得到了有效执行。

二、盈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经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 金额 | 占收入的比例 | 金额 | 占收入的比例 | 金额 | 占收入的比例 |
| 营业收入 | 415,650.17 | 100.00% | 410,037.20 | 100.00% | 346,615.85 | 100.00% |
| 减：营业成本 | 274,918.56 | 66.14% | 257,268.00 | 62.74% | 211,718.11 | 61.08%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2,766.08 | 0.67% | 2,627.18 | 0.64% | 2,495.68 | 0.72% |
| 销售费用 | 38,538.18 | 9.27% | 34,169.34 | 8.33% | 30,419.55 | 8.78% |
| 管理费用 | 74,255.57 | 17.86% | 75,222.89 | 18.35% | 66,652.28 | 19.23% |
| 财务费用 | 612.64 | 0.15% | 400.01 | 0.10% | -1,497.71 | -0.43% |
| 资产减值损失 | 7,928.80 | 1.91% | 3,994.07 | 0.97% | 10,150.96 | 2.93%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0.50 | 0.00% | -88.31 | -0.02% | 149.35 | 0.04% |
| 投资收益 | 15,912.90 | 3.83% | 9,105.99 | 2.22% | 3,761.56 | 1.09% |
| 营业利润 | 32,542.73 | 7.83% | 45,373.40 | 11.07% | 30,587.88 | 8.82% |
| 加：营业外收入 | 30,490.98 | 7.34% | 26,330.07 | 6.42% | 22,534.22 | 6.50% |
| 减：营业外支出 | 1,446.30 | 0.35% | 1,889.43 | 0.46% | 1,390.85 | 0.40% |
| 利润总额 | 61,587.41 | 14.82% | 69,814.04 | 17.03% | 51,731.25 | 14.92% |
| 减：所得税费用 | 4,481.20 | 1.08% | 4,038.11 | 0.98% | 3,646.31 | 1.05% |
| 净利润 | 57,106.21 | 13.74% | 65,775.93 | 16.04% | 48,084.94 | 13.87%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8,098.97 | 13.98% | 65,659.67 | 16.01% | 47,672.28 | 13.75% |
| 少数股东损益 | -992.76 | -0.24% | 116.25 | 0.03% | 412.66 | 0.12%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743.96 | 0.18% | -507.04 | -0.12% | -163.83 | -0.05% |
| 综合收益总额 | 57,850.17 | 13.92% | 65,268.89 | 15.92% | 47,921.11 | 13.83%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58,842.93 | 14.16% | 65,152.64 | 15.89% | 47,508.45 | 13.71%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992.76 | -0.24% | 116.25 | 0.03% | 412.66 | 0.12% |

（一）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主营业务收入 | 402,050.79 | 96.73% | 390,333.94 | 95.19% | 332,855.37 | 96.03% |
| 其他业务收入 | 13,599.38 | 3.27% | 19,703.26 | 4.81% | 13,760.47 | 3.97% |
| 合计 | 415,650.17 | 100.00% | 410,037.20 | 100.00% | 346,615.85 | 100.00% |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346,615.85 万元、410,037.20 万元及 415,650.17 万元。公司的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95% 以上。

1、营业收入的构成分析

(1) 按业务类型划分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主营业务 | | | | | | |
| 其中：一、出版 | 285,816.75 | 68.76% | 279,062.05 | 68.06% | 257,608.52 | 74.32% |
| 二、发行 | 47,486.06 | 11.42% | 50,096.46 | 12.22% | 45,554.56 | 13.14% |
| 三、物资供应 | 36,922.59 | 8.88% | 25,550.17 | 6.23% | 14,798.79 | 4.27% |
| 四、印刷 | 24,094.55 | 5.80% | 22,372.87 | 5.46% | 6,847.46 | 1.98% |
| 五、翻译 | 2,662.40 | 0.64% | 6,651.77 | 1.62% | 5,535.96 | 1.60% |
| 六、其他 | 5,068.43 | 1.22% | 6,600.62 | 1.61% | 2,510.08 | 0.72% |
| 小计 | 402,050.79 | 96.73% | 390,333.94 | 95.19% | 332,855.37 | 96.03% |
| 其他业务 | | | | | | |
| 房屋出租 | 4,614.54 | 1.11% | 4,399.44 | 1.07% | 3,309.72 | 0.95% |
| 软硬件销售 | 3,921.98 | 0.94% | 9,652.76 | 2.35% | 6,590.17 | 1.90% |
| 其他 | 5,062.86 | 1.22% | 5,651.06 | 1.38% | 3,860.59 | 1.11% |
| 小计 | 13,599.38 | 3.27% | 19,703.26 | 4.81% | 13,760.47 | 3.97% |
| 合计 | 415,650.16 | 100.00% | 410,037.20 | 100.00% | 346,615.85 | 100.00% |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出版、发行、物资供应、印刷等。其中，出版及发行业务所占的比例较高，报告期内两者收入合计占营业收入合计数比例在 80%以上。

① 出版业务：公司出版业务包括图书出版业务、报刊业务、电子音像制品和版权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出版业务收入中 80%以上为图书出版业务贡献的收入。公司出版的图书包括工具书、教材、专业图书、大众图书等。报刊业务占出版业务收入的比重一般在 8%~12%左右，主要为公司旗下报纸、期刊的发行销售收入和广告收入。

② 发行业务：本公司的发行业务主要为子公司中版教材的教材发行收入。

③ 物资供应业务：公司物资供应业务主要为纸张等印刷耗材的销售取得的收入。

④ 印刷业务：2014 年公司收购新华印刷 51%股权，将产业链拓展到出版物印刷环节，向客户提供印装服务。

⑤ 翻译业务：公司的翻译业务主要为向客户提供的翻译劳务收入。

⑥ 其他业务：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其他收入主要为公司为客户提供的制版加工收入、书展服务收入、作品使用费等其他零散的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收入。

(2) 按地理区域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按地理区域划分情况如下（合并抵销后）：

| 地区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 金额 (万元) | 占比 | 金额 (万元) | 占比 | 金额 (万元) | 占比 |
| 华北地区 | 172,552.10 | 41.51% | 184,961.73 | 45.11% | 150,352.09 | 43.38% |
| 华东地区 | 97,858.29 | 23.54% | 80,063.87 | 19.53% | 66,420.21 | 19.16% |
| 华中地区 | 35,718.80 | 8.59% | 35,371.31 | 8.63% | 31,060.22 | 8.96% |
| 华南地区 | 25,690.42 | 6.18% | 21,671.60 | 5.29% | 21,547.59 | 6.22% |
| 西南地区 | 47,051.38 | 11.32% | 45,297.42 | 11.05% | 47,020.31 | 13.57% |
| 东北地区 | 10,520.41 | 2.53% | 12,836.51 | 3.13% | 10,980.09 | 3.17% |
| 西北地区 | 21,774.50 | 5.24% | 22,828.75 | 5.57% | 15,178.92 | 4.38% |
| 其他 | 4,484.28 | 1.08% | 7,006.02 | 1.71% | 4,056.41 | 1.17% |
| 营业收入 合计数 | 415,650.17 | 100.00% | 410,037.20 | 100.00% | 346,615.84 | 100.00% |

报告期内，发行人华北地区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主要原因是：发行人来自于卓越亚马逊、当当网等电商的销售收入持续增加，上述电商的注册地址均位于华北地区。其次，华东地区和西南地区的收入占比较高，主要是由于与江苏圆周商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华东）和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西南）长期稳定的图书供销协议，使得华东、西南地区的收入占比也较高。其余地区的收入分布较为均匀，终端读者分布较为分散。

(3) 按收入确认方式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按收入确认方式划分情况如下（合并抵销后）：

| 类型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销售商品 | 366,204.59 | 88.10% | 349,330.48 | 85.19% | 293,281.34 | 84.61% |
| 1) 出版物包销或经销 | 103,492.97 | 24.90% | 108,847.52 | 26.55% | 115,911.96 | 33.44% |
| 包销 | 27,625.93 | 6.65% | 28,855.90 | 7.04% | 18,719.29 | 5.40% |
| 经销 | 75,867.03 | 18.25% | 79,991.62 | 19.51% | 97,192.67 | 28.04% |
| 2) 出版物寄销（经销包 | 191,674.90 | 46.11% | 174,223.40 | 42.49% | 117,324.09 | 33.85% |

| 类型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退) | | | | | | |
| 3) 出版物直销 | 19,923.04 | 4.79% | 17,796.93 | 4.34% | 28,775.94 | 8.30% |
| 4) 其他商品销售 | 51,113.68 | 12.30% | 48,462.63 | 11.82% | 31,269.36 | 9.02% |
| 提供劳务 | 34,673.24 | 8.34% | 46,909.52 | 11.44% | 42,862.19 | 12.37% |
| 让渡资产使用权 | 14,772.34 | 3.55% | 13,797.20 | 3.36% | 10,472.32 | 3.02% |
| 合计 | 415,650.17 | 100.00% | 410,037.20 | 100.00% | 346,615.85 | 100.00% |

(4) 主要客户情况

①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各省的新华书店等图书发行机构以及网络书店，报告期内各期的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四、本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六）主要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情况 4、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保持基本稳定。2014 年度，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为北京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亚马逊卓越有限公司、云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和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2015 年度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中新增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苏圆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2016 年度，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收入占全部收入的比例超过 50%的情况。

②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情况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金额 (万元) | 年限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1 | 北京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1,202.50 |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 1.82 |
| 2 |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550.11 | 1-3 个月 | 0.83 |
| 3 | 江苏圆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京东商城) | 11.99 | 1-3 个月 | 0.02 |
| 4 |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 129.04 | 1-3 个月 | 0.19 |
| 5 |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228.97 | 1-3 个月 | 0.35 |
| | 合计 | 2,122.61 | | 3.21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金额 (万元) | 年限 | 比例 (%) |

| | | | | |
|-------------------------|--------------------|----------|---------------------------|-------|
| 1 | 北京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576.45 | 1 年以内、 1-2 年、5 年 以上 | 0.89 |
| 2 |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666.32 | 1 年以内 | 1.03 |
| 3 |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47.47 | 1 年以内 | 0.07 |
| 4 |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 163.23 | 3 个月以内 | 0.25 |
| 5 | 江苏圆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京东商城） | 303.71 | 1 年以内 | 0.47 |
| | 合计 | 1,757.18 | | 2.73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金额（万元） | 年限 | 比例（%） |
| 1 | 北京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714.34 | 1 年以内、5 年以上 | 1.58 |
| 2 |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678.64 | 3 个月以内 | 1.50 |
| 3 | 亚马逊卓越有限公司 | 454.40 | 1 年以内 | 1.00 |
| 4 | 云南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 164.94 | 1 年以内 | 0.36 |
| 5 |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 5.54 | 3 个月以内 | 0.01 |
| | 合计 | 2,017.86 | | 4.45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前五大客户账款的金额合计分别为 2,122.61 万元、1,757.18 万元和 2,017.86 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21%、2.73%和 4.45%。本公司前五大客户均为机构客户，账龄均较短。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14 年、2015 年新增主要客户的期末应收款项大部分已按期收回，2016 年度新增主要客户的期末应收款部分已按期收回，未收回款项已按相关规则计提了坏账准备。

2、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分析

（1）出版

报告期内，本公司出版收入的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 |
|-------|------------|--------|---------|
| | 收入 | 占比 | 变动率 |
| 图书 | 256,159.58 | 89.62% | 6.65% |
| 其中：辞书 | 60,193.60 | 21.06% | -6.63% |
| 教辅教材 | 43,792.40 | 15.32% | 7.56% |
| 一般图书 | 152,173.58 | 53.42% | 12.72% |
| 报刊 | 16,455.76 | 5.76% | -35.69% |
| 电子音像 | 3,043.61 | 1.06% | -21.67% |

| | | | |
|----|-------------------|----------------|--------------|
| 版权 | 10,157.80 | 3.55% | 8.09% |
| 合计 | 285,816.75 | 100.00% | 2.42% |

| 项目 | 2015 年度 | | |
|-------|-------------------|----------------|--------------|
| | 收入 | 占比 | 变动率 |
| 图书 | 240,188.77 | 86.07% | 9.98% |
| 其中：辞书 | 64,469.81 | 23.10% | 23.10% |
| 教辅教材 | 40,713.27 | 14.59% | 14.59% |
| 一般图书 | 135,005.69 | 48.38% | 48.38% |
| 报刊 | 25,590.01 | 9.17% | -5.76% |
| 电子音像 | 3,885.51 | 1.39% | -20.08% |
| 版权 | 9,397.76 | 3.37% | 31.21% |
| 合计 | 279,062.05 | 100.00% | 8.33% |

| 项目 | 2014 年度 | |
|-------|-------------------|----------------|
| | 收入 | 占比 |
| 图书 | 218,387.32 | 84.77% |
| 其中：辞书 | 64,803.10 | 25.16% |
| 教辅教材 | 36,408.09 | 14.13% |
| 一般图书 | 117,176.13 | 45.49% |
| 报刊 | 27,152.85 | 10.54% |
| 电子音像 | 4,905.74 | 1.90% |
| 版权 | 7,162.60 | 2.78% |
| 合计 | 257,608.52 | 100.00% |

报告期内，出版收入按渠道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渠道类型 | 2016 年 | | 2015 年 | | 2014 年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民营书店 | 108,333.47 | 37.90% | 112,752.32 | 40.40% | 95,790.17 | 37.18% |
| 电商 | 50,784.07 | 17.77% | 42,735.78 | 15.31% | 40,765.60 | 15.82% |
| 新华书店 | 87,211.83 | 30.51% | 84,897.93 | 30.42% | 81,826.63 | 31.76% |
| 其他 | 39,487.38 | 13.82% | 38,676.02 | 13.86% | 39,226.13 | 15.23% |
| 合计 | 285,816.75 | 100.00% | 279,062.05 | 100.00% | 257,608.52 | 100.00% |

报告期内，出版收入按可退货与不可退货情况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 | 2016 年度 | 占比 | 2015 年度 | 占比 | 2014 年度 | 占比 |
|------|-------------------|-------------|-------------------|-------------|-------------------|-------------|
| 图书 | | | | | | |
| 可退货 | 201,041.46 | 78.48% | 177,724.15 | 73.99% | 171,604.05 | 78.58% |
| 不可退货 | 55,118.13 | 21.52% | 62,464.63 | 26.01% | 46,783.27 | 21.42% |
| 合计 | 256,159.58 | 100% | 240,188.77 | 100% | 218,387.32 | 100% |

| 期刊 | | | | | | |
|------|------------------|-------------|------------------|-------------|------------------|-------------|
| 可退货 | 5,759.14 | 40.89% | 6,060.61 | 39.42% | 5,409.00 | 30.40% |
| 不可退货 | 8,327.03 | 59.11% | 9,312.49 | 60.58% | 12,382.66 | 69.60% |
| 合计 | 14,086.17 | 100% | 15,373.10 | 100% | 17,791.66 | 100% |
| 电子音像 | | | | | | |
| 可退货 | 463.07 | 15.21% | 441.31 | 11.36% | 1,293.63 | 26.37% |
| 不可退货 | 2,580.54 | 84.79% | 3,444.21 | 88.64% | 3,612.12 | 73.63% |
| 合计 | 3,043.61 | 100% | 3,885.51 | 100% | 4,905.74 | 100% |

① 图书：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图书收入分别为 218,387.32 万元、240,188.77 万元和 256,159.58 万元。

2015 年，公司的图书出版收入较 2014 年稳步增长，增幅为 9.98%。2016 年，公司的图书出版业务较 2015 年增长 6.65%。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出书品种、图书产销量稳步增长。

② 报刊：

公司的报刊业务主要是本公司子公司三联书店主办的《三联生活周刊》以及世图公司主办的《建筑与文化》、《世界临床医学》等专业期刊的出版发行和广告收入。报告期内，公司的报刊业务规模逐步缩小，收入金额和占比也逐年减少。

③ 电子音像：

由于互联网的普及以及网络视听资源的迅速增长，电子音像制品的消费者逐渐转向在线视听和下载。报告期内，电子音像制品的收入呈下降趋势。

④ 版权：

版权收入包括版权转让收入和租型收入。公司的版权收入占出版收入的比例较小，对公司盈利的影响较弱。

(2) 发行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行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单位 | 2016 年度 | 占比 | 2015 年度 | 占比 | 2014 年度 | 占比 |
|------|-----------|--------|-----------|--------|-----------|--------|
| 中版教材 | 39,516.80 | 83.22% | 44,687.53 | 89.20% | 41,008.22 | 90.02% |

| 单位 | 2016 年度 | 占比 | 2015 年度 | 占比 | 2014 年度 | 占比 |
|----------|------------------|-------------|------------------|-------------|------------------|-------------|
| 其他 | 7,969.27 | 16.78% | 5,408.93 | 10.80% | 4,546.35 | 9.98% |
| 发行业务收入合计 | 47,486.06 | 100% | 50,096.46 | 100% | 45,554.56 | 100% |

发行人发行业务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中版教材开展，具体业务包括本公司子公司中华书局、商务印书馆、现代教育、华文出版社等出版的教材发行业务，及其他教育出版单位的教材发行业务。

2016 年度，发行人发行业务收入下降 2,610.40 万元，降幅 5.2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16 年度，中版教材在四川省、河北省、湖南省、广东省市场份额下降，收入下滑。

(3) 物资供应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公司物资供应收入分别为 14,798.79 万元、25,550.17 万元和 36,922.59 万元（合并抵销后）。报告期内，公司物资供应业务收入金额及占比稳步增长，主要原因是：中版联物资业务规模扩大，纸张销售收入占比逐年增加。

(4) 印刷

为完善产业链，发行人于 2014 年 8 月收购新华印刷。2014 年度发行人印刷业务收入金额较小的原因在于当年新华印刷只有 4 个月的收入纳入合并范围。2015 年度至 2016 年度，发行人印刷业务收入金额稳步增长，主要原因为：收购完成后，新华印刷对印刷设备进行了更新改造，产能及效率均实现了提升，印刷业务实现增长。

(5) 翻译

本公司的翻译¹²业务收入主要为翻译劳务收入。报告期内，翻译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汇总数的比例较小，一般在 2%以内。2016 年度，公司翻译业务收入及占比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2016 年 6 月，中国出版将中国翻译转让至出版集团，不再将中国翻译下半年翻译收入纳入合并范围。

¹²中国出版翻译业务主要通过中国翻译开展，2016 年 6 月 30 日，中国翻译转让至出版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其 2016 年 1-6 月翻译收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其他业务收入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 金额 | 变动 | 金额 | 变动 | 金额 | 变动 |
| 其他业务 | 13,599.38 | -30.98% | 19,703.27 | 43.19% | 13,760.48 | 36.44% |
| 一、房屋出租 | 4,614.54 | 4.89% | 4,399.44 | 32.92% | 3,309.72 | 22.13% |
| 二、软硬件收入 | 3,921.98 | -59.37% | 9,652.76 | 46.47% | 6,590.17 | 35.81% |
| 三、其他 | 5,062.86 | -10.41% | 5,651.07 | 46.38% | 3,860.59 | 53.01% |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房屋出租收入、软硬件收入以及其他部分。房屋出租部分收入在报告期内持续增长，主要原因是租赁面积及价格增长；软硬件收入 2016 年度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中译语通转让至出版集团。

(二) 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主营业务成本 | 269,104.33 | 97.89% | 247,835.20 | 96.33% | 205,616.80 | 97.12% |
| 其他业务成本 | 5,814.23 | 2.11% | 9,432.79 | 3.67% | 6,101.31 | 2.88% |
| 合计 | 274,918.56 | 100.00% | 257,267.99 | 100.00% | 211,718.11 |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是主营业务成本，占成本总额的 96% 以上。

1、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分析——按业务类别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合并抵销后）：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出版 | 176,316.81 | 65.52% | 163,915.47 | 66.14% | 154,060.33 | 74.93% |
| 发行 | 29,440.02 | 10.94% | 30,774.66 | 12.42% | 26,804.07 | 13.04% |
| 物资供应 | 35,561.48 | 13.21% | 24,371.99 | 9.83% | 13,924.10 | 6.77% |
| 印刷 | 21,447.37 | 7.97% | 20,650.58 | 8.33% | 7,390.77 | 3.59% |
| 翻译 | 1,357.34 | 0.50% | 2,951.29 | 1.19% | 1,769.69 | 0.86% |
| 其他 | 4,981.30 | 1.85% | 5,171.22 | 2.09% | 1,667.84 | 0.81% |
| 合计 | 269,104.32 | 100.00% | 247,835.21 | 100.00% | 205,616.80 | 100.00% |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合计数分别为 205,616.80 万元、247,835.21 万元和 269,104.32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的变动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主营业务成本以出版业务成本和物资供应业务成本为主，成本结构与收入结构基本保持一致。

2、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分析——按成本项目

公司不同业务的成本构成不同。出版业务的成本主要由印装费、原材料、稿费及校订费等构成。发行业务的成本主要由采购成本构成。物资供应业务的成本主要是印刷物资的采购成本。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各项目明细及所占比例如下（合并抵消后）：

单位：万元

| 主营业务成本类型 | | | | | | |
|-------------------|-------------------|----------------|-------------------|----------------|-------------------|----------------|
| 项目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印装费 | 63,504.62 | 23.60% | 61,889.24 | 24.97% | 54,141.22 | 26.33% |
| 原材料 | 49,875.10 | 18.53% | 47,405.83 | 19.13% | 42,254.27 | 20.55% |
| 版权、稿费、校订 | 41,737.79 | 15.51% | 36,693.81 | 14.81% | 36,905.92 | 17.95% |
| 编录经费 | 21,199.33 | 7.88% | 17,926.59 | 7.23% | 20,758.93 | 10.10% |
| 出版业务成本小计 | 176,316.84 | 65.52% | 163,915.47 | 66.14% | 154,060.34 | 74.93% |
| 图书采购 | 29,440.02 | 10.94% | 30,774.66 | 12.42% | 26,804.07 | 13.04% |
| 发行业务成本小计 | 29,440.02 | 10.94% | 30,774.66 | 12.42% | 26,804.07 | 13.04% |
| 纸张采购 | 35,561.48 | 13.21% | 24,371.99 | 9.83% | 13,924.10 | 6.77% |
| 物资供应业务成本小计 | 35,561.48 | 13.21% | 24,371.99 | 9.83% | 13,924.10 | 6.77% |
| 原材料（印刷） | 12,385.86 | 4.60% | 11,611.73 | 4.69% | 3,716.44 | 1.81% |
| 加工费（印刷） | 4,205.46 | 1.56% | 4,332.62 | 1.75% | 1,721.21 | 0.84% |
| 直接人工（印刷） | 2,956.56 | 1.10% | 2,766.97 | 1.12% | 1,171.52 | 0.57% |
| 制造费用（印刷） | 1,899.48 | 0.71% | 1,939.26 | 0.78% | 781.6 | 0.38% |
| 印刷业务成本小计 | 21,447.36 | 7.97% | 20,650.58 | 8.33% | 7,390.77 | 3.59% |
| 劳务费 | 1,357.34 | 0.50% | 2,951.29 | 1.19% | 1,769.69 | 0.86% |
| 翻译业务成本小计 | 1,357.34 | 0.50% | 2,951.29 | 1.19% | 1,769.69 | 0.86% |
| 其他 | 4,981.30 | 1.85% | 5,171.22 | 2.09% | 1,667.84 | 0.81% |
| 合计 | 269,104.34 | 100.00% | 247,835.21 | 100.00% | 205,616.81 |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为出版业务和发行业务，上述两项业务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在 75%以上。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中出版业务

和发行业务所占的比例较大，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与主营业务收入构成相匹配。

印装费主要指向印刷服务供应商支付的印刷、装订费用。报告期内，印装费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在 20%-30%之间。印装费受单价和数量的共同影响。由于不同种类的图书在印刷和装订环节有不同的要求，因此不同种类图书印装费的单价差异较大。原材料主要是指纸张采购成本。报告期内，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在 22%-24%左右。公司采购的纸张主要包括胶版纸、轻型纸和铜版纸，报告期内该三种纸张的采购单价呈下降趋势，采购均价及变动率见本招股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四、本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十一）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及外购服务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及供应情况”。2016 年底至今纸张市场价格上涨。

成本项目“其他”主要包括了公司下属子公司从事的一些金额相对较小的业务内容。其中：技术开发、网络信息服务 2016 年度成本增加，是随着中版数字 2016 年度扩大外部业务收入而增加；其他项目金额均比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的稿费及校订费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在 14%-18%之间。公司的稿费总体价格水平保持稳定，主要介于 10-200 元/千字或按图书总定价的 4%-15%支付。

3、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为内容提供方、印刷企业和造纸企业，各年度的主要供应商基本保持稳定。本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其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四、本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七）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及外购服务 4、主要供应商情况”。

（三）毛利和毛利率分析

1、综合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各业务毛利率和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合并抵销后）：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 | 毛利率 | 变动 | 毛利率 | 变动 | 毛利率 |
|-------|--------|--------|--------|--------|--------|
| 综合毛利率 | 33.86% | -3.40% | 37.26% | -1.66% | 38.92% |

报告期内，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保持相对稳定。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在 33%-39% 左右。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合并抵销后）：

| 项目 | 时代出版 | 中南传媒 | 皖新传媒 | 凤凰传媒 | 出版传媒 | 平均 | 本公司 |
|---------|--------|--------|--------|--------|--------|--------|--------|
| | 600551 | 601098 | 601801 | 601928 | 601999 | | |
| 2014 年度 | 13.30% | 40.67% | 23.61% | 36.75% | 21.27% | 27.12% | 38.92% |
| 2015 年度 | 11.00% | 41.10% | 21.78% | 37.99% | 20.74% | 26.52% | 37.26% |
| 2016 年度 | 10.84% | 41.08% | 19.99% | 38.70% | 21.20% | 26.36% | 33.86% |

报告期内，本公司综合毛利率高于行业内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值，主要是因为本公司出版的工具书等品种在市场中处于强势地位，毛利率较高。

2、各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业务类型划分的各项业务毛利明细如下（合并抵销后）：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 毛利 | 占比 | 毛利 | 占比 | 毛利 | 占比 |
| 一、出版 | 109,499.92 | 77.81% | 115,146.58 | 75.37% | 103,548.17 | 76.76% |
| 二、发行 | 18,046.04 | 12.82% | 19,321.80 | 12.65% | 18,750.49 | 13.90% |
| 三、翻译 | 1,305.06 | 0.93% | 3,700.48 | 2.42% | 3,766.27 | 2.79% |
| 四、物资供应 | 1,361.11 | 0.97% | 1,178.18 | 0.77% | 874.69 | 0.65% |
| 五、印刷 | 2,647.18 | 1.88% | 1,722.29 | 1.13% | -543.31 | -0.40% |
| 六、其他 | 87.13 | 0.06% | 1,429.40 | 0.94% | 842.24 | 0.62% |
| 主营业务 | 132,946.44 | 94.47% | 142,498.73 | 93.28% | 127,238.55 | 94.32% |
| 综合业务 | 140,731.59 | 100.00% | 152,769.20 | 100.00% | 134,897.73 | 100.00% |

报告期内，本公司业务类型划分的各项业务毛利率明细如下（合并抵销后）：

| 项目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毛利率 | 变动 | 毛利率 | 变动 | 毛利率 |
| 出版 | 38.31% | -2.95% | 41.26% | 1.07% | 40.20% |
| 发行 | 38.00% | -0.57% | 38.57% | -2.59% | 41.16% |
| 物资供应 | 3.69% | -0.92% | 4.61% | -1.30% | 5.91% |
| 翻译 | 49.02% | -6.61% | 55.63% | -12.40% | 68.03% |
| 印刷 | 10.99% | 3.29% | 7.70% | 15.63% | -7.93% |
| 其他 | 1.72% | -19.94% | 21.66% | -11.90% | 33.55% |

| | | | | | |
|---------|--------|--------|--------|--------|--------|
| 主营业务毛利率 | 33.07% | -3.44% | 36.51% | -1.72% | 38.23% |
| 综合毛利率 | 33.86% | -3.40% | 37.26% | -1.66% | 38.92% |

(1) 出版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1) 公司及可比公司的毛利率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出版业务的毛利率情况如下（合并抵销后）：

| 项目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毛利率 | 变动 | 毛利率 | 变动 | 毛利率 |
| 一、出版 | 38.31% | -2.95% | 41.26% | 1.07% | 40.20% |
| 其中：图书 | 39.17% | -0.84% | 40.00% | 0.73% | 39.27% |
| 辞书 | 50.43% | -8.19% | 58.61% | 11.27% | 47.34% |
| 教辅教材 | 26.64% | 0.61% | 26.03% | -0.34% | 26.38% |
| 一般图书 | 38.32% | 2.99% | 35.32% | -3.49% | 38.82% |
| 报刊 | -1.18% | -37.87% | 36.69% | 1.33% | 35.35% |
| 电子音像 | 9.12% | -12.21% | 21.33% | -3.15% | 24.48% |
| 版权 | 89.50% | -4.71% | 94.21% | -3.28% | 97.49% |

报告期内，公司的出版业务合并抵消后毛利率相对稳定，保持在 4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出版业务的毛利率情况如下（合并抵销前）：

| 项目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毛利率 | 变动 | 毛利率 | 变动 | 毛利率 |
| 一、出版 | 38.27% | -2.78% | 41.05% | 0.98% | 40.07% |
| 其中：图书 | 39.08% | -0.74% | 39.82% | 0.77% | 39.05% |
| 辞书 | 50.43% | -8.19% | 58.61% | 11.27% | 47.34% |
| 教辅教材 | 26.64% | 0.61% | 26.03% | -0.34% | 26.38% |
| 一般图书 | 38.18% | 3.14% | 35.04% | -3.38% | 38.42% |
| 报刊 | 1.49% | -35.58% | 37.07% | 1.03% | 36.04% |
| 电子音像 | 7.88% | -10.73 | 18.60% | -5.88% | 24.48% |
| 版权 | 89.50% | -4.71 | 94.21% | -3.28% | 97.49% |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出版业务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合并抵销前）：

| 公司名称 | 项目 | 毛利率% | | | |
|------|---------|---------|---------|---------|-------|
| |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平均 |
| 时代出版 | 出版 | 29.52 | 28.43 | 31.79 | 29.91 |
| | 图书 | - | - | - | - |
| | 其中：教辅教材 | 32.33 | 32.21 | 36.19 | 33.58 |
| | 一般图书 | 24.43 | 21.21 | 25.10 | 23.58 |
| | 报刊 | 23.94 | 23.20 | 40.73 | 29.29 |
| | 电子音像 | - | - | - | - |
| 出版传媒 | 出版 | 32.34 | 33.40 | 31.95 | 32.56 |
| 凤凰传媒 | 一、出版 | 33.64 | 32.78 | 31.37 | 32.60 |

| | | | | | |
|------|---------|-------|-------|-------|-------|
| | 图书 | | | | |
| | 其中：教辅教材 | 30.52 | 28.36 | 28.93 | 29.27 |
| | 一般图书 | 36.83 | 37.25 | 34.61 | 36.23 |
| | 报刊 | 39.55 | 41.37 | 40.57 | 40.50 |
| | 电子音像 | 41.89 | 34.08 | 31.38 | 35.78 |
| 中南传媒 | 出版 | 27.57 | 28.18 | 27.50 | 27.75 |
| | 图书 | | | | |
| | 其中：教辅教材 | 26.02 | 27.04 | 25.79 | 26.28 |
| | 一般图书 | 34.94 | 34.87 | 36.12 | 35.31 |
| | 期刊 | 22.61 | 23.52 | 30.41 | 25.51 |
| | 电子音像 | 22.13 | 20.21 | 18.54 | 20.29 |

注：可比公司出版传媒仅披露了出版业务毛利率，无明细项目；可比公司皖新传媒无出版业务。

2) 发行人与可比公司的毛利率比较分析

发行人出版业务中的教材教辅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基本相当；一般图书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是由于发行人下属部分出版社历史悠久，品牌效益明显，拥有众多经典版权，重印书、再版书较多，长销书重印成本低，导致毛利较高；辞书出版业务毛利率远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图书出版业务毛利率水平，由此导致发行人综合毛利率水平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发行人的辞书出版主要集中于子公司商务印书馆，由其出版的工具书包括《新华字典》、《现代汉语词典》、《牛津高阶英汉双语词典》等都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商务印书馆的出版业务毛利率远高于发行人其他子公司，主要原因是辞书出版以重印为主（版次多），成本主要体现为印装费和原材料，不再涉及校订费和编录经费等成本支出，只有在改版时才需要发生修订费、校订费和编录经费等成本支出。除商务印书馆外，发行人其他子公司出版业务毛利率为 34%-37% 左右，接近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的较高水平。

报告期内，商务印书馆的出版业务收入金额、收入占比及毛利率如下表所示（合并抵销后）：

| 公司 | 2016 年度 | | |
|-------|------------|--------|--------|
| | 出版收入 | 收入 | 毛利率 |
| | (万元) | 占比 | |
| 商务印书馆 | 77,634.60 | 27.16% | 48.43% |
| 其他公司 | 208,182.15 | 72.84% | 34.54% |

| 合计 | 285,816.75 | 100.00% | 38.31% |
|-------|------------|---------|--------|
| 公司 | 2015 年度 | | |
| | 出版收入 | 收入 | 毛利率 |
| | (万元) | 占比 | |
| 商务印书馆 | 73,432.68 | 26.31% | 55.87% |
| 其他公司 | 205,629.37 | 73.69% | 36.05% |
| 合计 | 279,062.05 | 100.00% | 41.27% |
| 公司 | 2014 年度 | | |
| | 出版收入 | 收入 | 毛利率 |
| | (万元) | 占比 | |
| 商务印书馆 | 71,916.03 | 27.92% | 49.99% |
| 其他公司 | 185,692.48 | 72.08% | 36.40% |
| 合计 | 257,608.51 | 100.00% | 40.20% |

(2) 发行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公司发行业务的毛利率较为稳定，保持在 40%左右。

| 项目 | 时代出版 | 中南传媒 | 凤凰传媒 | 皖新传媒 | 出版传媒 | 平均 | 本公司 |
|---------|--------|--------|--------|--------|--------|--------|--------|
| | 600551 | 601098 | 601928 | 601801 | 601999 | | |
| 2014 年度 | 13.72% | 34.04% | 27.27% | 34.01% | 13.24% | 24.46% | 41.16% |
| 2015 年度 | 16.12% | 34.69% | 30.45% | 36.22% | 13.07% | 26.11% | 38.57% |
| 2016 年度 | 20.44% | 35.84% | 31.14% | 30.77% | 12.32% | 26.10% | 38.00% |

本公司发行业务与出版单位进行了较为深入的合作。出版单位主要负责教材出版、印制工作。本公司主要负责：前期调研、策划、研发；教材宣传推广，开拓市场，取得订单；向出版单位下达订单，向客户提供教材；教材培训、回访、交流及其他售后服务；对于出版单位负责的教材出版、印制方面工作，本公司也在合法合规的框架内提供了部分支持工作。

本公司对部分参与研发的教材享有著作权，同时较一般教材发行单位，本公司为出版单位提供了更多的服务，可以获得相对较高的分成或相对较低的成本。另外，本公司发行业务不需要连锁店面及大量的工作人员。因此毛利率较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要高。

(3) 物资供应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物资供应业务毛利率保持相对稳定，均在 3%-6%左右。

(4) 印刷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印刷业务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所示（合并抵消前）：

| 项目 | 时代出版 | 凤凰传媒 | 出版传媒 | 中南传媒 | 平均 | 本公司 |
|---------|--------|--------|--------|--------|--------|--------|
| | 600551 | 601928 | 601999 | 601098 | | |
| 2014 年度 | 19.44% | 18.11% | 22.79% | 16.64% | 19.25% | 7.41% |
| 2015 年度 | 11.62% | 18.37% | 17.65% | 13.23% | 15.22% | 10.49% |
| 2016 年度 | 12.95% | 14.17% | 12.75% | 11.15% | 12.76% | 10.43% |

注 1：可比公司皖新传媒无印刷业务。

发行人印刷业务由下属公司新华印刷开展，公司于 2014 年收购新华印刷 51%股权，其于 2014 年 8 月 19 日完成变更后的工商登记手续被纳入合并范围。发行人印刷业务毛利水平略低于同行业水平，主要是由于新华印刷低毛利产品较多，具体为黑白、平装业务较多，精装、彩装业务较少。同时新华印刷被收购后进行了设备改造，折旧较高。

(5) 翻译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翻译业务主要是公司向客户提供翻译劳务取得的收入。2015 年度，公司的翻译业务毛利率较 2014 年有明显下降，主要是由于北京国际电影节和迪士尼等翻译项目的业务繁杂、难度较高，公司更多地采用了将业务外包给第三方翻译服务供应商的方式，导致翻译业务的毛利率下降到 55.63%。2016 年度，公司的翻译业务毛利率水平进一步下降至 49.02%。翻译业务涉及的类型多样，包括笔译、口译、活动翻译及会展翻译等各种形式，且不同的业务的语言需求、人员需求和难易程度也差别较大，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的翻译业务毛利率有所波动。

(四) 各项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及占营业收入比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 销售费用 | 38,538.18 | 9.27% | 34,169.34 | 8.33% | 30,419.55 | 8.78% |
| 管理费用 | 74,255.57 | 17.86% | 75,222.89 | 18.35% | 66,652.28 | 19.23% |
| 财务费用 | 612.64 | 0.15% | 400.01 | 0.10% | -1,497.71 | -0.43% |
| 合计 | 113,406.40 | 27.28% | 109,792.24 | 26.78% | 95,574.12 | 27.57% |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期间费用主要为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随经营规模的扩大而逐年增加。

1、销售费用

1) 本公司及可比公司销售费用数据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销售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 职工薪酬 | 14,230.45 | 3.42% | 14,332.68 | 3.50% | 11,952.63 | 3.45% |
| 宣传及销售服务费 | 8,411.43 | 2.02% | 7,416.75 | 1.81% | 6,379.35 | 1.84% |
| 运费 | 5,954.46 | 1.43% | 4,593.61 | 1.12% | 3,872.59 | 1.12% |
| 仓储费 | 2,802.72 | 0.67% | 2,210.25 | 0.54% | 2,347.86 | 0.68% |
| 其他 | 7,139.12 | 1.72% | 5,616.05 | 1.37% | 5,867.12 | 1.69% |
| 合计 | 38,538.18 | 9.27% | 34,169.34 | 8.33% | 30,419.55 | 8.78% |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本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30,419.55 万元、34,169.34 万元和 38,538.1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78%、8.33% 和 9.27%。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2014 年度、2015 年度，本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销售费用率（销售费用/营业收入）对比情况如下：

| 项目 | 时代出版 | 中南传媒 | 皖新传媒 | 凤凰传媒 | 出版传媒 | 平均 | 本公司 |
|---------|--------|--------|--------|--------|--------|-------|-------|
| | 600551 | 601098 | 601801 | 601928 | 601999 | | |
| 2014 年度 | 2.51% | 12.51% | 8.89% | 12.48% | 7.60% | 8.80% | 8.78% |
| 2015 年度 | 2.63% | 12.16% | 8.48% | 13.36% | 7.62% | 8.85% | 8.33% |
| 2016 年度 | 2.57% | 12.41% | 7.72% | 13.89% | 7.68% | 8.85% | 9.27% |

2) 本公司销售费用构成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宣传及销售服务费、运费和仓储费，报告期内上述四项费用合计占销售费用比例在 80%以上。

职工薪酬包括向销售人员支付的工资、福利费、计提的奖金等。报告期内公司的人工成本随着公司人数的增加而稳步增长。

公司各年度销售人员数量及人均薪酬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销售费用-薪酬费用 | 14,230.45 | 14,332.68 | 11,952.63 |
| 计入销售费用的人数 | 904.00 | 812.00 | 768.00 |
| 人均薪酬费用 | 15.74 | 17.65 | 15.56 |

报告期内，发行人运费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所示：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运输费用（万元） | 5,954.46 | 4,593.61 | 3,872.59 |
| 运费/营业收入 | 1.43% | 1.12% | 1.12% |

公司各期运输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符合出版行业特征。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的合同中约定运输费用一般由卖方承担。报告期内该模式未发生变化。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运输费用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报告期公司各年度不同仓库类型使用情况如下：

| 项目（各类型发货码洋%） | 租用仓库 | 外包管理 | 新华联合 | 自有仓库或印厂直接发货 | 合计发货码洋（万元） |
|--------------|--------|-------|-------|-------------|------------|
| 2016 年度 | 65.10% | 6.44% | 4.60% | 23.85% | 750,965.91 |
| 2015 年度 | 64.39% | 8.16% | 0.00% | 27.45% | 688,852.28 |
| 2014 年度 | 65.45% | 8.47% | 0.00% | 26.09% | 587,677.52 |

销售费用中的“其他”项目主要包括租赁费、劳务费、差旅费、办公费、包装费、业务招待费、参展费、样书赠阅费以及通讯费、车辆费、通讯费、水电费等一些杂费项目。

2、管理费用

1) 本公司的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管理费用及与营业收入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 职工薪酬 | 47,789.80 | 11.50% | 45,905.29 | 11.20% | 42,373.69 | 12.22% |
| 租赁费 | 3,537.49 | 0.85% | 5,153.99 | 1.26% | 4,843.03 | 1.40% |
| 折旧费 | 3,683.28 | 0.89% | 3,764.47 | 0.92% | 3,029.73 | 0.87% |
| 摊销费 | 3,158.20 | 0.76% | 3,162.52 | 0.77% | 2,633.61 | 0.76% |
| 办公费 | 2,490.50 | 0.60% | 2,250.92 | 0.55% | 2,153.01 | 0.62% |
| 咨询审计费 | 785.50 | 0.19% | 1,509.12 | 0.37% | 816.28 | 0.24% |
| 车辆费 | 809.14 | 0.19% | 764.34 | 0.19% | 778.66 | 0.22% |
| 物业费 | 792.24 | 0.19% | 722.54 | 0.18% | 511.15 | 0.15% |
| 税金 | 275.84 | 0.07% | 509.96 | 0.12% | 431.92 | 0.12% |
| 其他 | 10,933.58 | 2.63% | 11,479.74 | 2.80% | 9,081.20 | 2.62% |
| 合计 | 74,255.57 | 17.86% | 75,222.89 | 18.35% | 66,652.28 | 19.23% |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租赁费以及折旧摊销，合计占管理费用比例为 75%-80%左右。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9.23%、18.35%及 17.86%。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主要为管理人员支付的工资、福利费、计提的奖金等。报告期内，由于业务的发展以及子公司的增加，公司员工人数不断增加，人工成本也相应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的多项建筑工程和平台开发项目完工并转为资产，导致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原值持续增加，从而导致折旧与摊销费用的增长。管理费用中，“其他”项目中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存货盘亏、物业费、管理宣传费、车辆费、水电费、会议费等费用。

2) 本公司管理费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本公司管理费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 项目 | 时代出版 | 中南传媒 | 皖新传媒 | 凤凰传媒 | 出版传媒 | 平均 | 本公司 |
|---------|--------|--------|--------|--------|--------|-------|--------|
| | 600551 | 601098 | 601801 | 601928 | 601999 | | |
| 2014 年度 | 4.95% | 13.33% | 5.70% | 13.07% | 12.01% | 9.81% | 19.23% |
| 2015 年度 | 4.65% | 12.06% | 5.30% | 13.56% | 10.93% | 9.30% | 18.35% |
| 2016 年度 | 4.11% | 11.58% | 5.24% | 13.57% | 11.38% | 9.18% | 17.86% |

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高于同行业水平，主要原因是出版业务占比较高，与发行和文化产品贸易等业务相比，出版业务流程及管理较为复杂故相关费用较高。

报告期内，通过不断完善对管理费用的内部控制，发行人管理费用率自 2014

年开始管理费用率呈现下降趋势。2016 年度发行人管理费用率为 17.86%。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为充裕，在现有业务和经营模式下公司的贷款较少，利息收入一般高于利息支出额。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利息支出 | 410.47 | 192.50 | 399.43 |
| 减：利息收入 | 1,075.70 | 1,310.96 | 3,987.00 |
| 加：汇兑损失 | 10.80 | 4.97 | 35.88 |
| 加：其他支出 | 209.66 | 112.50 | 111.98 |
| 加：三类人员精算福利支出 | 1,057.40 | 1,401.00 | 1,942.00 |
| 合计 | 612.64 | 400.01 | -1,497.71 |

财务费用中，2015 年利息收入大幅度减少，是因为中国出版通过设立资金池加强股份公司层面资金管理，因使用银行存款购买理财产品等产生的收益通过投资收益科目核算，财务费用构成项目变动合理。

（五）其他影响损益项目的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其他影响损益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 税金及附加 | 2,766.08 | 0.67% | 2,627.18 | 0.64% | 2,495.68 | 0.72% |
| 资产减值损失 | 7,928.80 | 1.91% | 3,994.07 | 0.97% | 10,150.96 | 2.93%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0.50 | 0.00% | -88.31 | -0.02% | 149.35 | 0.04% |
| 投资收益 | 15,912.90 | 3.83% | 9,105.99 | 2.22% | 3,761.56 | 1.09% |
| 营业外净收入 | 29,044.68 | 6.99% | 24,440.64 | 5.96% | 21,143.37 | 6.10% |
| 所得税费用 | 4,481.20 | 1.08% | 4,038.11 | 0.98% | 3,646.31 | 1.05% |

报告期内，上述几个项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不大，对公司损益的影响较小。

1、税金及附加

公司的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文化事业建设费和房产税等。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 号）文件，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后在管理费用中核算的车船税、印花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税金共计 474.80 万元调整至税金及附加科目核算，调整后 2016 年 1-4 月仍在管理费用税金中列报金额为 275.84 万元。

2、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坏账损失 | 1,674.62 | -2,782.36 | 2,408.60 |
| 存货跌价损失 | 5,876.84 | 6,903.94 | 7,716.25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376.33 | -127.51 | 26.11 |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1.02 | - | - |
| 合计 | 7,928.80 | 3,994.07 | 10,150.96 |

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是坏账损失和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计提坏账政策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3、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营业外收支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营业外收入 |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124.05 | 394.88 | 5.35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1.65 | 394.88 | 5.35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122.40 | - | - |
| 接受捐赠 | 0.06 | - | 0.49 |
| 政府补助 | 28,002.27 | 22,579.76 | 20,562.76 |
| 盘盈利得 | 53.64 | 83.08 | 8.75 |
|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 304.38 | 624.29 | 100.26 |
| 拆迁补偿收入 | 794.50 | 1,892.86 | 1,738.89 |
| 其他 | 1,212.08 | 755.19 | 117.72 |
| 合计 | 30,490.98 | 26,330.07 | 22,534.22 |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营业外支出 |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29.79 | 51.29 | 92.62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20.79 | 51.29 | 92.62 |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9.00 | - | - |
| 对外捐赠 | 1,134.13 | 1,616.06 | 1,258.38 |
| 其他 | 282.38 | 222.09 | 39.85 |
| 合计 | 1,446.30 | 1,889.43 | 1,390.85 |

公司的营业外收入主要是国家重点出版项目获得的政府补助收入。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收入逐年增加，主要是由于国家重点出版项目的增加导致政府补助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支出主要是人民文学、商务印书馆等子公司的对外图书捐赠支出。

4、税收情况

（1）税收政策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使用的税收政策情况请参见本招股书“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四、主要税项及优惠”。另外，税收政策调整使本公司面临风险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一、税收优惠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

（2）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所得税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 4,832.07 | 5,058.40 | 4,180.12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350.87 | -1,020.28 | -533.81 |
| 合计 | 4,481.20 | 4,038.11 | 3,646.31 |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本公司的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28%、5.78%和 7.05%。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属于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单位，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实际税率较低。

（六）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1、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8,669.27 | 343.60 | -178.48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22,269.45 | 16,186.00 | 11,289.51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114.35 | 150.00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5.75 | 475.02 | 32.66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7.89 | 624.03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948.15 | 1,517.28 | 667.88 |
| 设定受益计划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 2,042.00 | - | 2,709.00 |
| 小计 | 34,056.86 | 19,295.93 | 14,520.57 |
| 所得税影响额 | 2,205.12 | 1,048.50 | 257.34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262.31 | 275.76 | -67.77 |
| 合计 | 31,589.43 | 17,971.67 | 14,331.00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8,098.97 | 65,659.67 | 47,672.28 |
| 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影响占比 | 54.37% | 27.37% | 30.06%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6,509.54 | 47,688.00 | 33,341.27 |

2、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本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在出版行业具有悠久的历史和丰富的行业经验，具有较强的品牌优势和专业能力，每年均有多个项目入选国家及地方各部门的重点扶植项目，并持续获得补贴或奖励，本公司各年度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与图书出版产品相关的补助 | 16,184.60 | 10,409.48 | 6,870.76 |
|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补助 | 1,135.29 | 2,743.97 | 2,231.83 |
| 与项目相关的补助 | 4,765.19 | 2,768.40 | 1,616.54 |
| 与行业性相关的补助或奖励 | 184.37 | 264.14 | 570.38 |
| 小计 | 22,269.45 | 16,186.00 | 11,289.51 |

将上述政府补助从非经常性损益中扣除，则本公司各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 | | | |
|----------------------|-----------|-----------|-----------|
|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 11,787.41 | 3,109.93 | 3,231.06 |
| 所得税影响额 | 734.25 | 84.62 | -26.24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137.22 | 186.69 | -143.40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性净损益 | 10,915.94 | 2,838.62 | 3,400.70 |
| 扣除非经常性净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 47,183.03 | 62,821.06 | 44,271.58 |

(七) 业绩波动分析

1、报告期内中国出版业绩变动情况

(1) 中国出版报告期内一季度、半年度及全年业绩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期间 | 2017年 | 2016年 | 2015年 | 2014年 |
|----------------------|------|-------------------------|------------|------------|------------|
| 营业收入 | 1-3月 | 62,752.78 | 46,491.88 | 49,965.09 | 50,307.83 |
| | 1-6月 | 164,114.10 至 181,389.27 | 147,016.91 | 142,934.86 | 137,718.67 |
| | 全年 | - | 415,650.17 | 410,037.20 | 346,615.85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 1-3月 | -9,781.15 | -400.83 | -2,955.83 | 514.95 |
| | 1-6月 | 3,802.39 至 4,647.36 | 7,913.78 | 10,267.07 | 13,505.40 |
| | 全年 | - | 58,098.97 | 65,659.67 | 47,672.28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 1-3月 | -11,328.99 | -12,633.58 | -4,409.51 | -585.48 |
| | 1-6月 | -1,175.33 至 -565.90 | -9,695.94 | 3,918.46 | 10,407.86 |
| | 全年 | - | 26,509.54 | 47,688.00 | 33,341.27 |

注：2014年一季度、2015年一季度、2016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17年一季度数据经审阅；2014年半年度、2017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15年半年度、2016年半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

(2) 报告期内各年度变动原因

① 2015年度变动情况

2015年一季度，发行人营业收入与2014年同期基本持平，2015年半年度及2015全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较2014年同期增长。2015年一季度、半年度，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及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幅度较大，但2015全年度较2014年度相比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与2014年度相比，发行人2015年度业绩相对集中于下半年。

② 2016年度变动情况

2016年一季度、半年度及全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但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及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出现下降，主要原因为商务印书馆、三联书店、中版教材、新华联合、中国翻译及中译语通转出等特殊因素造成。具体情况如下：**a**、由于受新华字典项目影响，2013年度商务印书馆新华字典销售收入实现了爆发式的增长，2015年商务印书馆与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签署了《新华字典》稿费调减的补充协议，并在2015年一次性冲减了2013年、2014年的稿费，因此使2015年业绩增高了3,453.86万元。2016年该因素消失，致使2016年同比出现下降。

b、三联书店与合作商力度公司于2016年就2015年4月至2016年3月的收费进行协商调整，免除了对方2016年1至3月广告费；此后，三联书店由于对方停滞回款，不能合理判断经济利益是否能够流入，因此，三联书店未确认2016年4至12月广告收入。本着谨慎性原则，上述两项因素导致2016年度三联书店未确认广告收入，因力度合作事项导致2016年度净利润下降7,120.75万元。为此，三联书店已就合作商力度公司的广告欠款于2017年初提请司法诉讼，该诉讼正在进行过程中，有望收回至少大部份欠款。

c、中版教材主要因市场份额下降，部分省份教材收入下降等因素影响，导致2016年业绩下滑，较上年净利润降低1,732.36万元。

d、新华联合物流基地2016年下半年完工后投入运营，因在运营初期且只有一个季度时间的生产期，收入尚未形成规模但相应资产已自达到使用状态之日起开始计提折旧等因素导致2016年度亏损，较上年度下降1,700.42万元。

e、报告期内，发行人将中国翻译、中译语通转让至出版集团，其中中译语通股权转让于2016年1月15日完成工商变更，中国翻译股权转让于2016年6月30日完成工商变更。上述转让完成后，中译语通、中国翻译不再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

2014年中国翻译（含中译语通）实现营业收入15,773.58万元，净利润1,571.2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1,587.87万元。2015年中国翻译（含中译语通）实现营业收入15,955.70万元，净利润1,527.3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1,369.00万元。

③ 2017年度变动情况

2017年一季度及半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2017年一

季度及半年度，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出现下降，主要原因是：受中国出版转让中译语通、中国翻译影响，2016年度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金额较高。2017年一季度及半年度，发行人扣非后归母净利润较2016年同期实现增长。

与2015年度、2014年度同期比较，2017年一季度及半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增长，但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及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出现下降，主要原因是：2016年度业绩变动影响因素中的三联书店、中版教材、新华联合等特殊因素造成。

2、报告期内，一季度亏损（扣非归母净利润）呈扩大态势的原因

报告期内，2015年一季度、2016年一季度扣非归母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大幅降低，2017年一季度扣非归母净利润较上年同期略有增加。

（1）2015年一季度扣非归母净利润亏损呈扩大态势的主要原因

①管理费用增加

2015年一季度，发行人管理费用较2014年同期增加2,299.52万元，主要原因是发行人业务的发展以及子公司的增加，公司员工人数不断增加，人工成本也相应增长。

由于受收入季节性影响，每年一季度是全年收入规模最低的期间，受规模效应影响，费用的变化对业绩的影响更为敏感，该因素导致2015年一季度亏损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②2015年一季度，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较2014年同期增加503.82万元。

③受市场因素影响，三联书店、世图公司、中华书局、商务印书馆等发行人子公司2015年一季度毛利率水平整体略有下降。主要受上述因素影响，发行人2015年一季度较上年同期毛利金额下降1,199.36万元。

2015年一季度发行人扣非归母净利润虽出现下降，但是随着三、四季度的收入大幅增加，业绩进入上升通道，最终发行人2015年度业绩较上年度增加。

（2）2016年一季度扣非归母净利润亏损呈扩大态势的主要原因

①发行人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增加

2016年一季度，发行人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较2015年度同期增加2,117.93

万元，主要原因是发行人 2016 年度加强营销力度，宣传及销售服务费用增加。

②三联书店广告收入因不能确定经济利益流入，自 2016 年开始未再确认收入，导致 2016 年一季度亏损较上年同期增加。三联书店广告收入是直接进行全国代理，该收入对应的成本极低，广告收入变化也直接形成对当期业绩的影响。

③受市场因素影响，商务印书馆、中版教材、东方出版中心等发行人子公司 2016 年一季度收入有所减少；中译语通股权转让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完成工商变更，不再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报告期内，公司出版业务毛利率水平整体略有下降。主要受上述因素影响，发行人 2016 年一季度较上年同期毛利金额下降 4,546.38 万元。

3、2014 年上半年业绩明显好于报告期其他年度的原因

上文提到的导致 2015 年、2016 年业绩下降的因素也是 2014 年上半年业绩明显好于其他年度的原因，除此之外还包括：公司 2014 年上半年完成的相关政府补助项目较少，无对应成本费用发生，该事项直接导致 2014 年上半年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小于报告期其他年度。

4、未来业绩趋势

(1) 造成发行人业绩变动的影响因素

造成发行人 2016 年度、2017 年度业绩变动影响因素中的三联书店、商务印书馆、中版教材、新华联合等因素对发行人不具有持续性影响，具体如下：

①商务印书馆调整版税为偶发性因素，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不具有持续性影响。

②三联书店与广告商力度公司的诉讼为偶发性因素，但传统纸媒广告业绩下滑的趋势为受新媒体冲击所致，该因素影响是持续的。为应对新媒体的冲击，三联书店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之一“三联生活周刊“中阅读”项目”即为应对措施之一。

三联生活周刊“中阅读”项目募投项目概况如下：“中阅读”为介于电子书阅读和碎片阅读之间的一种电子阅读方式。从体量上讲，相当于 3-5 万字篇幅的类电子书，也相当于周刊扩大的封面故事；从呈现形式上讲，除了文字，还包括图片、视频、音频、地图等多媒体传播。这种阅读形式，在美国已有成功尝试，

国内尚缺乏相关产品形态。“中阅读”系针对某一专题的快速与深度的分析与报道，可读性与可传播性是其重点，完全原创，跟三联生活周刊纸质杂志内容无重合，并非纯文字版，而是视频、图片、文字与声音再整合后的新产品。三联生活周刊“中阅读”项目是新媒体升级项目，以“中阅读”为核心理念，以独具品味的文字、图片、音频、视频等原创资讯为载体，挖掘并满足用户对工作、生活、娱乐等各类深层次的内容需求，致力于打造一个中高收入群体的精致阅读平台。从2017年4月上线试运行以来情况看，阅读及广告市场前景可期。

③中版教材市场份额下降为动态因素，随着营销力度加大，发行人积极争取新的市场份额。

④新华联合变动主要为运营初期所致，随着业务的逐渐开展和产能的充分释放将消除该影响，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不具有持续性影响。

（2）发行人经营环境

近年来，中央致力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2016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第三章“主要目标”中强调：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文化部在2017年2月发布的《文化部“十三五”时期文化发展改革规划》及2017年4月发布的《文化部“十三五”时期文化产业发展规划》中均提到：到2020年，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结合目前的政策导向，发行人所处行业政策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根据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发布的《2016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我国新闻出版产业保持较快增长，2016年全国出版、印刷和发行服务实现营业收入23,595.8亿元，较2015年增加1,939.9亿元，增长9%。

结合行业政策及行业发展情况，发行人在经营环境等方面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八）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本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口径计算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比较如下：

| 项目 | 时代出版 | 中南传媒 | 皖新传媒 | 凤凰传媒 | 出版传媒 | 平均 | 本公司 |
|--------|--------|--------|--------|--------|--------|-------|--------|
| | 600551 | 601098 | 601801 | 601928 | 601999 | | |
| 2014年度 | 9.19% | 14.36% | 11.12% | 10.80% | 2.02% | 9.50% | 11.29% |
| 2015年度 | 7.42% | 15.44% | 10.42% | 8.88% | 1.98% | 8.83% | 13.53% |
| 2016年度 | 5.22% | 14.83% | 9.28% | 8.31% | 1.84% | 7.90% | 6.57% |

2014年度至2015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口径计算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由于公司获益于《新华字典》项目，营业收入的综合毛利率较高，导致该年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高。2015年本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为13.53%，较2014年小幅增加。

三、现金流量分析

(一) 报告期现金流分析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度 |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3,191.61 | 33,385.55 | 94,731.05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7,270.34 | -35,043.79 | -783.21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280.21 | 14,247.86 | 39,433.76 |
|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5.36 | 1.13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5,201.47 | 12,594.98 | 133,382.72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17,268.87 | 304,673.89 | 171,291.16 |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32,470.34 | 317,268.87 | 304,673.89 |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现金流较为充裕。2014年度至2016年度，由于经营状况良好，公司持续现金净流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持续增加。

(二) 报告期现金流入流出结构分析

1、报告期资金流入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度 |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89,325.66 | 30.46% | 499,857.91 | 24.08% | 464,713.60 | 34.51% |
|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 | 1,089,223.19 | 67.79% | 1,552,484.65 | 74.80% | 828,557.62 | 61.53% |

| | | | | | | |
|--------------|---------------------|----------------|---------------------|----------------|---------------------|----------------|
| 入小计 | | | | | | |
|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8,171.22 | 1.75% | 23,129.90 | 1.12% | 53,252.38 | 3.95% |
| 总计 | 1,606,720.07 | 100.00% | 2,075,472.46 | 100.00% | 1,346,523.60 |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入主要是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和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二者合计占资金流入总额的 95%以上。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公司为了更好地让货币资金保值增值，将部分银行存款用于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在到期赎回时产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流入，因此造成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大幅增加。

2、报告期资金流出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度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46,134.06 | 28.03% | 466,472.36 | 22.61% | 369,982.55 | 30.50% |
|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126,493.53 | 70.78% | 1,587,528.44 | 76.96% | 829,340.84 | 68.36% |
|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8,891.01 | 1.19% | 8,882.04 | 0.43% | 13,818.62 | 1.14% |
| 总计 | 1,591,518.59 | 100.00% | 2,062,882.84 | 100.00% | 1,213,142.01 |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出主要是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出和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二者合计占资金流出总额的 95%以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2014 年度、2015 年度以及 2016 年度，由于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以及新华联合物流中心等大型基建项目的投资，导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大幅增加至现金流出总额的 70%左右。

3、报告期资金流入流出比分析

| 项目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流出比 | 1.10 | 1.07 | 1.26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流出比 | 0.97 | 0.98 | 1.00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流出比 | 1.49 | 2.60 | 3.85 |
| 总流入比总流出 | 1.01 | 1.01 | 1.11 |

2014 年度至 2016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流出比均大于 1，说明公司经营活动收支情况良好，现金收入能够满足现有经营活动的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小于现金流出，主要是由于：第一，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多个基建项目及平台开发项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购建支出较大；第二，报告期内，公司收购新华印刷 51% 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大于现金流出。2014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为 53,252.38 万元，现金流入流出比为 3.85，主要是由于：第一，公司于 2014 年初收到各股东同比例增资款 26,561.03 万元；第二，本公司子公司新华联合收到少数股东增资 24,069.00 万元。2015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流出比为 2.60，主要是由于子公司增资收到少数股东的增资款项以及取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资金的委托贷款造成的现金流入增加。2016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流出比为 1.49，系新华联合吸收投资款项引起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增加及公司取得借款金额增加。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1、重大在建工程项目

报告期末，账面价值超过 1,000 万元的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如下：

| 序号 | 项目 | 账面价值（万元） |
|----|------------------|-----------|
| 1 | 中国大百科全书第三版项目 | 13,434.37 |
| 2 | 百年经典出版资源总库 | 2,787.48 |
| 3 | 经典古籍 | 2,750.54 |
| 4 | 文艺、学术数据出版平台及应用系统 | 1,519.46 |
| 5 | 电子书包 | 1,408.38 |
| 6 | 中华字库 | 1,006.36 |
| 合计 | | 22,906.59 |

2、固定资产购建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账面原值超过 1,000 万元的固定资产购建项目如下：

| 序号 | 项目 | 账面原值（万元） |
|----|----------|-----------|
| 1 | 新华联合物流中心 | 87,567.76 |

| 序号 | 项目 | 账面原值（万元） |
|----|------------------|------------------|
| 2 | 出版能力建设项目大百科办公楼改造 | 7,219.08 |
| 3 | 三联书店房产 | 2,670.0 |
| 4 | 营销网点建设 | 1,229.37 |
| 合计 | | 98,686.21 |

3、无形资产购建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账面原值超过 1,000 万元的无形资产购建项目如下：

| 序号 | 项目 | 账面原值（万元） |
|----|-------------------|------------------|
| 1 | 智慧语联网三期 | 4,710.74 |
| 2 | 语联网二期项目软件 | 2,487.92 |
| 3 | 中国音乐数字出版与发行平台（一期） | 2,345.97 |
| 4 | 数字出版网一期二阶段 | 1,545.06 |
| 5 | 数字出版网一期 | 1,358.23 |
| 6 | 商务百年出版资源数字化工程 | 1,202.20 |
| 7 | 《中国大百科全书》第三版 | 1,100.00 |
| 合计 | | 14,750.12 |

4、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本公司账面价值超过 1,000 万元的重大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 序号 | 项目内容 | 金额（万元） |
|----|---------------------|------------------|
| 1 | 购买新华印刷 51%股权及增资 | 20,890.10 |
| 2 | 对新华联合增资 | 10,656.00 |
| 3 | 对大百科增资 | 6,000.00 |
| 4 | 对商务印书馆增资 | 5,402.96 |
| 5 | 对中华书局增资 | 4,189.91 |
| 6 | 中译出版分立 | 3,844.35 |
| 7 | 对人民音乐增资 | 3,461.17 |
| 8 | 对中版数字增资 | 3,439.00 |
| 9 | 对三联书店增资 | 2,957.43 |
| 10 | 对美术总社增资 | 2,092.81 |
| 11 | 对民主法制社增资 | 1,400.00 |
| 12 | 投资设立中版文化（持有 100%股权） | 1,040.00 |
| 13 | 对中版教材增资 | 1,000.00 |
| 合计 | | 66,373.73 |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量

1、中国出版集团出版发行综合业务楼项目

（1）项目概况

2011年3月，中华书局、商务印书馆、人民音乐、三联书店、中版教材、商务印书馆国际、新华书店总店、荣宝斋与出版集团签订《中国出版集团出版发行综合业务楼联建协议书》，其中参与签署该协议的前6家公司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协议约定，协议各方拟共同出资参与出版集团出版发行综合业务楼项目（后更名为“出版集团出版创意中心”项目）的建设。各方出资为：商务印书馆出资36,284.32万元，三联书店出资8,330.85万元，人民音乐出资2,776.95万元，中版教材出资5,553.90万元，中华书局出资1,805.02万元，商务印书馆国际出资971.93万元，荣宝斋出资2,776.95万元，出版集团总部出资13,884.75万元。

根据《中国出版集团出版发行综合业务楼联建协议书》的约定，各方出资暂按每平方米11,000元计算所分得建筑面积。同时，各方同意，最终投入的建设资金应以经各方审核同意的项目决算审计报告中确认的金额为准，并以此向各出资方进行结算，资金多退少补。该联建项目竣工后，综合业务楼力争分别办至各联建单位名下，如需缴纳土地出让金，由各联建单位分别补缴。

（2）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联建项目已取得的进展情况如下：

| 取得时间 | 发文部门 | 批复名称 | 批复文号 | 批复内容 |
|-------------|----------------|--|-------------------|---|
| 2013年3月15日 | 北京市规划委员会 | 《北京市规划委员会关于中国出版创意中心项目用地规划指标的函》 | 市规函(2013)345号 | 同意将该用地性质调整为新闻出版用地,容积率为5.0,建筑高度80米左右,以审定方案为准 |
| 2013年6月6日 | 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 | 《关于同意中国出版集团公司办理西城区红莲南路28、30号院规划调整手续的函》 | 国管房地(2013)193号 | 确认西城区红莲南路28、30号院土地(土地证号:京宣央国用[2010出]第00009号、京宣央国用[2010划]第00008号)属我局归口管理的中央国家机关在京单位用地,现由出版集团所属新华出版物流通有限公司和新华书店总店分别使用;同意出版集团作为主体办理上述地块共计28,878.05平方米土地的规划调整手续 |
| 2013年8月7日 | 中共中央宣传部办公厅 | 《中央宣传部办公厅关于同意开发建设中国出版创意中心的函》 | (2013)172号 | 同意将“中国出版发行综合业务楼”项目变更为“中国出版创意中心”项目,项目建设用地为28,878.05平方米,容积率为5.0,建筑面积不超过16万平方米(含地下建筑面积,不含保留建筑面积) |
| 2013年8月9日 | 北京市规划委员会 | 《北京市规划委员会建设项目规划条件》 | 2013规条授字0008号 | 确认中国出版创意中心项目位于西城区红莲南路28、30号,规划建设用地性质为C31新闻出版用地,容积率小于等于5.0,总用地规模37,000平方米,项目建设用地规模29,000平方米,建筑控制高度小于等于80米 |
| 2013年10月15日 | 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 | 《关于同意办理中国出版集团公司中国出版创意中心项目用地手续的函》 | 国管房地(2013)393号 | 同意中国出版创意中心项目用地申请;要求出版集团尽快办理上述土地使用权登记手续 |
| 2013年11月1日 | 北京市西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项目备案通知书》 | 京西城发改(备)(2013)59号 | 确认项目地点为红莲南路28号、30号,总占地面积37,0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56,000平方米,总投资125,400万元 |
| 2014年3月14日 | 北京市国土资源局 | 《北京市国土资源局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 京国土规预(2014)023号 | 同意中国出版创意中心项目通过用地预审,用地总规模为2.9公顷,项目初步确定以有偿方式供应土地 |
| 2014年7月1日 |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 |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关于中国出版创意中心项目供地方式的函》 | 西府函(2014)80号 | 确认项目总用地面积为28,878.05平方米,为出版集团自有土地,建成后总建筑面积为156,670平方米,规划建设用地性质为C6新闻出版用地,用地符合西城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以及国家和本市相关供地政策,建议该项目采用协议出让方式供地 |

| 取得时间 | 发文部门 | 批复名称 | 批复文号 | 批复内容 |
|-------------|----------------|--|------------------|--|
| 2015年9月15日 | 北京市国土资源局西城分局 | 《土地权属审查告知书》 | 西权属审(2015)字第041号 | 确认出版集团为西城区红莲南路28、30号宗地面积30,175.93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人(承受人) |
| 2015年10月26日 | 北京市西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京西城发改(备)(2015)41号 | 《项目备案通知书》 | 同意该项目重新备案,确认该项目总占地面积37,0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56,000平方米,总投资125,400万元,有效期两年 |
| 2015年11月17日 | 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 | 《关于中国出版集团办理西城区红莲南路28、30号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有关事项的函》 | 国管房地(2015)489号 | 同意按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意见办理西城区红莲南路28、30号约28,878.05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并按照规定比例将评估核定的土地收益上缴中央财政;项目建成后,上述土地仍属中央国家机关在京单位用地归口管理,涉及土地使用权划转、转让、出租、抵押、拆迁占地等事项,需经该局另行审核 |
| 2015年11月18日 | 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 | 《土地收益缴款通知书》 | - | 要求出版集团就上述土地处置事项须上缴土地收益2,473.7万元 |
| 2015年12月31日 | 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 | 《土地处置事项备案函》 | 2015-001 | 确认已知悉红莲南路28号、30号土地无偿划转事项,要求出版集团按照相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
| 2016年2月17日 | 北京市国土资源局 | 《关于同意中国出版集团公司中国出版创意中心项目用地预审延期的意见》 | - | 同意京国土规预[2014]023号《北京市国土资源局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延期一年,自2016年3月14日起计算 |
| 2016年4月12日 | 北京市规划委员会 | 《关于中国出版创意中心项目设计方案的审查意见》 | 2016规复函字0034号 | 原则同意中国出版创意中心项目的设计方案,总用地面积37,674.456平方米,其中建设用地面积30,175.93平方米,代征道路用地面积7,498.52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44,140.93平方米,其中新建建筑面积109,706.21平方米,保留建筑面积34,434.72平方米,建筑高度80米,容积率3.5,在申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之前,需商国土主管部门完善土地出让手续,并征求发改、人防等主管部门的意见等,在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之前,还需征求园林绿化主管部门的意见 |
| 2016年5月11日 | 出版集团 | 《北京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申请书》 | - | 申请办理位于西城区红莲南路28/30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手续,项目名称为中国出版创新中心项目,该项目为新建设项目,项目用地为出版集团自有用地 |

| 取得时间 | 发文部门 | 批复名称 | 批复文号 | 批复内容 |
|------------|---------------|------------------------------|--------------------|---------------------------|
| 2016年7月20日 | 北京市西城区环境保护局 | 《关于中国出版创意中心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的批复》 | 西环保项目审字〔2016〕0180号 | 同意办理位于西城区红莲南路28号、30号的建设项目 |
| 2017年1月5日 | 中央国家机关人民防空办公室 | 《人防工程设计审核批准通知单》 | 国机防工准字〔2017〕1号 | 经审查中国出版创意中心项目合格 |

《联建协议》签署后，联建项目的设计方案及审批进度先后受到项目规划指标调整、中央严控“楼堂馆所”、“非首都功能疏解”、“北京市整体规划”调整等政策的影响，进展未达预期。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中国出版创意中心”项目调整后的方案尚未取得规划批复，土地出让手续也尚未办理完毕。根据出版集团出具的书面承诺，出版集团将尽一切努力积极推进联建项目的后续审批、土地出让及开发建设等相关手续。

出版集团于2017年7月5日承诺：

“如上述联建项目未能在2019年12月31日前办理完毕土地出让手续，或未能在取得出让土地使用权证之日起5年内办理完毕房产土地的分割手续，则本公司承诺将以货币资金向作为联建单位的股份公司各子公司全额返还其已投入的资金，并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作为联建单位的股份公司各子公司支付利息。”

(3) 未来投资概算、预算

根据《联建协议》约定，各联建单位对红莲南路 30 号土地的资金投入包括三大部分：新华书店总店的土地补偿金（土地费用）、建设资金（预估工程总价）以及土地出让金。其中，预估工程总价 45,846 万元为《联建协议》约定的综合业务楼总建筑面积 69,464 平方米乘以每平方米单价 6,600 元得出；支付给新华书店总店土地补偿金约 2.65 亿元。上述两项合计为各联建单位（新华书店总店除外）的出资总额，即 72,384.67 万元。

根据《联建协议》对后续建设资金及补偿金的出资安排及土地出让金分摊的约定，发行人各子公司对联建项目后续的具体投入和进度情况如下：

| 序号 | 支付时点 | 款项类别 | 金额 (万元) |
|----|--------------|----------------------|------------------|
| 1 | 办理土地出让时 | 预计土地出让金 | 52,123.21 |
| 2 | 办理土地出让时 | 土地收益金 | 871.20 |
| 3 | 项目开工前 | 《联建协议》建设资金及土地补偿金 30% | 16,716.89 |
| 4 | 项目开工后 24 个月内 | 《联建协议》建设资金及土地补偿金 30% | 16,716.89 |
| 5 | 项目开工后 36 个月内 | 《联建协议》建设资金及土地补偿金 5% | 2,786.15 |
| 合计 | | | 89,214.34 |

《联建协议》签署后，联建项目的设计方案发生较大变化，项目用地规模和建筑规模及投资资金均有所增加，且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变更后的联建项目尚未取得北京市规划委员会等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各联建方也尚未就调整后的联建项目签署补充协议，在此情况下，出版集团确认并承诺，各联建方将继续履行《联建协议》的相关约定，对于超出《联建协议》约定以外的项目新增建筑面积及由此所产生的一切新增的投资成本（包括土地补偿金、建设资金及土地出让金等）均由出版集团享有和承担。

(4) 未来联建项目分配情况

根据《联建协议》的约定，新华书店总店负责提供项目建设用地，其他各联建单位负责提供项目的全部建设资金及新华书店总店的土地补偿金，综合业务楼总建筑面积为 69,464 平方米。根据工程投资概算 72,384.67 万元，预估工程建设总价为 45,846 万元（不含土地费用，单价为 6,600 元/平方米），各方对于上述建筑面积的分配方案和出资额为：

| 联建单位 | 出资额（万元） | 地上面积（平方米） | 地下分摊面积（平方米） | 合计（平方米） |
|-----------|------------------|------------------|-----------------|---------------|
| 出版集团 | 13,884.75 | 8,812.30 | 3,810.20 | 12,622.5 |
| 新华书店总店 | - | 2,555.03 | 1,104.73 | 3,659.76 |
| 三联书店 | 8,330.85 | 5,287.38 | 2,286.12 | 7,573.5 |
| 中华书局 | 1,805.02 | 1,145.60 | 495.33 | 1,640.92 |
| 商务国际 | 971.93 | 616.86 | 266.71 | 883.57 |
| 人民音乐 | 2,776.95 | 1,762.46 | 762.04 | 2,524.50 |
| 荣宝斋 | 2,776.95 | 1,762.46 | 762.04 | 2,524.50 |
| 中版教材 | 5,553.90 | 3,524.92 | 1,524.08 | 5,049 |
| 商务印书馆 | 36,284.32 | 23,191.5 | 9,794.25 | 32,985.75 |
| 合计 | 72,384.67 | 48,658.51 | 20,805.5 | 69,464 |

同时，各方同意，最终投入的建设资金应以经各方审核同意的项目决算审计报告中确认的金额为准，并以此向各出资方进行结算，资金多退少补。该联建项目竣工后，综合业务楼力争分别办至各联建单位名下，如需缴纳土地出让金，由各联建单位（包括新华书店）分别补缴。

2、其他项目

详细情况及分析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影响的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未发生重要变更。

六、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期后事项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的担保事项请参见“第十五节其他重要事项，三、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本公司诉讼事项详见“第十五节其他重要事项，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公司的其他或有事项和期后事项详见“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十一、会计报表附注中的或有事项、承诺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七、影响发行人财务状况及业绩的主要因素

（一）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的有利因素

1、文化产业的发展

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要推进文化体制机制创新，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增强国家文化软实力。《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指出，坚持政府主导、企业主体、市场运作、社会参与，扩大对外文化交流，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和对外话语体系建设，推动中华文化走向世界。本公司拥有一批具有悠久历史的出版机构，承担了一系列国家重点出版项目，拥有广泛的作者资源和读者群体。国家对文化产业的大力支持以及文化的不断发展将为公司未来提供巨大的发展空间。

2、品牌优势

公司一直将品牌经营战略作为公司的重点经营战略。公司拥有一批历史悠久、具有文化影响力的知名品牌。人民文学、商务印书馆、三联书店等品牌在市场具有极高的知名度。公司将继续有效整合内部出版资源，加强品牌建设，通过品牌经营战略打造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3、细分市场优势突出

从产业格局来讲，本公司在工具书、古籍、语言、学术、文艺等图书细分市场优势突出。《新华字典》、《现代汉语词典》等汉语工具书在细分市场中一直位居前列。中华书局在古籍出版市场也具有较高的市场地位。《中国大百科全书》系列书籍更是本公司拥有的独特出版资源。公司将深耕细分市场，通过产品的差异化来增强竞争实力。

（二）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的不利因素

1、税收优惠及政府补助等政策的变化

出版行业在税收方面享有多项优惠政策，且本公司作为众多国家重点出版

项目的实施单位，享有较多的政府补贴。如果未来税收优惠政策和政府补贴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

2、行业竞争加剧

随着国内出版企业纷纷上市融资、实施并购整合，民营图书策划品牌迅速崛起，本公司面临着激烈的竞争。

3、新媒体技术的挑战

近年来各种数字化阅读设备迅速崛起，对纸质出版形成巨大挑战。本公司在专注于提升内容质量、加强内容创新的同时，也积极推进数字出版与数字平台建设，以确保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在新的技术环境中保持竞争力。

八、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情况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后即期回报分析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品牌目录图书出版、综合运营管理平台等 11 个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其中，综合运营管理平台项目不直接产生收益，其他项目建成达产并产生收益需要一定的时间。预计募集资金到位当年，除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能够增加公司的经营周转资金、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减少财务费用的支出外，在此期间股东的回报仍将通过现有业务产生的收入和利润实现。

2017 年公司预计各项经营业务稳定，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145,800 万股。本次拟发行股票 36,450 万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182,250 万股，较发行前增加 25.00%。本次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股本及净资产均将大幅增长。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产生收益需要一定时间，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有可能下降，公司投资者即期回报面临被摊薄的风险。

（二）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建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

金的投向符合本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密切相关，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的收入规模将显著增加，有利于强化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并提升本公司的市场地位，提高本公司盈利水平。本公司的募投项目包含出版发行产业链中的核心业务环节，契合本公司的业务形态，符合本公司打造“国际著名出版集团”的发展战略。

本次募投项目投入使用并产生效益后将进一步提高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改善本公司的财务情况。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总额，每股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增长，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偿债能力进一步加强。尽管净资产规模的扩大可能导致发行当年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降，短期内将摊薄公司的每股收益，但随着项目的经济效益逐步呈现，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将得以增强。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密切相关，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的收入规模将显著增加，有利于强化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并提升本公司的市场地位，提高本公司盈利水平。本公司的募投项目包含出版发行产业链中的核心业务环节，契合本公司的业务形态，符合本公司打造“国际著名出版集团”的发展战略。

本公司囊括了一批历史悠久、知名度较高和行业地位突出的优秀出版社，集中了一大批出版发行行业的中高级人才，拥有丰富的作者、译者及内容资源。公司在文学、古籍、音乐、美术、社科、工具书等领域具有领先优势，品牌知名度高，市场占有率居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速技术创新，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四）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具体措施

1、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

（1）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管理、专户存储、三方监管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户中，在公司、保荐人和托管银行的三方监管下，严格做到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履行资金支出审批手续；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投资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检查与考核，以保证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

（2）加快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金实力和风险应对能力将得到增强。公司将通过加快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发展公司主营业务，增强企业竞争优势和核心竞争力。

2、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1）尽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尽快实现效益

本次募投项目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有利于扩大公司整体规模、产品优化并扩大市场份额，进一步提高公司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实现并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计划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争取募投项目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公司的募投项目预期具有较高的投资回报率，随着项目逐步投入和达产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

将会显著提升，将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

(2) 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致力于打造中国出版业有主导力的领先企业。目前公司正处于成长阶段，在巩固传统优势的同时，积极开拓新的业务增长点。公司将不断加强生产经营各环节管控，提高生产经营组织管理水平。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规模效应的发挥和生产管理能力的提升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降低成本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3) 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4) 增强经营抗风险能力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财务风险将进一步降低，公司财务结构将更加稳健合理，经营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此外，净资产的充实将为公司使用多种手段撬动更多资源创造条件，公司能够利用这些资源进一步做大做强主营业务，为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带来持续回报。

(5) 进一步强化投资回报机制，保护中小股东权益

根据《公司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2015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分红回报规划》）。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与发展规划，在符合条件的情

况下对广大股东进行相应的利润分配，优先采取现金分红形式，并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公司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并参照上市公司较为同行的惯例，继续补充、修订、完善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各项制度并予以实施。

（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作出如下承诺：

1.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可能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人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不影响本承诺函的效力，本人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所预计的即期回报摊薄情况具有合理性、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可行，上述事项经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经对该等事项做出承诺，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关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精神。

九、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 况

（一）财务报告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 - 3 月报表未经审计，但已经信永中和审阅。经审阅的主要财务信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合并资产负债表的主要数据 | 2017 年 3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合计 | 875,230.86 | 898,357.36 |
| 负债合计 | 390,555.77 | 393,056.98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408,102.30 | 429,912.25 |
| 合并利润表的主要数据 | 2017 年 1-3 月 | 2016 年 1-3 月 |
| 营业收入 | 62,752.78 | 46,491.88 |
| 营业利润 | -11,409.64 | -6,686.78 |
| 利润总额 | -11,407.54 | -1,119.47 |
| 净利润 | -11,245.49 | -1,058.2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9,781.15 | -400.8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1,328.99 | -12,633.57 |
| 合并现金流量表的主要数据 | 2017 年 1-3 月 | 2016 年 1-3 月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1,306.91 | -44,919.19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2017 年 1-3 月 | 2016 年 1-3 月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2.05 | 6,948.13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1,775.31 | 4,911.73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25.66 | 533.59 |
| 所得税影响额 | -140.78 | -120.02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58.97 | -40.6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 1,547.85 | 12,232.75 |

（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 2017 年 1-3 月经审阅营业收入为 62,752.7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了 34.9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781.1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9,380.3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328.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304.58 万元。一季度利润规模较低主要系受收入季节性影响，第一季度主营业务收入规模较低。此外，2017 年一季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净利润也相应减少。但因收入规模高于上年同期，2017 年第一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改善。

2017 年 1-3 月，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主要客户和供应商较为稳定，经营模式和整体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同比业绩（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大幅下滑的情况。

公司预计 2017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164,114.10 万元至 181,389.27 万元，较上年同期 147,016.91 万元上升幅度为 11.63%至 23.38%；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802.39 万元至 4,647.36 万元，较上年同期 7,913.78 万元减少了 4,111.39 万元至 3,266.42 万元；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75.33 万元至-565.90 万元，受季节性因素影响为负，但较上年同期-9,695.94 万元增加了 8,520.61 万元至 9,130.04 万元，即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亏损金额较去年大幅减少。因收入规模高于上年同期及当期收到增值税退税金额增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改善。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不构成盈利预测。

公司 2017 年 1-6 月不存在同比业绩（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大幅下降的情况。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本公司的发展战略目标

未来五年是出版业调整产业结构、转变发展方式、加速媒体融合、进入深化与加速的关键时期，也是再改革、再创新、再布局、再发展的重要时期。根据行业现状与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以走中版特色发展道路为主题，以做大文化影响、做强经济实力、推动媒体融合为主线，以技术创新、制度创新和资本运作为动力，进一步提高出版专业化水平，打造国际著名出版集团的战略目标。

综合考虑未来发展趋势和条件，公司今后一个时期的改革发展的主要目标是：

（一）文化影响持续扩大

出版主业更加突出，优秀畅销书和常销书逐年增多，大众出版市场化程度显著提高，主题出版规模和影响进一步扩大，实力作者和版权的资源占有越发厚实，营销模式和渠道建设成效明显，在市场占有率、国家级奖项、国家级重大项目、上榜图书等各类关键指标排名中继续保持领先。

（二）媒体融合取得实效

加快重点数字平台和专业数据库的基础建设和市场营销，积极推动传统报刊与新媒体的融合，在数字内容生产、数字销售渠道、数字服务水平等方面收到明显成效，数字化收入逐年提高、经济比重明显提升，新型业态迅速发展，新的商业模式实现成熟化、可复制，探索出一条适合公司特色的“互联网+”发展模式。

（三）国际化水平明显提高

国际影响力持续攀升，海外传播能力不断增强，版权输出品质和数量可持续提高，国际畅销书、热点书不断涌现，在版权、项目、数字化、人才和机制等方面取得新突破，在“一带一路”战略中发挥文化产业的表率作用。

（四）业务板块均衡发展

出版业务竞争优势更加突出，引领作用更加明显，文学出版、少儿出版、经管出版竞争力显著提升，印刷、物流等业务实现快速发展，成为重要的经济增长点。

二、实现战略目标的具体举措

（一）提高内容创新能力，持续做大文化影响

持续做大文化影响，就必须拥有持续的内容创新能力，就必须进一步提升资源获取能力、产品策划能力和文化传播能力，就必须着力破解制约创新能力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实现人才、资本、资源、制度等要素与市场的高度契合，最终形成精品力作涌现、两个效益明显、优秀人才辈出的局面。

1、强化出版导向质量管理。进一步完善导向管理制度，健全预警、三审、质检等内部运行机制，抓源头、严监管、重奖惩。进一步完善投入扶持机制、奖励表彰机制、宣传推介机制，着力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国梦、中国道路等重大主题，配合国家“一带一路”、“互联网+”、“中国制造 2025”等重大战略，积极组织策划品质优良、反响热烈、市场认可的优秀主题出版读物。

2、集聚优质内容资源。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博物馆等的深入合作，积极参与优质内容资源的竞争；以重大选题、重大项目为抓手，与国内外一线作者建立密切联系；积极推动并购重组；积极开展与国内外版权代理机构的广泛合作。

3、优化图书产品结构。以产品线建设为依托，进一步落实产品线扶持计划，加大对市场化选题的支持力度，大力建设少儿、文学、经管等主流产品线，调整优化产品线布局；进一步调控产品结构，不断挤压低效图书品种占比，大力提升销售万册以上的图书品种规模和市场影响，实现产品结构优化和发展方式转变。

4、推动营销方式创新。做大战略联盟平台，与全国各新华主渠道商、电商和业内外其他重要渠道商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通过整合卖场资源，增加销售场地；做深区域市场，实现渠道下沉；做大馆配市场；做开销售渠道，兼并收购

优质特色民营书店，加强自有书店升级拓展。

5、抓好重大项目建设。积极申报国家“十三五”出版规划项目、古籍整理出版规划项目、辞书编纂出版规划项目、国家出版基金资助项目等国家级重点项目，力争入选数量保持全国领先。以二十四史修订、百科三版、耕读文库等一批重大出版工程为核心，组建老中青编辑出版队伍，锻炼中青年人才，形成可持续发展。

（二）做强经济实力，在产业竞争中保持领先

做强经济实力，是做大文化影响的经济基础。站在一定规模的经济总量之上，才能更加自信地走好专业化的发展道路；依靠持续稳定的市场收益，才能更加从容地走稳媒体融合的转型道路。做强经济实力，既要依靠内部挖潜，不断优化产业结构，又要用好资本力量，积极对外兼并重组。

1、强化资本运作。通过投融资能力建设，迅速形成资本运作方面的竞争优势，使资本更好地服务于公司发展战略。坚持谨慎、稳妥、重社会效益、重文化影响的基本原则，推动对出版业务进行跨所有制的兼并重组；着眼于符合产业趋势、具备核心能力、拥有优质资源的标准，积极尝试对优秀新媒体企业的兼并重组；着眼于做大潜在优势、培育新型业态的理念；着眼于产业链不完整、主营范围有限的现状，围绕健全产业链和拓展业务进行兼并重组。

2、优化产业结构。不断增加文学出版、少儿出版和经管出版的比重，使出版结构更加科学均衡；快速提高数字产品收入比重，使之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加快发展物流业务，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和盈利能力；积极培育印制业务，稳步提高资产回报，适时推动转型升级。

（三）推动媒体融合，培育新业态，形成新模式

媒体融合是信息时代媒体发展的主旋律。积极推进媒体融合，强化互联网思维，坚持传统出版和新兴媒体优势互补、一体发展，坚持内容建设为根本、先进技术为支撑，推动出版业务和互联网在内容、渠道、平台、经营、管理等方面的深度融合。通过重点平台建设和重点产品研发，积极培育体验性更好、交互性更

强、跨界融合更顺畅的新型出版业态，尽快形成可复制、可持续、可对接的新型商业模式。

1、强化市场意识。在版权集聚、融资投资、业绩考核、人才选用等方面，进一步提高市场化水平，建立起一套充分适应新兴出版特点的体制机制，加快数字出版发展步伐。积极尝试兼并重组小型优质的数字化企业；提高产品导向意识，更加重视具体市场化产品的设计与推广；创新人才使用机制，更加重视优秀数字化人才的引进与使用。

2、扶持重点工程。以中国大百科全书网络版、中华经典古籍库、辞书语料库等一批重点项目为抓手，做好出版数据平台的开发和营销工作，边开发边营销，快速打开市场，形成成熟的盈利模式。

3、加快传统报刊与新媒体的融合。针对各个报刊自身特点，制定具有针对性的转型策略，充分发挥自身在资源、品牌等方面的独特优势，通过内部培育、外部引进、并购重组等多种形式，快速实现传统报刊与新媒体的融合，打造一批反馈机制强、传播速度快、信息容量大、融合程度高、发布机制活的新型媒体。

（四）做好国际化布局，为建成国际著名出版集团做准备

按照“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增强在国际上的话语权”的总指导，遵循近期“做响”、中期“做开”、长期“做强”、总体“做实”的总方针，努力为建成“国际著名出版集团”做出独特贡献。

1、初步建成国际著名出版公司。到 2020 年左右，初步建成在文化影响、创新能力、技术水平、受众覆盖等方面具有相对优势的国际著名出版公司；版权贸易、利润总额等主要经济指标显著提升；在中国内容的多语表达、中国道路的出版传播上位居前列，提高公司的国际传播力、海外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

2、科学规划海外布局。深化欧美传统市场（英法德西语文化圈），通过重点项目的实施，尽快提高在主流社会的影响力和传播力；开拓新兴市场和亚非拉主要国家市场（小语种文化圈），与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紧密配合；壮大周边市场（汉语文化圈），不断提升在华语圈的传播力和影响力。

3、做好内容资源开发。紧紧抓住中国传统文化的现代阐释和中国发展道路的学术化出版这两个中心话题，找准国际市场需求主动深度策划原创作品；细化版权资源的梳理和管理工作，提高国际版权营销能力，探索版权多元立体开发；积极联系海外汉学家、智库和媒体，策划出版中国主题图书。

（五）坚持以人为本，积极打造创新型组织

人才是集团发展的第一资源，以人为本是人才工作的基本原则，以用为本是人才发展的重要方针。要创新工作机制，加强队伍建设，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强、担当好，人品强、廉洁好，能力强、业绩好的干部队伍和一支政治强、业务专、人品正、市场化的人才队伍。

1、创新工作机制。积极稳妥地探索创新，形成广泛的、成熟的、公开竞争的干部选拔任用机制，形成上下合力、分工明确、科学有效的人才培养和引进机制，形成符合公司实际、体现产业特点、满足人才需求的评价和激励机制，形成上下左右、纵向横向、有计划有安排的人才交流机制。积极探索市场化的选人用人方式，在数字化和经营人才方面积极试点。

2、加强队伍建设。加强管理人才、经营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积极引进急需紧缺人才，扎实推进领导干部素质提升工程、后备干部百人培养工程、出版创意人才激励工程、特殊人才引进工程、教育培训千人工程和人才信息化管理工程。进一步优化干部队伍和人才队伍年龄结构和能力结构。

（六）推动集团化建设，塑造充满活力的市场主体

集团化建设是构建具有文化特色的现代化、大型化企业集团的必由之路。要通过集团化建设，提高管理服务水平，激活生产要素资源，增强市场竞争能力，扩大社会文化影响，使人才队伍更加职业化，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化，体制机制更加企业化。

（七）推进内部资源整合

进一步鼓励和推动集团内部的各种资源自由流动，积极发挥市场的作用，使得资源配置更加高效、更加合理。推进资金、纸张、印务、物流、宣传、营销等

方面的资源整合，提高集约化运营管理水平，逐步增强各个领域的外部扩张能力和市场传播合力。

（八）完善重大项目带动机制

充分发挥重大项目的引领和带动作用，推动重大项目库建设。围绕主题出版、媒体融合等发展的重点，精心组织策划一批重大项目和重大工程。通过重大项目建设，带动总体战略的实施和推进。

（九）加强规划协调管理

根据发展战略编制专项规划，细化落实发展战略提出的主要任务，着力解决突出问题，形成落实的重要支撑和抓手。加强年度计划与发展战略的衔接，对主要指标应当设置年度目标，充分体现本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年度报告要分析本规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三、拟定上述战略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上述业务发展计划是以本公司现有的业务发展条件、市场地位和战略优势为基础所制定，主要依据以下假设条件：

- 1、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稳定发展，宏观经济和社会环境不发生对本公司运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变化。
- 2、本公司所在行业正常发展，不出现重大市场变化。
- 3、国家对出版行业的产业政策保持稳定。
- 4、本公司本次发行能够如期完成，募集资金及时足额到位。
- 5、投资项目能够按期完成，经济效益不低于预期水平。
- 6、本公司所拥有的主要竞争优势继续发挥应有作用。
- 7、无其他不可抗力或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四、实施发展战略目标面临的主要困难

1、本次募集资金如不能及时到位，将影响公司的投资计划、市场拓展计划、技术开发和人才引进计划，导致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晚于预期，使公司失

去快速扩展的机会。

2、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实现大幅增长，在资金运用规模扩大、业务规模及类型急速扩展的情况下，公司的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将遇到一定挑战。

3、业务扩张的情况下，人才队伍和管理人员的引进和队伍建设情况也将成为影响公司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

4、新媒体技术发展迅速，商业模式及盈利模式尚未发展成熟且更新频率较高，公司的新媒体业务发展具有一定的市场风险。

五、确保实现战略目标拟采取的方式和途径

- 1、加速对接资本市场，全力打造中国出版旗舰企业。
- 2、切实加强版权保护，不断提高知识产权运营能力。
- 3、大力推进综合管理平台信息平台建设，全面提升管理品质。
- 4、建立健全科学的投资管理制度，努力提升投资效益。
- 5、积极创新人力资源管理，健全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
- 6、切实强化财务管理，不断完善财务监控体系。

六、发展战略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公司发展战略的制定充分考虑了国际国内出版发行业及数字新媒体等相关行业的现状和发展趋势，并结合了本公司自身的特点和优势，在现有业务基础上，通过强化专业出版、大众出版，提升教育出版，加快数字出版，提高运行效率，调整产业结构，推进产业升级等手段，逐步实现公司成为“国际著名出版集团”的战略发展目标。上述发展计划若能顺利实现，将大大提升公司现有业务水平、扩大经营规模、提高盈利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

七、本次募集资金对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对公司实现上述业务发展目标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主要体现在：为公司发展提供必要的资金，完善公司的资本结构；构建境内上市融资平台，增加未来融资的灵活性；提升公司的市场形象。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规模及投资项目概述

经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拟发行不超过 36,450 万股 A 股，募集资金的具体数额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和实际发行时的市场状况、询价情况确定。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投入以下项目（计划全部使用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总投资额 |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 已投入金额 | 项目进度 |
|----|------------------------|-------------------|-------------------|-----------------|--------|
| 1 | 品牌目录图书出版 | 11,800.00 | 5,680.18 | 859.60 | 7.28% |
| 2 | 综合运营管理平台项目 | 6,546.59 | 3,151.34 | - | - |
| 3 | 中华国学资源总库 | 39,808.70 | 19,162.75 | - | - |
| 4 | 商务印书馆工具书云平台 | 21,045.09 | 10,130.49 | - | - |
| 5 | 中国美术全媒体开发应用平台 | 22,434.07 | 10,799.11 | - | - |
| 6 | “华音数字”在线教育和数字图书馆的建设与运营 | 27,626.53 | 13,298.61 | - | - |
| 7 | 《三联生活周刊》“中阅读”项目 | 19,715.93 | 9,490.67 | 606 | 3.07% |
| 8 | 影像中国站点式融合出版升级平台 | 21,843.16 | 10,514.66 | 1,329.84 | 6.09% |
| 9 | CLOUDBAG教育云服务平台 | 25,775.35 | 12,407.50 | 2,525.33 | 9.80% |
| 10 | 第三方图书智能流通平台 | 18,021.66 | 8,675.10 | 3,178.67 | 17.64% |
| 11 | 诗词中国2.0建设项目 | 10,843.11 | 5,219.56 | 317.98 | 2.93% |
| 12 | 补充流动资金 | 6,000.00 | 6,000.00 | - | - |
| | 合计 | 231,460.19 | 114,529.96 | 8,817.51 | - |

如本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未达到上述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时，本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根据市场情况，如果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需要对本次拟投资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则本公司将用自筹资金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

(二) 募集资金项目履行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立项核准或项目备案文件 | 环评批复 |
|----|------------------------|--------------------|------|
| 1 | 品牌目录图书出版 | 京东城发改(备)(2015)52号 | 不适用 |
| 2 | 综合运营管理平台项目 | 京东城发改(备)(2015)53号 | 不适用 |
| 3 | 中华国学资源总库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4 | 商务印书馆工具书云平台 | 京东城发改(备)(2015)49号 | 不适用 |
| 5 | 中国美术全媒体开发应用平台 | 京朝阳发改(备)(2015)161号 | 不适用 |
| 6 | “华音数字”在线教育和数字图书馆的建设与运营 | 京东城发改(备)(2015)55号 | 不适用 |
| 7 | 《三联生活周刊》“中阅读”项目 | 京东城发改(备)(2015)151号 | 不适用 |
| 8 | 影像中国站点式融合出版升级平台 | 长发改备(2015)86号 | 不适用 |
| 9 | CLOUDBAG教育云服务平台 | 长发改备(2015)90号 | 不适用 |
| 10 | 第三方图书智能流通平台 | 京顺义发改(备)(2015)55号 | 不适用 |
| 11 | 诗词中国2.0建设项目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12 | 补充流动资金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北京市丰台区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分别于2015年12月10日、2015年12月16日出具《行政事项不予受理告知书》(京丰台发改受理(2015)3号、京丰台发改受理(2015)5号),中华国学资源总库项目、诗词中国2.0建设项目备案非其职权范围内,不予受理。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保护局于2015年12月18日出具《东城区环境保护局行政许可不予受理通知书》(东环审不20150012号、东环审不20150011号、东环审不20150010号、东环审不20150009号),品牌目录图书出版项目、综合运营管理平台项目、商务印书馆工具书云平台项目、“华音数字”在线教育和数字图书馆的建设与运营项目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范围,无需办理环保审批。

北京市朝阳区环境保护局分别于2015年12月14日、2015年12月18日出具《朝阳区环境保护局行政许可不予受理通知书》(2015-036号、2015-037号),三联生活周刊“中阅读”项目、中国美术全媒体开发应用平台项目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范围,无需办理环保审批。

上海市长宁区环境保护局于2015年10月21日出具《关于东方出版中心有

限公司影像中国站点式融合出版升级平台项目环评审批情况说明》、《关于世界图书出版上海有限公司 CLOUDBAG 教育云服务平台项目环评审批情况说明》，影像中国站点式融合出版升级平台、CLOUDBAG 教育云服务平台项目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上海市实施细化规定》范围，无需办理环评审批。

根据“北京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系统”查询取得的申请反馈结果，中华国学资源总库项目、诗词中国 2.0 建设项目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范围，无需办理环保审批。

北京市顺义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出具《关于新华联合发行有限公司“第三方图书智能流通平台”项目的意见》，第三方图书智能流通平台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范围，无需办理环保审批。

（三）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投资管理、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情形。

（四）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该项制度规定，公司在中国境内通过公开发行证券（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股、增发、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以及非公开发行证券向投资者募集的资金，但不包括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募集的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集中管理，并于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并施行。

（五）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报告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备可行性。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如下：

1、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建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的投向符合本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密切相关，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的收入规模将显著增加，有利于强化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并提升本公司的市场地位，提高本公司盈利水平。本公司的募投项目包含出版发行产业链中的核心业务环节，契合本公司的业务形态，符合本公司打造“国际著名出版集团”的发展战略。

3、本次募投项目投入使用并产生效益后将进一步提高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改善本公司的财务情况。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总额，每股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增长，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偿债能力进一步加强。尽管净资产规模的扩大可能导致发行当年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降，短期内将摊薄公司的每股收益，但随着项目的经济效益逐步呈现，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将得以增强。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同业竞争和独立性的影响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或者对本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密切相关，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的收入规模将显著增加，有利于强化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并提升本公司的市场地位，提高本公司盈利水平。本公司的募投项目包含出版发行产业

链中的核心业务环节，契合本公司的业务形态，符合本公司打造“国际著名出版集团”的发展战略。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析

（一）品牌目录图书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为进一步提升内容生产能力以及整合内容资源的能力，强化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计划在 5 年内投资符合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的品牌目录图书项目。项目包括“优势拓展”和“品牌提升”两大板块。“优势拓展”板块包括《法律讲堂》、《中国历代名家精品集》、《思溪藏》、《自然文库系列》以及《秦岭中草药资源志》共 5 个系列。“品牌提升”板块包括《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第 17—24 辑）》、《少儿音乐快乐启蒙丛书》、《一学就会演奏系列丛书》以及《快乐鸟注音读物系列》共 4 个系列。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11,800.00 万元。

2、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中国出版。

3、项目市场分析

近年来，随着我国国民文化素质不断提高，科学教育事业蓬勃发展，出版产业规模稳步增长。据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发布的《2015 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显示，2015 年全国出版、印刷和发行服务实现营业收入 21,655.9 亿元，较 2014 年增加 1,688.8 亿元，增长 8.5%。其中，图书出版实现营业收入 822.55 亿元，比 2014 年上升 3.96%。图书出版在国民经济“新常态”背景下仍继续保持了较好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2015 年 4 月，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组织实施的第十二次全国国民阅读调查显示，2014 年我国成年国民图书阅读率为 58.0%，较 2013 年的 57.8% 上升了 0.2 个百分点。我国成年国民对图书需求呈现日益增加的趋势。图书阅读率提升的主要原因是随着经济发展，国民对文化的追求产生了变化，随着受教育人

口总量的不断增长，人们对精品图书的需求也在不断增长，需要图书出版行业不断推出精品力作，满足人们的精神需求。

4、项目的必要性

当前世界各主要发达国家均制定了提升其精神文化软实力的战略，国际文化竞争日趋激烈，需要出版行业提供数量更多，质量更高的优秀文化内容。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指出：文艺作品的社会效益是第一位的，要在保证社会效益的前提下争取较好的经济效益。当前国际国内各种思潮激烈交流碰撞，对国人思想产生了深刻冲击，也出现了一些令人担忧的不良文化现象，迫切需要推出更多政治立场坚定，思想导向明确，社会效益突出的精品之作，打造在图书市场中的强大竞争力，在优势专业领域基础上形成新的品牌，引导广大读者从精神上凝聚力量，从思想文化方面紧密配合党和国家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

从自身的业务基础来看，本公司拥有包括人民文学、商务印书馆、中华书局、三联书店等著名品牌在内的一批国内顶级出版社，在新中国成立以来出版了上万种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俱佳的品牌图书，拥有良好的品牌信誉和读者口碑，这是公司继续增长和发展的坚实基础。但是在当前图书市场白热化的竞争中，公司在经济效益方面受到一些地方出版集团竞争冲击，需要通过精品内容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优化增长模式，实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双丰收。

5、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包括“优先拓展”板块和“品牌提升”两个板块。

（1）“优先拓展”板块

优势拓展板块的5个系列分别为《法律讲堂》、《中国历代名家精品集》、《思溪藏》、《自然文库系列》以及《秦岭中草药资源志》。

《法律讲堂》系列图书是中央电视台社会与法频道（CCTV-12）同名日播品牌栏目《法律讲堂》授权民主法制社对其节目进行整理、精编而成。

《中国历代名家精品集》是一套大型的精品画册，共50种书目，内容涵盖唐宋至民国约60位中国书画名家的精品力作。该丛书是一套中国古代至近现代

书画名家集大成的经典书系。

《思溪藏》是现存我国第一部私刻大藏经。本次中华书局将出版的《思溪藏》，经过中国国家图书馆和日本文部省的倾力配合，将藏于中国国家图书馆和日本岩屋寺等地的《思溪藏》配齐，这将是《思溪藏》900多年前首刻后全球范围内首次再版。

《自然文库系列》共有50种书目，收录了以下几方面的图书：经典、新知类通过专家推荐和图书获奖榜单筛选出有关自然博物类的经典著作，其中包括美国国家图书奖、英国皇家学会科普奖作品；手册类作品联合中国科学院、观鸟协会等专业机构，以期呈现精美的图谱，和具有较强探索性、可读性的探险手册、观察笔记等；感悟雅趣类拟收入在豆瓣、微博以及微信上，以随笔的形式写出的人气高、信息量大、趣味盎然的有关“绿色生存”理念的作品；自然观察类收录博物实践专家探索类图书，以期用合理的篇目设置、图片的视觉冲击加上直观的讲解说明，使得此系列称为走进自然的经典入门读物。

《秦岭中草药资源志》属于自然文库系列，中医药图书板块，共分为10册。全书预计收录秦岭山中草药2,000余种。

（2）“品牌提升”板块品牌

提升板块的4个系列分别为《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第17—24辑）》、《少儿音乐快乐启蒙丛书》、《一学就会演奏系列丛书》以及《快乐鸟注音读物系列》。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第17—24辑）》共500种书目，其中哲学社会学类180种，史地类100种，政法类120种，经济类100种。《少儿音乐快乐启蒙丛书系列》包含《好歌不断—孩子们最爱的童歌经典》（40册）、《好歌不断—孩子们最爱的外国儿歌》（30册）、《好歌不断—孩子们最爱的诗词歌曲》（20册）三种书目，共90册。《一学就会演奏系列丛书》是一套立足于群众文化需求的出版物，属于音乐入门读物，也是教材。丛书对于全民音乐素养的提高和我国音乐知识的普及和传播能够起到良好的推动作用。《“快乐鸟”注音读物系列丛书》是现代出版社少儿图书事业部秉承“孩子喜欢的快乐阅读，家长放心的精品图书”理念，为小学一、二年级孩子量身打造的“名家·经典·拼音·美绘”书系，目前已上市单品达38种。本套书系精选建国以来影响最大的一批著名儿童文学作家的经典代表童话，与当前国内优秀的原创画家合作，制作出一套既具有文学经典

性，又具有艺术审美性的精良作品。

6、盈利模式

本项目的收入来源构成有两个方面：图书发行收入、版权收入。

7、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计划投资期为三年，建设期为五年。

项目投资总额为 11,80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优势拓展板块和品牌提升板块的内容、印制与宣传推广三方面投入。其中，内容投入为 4,642.39 万元，印制投入为 6,997.91 万元，编录投入为 15.50 万元，宣传推广为 144.20 万元。根据项目进度计划，第 1 年投资 3,330.90 万元，第 2 年投资 3,663.98 万元，第 3 年投资 4,805.12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投资内容 | 第 1 年 | 第 2 年 | 第 3 年 | 合计 |
|------|----------|----------|----------|-----------|
| 内容投入 | 1,420.94 | 1,391.71 | 1,829.74 | 4,642.39 |
| 印制投入 | 1,852.36 | 2,226.27 | 2,919.28 | 6,997.91 |
| 编录投入 | 12.50 | 1.50 | 1.50 | 15.50 |
| 宣传推广 | 45.10 | 44.50 | 54.60 | 144.20 |
| 合 计 | 3,330.90 | 3,663.98 | 4,805.12 | 11,800.00 |

8、项目经济效益估算

项目经济计算期和建设期同为 5 年，在此期间预计累计实现净利润 6,731.0 万元，年均投资净利润率 11.4%，销售净利润率 29.3%，内部收益率 23.1%，投资静态回收期 3.3 年，投资动态回收期 3.6 年。

（二）综合运营管理平台项目

1、项目概况

综合运营管理平台项目旨在建立财务、业务、人力、办公一体化的信息化管理平台，对现有系统采用新建和升级改造相结合的方法，合理配置和优化公司内外资源，使公司的运作与管理规范化、科学化和系统化，实现采购、销售、物流等供应链各环节的高效协同和信息共享，为经营管理和战略决策提供及时、准确

的数据支持的同时，达到提高效率、降低成本、提升管理水平的目的。项目总投资 6,546.59 万元，用于系统开发与软件购置、硬件购置及日常运营三个方面的工作。

2、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中国出版。

3、项目的必要性

本项目是为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提供信息化保障。为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信息化管控是一个必不可少的保障手段，而要实现信息化管控最为直接和有效的方式就是建立综合运营管理平台。该平台的建设和实施顺应了未来出版趋势和公司发展的需要，是转变公司经营手段的重要方式、内在需要、必然选择和重要举措。

本项目也是公司实现集约化管控及资源共享，提高决策效力和生产效力的需要。公司已有的信息系统建设时间早，建设程度不统一，各个系统之间没有数据联系，导致很多业务数据不能共享，数据交换和上报还多以手工方式进行，导致效率低下，不能体现出集约化运营的优势。

通过实施综合运营管理平台，可以改变过去各单位信息系统相对孤立的局面，使股份公司成为一个有机的信息集成的组织，快速将各下属企业依托在一个互联互通、透明规范的平台，为公司管理的优化、提升提供强有力的支撑；通过理顺各业务流程之间的相互关系，数据信息的传递关系，强化数据共享和转移，提升公司内部控制等级，强化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将业务、财务、资产等有效数据进一步集中，形成统一的大数据云存储池，通过高效的云计算系统，实时生成不同层面的分析数据和报表，以便更加清楚地了解企业运营状况，为各层级决策人员提供准确、科学的数据，实现选题论证、市场营销等环节的科学决策，抢占市场先机。平台实施能够有效提升出版、发行、运营存储等环节的生产效率和周转率，缩短出版周期，降低人工成本和损耗率，同时通过无纸化办公和网络办公可以节约办公成本和差旅成本，进而提高生产链条的整体竞争力。

4、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为综合运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通过新建和对现有系统升级改造相结合的方法，建立财务、业务、人力、办公一体化的信息化管理平台，合理配置和优化公司内外资源，实现公司的运作与管理规范化、科学化和系统化，实现采购、销售、物流等供应链各环节的高效协同和信息共享，从而为经营管理和战略决策提供及时、准确的数据支持，最终达到提高效率、降低成本、提升管理水平的目的。

平台以企业信息管理、智能数据中心、业务流程控制、财务管理和人事管理为主要功能设计，采取 B/S 结构和数据仓库技术为主要底层框架，实现公司对各项业务运作的完整运营控制。

（1）平台架构

战略绩效层：属于公司总部统一管理、统一建设、统一标准、统一使用范畴，定位为公司高层决策者管理驾驶舱与信息管控平台。主要包括大数据分析、媒体舆情分析、企业绩效管理（战略管理、全面预算管理）和企业风险管理，侧重于公司战略、信息获取与绩效管控。

管控平台：属于公司集约化管理范畴，统一管理、统一建设、统一标准、统一使用。平台以大数据存储中心为核心，建立大数据交换平台和数据云计算平台，对各级业务数据进行分类、梳理、计算、存储。在云平台之上建立各个业务板块的管控系统，主要包括出版管理、财务和资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采购管理、办公管理以及资源管理等。

业务接口平台：通过对原系统进行数据梳理，建立业务接口平台的方式进行建设，包括对原有各单位的业务、财务、发行等系统进行各门类的数据梳理和汇总。

（2）业务流程

公司旗下每家出版单位的业务、物流、财务、办公及人力数据通过数据接口进行上报，通过综合业务处理系统进行信息流梳理，同步交换至公司大数据存储中心。公司管理层面建设大数据存储中心，建立整个公司的分类中央数据库：业务数据库（出版物产品数据库、销售数据库、库存数据库）、物流数据库、财务

数据库、OA 数据库、HR 数据库等，分别存储下属企业上报的对应数据。通过大数据技术对各类数据进行分析、过滤后形成供决策层查询的分析报表，为公司决策层、管理层和业务层提供管控服务。

（3）项目功能设计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现有平台状况，项目将采取升级改造和新增相结合的方式，构建包括 6 大信息管理系统以及平台基础设施搭建等在内的综合运营管理平台，具体包括公司管理系统、决策分析系统、财务系统、数据接口系统、复合出版编辑系统和数据交换中心系统。

①公司管理系统

公司管理系统主要包括办公系统、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和企业邮箱。其中企业邮箱系统是在原有功能基础上进行升级改造，扩大邮件服务器容量和增加使用者数量。办公系统和人力资源管理系统为新增功能。

②财务管理系统

财务管理系统的记账模块在原有用友财务管理系统上进行升级改造。同时新建数据采集、报表管理、报表分析、资金管理、统计分析、决策支持等功能。本系统将搭建企业数据共享平台，通过财务信息系统数据采集及数据接口等方式，建立公司整体指标体系，构建信息数据中心，建立公司内部管理报表体系、财务报告分析体系，实现财务业务信息资源的集中与共享，实现全公司数据的集中共享。

③复合出版编辑系统

本系统通过数字出版标准研制推进出版流程的规范化，通过技术研发开创“一次制作，多元发布；深度标引，多重应用”的新型出版业态。

④数据交换平台

该平台为公司提供完整的数据支持，提供与各出版单位编务、印制、发行、财务、纸张、数字平台、税务、排版、GPS 等系统的接口平台。

⑤数据交换中心（大数据存储云计算平台）

公司层面建立统一的大数据存储中心，对各类数据进行分析、过滤后形成供

决策层查询、分析的报表。

⑥综合决策分析系统

本系统主要用于决策分析和平台预警，兼顾业务指导，为新增模块。系统对数据中心生成的各类财务数据、出版数据、库存数据、销售数据、人才数据等进行分析，对数据建立分析模型，形成供参考、决策的相关报表和报告。

⑦基础设施搭建

为建设这些系统和平台，需要对相应的基础设施进行建设，内容包括：计算机、网络、存储、安全方面及相应软件的设计、选型、采购和实施部署等工作；基础设施在提供给用户使用之前，需要对用户进行培训。

5、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在3年建设期内共投资6,546.59万元，其中用于系统开发与软件购置4,486.02万元，硬件购置1,310.17万元，日常运营750.40万元。根据项目进度计划，第1年投入3,059.25万元，第2年投入2,574.58万元，第3年投入912.76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用途 | 第1年 | 第2年 | 第3年 | 合计 |
|-----------|----------|----------|--------|----------|
| 系统开发与软件购置 | 2,226.63 | 1,714.67 | 544.72 | 4,486.02 |
| 硬件购置 | 818.30 | 491.87 | - | 1,310.17 |
| 日常运营 | 14.32 | 368.04 | 368.04 | 750.40 |
| 合计 | 3,059.25 | 2,574.58 | 912.76 | 6,546.59 |

（三）中华国学资源总库项目

1、项目概况

中华国学资源项目包括内容资源升级和平台建设升级两个子项目，配以适当的营销保障、团队与办公场地建设。通过项目建设，公司将新增各类授权内容资源20亿字（其中专业整理本古籍12亿字、古籍普及读物2亿字、学术资源4亿字、工具书2亿字），影印本古籍150万页，实现内容资源实力的跨越式增长，并完成与之配套的内容资源技术平台建设和市场推广活动，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

竞争力,巩固和强化在古籍数字化领域的竞争优势和行业地位。在三年计划期内,项目总投资 39,808.70 万元,用于内容资源升级、平台建设升级、市场营销推广以及团队和办公场地建设 4 个方面。

2、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中华书局。

3、项目市场分析

根据原新闻出版总署《关于加快我国数字出版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新出政发〔2010〕7号),数字出版是指利用数字技术进行内容编辑加工,并通过网络传播数字内容产品的一种新型出版方式。其主要特征为内容生产数字化、管理过程数字化、产品形态数字化和传播渠道网络化四个方面。据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发布的《2015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数字出版保持较高增长速度,行业地位继续提升。2015年数字出版实现营业收入 4,403.85 亿元,较 2014 年增加 1,016.20 亿元,增长 30.00%,占全行业营业收入的 20.3%,提高 3.4 个百分点。增长速度在新闻出版各产业类别中继续名列前茅,总体经济规模超过出版物发行,跃居行业第一。数字出版对全行业营业收入增长贡献率达 60.2%。增长速度与增长贡献率在新闻出版各产业类别中均位居第一。细分数字出版营业收入结构:互联网广告收入达 2,093.7 亿元,占 47.54%;移动出版(移动彩铃、铃音、移动游戏等)营业收入达 1,055.9 亿元,占 23.98%;网络游戏营业收入 888.8 亿元,占 20.18%;在线教育营业收入 180 亿元,占 4.09%;在线音乐营业收入 55 亿元,占 1.25%;网络动漫营业收入 44.2 亿元,占 1%;博客营业收入 11.8 亿元,占 0.27%;电子书营业收入 49 亿元、互联网期刊营业收入 15.85 亿元、数字报纸营业收入 9.6 亿元,三者共计占数字出版营业收入的 1.69%,比重较上年的 2.06%下降。

数字化古籍适应了国民网络阅读的趋势,提供了辅助学术研究的工具,极具市场竞争力。据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发布的“第十三次全国国民阅读调查”数据显示,数字化阅读方式的接触率首次超过图书阅读率,且手机阅读量增幅较大。2015 年我国成年国民图书阅读率为 58.4%,数字化阅读方式(网络在线阅读、手机阅读、电子阅读器阅读、光盘阅读、iPad 阅读等)的接触率为 64.0%,各

媒介综合阅读率为 79.6%，以上 3 个指标较 2014 年均有所上升。随着人们生活节奏的加快和人们阅读方式的改变，读者对数字化古籍的认同度越来越高。数字化古籍资源不仅极大地改善了研究条件，而且带来了研究思路、研究方法的革新。一旦专业研究者形成了这种工具依赖，将给传统古籍出版模式带来重大影响。

4、项目的必要性

本项目的建设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中华书局是一家专业古籍出版社，古籍整理出版在海内外享有崇高的声誉。随着中文信息数字化和网络出版的发展，读者对古籍数字化产品使用的需求日益迫切，需要古籍整理图书有数字化、网络化的使用方式，能够提供更多的检索功能。目前中华书局的主要业务流程还停留在传统纸书的编辑出版，业务模式尚不能完全满足读者的新需求。因此，在古籍整理纸书出版保持行业领先地位的同时，能否满足读者对古籍新的使用需求，采用数字化、网络化的产品形式，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本项目的建设有助于公司扩大资源规模、满足读者需求。目前，自有平台的资源数量只有 4 亿字，只包含了最基本的古籍整理图书，尚不能完全满足各行业读者使用古籍数据库的要求。古籍数据库首先要求海量的整理本古籍资源，要尽量涵盖古籍文献的更多领域，并且除满足文史专业的研究需求外，也要满足农业、医学、科技、艺术等各个领域的读者查询检索古代文献资源的要求。通过扩大资源规模，对内容资源做精细加工，从而吸引更多的用户，更好地满足用户需求。

本项目也有助于升级公司业务平台，提高生产效率。目前中华书局的业务流程中的数字平台功能还比较简单，业务类型单一，将现有平台升级为一个大型的基于互联网的出版平台，集中管理业务流程和需求，能够极大地增加资源，缩短产品转化为市场价值的时间，节约成本，提高效率。

5、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期为三年，包括内容资源升级、平台建设升级两个子项目，并配备一定的市场营销推广力量，建设相应的团队和办公场地，以实现本项目内容资源的市场转化。

（1）内容资源升级子项目

内容资源升级项目将全面聚合市场各类古籍及其相关资源，通过项目建设，计划在三年建设期内，在原有 5 亿字内容资源基础上，新增 20 亿字，包括专业整理本古籍 12 亿字、学术资源 4 亿字、工具书 2 亿字、古籍普及读物 2 亿字和影印本古籍 150 万页。形成以古籍为核心，知识为脉络的综合型资源总库，从资源多元化角度，保证为用户阅读、检索和研究提供“一站式”的便捷服务。

（2）平台建设升级子项目

资源总库技术平台建设项目旨在为公司通过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开展中华国学资源运营服务提供统一、集中的内容、版权、产品及运营管理平台，系统由数据存储层、业务支撑层、业务应用层与表现层四层组成。

数据存储层负责存储结构化数据和非结构化数据，具体包括 WEB 应用数据、移动应用数据、国学资源数据、产品数据及运营数据，作为底层数据支撑。其中国学资源数据的架构设计沿用现有《中华经典古籍库》系统设计，WEB 应用数据在现有系统基础上更新系统架构设计，其余是本项目新增部分。业务支撑层提供 WEB 应用服务、移动应用服务、安全服务、文件服务及接口应用服务，通过数据存储引擎对产品进行有效合理的存储，安全服务包含内容安全、支付安全、交易安全、个人资料安全以及平台安全运行等方面。业务应用层涵盖产品管理等各个系统模块。表现层是用户访问界面，包括 PC 电脑、MAC 电脑、手机、平板、大屏幕等访问界面，提供给最终用户访问。其中 WEB 应用服务、安全服务、文件服务及接口应用服务在现有系统基础上升级改造，移动应用服务是本项目新增内容。

资源总库技术平台架构设计需要充分考虑中华国学资源总库的业务需求和未来的用户访问量，做到易用、简明、规范、数据完整，便于系统的兼容性和扩展性。本系统从现有系统基础上升级为云平台架构设计，《中华经典古籍库》在线版的数据库服务和应用服务器继续留用，并对存储设备进行扩容，其它再按云平台架构设计购置新设备。

根据中华国学资源总库业务发展需要，项目将建设资源采集系统、内容加工系统、内容资源管理系统、版权管理系统、产品制作与发布系统、产品管理系统、运营管理系统、产品运营分析系统 8 大功能模块。

（3）市场推广营销

①渠道建设

国内市场方面，在中华书局现有渠道的基础上，继续扩展二级渠道，并划分片区负责人，深入覆盖区域内的各种机构类型，在机构用户方面保证每个用户责任到人。国外市场方面，主要划分东亚、欧美两个片区，作为主要区域和对象。挑选优秀的渠道商分别进行独家代理销售。电子商务方面，尽快完善电子商务线上交易渠道，并招聘相关的专业人才进行线上销售流程规划与管控，实现线上的购买和支付，扩充个人用户的总体数量。

②推广计划

主要针对机构和个人两类用户进行销售：机构用户方面，国内主要采用直销方式，即通过电话、邮件、登门拜访等实现客户前期试用和最终购买。个人用户方面，则借助媒体和中华书局现有读者群进行合理的目标投放和宣传营销。

产品上线时举办发布会，上线后配合整体销售计划，参与展会、采购推荐会、读者宣讲会、馆配会等活动，进行产品介绍、现场演示、媒体交流等推广工作。

针对不同类型的推广活动，制作需要的宣传品，主要包括宣传页、宣传片、演示视频、宣传册、书目、使用手册、宣传品等。

同时，借助中华书局官方网站、微博、微信等社交平台进行宣传推广；与文史相关网站或专题频道合作，投放广告、举办专题活动；邀请文史相关报刊杂志发布活动或专题报道；配合纸书发售，夹附宣传单页；在面向一般文史爱好者的报刊杂志上印制二维码。

③流程控制

销售团队定期与产品团队针对海内外市场推广情况进行分析评估，确定并调整销售方案并组织实施。销售人员经过专业培训后，通过电话、邮件、登门拜访等方式走访目标客户、跟踪客户订购情况，负责销售前后的各项服务，并对付款流程进行把控。另设售后服务人员，协助配合解决售后出现的技术问题。销售团队定期提供客户跟踪报告以及销售总结报告。

(4) 项目运营建设

项目运营建设包括办公场地、人员、设备配置等内容，旨在落实项目的实施、展示、培训、营销等工作，以保证项目正常运转。

6、盈利模式

项目业务开展主要针对机构和个人两类用户，机构用户根据所购资源和并发数（可同时登录使用的用户数）采用按年付费模式，个人用户根据阅读需求采用按页付费模式。

(1) 机构用户

机构用户，即包括各类高等院校（211/985 院校、设有文史哲专业院校、设有其他社科类专业院校和理工农医院校）、全国各级公共图书馆、相关博物馆、中央和地方党校、党政机关、研究机构（社科院、考古所等）、宗教场所、中学（初中和高中），以及部分海外高校和公共图书馆。机构读者在限定的 IP 范围内，通过互联网或移动终端在本机构使用知识库的检索功能，在线阅读、下载本机构订购的产品资源；根据订购的内容，并发用户数，按年支付使用费用。

(2) 个人用户

个人用户，即对传统文化抱有较高热情和浓厚兴趣的普通读者，个人读者在个人账户的基础上，通过互联网或移动终端使用知识库的检索功能，在线阅读、下载依照个人需求订购的产品资源；根据订购的内容，按页支付使用费用。

7、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在三年建设期内总投资 39,808.70 万元，其中用于内容资源升级 29,875.40 万元，用于平台建设升级 3,828.48 万元，用于市场营销推广 972.00 万元，用于团队与办公场地建设 5,132.82 万元。根据项目进度计划，第一年投资 11,629.91 万元，第二年投资 13,674.10 万元，第三年投资 14,504.69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投资内容 | 第一年 | 第二年 | 第三年 | 总计 |
|---------|------------------|------------------|------------------|------------------|
| 内容资源升级 | 7,503.80 | 10,448.80 | 11,922.80 | 29,875.40 |
| 平台建设升级 | 2,737.60 | 839.19 | 251.69 | 3,828.48 |
| 市场营销推广 | 140.00 | 416.00 | 416.00 | 972.00 |
| 团队与办公场地 | 1,248.51 | 1,970.11 | 1,914.20 | 5,132.82 |
| 合计 | 11,629.91 | 13,674.10 | 14,504.69 | 39,808.70 |

8、项目经济效益估算

在5年计算期内，项目预计累计实现净利润24,209.31万元，年均投资净利润率12.16%，销售净利润率31.32%，内部效益率14.73%，静态投资回收期4.2年，动态投资回收期4.5年。

（四）商务印书馆工具书云平台项目

1、项目概况

商务印书馆工具书云平台项目包括内容资源知识库建设（包括建设工具书数据库、行业资源整合、建设语料资源库等）、内容支撑系统及产品集成开发、市场推广和项目运营四个子项目。

项目建设以“整体规划、分期建设、创新驱动、市场化运作”为总体思路，分阶段完成各项目的开发，坚持内容创新、产品创新，以市场化运作模式着力实现国内工具书优质内容资源整合，打造内容优质、产品优化、资源聚合、规模宏大的优质产品。

项目总投资21,045.09万元，用于内容资源采购及数据处理、内容支撑系统建设及产品集成开发和销售、管理等方面。

2、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商务印书馆。

3、项目市场分析

我国数字出版市场增速较快，详细情况参见本节“二、募集资金项目具体情况（三）中华国学资源总库项目3、项目市场分析”。

工具书数字出版是数字出版的重要组成部分，工具书数字产品是数字教育市场的重要产品，也是普通大众日常应用需求产品。工具书产业是内容出版产业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教育领域用户的持续性和大众对知识信息的必需性，决定了工具书数字产品是数字出版产业中极为重要的长期发展的产品形态。

工具书数字出版正在快速成为全球重要的出版业态。全球权威的英语词典《牛津英语词典》2010年宣布词典从第四版起停止推出印刷本，全部改为网上付费阅读；全球权威的《大英百科全书》2012年停止出版纸质版，而以在线工具书形态出版。国内的数字出版也逐渐成熟，各种产品层出不穷，互联网词典、手机词典等已形成一定规模。屏幕阅读逐渐成为读者的阅读习惯，工具书数字产品不仅迎合用户的阅读使用习惯，更在印刷、仓储、物流等环节缩减了开支；由于数字工具书内容丰富，展现形式多样，可定制能力强等特点，更能激发用户的学习兴趣，愈来愈受到广大用户尤其是年轻用户的欢迎。

4、项目的必要性

工具书云平台的建设有助于促进公司数字出版业务跨越式发展，加快传统出版社数字化转型步伐，大幅提升公司工具书全媒体核心竞争力和产品创新能力，巩固行业领军地位。工具书云平台项目的实施，将从根本上推进商务印书馆的数字化出版和内容产业创新能力，大幅度增强公司精品工具书产品生产能力，实现从产品到生产方式的数字化转型，全面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工具书产业的领军地位，为数字内容产业做出更大贡献。

本项目也有助于公司整合行业优质资源，实现公司效益最大化。以市场化资本运作实现行业资源整合、产品优化、利益共享，是互联网时代新型产品开发的可行途径。商务印书馆拥有数百种优质工具书资源，开发了数十种优秀工具书数字产品，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影响力和品牌效应。本项目在商务印书馆的资源和产品的基础上，以市场化资本运作方式，吸纳、整合、重组国内工具书内容资源，聚合全行业优质资源向全球互联网用户提供顶级的中文工具书知识服务，把数字工具书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推进到新的高度。

开展本项目也将全面带动公司产业升级工具书云平台，将实现辞书资源的数字化，把纸质工具书转换成数据库和 XML 文件，在此基础上进行内容的深度加

工和属性标引,为用户提供知识搜索云服务,以云服务模式完成产品向服务转型,使数字工具书资源可以方便地与 PC、手机、阅读器等数字载体对接,有助于推进数字工具书多类型、多层次开发,以及多终端发布和个性化服务,从而革新性开拓用户市场,丰富和完善产业链,壮大产业规模,有效地推动内容产业升级,推进工具书产业做强做大。

5、项目建设内容

配合项目建设目标,项目需要建设内容资源知识库、内容支撑系统及产品集成开发、市场推广和项目运营四个子项目,分别从内容数据、技术系统及产品集成、产品市场推广及人力配置等方面开展建设和实施。内容建设是项目的核心和基石,技术系统是项目的支撑和产品转化平台,市场推广是项目实现产品落地和效益最大化的保障措施,项目运营是项目有效实施、高效运作的基础。四个方面形成项目建设的有机系统。

(1) 内容资源知识库子项目

本项目是工具书云平台项目的内容基础,是项目产品开发的内容来源所在。本项目以商务印书馆出版资源为核心,全面、全新整合商务印书馆权威、专业的工具书资源,并以市场化资本运作方式吸纳、整合国内工具书优质内容资源(如《中国文学大辞典》、《法学大辞典》、《建筑学大辞典》、《中国历代官制辞典》等专科、百科辞书资源),对工具书数据进行科学实用的分解,建设属性齐全、使用灵活、规模巨大的工具书数字内容创新系统,同时以语文工具书、专科工具书、百科全书为基础,搜集、整理、加工文化教育类知识性资源,进行数字化深度加工,构建资源权威、知识精准、内容丰富、规模巨大的工具书云平台内容资源知识库,为工具书云平台多元产品开发奠定坚实的基础。

内容资源知识库内容权威、品种齐全、规模巨大,涵盖商务印书馆 300 种优质中外文工具书数据,整合国内工具书优质资源约 700 种(其中语文类约 100 种,专科及百科类约 600 种),预期开发、整合约 1000 种优质工具书资源,融入丰富的音频等多媒体元素,总字数约 25 亿字,词条约 1000 万条,打造国内顶级的内容优势和产品优势。

内容资源知识库建设内容,包括工具书数据库内容建设、分类语料库内容建

设、阅读数据库内容建设及数据校对审核四个方面。

(2) 内容支撑系统及产品集成开发子项目

本项目在内容建设上，打破了“工具书在线”仅以工具书为应用检索核心的数据布局，扩展了语料库、知识库、阅读库等一系列内容，另外还引入了行业辞书数据资源，使工具书提供的内容服务更加立体化、全面化；在服务结构方面也做了调整，经过多年的产品建设，服务走向多元化，转成 B2B2C，并做了市场细分，以内容聚合成产品，针对高校和图书馆、中小学教育、国外机构、普通个人用户分别做了定制产品；在产品形式上接轨最新的互联网技术，推出跨终端、跨平台、跨浏览器的自适应版，满足用户随时随地使用的个性化要求。另外，积极推进数据包服务，知识服务被接入第三方数据应用，这是对产品形式的合理补充，能够实现多方共赢。鉴于此，本项目重新设计开发符合新型工具书数字产品建设需要的内容支撑及产品集成系统。

(3) 市场推广子项目

本项目主要开展和实施项目产品的市场推广工作，针对项目的 Web 产品、APP 产品、数据包等各类产品实施对应的市场推广和营销活动，以有效地实现产品的经济效益。市场推广框架方案如下：

| 推广内容 | 市场推广计划 | |
|----------------------|-------------------------------|--|
| 产品（预）发布会/论坛/沙龙 | 按产品开发和销售进度，举办相应的产品发布会、产品论坛或沙龙 | |
| Web 产品—工具书云平台（通用版） | 重点城市集中推广活动 | 在全国 40 个主要城市开展产品区域集中性推广活动，活动主要目标是宣传产品、营造品牌、聚集用户。邀请目标机构用户代表、媒体等 |
| | 机构用户（不含中小学）专项推广活动 | 对全国 1,000 家重点机构用户进行专项直销推广 |
| Web 产品—工具书云平台（中小学版） | 中学用户销售代表培训 | 在全国配合经销商开展针对性的推广和培训 |
| | 中学用户经销商大会 | 在全国配合经销商开展针对性的推广和培训 |
| | 小学用户销售代表培训 | 在全国配合经销商开展针对性的推广和培训 |
| | 小学用户经销商大会 | 在全国配合经销商开展针对性的推广和培训 |
| Web 产品—工具书云平台（对外汉语版） | 重点高校城市集中推广活动 | 在全国 24 个主要高校城市开展产品推广活动，邀请高校对外汉语教师代表、留学生代表、媒体等 |
| APP 产品 | 第三方平台分销 | 通过 APPstore 渠道推广销售 |
| 数据包产品 | 自销 | 通过自销方式推广销售 |

（4）项目运营子项目

项目运营项目包括办公场地、人员、设备配置等内容，旨在落实项目的实施、展示、培训、营销等工作，以保证项目正常运转。

6、盈利模式

项目建设完成后，形成三类产品：**Web 服务平台——工具书云平台（通用版、中小学版、对外汉语版）**；**词典 APP（100 种）**；**数据包服务（多元定制）**。

（1）Web 服务平台产品

产品拟以 **B2B** 为主要营销模式，以机构用户（公共图书馆、高校图书馆、文教机构；中小学；对外汉语院校、海外教授中文的院校等）为主要销售对象。在此基础上，稳健地拓展 **B2C** 市场，开发机构用户尚不能覆盖或满足需求的个人市场。

产品为用户提供 **Web** 在线或镜像（局域网）服务。**Web** 在线服务，用户按年度付费购买产品使用权，不限流量；镜像服务，用户一次性付费购买产品使用权，镜像数据安装到用户本地，永久使用。

（2）词典 APP

通过 **APPstore** 平台销售，用户付费下载，通过手机、**iPad** 等终端安装使用。

（3）数据包服务

利用项目建设形成的大批优质工具书内容数据，遴选其中的合适资源，与教育课件商、电子书包、第三方教育平台等开展多元化、个性化数据定制服务合作，充分挖掘内容资源的应用价值和应用领域。根据数据服务的具体合作形式，采购方以分成、版税、一次性付酬等方式支付数据包服务费用。

（4）销售方式

采取自销和渠道代销相结合。工具书云平台（通用版）、工具书云平台（对外汉语版）（国内用户部分）、数据包服务，采取自销方式，以自有渠道和营销力量实行销售；工具书云平台（中小学版）、工具书云平台（对外汉语版）（国际用户部分）、**APP**，采取渠道或第三方平台代销方式。

7、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在3年投资期内总投资金额为21,045.09万元，其中用于内容资源知识库建设9,245.00万元，内容支撑系统及产品集成开发5,841.40万元，市场推广（销售）费用4,950.00万元，项目运营1,008.69万元。根据项目进度计划，第一年投资8,872.55万元，第二年投资7,085.37万元，第三年投资5,087.17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投资内容 | 第1年 | 第2年 | 第3年 | 合计 |
|---------------|-----------------|-----------------|-----------------|------------------|
| 内容资源知识库 | 3,405.00 | 3,430.00 | 2,410.00 | 9,245.00 |
| 内容支撑系统级产品集成开发 | 4,277.60 | 1,311.00 | 252.80 | 5,841.40 |
| 市场推广费用 | 1,030.00 | 1,920.00 | 2,000.00 | 4,950.00 |
| 项目运营费用 | 159.95 | 424.37 | 424.37 | 1,008.69 |
| 合计 | 8,872.55 | 7,085.37 | 5,087.17 | 21,045.09 |

8、项目经济效益估算

在5年计算期内，项目预计累计实现净利润14,983.14万元，年均投资利润率14%，销售净利润率31%，内部收益率20.37%，静态投资回收期3.81年，动态投资回收期4.16年。

（五）中国美术全媒体开发应用平台项目

1、项目概况

中国美术全媒体开发应用平台项目包括图片资源集聚80万张，视频资源集聚1,298小时，电子书集聚10,400册。项目总投资22,434.07万元，用于美术内容资源集聚、技术平台建设，以及相应的宣传推广、人员配备和办公场地建设，计划在3年内完成。

2、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本公司的子公司美术总社。

3、项目市场分析

我国数字出版市场增速较快，详细情况参见本节“二、募集资金项目具体情况（三）中华国学资源总库项目 3、项目市场分析”。

与此同时，作为新兴的内容产业部门，数字出版也对内容资源提出了更高的数量与质量要求。但在美术出版领域，目前的数字出版还存在着美术资源庞杂、自有内容资源不足、内容深度加工欠缺等问题，未能充分发挥出美术出版作为内容产业的的优势，为公司业务拓展提供了新的空间。

此外，国家政策推动传统出版产业升级、转型；市场需求持续旺盛，消费能力不断提高；版权保护制度不断完善；数字出版保护技术日趋成熟，这些因素都为数字出版提供了有利的发展环境。

4、项目的必要性

实施本项目是贯彻公司发展战略、实现战略转型的需要。公司构建中国美术数字平台，是基于对美术内容传播与美术出版发展趋势的认识，以及对公司优势的准确把握，是实现数字化战略转型的需要。项目将立足专业出版，在集中整合高端、优秀信息资源的基础上，通过加大投入、加快引进、加速改造与技术合作等措施，设计开发适应用户需求的数字内容及视频产品、技术平台和服务模式，构建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权威美术数字内容图库及视频图库平台。

本项目有利于充分挖掘品牌优势，开拓新业务领域，进一步降低经营风险。项目将集聚、整合、数字化深度加工各类优质美术类资源，建立资源数据库，通过一次标记加工、多种形式输出，形成不同层次、不同类型的内容产品，进行数字化传播。这将有助于公司充分挖掘、利用在传统出版领域多年形成的优势，将之延伸到数字出版和信息服务领域，通过数字出版与传统出版的融合与协调发展，实现传统优势的二次或多次开发与价值增值，开拓公司新的成长空间，保障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性。

本项目是有效保存挖掘公司现有珍贵资源，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需要。公司目前拥有资源与迅速发展的各项业务相比，在数量上仍难以满足公司发展需求。因此，扩充内容资源数量、完善内容结构、改进内容质量、提高独家专有授权，从而实现公司内容资源的跨越式提升，是公司进一步增强核心竞争力与市场

地位、实现强劲的可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5、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期为3年，建设内容包括内容资源集聚项目、技术平台开发项目、宣传推广、项目运营四个方面。

（1）内容资源集聚子项目

内容资源建设项目将为美术专业从业者、美术学习者、美术爱好者提供海量的美术数字资源。建设内容包括图片的集聚、视频和电子书的建设。

①图片

图片主要包括中国画、油画、书法作品、篆刻、摄影作品等。在3年建设期内，项目将完成80万张美术图片的集聚。

图片主要来源有两种：一是自有图片，二是外采图片。自有图片主要为公司自有出版物转换的图片、反转片和原稿，共28万张，其中公司自有出版物转换的图片需通过购买版权的方式获取，反转片和原稿无需再购买版权。外采图片主要来源于个人和机构。外采图片采取对外购买版权的方式获取，包括原稿、电子作品两类图片，共有52万张。原稿类图片即作者提供作品的形式是原稿，共9万张，需公司派人上门进行拍摄取得。电子作品类图片即从个人与机构购买的电子图片，共43万张。

所有图片均需进行数字化加工，并采取委托加工的方式进行。图片的加工流程为：拍摄（或扫描）——转换格式——XML——多维度标引。

②视频

视频建设包括6个专题系列：艺术家访谈、美术欣赏、艺考美术生培训课程、美术素养、中小学美术教材参考视频和少儿美术辅导。3年共建成1,298小时。

A、艺术家访谈类视频

艺术家访谈类视频主要以在我公司工作过和出版过图书的艺术家为对象，通过对艺术家或相关知情人进行采访和口述，记录其经历、亲见、亲闻，让大

家更真切地了解艺术家们画派风格、创作感想、创作灵感等。3 年建设期内，艺术家访谈类视频共拍摄制作 150 个小时。建设方式为自建团队并拍摄制作。

B、美术欣赏类视频

美术欣赏类视频主要由专业美术从业人员讲解知名美术作品的创作背景、创作者、美术影响、创作历程等内容。包括中国画、油画雕塑、水彩画、漆画、陶艺、艺术设计、实验艺术、综合画、动漫、综合材料绘画、壁画、版画、博物馆馆藏等。此类视频共拍摄制作 360 小时。建设方式为委托外包拍摄制作，项目自有人员进行策划、审核。

C、艺考美术生培训课程视频

艺考美术生培训课程视频主要为满足美术类高考生对各项基础科目学习的刚性需求而开发，聘请中央美术学院、清华美术学院等知名美术学院老师进行讲解。针对艺考美术生，设置素描、速写、色彩、书法及平面设计五门课程，每门分为中级、高级、进阶及冲刺四个阶段。每个阶段 96 小时，共录制 480 小时。建设方式为委托外包拍摄制作，项目自有人员进行策划、审核。

D、美术素养类视频

美术素养类视频主要是针对全国美术爱好者，由专业老师对美术基础课程进行讲解，内容包括素描、速写、色彩、书法和平面设计五类基础课程。每类课程 24 小时，共录制 120 小时。建设方式为委托外包拍摄制作，项目自有人员进行策划、审核。

E、中小学美术教材参考视频

中小学美术教材参考视频主要根据中小学美术教材相关内容进行摄制，视频将为教师备课提供辅助。在 3 年建设期，此类视频共拍摄 138 小时（共 1,656 个课件，每个课件 5 分钟）。其中制作供小学生适用的共 110 小时（1,320 个课件），制作供中学生适用的共 28 小时（336 个课件）。建设方式为委托外包拍摄制作，项目自有人员进行策划、审核。

F、少儿美术辅导视频

少儿美术辅导视频主要针对 3-6 岁儿童，设计包括油彩分离、水墨涂鸦、泥创作、水粉、水彩、版画、拼贴等课程。聘请较为知名的儿童主持人或者专

业从事少儿美术辅导教学的工作者为主持人，讲解授课。3年共开发制作50个小时（300节课，每节课10分钟）。建设方式为委托外包拍摄制作，项目自有人员进行策划、审核。

③电子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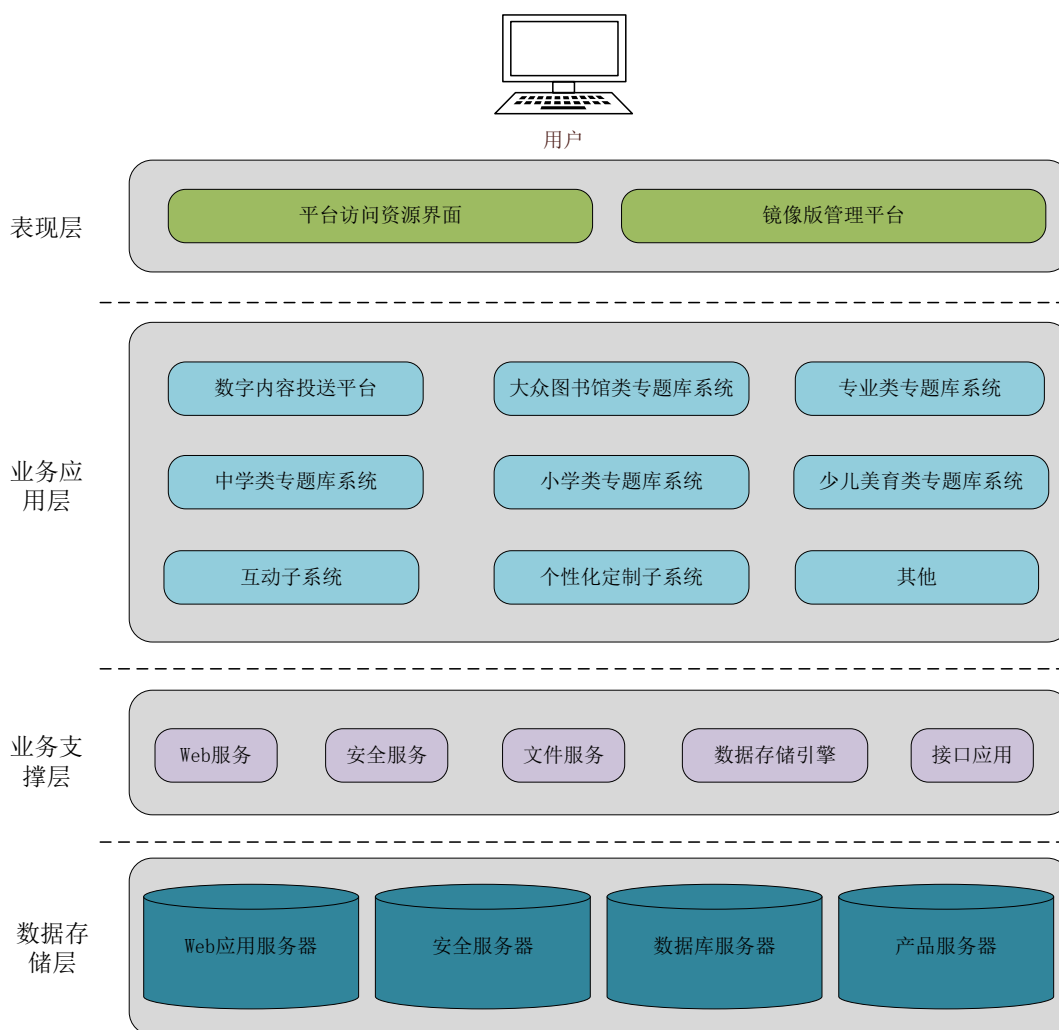
电子书全部来源于美术总社出版物（图书和期刊），其中现有图书资源8,000册，建设期内预计每年新出版图书800册。将其全部制作成电子书。在3年建设期内，共建设10,400种电子书。图书主要有中外美术理论研究、中国经典美术著作、大众美术、美术文化、艺术教育、美术技法类、美术教材、连环画和少儿动漫类等。如公司编辑出版的《中国美术全集》、《中国分类美术全集》、《百年中国画集》、《毛泽东故居藏书画家赠品集》、《中南海藏画集》、《国家重大历史题材美术创作工程作品集》、《中国近现代名家画集》等大型图书。

（2）技术平台建设子项目

技术平台建设项目旨在为公司通过互联网开展数字服务提供统一、集中的内容与产品管理平台。

①平台整体架构

平台整体架构包括数据存储层、业务支撑层、业务应用层和表现层四部分。技术平台系统架构图如下：



A、数据存储层

数字资源存储与管理是指将数字化为电子资源的数字化图片、视频和电子书进行管理，并分类录入到数字内容资源库中，并对资源库进行系统化、科学、统一管理。并通过与数字化内容发布系统对接将数字资源推送至运营平台。主要涉及版权管理、资源管理、资源审核、资源授权、资源统计等功能模块。

B、业务支撑层

业务支撑层主要确保实现用户的访问、查看等一系列操作的响应。通过过滤非法 IP，恶意攻击等不安全访问操作保证站点的平稳运行。其中，安全服务器负责系统的安全，利于系统的正常运行；文件服务器实现文件的分布式存储，降低文件的访问压力，实现系统的文件负载，存储引擎实现对文件存储的快速检索，更快的响应用户操作，减少用户的等待时间和损失量；接口服务为第三方提供了

数据服务，方便其它应用的接入调用使用，通过服务器之间的协调调用实现整个业务的支撑。

C、业务应用层

业务应用层主要提供用户访问、查看等一系列操作。业务应用层涵盖各功能模块，主要包括数字内容投送平台、大众图书馆类专题库功能模块、专业类专题库功能模块、个性化定制系统功能模块、少儿美术辅导类专题库功能模块、小学类专题库功能模块、中学类专题库功能模块、互动系统功能模块等。

D、表现层

业务表现层就是系统最终对用户的接口，平台以多终端的方式提供各种业务供用户使用。平台用户分为个人用户和机构用户两种。个人用户包括学生、专业工作者、提高自我修养和兴趣的爱好者。机构用户定位在专业美术院校、高等院校、图书馆、美术馆等。用户可通过 PC 端、移动客户端、U 盘及光盘等获取数据库资源。用户通过访问、在线阅读、在线支付等功能实现对中国美术图片、视频资源、电子书的购买和使用。平台通过服务器连接到 Web 服务，以提高系统的负载能力和稳定性。

总的来说，数据资源存储层负责存储产品和数据作为底层数据支撑；业务支撑层提供接口服务，Web 应用服务以及安全文件服务，通过数据存储引擎对产品进行有效合理的存储；业务应用层涵盖各模块；表现层是用户访问界面，提供给个人用户和机构用户访问。

②平台功能设计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项目将建设数字内容投送平台、大众图书馆类专题库系统、专业类专题库系统、初中生类专题库系统、小学生类专题库系统、少儿美育类专题库系统、个性化定制子系统、互动子系统、产品运营分析系统等系统功能模块。

A、数字内容投送平台

数字内容投送平台为整个项目建设的核心框架平台，包含用户子系统、产品

子系统、搜索引擎子系统、阅读子系统、电子商务子系统、鉴权子系统、DRM服务系统、音视频系统、平台运营数据统计分析系统，形成完整的数字内容投送运营体系平台。

B、大众图书馆类专题库系统

将资源库分为作品库、作家库、画集及专著库、世界经典作品库、美术素养库等资源子库，图书馆可定制专题子库。

C、专业类专题库系统

艺考美术生培训视频库为艺术类考生设置了美术课程学习功能区。针对艺考美术生，设置素描、速写、色彩、书法及平面设计五门课程，每门分为中级、高级、进阶及冲刺四个阶段。此外，平台还具有模拟测试功能，不同班级的考生可在线对自己的学习状况进行测试。高等院校、艺术院校的主要用户为在校专业学生和艺术类教师。依据这些用户的艺术底韵，高等院校、艺术院校专题库设有美术鉴赏、美术研究和名师课堂等功能区。美术鉴赏通过对美术图片的风格特色、绘制手法等的认知提升用户的美术素养和功底。美术研究为用户提供研究资源，诸如图片、视频介绍等资源，以及美术类专著等供用户研究使用。名师课堂拉近名师与专业用户的距离，实现名师资源共享。

D、初中生类、小学生类专题库系统

初中生类、小学生类专题库系统为全国中小學生提供美术类资源专题子库，包括专题图片和视频。功能主要包括美术在线欣赏、图片临摹等。美术在线欣赏视频定位为：在为人美社美术教材提供背景扩充的基础上，促进对中小學生及美术老师的素质养成。图片临摹为中小學生用户选择库内图片资源，进行临摹学习，并可选择名师点评。专题子库资源可在线观看、下载、收藏等。

E、少儿美育类专题库系统

依据少儿心理特点和认知特点，少儿美育类专题库系统为少儿开辟了互动专区，主要包括涂绘图片功能区、图文连线功能区等。在涂绘图片功能区，用户可选择平台中已经存储的图片进行涂绘，涂绘方式可分两种：一种是依据原始图片颜色进行着色，一种是依据少儿创意自行填加颜色。图文连线功能区将图片与文

字分开打乱，让少儿根据认知连接。

F、个性化定制子系统

根据不同用户对产品类型、需求大小等的不同，系统对用户个性化定制服务，满足用户对产品的私人化定制需求。

G、互动子系统

名师对作品的点评有利于创作者汲取经验、取长补短，是衡量与促进创作者水平的科学评判标准。聘请著名美术作者、专家作为点评名师，对用户上传的美术作品进行点评，提升用户对美术作品的兴趣及数据库对用户的黏性。论坛为用户之间、作者之间、用户与作者之间提供了一个交流互动的平台，方便用户交流使用感受、作者交流创作心得、用户对作者评价、用户或作者发布社内外美术活动相关信息等。从而实现信息互补，提高平台信息量，形成自由且内容多样的互动空间。

(3) 宣传推广

为保障项目的顺利进行，结合国内外美术数字产品市场销售情况，项目将进行以下宣传推广活动。

①通过各种活动进行推广

项目将对各类院校图书馆、社会图书馆和相应渠道，做专门的推广活动。计划每年针对专业院校用户、普通高校用户、社会图书馆用户、中小学学校用户，召开不同类型的推介会。通过冠名中小型活动、参与协办大型活动等方式参与其他单位主办的大型活动，例如系列讲座、展览、培训、中小学教师技能大赛、美术教育学术展、专业比赛等大型活动，提高品牌知名度。

②通过互联网和移动端互联网进行推广

通过相关网站友情链接、广告位购买，百度推广等方式做品牌推广。

③通过美术艺术专业期刊和报纸以及各类公共场所进行宣传推广活动

选取美术专业领域、出版传媒界具有权威性的几大报纸、期刊，展览场所、

院校公众场合做广告宣传。

(4) 项目运营项目

项目运营项目包括办公场地、人员、设备配置等内容，旨在落实项目的实施、展示、培训、营销等工作，以保证项目正常运转。

6、盈利模式

项目通过平台向用户提供相应的产品和服务。根据国内外美术数字出版产品市场需求与销售情况，项目销售的市场目标分为机构用户和个人用户两大类。

根据市场目标定位，项目通过两种业务模式实现收入，一是机构包库模式，二是个人零售模式。

7、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在 3 年建设期内共投资 22,434.07 万元，其中用于内容资源集聚项目 14,904.00 万元，技术平台建设项目 3,007.20 万元，宣传推广 828.73 万元，人员配备与办公场地 3,694.14 万元。根据项目进度计划，第 1 年投资 9,925.42 万元，第 2 年投资 6,365.84 万元，第 3 年投资 6,142.82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投资内容 | 第一年 | 第二年 | 第三年 | 总计 |
|-----------|----------|----------|----------|-----------|
| 内容资源集聚项目 | 6,463.50 | 4,221.00 | 4,219.50 | 14,904.00 |
| 技术平台项目 | 2,206.00 | 529.80 | 271.40 | 3,007.20 |
| 宣传推广 | 152.58 | 338.08 | 338.08 | 828.73 |
| 人员配备与办公场地 | 1,103.34 | 1,276.96 | 1,313.84 | 3,694.14 |
| 合计 | 9,925.42 | 6,365.84 | 6,142.82 | 22,434.07 |

8、项目经济效益估算

项目的经济计算期定为 5 年，在此期间内项目预计累计实现净利润 13,552.0 万元，年均投资净利润率 12.1%，销售净利润率 28.8%，内部收益率 18.4%，静态投资回收期 3.8 年，动态投资回收期 4.2 年。

（六）“华音数字”在线教育和数字图书馆项目

1、项目概况

“华音数字”在线教育和数字图书馆项目是人民音乐数字出版与发行平台“华音数字”的扩充与拓展。“华音数字”已于 2015 年完成基础平台的构建，其中含资讯论坛、音乐分享、赛事活动、数字图书馆、电子商务等板块。本项目募集资金将用于“华音数字”数字图书馆板块的资源新建，在线教育板块的建设与运营。

“华音数字”在线教育和数字图书馆项目将以公司的优质资源为基础，同时联合国内外拥有音乐资源的机构和个人，建立内容更广、涵盖面更全的国内知名音乐数字资源库。其中的各类资源（如乐谱、音频、百科与文献、课程等）将形成智能横向链接，形成乐谱—音频—知识—课程的完整的资源链；其间将以音乐百科词条为核心，每个相关联的资源链以语义库智能组合的方式，形成完整的音乐数字资源大百科。

项目总投资 27,626.53 万元，用于内容资源的开发、平台开发与升级以及相应的宣传推广、人员配备和办公场地建设。

2、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人民音乐。

3、项目市场分析

我国数字出版市场增速较快，详细情况参见本节“二、募集资金项目具体情况（三）中华国学资源总库项目 3、项目市场分析”。

数字音乐是数字出版的重要组成部分，它通常是指在音乐的制作与传播及储存过程中使用数字化技术的音乐，是可以通过网络来传输的音乐。数字音乐基于网络的不同，行内人士通常将数字音乐分为在线音乐（通过互联网提供在电脑终端下载或者播放的音乐）和无线音乐（通过移动通信网络提供在手机终端播放的音乐）两种。在国家文化产业政策环境不断优化的背景下，我国音乐产业正在走出由实体唱片为主的传统模式向以网络音乐为主的数字模式转变的关键期，逐步形成了以音乐内容创作和音乐版权经纪为双核驱动，以跨终端、跨媒体的平台为

售卖渠道，以最终用户体验度为市场导向的新型文化经济业态。转型、融合、集约、创新，共同构成了近些年我国音乐产业的发展主题。

根据国家音乐产业促进工作委员会和中国传媒大学联合发布的《2014 中国音乐产业发展报告》，我国音乐产业市场总规模 2013 年突破 2,000 亿元，达到 2,716.56 亿元，同比 2012 年增长 7.9%，其中核心层的数字音乐市场规模达到了 440.7 亿元，音乐图书出版行业约 7 亿元。音乐产业已成为拉动文化产业发展的引擎。

另外，全国有 400 多所音乐专业类院系，每年有 16 万音乐专业艺术高考学生，上百万考生报名参加全国性质的音乐考级，这些学校和学生构成了数字音乐潜在的核心市场。

4、项目的必要性

近年来，我国数字出版产业发展日新月异，数字出版形态与商业模式不断创新，产品种类日益增多，已经形成主要包括数字图书馆、在线教育等多种产品、服务形式在内的较为完备的数字出版产品与服务体系，而且新的产品与服务形态还在不断出现。在音乐领域，世界著名的音乐出版商也都在近几年先后涉足数字出版领域，如在音乐出版领域综合实力排名第一的美国海伦德出版公司，推出了乐谱音频下载和视频教育相结合的 sheetmusic 网站，排名第二的德国朔特出版社也开展数字乐谱下载业务，在传统出版发展持平甚至下滑的情况下，数字出版业务连年获得高速发展。开展本项目是顺应当前信息技术的形势和音乐数字出版发展趋势的需要。

项目的开展，将对企业产业结构的改变、音乐出版实力的增强、经济效益的提高，起到积极的作用，在进一步巩固并拓展人民音乐传统品牌优势的同时，实现传统出版企业的战略转型和跨越式发展，同时提升公司数字出版平台的竞争力。

5、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期为 3 年，包括内容资源升级项目、平台开发与升级项目、宣传推广、项目运营项目四个部分。

（1）内容资源升级项目

内容资源升级项目将为音乐专业从事者、音乐学习者、音乐爱好者开发海量的音乐数字资源，包括数字图书馆资源和在线教育资源。两种类型的内容相互耦合推送。数字图书馆资源分为乐谱、音频、音乐百科、电子书等类型；在线教育包括单曲讲解、考级辅导课、音乐高考课等在线课程，以及名师点评、音乐题库等在线测评。3年内将集聚224,065份资源，其中图书馆资源206,590份，在线教育课程16,875课时，在线测评600套。各类资源既提供个人用户的收费下载及测评，也整合打包成包库供各类机构使用。

（2）技术平台建设项目

技术平台建设项目旨在根据音乐资源数字化建设、人民音乐出版社数字化转型的需要，建设音乐专业资源包库平台与音乐在线教育平台。

项目技术平台是中国音乐数字出版与发行平台的一部分。中国音乐数字出版与发行平台是人民音乐数字化发展的重大项目。整个平台包括音乐广场、音乐商城、音乐图书馆、音乐在线教育四大组成部分。

音乐广场包括音乐新闻资讯板块、全面音乐会板块、音乐论坛板块和音乐活动赛事板块，其受众涵盖了专业领域到普通音乐爱好者，向其提供互联网的免费服务，凝聚音乐人士、普通人群；音乐商城基于人民音乐出版社自身的发行需要，建立电子商务渠道，同时集合优势资源，发展音乐商品的C2C电商平台；音乐图书馆立足于人民音乐的影响力，整合国内优秀的音乐数字资源，向用户提供多种形式的资源服务，包括个人用户、机构用户；音乐在线教育结合人民音乐自身在教材、图书方面的优势，开展音乐的在线教育。音乐广场、音乐商城与音乐图书馆个人用户服务模块已经建设完成，本项目的建设内容包括音乐图书馆的资源包库模块、音乐在线教育模块。

（3）宣传推广项目

①通过专业报纸、期刊和网络宣传

选取音乐专业领域、出版传媒界具有权威性的几大报纸、期刊，演出场所、院校公众场合做广告宣传。通过相关网站友情链接、广告位购买、百度推广等方式做品牌推广。

②活动推广

项目将针对各类院校、图书馆和相应渠道，做专项的推广宣传活动。计划每年针对专业院校用户、普通高校用户、图书馆用户、中小学用户，召开不同类型的推广会。通过活动冠名等方式参与中小型活动，通过协办大型活动等方式参与其他单位主办的大型活动，活动类型包括系列讲座、培训、小学教师技能大赛、专业比赛等，以此提高品牌知名度。

（4）项目运营项目

项目运营项目包括办公场地、人员、设备配置等内容，旨在落实项目的实施、展示、培训、营销等工作，以保证项目正常运转。

6、盈利模式

项目业务模式根据市场目标需求制定。项目通过平台向用户提供相应的产品和服务。根据国内外音乐数字出版产品市场需求与销售情况，项目销售的市场目标分为机构用户和个人用户两大类。

根据市场目标定位，项目通过两种业务模式实现收入，一是机构包库模式，二是个人零售模式。

机构包库模式：机构用户在各自包库适用内容资源范围内，可无限量使用，每年付费。由于内容资源的不断扩建，包库的内容每年都有大幅度增长，考虑市场定价与未来数字产品价格走势，每年适度上调各个包库价格。另外，由于除专业音乐院校、国家及省级图书馆以外的其他机构用户基数众多，直销难以覆盖，所以这部分机构包库将采取渠道分成的营销策略。项目将与渠道经销商进行五五分成。

零售模式：个人用户（包括高考音乐生、音乐考级生、社会学习者、音乐毕业生、音乐发烧友五个目标人群）采用零售（可使用个人用户产品的全部内容资源，每次使用单独计费、实时支付）的销售方式。

7、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在 3 年建设期内共投资 27,626.53 万元，其中用于内容资源升级项目 19,348.80 万元，技术平台建设项目 3,506.58 万元，宣传推广 735.65 万元，人

员配备 3,127.91 万元，办公场地 907.58 万元。根据项目进度计划，第 1 年投资 10,347.02 万元，第 2 年投资 8,761.27 万元，第 3 年投资 8,518.25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投资内容 | 第一年 | 第二年 | 第三年 | 总计 |
|-----------|-----------|----------|----------|-----------|
| 内容资源开发项目 | 6,571.60 | 6,409.60 | 6,367.60 | 19,348.80 |
| 平台开发与升级项目 | 2,368.96 | 686.26 | 451.36 | 3,506.58 |
| 宣传推广 | 145.15 | 295.25 | 295.25 | 735.65 |
| 人员配备 | 868.29 | 1,114.31 | 1,145.31 | 3,127.91 |
| 办公场地 | 393.02 | 255.84 | 258.73 | 907.58 |
| 合计 | 10,347.02 | 8,761.27 | 8,518.25 | 27,626.53 |

8、项目经济收益估算

在5年计算期内，项目预计累计实现净利润16,575.3万元，年均投资净利润率12.0%，销售净利润率30.2%，内部收益率16.0%，静态投资回收期4.0年，动态投资回收期4.4年。

(七) 三联生活周刊“中阅读”项目

1、项目概况

“中阅读”即介于电子书阅读和碎片阅读之间的一种电子阅读方式。从体量上讲，相当于 3-5 万字篇幅的类电子书，也相当于周刊扩大的封面故事；从呈现形式上讲，除了文字，还包括图片、视频、音频、地图等多媒体传播。这种阅读形式，在美国已有成功尝试，国内尚缺乏相关产品形态。“中阅读”系针对某一专题的快速与深度的分析与报道，可读性与可传播性是其重点，完全原创，跟三联生活周刊纸质杂志内容无重合，并非纯文字版，而是视频、图片、文字与声音再整合后的新产品。

三联生活周刊“中阅读”项目是新媒体升级项目，以“中阅读”为核心理念，以独具品味的文字、图片、音频、视频等原创资讯为载体，挖掘并满足用户对工作、生活、娱乐等各类深层次的内容需求，致力于打造一个中高收入群体的精致阅读平台。具体来说，三联生活周刊新媒体项目的产品目标是：

- (1) 基于原创性“中阅读”产品的移动客户端 APP。

(2) 围绕“中阅读”产品搭建的 PC 网站、微信公号与微博号。

(3) 围绕“中阅读”建立的三联生活周刊阅读会员体系。

项目总投资额 19,715.93 万元，用于内容建设、技术平台升级、市场推广、项目运营 4 个项目的建设。

2、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三联书店。

3、项目市场分析

随着智能手机的普及，中国的移动阅读行业发展前景广阔。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2015 年 2 月发布的《2014 年中国手机网民娱乐行为报告》显示，截至 2014 年底，我国使用手机上网看新闻的用户和手机网络文学用户分别达到 4.15 亿和 2.26 亿，市场前景巨大；在包括纸质书籍、电脑、手机、平板电脑在内的阅读方式中，手机阅读的使用比例最高，达到 84.6%，远超其他阅读方式；在内容选择上，手机网民在手机端阅读主要以新闻资讯和小说为主，分别占 80.8%和 48.4%；手机阅读用户的付费比例达到 13.1%，其中月均花费在 5 元以下和 10-50 元的用户为主要群体，分别占 42.1%和 35.3%。

随着国内网络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提高，新媒体用户持续增长，移动化发展趋势明显，APP 日益丰富，新媒体已经成为中国文化传播渠道的“中心”，也成为推动社会成长的新力量。主流媒体顺应时代趋势向新媒体转型，实现传统媒体与新媒体的融合发展，成为传统媒体的必经之路。伴随国内 4G 市场的开放、一直制约成长的宽带速度问题获得解决，再加上智能手机的普及和网民使用习惯的改变，新媒体数字出版迎来了一个新的成长高峰期。

4、项目的必要性

“中阅读”项目是适应数字化转型，适应广告客户的需求，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需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是原创内容生产，但随着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人们的阅读习惯发生了巨大改变，由纸质阅读向电子阅读转移。为开拓新的发展空间，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大力发展新媒体非常有必要。广告收入是《三联生活周刊》的核心收入，随着新媒体的崛起，广告客户对投放平台提出了更高的要

求，已有的纸刊已经无法承载广告客户的需求，现有的新媒体也无法满足广告客户对多媒体广告形式的需求。因此，《三联生活周刊》需要建设一个新的多媒体互动平台，承载广告客户的需求转移，在媒体融合时代继续挖掘“三联”这一文化品牌的巨大商业价值。

《三联生活周刊》的新媒体在过去两年获得了巨大发展，手机客户端用户为 178 万，微信公号用户近 80 万。但目前现有的新媒体内容，只是期刊内容的直接转换，且只有文字和图片两种呈现形式，与屏幕时代的多媒体阅读方式并不适应。因此，期刊需要生产与电子阅读更为匹配的原创内容来完成新媒体市场开拓，纯文字阅读需升级为多媒体交互式阅读。以“中阅读”为龙头产品的新媒体，结合了文字、图片、声音、视频等多种形式，将有效提升《三联生活周刊》新媒体的市场表现。

5、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内容建设项目、技术平台建设项目、市场推广、项目运营四方面。

(1) 内容建设项目

内容建设项目包括内容团队建设、纸刊内容数字化两部分。

①内容团队建设

内容团队包括原创内容生产团队、UGC（用户生成内容）编辑团队、日常编辑维护团队。

| 内容团队名称 | 原创内容生产团队 | UGC（用户生成内容）编辑团队 | 日常编辑维护团队 |
|--------|-----------------------------------|-----------------|---|
| 主要职能 | 通过实地采访，形成每年生产 60 篇“中阅读”多媒体深度报道的能力 | 负责用户上传内容的编辑与运营 | 负责“中阅读”APP、PC 网站、微博官号、微信公号的内容维护，以及《三联生活周刊》过刊、新刊的内容数字化 |

②纸刊内容数字化

从《三联生活周刊》自 1995 年正式发行以来的过刊中，选择适合手机阅读形态的内容进行数字化转换，以及未来新出刊物的类似内容，并完成主题分类，共同用于“中阅读”APP 每日更新的内容储备。

《三联生活周刊》自创刊至 2015 年 4 月 13 日，已形成 831 期过刊。经初步翻检，每期平均有 6 篇需转换，每篇按照 1,500 字计算，共 9,000 字；另外，每期需转换 15 张照片。总计约 750 万字、12 万张照片需要转换。《三联生活周刊》自 2005 年开始电子化办刊，之后大部分内容已有电子文档。由此，实际需要的录入文字量约为 380 万字，需扫描录入的照片约为 6 万张，拟在第一年完成。录入、扫描及校对均由外包完成，由日常编辑维护团队负责审核验收及主题分类。

（2）技术平台建设项目

技术平台建设项目包括技术平台建设与技术团队组建两部分。

①技术平台建设

目前，《三联生活周刊》的技术平台包括三联生活网、移动客户端和社交媒体（微博、微信）等。每个系统都有各自的内容编辑、存储和交付的方式，无法形成统一的内容编辑和管理平台。

技术平台建设项目主要是通过数字媒体库系统、内容管理和发布系统、“中阅读” APP 系统三个子系统的建设，搭建一个多媒体内容制作和分发的高效平台，同时组建一支相匹配的技术维护团队。

②技术团队

对于技术平台升级项目来讲，会产生庞大的新系统建设，以支撑内容的生产。系统建设可以通过采购或外包的方式实现，但除了底层设施、系统平台外，针对“中阅读” APP 的日常运营维护及快速迭代，需要专门组建一个技术团队，拟配备 19 人，包括：技术总监 1 人，工程师 14 人、产品经理 2 人、设计师 2 人等岗位。

（3）市场推广项目

市场推广项目，旨在对“中阅读” APP 进行市场推广，扩大用户量和提高广告收入。市场推广主要分为渠道推广、活动推广、广告推广三种方式。根据“中阅读” APP 的特点，制定如下推广方案：

①渠道推广

以手机出厂预装、手机厂商应用商店投放为主。通过与国内主要手机厂商合作进行，项目建设期内，预计通过预装机、应用商店投放等形式获取总计 700 万用户。

②活动推广

针对现有《三联生活周刊》杂志读者、APP 用户、微博微信粉丝的转换，采取线上与线下活动相结合的方式。“中阅读”APP 产品上线后，拟在第一年第四季度实行为期三个月的内容免费推送；同时，在现有读者排名前六位的城市（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成都、西安，累计约占读者数的一半）各举办一场老读者见面会，每场预期参与人数 500 人左右。此后，第二、第三年继续举办线下活动，进行市场推广。

③广告推广

分成线上广告、线下广告两种。线上广告以微博微信的新媒体推广为主，拟每年投放 30-60 个微博及微信自媒体号。线下广告为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成都、西安六个城市的地铁灯箱广告，第一年拟投放三个月时间，第二年、第三年拟投放六个月时间。

（4）项目运营项目

项目运营项目包括办公场地、人员、设备配置等内容，旨在落实项目的实施、展示、培训、营销等工作，以保证项目正常运转。

6、盈利模式

项目的业务模式主要是广告模式，分为日常广告和专题品牌推广。通过“中阅读”内容在 APP 上聚集大量阅读用户，由此向广告商提供多种形式、多个平台的广告位销售。此外，计划在 APP 上开辟一定的广告位向品牌厂商提供定制化广告内容服务，即品牌专题推广。日常广告位销售，依据不同的日活跃用户量，按照不同广告位置的每日报价计算；品牌推广，按照单个专题报价计算。

7、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投资总额 19,715.93 万元，为期三年。用于内容建设项目 2,454.10 万元，用于技术平台建设项目 7,038.00 万元，用于市场推广 9,314.94 万元，用于办公场地及设备购置 908.89 万元。其中，第 1 年投资 7,662.33 万元，第 2 年投资 6,667.20 万元，第 3 年投资 5,386.4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投资内容 | 第一年 | 第二年 | 第三年 | 总计 |
|-------------|----------|----------|----------|-----------|
| 内容建设项目 | 502.10 | 976.00 | 976.00 | 2,454.10 |
| 技术平台升级项目 | 2,838.80 | 2,490.80 | 1,708.40 | 7,038.00 |
| 市场推广项目 | 3,958.94 | 2,924.00 | 2,432.00 | 9,314.94 |
| 办公场地及设备购置项目 | 362.49 | 276.40 | 270.00 | 908.89 |
| 合计 | 7,662.33 | 6,667.20 | 5,386.40 | 19,715.93 |

8、项目经济效益估算

项目的经济计算期定为 5 年，在此期间预计累计实现净利润 12,537.43 万元，年均投资净利润率 12.7%，销售净利润率 26.9%，内部收益率 14.3%，静态投资回收期 4.2 年，动态投资回收期 4.5 年。

（八）影像中国站点式融合出版升级平台项目

1、项目概况

作为国家新闻出版改革发展入库项目，影像中国站点式融合出版升级平台项目是适应移动互联网时代读图化、碎片化、互动化阅读潮流和内容 UGC 发展趋势，以数字影像内容汇聚传播为主要载体的数字出版新业态。

项目特色在于，利用移动互联网集中呈现移动、位置和交互等最新技术，及自身已有的内容资源和传统图书、电子音像出版、网络出版资质，以影像建站的方式，为一个个能代表中国形象或标志性文化特色的有价值位置，如各级景区景点、文化地标、非物质文化遗产、群众文艺活动场馆、大型设施、各级文化保护单位，以及其他各种教科文卫机构用户进行数字影像建站，从而带动并服务于亿万爱好文化、旅游的中外终端访问用户；以影像文化的交流和公共传播，服务和见证“中国梦”，适配国家新闻出版改革发展战略，顺应移动互联网时代“互联网是天然的人民议事殿堂”的发展趋势。鉴于越来越多的机构用户存在着强烈的

面向海外的定位、宣传和营销需求，在影像内容之外，项目安排了大量英、日、韩多语种图片说明文字翻译，为中外终端访问用户了解中国有文化价值的地理位置提供一站式便捷服务，从而能有效地提升项目的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

项目运用“互联网+”思维，积极落实国家《关于推动传统出版和新兴出版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发展数字化融合发展新业态，推动传统出版转型升级，致力于成为中国影像阅读、融合出版的领先全媒介专业服务平台。

项目总投资 21,843.16 万元，用于内容资源库建设、升级平台建设、品牌影响力建设和队伍建设 4 个方面。

2、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东方出版中心。

3、项目市场分析

我国数字出版市场增速较快，详细情况参见本节“二、募集资金项目具体情况（三）中华国学资源总库项目 3、项目市场分析”。

4、项目的必要性

开展本项目是在公司传统优势影像出版上利用“互联网+”进行数字化转型的需要。公司现有专门的摄影作品出版编辑部和相关的专业人员，多年来出版了众多的影集和摄影类图书，公司积累了一定的图片出版优势资源和经验，为了充分发挥这些优势资源的利用效率，顺应当前读图时代碎片化、便捷化、可检索、互动化阅读潮流，适应“互联网+”的时代发展趋势，有必要把数字影像做大做强。

开展本项目是建设全媒体融合出版平台，实现文化、旅游类优势板块融合出版的需要。公司累计出版了众多文化、旅游类图书，但品种和结构都还需要进行大量补充和建设，有必要用“互联网+”解决文化、旅游类传统出版强项的内容生产和流通的规模问题、成本问题，增强竞争力。同时，升级平台立足移动互联，开展集聚创新，充分利用当前网络媒体移动化、社交化、大数据、云共享等新的趋势特征，在互动社交、大数据检索、统计分析等方面完善技术架构，打造以内容和技术相互结合为核心驱动力的产业发展新模式。

5、项目建设内容

影像中国站点式融合出版升级平台项目建设期为 3 年，包括内容资源库建设、升级平台建设、品牌和影响力建设、项目运营建设 4 个项目，项目将通过配备有效人力，通过使用市场化和互联网思维的解决机制，实现项目内容资源有效转化，同时，通过升级平台的用户 UGC 工具，建设一个国家级的影像核心资源库。

（1）内容资源库项目建设

内容资源库项目包括：图片资源建设；适应移动化、碎片化、读图化要求，为中外文化、旅游类读者提供简洁图片说明文字翻译；对部分有特色的图片影像，委托外部进行富媒体加工。

（2）升级平台项目建设

为了建成千万级用户、TB 级流量的大数据、云计算、移动社交应用，项目必须通过系统技术开发，建立一个以互联网思维为主导，以数字影像为主要内容，以用户 UGC 为活力源泉，以技术服务为竞争灵魂的集约开放式传播服务平台，形成传播价值和影响力。升级平台是对项目前期试运营平台的扩充和提升。

（3）品牌和影响力建设

采用互联网思维，分门别类铺开品牌营销与市场推广，通过媒体广告投放、事件营销、举办活动等，快速吸引用户，形成项目品牌影响力。

建设期内，项目计划安排以门户网站首页及其旅游、文化子频道为主，综合性权威传统媒体和摄影专业报刊为辅的近百家次广告投放，以快速提高项目的社会知晓率、专业影响力和参与度；计划每年安排 1 次全国摄影大赛，凝聚行业资源，扩大用户基础，寻找品牌影响力爆发增长点；计划建设期内组织 65 场网友拍客部落采风活动，通过摄影爱好者的定期交流切磋，安排拍摄任务，提高自采图片的质量数量，促进内容结构优化。

（4）项目运营建设

项目运营建设包括办公场地、人员、设备配置等内容，旨在落实项目的实施、展示、培训、营销等工作，以保证项目正常运转。

6、盈利模式

经过前期设计研究及试运行探索，项目已经形成 4 种初步成型和未来具有较大发展潜质的商业模式。分别为：

（1）影像建站服务收入

项目凭借公司的优势品牌和资源，建立数字影像融合出版站点。同时，通过地理位置影像建站的深度挖掘，为每个站点下属的子站赋予一定的电子商务功能，为广大中外终端访问用户提供饮食、交通、旅游、娱乐、购物、住宿等消费指南和信息服务，同时对接移动支付系统，提供增值服务。

（2）影像建站平台运营维护收入

项目除了为建站对象建设子站收取费用外，还将提供系统功能的后续迭代开发，以及其他服务如日常平台运营维护、空间提供等，并收取维护费。

（3）出版服务收入（纸质出版+数字出版）

随着影像建站数量增加、规模扩大和站点功能不断丰富完善，通过地理位置影像建站的深度挖掘，对每个站点下属的子站提供融合出版服务，包括纸质出版和数字出版。

（4）广告传播收入

随着平台的建设，影像中国站点式融合出版工程将凝聚海量的用户，产生巨大的广告效益，特别是平台聚焦文化、摄影、旅游爱好者和相关的专业人士，对于旅游、汽车、数码影像产品、生活服务等产业的推广也具有很好的广告效应；在景点营销推广、企业品牌和形象建立方面也是一个非常专业的推广平台。

随着平台功能不断完善、用户体验不断改善、业务不断拓展，形成口碑和规模效应后，议价能力提高，在上述四种收入之外，项目还可与中国三大通信网络运营商-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构建合作模式，即采用计费代码等方式，与运营商分享平台用户在使用、发布、阅读等过程中产生的流量费用。

项目远期，还可依靠互联网开放平台通过 UGC 方式，获得专业影像资源，开展版权交易；并可深度挖掘影像的传播价值，利用创意设计、制作各类创意衍生品，产生基于建站的配套服务价值。

7、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投资期与建设期同为 3 年，总共投资 21,843.16 万元。第 1 年投资 6,542.53 万元，第 2 年投资 7,952.09 万元，第 3 年为 7,348.53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投资内容 | 第一年 | 第二年 | 第三年 | 总计 |
|--------|-----------------|-----------------|-----------------|------------------|
| 内容资源建设 | 2,057.50 | 2,568.75 | 3,160.00 | 7,786.25 |
| 升级平台建设 | 2,620.00 | 2,574.24 | 448.24 | 5,642.48 |
| 品牌建设 | 732.70 | 1,617.50 | 2,440.70 | 4,790.90 |
| 队伍建设 | 1,132.33 | 1,191.60 | 1,299.59 | 3,623.53 |
| 合计 | 6,542.53 | 7,952.09 | 7,348.53 | 21,843.16 |

8、项目经济效益估算

在 5 年计算期内，项目预计累计实现净利润 13,198.28 万元，年均投资净利润率 12.1%，销售净利润率 24.0%，内部收益率 15.5%，静态投资回收期 4.0 年，动态投资回收期 4.3 年。

（九）CLOUDBAG 教育云服务平台项目

1、项目概况

CLOUDBAG 教育云服务平台项目是世图上海根据国家教育信息化发展规划指导精神，适应出版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的发展趋势，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自身优势，通过市场调研和分析，确定 CLOUDBAG 教育云服务平台项目为上市募集资金投资方向。通过项目建设，计划用 3 年时间建成四个项目：教育云平台项目，教学资源建设项目，市场推广项目，项目运营项目。项目总投资 25,775.35 万元，其中用于教育云平台系统软件开发 4,395.76 万元，教学资源建设 9,904.53 万，市场推广费用 4,829.00 万元，项目运营费用 6,646.06 万元。

本项目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有三项：

（1）教育云平台服务：教育云服务平台整体解决方案和软件；小学、初中、高中各个年级各门学科的课堂教学资源；产品迭代升级、专项的业务指导和培训等。

(2) 教学资源内容服务：包括教师备课等相关的条目资源、学段学科的题库资源等。

(3) 增值服务：如开展校与校之间的教研合作；强化家校互动；组织学科教学评比；依托中国出版及合作高校的资源，通过教师之间的学术交流和高峰论坛，举办年度教育教学成果展、教师优秀论文在国内专业刊物上进行公开出版等。

2、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世图上海。

3、项目市场分析

我国中小学市场人口基数庞大，对教学资源的需求较为刚性，数字化教育潜力巨大。根据教育部《2013 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我国现有小学 21.35 万所，在校生 9,360.55 万人；初中 5.28 万所(含职业初中 40 所)，在校生 4,440.12 万人；普通高中 1.34 万所，在校生 2,435.88 万人。目前，学校网络教学环境大幅改善，全国中小学校互联网接入率已达 83%，多媒体教室普及率达 73%。另据艾瑞咨询的《2014 中国在线教育行业发展报告》，“随着网民规模的不断扩大、用户网络学习习惯的养成，用户规模持续增长，2013 年在线教育用户人数达 6,720 万人，2014 年 7,797 万人，2015 年预估是 9,099 万人。2013 年，网络教育的市场规模为 839.70 亿元，2014 年市场规模 998 亿元，2015 年，国内网络教育市场规模预估达到 1,198 亿元。如此庞大的用户群体和市场容量，为教育信息化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目前，美国、英国和日本等国家均发布了国家级的教育信息发展计划。美国在 1996 年就提出了让 100% 的学校与互联网连通。2010 年发布“变革美国教育：以技术增强学习”的《国家教育技术规划》，推动学习方式、评估方式和教学方式变革，以巩固和保持美国在全球的教育优势。日本 2010 年发布《教育信息化指南》，从学习、使用、提高教师指导能力等 9 个方面推进信息化运用。

当前，我国教育信息化发展的步伐正在不断加快。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大连、杭州等大城市的中小学校，已开始进入教育信息化深入发展的阶段；与此同时，西部地区教育信息化发展也得到国家财政资金的大力支持。

4、项目的必要性

随着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公司必须跟上教育信息化的形势，将多年储备的教学资源、作者团队建设和教育出版经验，与教育信息化进行有效结合，以适应当下快速变化的互联网环境下的教育市场。因此，开展本项目是公司适应教育信息化转型的需要。

本项目也是公司现有项目基础进一步升级的需要。跟随着教育信息化的浪潮，世图上海公司 2014 年开发了一套教育云平台项目——“世界图书 CLOUDBAG 电子书包软件 V1.0”。但是，前期项目系统的许多功能设计尚未完成，已有功能还不尽完善，有些功能的设计与用户的实际应用之间还是存在一定的距离，特别是教学资源的匮乏对整个项目的销售和推广使用不利。

身为传统图书出版企业，在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的环境下，主动寻找新的增长点，扩大经营规模，以融合出版的方式打通和整合各种资源，是企业发展的必经之路。进行教育信息化项目的拓展，在满足社会需求的同时，也拓展了公司的业务范围，为公司开拓了一个新增利润的来源。

5、项目建设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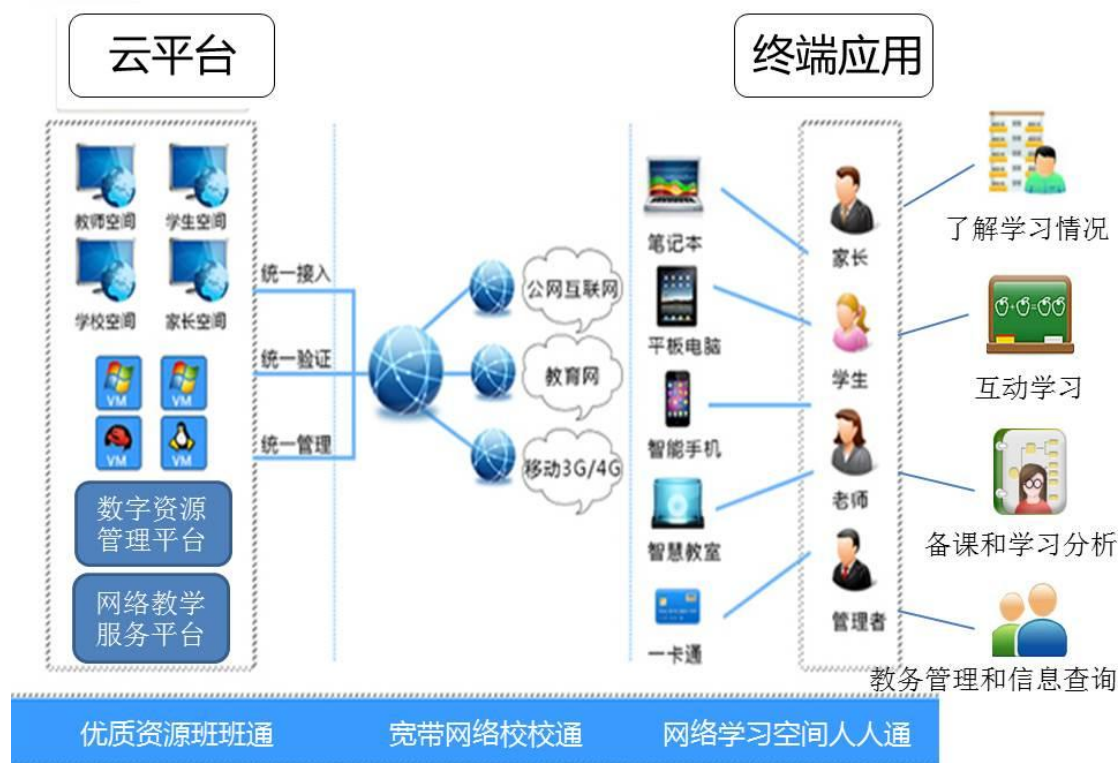
项目建设期为 3 年，建设内容包括教育云平台系统软件开发、教学资源建设、市场推广和项目运营四个方面。本项目建立在前期的基础之上，项目前期已初步建设了教育云服务平台系统底层，搭建了部分功能模块。为达到本项目运营目标，在本项目建设期内需要对原教育云平台系统进行扩展、完成教学资源建设。

（1）教育云平台项目

①系统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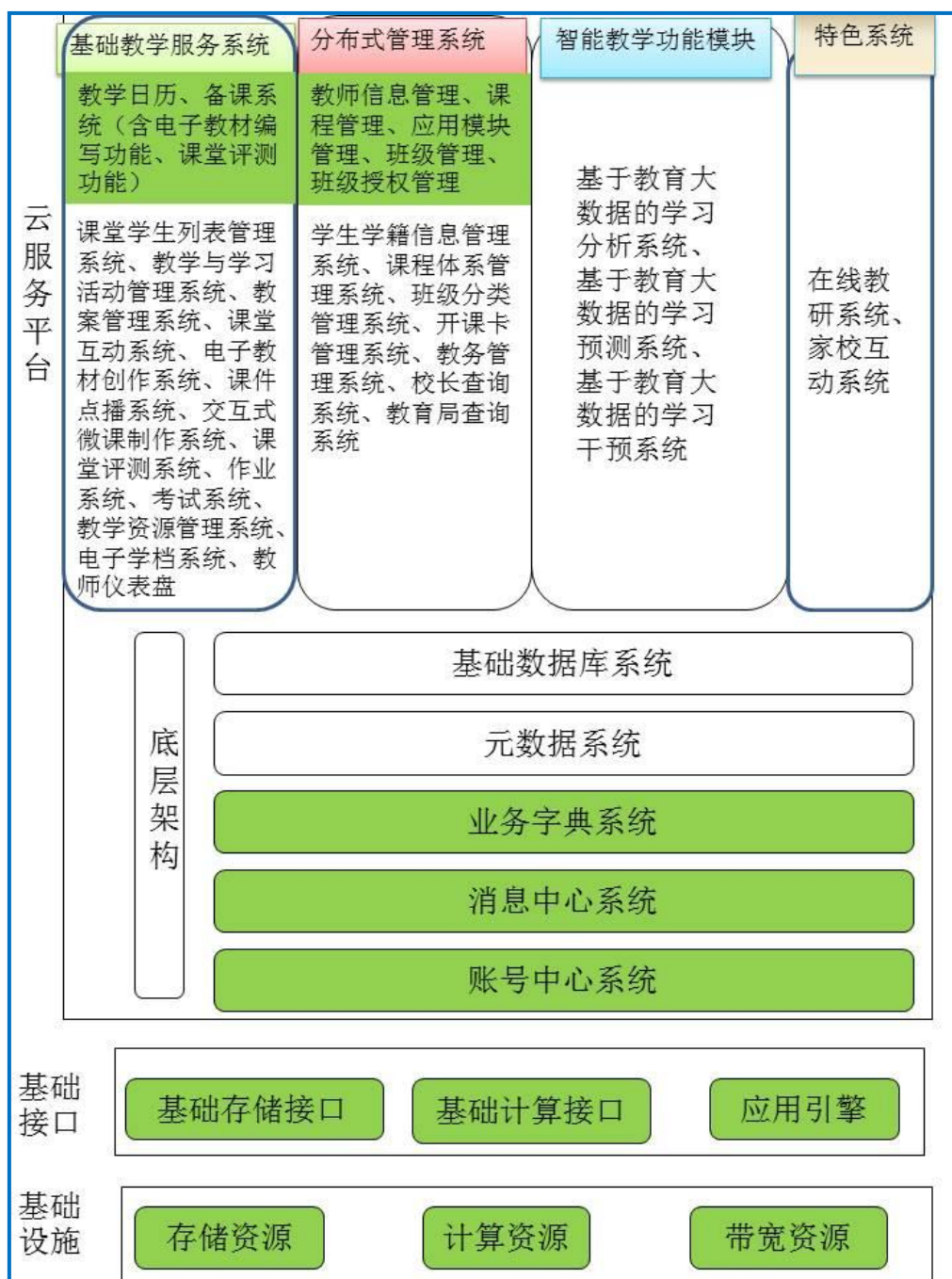
教育云服务平台是建立在原“世界图书 CLOUDBAG 电子书包平台软件 V1.0”基础之上。原有平台在系统底层架构、分布式管理系统、基础教学系统、学生终端应用、教师终端应用的模块已经具备一定的功能，教育云服务平台在此基础上继续完善，并新增智能教学功能模块和特色系统。项目包括云平台系统建设和终端应用系统建设两方面内容。其中，教育云服务平台包括数字资源管理平台和网络教学服务平台，该部分目标是基于互联网和网络平台实现优质资源班班通。在终端应用上，支持管理者、老师、学生和的家长等不同角色人员登陆平台查

询信息、备课与授课、课程学习、了解学习情况等，该部分主要是实现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教育云服务平台系统软件拓扑图如下：



A、 云平台系统架构

云平台系统由基础设施、基础接口、云服务平台三层组成，详见下图（着色部分为已完成模块）。云平台的系统技术架构如下：



基础设施和基础接口负责解决数据存储、网络通信以及用户数据关系等基础性问题。云服务平台主要提供底层应用服务、基础教学服务、分布式管理系统、智能教学功能模块、特色系统等。其中基础教学服务系统为基础教育机构中相关参与者（教师、学生、家长、学校管理者等）提供相应的教学过程支持，分布式管理系统为不同管理机构提供教与学信息查询，智能教学功能模块是为教师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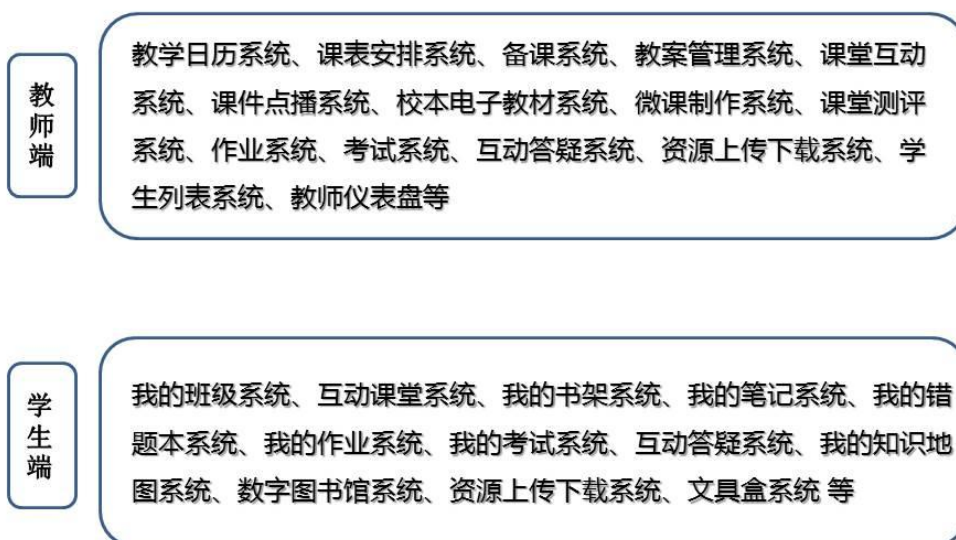
备课、授课、课堂管理、校本资源建设提供功能支持，特色系统包括家校互动、教研服务等，主要为家长与学校教师同步和异步沟通、专家指导教师备课、学生下载教育 APP 等提供支持。

云平台既可采用区域化部署也可以部署在学校中，采用区域化部署可以通过互联网访问，部署在学校网络机房中可以直接访问，学校通过核心交换机将访问权限分布到教学楼、办公楼、行政楼、图书馆、机房等，用户可以通过台式机、笔记本、平板电脑等终端进行访问。

B、终端应用系统架构

终端应用系统旨在辅助和支撑日常教学和学习活动的开展。终端应用系统包括两大功能模块——教师端、学生端，对日常教学场景中最常见的教学与学习活动进行支持。教师端和学生端的具体应用如下图：

终端应用系统



(2) 教育资源建设项目

本项目建设采取以教育部正式印发的《义务教育语文等学科课程标准（2011年版）》规定的应知应学通用知识点为依据，建设各门课程教与学所需的教学资

源。

在平台的推广销售过程中发现用户对可用教学资源的需求比较强烈，因与原平台系统配套的教学资源建设尚未启动，所以需要根据市场需求建设与平台使用相配套的教学资源。

① 教育资源建设

教学资源包括从小学一年级到高中三年级开设的课程，资源类型包括图片、动画资源、音或视频资源、教案或学案、典型例题、练习题、标准课件等教学素材资源。

教学资源标准课件的制作方案是，按照现行课标知识点进行预估，每一知识点拟配套 10 张彩色场景图片、1 个教学动画资源、1 个标准套课件、1 个 2 分钟音频、1 段 5 分钟视频、1 篇教案、1 篇学案、1 套习题、10 道例题（不同学科资源类型不同），对每条资源实现指标化处理，把条目资源导入资源数据库。

② 题库建设

题库系统是根据教与学的个性化要求通过自主选题、编题、录入、编写指标、查重等功能完成试卷重组，并根据在线试卷完成的情况对使用者进行学习效果评估。

题库系统可对试题进行集中、有序、有效的管理，还可以在组卷结束后直接打印成卷，或直接在计算机上考试。题库系统中的试题需能够准确地反映教学大纲规定的教学内容中的一个或多个相关知识点，考察相同知识点的试题难度也需要有所区别，以达到尽可能客观地了解学生对该知识点掌握程度的目的，由若干试题组成的一份试卷所反映的学生得分也需要能公正地评价该生对该门课程教学内容的掌握程度。因此，试题的开发和收集将是题库系统的投资重点。

(3) 市场推广项目

市场推广包括平面广告、网络营销、展会营销、产品推介营销、代理公司互动营销，以及与市场相关的各项营销活动。

①平面媒体广告：以省市为单位，在全国各省市或学生为受众的教育媒体

上，定期、定制适配的宣传广告，不断扩大和强化教育云平台的宣传。

②网络营销：借助网络平台在门户网站以及社交媒体吸引新客户、增加客户粘性、提供转化率，使用的方式主要是搜索引擎、视频、软文等。

③项目展会营销：主要通过参加教育领域、互联网领域的展会，借助展会平台进行平行交流和垂直推广。

④项目产品推介营销：以受众区域为单位，建立区域示范基地，定期组织公开课、教研观摩等活动，组织主办专门的产品介绍和推广会议，更有针对性的介绍产品。

⑤项目专题营销：

A、主要参加对象为教育信息化领域人士、教师、学生家长等。其主要目的是通过与同领域人士的交流对项目的前沿发展和趋势有着更为准确和前瞻性的把握；

B、主要参加对象是中小学教育教学较为关心的人群，比如教师和家长。其主要目的是通过分享和交流最新教育理论、教育观念和教育方法等内容，不断夯实产品品牌的专业度和权威性。

⑥与代理公司互动营销活动：定期对代理商的销售情况予以反馈和激励，以便形成促进销售的良好氛围。

(4) 项目运营项目

项目运营项目包括办公场地、人员、设备配置、配套软件及宽带接入、云存储租用等内容，旨在落实项目的实施、展示、培训、营销等工作，以保证项目正常运转。

6、盈利模式

本项目的收入来源构成有两个方面：教育云平台服务收入、教学资源销售收入。

7、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在3年建设期内共投资25,775.35万元，其中教育云平台系统软件费用为4,395.76万元，教学资源建设费用为9,904.53万，项目管理费用为6,646.06万元，市场推广费用为4,829.00万元。

根据项目进度计划，第1年投资11,393.80万元，第2年投资8,721.85万元，第3年投资5,659.70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投资内容 | 第一年 | 第二年 | 第三年 | 总计 |
|-------------|-----------|----------|----------|-----------|
| 教育云平台系统软件开发 | 2,312.00 | 1,857.20 | 226.56 | 4,395.76 |
| 教学资源建设 | 6,049.12 | 3,306.61 | 548.81 | 9,904.53 |
| 市场推广 | 1,188.00 | 1,550.00 | 2,091.00 | 4,829.00 |
| 项目管理 | 1,844.69 | 2,008.04 | 2,793.33 | 6,646.06 |
| 合计 | 11,393.80 | 8,721.85 | 5,659.70 | 25,775.35 |

8、项目经济效益估算

项目的经济计算期定为5年，在此期间预计累计实现净利润22,275.71万元，年均投资净利润率17.3%，销售净利润率31.8%，内部收益率15.8%，静态投资回收期4.4年，动态投资回收期4.6年。

(十) 第三方图书智能流通平台项目

1、项目概况

第三方图书智能流通平台项目以公司的图书物流业务整合为依托，通过对传统出版物流流程及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并构建贯通出版业上下游产业链的数据信息系统，打造智能型图书物流中心，提高存储空间与作业效率，改变出版社与经销商之间的信息孤岛现状，实现库存与销售信息的即时共享，从而逐渐吸收北京及周边地区分散的图书物流业务，引导行业适度集中，形成规模化、专业化的产业竞争优势，打造以出版物流为特色的专业化物流服务机构。

目前，20万平方米物流中心已完成土建主要工程，该中心共分ABCDE五个库区，其中C库4万平米用于吸收公司以外北京及周边地区的其它出版社物流业

务。本次募集资金即用于C库的物流设备购置以及建设贯通上下游产业链的数据信息交换平台。本项目总投资18,021.66万元。

该项目选址为北京市顺义区北小营镇后鲁各庄村北侧，拟占用土地面积为53,633.07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为出让。土地出让金已经支付完毕，并取得了京央顺国用(2013出)第00056号土地使用权证。

2、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新华联合。

3、项目市场分析

目前，我国围绕物流业发展，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政策与规划文件，为构建物流平台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其中，新闻出版总署在《新闻出版业十二五规划》中明确提出，在十二五期间以区域整合为重点，创新出版物传播手段和渠道，积极发展新闻出版流通和物流产业，基本形成以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为主要特征，以大城市为中心、中小城市相配套、贯通城乡的出版物发行流通网络；建成3-4家辐射全国的现代新闻出版流通企业，有效降低新闻出版业物流成本，有计划地布局布点，着力打造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传媒集团和物流企业。政策环境利好，将进一步促进规模化、集约化的现代物流中心建设，对加强出版物配送能力、提升综合物流服务水平起到重要的推动作用。

新闻出版体制改革十年来，建设集中统一的图书物流平台，整合分散的图书物流资源已成为行业发展趋势。伴随着连锁经营的推进，出版业对于物流服务的质量和成本要求也越来越高。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发布的《2014中国出版物发行业年度发展报告》显示，2013年全国5,000平方米以上的出版物物流中心发货码洋902.42亿元，较2012年增长37.98%。北京、天津、上海、江苏、山东、广东等6省市的大型出版物物流中心占到了总量的74.65%，体现了物流服务经济发展的功能。出版物物流业正逐步由以储运为主的传统型出版企业物流向现代物流企业转型。

4、项目的必要性

建设出版物智能流通平台，将进一步完善系统，对现有功能加以改造升级，

并在现有设备基础上，增加新的业务系统，使之与日益提升的第三方图书物流业务需求相匹配，集中发行力量，实现商流、物流、信息流、资金流的统一，以支持对其他出版单位物流业务的吸纳，进一步整合其他出版或发行资源，壮大公司实力，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满足日益增长的物流服务需求。

图书物流业是促进消费需求增长，推动国家经济发展的重要动力。加快发展图书物流，有助于降低物流成本，提高物流效率；有助于推动比较优势转化为竞争优势；有助于改善发展环境，满足社会多样化的服务需要；有助于实现集约式发展，提高经济竞争力。

新华联合作为出版物发行业务的中盘，承担连接上游多家出版社和下游多方渠道的桥梁作用角色。通过建设供应链产业升级平台，整合物流资源信息，实现信息的流动与反馈的畅通，建立高效灵活的信息交换平台，大大提高仓储、运输效率和服务质量。在努力构建信息平台的基础上，逐步吸收部分在京的其他出版单位的图书发行业务，着力打造以合理布局为原则、跨地区的出版物大中盘，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

5、项目建设内容

建设期为2年，建设内容包括现代出版物流技术装备升级项目、新华出版物供应链平台项目、市场推广和项目运营项目。

(1) 现代物流技术装备升级项目

现代出版物流技术装备升级项目以新华联合物流中心三方图书物流业务为依托，通过增加货到人拣选系统、高速分拣设备、高密度货架存储系统、输送线及螺旋升降机等一流的仓储设备并辅之以先进的作业工艺流程及专业人员对传统图书物流作业模式进行改进、优化，最终形成集图书普通物流运输及电商配送于一体的现代化、综合性平台。该平台建成后，依托一流的仓储设备及专业工作人员，高效提升仓储利用率、仓库运营效率、物流配送效率，实现现代化的图书供应链管理，从而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

现代出版物流技术装备升级项目建设期为两年，包括物流设备投入，人员、办公设施投入和运输配送等方面内容，通过项目的建设，计划在2年内有效提升库区营运能力及物流配送效率，为入驻出版社提供优质的仓配服务。

（2）新华出版物供应链平台项目

①平台概况

供应链管理的定义是围绕核心企业，通过对商流、信息流、物流、资金流的控制，从采购原材料开始，制成中间产品以及最终产品，最后由销售网络把产品送到消费者手中，将供应商、制造商、分销商、零售商，直到最终用户连成一个整体的功能网链结构。

新华图书供应链平台是新华联合物流中心连接上游出版社和下游书店的枢纽系统，包括物流支持系统、业务处理系统以及数据分析系统。物流支持系统实现对物流中心存、拣、配业务的全面信息化支持，并配合物联网新技术，使得物流业务高效智能。业务处理系统是用服务系统和标准化的数据交换系统实现供应商和客户直接的信息互通共享，通过订单管理系统连接后台物流支持系统，实现商流数据共享，并通过物流配送将图书及时高效地送达分销商，最终实现以新华联合物流中心为枢纽的连通供应商和客户的完整供应链。数据分析系统利用现有积累的物流配送数据、历史交易数据，通过对这些数据的挖掘分析，找出内在的规律以及发行图书的趋势，找出企业自身的竞争优势。通过数据分析、商业智能和决策支持系统提高物流配送精确度，帮助企业管理者正确决策。

②平台整体架构

新华出版物供应链平台由表现层、应用层、支撑层、数据层以及基础设施组成。

基础设施层包括系统运行的软硬件环境、业务网络、网络机房，为平台运行提供基础保障。数据层包括应用服务器、文件服务器、数据库服务器，对数据进行存储和高效处理。支撑层通过应用支撑平台、综合数据平台、信息服务平台、数据交换平台以及服务总线为上层应用提供服务支持。应用层进行具体的业务处理，包括书目管理、订单管理、仓储管理、运输管理、数据对接、数据挖掘等。表现层提供给最终用户访问，是用户与信息平台的交互层，可进行在线查询、业务处理。

平台根据业务功能分为运营管理、物流支持、数据分析三个模块，每个模块中的服务器分别连接到相应的数据库服务器，为不同类型的用户设置不同的访问策略以提高系统的可靠性，确保数据安全。

(3) 市场推广平台项目

根据公司的主要市场定位，服务于社会化的图书物流及其它企业物流。从客户的消费习惯及信息渠道分析，主要市场推广途径如下：

①传统媒体宣传

计划与月刊《物流技术与应用》持续合作，从2016年1月起，持续两年推进单页广告宣传。同时，适时选择物流或出版发行其它报刊类辅助宣传。

②主题推介会

物流中心园区内举行相关主题推介会、企业交流会，邀请目标客户参观交流，扩大公司知名度。

③专题新闻推广

结合公司的主要新闻点，如与图书电商企业的合作、与专业物流企业的战略合作、以及公司开业等要素进行专题的媒体推广；参加物流设备展等行业内颇具影响力的展会，对公司进行宣传推广。

④行业协会等宣传

通过发行协会、出版协会的平台以及关注参与物流协会、出版协会的其它活动，推广公司品牌，扩大行业影响力。

(4) 项目运营项目

项目运营项目包括办公场地、人员、设备配置等内容，旨在落实项目的实施、展示、培训、营销等工作，以保证项目正常运转。

6、盈利模式

本项目的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一般配送和电商配送，其中一般配送是指承接北京地区出版社的直接物流业务，电商配送指承接北京地区出版社委托电商销售所发生的物流业务。

7、项目投资概算

在2年计划期内，项目总投资18,021.66万元。其中现代出版物流技术装备升级项目，投资总额为11,058.35万元，第1年投资3,517.99万元；第2年投

资 7,540.37 万元。新华出版物供应链平台项目投资总额为 4,606.68 万元，第 1 年投资 3,241.44 万元，第 2 年投资 1,365.24 万元。市场推广投资项目共投资 513.00 万元，第一年投资 199 万元，第二年投资 31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在 2 年建设期内共投资 1,843.63 万元，第一年投资 24.81 万元，第二年投资 1,818.82 万元。

单位：万元

| 投资内容 | 第一年 | 第二年 | 总计 |
|--------------|----------|-----------|-----------|
| 现代出版物流技术装备升级 | 3,517.99 | 7,540.37 | 11,058.35 |
| 新华出版物供应链 | 3,241.44 | 1,365.24 | 4,606.68 |
| 市场推广 | 199.00 | 314.00 | 513.00 |
| 铺底流动资金 | 24.81 | 1,818.82 | 1,843.63 |
| 合计 | 6,983.24 | 11,038.42 | 18,021.66 |

8、项目经济效益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 18,021.66 万元。在 10 年计算期内，项目预计累计实现净利润 12,690.37 万元，年均投资净利润率 7.0%，销售净利润率 9.6%，内部收益率 10.0%，静态投资回收期 7.2 年，动态投资回收期 9.0 年。

（十一）诗词中国 2.0 项目

1、项目概况

诗词中国 2.0 项目以诗词为切入点，发掘诗词承载的国学、思想、伦理、审美价值，建设全国性、大规模、高规格，线上线下服务相结合的诗词爱好者的互动平台。项目建设内容包含赛事规模拓展建设、内容服务能力建设、平台支撑体系建设、市场推广体系建设、项目运营五个项目。计划在 3 年中总投资 10,843.11 万元，共举办 3 场主赛，地区分赛与主题分赛各 12 场，约 29.5 万首经过碎片化处理的诗词内容，并添加了独有的细分标签，聘请 40 多位顶级诗词名家。项目实施上，通过有计划、有步骤，同时更为精细的社区活动与服务，为用户提供线上培训、广告等增值服务，兼具交流、互动、社交功能，并能持续产生商业利益。

2、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中版文化。

3、项目市场分析

随着经济快速发展，人们的精神文化需求高涨，而原有经济结构转型升级的压力不断加大，文化产业的市场潜力受到空前重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指出，“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和基本理念之一是“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基本建成，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根据文化部发布的《2015年文化发展统计公报》，2015年全国文化市场经营单位营业收入为2,965.64亿元，较上年增长83.80%；营业利润为1,002.10亿元，较上年增长1.14倍。

在文化产业大背景下的群众文化活动尤为重要，我国群众文化机构和举办群众文化活动次数虽逐年增加，但增幅较小。城乡居民人均收入逐年增长，对文教娱乐的消费支出也日益增多。在经济、互联网、高新技术日益发展的今天，人们对群众文化活动的形式及要求越来越高，群众文化活动的内涵需要通过具有创意的规划及题材彰显出来，传统意义上的群众文化活动已很难满足人们精神上的需求。在科技发展驱动下，群众文化活动亟需在互联网数字时代寻求创新和转型。

4、项目的必要性

在当代中国，随着物质生活的不断富足，人们对于精神生活有了更高层次的追求，文化产品在人们的生活中占到了越来越重的位置。广大群众尤其是年轻读者越来越习惯并热衷于使用自媒体平台。基于此，中国传统文化的继承和传播须真正走“群众路线”，深入了解普通大众的阅读习惯，并且以普通大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普及文化知识。本项目正是在此基础上，为满足市场需求，抓住机遇，利用自媒体平台传播普及中华传统诗词文化，以便更好地促进公司发展。随着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的发展，单一的传统出版业务已经无法满足用户的需求。在移动互联的大背景下，用户既是生产者，也是消费者，为满足用户的学习欲、发表欲、价值认可欲，各种基于场景需求及用户个性化的服务也顺势而生。

“诗词中国”作为首个高规格、大规模、全国性的传统诗词创作大赛，得到了众多诗词组织及诗词爱好者的极大关注。通过两届大赛的组织，已基本形成了以诗词碎片化内容资源与全媒体互动平台为依托，聚集庞大用户数的业务模式，形成了一定的品牌价值。本项目的建设，通过赛事规模拓展建设、内容服务能力建设、平台支撑体系建设、市场推广体系建设、人员和场地建设，将促进项目的

全方位优化升级，进一步吸引用户流，通过为用户提供增值服务，继而引发消费，形成稳定的盈利模式，从而更好地挖掘品牌价值，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5、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将充分利用自身的内容、技术等优势资源，以诗词为切入点，发掘诗词承载的国学、思想、伦理、审美价值，通过有计划、有步骤，同时更为精细的社区活动与服务，向用户提供更多的增值服务，如诗词文化普及培训、传统文化推广活动、广告推广服务、线上诗词创作培训服务等。将赛事影响力和用户数量直接转化为盈利。

项目的具体建设内容分为：赛事规模拓展建设项目，内容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平台支撑体系建设项目，市场推广体系建设项目及项目运营项目。

（1）赛事规模拓展项目

赛事规模拓展项目，旨在通过赛事形式、内容、权威性等的建设，吸引更多诗词爱好者参与，提升赛事知名度及专业影响力。其建设内容包括：提升赛事频次，主赛由两年一届变为一年一届；丰富赛事内容，除主赛外增加主题分赛、地区分赛；改进奖励体系，提升主赛奖励力度，建立分赛奖励制度；提升赛事权威性，聘请专业人员进行评审。

（2）内容服务能力建设项目

内容服务能力建设的目的是旨在加强支撑项目活动的各平台和社区填充内容及资源库的专业性和权威性，建立诗词查询及辅助创作系统，提升全民对诗词及诗词创作的兴趣，为线上培训、线下诗词文化普及培训等服务提供内容保障。

①诗词数据库资源建设

诗词数据库资源建设包括两部分：加细分标签的诗词碎片化内容资源库、诗词格律和辅助创作资源库。其中，诗词碎片化内容资源库的建设，将收录中国历代古近体诗词作品及古今优秀对联、古文箴言等共计 19.5 万首/条及其注释、鉴赏，以及两届“诗词中国”参赛的优秀作品 10 万首。在录入完成后，将这些内容全部按照精细主题（如尊师、祝寿、考学、相思、乔迁等）和适用场合（如婚礼、聚会、探病、年会等）添加细分主题标签。所有诗词作品按现代人的需求做实用细致的分类，包括爱的表达、人际交往、节日节庆等，形成独有的诗词碎片

化内容资源数据库，将诗词资源电子化保留，创建基于支撑诗友互动、交流、学习等应用的权威数据库。诗词格律和辅助创作资源库，将收录《诗词同义类聚词典》等辅助创作内容，用以辅助用户进行诗词创作。

在录入工作完成后，由专业人员进行内容加工、标签索引添加，并由专业技术人员对主题标签做数字化转化与主题词录入。然后，由专业人员对录入内容进行质量检测，技术人员配合修改。录入内容完成导入前，还将由专业人员进行测评与抽检，以保证内容的准确性与权威性。

②线上培训

线上培训包括：免费培训和收费培训。免费培训主要为项目自媒体平台提供的与诗词鉴赏和创作相关的知识和信息。收费培训为实时对话形式的诗词个性化辅导。线上培训旨在提升用户创作水平，为项目举办的各项赛事吸引人气、积累作品，进而提升项目主赛及地区分赛、主题分赛的参赛人数及赛事水准。

在项目运营上，免费培训的内容主要来源于诗词数据库，由项目自有人员管理。个性化辅导服务，将聘请知名的诗词专业社区的管理员及资深诗友、独立学者，通过平台自身、合作的第三方网站、微信公众平台等途径，为用户提供一对一的实时辅导。

（3）平台支撑体系建设项目

平台支撑体系建设项目，意在为其他各项建设内容提供技术上的保证，并为建成后的日常运营，提供线上承载环境。平台支撑体系建设包括两项建设内容：支撑环境部署和系统功能研发。

①支撑环境部署

本项目会频繁组织各种活动，整体用户量大，访问强度波动频繁，如果使用传统方式购置服务器和带宽，会有很多时间处于闲置状态，造成巨大浪费。因此平台将会采用公有云方案，借助云计算的高负载能力、按使用量付费、弹性伸缩的特性，充分满足网络带宽和计算量需求，同时有效节约费用开支。

②系统功能开发

本项目的绝大部分线上活动都通过平台进行，包括赛事管理、资源管理、在线辅导、社区管理、用户管理、统计分析六个主要模块，以及一些维护支持类的

辅助功能。

（4）市场推广体系建设项目

市场推广体系建设项目，旨在通过各种方式、各种渠道的推广，吸引目标人群的关注，从而进一步提升项目的品牌影响力及知名度，进而为项目的长期经营提供支撑。市场推广体系建设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诗词文化普及培训网点建设及组织培训、活动推广及媒体推广。

①诗词文化普及培训网点建设及组织培训

项目将在全国范围内自主开设诗词文化普及示范培训点，开设诗词创作及传统文化培训课程，并以示范点为基地，广泛开展与各地培训机构、学校形成合作，为当地社区、学校提供面授形式的辅导班。

团队将在全国范围内进行培训示范点的选址调研、筹备及合作洽谈，租赁培训点办公场地，支持培训点的日常办公运营，并在 3 年间为 240 场自主培训进行场地租赁、导师聘请等工作，同时，通过合作媒体的渠道资源，为合作授课点的课程进行宣传推广，同时为有聘请授课教师需求的培训点提供导师聘请及课程设计服务。

②活动推广

群众性文化推广活动包括：文化讲座、主题展览、国学体验活动及新闻发布会。其中，文化讲座在全国一线、二线城市巡回举办，主题展览、国学体验及新闻发布会均在北京举办。

③ 媒体推广

媒体推广的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网络媒体推广、广告推广及自媒体运营及推广三部分。

网络媒体推广，指与多家知名网站等达成战略合作，用设置专区、制作宣传片等形式进行项目推广。网络专区需进行全年维护，包括：平台搭建、内容运营等工作。宣传短片制作及播放，3 年共计 55 部。广告推广，指通过在传统媒体、网络媒体上投放广告，以及投放线下广告三种方式，对项目进行活动宣传、品牌营销及用户积累和拓展。3 年共计在传统媒体上投放 1/4 版广告 740 次，在网络媒体上投放广告 450 次，以及投放线下广告 20 场次。自媒体运营及推广，主要

指项目网站、客户端和官方微信的全网推广。在网站运营方面，将加强与用户的互动性，引导用户制作并上传视频、音频、动画等与诗词相关的多媒体资料，丰富网站内容；在自媒体推广方面，3年共计完成自媒体图文消息制作及推送720次，轻APP制作15个、意见领袖推广75次。

(5) 项目运营项目

项目运营项目包括办公场地、人员、设备配置等内容，旨在落实项目的实施、展示、培训、营销等工作，以保证项目正常运转。

6、盈利模式

项目依托赛事影响力和用户群体，带动客户端使用量以获取客户端赞助，通过举办赛事获取赛事赞助，通过线上（网站及客户端等）、线下（大赛启动仪式及颁奖典礼等）获得广告收入，通过精细的活动与服务为用户提供线上培训、文化讲座等增值服务。将赛事影响力和用户数量直接转化为盈利点。

(1) 客户端赞助收入的业务模式

客户端赞助收入主要来源于通信运营商对客户端使用活跃客户的赞助。通过举办赛事、手机预装客户端、渠道合作等方式带动客户端活跃用户量来获取运营商的活动赞助费。

(2) 赛事赞助收入的业务模式

赛事赞助业务模式为，通过举办大赛的启动仪式和颁奖典礼、地区分赛、主题分赛的形式来通过赛事获取主办方赞助。

(3) 广告收入的业务模式

广告收入分为线上广告和线下广告两部分。业务模式为：线上广告是指在官网投放广告通过用户点击获取广告收入，线下广告是通过启动仪式和颁奖典礼、地区和主题赛事、诗词文化推广活动的现场室内广告或户外广告等形式获取广告收入。

(4) 培训收入的业务模式

培训分为线上培训和线下培训，线上培训指通过线上的形式提供诗词个性化辅导服务，获得培训收入。线下培训指通过建立主培训点和合作培训点，定期举

办诗词文化培训讲座或课程，获得培训收入。

7、项目投资概算

建设期3年中，项目总投资10,843.11万元，其中赛事规模拓展建设2,415.63万元，内容服务能力建设2,540.40万元，平台支撑体系建设1,150.00万元，市场推广体系建设1,659.90万元，人员和场地建设3,077.18万元。按照投资进度，第1年投资总额为2,836.85万元，第2年投资总额为4,212.24万元，第3年投资总额为3,794.02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投资内容 | 第一年 | 第二年 | 第三年 | 总计 |
|----------|----------|----------|----------|-----------|
| 赛事规模拓展建设 | 705.61 | 855.01 | 855.01 | 2,415.63 |
| 内容服务能力建设 | 540.40 | 1,260.00 | 740.00 | 2,540.40 |
| 平台支撑体系建设 | 407.00 | 385.00 | 358.00 | 1,150.00 |
| 市场推广体系建设 | 350.28 | 640.67 | 668.95 | 1,659.90 |
| 人员和场地建设 | 833.56 | 1,071.56 | 1,172.06 | 3,077.18 |
| 合计 | 2,836.85 | 4,212.24 | 3,794.02 | 10,843.11 |

8、项目经济效益估算

在5年计算期内，项目预计累计实现净利润6,544.5万元，年均投资净利润率12.1%，销售净利润率24.4%，内部收益率20.0%，静态投资回收期3.2年，动态投资回收期3.7年。

（十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在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要的同时，拟利用募集资金6,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更好地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对运营资金的需求。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的影响主要表现在：

（一）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使用并产生效益后将进一步提高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改

善本公司的财务情况。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总额，每股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增长，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偿债能力进一步加强。尽管净资产规模的扩大可能导致发行当年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降，短期内将摊薄公司的每股收益，但随着项目的经济效益逐步呈现，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将得以增强。

（二）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密切相关，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的收入规模将显著增加，有利于强化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并提升本公司的市场地位，提高本公司盈利水平。本公司的募投项目包含出版发行产业链中的核心业务环节，契合本公司的业务形态，符合本公司打造“国际著名出版集团”的发展战略。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 本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一） 本公司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为：

1、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 公司在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和具体方案时，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董事会根据以下原则制定利润分配的具体规划和计划安排：

(1) 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 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

(3) 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4) 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要求；

(5) 充分考虑货币政策环境。

4、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 利润的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特殊情况是指公司重大投资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或重大资金支出事项指按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事项。

(3)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具体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④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在不影响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可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方案。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5)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5、公司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定预分配方案，董事会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决策程序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6、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利润分配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实发生冲突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7、公司如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具体规划和计划，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经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

8、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9、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未进行现金分红的或现金分红比例低于前述条款所规定比例，应当履行下列程序：

(1) 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相关情况

(2) 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并分段披露表决结果，公司该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10、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1) 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

(2) 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

(3) 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11、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 本公司的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2013 年度利润分配

本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593.7 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股利已分派完毕。

2、2014 年度利润分配

本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按公司各股东出资比例，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980.28 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股利已分派完毕。

3、2015 年度利润分配

本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

配方案的议案》，按公司各股东出资比例，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739.19 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股利已分派完毕。

4、2016 年度利润分配

本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按公司各股东出资比例，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708.65 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股利已分派完毕。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本公司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在现行公司章程的基础上增加了如下内容：

1、在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公司应当安排通过网络投票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2、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未进行现金分红的或现金分红比例低于前述条款所规定比例，应当履行下列程序：

（1）在年度报告及董事会公告中披露相关情况

公司应当在审议通过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公告中详细披露以下事项：

①结合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对于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原因的说明；

②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③董事会会议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④独立董事对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合理性发表的独立意见。

（2）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前召开公司业绩发布会或说明会议

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和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年度

报告披露之后、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之前,在上市公司业绩发布会中就现金分红方案相关事宜予以重点说明;如未召开业绩发布会的,应当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有效方式召开说明会,就相关事项与媒体、股东特别是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机构投资者、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及时答复媒体和股东关心的问题。

(3) 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并分段披露表决结果

①公司该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②公司应当为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条件,同时按照参与表决的 A 股股东的持股比例分段披露表决结果。分段区间为持股 1%以下、1%-5%、5%以上 3 个区间,对持股比例在 1%以下的股东,还应当按照单一股东持股市值 50 万元以上和以下两类情形,进一步披露相关 A 股股东表决结果。

二、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的规划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本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的规划为:

(一) 本规划制定的考虑因素

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本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平衡投资者短期利益和长期回报,有效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持续发展等重要因素。

(二) 本规划制定的原则

本规划系在遵循《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下,在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实际经营情况和长远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以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为基本原则,同时充分考

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要求和意愿及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并充分考虑货币政策环境。

(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具体事项

1、利润的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特殊情况是指公司重大投资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或重大资金支出事项指按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事项。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在不影响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可结合实

际经营情况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方案。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四）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调整机制

原则上，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公司分红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并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目前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股东）和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因国家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分红政策颁布新的规定或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确有必要对公司既定的三年回报规划进行调整的，新的股东回报规划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有关议案由董事会制定，并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可以依职权列席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制定的修改方案提出质询或建议。经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在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公司应当安排通过网络投票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如最终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并上市完成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与投资者服务

（一）责任机构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证券与法律事务部

联系人：彭威

电话：010-58110824

传真：010-59751501

电子邮箱：zqb@cnpubc.com

联系地址：北京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甲 55 号

（二）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公司上市后将严格遵循对所有股东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所有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保证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并确保信息披露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通过规定的媒体、以规定的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布相关应披露的信息，并按照有关规定将相关信息披露文件抄送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上交所。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进一步加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

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制定《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将遵循充分、合规披露信息、投资者机会均等、诚实守信、互动沟通等基本原则，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与投资者就公司发展战略、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企业文化建设、投资者关系及其他相关信息进行沟通。

二、重大合同情况

（一）重大借款、担保合同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如下：

1、借款合同/承兑协议

| 序号 | 借款人 | 贷款人 | 金额（万元） | 贷款期限 | 年利率/手续费 | 担保情况 |
|----|-------|-----------------|---------|-----------------------|--------------------------|-------|
| 1 | 上海九久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600.00 | 2016.05.24-2017.05.24 | 贷款实际提款日的定价基础利率上浮 48.5Bps | 人民文学社 |
| 2 | 上海九久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600.00 | 2016.07.01-2017.05 | 贷款实际提款日的定价基础利率上浮 48.5Bps | 人民文学社 |
| 3 | 中版联物资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四支行 | 800.00 | 2016.10.27-2017.01.27 | 票面金额万分之五 | 中国出版 |
| 4 | 中版联物资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里支行 | 700.00 | 2016.11.25-2017.02.25 | 票面金额万分之五 | 中国出版 |
| 5 | 中版联物资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四支行 | 1050.00 | 2016.12.14-2017.03.14 | 票面金额万分之五 | 中国出版 |

2、授信合同

| 序号 | 受信人 | 授信人 | 授信金额（万元） | 授信期限 | 签署日期 | 担保情况 |
|----|-------|-----------------|----------|---------------------|------------|------------|
| 1 | 中版联物资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里支行 | 5,000.00 | 每笔贷款不超过 12 个月，额度可循环 | 2016.08.29 | 中国出版提供保证担保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授信合同项下有 1 项正在履行的融资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 万元，合同借款期限为自首次提款日

起 12 个月，到期日为 2017 年 11 月 17 日。合同约定以提款日同期基准利率为基础上浮 20%。

3、委托贷款合同

| 序号 | 委托人 | 受托人 | 借款人 | 借款金额（万元） | 授信期限 | 签署日期 | 利率 | 担保情况 |
|----|------|---------------------|------|------------|-----------------------|------------|------|------|
| 1 | 出版集团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支行 | 中国出版 | 1,962.00 | 2016.10.21-2017.10.20 | 2016.10.21 | 1.5% | - |
| 2 | 出版集团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支行 | 中国出版 | 8,141.00 | 2016.10.21-2017.10.20 | 2016.10.21 | 1.5% | - |
| 3 | 出版集团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支行 | 中国出版 | 1,332.1581 | 2016.11.17-2017.10.20 | 2016.11.17 | 1.5% | - |
| 4 | 出版集团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支行 | 中国出版 | 5,000.00 | 2016.11.17-2017.11.16 | 2016.11.17 | 1.5% | - |
| 5 | 出版集团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支行 | 中国出版 | 5,735.00 | 2016.12.23-2017.12.22 | 2016.12.23 | 1.5% | - |

上述委托贷款合同均系发行人依据财政部财金[2012]23 号和财文资[2015]21 号规定取得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投资资金。

4、担保合同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担保合同如下：

| 编号 | 债权人 | 债务人 | 担保人 | 担保方式 | 担保范围 | 担保数额（万元） |
|----|--------------------|-------|------|-------|--|----------|
| 1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 中版联物资 | 中国出版 | 最高额保证 | 债权人与债务人自 2015 年 9 月 28 日至 2016 年 9 月 27 日在 3,000 万元最高余额内所发生的债务 | 3,000 |
| 2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里支行 | 中版联物资 | 中国出版 | 最高额保证 | 债权人与债务人签署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发生在 2016 年 8 月 29 日至 2017 年 8 月 28 日之间的债务 | 5,000 |
| 3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上海九久 | 人民文学 | 最高额保证 | 债权人与债务人在 2016 年 5 月 24 日至 2017 年 5 月 24 日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而享受的一系列债权 | 2,000 |
| 4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 | 上海九久 | 人民文学 | 最高额保证 | 债权人与债务人在 2016 年 5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而享受的一系列债权 | 2,000 |

（二）重大业务合同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除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合同外，本公司及其各级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或协议的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1、销售合同

| 序号 | 合同名称 | 买方 | 卖方 | 签署日期 | 合同标的 | 合同金额（元） | 合同有效期 |
|----|---------------------------|-----------------------|-------|------------|-------------------------|------------|-----------------------------|
| 1 | 商品购销合同 | 北京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人民文学 | 2016.01.01 | 图书 | 未约定金额 | 2016.01.01-2016.12.31 |
| 2 | 图书购销合同 |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文学 | 2016.02.28 | 图书 | 未约定金额 | 2016.02.28-2018.02.27 |
| 3 |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新华发行分公司采购合同 |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新华发行分公司 | 商务印书馆 | 2016.01.01 | 图书 | 未约定金额 | 2016.01.01-2016.12.31 |
| 4 | 图书音像制品采购合同 | 江苏圆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商务印书馆 | 2016.01.01 | 商务印书馆出版的全国公开发行的合法出版物 | 未约定金额 | 2016.01.01-2018.12.31 |
| 5 | 图书供销合同 | 云南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 商务印书馆 | 2016.07.01 | 《新华字典》（第 11 版）66.5 万册 | 661.675 万元 | 2016.07.01-2016.12.31 |
| 6 | 商品购销合同 | 北京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三联书店 | 2014.01.01 | 图书 | 未约定金额 | 2014.01.01-2017.12.31 |
| 7 | 图书经销协议 |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 大百科 | 2015.06.30 | 以实销实结,经销包退的方式销售大百科出版的图书 | 未约定金额 | 2015.01.01-2017.12.31 |
| 8 | 江西省中小学教材采购合同 | 江西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 中版教材 | 2013.01.20 | 江西省中小学教材 | 按国家规定发行率确定 | 2012 年秋季至 2017 年春季 |
| 9 | 《中共中央办公厅通讯》印刷合同 | 中共中央办公厅通讯编辑部 | 新华印刷 | 2016.09.30 | 中办通讯 | 864 万元 | 2016 年 9 月 30 日至合同项下的内容履行完毕 |

上述未约定金额的销售合同系在一定时间内依据实际产生的订单情况进行结算。

2、教材代理协议

| 序号 | 合同名称 | 合同对方 | 合同我方 | 签署日期 | 合同标的 | 合同金额 (元) | 合同有效期 |
|----|---------------|---------------------|--------------------------|------------|--|-------------|--------------------|
| 1 | 高中课表音乐教材代理协议书 | 四川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 人民音乐 | 2014.08.08 | 普通高中课程标准试验教科书·音乐》在四川省的宣传推广、印制、教师培训、售后服务等代理工作 | - | 2014年秋季至2017年春季(含) |
| 2 | 出版发行合作协议 | 云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 中国出版集团教材中心 ¹³ | 2009.08.27 | 《生命·生存·生活》教材在全国范围内的出版发行权 | - | 10年 |

3、其他重大业务合同

| 序号 | 合同名称 | 合同对方 | 我方 | 签署日期 | 合同标的 | 合同金额 | 合同有效期 |
|----|------------|--------------|---------------|------------|---|--------------|-----------------------|
| 1 |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大百科 | 2014.09.17 | 《中国大百科全书》第三版编纂系统的内容加工与制作系统、资源管理与服务系统及标准编制项目 | 1,039万元 | 2014.9.25-2018.09.25 |
| 2 | 协议 | 北京万方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 北京商易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2014.11.28 | 我方授权北京万方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独家代理销售《东方杂志》全文检索数据库产品及相关服务 | 根据销售数额确定 | 2015.01.01-2017.12.31 |
| 3 | 协议书 | 广州现代资讯传播有限公司 | 东方出版中心 | 2016.03.30 | 《大读书 Numero》独家广告总代理、发行总代理及运营管理 | 年度不少于1,500万元 | 2016年1月刊至2020年12月刊止 |
| 4 | 影像中国 | 上海网达 | 东方出版 | 2016.05 | 东方出版中心委托上海网 | 1,500万元 | 运营人力服务有效期为 |

¹³中国出版集团教材中心后变更为中版教材有限公司。

| 序号 | 合同名称 | 合同对方 | 我方 | 签署日期 | 合同标的 | 合同金额 | 合同有效期 |
|----|---------------------|--------------|------------|------------|---|-----------|--|
| | 项目合同书 | 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中心 | | 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就影像中国项目中产品、人力服务、推广服务、人员培训与服务支持项目提供服务 | | 2017.01.01-2019.12.31 推广服务有效期为 2017.04.01-2019.12.31 |
| 5 | 北京市园林绿化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江西景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新华联合 | 2016.03.01 | 新华联合物流中心园林绿化工程 | 512.04 万元 | 完成约定工作内容即终止 |
| 6 | 2016年《中国纪检监察》杂志印刷合同 | 中国纪检监察杂志社 | 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 2016.01.15 | 2016年第1期至24期《中国纪检监察》杂志的印刷 | 按印付单结算 | 2016.01.01-2016.12.31 |
| 7 | 《三联生活周刊》全媒体广告协议书 | 力度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三联书店 | 2016.10.10 | 《三联生活周刊》全媒体广告独家代理权 | 6,300 万元 | 2016.04.01-2017.03.31 |

三、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的情况。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发行人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标的额在 100 万元以上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情况如下：

1、人民音乐与紫峰文化合作纠纷案

2015 年 3 月 9 日，因与人民音乐（以下简称“被申请人”）签署《合作协议》的纠纷事宜，北京紫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峰文化”或“申请人”）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解除《合作协议》及附属协议《房屋租赁协议》；请求被申请人赔偿损失 5,300 万元；请求申请人支付 50 万元的律师费用；请求承担本案仲裁费。同时，被申请人递交了反请求申请书。2015 年 3 月 10 日，北京仲裁委员会受理了该仲裁案。2015 年 5 月 14 日，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经审理，北京仲裁委员会作出（2015）京仲裁字第 0896 号裁决书。该裁决如下：人民音乐赔偿紫峰文化 200 万元；紫峰文化向人民音乐支付房租 1,767.83 万元；紫峰文化向人民音乐支付逾期交付房租的违约金 430.5 万元；紫峰文化向人民音乐支付拖欠水电费、供暖费、光纤费、通讯费共计 160.02 万元；驳回申请人的其他仲裁请求；驳回被申请人的其他仲裁反请求。上述裁决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的款项与申请人向被申请人支付款项冲抵后，申请人应向被申请人支付 2,176.47 万元，申请人应于被裁决书送达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完毕。

2015 年 11 月 26 日，紫峰文化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仲裁裁决申请书》，申请撤销北京仲裁委员会作出（2015）京仲裁字第 0896 号裁决书第一、二、三项裁决。在审理过程中，北京紫峰文化请求撤回撤销北京仲裁委员会（2015）京仲裁字第 0896 号裁决的申请，2015 年 12 月 28 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作出 2015 三中民（商）特字第 15700 号民事裁定书，准予紫峰

文化撤回申请。

2016年1月15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人民音乐的强制执行申请书。

2016年3月9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中止北京仲裁委员会（2015）京仲裁字第0896号裁决的执行。

2016年3月16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6）京03民特52号民事裁定书，驳回紫峰文化要求撤销北京仲裁委员会（2015）京仲裁字第0896号裁决的申请。

2016年7月5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6）京03执异34号执行裁定书，驳回紫峰文化不予执行北京仲裁委员会（2015）京仲裁字第0896号裁决的请求。

2016年7月18日，人民音乐正式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申请书》、《请求将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申请书》。

2016年8月24日，人民音乐收到户名为（2016）京03执行128号的执行转账款人民币2,270,661.36元。

2016年9月2日，根据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的安排，人民音乐与紫峰文化在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协商，并签署了《执行和解协议》，约定紫峰文化尚欠执行余款19,494,034.91元于2016年9月30日前支付；执行费由其支付人民音乐，再由人民音乐交付法院；如紫峰文化未按该协议履行，则执行原仲裁裁决。

因紫峰文化尚未按期履行前述《执行和解协议》，人民音乐依据北京仲裁委员会（2015）京仲裁字第0896号裁决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恢复强制执行。2016年8月4日扣划了被执行人名下银行存款2,270,661.36元，2016年11月17日扣划被执行人名下存款2,912,668.75元，分别于2016年8月24日和2016年12月7日已经发还申请人，被执行人名下无其他银行存款。2016年12月5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6）京03执128号之一《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北京仲裁委员会（2015）京仲裁字第0896号裁决的本次

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享有要求被执行人继续履行债务及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的权利，被执行人负有继续向申请执行人履行债务的义务。

人民音乐于 2017 年 2 月 21 日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递交《恢复强制执行申请书》，要求被执行人继续履行义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人民音乐已收到全部执行款。

2、三民书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诉中华书局等 4 人（被告）侵害著作权纠纷案

2003 年 6 月 2 日，韩兆琦与三民书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民书局”）签订《让与契约》，约定韩兆琦将著作名称为《新译史记一一八》之著作权财产权让与三民书局，韩兆琦不得利用本著作之全部或一部自行或委托第三人再为出版与本著作内容相同或相雷同之著作物，或者将著作权财产权之全部或部分另行让与第三人并不得为其他不利于三民书局销售之行为，三民书局支付版权费 148.2985 万元。

2009 年 11 月，韩兆琦与中华书局签署《图书出版合同》，约定出版作品《史记》在全世界内以图书形式出版发行上述作品中文版本的专有使用权。韩兆琦保证拥有《史记》的著作权，因上述权利的行使侵犯他人著作权的，韩兆琦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2010 年，国家版权局向原告办理了《著作权登记证书》，对原告上述权利进行了登记。2011 年 6 月，因被告韩兆琦、中华书局出版《史记》（全九册）（2010 年 6 月第 1 版，第 1、2 次印刷）侵害了原告《新译史记一一八》著作权，原告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该院判决被告停止侵权并赔偿损失，后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维持原判，在原二审中，原告在北京京东叁佰陆拾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经营的京东商城再次购得侵权图书《史记》（全九册）（2010 年 6 月第 1 版，2013 年 3 月底 6 次印刷），原判决对《史记》（全九册）（2010 年 6 月第 1 版，第 3-6 次印刷）（简称“涉案《史记》”）未做处理，被告继续侵害原告的著作财产权，主观存在故意，2014 年 11 月 24 日，北京知识产权法院收到三民书局起诉状，请求被告停止侵害原告著作权的行为；被告韩兆琦、被告中华书局共同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及制止侵权的合理支出 3,041,522 元；被告韩

兆琦、中华书局共同在《中国知识产权报》发表公开声明，消除影响。

2015年5月12日，北京知识产权法院公开审理此案，经审理，2016年8月19日，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作出（2014）京知民初字第7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韩兆琦、中华书局、北京京东叁佰陆拾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立即停止侵害原告三民书局对《新译史记一一八》享有的著作权的行为；被告中华书局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赔偿原告三民书局经济损失及诉讼合理支出177.67万元，被告韩兆琦对其中15万元承担连带赔偿责任；驳回原告三民书局其他诉讼请求。

2016年10月13日，中华书局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二审法院撤销原判并依法改判，驳回三民书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案正在审理中，尚未作出判决。

3、商务印书馆诉华语教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侵害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案

2016年4月22日，商务印书馆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起诉华语教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因华语教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擅自生产和销售《实用新华字典》等十五个版本涉嫌侵犯“新华字典”商标权，诉请华语教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停止侵害其“新华字典”未注册驰名商标；禁止被告在辞书产品上使用与原告“新华字典”相同或近似的商标，停止其不正当竞争行为；在相关媒体发布声明消除因侵权行为给商务印书馆带来的负面影响；承担诉讼费并赔偿经济损失和维权支出共计340万元。

2016年5月3日，北京知识产权法院出具（2016）京73民初字第277号《民事受理通知书》，对商务印书馆诉华语教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侵害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纠纷一案予以受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案正在审理中，尚未作出判决。

4、三联书店与力度国际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度公司”）广告合同纠纷案

（1）诉讼情况

2017年3月6日，力度公司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根据《全媒体广告协议书》的约定向力度公司支付违约金600万元，并判令三联书店支付本案全部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合理费用。力度公司诉称，因2016年4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三联书店违反与力度公司之间《全媒体广告协议》约定，未经力度公司许可擅自在《三联生活周刊》杂志、官方微博公众号、官方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发布多条第三方公司的广告，剥夺了力度公司的独家广告代理收益，该行为严重侵犯了力度公司独家代理经营权利。

同日，三联书店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两起诉讼：（1）请求判决力度公司向三联书店支付广告代理费人民币1,000万元，并向三联书店支付因延迟支付广告代理费造成的资金占用损失（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4.35%的150%计算，自2016年9月2日起至被告实际支付广告代理费之日），暂计至2017年3月31日为人民币393,466.44元；请求承担全部诉讼费用。三联书店诉称，2015年4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期间力度公司的独家广告代理费为4,205万元，截至起诉日，力度公司仍有《广告代理费结算协议》项下广告代理费1,000万元尚未支付，力度公司的行为已严重违反《2015年度广告代理协议》和《广告代理费结算协议》的约定与承诺；（2）请求判决力度公司向三联书店支付广告代理费人民币6,300万元；请求判决力度公司按每日千分之一的标准向三联书店赔偿因延迟支付广告代理费所造成的损失，直至三联书店实际支付广告代理费之日，暂计至2017年3月31日为人民币8,048,250元；三联书店诉称，三联书店和力度公司于2016年10月10日签署了新的《力度国际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独家代理经营〈三联生活周刊〉全媒体广告协议书》，协议约定：A.三联书店向力度公司授予《三联生活周刊》全媒体广告的独家代理权，独家代理期限为2016年4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B.力度公司应向三联书店支付全年独家广告代理费6,300万元（525万元/月*12个月），支付方式为每月5日前支付当月广告代理费525万元，截至起诉日，力度公司尚未支付三联书店2016年度的广告代理费。

2017年3月7日，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受理了该案。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案正在审理中。

(2) 诉讼对发行人业务的影响

三联书店与力度公司的纠纷导致三联书店终止与力度公司的广告业务合作，并于 2017 年 4 月成立广告部自行经营广告业务。此外，三联书店尚未收回力度公司所欠的 1,500 万元广告代理费，亦无法确认双方广告代理协议所约定的 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广告收入 6,300 万元。

力度公司起诉三联书店案件，如三联书店败诉，将支付力度公司违约金 600 万元及其他有关本案件的全部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合理费用，约占 2016 年度利润总额的 0.97%；三联书店起诉力度公司案件，如三联书店胜诉，力度公司将向三联书店支付 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的广告代理费、因延迟支付造成的资金占用损失共计 81,441,716.44 元及全部诉讼费用，约占 2016 年度利润总额的 13.22%。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签字：

谭跃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8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签字：

王涛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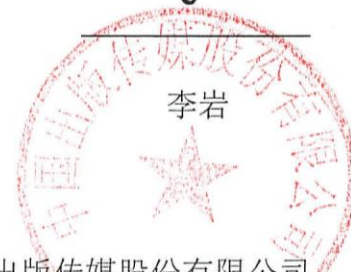
2017年8月8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签字：

李岩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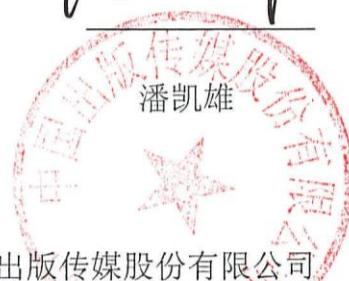
2017年8月8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签字：

潘凯雄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8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签字：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樊希安
2017年8月8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签字：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8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签字：


吴溪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8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签字：


彭兰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8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签字：


金元浦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8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监事签字：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8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监事签字：


张西森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8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监事签字：

乔先彪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8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赵东

赵东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8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刘禹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8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于新军
于新军

杨青松
杨青松

项目协办人： 蒋静
蒋 静

法定代表人： 宁敏
宁 敏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8月8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唐周俊 慕景丽 李科峰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017年8月8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莹



张菁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叶韶勋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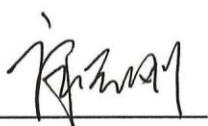


2017年8月8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康志刚



马银龙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
权忠光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康志刚



马银龙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孙月焕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情况说明

本机构员工孙月焕，曾在中国出版集团公司整体重组改制设立股份公司并上市项目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1）第 1360 号）作为法定代表人签字。

孙月焕已不再担任本机构法定代表人。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估价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土地估价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土地估价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土地估价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土地估价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册土地估价师：



初永强



丁宁

估价机构负责人：



魏新

北京中企华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7年8月8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梁晓燕



晁小燕



张萱



张菁

验资机构负责人：



叶韶勋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8月8日

情况说明

2012年3月2日，本机构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特此说明。

验资机构负责人签名：



叶韶勋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情况说明

本机构员工张克，曾在中国出版集团公司整体重组改制设立股份公司并上市项目验资报告（XYZH/2011A7011-1 及 XYZH/2011A7011-2）中作为验资机构负责人签字。

张克已不再担任本机构负责人。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 A 股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这些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一、备查文件

- 1、发行保荐书；
- 2、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3、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4、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5、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6、《公司章程》；
- 7、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8、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以上文件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网址为 www.sse.com.cn，并将陈放于本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办公场所，以备投资者查阅。

二、查阅时间、地点

（一）查阅时间

文件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 9 点至 12 点，下午 1 点至 5 点。

（二）查阅地点

发行人：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甲 55 号

联系人：彭威

联系电话：010-58110824

信息披露网址：www.cnpubc.com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 110 号 7 层

联系人：张必奔

联系电话：010-66229000